

廈門志

全志

廈門大學圖書館藏

廈門志

臺灣文獻史料叢刊——第三輯

廈門志

下冊

臺灣大通書局印行

廈門志

贈送

767402

k=93.8
Z68
37

臺灣文獻史料叢刊

第二輯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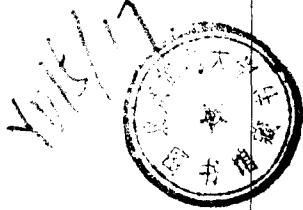
廈

門

志

(上册)

贈書
宜基
景漢
石石



臺灣大通書局印行



21113001123872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月初版

臺灣文獻史料叢刊

精裝二十冊

定價：

發行人：孔

昭

明

發行者：大

通

書

局

地址：台北市萬大路六一〇號

郵政劃撥專戶四二七一號

電話：三〇七〇四四八號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〇六五六號

臺灣文獻叢刊第九五種

廈門志
(上册)
周凱

白序

地之有志，尙矣。一統志而外，有通志、府志、州志、縣志；他如名山大川，亦別有志紀其盛也。廈門，宋曰嘉禾嶼、明曰中左所，同安縣十一里之一里耳；廣袤不及七十里，田畝不及百十頃。區區一島孤懸海中，有志何也？蓋自臺灣入版圖，我國家聲教所暨，島夷卉服悉主、悉臣求朝貢而通市者，史不絕書。廈門處泉、漳之交，扼臺灣之要，爲東南門戶，十閩之保障、海疆之要區也。故武則命水師提督帥五營弁兵守之，文則移興泉永道、泉防同知駐焉。賈商輻湊，帆檣雲集，四方之民雜處其間，涵濡沐浴乎聖神之化者，百有餘年；士蒸蒸而蔚起、民蚩蚩以謀生。雖一里也，而規模廓於一邑矣。

凱以道光十年冬觀察閩南，政事餘閒，披覽載籍，二府、一州、一廳、九縣之志，莫不備具。適重修通志，奉檄采訪近聞。得薛起鳳「鷺江志」而讀之，所載皆當日時事，並及詩歌，而於政事之要，未暇詳備；殆筆記、雜記之書，未可以云志。因復網羅散軼、搜撫群言，稽之「會典」、徵之案牘，與士林諸君子相考訂。越二年而書成，凡十有六卷，名曰「廈門志」。惜邊地狹隘，文物無多；自宋以上，唐有陳希儒、薛令之二人，餘無概見。惟於本朝掌故，庶幾賅舉，用備後來者之遵率。

夫凱以監司奉命巡視斯邦，二年於茲矣。自問無所建白，且於二府、一州廳、縣之志未遑重修，顧淺淺於島中之志，亦足自形其陋也矣。

大清道光十二年（歲在壬辰），福建興泉永海防兵備道富陽周凱譔。

高序（原題「厦金二島志序」）

道光十五年春，三月，「福建通志」成，澌然將去福州而歸。念厦門周芸臯觀察澌然好友，此去息影衡廬不復出，不可以不別；遂之厦門。

居數日，觀察出手課厦、金二島志示澌然，澌然受而卒業，贊於觀察曰：「是志也，志同安縣馬巷廳二里爾。語地大小，尙不得比縣志；然實關天下之故焉，厥功偉矣！」觀察曰：「何言之夸也」。曰：「我國家附有臺灣，化獠闢莽，海道大通；比內郡東南數千里，聲息順風數日可達。臺灣無事，則內郡晏然，而粵之潮、浙之定海、江南之上海俱寢戈息戍，同樂太平。往者鄭氏據二島，取臺灣於賀蘭，兵不血刃；康熙十九年，我督臣姚、撫臣吳、提臣萬、楊統大師收二島，於是靖海侯施以一旅拔澎湖，陳兵海上，鄭氏以降。是臺灣扼東南四省之要，二島又扼臺灣之要也。謹案「春秋」，書城緣陵不繫杞、城虎牢不繫鄭；傳者謂關天下之故。夫緣陵、虎牢，亦杞、鄭一地爾；然則二島雖縣、廳一里，固今日之緣陵、虎牢也。以爲關天下之故，殆不夸也」。觀察曰：「然」；屬爲序。因錄前語申之曰：志列圖、表、略、考、傳、記，總目六、分目十四，又各繫小目，既詳且核矣；而於兵防、綫道、臺運、關賦，尤留心焉。吾意是書出，官司得識其職、人民得實其澤，胥吏無所藏其姦，豈惟紀載，迺吾觀察治譜也。通

志雖周一省，而握要以治，恐未肯以此易彼；志何論大小哉！

澍然之來也，方快汎海愜平生志；讀是編，又不免望洋之歎此行殊不虛也。
光澤高澍然撰。

黎序

廈門，本同邑之一隅；面海環山，地形險要。自我國家奄有臺灣其地，遂爲渡臺之阨塞。於是設水師提督以統巡哨、移興泉永道以資鎮撫，復設分守以理民事、斷庶獄；文武具備，城市亘延。百餘年來生齒日繁，閩閩民居不下數萬戶，儼然東南一都會焉。連山群壑，怪石危峯，磊落瑰琦，甲於閩南諸郡。

顧前此未有志，自道光十年冬周芸臯觀察蒞任，適大府重修通志，因於採訪之餘，網羅散失、拓拾舊聞，薈而成編。旋以檄委調臺，未及刊刻。今年夏，余奉命來巡。甫下車，即取其稿閱之，首分域，次兵制、次防海、次船政；職官，則名宦別詳其政績；選舉，則文學具述其生平；至於書院、義學，所以造士育才；育嬰、義倉，所以卹孤儲蓄；以及孝子、順孫、義夫、節婦，高尚獨行之士、山林畸跡之流，載在邑乘、得之傳聞者，皆采入以備掌故；而於海口之巡防、賈舶之稽覈，凡事關體要者，莫不縷析條分，犁然具備。官斯土者，考其山川、察其風俗，徐而措之政事，即可以是書爲考鏡。則斯志也，豈特爲同邑一隅之紀載而已哉！予蒞任甫逾半載，即又奉恩命調任江南；恐是書久而散失，因亟與陳提軍化成各捐廉若干爲之倡，而屬孫參戎雲鴻、呂孝廉世宜專司校讐，付諸剞劂，以成芸臯觀察之志。

爰弁數語於簡端，叙其大略，且以誌不忘斯土之情云。是爲序。

道光十八年（歲在戊戌）秋九月既望，賜進士出身、誥授忠憲大夫福建興泉永兵備道、調任江南河庫道黎攀鏐謹敘。

陳序

道光四年，予奉天子命，鎮金門。至十一年，又奉命提督全閩水師，建牙廈門。時官與泉永道，爲富陽周芸臯先生。先生負文章經濟才，前由史館出守襄陽，遷黃德道，移官於此。下車卽訪三郡志，興利除弊，政聲四起，閩廈商民尤便之。其爲人坦亮無城府，遇有公務，予輒喜與商榷，前後共七載。

暇時，嘗語予曰：「廈門東抗臺、澎，北通兩浙，南連百粵；人烟輻輳，梯航雲屯，豈非東南海疆一大都會哉！乾隆間，鷺江固已有志矣；特繁冗與疎漏交譏，凡形勝、兵防、吏治、民生一切要略皆闕，是不可不廣其紀述，以爲一方文獻」。予極愆愆之。會宮保孫平叔制軍奏修通志，檄徵郡邑乘，備志局采。先生遂廣集群書，延紳士陳徵君雪航、凌孝廉文藻、孫都尉儀國、諸生林遜甫，分門輯纂，自總厥成。而先生遷臺澎道去，故未付梓。客歲，署廈防同知盧大令鳳琴與予所延教讀師洪孝廉香沙讀之，喟然曰：「是芸臯先生一生精力所存，不可不爲葺厥事，以示不朽」。予喜成人美，爰捐俸以爲之倡。

夫廈爲予所治地，山川、阨塞、邊防、要轄與夫軍民、風土情狀，日往來於胸中。憶自海氛告警、鯨鯢鳴張，予時方從諸將戮力行閒，蕩瑕滌穢；先生固未泄斯土，卽泄

此，亦軍書旁午，無遑及也。幸數年萑苻潛蹤，得從容討論於鈴閣餘閒。菲才如予，亦獲時聆其教益；豈非三生幸事哉！獨惜其人已往，不及親見付梓爲可恨耳。然書成，後之官斯土者，觀先生之纂述、資先生之治理，流連反覆，如見先生之風采緒論；不唯先生之文章不朽，而惠澤亦垂於無窮矣。九原有知，不且輒然泉壤耶？

至於是書旨要，高舍人已詳其言，茲不復贅；故第叙其交誼及書之緣起顛末如此。道光十九年八月，欽命福建省水師提督軍門蓮峯陳化成序。

盧序

泉之領縣五，其煩而劇者，曰晉江、曰同安；廈門，則又同安一隅耳。然四面環海，於金門爲犄角、於漳郡爲咽喉。故自提軍五營而外，與泉永道駐焉、廈防同知亦駐焉。富陽周芸臯先生，以道光十年官興泉永道，而鳳琴以十二年令晉江，後又令同安，皆於先生爲屬吏；日有所咨、月有所請，先生不以爲愚，教且誨焉。其時「廈門志」已成，謂鳳琴曰：『自予來此，於民無德。然閱二十四月而成此書，於治之要領、民之利病，頗自詳悉』。鳳琴時唯唯而退，第志不敢忘。

及鳳琴來官廈防同知，先生已辭世矣。思其人、讀其書，考其風俗、條其教令，然後知先生所謂無德於民者，大有德於民也，且有裨於後之官茲土而涖茲民者也。先生沒矣！民之思先生如昨也。先生之書之不可沒如此其章章也，烏可不刊之以壽世、壽先生哉？於是黎觀察半樵將調江南，鳳琴亦將回任晉江，與陳提軍蓮峯謀刻之。觀察爲文弁諸首，而使鳳琴繼之。鳳琴記前惠安縣婁君重修縣志書成，嘗丐先生爲之序，序以先生重也；鳳琴何敢序先生文哉！然以鳳琴爲先生屬吏，受先生之教、被先生之遇，敢執「卑不頌尊」之義，一以不文辭；亦豈所以報先生也哉！遂序之。

道光十八年戊戌冬十月，署廈防同知盧鳳琴撰。

孫序

嘉慶二十五年庚辰，趙毅士先生主講紫陽書院，謂雲鴻曰：『廈門不可無志』。時雲鴻以薛氏「鷺江志」對。先生曰：『夫志敘事紀實，體例謹嚴；必明於義法、習於典故，是之謂志。薛氏書於史例未合，備采拓可也』。迺謀諸倪觀察竹泉而不果。

庚寅，雲鴻以承蔭通判兼襲世職；入京，蒙恩准襲世職，發標回廈。會周觀察芸阜先生議修「廈門志」，黃司馬心齋舉孝廉文藻、陳徵士雪航、林茂才遜甫暨雲鴻以應。雲鴻自分武夫，不習文事，固辭；觀察不之許。於是各分門類，雲鴻爲輯兵制、海防、番市、紀兵、山川、津澳，觀察以爲可；其分域、藝文、職官、選舉、列傳、列女傳、風俗則皆凌孝廉、陳徵士、林茂才所爲；其船政、臺運、關賦則據諸案卷，觀察總而正之。凡二十四月而成，時道光壬辰也。將謀付梓，適觀察調任臺灣，遂以副本留呂孝廉西邨處。

越次年，觀察竟卒於官。噫！是書爲觀察歷年苦心，竟不得遙觀厥成也哉！戊戌，雲鴻權中銜參戎，西邨設絳署中，出所留稿本，陳提軍蓮峯、黎觀察半樵共觀之，咸嘉歎謂：『有裨政要，宜梓行』。遂各倡捐廉俸，囑盧司馬師竹暨雲鴻共葺厥事；仍囑西邨取所騰本，合稿本兩相對勘付刻。蓋提軍與芸阜觀察共事七年，同寅協衷，嘗共倡修

玉屏書院；今又與半樵先生完芸臯觀察生平未了之心，豈非極不朽盛事哉！

所異者，是志之作，議自穀士先生；訖壬辰，而書成於觀察。中間相去二十餘年，是何其時之久也！初作志時，西邨不與其事；書成，藏諸其家。今復七、八年，始任校正之役。又何其事之巧也！若雲鴻，則以受芸臯觀察知，自初事至今，不敢不勉。所謂「以此始者以此終」，非歟？

道光十九年己亥十月，調署福建水師提標中軍參將事，後營遊擊，世職騎都尉、軍功加一級儀國孫雲鴻序。

凡例

一、廈門地屬彈丸，原不必立志。因為海疆要隘、渡臺通洋正口，其政事有關通省。謹錄「會典」則例，分別部居，次為各卷，以資考證。書中凡恭遇列聖諭旨勅令，應三抬、雙抬、單抬者，敬遵御製詩注，或空三字、二字、一字謹書，以省卷帙。

一、圖載居卷首。廈門南普陀寺，前於乾隆五十三年恭建，純廟御製「平臺灣林爽文詩文碑記」護以四亭，及御賜朝天宮、風神廟、朝宗宮匾額，地方官歲時守護。天藻輝煌，萬民瞻仰，實廈門之盛典。敬謹繪圖，並御賜諸提督臣匾聯，俱恭錄宸翰，弁諸卷端，以昭慎重。

一、凡志，皆繪祠廟、公廨及八景、十二景。廈無學校，故祇附書院，而不及公署。雖相傳有八景、十二景之說，滄溟大觀正不在此；不載。

一、分域，凡一島之事，先各備載，再及諸政。

一、廈為水師所駐，有提標五營而無陸營，以防海也；巡緝所轄之地不止廈門，兵制宜詳。

一、防海之事甚大，不獨所分汛口、汛地也。茲既載在島及附近各汛，附以風信、潮信、占驗及臺澎海道、南北洋海道，俾哨弁、買船得所取資。

一、廈門政事之大者，莫如船政、臺運、海關三者，故次及之；而以島上之田賦、漁稅、關賦附焉。

一、廈門爲販洋正口，自海禁既開，賈舶迭出，關稅充盈，民之衣食賴之；近則販洋之船日少，故就各書及賈舶所能言者載之。各洋朝貢、通市諸國，仿「漢書」東夷、南蠻例爲傳。先會典，次疆域、水程，次歷代沿革，次風俗人情；埔頭土產交易各屬國附焉，名曰番市。

一、藝文，文獻之徵也。先載書籍之目，奏疏、記、牘有關廈門者選錄。前人文集、詩集有可採者，亦採焉。

一、職官表，文秩廈門舊設一巡司，後移駐巡道及同知；與水師各營，分爲文、武二表，而附以名宦諸傳。提鎮所轄不止廈門，其戰功在海洋及臺、澎者並入傳，以職論也。

一、選舉二表，寥寥數十人；凡遷居廈門而籍隸漳州及他府者，皆錄。

一、列傳，文曰宦績、武曰武功；及忠義、孝友、義行、文學、流寓、隱逸、方技、方外，皆爲列傳。流寓，以暫時客寄者言。明季諸老兼居廈門，統詳志中。傳末，間系以論。

一、劉向「列女傳」，凡婦人有懿行、文藻者皆傳；茲傳貞烈、節孝之餘，並傳賢

德婦人，大列傳後。

一、旌例，婦人稱氏、貞女稱名。今閩南婦人，皆有名曰某孀。考「漢書」，婦女書名、書姓；今從古，有名者書名，傳中稱姓、不稱氏。

一、節婦，以守節之年爲重，期於旌例合也；于歸之年從略。夫名、里居必書，知其父名者書父名，知其子名者書子名；俾後人得所考，且爲氏族光也。以他姓子爲子，非禮也，不書；間有族無可繼，撫有養子出於不得已者，則書抱養子、義子以明之。

一、厦界泉、漳，奢儉、貞淫爲俗不一。然齊、魯至道不過難易，使親疏崇敬、上下歡欣同歸於化者，是在司柄者轉移之功，而後來亦可以是觀政；故卽「舊事志」所未備補載之。

一、「舊事志」，寇亂、夷氛，郡志詳書。厦爲海濱巖疆，尤資防禦；故遠載變亂、近紀用兵，爲「舊事志」。附叢談，悉著於篇。

纂修廈門志姓氏

總纂：福建分巡興泉永海防兵備道周凱。

分輯：閩清縣儒學教諭凌翰、辛巳科孝廉方正候選縣知縣陳榮瑞、署福建水師提督中軍參將孫雲鴻、同安縣廩生林焜熿。

總校：壬午科舉人呂世宜。

分校：丁酉科舉人林鶚騰、平和縣監生莊中正、龍溪縣生員楊廷球。

捐刻：福建分巡興泉永海防兵備道黎攀鏐、福建水師提督軍門陳化成、廈防同知蔣鏞、署廈防同知盧鳳琴、署福建水師提督中軍參將孫雲鴻。

徵引書目

欽定勝朝殉節諸臣錄

欽定四庫書簡明目錄

泉州府志（懷蔭布）

乾隆同安縣志（吳鏞）

龍溪縣志（吳宜燮）

臺灣府志（六十七等）

諸羅縣志（周鍾瑄）

澎湖續編（蔣鏞）

名勝志

嘉禾名勝記（黃日紀）

銀同歷朝登科便覽（失名）

續宏簡錄

明史（張廷玉奉勅撰）

通鑑綱目

會典

福建通、續志（乾隆二年謝道承等、三十三年沈廷芳等）

康熙同安縣志（朱奇珍）

漳州新、舊府志

海澄縣志

臺灣新、舊縣志（王必昌、薛志亮）

南澳志（齊翀）

滄海紀遺（洪受）

鷺江志（薛起鳳）

廣輿記

普陀山志（許炎）

史緯（元歐陽元）

明史記事本末（谷應泰）

南臺釋史摭遺

朱子全書

閩書（何喬遠）

文獻通考（馬端臨）

讀史方輿紀要

備倭圖記（卜人同）

三藩紀事

東平紀略（江日昇）

武功紀盛（趙翼）

海國聞見錄（陳倫炯）

東槎紀略（姚瑩）

稗海紀遊（郁永河）

水師要略（吳必達）

全唐詩

明詩綜（朱彝尊）

全閩詩話（鄭方坤）

全閩詩雋（黃日紀）

道南源委

續閩書（林霍）

郡國利病書（顧炎武）

籌海圖編（胡宗憲）

東西洋考（張燮）

平閩疏（楊捷）

海紀輯要（夏琳）

平臺紀略（藍鼎元）

紀効新書（戚繼光）

赤嵌筆談（黃叔瓚）

舟師繩墨（林君陞）

菜根清譚（黃日紀）

新定全唐文

溫陵名勝詩註（夏質夫）

閩中詩話（葉晴峯）

榕林彙咏（黃日紀）

- 登州全集（林弼）
 次崖全集（林希元）
 遜菴全集（蔡復一）
 清白堂稿（蔡獻臣）
 止崑存稿（林應翔）
 鏡山集（何喬遠）
 留菴文集、沼島節烈傳、方輿互考、島噫集（並盧若騰）
 戲餘草（盧勗吾）
 石齋文集（黃道周）
 吾浩堂集、三異人集、石青遺稿（並紀許國）
 滄湄遺稿（林霍）
 夕陽寮存稿（阮文錫）
 同江集（張對墀）
 結埼亭集（全祖望）
 甌北集（趙翼）
 兩島怡情集（黃夢琳）
 遵巖全集（王慎中）
 紫峰全集（陳琛）
 叢青軒集（許獬）
 百一齋稿（蔡守愚）
 晃巖集（池顯方）
 劉子全書（劉宗周）
 湄龍堂集（紀文疇）
 交行摘稿（徐孚遠）
 浩然小草（楊秉機）
 鹿洲集（藍鼎元）
 壯悔堂集（侯朝宗）
 本朝文讀本（袁枚）
 瑤洲詩鈔（許炎）

荔厓詩鈔、歸田集（並黃日紀） 鸞江贈別詩鈔（倪琇）

文川文集（黃濤） 泰雲堂集（孫爾準）

大雲山房集（惲敬） 藝海珠塵

浣江集（蕭重） 諸家家譜

夏門圖

廈門全圖



臺灣文獻叢刊



767403

贈送

廈

門

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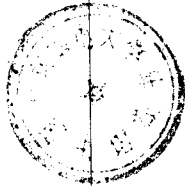
(下冊)

臺灣文獻史料叢刊

第二輯

(40)

宜基 贈書
石景 石漢



臺灣大通書局印行



21113001123874

臺灣文獻叢刊第九五種

廈門志
(下冊)
周凱

廈門志目錄

卷一 圖 載

廈門圖	(一)
御碑亭圖 (略)	(一)
(附) 宸翰	(一)
萬壽宮圖 (略)	(三)
朝天宮圖 (略)	(三)
(附) 匾額	(三)
風神廟朝宗宮圖 (略)	(三)
(附) 匾額	(三)
玉屏書院圖 (略)	(四)
紫陽書院圖 (略)	(四)
卷二 分域略	(五)
沿革	(五)

形勢……………(一七)

山川(寺觀、古蹟、石刻附)……………(二〇)

都圖……………(二五)

街市(墟集附)……………(二六)

塘埭……………(三〇)

津澳……………(三一)

舖遞……………(三三)

城寨……………(三四)

官署……………(四四)

書院……………(五一)

倉廩……………(五二)

祠廟……………(六二)

坊表……………(六八)

墳墓……………(六九)

(附)義塚……………(六九)

(附)育英堂……………(七六)

卷三 兵制考……………(七九)

歷代建制……………(七九)

職官裁設……………(八四)

兵額裁設……………(八五)

汛防……………(八七)

會哨……………(九一)

操演……………(九二)

班兵……………(九二)

官俸……………(九三)

兵餉……………(九四)

優恤……………(九六)

馬匹……………(九六)

戰船……………(九六)

軍器……………(一〇〇)

卷四 防海略……………(一〇三)

建置.....(一〇三)

汛口.....(一〇四)

汛地.....(一〇六)

礮臺.....(一一八)

島嶼港澳.....(一二九)

(附)潮信.....(一二四)

(附)風信.....(一三八)

(附)占驗.....(一三一)

(附)臺澎海道考.....(一三六)

(附)南洋海道考.....(一三八)

(附)北洋海道考.....(一四一)

卷五 船政略.....(一五一)

戰船.....(一五一)

商船.....(一五六)

漁船.....(一七一)

小船.....(一七五)

洋船.....(一七九)

番船.....(一八一)

卷六 臺運略.....(一八五)

額數.....(一八六)

配運.....(一九〇)

專運.....(一九〇)

卷七 關賦略.....(一九三)

海關.....(一九三)

戶口.....(二〇四)

田賦.....(二〇五)

鹽課.....(二〇五)

地稅.....(二〇六)

船稅.....(二〇七)

漁課.....(二〇八)

渡 稅 (三九)

卷八 番市略 (三三)

東 洋 (三一)

東南洋 (三七)

南 洋 (二八)

西南洋 (二六)

卷九 藝文略 (二八)

書 目 (八一)

疏 (八四)

咨 (八九)

論 (九一)

議 (九三)

書 (九四)

記 (一〇)

序 (一〇)

誌銘

詩

卷十 職官表

明職官

國朝職官(一)

國朝職官(二)

歷代職官

卷十一 選舉表

宋選舉

明選舉

國朝選舉

(附)國朝封爵

卷十二 列傳(上)

官績

武功

忠烈

(三三九)

(三三九)

(三六三)

(三六三)

(三六三)

(三六三)

(四二二)

(四二二)

(四三三)

(四三三)

(四三四)

(四三四)

(四四八)

(四四八)

(四六五)

(四六六)

(四七九)

(四九三)

孝友……………(五〇九)

卷十三 列傳(下)……………(五二七)

義行……………(五二九)

文學……………(五二八)

隱逸……………(五四一)

寓賢……………(五四五)

方技……………(五六九)

方外……………(五七四)

卷十四 列女傳……………(五七七)

卷十五 風俗記……………(六三九)

歲時……………(六四〇)

俗尚……………(六四四)

卷十六 舊事志……………(六六一)

紀兵……………(六六一)

叢談……………(六七六)

廈門志卷一

圖載

廈門圖（見前）

御碑亭圖（略）

（附）宸翰

御製勦滅臺灣逆賊生擒林爽文紀事語

平伊犁、定回部、收金川，是三事皆關大政，各有專文勒太學；誅王倫、翦蘇四三、洗田五，是三事雖屬武功，然以內地，懷慙弗蒞其說。至於今之勦滅臺灣逆賊、生擒林爽文，則有不得不詳紀顛末以示後人者。

向之三，予惟深感天恩，蒙厚貺；次之三，予實資衆臣之力，得有所成。若茲臺灣逆賊之煽亂，乃卒然而起，兵出於不得已，而又不料其成功若是之易也。蓋自康熙二十二年平定臺灣之後，歷雍正逮今乾隆戊申，百餘年之間，率鮮卅歲寧靜無事；而其甚者，惟朱一貴及茲林爽文。朱一貴已據府城、僭年號，林爽文雖未據府城，然亦僭年號

矣。朱一貴雖據府城，藍廷珍率兵七日復之；不一年遂平定全郡。林爽文雖未據城，亦將一年始獲首渠，平定全郡。則以領兵之人有賢否之殊；故曰事在人爲，不可不慎也。

林爽文始事之際，一總兵率千餘兵滅之而有餘；及其蔓延猖獗，全郡騷動，不得不發勁兵、命重臣，則予「遲速論」所云『未能速而失於遲』，予之過也。然而果遲乎？則何以成功。蓋遲在任事之外臣，而速在籌策之予心。故始雖遲，而終能成以速；非誇言也，蓋紀其實而已。若黃仕簡、任承恩初遲矣，而予於去年正月卽命李侍堯速往，代常青爲總督，辦軍儲；常青往代黃仕簡，藍元枚往代任承恩，司勦賊之事。而郡城與仕簡弗致失於賊手，是幸也、是未遲也（黃仕簡、任承恩既至臺灣，南北互相觀望兩月餘，遂至與賊以暇，日以滋蔓。幸予於正月初旬值李侍堯入覲，卽命往代常青爲總督，而命常青代黃仕簡，又隨命藍元枚代任承恩；是以郝壯猷於三月初八日自鳳山棄城敗歸，立卽置之於法。常青適於初九日到郡，整頓兵威，屢挫賊鋒，郡城得以無失。使常青不卽到，則郡城必失守，仕簡或被賊獲，皆未可知。是始雖遲，而實未爲遲也）。既而常青祇能守郡城，藍元枚忽以病亡，是又遲矣。而天啓予衷，於六月卽自甘省召福康安來熱河，授之方略；八月初，卽命福康安、海蘭察率百巴圖魯及各省精兵近萬往救諸羅，是又未遲也（常青雖守郡城，未能親統大兵往救諸羅；藍元枚正籌會勦，旋以病亡。又幸予於六月內早令福康安來觀熱河，卽命於八月初二日同海蘭察率百巴圖魯侍衛

章京百餘人馳赴閩省，並預調川、湖、黔、粵精兵近萬人：分路赴閩。維時諸羅被圍日久，糧餉、火藥道梗不能運送；若非天啓予衷，及早命重臣統勁旅前往，幾至緩不濟事。是常青等救諸羅雖遲，而於所料亦未爲遲也。福康安等至大擔門開舟阻風，風略定而啓行，又以風遮至崇武澳不能進；是又遲矣。然而候風之際，後調之兵畢至；風平浪靜，一日千里齊至鹿仔港；是仍未遲也（福康安到廈門，於十月十一日自大擔門開船，被風打回；十四日得風駛行半日，又以風遮至崇武澳停泊，似覺遲滯。然當此候風之際，四川屯練二千、廣西兵三千俱至，而風亦適利，遂於二十八日申時放洋，至二十九日申時兵船齊抵鹿仔港；千里洋面，一帆直達。其餘之兵，亦陸續配渡。福康安率此生力之兵，旬日內頓解諸羅之圍；繼克賊巢，生擒逆首。是未渡以前若遲，而計其成功又未可爲遲也）。夫遲之在人，而天地神明護佑，每以遲而成速、視若危而獲安，有如昔年「開惑論」所云者；予何修而得此於天地神明之錫祉哉！如是不益深敬畏，勤政愛民、明慎用兵，則予爲無良心者矣。予何敢、抑又何忍乎？夫用兵豈易言哉，必也凜天命、屏己私、見先幾、懷永圖，方寸之間日日如在三軍前，而又戒掣肘、念衆勞。且予老矣，老而精神尙健，不肯圖逸以遺難於子孫、臣庶，藉以屢成大勳，此非天地神明之佑乎？亦豈非弗失良心得蒙天鑒乎？

福康安等解圍殲賊以及生擒賊渠諸功績，已見聯句之詩之序，茲不贅言；獨申予之

不得不用武、又深懼用武之意如是，以戒後世占驗家，以正月朔且值剝蝕爲兵戈之象。遠者莫考，自漢至明屢逢其事；然亦有驗、有弗驗（元且日食，自漢迄明有四十七。其本係政治廢弛及僭竊僞朝無論已，如唐之太宗、宣宗元且日食，其年俱寧靜無事；至宋仁宗四十餘年之中元且日食者四，最後嘉祐四年亦無事；此其弗驗者也。惟寶元元年元昊及康定元年元昊寇延州、皇祐元年廣源州蠻儂智高寇邕州；又元代世祖至元二十九年元且日食，是年廣西上思州土官黃聖許結交趾爲援，寇陷忠州、江州及華陽諸縣；此其有驗者也）。若昨丙午，可謂有驗矣。以予論之，千歲日至可坐而致，剝蝕亦可竿而定也。既定矣，其適逢與不逢，原在依稀惝恍之間，且亦乏計預使之必無也。若使之無，是爲詐也；不惟不能避災，或且召災。故史載宋仁宗朝第二次康定元年春正月朔當日食，司天楊惟德請移閏於庚辰歲，則日食在正月之晦；帝曰：「閏所以正天時而授民事，其可曲避乎？」不許。夫日食必當在朔，可知古稱月晦日食者，見移閏曲避之術耳。至於不得已而用兵，惟在見幾而作、先事以圖，遲不失於應機、速不失於不達；惟敬與明，秉公無私，信賞必罰。用兵之道，其庶幾乎！夫行此數端甚不易矣，知不易而慎用兵，又其本乎！

凡軍旅事，必當有方略之書；書成，卽以此語冠首篇，亦不更爲之序矣。

乾隆五十三年（歲次戊申）春三月吉日立。

御製平定臺灣告成熱河文廟碑文

昨記平定臺灣生擒二兇之事，亦既舉平伊犁、定回部、收金川爲三大事，尙文勒太學；其次三爲誅王倫、翦蘇四十三、洗田五，以在內地懷慙弗窺其事。而平定臺灣介其間，固弗稱勒太學；然較之內地之次三，則以孤懸海外，事經一年，命重臣、發勁兵，三月之間擒二兇、定全郡，斯事體大，訖不可以不紀。因思熱河文廟，雖承德府學耶，而予每至山莊，必先展拜廟貌；秋仲丁祭，嘗遣大學士行禮，則亦天子之庠序矣。且予去歲籌臺灣之事日於斯，天佑予衷，命福康安、海蘭察率百巴圖魯以行；及簡精兵近萬，亦發於斯。而諸臣涉重洋、冒艱險，屢戰屢勝，不數月而生擒二兇，且無一人受傷者，是非上蒼默佑、海神助順，曷克臻斯；則予感謝之誠，兢業之凜，亦實有不能已於言者。籌於斯、發於斯、臻於斯，文廟咫尺，我先師所以鑒而呵護者，亦必在於斯；「記」所謂『受成告成』，正合於是地也。則平定臺灣，告成熱河文廟，所謂『禮以義起，非創實因』。且予更有深幸於衷而滋懼於懷者：予以古稀望八之歲，五十三年之間舉武功者凡八，七胥善成。其一惟征緬之事，以其地卑濕癘瘴，我軍染病者多，因其謝罪求罷兵，遂以振旅；是其事究未成也。近據雲南總督富綱奏報緬甸謝罪稱臣奉貢之事，命送其使至熱河，將以賜宴施惠；是則此事又以善成於斯矣。

夫奉天治民，百王誰不爲天子？而予以涼薄，仰賴祖宗德施，受天地恩眷獨厚；近八旬之天子，葢八事之武功。於古誠希，示後有述。使一事尙留闕欠，予之懷慙終不釋也。自今以後，益惟虔鞏持盈，與民休息；敢更懷佳兵之念哉？夫天地，天子之父母也；子於父母之恩，不可言報。中心感激，弗知所云已耳。擊之辭曰：瀛壖外郡，閩嶠南區。厥名臺灣，古不入圖；神禹所略，章亥所無。本非扼要，棄之海隅。朱明之世，始聞中國；紅毛初據，鄭氏旋得。恃其險遠，難窮兵力；每爲閩患，訖無寧息。皇祖一怒，遂荒南東；郡之、縣之，闢我提封。一年三熟，蔗薯收豐；漸興學校，頗晉生童。始之畏途，今之樂土；大吏忽之，恣其貪取（臺灣遠隔重洋，風濤冒涉。其始陞調之員，原以爲畏途；旣以該郡物產豐饒，頗獲厚利。調任之員不以涉險爲慮，轉且視爲樂土。如近日福康安等恭奏：文職自道員以至廳縣、武職自總兵以至守備千總，巡查口岸出入船隻於定例收取辦公、飯食之外，婪索陋規，每年竟至盈千累萬。而督、撫大吏輒諉之耳目難周，不能詳查，於是益無忌憚。茲據參奏，不可不分別嚴加懲治，以儆官邪，而申國憲）。旣嬉其文，復恬其武；匪今伊昔，叛亂屢覩。向辛丑年，昨丙午載：一貴、爽文，其亂爲最（地方文武旣皆習於恬嬉，則文員祇知飽其慾壑，豈復以撫字爲心？武員甚至縱兵離營牟利，並自總兵以下各衙內設立四項聽差名目，多者三百人，少亦三十餘人，存營之兵無幾；又豈復以操練爲事？以致奸民旣得藉口、更無畏心，煽誘愚民，屢

形叛亂。其甚者，如康熙辛丑年之朱一貴及昨丙午歲之林爽文，糾衆戕官、據城、僭號，更爲罪大惡極。水陸提督，發兵於外；奈相觀望，賊益張大（林爽文滋事之始，水師提督黃仕簡、陸路提督任承恩一同帶兵渡海，謂可即時撲滅；不意南北互相觀望，遂致賊勢日益披猖）。天啓予衷，更遣重臣；百巴圖魯，勇皆絕倫。川、湖、黔、粵，精兵萬人；水陸並進，至海之濱（上年正月雖燭於幾先，命李侍堯代常青爲總督，而以常青爲將軍，專司征勦；常青究未經行陣，祇能保守府城，不能奮加勦賊。幸天牖予衷，六月內卽諭令福康安入覲熱河，繼而常青亦請旨另簡重臣來閩，隨八月初命福康安爲將軍，海蘭察爲參贊，帶巴圖魯侍衛章京等百人，並預調四川屯練二千、廣西兵三千、湖南兵二千、貴州兵二千，水陸並進，以待福康安至彼領勦）。至海之濱，崇武略駐；後兵到齊，恬波徑渡。一日千里，以遲爲速（叶）；百舟齊至，神佑之故（福康安等至廈門，於十月十一日自大擔門開舟，連次遇風阻回，復在崇武澳守候逾旬。適四川屯練與廣西之兵踵至，而風亦轉利；遂於二十八日申刻放洋。至二十九日申刻，兵船共百餘隻齊抵鹿仔港；千里洋面，一日而達。其始似覺遲滯，而既渡之後所向無前，轉得迅藏大功。信非神靈佑助，何以致斯）！馳救諸羅，群賊蜂擁；列陣以待，不值賈勇。如虎搏兔，案角隴種；頃刻解圍，義民歡動（維時賊匪久圍諸羅，聞大軍既至，亦蜂擁迎拒；福康安、海蘭察及巴圖魯等卽日統兵前進，勦殺無算，立卽解圍。義民等無不歡忻踴躍

，出城迎師。斗六之門，爲賊鎖鑰；大里之杙，更其巢落。長驅掃蕩，如風捲簾；夜攜眷屬，內山逃託（斗六門爲賊門戶，最爲險要；官兵乘銳立拔，隨即搗其大里杙巢穴。林爽文膽落，連夜攜其家屬逃至埔裏社埔尾一帶，遂成釜底游魂矣）。生番化外，然亦人類；怵之以威，賚之以惠。彼知畏懷，賊竄無地；遂以成擒，爽文首繫（先聞林爽文計窮，即欲逃入內山。而生番狙獷，未必能喻利害；或將逆首藏匿，則難速蕲。預命福康安既怵以威、復賚以惠，生番等果即傾心効命，協同官兵、社丁人等，竟於正月初四日在老衢崎地方，將林爽文生擒解京，俾元惡不致漏網。可知凡有血氣，無不各知自爲；顧所以經理者得當否耳）。狼狽爲奸，留一弗可。自北而南，如上臨下（叶）。海口遮羅，山塗關鎖；遂縛大田，略無遺者（叶）（林爽文逃入內山，勢已成擒；莊大田在鳳山，一路窺伺府城。慮其事急，遁海而逸，乃福康安悉心籌畫，預命烏什哈達帶水師兵丁絕其去路；而分巴圖魯等分爲六隊，各自山梁挨次排下，四面合圍。適值順風，烏什哈達水師之兵連檣而至，沿海密佈。莊大田逃竄無路，立即就擒；並其頭目四十餘人，無一脫者。又殺賊衆二千餘名；又有逃入柴城、瑯嶠各番社者三百餘人，被生番等立即擒獻伏誅。於是賊匪一時殲戮殆盡，合郡頓稱平定）。二人同心，其利斷金；曰福康安，智超謀深；曰海蘭察，勇敢獨任。三月成功，勳揚古今。既靖妖孽，當安民庶；善後事宜，康安並付。定十六條，諸弊祛故；永奠海疆，光我王度（此次臺灣用兵，其始不

能滅賊，非盡由士卒怯懦之故；亦由領兵者不得其人，遂致稽延時日。若福康安之智謀，算無遺策；海蘭察之勇敢，所向披靡，可謂一時無兩。而又同心共濟，以此士卒用命，勢如破竹。未及三月，而大功告成，洵能不負任使。至於平定之後，不可不亟籌善後之方，以爲永靖之計。嗣據福康安奏定祛除積弊十六條，俱能悉心算酌，切中肯綮，已令大學士九卿議行。以後地方文武實力遵守，海疆庶可永慶安恬矣。凡八武成，蒙佑自天；雖今耄耋，敢弛惕乾！如曰七德，實無一焉。惟是敬勤，勵以永年！

乾隆五十三年（歲次戊申）秋八月吉日立。

御製平定臺灣二十功臣像贊序

近著「勦滅臺灣逆賊生擒林爽文紀事語」，以爲伊犁、回部、金川三大事各有耑文，王倫、蘇四十三、田五次三事不足殫其功。若茲林爽文之勦滅介於六者間，雖弗稱大事，而亦不爲小矣。故其次三訖未紀勦圖像，而茲福康安、海蘭察等渡海搜山，竟成偉勦靖海疆；吁！亦勞矣，不可湮其功而弗識。故於紫光閣紀勦圖像，一如向三大事之爲然。究以一區海濱、數月底績，故減其百者爲五十，而朕親製贊；五十者爲二十餘，命文臣擬撰，一如上次之式。

夫用兵豈易事哉！昔漢光武有云：「每一發兵，頭鬚爲白」。況予古稀望八之年，

鬚鬢早半白；而拓土開疆過光武遠甚，更有何冀而爲佳兵之舉？誠以海疆民命，不得不發師安靖；所爲乃應兵，非佳兵也。然亦因應兵非佳兵，幸邀天助順而成功速，此予所以感謝鴻貺，不可以言語形容，而又不能已於言者也。昔人有言：『滿洲兵至萬，橫行天下無敵』。今朕所發巴圖魯侍衛章京等纔百人，已足以當數千人之勇。綠營兵雖多怯而無用，茲精選屯練及貴州、廣東、湖廣兵得近萬人統而用之，遂以掃巢穴、縛逆首，是綠營果無用哉？亦在率而行之者爲之埋根倡首，有以鼓勵之耳。若福康安未渡海以前，臺灣綠營已共有四萬餘兵，何以不能成功？則以無率而行之者，豈不然哉？且臺灣一歲三收，蔗薯更富；朕若微有量田加賦之意以致民變，天必罪之，不能如是成功速也。後世子孫，當知此意，毋信浮論富國之言！愛民薄斂、明慎用兵，庶其恒承天眷耳。

近日以宮商三百逐章鑿飫，其義竟如幼年書室學詩之時。然彼時但知學其章句，而今則究其義味。因思「采薇」、「出車」諸章，乃上之勞下，其義正，斯爲正雅；「祈父」、「北山」諸什，乃下之怨上，其義變，斯爲變雅。夫上勞下，可也；下怨上，不可也。何則？下之怨上，固在下者不知忠義，然亦必在上者有以致之；斯則大不可也。我滿洲舊風，以不得捐軀國事、死於牖下爲恥；其抱忠、知義，較「祈父」、「北山」之怨上爲何如？是則綠營之多恇怯思家，伊古有之，無足多怪矣；然爲上者，不可不存「采薇」、「出車」之意，更不可不知「祈父」、「北山」之苦。如其一概不知，而但

欲開疆擴土，是誠佳兵贖武之爲；望其有成，豈非北轅而適越乎？故因爲功臣圖贊，而申其說如此；以戒奕葉子孫，並戒萬世之用兵者。

乾隆五十三年（歲在戊申）春三月上澣。

御製福康安奏報生擒莊大田紀事語

昨生擒林爽文，則勦滅逆賊事，可稱蕝大端；茲生擒莊大田，則肅清臺灣事，方稱臻盡善。二逆狼狽爲奸，得一而不得二，餘孽尙存，慮其萌芽。且彼旣聞首禍被獲，則所以謀自全而倖逃生，入山固易追，赴海則難捕矣。是以先事周防，履申飭諭（莊大田在南路，距海甚近；不慮其入內山而慮其入海，則追捕甚難。因履次降旨，令福康安等慎防其入海之路；思慮所及，隨時預勅）。

茲福康安盡心畫策，凡港口可以入海者，無不移舟設卡。因聞莊大田帶同匪衆俱在柴城，初二日欲往蛟率社，經番衆極力抵禦，復行退回。初五日黎明，官軍由風港發兵，越箐穿林，遂有賊匪突出拒敵；我兵迎擊，海蘭察率領巴圖魯侍衛奮勇齊攻，殺賊三百餘，生擒一百餘。追至柴城，賊愈衆多，然恐攻撲過急，莊大田或臨陣被殺，或乘間竄逸，轉不能悉數成擒；福康安分兵數隊，以徐合攻，自山梁佈陣抵海岸。適烏什哈達所帶水師得順風，連檣齊至，沿海進圍，水陸合勦。自辰至午刻，殺賊二千餘，群賊奔

潰投水，屍浮海如鴈鶩；而獨莊大田伏匿山溝，以致生擒。是豈人力哉？天也。二逆以么膺小民，敢興大亂；殺害生靈，無慮數萬。使獲一而逃一，未爲全美。斯皆生致闕下，正國法而快人心，反側潛消，循良樂業，福康安、海蘭察等畫謀奮勇，不負任使，固不待言；然非天佑我師，俾獲萬全，豈易致此耶！

更查康熙六十年四月朱一貴於臺灣起事，提督施世驥、總兵藍廷珍於五月由澎湖進兵，至六月收復臺灣府城，計閱七日；於閏六月，始擒獲朱一貴，計閱一月餘，至雍正元年四月，而餘黨悉勦盡。自朱一貴起事至臺灣全郡平定，始末閱兩年。茲林爽文於五十一年十一月起事，其黃仕簡等前後誤事經一年；福康安等於上年十一月由鹿仔港始進兵，其間解諸羅縣之圍、克斗六門、攻破大里杙賊巢，至本年正月獲林爽文，計閱四十二日；繼獲莊大田，計閱三十二日。自林爽文起事至臺灣全郡平定，始末共閱一年三月；是較之藍廷珍等成功更爲迅速矣。夫逆賊入內山，生番非我臣僕，性情不同、語言不通，其遵我軍令與否未可知也。福康安示之以兵威使知畏，給之以賞項使知懷，其輕畫周密，賢於施世驥、藍廷珍遠甚。又得海蘭察率百巴圖魯攻堅陷銳，遂得前後生擒二囚；且李侍堯悉心董理軍儲，無誤行陣。使不以李侍堯易常青之總督，則軍儲必誤；不以福康安易常青之將軍，則成功必遲。茲盡美盡善，以成功於三月之間，則上天之所以啓佑藐躬，俾以望八之年而獲三捷之速，則予之所以深感昊慈，豈言語之所能形容也哉！

自斯以後，所願洗兵韜甲，與民休息；保泰持盈，日慎一日，以待歸政之年庶不遠矣。雖然，仔肩未卸，必不敢以娛老自怠所爲；猶日孜孜，仍初志耳。

乾隆五十三年（歲在戊申）春三月上濬立。

萬壽宮圖（略）

朝天宮圖（略）

（附）匾額

雍正四年，御賜朝天宮匾額：「神昭海表」。

風神廟朝宗宮圖（略）

（附）匾額

乾隆二年，御賜風神廟匾額：「惠應波恬」。

乾隆五十三年，御賜朝宗宮匾額：「恬瀾貽貺」。

康熙四十年，御賜提督臣吳英匾額、對聯：「作萬人敵」；「但使虎貔常赫濯，不教山海有烟塵」。御賜提督臣施世驃匾額：「彰信敦禮」。

乾隆三十一年，御賜提督臣吳必達之母九十一壽：「萱壽延祺」。

玉屏書院圖（略）

紫陽書院圖（略）

廈門志卷二

分域略

廈門自宋以上，無可考。幅員雖小，而形勢險要、山川雄峻。前明屢被兵燹，爲倭奴、僞鄭所覬覦。自康熙十九年奠定後，人民蕃庶，土地開闢，市廛殷阜，四方貨物輻湊，駸駸乎可比一大都會矣。凡一島之事，皆備載焉。曰分域略。

沿革

宋爲嘉禾嶼，屬泉州府同安縣。宋名嘉禾里，以產嘉禾得名（「鷺江志」：「宋太平興國時，產嘉禾，一莖數穗。故名」）；統綏德鄉二十一都（統圖二）、二十二都（統圖二）、二十三都（統圖二）、二十四都（統圖二）。離縣城六十里，水程七十里。在縣南海中，廣袤五十里（「同安縣志」）。

元因之，立千戶所。

明爲中左所。洪武元年，定自京師至郡、縣，皆立衛、所。是年，湯和克福州，閩地悉平。泉州置衛指揮使，領左、右、中、前、後五千戶所，隸福建都指揮使司。二十年，江夏侯周德興經略福建，抽三丁之一爲沿海戍兵防倭，置衛、所當要害處。城水澳

，爲永寧衛，領左、右、中、前、後五千戶所，又復設守禦千戶所；城廈門，移永寧衛中、左二所兵戍守，爲中左所，設守禦千戶所。亦隸福建都指揮使（「府志」）。

按明「會典」：一衛五所，共船五十隻；一所十船，一船旗軍一百名。船有虧折，有司補造；損者，軍自修理。中左所應有額設兵艘十隻，「府志」僅載水寨遊兵船額，而於衛、所未詳；補以備考。

國朝曰廈門。

按明江廈侯周德興城廈門爲中左所，「廈門」二字始見；則前已稱廈門矣。景泰間，徙滬嶼水寨於廈門，仍其寨名，間稱滬嶼寨；嗣後，但稱中左所。至國朝平定兩島，乃名廈門。「讀史紀要」作夏門，一名鷺嶼；「同安縣志」：「廈門一名鷺門」；「鷺江志」作鷺江。二字之義，未知所本。

順治十八年，遷沿海居民，以垣爲界，三十里外悉墟其地；復爲鄭氏所據。康熙二年，提督馬得功復之，總督李率泰令棄其地（「同安縣志」）。

康熙二年，詔舟師會勦金門、廈門。十月，大軍克廈門。諭如順治十八年例，遷界守邊，廈門遂墟（「武功紀盛」）。

康熙十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提督萬正色克復廈門，疏留總兵官楊嘉瑞鎮之。二十二日，靖海將軍施琅挂侯印，駐紮廈門。嗣是水師提督開府於此，移駐石滸巡檢司。二十

五年，以泉州府同知分防廈門。雍正五年，又以興泉永道駐焉（「同安縣志」）。

形勢

大嶼盤礴，近帖內地；蘊之以篔簹、輔之以鼓浪，高居堂奧，雄視漳、泉，中左之鎮城也（「同安縣志」）。

中左者，同安之外戶；鼓浪者，中左之輔車，安危共之（蔡獻臣「清白堂稿」）。

泉視同爲唇齒，同視鷺爲咽喉。同安最衝者中左，次衝者石潭（池顯方「晃巖集」）。金爲泉郡之下臂，廈爲漳郡之咽喉（「海國聞見錄」）。

同安三面距海，金、廈尤爲險要，門戶之防也（「方輿紀要」）。

廈門四面皆海，西接寶珠、高浦，東聯烈嶼、金門；太武當其南，涵州橫於北；西南界海澄、龍溪，白礁峙焉；東南出大擔、小擔，澎湖通焉；西北有美人、天馬之奇，東南擁鴻漸、香山之秀；洵泉郡之名區、海濱之要地也（「鷺江志總論」）。

鷺江山水形勢記（楊國春撰）

禾島自同邑分龍，迤邐西界而來。由天柱，越仙旗，起伏五十里餘，崗巒重疊；東行至文圃山，嶄然屹峙，蜿蜒而下。踰龍門，過朱嶺（朱子所到處），挺起大屏山，頓伏跌斷；至排頭門，列嶂橫飛，蓄勢臨江，崩洪渡海。天馬北峙、太武南雄，左輔寶珠、右弼猴嶼，日月護峽分明；

北有金髻、鏡臺、鼠嶼爲送、南有東坑、白嶼、嵩嶼爲護。過海突起一山，如眠牛形，名牛家邨；廈之龍基焉。盤礴鬱積、崔巍特挺，爲小文圃；金頭水肩鎮重，如大文圃倒降兩支逆龍；如北之婆娑、小天馬、釣魚翁、狗嶼、虎嶼是也；又如南之觀音山、官濤山、東渡蟾蜍山是也。又東行，至浮雲山，歷塘邊，南山聳焉；腰落一支，結店前、后蓮、竹埕等鄉。又東起東阮山傍，抽一支，結籃後、坂上、鍾宅等鄉。遂東向斷跌，翻轉南行，一山橫列二里許，雙龍合結，中有天池養蔭龍氣，名薛嶺山；奔躍十餘里，洪濟山聳焉。另則巍峩，爲廈島諸山之冠。其間鄉社纍纍，如後坑、後埔、浦園、呂厝、蓮坂等社，一皆行龍所繫拂也。又自洪濟東分一支，結虎山、東澳、湖邊、何厝、高林、五通諸社；中從雲頂，重峯疊嶂，頓跌西南，鴈塔鄉其分支也。行十餘里，至獅山，出御屏，邊海南行，龍蟠虎踞。控水尖而引陽臺，鶴膝蜂腰；歷天界而挺虎岫，老龍脫澗。從靖山卸落，結聚入首處，平地特出三台。明江夏侯周德興相陰陽、觀流泉，度地居民，建城其中。南分一支，由石泉山越鎮南關而下；勢如長蛇，廻環包裹。外而鼓浪嶼前拱，又外而青浦諸山作案。北有美頭山、水雞腿，爲城後界；城前霞溪一水，北流篋管之元繞案，會潮而出東南水口；則有虎頭山、龍頭山對峙關鎖，外有大、小擔兩嶼爲捍門。西南則太武，鎮海旗尾護焉；東北則鴻漸，烈嶼環焉。至若全廈水勢歸宿，北則同安安海北界，水會聚於廈東南；西則漳州海澄東界，水會歸於廈西南。四水東注，八面旋繞，其中源於生氣、朝於大旺、流於囚樹，千形萬狀，難以盡述。經云：火從地中特地起，眞形勢之奇也。雖其島縱橫三十里許，而山峯拱護、海潮廻環、市肆繁華、鄉村錯錯、不減通都大邑之風。此扶輿磅礴之氣所鍾，可於小中見大焉。

嘉禾海道說（孫雲鴻撰）

廈門，在宋爲嘉禾嶼。屹然海中，周五十餘里。環嘉禾者，爲嘉禾海。北望高浦，西界海澄，東阨烈嶼；南臨大海，汪洋浩瀚，障以太武。外與金門相爲犄角，二燈防於內（大燈、小燈），二擔捍於外（大擔、小擔）；番嶼則孤懸海表，控制要衝。於是東南海口布置局鑰，固若金湯。潮流岐分，因地屈折：南分三門（大擔門、小擔門、青嶼門），東岐二派；南流從南而轉北，東流由東而旋西。島居泉、漳交錯之地，故潮流亦達焉。自東來者，由北而至同安；自南而來者，西繞鼓浪嶼而抵漳州。諸溪滙流，朝宗於海；潮汐滌洄，常一日而再。至港汊孔多，噴餘波以四達。斯大小帆檣之集湊、遠近貿易之都會也。自擔門東渡黑洋至於臺、澎，上接沙埕、下連南澳，據十閩之要會、通九譯之番邦，則在嘉禾海以外矣。

按廈門四面：東至翔風里、金門島，水程八十里，一朝可至（出大擔五十里）；西至積善里鼎尾，水程一朝可至，約五十餘里；南至海南太武山，水程半潮可至，一日來回，約二十餘里；北至安民唐厝港，水程若干里；東南由海至澎湖，水程七更；西南至海澄、龍溪交界，水程若干里；東北至翔風里劉五店汛，由五通渡，水程三十里；西北至從順里潯美汛，由高崎渡，水程三十里。

又按「鷺江志」載：八景曰洪濟浮日、陽臺夕照、萬壽松聲、虎溪夜月、鴻山織雨、簞簿漁火、五老凌霄、鼓浪洞天；後人又補十二景。凡志皆有八景、十二景之名，並繪圖焉。廈門屹立

海上，極目蒼茫，波濤拍天，沐日浴月，陰陽開闔，變化萬狀。其佳景，正不在此。且凡志所謂八景、十二景者，亦各陳陳相因、吟咏類似，殊乏趣味。故從略焉。

山川

山川應志其脈絡。廈門廣袤不及七十里，登洪濟山頂，一覽可盡；且已詳楊國春「鷺江山水形勢記」。今但分類編載，而以寺觀、古蹟石刻附入，俾遊者得流覽焉。

洪濟山 在城東北二十五里。峭拔聳秀，嘉禾山脈發源於此（「嘉禾名勝記」），爲嶼中諸山之冠。上爲方廣寺，有黯濟巖、雲頂巖、留雲洞（「縣志」作留雲巖）、一片瓦、風動石、星石諸勝（「府志」）。絕頂有觀日臺（道光五年楊登雲重修），鷄鳴時，遙望日如火輪，從海中躍出紫濤蒼霧間，奇觀也（「覽勝志」）。或云方廣寺，卽雲頂巖。山上下皆巨石屹立，一鑿「天際」、一鑿「龍門」（「嘉禾名勝記」）。山之南爲和尚石，石疊成洞，可容數百人；昔人避倭處。中有流泉（「鷺江志」），明了一中、池浴德、傅南式、劉存德、洪朝選、左丞、劉在業、葉普亮，俱有詩刻。道光十二年，周凱題名石上（采補）。

金榜山 在洪濟山西南。山黃色，如列榜；因名。一名場老山（「縣志」）。唐文士陳黯累舉不第，隱於場老山（「通志」）；以黯自號場老，後人稱曰場老山。山上有石刻「迎仙」二字；築樓其上，名迎仙樓。今架梁之坎猶存（「閩大記」）。當時，書堂有新羅

松二本（「閩書」）。堂側石壁，高十六丈，名玉笏（「縣志」）；又有石鵞「談元石」三字，俱相傳爲朱子書。臨海有石，俗呼鷹搏兔石；黯釣磯也。今築地，磯在田中（「府、縣志」）。又有動石、浮沉石（「閩書」）。

五老山 在城南六里。山如五老形，故名（「縣志」）。五峯並列，而無盡巖居其中（「方輿紀要」）。大石嵌空，其下虛敞。宋僧文翠建普照寺（「府志」）。又按「普陀寺僧譜」：院五代僧清浩建，初名泗洲；宋治平間，改普照院。元至正間廢，明洪武間燬於兵；寺盛時，常居大衆百餘人。自唐以來，興廢不一，俱名普照寺。國朝康熙間，靖海將軍施琅重建，改名南普陀。左右有鼓山、鐘山，有洞名六月寒洞。左有雲巢，又有石窠以引水。寺右，乾隆間復建龍王廟（「嘉禾名勝記」）；門有御製平臺紀功碑亭四。前有平原，爲水師演武場。壁有俞大猷、佟法海詩，俞詩今爲苔沒，不可識。寺祀觀音大士。道光十三年，僧省己釀金重修（采補）。

文公山 在城東二十一都虎山北（「鷺江志」）。相傳朱子嘗遊其巔，故以爲名。右有雙石對立，名仙石（「縣志」）。

虎山 在二十一都，城東三十里。山形儼然一虎蹲踞，因名（「鷺江志」）。俗呼虎仔山。其勢，北拱同安。萬曆初，建塔於上；爲水口捍門（考「縣志」明郭貞一「修虎山塔序」，再修於嘉靖二年。及二十一年，雷災。至萬曆間，雷又災，重修。則塔之建已久

，非始於萬曆初也）。山麓有龍湫（「湫」俗誤「鬚」）亭，下有龍洞，四時不涸（「府志」）。山之西四十里許爲金雞亭，與箕營港口對（「嘉禾名勝記」）。相傳：昔里人掘地得金雞，建亭跨之；故名。今爲往來孔道（「縣志」）。

虎頭山 去城南里許。山臨海濱，危石聳起。上戴二小石如虎耳，故名；與鼓浪嶼龍頭山對（「縣志」）。山下巨石壁立；前明防倭，李逢年築炮臺，鑄費於上（「鷺江志」）；字徑三尺餘，林懋時書。俗呼爲打石字。道光十年，石裂崩其外。旁有海厓寺（采補）。

龍頭山 在鼓浪嶼下（即日光巖）。隔水與虎頭山相對（「縣志」）。

烟墩山 在城東文公山東。下有官榮石，距塔頭社里許（「縣志」）。宋幼主過此，民有餽獻者，悉予官；陸丞相秀夫書「官榮」刻之（「閩書」）；或云「官榮」二字，合成「宋」也（「怡情集詩註」）。

紫占山 去城北四里許，在豪竈社後。勢極雄壯，高可數百丈；石壁巉巖，綿亘數里（「鷺江志」）。

小文圃山 在城西北，去城二十里許。狀若文圃山而小。山自縣文圃山發脈，渡海聳拔，爲島中諸山所由起（「鷺江志」）。上有東巖，今廢（采補）。

金山 在城東北，近洪水橋。山赤色，無草木；故名（縣志）。橋近處，有山原寬坦，鄭氏嘗閱兵於此。中有資福院（「鷺江志」）。俗呼後院）。

蜂窠山 去城南三里。高懸如蜂窠，故名。前望海中，有玉沙如帶，若隱若現（「縣志」）。沙長數百丈，上容百家；風水淘汰，毫無所損（「鷺江志」）。俗呼爲海沙坡。上有七星石（采補）。

陽臺山 在城東北二里有奇。高數百丈（「鷺江志」）。峯巒聳秀，冠於諸山；帶溪之水出焉（「縣志」）。

鴻山 在城東南里許。上有石砦遺址，石刻「嘉興寨」三字（采補）。中一大罅，名龍喉，深不可測。相傳：昔人避亂處（「縣志」）。山腰缺處，爲鎮南關。山麓爲鴻山寺，嘉禾八景「鴻山織雨」是也（「鷺江志」）。有前明「天啓二年，福建都督徐一鳴、遊擊將軍趙頗攻勦紅夷」石刻題名（采補）。

鳳凰山 去城南里許（「鷺江志」）；在望高山北，相去數百步。山下成市。上爲榕林別墅，國朝黃日紀所築；因山麓多古榕，蔡文恭新題曰「榕林」。有鏡塘、洗心堂、石詩屏、釣鼇亭、小南溟、半笠亭、三台石、百人石、蹋雲徑、漏翠亭、披襟臺、摩青閣、漱玉峯、榕根洞、亦靈阿、賦閒亭、芑島諸勝（「嘉禾名勝記」）。「芑島」二字，林信書；「怡情泉石」四字，黃任書（采補）。墅中詩刻，自蔡文恭至周凱四十有二人（文恭銘榕林池石曰：『一拳一勺，具山川意；時出雲雨，澤及萬類』。至今稱昇平宰相佳識）。

望高山 在城西南水仙宮後。高可望遠，因名（「縣志」）。山石聳立，下臨無地。五、六月間登此以眺海舶，初見如一點黑子，須臾畢現（「鷺江志」）。石之上，鑿「水天一色」四字頗大（采補）。山南臨海，有元帝廟，曰武西殿；與鼓浪嶼對。下有龜蛇石，浮於海面（「嘉禾名勝記」）。

獅山 去城東北四里有奇，在太平巖後。石勢嵯峨，形如伏獅；故名（「鷺江志」）。上有虎磴草坪、長生洞（采補）。

靖山 在城東一里許（采補）。

東溪山 在城東，距虎山五里。有天后廟（「鷺江志」）。

東坪山 在城南七里上李社（采補）。

馬隴山 在城北二十里許，山麓爲馬隴社。上有石，名金雞石，鑿「有泉德邱」四字；相傳爲朱子書。筆蹟未肖，好事者之談也（采補）。

金交椅山 在城東溪邊社（「鷺江志」）。宋幼主嘗登山坐此。下有穴甚深黑。相傳；有刀劍之類，里人入穴取歸，夜輒現光怪，投還，始息（「縣志」）。

太武山 在海澄縣東五十里，屬漳州；爲廈門外障。一名太姥山（「圖經」：「上有太武夫人壇前記」，謂：「閩中未有生人時，夫人拓土以居，因以名。有小石城，爲秦建德城；高千仞，周圍亘百餘里，屹立海上，端重聳峭。其南五里，鎮海衛在焉。東望

大海，汪洋無際；一陟其巔，則漳、泉風景盡在目中。山石多奇跡，有浴仙盆，仙人跡宛然；旁有大石，刻「象徑雲根洞」大字。有石塔工緻，卽延壽塔；中可坐數十人，高數仞。海中歸帆，望以爲標」。按太武山、嵩嶼，皆海澄縣境，非廈門地；而與廈門相望，且爲要險，故附載焉。

五通嶺 在城東北三十里，與烟墩山近（「縣志」）。宋幼主所過，乃此嶺也（「閩書」）。

按「同安縣志」、「方輿紀要」、「泉州府志」，皆云五通嶺在積善里莊坂尾；路旁有二巨石夾峙，高四、五丈。宋文天祥侍幼主至此，題曰「龍門」。「海澄縣志」：「文丞相書「龍門」二字，在海澄、同安連界之五通嶺」；「漳郡志」誤謂在龍門嶺，而「閩書」辯云：「五通嶺，予嘗至其處。嶺路咋略，非通衢也。幼主自龍窟登舟，不叶取途於此。惟嘉禾嶼有五通嶺，廼幼主所過。又文丞相未嘗奉幼主南行，所云丞相，或陸丞相歟？」考嘉禾五通嶺爲宋幼主所過，姑從「閩書」；而嶺上今無二巨石（龍門石刻詳後「叢談」）。

薛嶺 在洪濟山西北（采補）。薛沙卜居於此，人稱所居嶺爲薛嶺；嶺之南，唐陳黯宅在焉。時號爲南陳、北薛（「覽勝志」）。據「府志」云：「薛令之徙家於此，號爲南陳、北薛」。下有覺性院，極寬敞；常任僧八、九十。今圯，只存數椽（「鷺江志」）。

按「閩書」，以薛令之徙居此嶺，與陳黯號爲南陳、北薛；「泉州府志」本之。而「同安縣志」引「覽勝志」辯論：令之本傳不載其遷寓同安；以沙爲龍溪尉，因居於此。又考朱子「金榜

山記」，亦曰：『令之之孫』。今從「縣志」。

白鶴嶺 在中巖西北，去城東里許。常有鶴棲其上，故名。舊爲大道，築石爲門，建石亭於門右。亭南爲白鶴巖，明島上有能詩者過此，得『野雲度嶺疑歸鶴，澗水流霞想落花』句；由是得名（「鷺江志」）。

禪師公嶺 在城南里許。道通鎮南關（采補）。

西孤嶺 在城東北，近金榜山（「縣志」）。

寶山巖 去城北十里，在吳倉社後。一名董內巖，地甚幽僻（「嘉禾名勝記」）。中建寺，有泉名「聖泉」。相傳：宋幼主嘗掬飲之（「鷺江志」）。

虎溪巖 一名玉屏山。在城東二里有奇（「縣志」）。有稜層洞，洞後名「一線天」。北轉爲石厂，匝以石闌；石上鐫「摹天」二字；山門巨石，鐫「先露一芽」四字（「嘉禾名勝記」。按巖中石刻，又有「天門」、「玉蟾」、「飛鯨」、「飛鰲」、「稜層」、「靈則名」、「虎溪泉」、「一線天」、「劃然長嘯」、「凌空一漸」、「碧海波澄」、「入我門來」、「引人入勝」，凡數十處；惟「稜層」二字最大、最佳，與「摹天」二字皆明林懋時書）。明池顯方建刹，名玉屏；秣陵將軍胡真卿建嘯風亭。國朝康熙間，威略將軍吳英重建；雍正間，同知李暉修（「府志」）。有大雄殿、準提閣、彌勒樓、供佛泉、飛鯨石，有橋，有古榕數十株（「嘉禾名勝記」）。有石佛；又有一洞，名小空洞（采補）。山

之南，爲白鹿洞；左右多崩崖立石，中有亭榭掩映林端（「縣志」）。舊建大觀樓，宛在洞、接因亭；乾隆間，再拓六合洞、朝天洞、銜山亭（「贛江志」）。明時，與虎溪合而爲一。有泉曰龍泉，又曰琮璵；有半月池（「嘉禾名勝記」）。上有石室，祀關帝。洞前後，有廣陵朱一馮及晉陽趙紆題名，俱天啓癸亥年刻。

醉仙巖 在城東虎溪巖北。巖石下有竅，深二尺，挹而復滿；味甘可釀，故名醉仙（「閩書」）。或曰：遠望巖石，若醉人偃臥，以形名（「嘉禾名勝記」）。里人池浴德甃爲井，塑九仙祀之（「府志」）；名醴泉巖。巖巔巨石，刻「天界」及「仙巖」四大字。上有寺，名天界；國朝僧月松募建，有仙跡石棋局（「縣志」）。寺後有長嘯洞，前明征倭諸將勒詩於壁。又有黃亭（釋月松有「黃亭」），載「贛江志」、曠怡臺諸勝（「嘉禾名勝記」）。

萬石巖 去城東二里許。磊石插天，巖扉鐫「問漁」二字。旁有石洞，深可半里，紆迴曲折，泉流其中；廓處可坐數十人，名小桃源。李暉鐫「水鳴韶」三字於石上，異其聲也。國朝康熙間，施琅建寺（「府志」）。沿澗上行，至一石門，鐫「鎖雲」二字；卽鄭成功刺鄭聯處也。再進，有「象鼻峯」、「萬笏朝天」諸石刻。上有一覽亭，可觀海（「贛江志」）。

中巖 在萬石巖上（「縣志」）；界萬石、太平二巖中，因名（「嘉禾名勝記」）。一名鷓鴣巖（「贛江志」）。山門題「歡喜地」三字；有石當戶，鐫「玉笏」二字。古榕盤屈，

狀若蟠龍；拾級而登，俯臨絕壑（「嘉禾名勝記」）。有佛殿；有將士亭，祀澎湖諸將陣亡（「鷺江志」）。

太平巖 去城東二里許，在萬石巖之東、中巖之上；舊爲鄭氏讀書所（「鷺江志」）。山徑皆巨石夾道，狹窄如帶。巖前有石如開口狀，鑿「石笑」二字；行數武，又一大石，鑿「極樂天」三字。後有石洞，泉流不竭；佛宇禪房，左右數椽（「嘉禾名勝記」）。碧山巖 去城南三里許，在石潯司署後（「嘉禾名勝記」）。始築小宇，祀觀音大士；後僧慈惠漸次闢之（「鷺江志」）。前有風動石，有泉名碧山泉（采補）。

碧泉巖 去城南四里許，與普照寺相近；一名石室寺。有泉從石罅出，寺僧琢石爲溝引之。石室旁巨石，李廷機鑿「碧泉」二字；又有草書「飛泉」二字，不署名，舊志以爲林太常宗載書也。山門兩壁屹立，右有萬曆陳第、沈有容題名，左題「龍洲臥岡」四字。寺今圯。僧霧雲墓，卽在山門下（補正）。

石泉巖 在城東二里許。有石穴如門，可容出入。內有泉從穴中出，石刻「磊泉」二字以此。又有鑿於側曰：「孤嶂何年留鐵骨，寒泉終古結冰心」。去磊泉數丈，又有一泉曰小石泉，名冽泉。與石泉隔一山，味同而流少，僧取以售焉。今爲民居所壓，僅見泉穴（「鷺江志」、「嘉禾名勝記」）。

紫雲巖 在城東，去醉仙巖半里。路曲折，巖有石門如關隘，輿馬不能通。就溪中

架石橋以通游屐，樵溪之水出焉。昔名達中菴，因祀梓潼帝君；故改今名（「嘉禾名勝記」）。下有小洞，洞中泉清而冽。洞左有蛟洞，旁有果巖。巖前原有放生池，僧道皎鑄「慈湖」二字。巖後有碧蓮寺。過樵溪，其高處即高讀巖；相傳：爲鄭氏讀書處。今俱廢（「鷺江志」）。

壽山巖 去城東里許。一名半山堂，以其居市與山之半，因名（「鷺江志」）。

萬壽巖 在陽臺山之東（「鷺江志」），一名山邊巖（「嘉禾名勝記」）。自太平巖越山一里許，有寺，松林鬱茂；右有巨石，鑄「無量壽佛」四字。左有石洞（「府志」），名一片瓦；即八景所謂「萬壽松聲」也。石鑄明人詩二首，無姓名；俗傳爲俞、戚二公作（巖有鐘，高二尺有奇，徑三尺。舞以下，于以上，俱有記。乃宋開寶六年將仕郎林仁著鑄，鎮薦福院。萬曆間院廢，爲仙遊樵者所得，忠翊校尉陳人勳售置於此。里人章紹本云）。

鼓浪嶼 廈門東南五里；在海中，長里許。上有小山、民居、田園、村舍（按「方輿紀要」：「在大嶼西，舊有民居。洪武二十年，悉遷內地；成化以後，漸復其舊」），鄭氏屯兵於此（上有舊砦遺址）。左有劍石、印石浮海面，下有鹿耳礁、燕尾礁（「鷺江志」）。東爲日光巖（亦曰晃巖。上有龍頭石，俗名龍頭山。池直夫居其下；有晃園，極花竹之勝），石刻「鼓浪洞天」四大字。有寺，乾隆間僧瑞琳募修（「縣志」）；舊惟石室一間，後建高樓及旭亭。旁有小洞，堪避暑（「嘉禾名勝記」）。今寺圯。嶼之西有瑞

眺菴，與水仙宮隔水相對；俗呼三邱田（又名三和宮。今改法海院，頗壯麗。菴後石壁有王得祿題記）。負山臨海，舟可直抵其下（「鷺江志」）。有雞鳴石，海中有警輒鳴。後有金帶水（宋幼主投金帶處），多浮石。有泉名拂淨泉，味甘；海船取汲焉，里以小舟載水鬻於市。又有三片石，產海苔；味淡，以爲珍品（采補）。

浯嶼 在廈門南大海中；水道四通，爲海澄、同安二邑門戶（「府志」）。嶼對金門之陳坑（縣志），明江夏侯周德興置水寨；成化中，寨移廈門，仍曰浯嶼寨。山奧崎嶇，賊據爲窟穴。嘉靖間，復議舊置（「方輿紀要」）。其實爲廈門要隘，今設防汛。上建天后廟。嶼前有小嶼，曰浯案嶼；嶼後海石叢生，名九節礁（采補）。

大擔嶼 在廈門東南海中；連小擔嶼、浯嶼，爲廈門海口（「府志」）。宋幼主過此，擲棄累物以浮舟；後水發光怪，漁人得古研焉（「閩書」）。北建天后廟。嶼巔爲天燈山（采補），有石鐮「第一津」。嶼北遠望，爲白石頭，大數十丈。下有七星石，森立海中（「縣志」）。白石頭在城東南，去玉沙十餘里；風水所汰，潔白異常（「鷺江志」）。

小擔嶼 周四里；與大擔相對（「閩書」）。

離浦嶼 在廈門西北（采補），近高崎；以與薛浦相離，故名（「閩書」）。

寶珠嶼 亦在西北；高浦前海中沙嶼也。狀如珠，因名（「府志」）。卓竹入丈許，風颺浪淘，沙聚自若（「閩書」）。

檳榔嶼 在廈門東；與小擔嶼相望。以形名（「閩書」）。

黃牛嶼 在龍腰渡。古識云：「龍腰斷、黃牛平，嘉禾出公卿」（「閩書」）。

汭洲嶼 在廈門北。周圍二里許，當縣丙方。或曰：縣兩溪流入巽方，而此嶼在丙，文明之象也（「閩書」）。

白嶼 在廈門東北汭洲。嶼東（「府志」）。周圍四里。縣治二水夾流入海，俱經汭洲與是嶼南下（「閩書」）。嶼兩頭昂起，狀如雙鯉朝天。有泉一泓，漁人常於此汲焉（「縣志」）。又有鼠嶼（「閩書」）。

按白嶼有三：一在西北，近寶珠嶼；一在南海，近浯嶼；此居北海也。

鳳嶼 在西北筭管港中。又有浮沉石，隨潮汐而浮沉（「鷺江志」）。

青嶼 在南，海澄、同安交界；東接小擔嶼。又有紅瓜嶼（采補）。

虎仔嶼 在廈門東金、廈分界處。西北有礁，名三礁（采補）。

獬仔嶼 在廈門北，近後蓮鄉；小渡船於此往同安。上有鰲山宮（「鷺江志」）。

猴嶼 近鼓浪嶼（采補）。

圭嶼 在廈門西澄、廈今界處（采補）。屹立海中，狀如龜浮波面，故一名龜嶼。隆慶間，置城；萬曆間，建塔。後俱毀（「海澄縣志」）。今塔重修矣（采補）。

錢嶼 在廈門西（采補），去澳頭南半里；四面環海。天啓二年，上築銃城，與圭

嶼、木嶼爲呼應。今城址尙存〔海澄縣志〕。

木嶼 在廈門西（采補）。圭嶼居中，錢嶼、木嶼翼之。前明設城戍守，今俱圯〔海澄縣志〕。

嵩嶼 在海澄縣界，與廈門相對；漳、泉二水於此交匯〔海澄縣志〕。宋幼主浮舟經此，適屆聖誕，群臣構行殿呼嵩；故名。嶼北有龜嶼、蛇嶼羅列海中，其形甚肖〔漳州府志〕。

樵溪 在城東，近紫〔雲〕巖。源出獅山，曲折西流，經天界寺前匯於水磨，達於海〔縣志〕。

水磨坑溪 在城東。經萬石巖，過深田汛，至嶽廟前入於海〔縣志〕。

帶溪 在城東北。出陽臺山，經白鶴嶺，至斗門入於海〔縣志〕。

雙溪 在城東。一出石泉，經前園，至於橋亭；一出白鹿洞山，下經靖山，至於南門。同流匯爲霞溪，入於海〔縣志〕。

龍舌溪 在城東北潘厝社。出洪濟山，北流入海〔縣志〕。

古樓溪 在城北。出洪濟山，東流入海〔縣志〕。

蓮溪 在城東北。出洪濟山，經蓮坂社達篔簹港入於海〔縣志〕。

港口溪 在城東。出坪山，經上李社，至曾厝垵入於海〔縣志〕。

霞溪 在城南（采補）。源出雙溪，經關仔內，至後海墘入於海（采補）。

前後溪 在城東北禾竈社前後。一出紫占山，經萬壽寺前；一出西孤嶺，經金榜山後。皆匯篔簹入於海（「縣志」）。

虎溪 在城東玉屏山下（采補）。

篔簹港 在城北。長可十里許，濶四里有奇。中有鳳嶼（「鷺江志」），蓮溪及前後溪之水出焉。又篔簹港口有動石，潮至自動。又有浮沉石，潮至則浮，退則沉；風將起，石下有聲，名石虎礁（「縣志」）。

鍾宅港 在城北，近五通。潮至洪水橋（采補）。

東埭港 在城北，近目厝社（采補）。

大擔門港 在嘉禾海南、大小擔嶼之海口中；多礁石。海船由此出入（采補）。

小擔門港 在嘉禾海南，與大擔門港相接連；礁石較少。海船出入，於此爲多（采補）。

青嶼門港 在嘉禾海南，與小擔門港並列。大舶出入於此（采補）。

龍船河 在城西美頭山前。與海隔一岸（「鷺江志」）。

長寮河 在城南袁厝山下；一名鯤池。中浮小洲，曰桂洲。前傅氏產，今爲官池；

歲徵餉銀，提標參將掌之。夏月種瓊菜，俗名瓊菜河（「鷺江志」）。東去百十步，有黃厝

河（采補）。

柳樹河 在城東北。舊多柳，因名。今河塞，柳亦無存（「縣志」）。地爲巡道號廳，前有洞源宮（「鷺江志」）。

嶽前河 在城北嶽廟前，近接魁星河。中浮小洲建寺，爲荷菴（「鷺江志」）；四面環水，大可一畝，植竹爲垣，架石爲橋（「嘉禾名勝」記）。乾隆間，海澄公黃仕簡提督廈門，重建（采補）。

魁星河 在城北。上有魁星石（「縣志」），形如魁星，故名（「鷺江志」）。其西有魁星閣，祀梓潼帝君暨魁星。乾隆五十年，分巡道萬鍾傑建；道光二年，巡道倪琇改建；十年，巡道周凱復其舊制（采補）。

月眉池 在城西傅氏墓前。形如弦月，故名（「縣志」）。亦種瓊菜（「鷺江志」）。

雙連池 在城西朝天宮下（「鷺江志」）。兩池一岸，水相通，因名（「縣志」）。

演武池 在城南澳仔社口較場側相傳鄭氏演武處也。今爲民田灌注（「鷺江志」）。

放生池 去城東二里許，在景通橋下（「嘉禾名勝記」）。

龍湫潭 在城東北洪塘。舊傳有龍穿地而出，分爲三竇，下通一穴（「閩書」）。

蛟井 在嘉禾里；石盤成穴。宋紹興甲寅秋，虹嘗飲之（「縣志」）。

都 圖

同安縣，宋設四鄉（永豐、明盛、綏德、武德）；後存三鄉，並爲二十七里，又并爲十一里（長興、同禾、民安、從順、翔鳳、感化、歸德、仁德、安仁、積善、嘉禾）。元改爲四十四都；明改三十七都，統圖五十三。國朝乾隆四十年，分翔鳳、民安二里、同禾里五、六、七都歸馬巷（「縣志」）。

嘉禾里，在同安縣綏德鄉二十一都（統圖二）、二十二都（統圖二）、二十三都（統圖二）、二十四都（統圖二），共領四十五保（「縣志」）。

四社（於二十一都內；附城市廛民居，分爲四社）：福山社轄四保，前園保（「鷺江志」無）、外清保、南聯溪保（「鷺江志」無）、南雙溪保（「鷺江志」作雙溪）；懷德社轄四保，吳厝保（「鷺江志」作岐吳厝保）、溪岸保、岐西上保、岐西下保；附寨社轄五保，永豐保、西江保、連真保（「鷺江志」無西江、連真，作連西永豐保）、新和保、大中保；和鳳前後社轄五保，張厝前保、張厝後保、黃厝保、廈門港保、鼓浪嶼保（此保「縣志」無）。

二十一都（一圖：五通渡、湖邊、黃水橋；二圖：店裏、高林）：西宮保、北山保、西林保、昭塘保、福相上保、福相下保。

二十二都（一圖：曾厝垵、小高浦；二圖：塔頭、古浪嶼、東澳）：古村保、何小嶺保（「鷺江志」有嶺兜保，無何小嶺保）、長塔上保、長塔中保、長塔下保（「縣志」不分上、中、下）、曾溪保、院嶼保。

二十三都（一圖：蓮坂、豪社、吳倉；二圖：中左所、烏石浦、埭頭、呂厝）；厚西上保、厚西下保（「縣志」不分上、下）、慶湖保、呂厝保、仙蓮上保、仙蓮下保（「縣志」不分上、下）、吳豪保（後山吳倉甲、麻竈甲。「鷺江志」作吳毫保，不分甲）。

二十四都（一圖：店前、鍾宅、竹坑、蠔口渡；二圖：高崎、石湖、坂上、寨上）：竹坑保、護安保（「鷺江志」作護官保）、店前保、寨上保、後蓮保、鍾宅保（「鷺江志」有，「縣志」無）、湖蓮保（鍾宅甲）。

按廈門四面環海，舟檣畢集，宵小易於藏奸。自來分裂地段，每保各設保長，督同甲長，互相稽查。夜則令十家爲團，共燃一燈，輪流支更，守望相助。隆冬倍加防範，於各保要隘設立柵欄，以禁夜行。文武各官隨時巡察，度幾不致日久廢弛，以靖閭閻而絕奸宄。

街市

橋亭街 在南門外。

火燒街 在鳳儀宮後。

盤街 在外關帝廟左邊。

磁街 在盤街中。直行向海。

中街 在紙街右邊。

石埕街 在懷德宮前。

紙街 在外關帝廟右邊。

木屐街 在中街頭。

提督街 在磁街右邊。

局口街 在長寮河墘。

菜媽街 在海岸隘門內。

神前街 在外關帝廟前。

塔仔街 在大使宮前。

轎巷街 在火燒街橫過。

竹仔街 與提督街連。

亭仔下街 在中街橫頭。

新街仔 在大使宮後。

港仔口街 在亭仔下街轉灣。

走馬路街 在廿四崎上。

橋仔頭街 在北門外。

五崎頂街 在走馬路轉灣。

關仔內街 在西門外。

島美路頭街 與港仔口連接。

廈門港市仔街 在圓山宮後。

關帝廟後街 在廟後（以上皆采「同安縣志」、「鷺江志」）。

按廈門街市窄狹，民居稠密，架席片薄板蔽日；而又堆積糞土，薰蒸潮濕。宜時疏其溝道，俾水得暢流，宣洩湮鬱。道光十年，廈防同知許原清疏溝最善，並立石禁止堆積糞土。石上夜燃燈，以爲路燈。

墟集

油市 在海岸內武廟前。每歲自十月起，至二月止，卯、辰二時，鄉間落花生油齊集於此，發兌舖戶及負販者。

菜市 在東門外三官宮前。每日黎明，諸菜畢集，青葱夾道，轉售諸小店及負販者。

猪仔墟 在新填地鬼子潭。每旬以一、六爲期，販賣小豬。
舊路頭 鬻販雜穀、瓜匏。每日乘潮長而至，無墟集之名。
洪本部渡頭 鬻販菜、豆莢，亦乘潮長而至。
提督路頭 鬻販雜果、芋頭、鹽筍，由行口轉售。雙涵、破墓各鄉地瓜，黎明集聚於此；負販者，四更時由廈城紛紛到處買回散賣，往返二十餘里。貧民日食，半資以爲糗糧（以上采補）。

塘 壩

方塘 濶五丈、深五尺，灌田二十頃（「鷺江志」作濶五尺）。
尾塘 濶五丈、深五尺，灌田十八頃（「鷺江志」作濶五尺）。
雞髻塘 濶一丈三尺、深五尺，灌田四畝（「鷺江志」作灌田四頃七畝）。
歐塘 濶七丈、深六尺，灌田十頃（「鷺江志」作灌田四十頃）。
厓厓口塘 濶十丈、深五尺。
薛尾塘 濶六丈、深五尺。
後洋蔡塘 濶五尺、深五尺，灌田一十二頃八畝。
洋塘 濶四丈、深五尺（「鷺江志」作濶六丈）。

墩上塘 濶四丈、深五尺。以上九塘現存。

洋塘橋官塘 濶五丈、深五尺，灌田十八頃。

古樓徐塘 濶五丈、深七尺，灌田十五頃。以上二塘廢。

下行坡 濶一丈、深八尺。現存（「鷺江志」作濶三丈）。

月眉池 在西門外。形如半月，故名。

演武池 在澳仔社。舊爲鄭成功演武處。

雙連池 在西門外上宮下。兩池相連，中隔一岸；故名。

魁星河 在北門魁星石下，故名。

龍船河 在尾頭山前。與海隔一岸。

長寮河 俗呼甕菜河。在袁厝山下（按舊名鯤池。中有小洲，曰桂洲。「鷺江志」云：「明時傳家物也」。今上流岸右兩河，尙屬傳家，以岸橫直爲界。同安縣歲徵錢糧七錢。其下爲官池，歲徵餉兩，參將掌之。夏月種甕菜甘美異於他處）。

嶽前河 在東嶽廟前。中有小洲，荷菴在焉。

柳樹河 在北門外洞源宮邊。舊有柳樹，故名。今河已滿，柳亦無存。地爲道衙門

掛號廳。

蛟井 在嘉禾里，石盤成穴。宋紹興甲寅秋，虹嘗飲之。

新埭 在厦渡頭。

高林埭

陳處埭

薛鵝埭

蓮坂埭

浦東埭

曾埭（以上俱「縣志」）。

陳埭（「鷺江志」）。

津 澳

得勝渡 平臺得勝，故名；亦名提督路頭。

島美渡 橫洋、青浦等船所泊，海關設焉。

典寶渡

磁街渡 嵩嶼、玉洲小渡船泊此。

打鐵渡 同安、南安等船泊此。

新渡 石碼、海澄、烏嶼、石美等船泊此。

水仙宮渡 金門渡船、海澄石碼等船泊此。

寮仔後渡 島美、浯嶼等船泊此。

太史巷渡 漳浦、漳州等船泊此。

港仔口渡

竹樹脚渡 舊有小路頭，因葉姓以海中小嶼填築廣濶，往來渡船移泊焉。亦名新填

地。

洪本部渡 海氛時，洪旭居此；故名。

小史巷渡

東渡 近竹坑。宋、元、明設官渡，號東渡。抵嵩嶼，往漳州之道也。今渡廢址存

〔鷺江志〕作牛家村嶼。

五通渡 往泉州大路。過劉五店，水程三十里。

高崎渡 往同安大路。過潭尾，水程三十里。

打石字渡 在虎頭山南。大徑、後石等船泊此。旁有石壁立海邊，明防倭時李逢年

修築砲臺，鑄其費於上，故渡因以名。

蟹仔嶼渡 小渡船，往同安。

龍泉宮渡 哨船，官兵由此出入爲便（以上「鷺江志」）。

按廈門渡連列者十三，各處大小船輾集停泊，乃通商要地。五通、高崎二渡，乃官軍郵書往來北行大道；打石字、龍泉宮出入者亦多。而東渡係前代舊設，存古蹟也。餘僻處小路不載。廈門無橋梁，惟洪塘橋一處，僅存其名；餘有架石爲梁者，皆不以橋名，故毋庸載。

牛家邨澳 宋、元、明設官渡，號東渡。今廢，石路猶存。現作餉館。

石湖澳 有大石，濶數十丈。明設石湖司，有小寨基焉；前對高浦所。
下尾火燒澳 有鹽埕，今在此晒鹽。

塔頭澳 在二十二都。明洪武二十年，周德興置巡檢司，名曰塔頭司；自石湖徙此。城周一百三十丈，高一丈七尺；窩舖四、南北門二。萬曆間裁，城亦圯。

東澳 離虎仔山五里。有天后廟（以上「鷺江志」）。

澳甲（附）

神前澳、長塔澳、涵前澳、高崎澳、鼓浪嶼澳。

舖 遞

同安縣向於和鳳保設金門、廈門二舖，高崎設草市舖。乾隆二十六年，以烏泥、康力、兌山、集美、高崎、蓮坂等六舖舖務稀少裁汰，僅存金、廈和鳳二舖；添設小路六

舖：

廈門五通舖 舖額設司兵二名。上接劉五店舖，下接蛟塘舖。

蛟塘舖 額設司兵二名。上接五通舖，下接金雞亭舖。

金雞亭舖 額設司兵二名。上接蛟塘舖，下接廈門和鳳舖。

廈門和鳳舖 額設司兵二名。上接金雞亭〔舖〕，下將公文交船戶帶往臺灣、澎湖投遞。

金門和鳳舖 額設司兵二名。上接和鳳舖，下將公文交船戶帶往金門各衙門分投。

又另設一舖：

石滸舖 額設司兵二名、渡夫一名，與金門渡口一舖相對（以上「縣志」）。

按司兵每名年給工食銀三兩一錢二分，歸同安縣造報。凡臺灣鎮、道夾板公文過海，由廈防廳隨時具報，以察稽遲。廈門平時無驛，自同安大輪驛遞至廈門各舖飛遞；如臺灣有警，奉檄添設驛站，則由縣專設廈門站。

城寨

廈門城 在嘉禾嶼。洪武二十七年，江夏侯周德興造。周四百二十五丈、高連女牆一丈九尺。窩舖二十有二（「鷺江志」：「城濶八尺五寸，垛子四百九十六」）；門四：

「啓明」、西曰「懷音」、南曰「洽德」、北曰「潢樞」，各建樓其上。徙永寧衛中左千戶所官軍守禦（「縣志」）；轄東澳、五通二寨（「一統志」。「通志」築城作洪武十七年，「一統志」、「府、縣志」皆作二十七年。考「明紀」，命江夏侯周德興巡視海島築城及置沿海巡檢司，乃洪武二十年、二十一年事；而城廈門，或二十七年也）。永樂十五年，都指揮谷祥增高三尺，四門增砌月城（「縣志」）。正統八年，都指揮劉亮督千戶韓添增築四門敵樓，城內外皆甃以石；城北有望高石，可全收山海之勝（「縣志」。「驚江志」云：「今建八角亭其上。按北門最高，可以遠眺鳳凰山；別有望高石」。萬曆三十年，掌印千戶黃變重新所署及城（「驚江志」）。國朝康熙二十年，總督李率泰令墮島城。二十二年，靖海侯施琅奏重葺城窩。二十四年，拓而廣之，周六百丈（「縣志」）。乾隆十七年，知同安縣張元芝重修（「縣志」）：「以貢生黃名芳董其事」。嘉慶十一年，浙閩總督溫成惠阿林保、巡撫汪志伊鑄造鐵礮二位，增設於四門；礮重二千觔。

塔頭城 明江夏侯周德興造；爲塔頭巡檢司城。周一百三十丈（「隆慶志」作一百四十丈），基廣八尺、高一丈七尺。窩舖四，南北門二。今圯。

高崎寨 在廈門西北，臨海。石砲臺一座。乾隆二十二年設。

東嶼寨 在廈門東。

五通寨 在廈門東北。

浯嶼寨 在廈門南。周德興設。與嘉禾里隔海七十里。

大擔寨 嘉慶七年設。上下二石寨。

小擔寨 嘉慶七年設。

青嶼寨。

鴻山頂寨 相傳爲鄭氏所築。石刻「嘉興寨」三字。今廢。

鼓浪嶼龍頭山寨 相傳爲鄭成功頓兵於此所築。今廢。

陽臺山頂名羊角寨 相傳鄭成功割兵之處，廢址尙存。中有石穴，深黑莫測，人跡罕到；嘗藏奸於此（以上采補）。

官署

興泉永道署 在北門城外魁星石下。雍正五年建。總督劉世明奏准，以興泉道改駐廈門，買貢生黃鍾房屋基地於柳樹河，價銀一千二十七兩。因原估工料銀一千四百五十六兩不敷建蓋，添估銀一千一百三十四兩仍不敷；延至乾隆三年，廈門各舖戶鳩銀一千兩助工。四年八月，工竣（檔案）；是時巡道爲朱叔權。自照牆、轅門、大門、二門、大堂、二堂，規模粗具。以署前後左右閒曠餘地，許在轅各役蓋房居住。嗣後，私相典賣。乾隆五十年，巡道王右弼清釐界址，設立更寮（檔案不全）。乾隆五十九年，巡道

德泰復行葺蓋二堂，有樓曰天乙樓。樓後有奉暉堂，署中最高處。二堂西爲承恩堂；前設射圃，後有「佐岳軒」，（舊名依巖室半亭）。二堂東有涵山閣、關帝祠。祠前有屋三重，以居幕賓；又東爲庖厨群房。祠後爲東上房，有瑤圃、觀月臺；與春暉堂通，作內署。嘉慶二十年，巡道倪琇改關帝祠東群房爲書室三間；又於射圃西拓地構屋二重，各三間。道光十一年，巡道周凱重加修葺，改建涵山閣爲延青閣（參「府、縣志」增補）。今按道署坐乾向巽，兼辰戌。內署共正屋四十四間，耳房不計。大堂西爲官廳一、禮科一、吏戶科一、吏兵科一、軍工科一、土地祠一、刑工科二、承發科三、共十一間；大堂東，門役四、皂班三，共七間；儀門東，福德祠三、西軍牢二、買辦一，共六間；大門東，材官班五（在柵內）、民壯班四、健步班八；大門西，舍人班五（在柵內）、號房三、轎班房七，共二十八間，又馬房一間（在橋班對過）；轅門外，東西鼓吹亭旗桿二；轅門西，洞源宮屋二間、宮外二間，並空地一片（洞源宮爲道署香火）；轅門東魁星閣，閣後屋二間（閣初平矮，倪琇改建三層，上祀魁星、中祀大士、下祀文昌，於公署多不利。周凱莅任，改如舊制；移大士於閣後屋，曰觀音堂）；皆屬道署。其四至：東至魁星閣、南至洞源宮、西至號房後、北至署後街更寮爲界。其私被典賣者，不可問矣（嘉慶二十四年，臨川李秉鉞署道篆。四月，夜見關帝祠前榕樹放光星星如螢火，作榕神祠於下；今存。又署東有小山，山有魁星石；前有池，可以蓄魚。秉鉞欲建園，以調任而止

。周凱莅任，欲爲之；因下有池、林、彭三姓祖塋未便，作「僑園記」以寄意。

廈防同知署 在城外廈門港保鴻山寺之東。康熙二十五年，移泉州海防同知駐廈門。乾隆十七年，攝廳事白瀛重修。三十年，同知黃彬建監獄十四間，以禁臺遞人犯。嘉慶十八年間，同知葉紹棻重修（「縣志」、采補）。今按廳署，自康熙二十五年買莫姓山場建蓋；坐丑向未，兼癸丁。照牆內旗杆二；左右建二坊，書「撫綏象寄」、「安集梯航」八字。坊側民壯房各一。大門內，東：快班房一、軍牢房一、吏總科一、地租科一、海防科二、承發科四、福德祠一、門役房一、共十二間；西：皂班房一、長班房一、民壯房一、刑房一、倉儲科一、總捕科一，共六間；監獄十四間。儀門內，東：值堂房一、贓物庫三、總捕科三，共七間；西：庫房一、海防科一、總捕科一，共三間。乾隆五十二年，同知劉嘉會建；令各胥在內值宿。大堂東永寧庫、西迎賓館。中爲煖閣，懸「鏡海堂」額，同知范廷謨書。二堂懸「尙儉堂」額，同知許原清書。內署正屋三十三間，耳房不計。後有樓三間，久廢；樓後有園，關帝廟、山神廟、大仙廟各一。道光九年，署廳事福清縣知縣任沈錯修葺之，加以軒亭。園中泉石卉木，頗饒勝概；憑欄四望，海山在目。巡道周凱題曰「快園」。

石滸司巡檢署 在城外廈門港保碧山巖前。康熙十九年，由石滸移駐建（「縣志」）。今按石滸司署，係舊鑄鎗礮局基地，下尙埋殘缺之礮，納方嗣昌地租銀一錢八分。照牆

內，小旗杆二。大門內，兩廊爲弓役房。二門內，東爲土地祠、西爲書辦房。大堂三間、二堂三間，傍有廊舍。內廳六間，額曰「對滄堂」，斯芳書。內屋五間，有廊舍；西偏有小屋三間。又厨舍前有井一口，水清冽不竭。

水師提督署 在城內。康熙二十四年，將軍侯施琅建。中爲正堂，東西廊爲本稿諸房；前爲露臺、甬道、儀門。大門外爲鼓吹亭，南爲轅門；轅門外爲將裨官廳。正堂後爲穿堂、爲內署，又後爲來同別墅；東爲夾道、西爲幕廳，內爲司廳、外爲射圃。署西爲大道、爲廳事，又有足觀堂、澄心堂、八風亭、方池、怪石諸勝。最北有亭，跨北城；爲城中最高處，可以遠望。嘉慶二十年，提督王得祿重修。

水師提標中營參將署 在城東門內。康熙時建。道光十一年，提督陳化成重修。

中營守備駐防浯嶼公館 在城外祖婆廟邊。卽仰園。

左營守備署 在城外洪本部渡頭。雍正十三年建。道光十年重修（遊擊署在石碼）。

右營遊擊署 在西門城外雙連池。

右營守備署 在西門城外打錫巷。

前營遊擊署 在西門城外岐西保。

前營守備署 在城外碧山巖前。

後營遊擊署 在西門城外關仔內。

後營守備署 在南門城外局口街。

——以上各衙署，俱康熙時建。道光十一年，提督陳化成捐廉重修。

閩海關監督署 在養元宮（事詳「關賦」）。

軍功廠 在廈門港玉沙坡（建置詳「船政」）。

演武亭較場 在五老山前。

接官亭 在提督路頭。

金門公館 在魚仔市。

南澳公館 在鳳皇山前。

五營大公館 在城內提督衙旁。

同安縣公館 在黃厝河。

配料館（爲臺灣公館） 在廈港太平橋。

提標中營軍器庫 在城北門內。舊在鎮南關外；乾隆十七年，提標李有用移建今所。

左營軍器庫 在城內西菴宮側。

右營軍器庫 在城北門內。

前營軍器庫 在城隍廟右。

後營軍器庫 在城北門內。

海道行署 在西門外（今廢）。

浯嶼水寨行署 舊在西門外大教場，後移石湖。今廢。

海防館 在西門內。萬曆三十一年，同知楊一桂建。今廢。

中左守禦千戶所 明洪武二十七年，都指揮謝柱（後改名玉柱）建。兩廊列千百戶所。今廢。

參軍府 舊在東門外外清，春、冬汛防暫駐。今廢。

塔頭巡檢司署 在塔頭城內。今廢。

書院

玉屏書院 在城內東北隅。有石屹立如削，晶瑩可愛。前設有義學，海氛時鞠爲茂草；底定後，將軍吳英建文昌殿、萃文亭。又建小堂一間，祀柳仙；時降亂作詩，名曰「賈詩店」。後戶部郎中雅奇構集德堂，增置學舍，爲士子課文所；買漳之垣泥鄉水田若干畝，歲收穀若干石，爲士子會文之需（有碑記）。未幾，而生徒寥落，僧佔之（租入，作香燈之資），假人作寓。乾隆十六年，倪鴻範以南澳總兵署水師提督，與興泉永道白瀛、同知許逢元、紳士黃日紀、林翼池、劉承業、廖飛鵬及生監共謀設學，乃逐僧

徒、遷佛像，勸紳士捐金二千有奇，於文昌殿右闢地、拆舊屋，蓋講堂一所；其旁爲齋廡八間，以其二與館役宿處，餘爲學舍。又其高者，爲必自軒、爲三台閣，與舊祀朱子萃文亭相連。今奉朱子於集德堂，立石碑，鐫「魁」字祀之。規模煥然一新。以是年十月興工，次年十一月工竣；靡白金千八百餘兩。合各屬輸捐，共存銀三百餘兩，寄典生息，爲每歲掌教脩金；而膏火之費缺如。侍御譚尙忠任興泉永道，勸紳士黃日記等捐白金三千餘兩，交廈防廳生息，每年計得息六、七百兩，備膏火。傳檄各屬，於道署先行考試，優取生員二十名、童生二十名，送生、童各十名入院肄業；十名在外與課，不給膏火。每月三期課文，每名給膏火一兩。每歲僉董事、生員二人以輔掌教。行之數年，士皆德之。接譚任者爲蔡琛，增取新舊生十七名在內肄業，每月每名給膏火銀一兩六錢；外肄業新舊生童十二名，每月每名給膏火銀五錢。董事、生員二名，亦各給膏火銀一兩，以資筆墨；比前較詳。凡在內肄業者，不許擅自出入。人多而地不足，紳士黃日記復買文昌殿左側瓦屋二十餘間，建崇德堂、芝蘭室、漱芳齋，以充學舍；又買集德堂後瓦屋數間，賃人居住，歲得金若干兩，以貼祭祀。其朱子春、秋二祭，費出垣泥田租及厝租，與捐助項內無干。每祭，用豬羊各一、祭席四筵；凡與祭者，本籍皆分胙（鷺江志）。乾隆五十三年，巡道胡世銓蒞任。以書院董理非人，幾致經費無着；飭廈防同知黃奠邦清查追比，革除積弊，重定章程。錄朱子「白鹿洞學規」、陳桂林相國「學約」十

則，與章程並刊成帙，昭示多士。以石滄司巡檢爲監院，稽查出入，專司收發。選立董事、齋長，增內、外肄業生童爲二十名。以考列等三次高下爲升降，月給膏火外，每課加紙筆費第一名二錢，二名、三名一錢；官課捐加獎賞。院長束脩，額定厦平銀二百兩，按季支送；聘儀番銀八圓，盤費二十圓，贊儀八圓，開院酒席六圓，端午、中秋二節十六圓，跟丁全年銀六兩、米月八斗；詳定院司存案。又捐資購買書籍存貯書院，編號記簿，以備披閱。實存銀五千三百九十八兩零，分別截曠、贏餘，加賞各款目，發厦防廳交各當舖按月一分五釐生息（有碑記）。嘉慶十八年，巡道多麟代蒞任。查書院復因費用浮濫，廳胥挪移虧銀一千兩，書籍散失；齋長凌翰稟請澈查捐補，飭厦防廳清釐。經同知葉紹棻、薛凝度先後諭董事林雲青等十二人勸捐番銀二千四百餘圓，修理書院立碑費用外，合前共存生息銀計厦平六千零一兩八分，仍交典當生息。接任巡道慶善重定章程：改內肄業生童各十名，月給膏火銀一兩八錢；外肄業生童各十名，月給膏火銀八錢。致送院長束脩，用庫平。禁止抽卷私出，除逐期翻考之習（翻考，謂隨課以考，在前列者給興膏火），定課期飯食銀數，重刊胡前道章程。道光十一年，巡道周凱飭同知許原清重加清釐（以上據碑記規條及案牘、續捐序文）。今按玉屏書院發商生息銀五千三百四十六兩二錢（息銀作生童膏火），又另案項下銀二百兩（息銀發祭祀及館役工食），又加賞項下銀一百五十二兩（息銀發生童紙筆），又穀價項下銀一百十四兩

(息銀備院長米價)，又截曠項下銀三百十六兩一錢六分(作修理經費)，共存厦平銀六千一百二十八兩三錢六分；每月一分五釐生息，全年應收息銀一千一百零二兩一錢零四釐八毫，收貯廳庫。由監院、董事、齋長給發，會同核算，贏餘另行生息。

紫陽書院

前在西門外朝天宮，康熙年間移厦門港；同知范廷謨所創也。前大門，

中祠宇，後講堂。雍正二年，同知馮瑩拓之。又於大門兩旁廂房，改作二小店，年收稅銀備燈火之用。日久弊生，生徒寥落，遂爲外人所潛蹤；甚至豢馬其中，樞樞摧折、瓦磚毀斷，破壞幾四十年。迨李暉、胡宗文前後蒞厦，乃復設學延師，每月課藝。胡宗文時，文風大振，刻「鷺江課士錄」以示獎勵。自是相沿不改，延師講學，遂無虛歲。但費無所出，係同知捐俸。每歲脩金二十四圓，作四季發送。生徒原定二十名，與課者不計；每月新舊生童或至百人，地甚窄狹。至同知楊愚，始行開拓；將院旁注生祠並小屋數間，俱歸學舍。掌教廩生蔡士捷募紳士捐金修理講堂，因水溝不通，注壞牆壁，改退數尺；中間祠宇瓦木朽壞，重新建蓋，改入數尺。捐金不敷，未得完工(「鷺江志」)。乾隆四十六年，厦防同知張朝緒捐俸倡修；師生齋廊房舍始備。計捐金二千八百九十五兩，共用費二千七百七十五兩五錢一分，餘存無幾，未有膏火之設。嘉慶九年，厦防同知徐汝瀾復捐倡洋銀三千九百四十五圓，始設立肄業諸生膏火。其脩脯、膳贖諸費，俱視玉屏書院從減。今按紫陽書院從前歷任勸捐銀數無考。嘉慶九年，同知徐汝瀾勸捐番銀

三千九百四十五圓，連原捐銀數，共折銀五千四百七十五兩五錢二分，存典生息，以爲師生脩金、膏火。除道光六年修理院屋並挪發膏火及典舖積欠共虧銀一千餘兩外，實存本銀三千六百餘兩，每年計收息銀六百餘兩。山長每歲脩銀一百兩，折番銀一百三十一圓；又膳銀四十兩、聘儀四兩五錢六分、盤費銀十五兩二錢、贊儀四兩五錢六分、席儀四兩五錢六分、兩節儀銀九兩一錢二分、全年課期席銀二十兩、跟丁六兩。生童內外肄業各十名，共四十名。內肄業每課銀一大元，外肄業每課銀一中元，共給發生童膏火銀三十元，折銀二十二兩八錢；計二十課，共番銀六百圓，折銀四百五十六兩。又每課生童一、二、三名各賞花紅銀四錢，計二十期，共銀一十六兩。又院內飯食、工食各項經費銀二百餘兩。又就紫陽書院項內，支送養正義學山長脩銀六十元，折銀四十五兩六錢；聘儀、贊儀及節儀各三兩四分，共銀一十二兩一錢六分。又館役工食及香資等項二十七兩六錢。書院、義學二處全年須發銀九百餘兩，核計息銀尙不敷用，應勸續捐。

衡文書院 去紫陽祠二百餘步。祀梓潼神像。原爲義學，同知李暉曾延師設教；今歸紫陽書院，此曠（「鷺江志」）。按衡文書院，今改養正義學。

鷺津書院 在施將軍祠側。書院乃施氏家塾，額曰「鷺津書院」。今爲果勇將軍世驃祠，施氏掌管。

廈門所社學 雍正二年設。

倉 廩

廈門恒裕倉 在廈港。計八十間。康熙四十二年始建。乾隆二十七年，奉文再建四十二間。官捐穀五千四百九十五石、舊捐監穀八萬一千九百四十石、新捐監穀六萬七千四百零四石五斗八升五合六勺、江西穀一萬三千三百五十石二斗四升、臺屬監穀四萬四千零十石、截曠眷米易穀九百七十二石三斗八升六合八勺、潮穀三百石；以上額穀共二十一萬三千四百七十二石二斗一升二合四勺（以上「縣志」）。照乾隆六十年查盤倉穀冊開）。按恒裕倉在廈門港石濤司署側，廈門同知管理（俗稱廳倉）。雍正間，原建倉廩八十一間，以一間爲守倉者住宿。乾隆二十五年，同知劉嘉會添建倉廩四十五間，共一百二十六間（內增守倉者三間）。今存倉廩八十九間，餘已倒塌。原額存貯常平穀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四石零，又新監穀九萬六千八百一十八石零，又官捐穀六千零七十餘石，共穀一十六萬八千四百二十二石零。每年應給水師提標金門鎮標七營兵米一萬二千四十三石，應給提標五營兵眷米九百六十石；以臺灣嘉義縣徵收供米二萬四千八十六石零，分配商船運倉碾給。道光八年，五營眷米奏改折色，每百折給銀二兩。又廈、金二標七營新兵口糧，自嘉慶十年冬添募新兵二千八百名，每年應給米四千九百餘石；後裁存四百六十七名，每年應給米八百二十餘石。就廈倉存貯穀內借動墊給，陸續採買歸

補。應存穀石：常平穀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四石二升六合八勺，官捐穀五千七百二十五石，新監穀十萬二千八百六十二石七斗四升；以上共應存穀一十七萬四千一百二十一石七斗六升六合八勺。常平倉應存穀數，至今無出入。官捐穀項下，道、廳每年各捐五石，穀數按年加增；新監穀一項，如遇奉文撥補，即數有增減，而與應存原數亦不甚懸殊。惟各項倉穀均有缺額，或俟臺穀運補、或俟採買歸補，年無定數。

泉防廳倉 在廈門港，去海防署數百武。雍正年間，原貯額穀八萬二千七十五石。至乾隆十三年，存數十三萬三百六十八石一斗四升，貯額過多。然廈以提鎮標營駐劄之所，俱留備貯，永爲定額。每年就此額穀內動支碾給兵米、眷米，約出穀二萬四千餘石，屬照數運補（〔鷺江志〕）。

惠濟倉 在北門外第六宮邊海岸上；貯五營兵穀。每年四月，每共（？）給穀一石五斗，每石估銀一兩；每月戰餉扣銀三錢，守餉扣銀二錢，作五月抵抵，七月扣起，至十一月中止。中軍參將掌其事（〔鷺江志〕）。今裁，基址猶存。

廈門社倉 在二十一都昭塘保社、二十二都長塔保社、二十三都仙蓮保社、二十四都店前保社、將軍祠保社、鼓浪嶼保社、袁厝墓社。共貯社穀四千三百八十四石五斗九升四合有奇；俱屬同知管理（〔縣志〕）。社倉原穀共三千九十一石八斗四升五合，於乾隆十九年奉文分貯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四都保社及將軍祠、鼓浪嶼七處；令

各社長副收管經理。春借冬還，每石加一還倉；內扣二升給社長副以爲折耗、紙筆之資，八升歸倉。乾隆十九年起，至二十一年止，除耗費外，共生息穀七百九十石三斗四升二合。以後約略如前。至每戶借穀之數，多則一石、少則三斗；生監不得妄借（鷺江志）。

厦鎮義倉 在魁星河前。道光六年，巡道倪琇勸捐建設。內立豐、亨、豫、泰四廩，貯穀以備平糶。道光四年，總督趙慎畛檄飭通省舉行義倉，倪琇捐廉爲倡；厦門紳商士庶共捐銀二萬餘元，買魁星河吳姓之田，築基建蓋。倉房五間，中祀先嗇之神，以左右四間爲豐、亨、豫、泰四廩。設儀門，勒董事、捐戶姓氏於壁。旁建小屋各四間，爲守倉者住宿之所。外建倪亭一所，以供倪巡道長生祿位；董事、諸紳志感戴也。外設倉門，繚以圍牆。實貯穀二千四百六十六石，餘銀存典生息。設立倉正、倉副二人，專司銀數出納；一年一換，就董事中揀委。年終造冊查核，交代時取具「並無虧挪」結狀。設倉丁一名、看役一名，專司住守；道署撥民壯二名、厦防廳撥捕役二名、水師營撥兵二名，逐夜巡邏看守（章程十七條列後。有碑記）。

查紳士黃登苑等共捐銀二萬三千九百零一圓，實收銀一萬七千九百四十一圓，又收許國猷四百圓。除買吳芳美田價三百三十四圓六角、建蓋義倉房屋三千三百五十五圓零（連器具在內），買穀三千四百六十六石，用銀七千四百六十五圓零（連船脚在內）。又置陳務滋湖蓮保埭田受種子四十石零六斗九升、價一千五百七十圓。除費用開銷外，實存發典生息銀四千三百二十圓，每

月一分生息（每百圓重廈駝七十三兩），以爲修理倉廩、辛力經費（以上皆檔案）。

湖蓮保埭田，薛媽興之祖父典賣於陳務滋，因佃戶抗租，陳務滋歸入義倉。後薛氏子孫以未經賣絕糾訟，又以海埭坍塌被淹爲辭，自道光六年以來顆粒無徵。十一年，巡道周凱斷找洋銀一百三十圓買絕。十二年六月，檄同知許原清親履查勘，未淹者尙有若干畝；勘估築石埭長二百一十三丈、土埭一百七十七丈，歲可收穀千餘石。

附倪巡道義倉章程

一、廈門義倉應因地制宜，預立章程，以便遵守也。查向來設立義倉，原備青黃不接之時，借給貧民；俟秋成加息完倉。但廈門耕田者少，率係商賈寄居或小本經紀；卽有就近務農，亦皆種植雜糧。故產穀甚微，悉仗臺米接濟；倘遇風信愆期，偶有缺乏之虞。而土著無多，若循春放、秋還之例借給，貧民多無恒產，難望其按時追收。一經短欠，轉多周折。是廈門義倉，惟有倣照常平之法：每逢米船未到、糧價驟長之際，無論青黃不接之時，卽秋冬時間，均應卽行減價平糶，裨益貧民；俟秋成後穀價平減，仍行糶穀還倉，亦屬有盈無絀，自應不准出借。預立章程，俾各遵守。

一、精選倉正、倉副，以專責守也。查義倉之設，全在經理得法，庶能垂諸久遠，勿致虛糜故事。必得三數人分理，可以互相稽核。議於董事或捐銀紳士中擇一公正端謹、身家殷實者爲倉正，專管義倉鈐記、經司銀穀出納；又於現在董事及行郊中，擇其平日公正誠實、善於書算經營者二人爲倉副，分管鎖鑰、登記帳目、經理一切糶糴之事以輔之。各予委札，分別專司；不准替

代，以重責成。

一、預定輪年分管，以杜侵蝕也。查從前社倉，專歸社長一人長遠管理；日久弊生，往往侵虧挪借，侵公濟私。始而影射、繼而侵吞，遂使公項變入私橐；年復一年，動成無着。自宜預籌杜弊之法。茲議於選舉倉正、副時，擇選倉正四名、副倉八名，分年更替輪管，周而復始；逐年於開印時交代，不使繼任，自可杜絕侵挪。如有事故，隨時由道揀選。均預行詳報立案，以免爭執，而昭公允。

一、酌立獎勵規條，以示勸懲也。倉正、副管理義倉事務，妥協無過者，每年更替之時，由道給匾褒獎；三次經管妥協、毫無貽誤者，詳明院憲酌加獎勵。如有侵虧、挪移過犯不合者，隨時斥退追究詳辦，令以次之人接管，用示勸懲。

一、預定糶價各數，以免冒濫也。竊照義倉所貯穀石，為數有限。若概行出糶，未免過濫，自應預為酌定。今擬凡臺灣米船不到、糧價每石賣銀四兩以上，准義倉動穀碾米，每升減價五文出糶，每戶每日不得過三升；碾動倉貯穀石及半或價值平減而止。如果十分昂貴，或遇臺灣歉收、廈門實形災荒，再行隨時酌量賑濟，以期實惠及民。

一、嚴立糶穀限期，以免遲誤也。凡義倉穀石，須至隣近各縣收糶，每年限以十月內收倉。如係冬間出糶，本年不及買補者，准歸下年糶買完倉。倘逾期不買，由道查催，將倉正、副記罰；仍勒限補買，以實倉儲。

一、預籌酌借生息，以資經費也。查倉正、副既難枵腹從事，而看守倉廩者亦須給以工食，他如紙筆之資、修葺之費及一切應用物件，皆宜籌備。擬於捐項中提出十分之二，或交商生息、

或置田收租，以爲每年經費。其平糶時所需飯食、工資，卽於糶價內隨時核實扣除；此外盡數糶穀貯倉，以資儲備。

一、嚴禁官司干預，以絕弊端也。查建設義倉，應歸民間管理；一切在官人役，絲毫不得干預。所有廈門義倉甫經創設，不過隨時官爲稽查；此外，概不准在官吏役人等稍爲干預。如違，加倍重究。

一、挑選兵壯巡守，以重倉儲也。查義倉雖由民管，但貯穀既及萬石，自應照官倉之式，設法防護。每晚由道撥民壯二名，並移水師中營撥兵二各，遇夜住宿倉中，協同地保支更巡守，以重倉儲。

一、臨糶分委彈壓，以杜滋事也。當平糶之時，往往易於滋事。今擬義倉凡遇平糶，先期呈明本道分飭地方官，並派委員弁前往彈壓，以期安謐。

一、糶穀擇請紳士，以代監放也。臨糶之時，自非倉正、副三人所能經理；應由倉正、副稟明本道何日出糶，卽由道發帖，擇請平日公正端謹紳士四、五人按日到倉，眼同監糶、監收，以清流弊。

一、分別捐數獎勵，以昭激勸也。查捐輸義倉，爲數多寡不一。今擬如止一百兩以下者由同安縣量加獎勵；二百兩以下者，由廈防廳量加獎勵；三百兩上下者，由道給匾獎勵；數至五百兩者，詳請大憲給匾獎勵；數至一千兩暨一千圓者，其尙義之誠，實屬可嘉，自應分別詳請照例奏咨，給予議叙旌獎，以昭激勸，而示鼓勵。

一、堅碑刊刻姓氏，以垂久遠也。凡義倉已經捐輸之戶及續後隨時捐資者，無論數目多寡，

自宜與創設規條並出力董事姓名，一併勒碑堅立義倉，以期垂示久遠，而昭公義。

一、應出陳易新，以防朽耗也。倉貯穀石，豐稔之歲暨臺穀接續而來，市價平減，均無需於出糶。但恐積貯日久，倘有霉變、蟲蛀等情，即應隨時出糶，價銀仍交倉正收貯；俟晚稻登場，勒限糶補完倉，不得逾延，俾免折耗。

一、公同會計歲報，以備稽考也。每年糶糴出入，須將穀數、價數並收息經費一切數目，倉正、倉副分別立簿登記。定限十一月內，將本穀若干？通盤合算本息盈虧；又將本年倉中尚存舊穀若干、糶入新穀若干、本價若干？由倉正、副訂日約齊董事，公同會計，造具確冊，送道查考。庶年年清款，以免積混。

一、定限交兌，以專責任也。查現選擇倉正、副未得多人，茲先派倉正一人、倉副一人分別經理。議定一年一替，以均勞逸。其首值之倉正、副，將本年經管穀石、銀項賬簿，於次年開印之日邀齊董事，公同核算實穀、實賬，交替輪值之倉正、副，授受管理。由接管倉正、副出具「並無虧挪短少」結狀，送道查核。不得互相隱諱，致滋弊端。

一、公舉常川住倉，以資約束也。義倉積儲重地，防範務宜謹慎。茲雖設立倉丁、看役巡視看守，又撥民壯、兵快防護，究恐無人統率，終難免於疎虞；必得倉正、倉副輪流常川住倉，庶事有統率。如其不能親身值宿，即由該值年倉正、副妥舉一人住倉，以資約束，而昭慎重。

祠廟

文昌廟 在玉屏書院內。祀梓潼帝君、魁星、朱衣之神。朔、望行香，春秋二祭

(補采)。

文昌宮 在道署前左偏。原名玉蘊宮，祀梓潼帝君、魁星、朱衣之神。與泉永道倪琇有碑記(補采)。

武廟 在城西南隅。祀漢壽亭侯(「鷺江志」載：「前時文武祝嘏於此。康熙二十四年建，道先六年提督許松年重修」)。

外關帝廟 在神前街，坐海向街。每月朔讀法於此。歛人許師古有碑記(「鷺江志」)。
內關帝廟 在海岸，背海面街。祀漢壽亭侯並關、周二將軍之神。其周將軍極靈，祈禱不絕(「鷺江志」)。

朝宗宮 在玉沙坡。

朝天宮(一名上宮) 在西門外。祀天后。將軍施琅平臺時，禱神默相；後軍中乏水，祝之得泉。凱旋，捐俸、勸募重建(「縣志」。今碑記尙存)。

城隍廟 與武廟相連。祀城隍之神(「鷺江志」)。

風神廟 在玉沙坡。雍正時勅建。祀風伯之神(「縣志」)。

龍神廟 在玉沙坡。地方官常到廟祈雨。

龍王廟 在南普陀右邊。祈雨同。

上帝廟(即武西殿) 在草仔垵。祀元武之神，稱曰「水長上帝」。人祈禱者，於潮

生時卽應，退則否；素稱靈異（「縣志」）。

和安宮（俗呼祖婆廟） 在廈門中營守備署邊。祀武烈王。

大使宮 在塔仔街旁。有石塔，鐫「泉南佛國」四字。其地明時爲海濱渡頭，水至其下。相傳：神爲海水浮至，不去。父老相與立廟祀之，卽唐之張、許二公也。

萬壽宮 在後崎尾。前明所建。今祀天后、吳真人二神。

龍湫亭 在廈二十一都，離城二十餘里。祀觀音大士，靈應異常。廟前有竇，名龍湫。

媽祖宮 在東澳社。祀天后。三月中，鄉人例慶天后誕。先數日，廈之諸廟必造其地，名曰「請香」。

觀音亭 在西門外。祀觀音。遷界後廟廢，神託夢里人，現毫光於其地；因重建焉。靈應異於他神。

福壽宮 在打鐵路頭左邊。祀吳真人、天后二神（卽福山社）。

和鳳宮 在鳳皇山下島美路頭後街。祀吳真人、天后二神（卽和鳳社）。

懷德宮 在石埕街頭。祀天后、吳真人二神（卽懷德社）（以上「縣志」）。

水仙宮 在望高石下。明建；祀大禹、伍大夫、屈大夫、西楚霸王、魯公輸子，閩俗稱水神。乾隆三十年，里人捐一千五百金重修；董事葉德芳、陳斐章、秦靖國、鄭

國珍、王振珪、楊朝佐、陳鴻士、葉高攀、周高光、許名揚、陳時佐、石日暉、黃名香

〔縣志〕。

東嶽廟 在北門外，坐帶溪、面仙洞。崇祀東帝並十殿閻羅。明太常寺卿池浴德捨施建造。

土地廟 在萬壽宮巷。祀福德神，爲厦島諸街市土地神之始（俗呼土地公祖）。

雷音殿 在後崎尾小嶼中。有木橋數十丈通其際，今易以石。祀五行神。

鳳儀宮 在火燒街頭。亦祀天妃、真人之神。

天長二媽宮 在霞溪上。所祀神同鳳儀〔宮〕。

圓山宮 在厦門港。祀天后、吳真人。湖、望讀法於此。

鰲山宮 在後蓮鄉蟹仔嶼渡上。祀吳真人。明時爲官府往來打醮所，顏曰「鰲山第

一」（以上俱「鷺江志」）。

養元宮 在戶部衙邊。祀天后、吳真人（以下俱補采）。

養真宮 在內關帝廟邊。祀天后、吳真人。

迎祥宮 在黃厝保。祀天后、吳真人。明天順間，黃家捨地，故俗名黃厝宮；有崇

禎間碑記。求醫於真人，甚靈驗。

福海宮 在厦門港。祀天后。

三官宮 在東門外。祀三官大帝。宮後有石，鐫「南無阿彌陀佛」六字；大如斗。

顏體，極佳。

相公宮 在廟仔溪尾。祀唐忠烈樂官雷海青之神（唐肅宗追封太常寺卿，宋高宗追封大元帥。見莆田「廟碑」）。嬰孩生瘡毒，祈禱屢效。上元前後，香火甚盛。

靈惠宮 在斗涵。祀天后、吳真人。

觀音亭 在南門外。祀觀音大士（俗稱橋亭）。戒行僧文遠焚修坐化之所，塑像佛座旁。一在魁星河；無廟名，俗稱「阿彌陀佛」。

福茂宮 在內柴市，祀清水祖師。

普佑殿 在後路頭。亦祀清水祖師。

通津亭 在外關帝廟前。祀觀世音。

鳳山宮 在外清。祀天后、吳真人。廟亦古。

青龍宮 在馬柱。祀吳真人。

龍泉宮 在草仔垵海濱。祀天后。官府渡臺，於此迎送。

前園宮 在大擔山後。天后祖廟也。盃筊甚靈。

南壽宮 在城內。祀天后、吳真人。兩旁有四大將軍；其站西下首者最靈，男婦祈

禱，絡繹不絕。

西菴宮 在西城內。祀天后、吳真人。

洞源宮 在道署前。祀天后、吳真人。

洞賢宮 在溪岸，坐海、朝山。祀天后、吳真人（俗名真宮）。

炫妙宮 在橋仔頭。祀吳真人。嘗爲人治病，有奇效；酬以祀田若干頃。

武昭殿 在後路頭。祀元武之神。居高可以遠眺。

北帝廟 在北城內。祀元武之神。高據城巔，俯瞰全城。

武當分鎮 在望高石後。祀元武之神。

潮源宮 在寮仔後海濱。祀天后。

丹霞宮 在西門外右營遊擊衙署左邊。祀天后、吳真人。

慈濟宮 在西門外右營遊擊衙署右邊。宮天后、祀真人。

藥王祠 在碧山巖內。祀藥王。

內水仙宮 在菜媽街後，背城、面海。端節，龍舟必先至此，演劇鼓棹；名曰「請

水」。

三和宮 在鼓浪嶼三坵田。祀天后。

濟壽宮 在深田內。祀漢北地王之神。

平臺宮 在先鋒營。祀天后。

壽山宮 在火仔坵。祀天后。

壽山宮 在吳厝巷。祀吳真人（以上三宮，近年新造）。

貞烈義娘祠 在碧山巖內。義娘爲廈人，故廈門有祠（後人塑子孫娘娘於祠中，遂忘其祠之所自始）。

按各鄉社俱有社神祠，若澳溪社之會靈宮、東邊社之高明宮、尾頭社之美仁宮、西邊社之豪士宮、鼓浪嶼巖仔脚之興賢宮、內厝澳之種德宮，皆祀天后、吳真人之神，不及備載。又有靈應殿、西應殿、寶月殿、威靈殿，祀所謂池王爺者，語無可據，不載。廈門迎神賽會，動費多金，窮極奢靡；各廟必以時出巡，甚至有貫刃於腮、蟠蛇於頸以爲勝。經道、廳出示禁止，少息。又鄉各祀一神、家各祀一神，有病則以肩輿抬之，向藥肆取藥，顛簸而行，神長不過尺許，皆屬不經；雖官禁，不止。病不延醫而詣神，死而無悔，亦閩俗最愚之惡習也。

坊表

「進士」坊 在廈門城南門內；爲明嘉靖己丑進士楊逢春立。今圯（「鷺江志」）。

「代巡三省侍御兩京」坊 在吳倉社街；爲明操江軍門傅鎮立（「縣志」、「鷺江志」）。

「大中丞」坊 在廈門城；爲明傅鎮江立。今圯（「縣志」）。

「天宮名卿」坊 在廈門城；爲明嘉靖乙丑進士池浴德立。今圯（「縣志」）。

「功敷海表澤普天南」坊 在鎮南關；爲靖海將軍施琅立。
「功高大樹愛永甘棠」坊 在崎嶺；爲靖海侯施琅、水師提督施世驥父子立。
「勳崇山海澤沛軍民」坊 在崎嶺；爲威略將軍吳英立（以上俱「縣志」、
「鷺江志」）。

「欽賜祭葬」坊 在白鶴嶺深田內；爲大鵬營參將楊起麟立（采補）。

「欽賜祭葬」坊 在紫雲巖後；爲廣東左翼鎮總兵許廷桂立。

「盛世梯航天南都會」坊 在玉沙坡接官亭前。乾隆三十九年，厦防同知蔣元樞建（采補）。

「節孝」坊 在道署之左；爲明池宗寶妻鄭氏立。今圯，坊碑猶存（「縣志」）。

「節孝」坊 在西邊社；爲池源珍妻楊氏立（「縣志」）。

「節孝」坊 在戶部衙；爲黃國楷妻陳氏立。

「節孝」坊 在演武亭右；爲許志正妻莊氏立。

「節孝」坊 在麻竈埔；爲方宗漢妻涂氏立。

「節孝」坊 在將軍祠前；爲黃明觀妻葉氏立（以上補采）。

墳墓

唐處士陳黯墓 在東山社前（「縣志」）。山頂鐫「場老山」三大字，下鐫「白雲巖」三字（「鷺江志」）。

唐侍御薛令之墓 在下張社。前有神道碑，書「有唐侍御薛公之墓」（「鷺江志」）。

宋知縣薛舜俞墓 在菴兜社內（「鷺江志」）。

宋葉元隣墓 在古樓徑旁。石勒「官榮」二字；相傳宋丞相陸秀夫所贈。元隣爲宋丞相葉禹之姪；才能科（？），又詩「百年骸骨表榮名」之句（「鷺江志」）。

明御史傅珙墓 在西門外（采補）。

明都堂傅鎮墓 在金榜山吳村（「縣志」）。

明知州林天梁墓 在高崎（采補）。

明封太常卿池宗寶墓 在北門外魁星石下左三百步（卽孫舉人顯堯墓）（「縣志」、
「鷺江志」）。

明封太常卿池楊墓 在陽臺山（「縣志」、
「鷺江志」）。

明太常卿池浴德墓 在水仙宮後鳳皇山下。今湮（「縣志」）。太常墓爲庶孫池法賈與張鳳詔蓋屋；鳳詔將墓堆剗平爲屋，其子生員廷儀登時中惡病死。乾隆三十六年，經太常嫡孫進士光遠、舉人繼善赴巡道白瀛呈控，法與鳳詔懼罪，誣指光遠、繼善爲冒認宗支，中止。嘉慶十年，太常孫光潤復赴巡道王紹蘭呈控，親詣寶山典舖內履勘，因店屋

轉售別主、內外更張，光潤不能確指窆處。其時有旁觀鄉老知其墓在竈下，不敢作證，官不能決；願有屋者自行擴清，留存坏土，以慰先賢之靈。凌翰述』。

明同知池顯京墓 在官兜巖後山（「縣志」）。

明太常卿林宗載墓 在二十二都倉裏燈山（「縣志」）。

封御史郭維豐墓 在虎仔山後施厝前（「縣志」列在明、「鷺江志」列在國朝）。

副使陳沃心墓 在二十四都上張埔（縣志）。

恤刑陳士蘭墓 在店前神山（「縣志」）。

知縣陳則采墓 在嘉禾巖後（「縣志」）。

贈宮允紀文疇墓 在烏石浦（采補）。

儀部紀許國墓 在崎嶺（采補）。

進士陳士京墓 在鼓浪嶼。碑鐫「逋菴之墓」（采補）。

都督林壯猷墓 在深田內。碑書「大樹主軍墓」（采補）。

癸未狀元黃仲聚墓 在靖山頭東安社後（萬曆癸未狀元爲朱國祚、崇禎癸未狀元爲

楊廷鑑，並非黃姓；疑仲聚係武科狀頭。墓碑刻『永曆丙申安葬，祀姪伋立石』；不知何許人。恐今無子孫可考，附於明墳墓之末）。

國朝提督胡貴墓 在洪山柄（「縣志」、「鷺江志」）。

封資政大夫黃陳翰墓 在塘邊後埔山（「鷺江志」）。

兵部武選司員外郎河南懷慶府知府王鳳來墓 在東坪山象鼻崙（「鷺江志」）。

贈驃騎將軍胡馨墓 在吳倉鳳嶼（「縣志」）。

贈驃騎將軍胡子爵墓 在吳倉鳳嶼（「縣志」）。

贈驃騎將軍胡士宗墓 在顧厝鄉（「縣志」）。

欽賜祭葬參將楊起麟墓 在白鶴嶺（以下采補）。

安平協署臺灣鎮黃隆墓 在白鹿洞前風動石脚。

賜葬副將許廷桂墓 在紫雲巖後。

誥授振威將軍提督孫全謀墓 在馬壠山（本家傳：「贈一品夫人王氏合葬」）。

總兵謝恩詔墓 在江頭鄉。

總兵林國彩墓 在靖山頭花園內。

總兵許德墓 在靖山頭東坡社花園內。

誥授榮祿大夫左都督卓超墓 在竹坑雙疊石。

太師墓 在鴻山寺之東。上有大石，鐫「雙忠魂」三字。墓碑書：「武榮鄭公翔千

、濤千之墓」。俗呼太師墓，不知葬者何人？或疑即唐王所封、或為鄭氏偽職、或以為

芝龍兄弟招魂之墓，均無確據可考（按鄭鴻逵與黃石齋迎唐王，封太傅；芝龍封太師。

武榮，即南安也）。

三仙墓 在虎頭山。昔有某烈婦以夫賭蕩傾家，恐其賣己；先數日，將家具賣償素所借貸者。自縫其衣履，與子投海而死。夫知之，亦投海。越日浮屍水面，裝束如故。鄉里憐之，埋於此；名三仙墓（見姚文山某烈婦傳）。

按「會典」：官職墓制，一品坐地九十步、二品八十步、三品七十步、四品六十步、五品五十步、六品四十步、七品以下二十步，皆從坐心發步，各數至邊；庶人坐地九步，穿心十八步，不容他人侵佔。着地方官保護，勿致毀傷。奈世人惑於風水之說，見其子孫式微，謀爲己父邱壟；甚至有恃強侵奪，設計兼併者。不惟爲國法所不容，亦爲天理所不容。返鏡以觀，自家子孫式微，又將何以處其先人也？故備載前賢之可考者，以垂久遠。

義塚

舊義塚二十九處：靖山頭、廟仔溪尾、半山堂、深田內、白鶴嶺、仙洞脚、獅山、尾頭山、水雞腿、外清箭道、禪師公嶺、萬善亭、鸞殼石、石燭山、芙蓉山、鎮南關、太師墓、育嬰堂、打石字、虎頭山、麒麟山、風櫃石、草仔坡、火仔坡、先鋒營、後崎尾、澳仔嶺、演武亭邊、沙坡尾礮臺。

——以上皆前任各官所置，給貧民埋葬；無碑記可考。

一、鎮南關下：乾隆三十年，廈防同知黃彬置設義塚（有碑記）。

一、南普陀左鐘山下：嘉慶二年，廈防同知裘增壽會同水（師）中營參將李得勝捐埋臺、澎戍卒積存棺骸及廈地荒山無主骸確，編立「安土敦仁」四字小碑爲記。前設墓門，四圍繚以短垣。中設大塚，埋雜姓散骸。

一、碧山巖左側米倉後：嘉慶十六年，廈防同知葉紹棻捐埋海蜃寺積骸及廈地無主骸確，編「前因淨釋極樂同登」八字，立小碑爲記。

一、南普陀右鼓山麓 嘉慶二十三年，廈防同知葉紹棻捐埋海蜃寺積骸及廈地無主骸確，編「山川鍾秀靈爽式憑」八字爲碑記。

一、南普陀右側 嘉慶二十五年，署廈防同知咸成捐埋臺運棺骸及廈地無主骸確，編「佳城祥衍仁宅綏安」八字爲碑記。

一、白鶴嶺仙洞下紫雲巖南普陀旁 嘉慶二十五年，廈門大疫，署廈防同知咸成、與泉永道倪琇置地，給貧民埋葬，並施棺木。

一、南普陀右側 道光元年，署廈防同知麥祥捐埋臺運棺骸及廈地無主骸確，立碑標記。

一、南普陀左東邊鄉之狗灣圍山 道光元年，海蜃寺僧置買；按年瘞埋臺運棺骸，立有碑記。

- 一、將軍祠前後坂內 道光七年，都司馬大賓置。
- 一、將軍祠前後坂內尾頭社邊、新滌尾二處 道光九年，署道王耀辰置。
- 一、半山堂 道光十一年，廈防同知許原清置。
- 一、將軍祠前鬼仔巷 道光十二年，中書吳廷材置。

海蜃寺棺廠 在廈門港打石字海邊。乾隆十四年，虎溪僧佛敏建。乾隆二十七年，臺灣縣夏瑚詳設太平船，專運流寓兵民棺骸，於海蜃寺內設棺廠收貯。由廈防同知移知原籍廳、縣招各親屬認領，以一年爲限；逾限，卽就廈地埋葬。運載船戶，一年正、五月兩次免配兵穀。其經費，臺灣一廳、四縣，每歲各捐銀十兩。三十七年，增捐各十五兩，共七十五兩，存臺灣縣庫；給寺僧香燈祀孤銀二十四兩，餘爲埋葬之用（每棺一具，給擡工、灰土銀一兩二錢五分；每確四身抵棺一具，給銀一兩二錢二分）。三十七年，增寺僧銀六兩。後因捐解不齊，骸骨堆積過多。嘉慶元年以後，廈防同知裘增壽、葉紹棻、咸成、麥祥先後捐資買地掩埋。道光元年，布政司孫爾準詳定；以是年爲始，藩司及臺灣道、府、三廳、四縣每年各捐十五兩，共一百五十兩（給寺僧香燈銀三十兩、修廠費二十兩，餘百兩爲到廈掩埋之費）；由臺灣餉內就司庫劃扣，海蜃寺僧賚廈防廳照赴司承領，以一年所到棺骸數目具報。如有贏餘，留補下年不足（今寺僧僅領銀七

十五兩)。太平船額式兩號：一由廈防廳招募，一由臺灣縣招募。

施棺義廠 嘉慶二十五年，因疫癘時行，巡道倪琇、水師中營參將楊繼勳、廈防同知戚成勳捐洋銀四千一百七十五圓，隨時施棺瘞埋。道光九年，諭董事凌翰、凌永屏於海岸街建蓋義廠（董事自行捐造）；歷任提督、道、廳各有捐施。十二年春，復大疫。紳士郭炯出其父郭權遺資八百圓、子宗濂捐銀二百金爲倡，共捐銀三千二百三十六圓；施捨棺木一千零五十六具外，十一年四月至十二年八月止，實存一千九百零七圓（內置店屋本銀一千七百四十一圓，每年息銀二百餘圓）。董事凌翰、凌永屏、楊士儀、蘇學浩掌理。

置典吳賽店屋相連一座，在張厝前保五崎脚第二間。

陳安成店屋一座，在和鳳後保桂州墓口局口街。

曾翁氏店屋一間，在張厝前保五崎脚。

會裕店二間，在五崎脚江厝巷口第一間、第二間。又一間，在大使宮後隘門脚第二間。買白福生等家器一付，在魚仔市鞦韆街；金德泉酒米舖承稅。

按廈島地窄人稠，多四方羈旅之客，一時不得歸櫛，又有戍臺班兵積骸；海蜃寺北邱壘疊者，重疊以葬。時爲馬豕諸畜所蹂躪，骸皆暴露，疫癘恒作。官斯土者宜出示禁止，令董事勸捐隨時掩瘞，亦「掩骼埋胔」之政也。

育嬰堂

育嬰堂 原在紫陽祠側。廈防同知李璋以學舍數間改造，名注生祠，爲育嬰之所。雇乳婦數人，月給衣食。歲久而廢。後廈防同知楊愚擴清學舍，仍歸義學。署巡道宮兆麟買鎮南關下舊軍裝廢局，建爲注生祠，旁爲乳婦住宅。經理初定，卽陞任去。巡道蔡琛復集捐公費，多雇乳婦，每月給銀一兩，收養貧民幼孩；遣人挑箱巡視，遇有棄孩，輒收養之。內外之禁，立法甚嚴。又兼行善舉，改名普濟堂。以監生林椿董其事（「鷺江志」火仔垵，坐西，向東）。

普濟堂 在鎮南關（「縣志」）。巡道蔡琛有碑記）。

今按：育嬰堂在廈門港火仔垵，坐西、向東。大小房屋二十間。乾隆三十一年，巡道蔡琛就注生祠改爲普濟堂；官雇乳婦，收哺女孩，經費由興泉永各屬捐銀五千圓，除用及續捐共存典生息三千六百四十八兩，年得息銀七百兩零。遴本地公正紳士董其事。嘉慶九年，同知徐汝瀾捐修屋宇。後歸其責於廳胥林芬；乃虛報物故、鬻作娼婢，百弊叢生。經廈防同知薛凝度斥革；復捐集公費，擇紳士八人，每月以二人分董其事，收孩、領孩。設堂總一人，專司簿冊；設門役一人，專司出入。復名育嬰堂。嘉慶二十四年，署同知咸成捐銀四百五十兩零。道光六年，署同知張儀盛捐修屋宇。道光八年，署同知黃宅中捐銀一百五十九兩六錢。現存典銀二千八百七十四兩四錢，每年二分行息；又存庫銀九百三十三兩二錢四分，發典具領生息。現共存銀三千八百零八兩

六錢。

又按向例：乳婦哺孩一口，每日口糧銀五分五釐三毫三絲，大建月給銀一兩六錢六分、小建月給銀一兩六錢零四釐，名曰承哺。堂內房屋不敷居住，將女孩分寄貧婦家哺養；比在堂承哺者，口糧銀減半，名曰兼哺。嬰孩至二十五月已能穀食者爲乾孩，月給口糧銀六錢六分，仍歸所哺之婦撫養；聽良家具領，或爲女、或爲苗媳，毋許爲婢轉賣，取具保鄰甘結，由董事查稟，候廈防廳批准給領。每領孩一口，繳花禮銀兩圓；除半圓賞給所哺乳婦外，餘存堂充公。

廈門志卷三

兵制考

廈門，海防首要地也；水師提標五營駐之。欲詳海防，宜先詳兵制。因采考前事、謹稽「會典」及營中分防汛守，志兵制。

歷代建制

唐兵制，無考（「泉州府志」）。

宋嘉禾嶼兵制，無考。惟廂軍、禁軍外，增募水軍，置寶林、水澳、法石三寨。嘉定間，海寇犯圍頭；真德秀移寶林兵戍圍頭，照應浯嶼、料羅等處（見「真西山奏議」）。元置嘉禾千戶，戍嘉禾嶼。所領兵額無考（「府志」）。

明洪武二十年，江夏侯周德興城水澳，置永寧衛，領中、左、右、前、後五千戶所。又復城小兜，爲崇武所；城廈門，爲中左所；城福全，爲福全所；城金門，爲金門所；城高浦，爲高浦所。別爲守禦千戶所，移永寧衛中、左所官軍於廈門，築城守禦，遂爲中左千戶所。設指揮正千戶一員、副千戶一員、指揮百戶一員、鎮撫一員，隸福建都指揮使（「府志」）：「千戶正五品、副從五品、百戶正六品、鎮撫從六品」，額兵一千二百

四名。至萬曆時，僅存六百八十四名。營房九百八十七間，在所城內（「府志」）。二十一年，周德興於沿海要害處置巡檢司十八。復於大擔、南太武山外，置浯嶼寨，控泉州南境。撥永寧、福全衛所兵二千二百四十二人，合漳州衛兵二千八百九十八名戍之；統以指揮一員，謂之把總。歲輪千、百戶領衛所軍，往聽節制。景泰三年，巡撫焦宏以孤懸海中，移廈門中左所（「備倭記」云：「永樂間，設烽火、南日、浯嶼三水寨。正統初年，徙浯嶼寨於廈門，後又移晉江石湖」。備考）。嘉靖四十二年，各水寨指揮照都指揮行事，名爲欽依把總；各衛歲輪指揮一員領衛所軍，往聽節制。舊額兵船三十二隻，衛所貼駕軍五百八十名。天啓後，福、哨、冬、烏等船增至四十八隻（「府志」。又萬曆「府志」云：「福船勢力重大，便衝犂於外洋；次號哨船、冬船，便窄港攻擊；小號烏船、快船，便哨探。如賊船內逼，哨、冬、烏、快等船急搶上風助力，內外夾攻」。隆慶四年，增設浯銅遊兵；統以名色把總一員、兵五百三十六名，駐中左所；又衛所貼駕軍三百名、哨船二十隻（「府志」。「郡國利病書」云：「由武進士或世勳高等題請陞授，以都指揮體統行事者，謂之欽依把總；由撫院委任者，謂之名色把總」。天啓初年，設泉南遊擊一員；統轄浯嶼寨軍、浯銅遊兵以備紅夷。尋裁（「府志」。「籌海圖編」稱遊擊將軍；與廈島鴻山寺崖石題名相符）。萬曆二十年，移南路參將駐鷺門，居中調度；轄銅山、浯嶼二寨，浯銅、澎湖二遊（澎湖遊兵，萬曆二十五年因倭寇而設）。二遊營、一土營，領兵

三千名〔漳州府志〕。〔郡國利病書〕云：「嘉靖二十八年軍興，設參將一人。三十五年，益以水陸參將一人。三十八年，請分三路爲三將軍。其駐漳者爲南路，所轄自詔安至廣東界，北達祥芝，蓋鎮漳而兼控泉也。先南澳尙未開府，每遇汛期，專駐懸鐘；後南澳既設，移駐銅山。萬曆二十年，議者謂偏處一方，移駐鷺門居中調度焉。」

按明制衛所軍士，以五千六百名爲一衛、一千一百二十人爲一所、一百一十名爲百戶所。每百戶內設總旗二名、小旗十名，大小相維，編成隊伍（〔籌海圖編〕云：「每百戶所旗軍一百一十有二，千戶所一千一百二十。衛列五所及衛鎮撫，凡五千五百有奇」）。衛兵有三：曰征操軍（〔府志〕作往操）、曰屯旗軍、曰屯糧軍。征操軍，入則守城以時訓練，謂之見操軍；出則按季踐更，謂之出海軍。屯旗軍者，奉紅牌及樣田事例之屯軍也。屯糧軍者，屯田軍也。洪武初，以開國靖難之人爲之，或簡戶丁、或調他省、或配有罪籍爲軍，曰衛兵；亦宋人禁兵之意也。二十一年，周德興制福、興、泉、漳四郡民爲兵，於是沿海有軍衛。衛所初定，民未習水土，率潛離城戍。二十五年，互調其軍於諸衛。嗣後，八月更代哨守，皆衛所軍。至嘉靖間，五寨水軍，另募充數。隆慶初，設浯銅遊兵。天啓初，又設遊擊，兼統之。於是衛與寨分，衛所但撥貼水、寨駕船軍耳（〔閩書〕、〔府志〕）。

明初，永、泉二衛有歸附軍、有投充軍、有謫發軍、有改調軍。定制：支糧八斗爲差操正軍，加行糧四斗爲出海備倭軍、六斗爲隻身紀錄軍、二斗爲老弱存卹軍。後又分三分守城、七分屯種；糧出於所種田，而以餘糧輸官，爲不支屯糧軍。太平日久，軍政不修；屯旣失額，操復缺

伍。於是抽選於軍伍以備團練，謂之餘丁軍；招集於市井，謂之募兵；動調於各省，謂之客兵（戚繼光以浙江義烏兵與倭戰有功，增募爲新營分置。萬曆時，以餉絀，裁）；調之湖廣等處，謂之狼家兵；又增添於舊制之外，爲一鄉防守，謂之民兵（弓兵之外，又招民壯，分三種），亦曰鄉兵、機兵（隆慶「府志」）。水寨本皆本地兵，原無客兵名目；嘉靖間，設參將、遊擊，始帶領各處客兵（「郡國利病書」）。

水寨軍，分三班更迭。月糧之外，加給行糧。上班，今年二月上、明年二月下，下班替之；中班，今年八月上、明年八月下，上班替之；下班，明年八月上、後年二月下，中班替之。三番輪流，大約一年有半年休息。休息者，月辦料銀一錢，以修戰船。千戶以下輪班，如各軍士之法（「府志」）。

水寨汛地，岱嶼以南、接於漳州，浯嶼寨轄之（「備倭記」云：『大擔、舊浯嶼、梅林、圳上、圍頭、白沙、料羅、金門、烏沙、會厝坎、南風灣，爲浯嶼寨要害』）。嘉靖四十二年，以兵船一綜湄洲屯劄，一綜直到料羅屯劄，圳上一帶量撥巡哨。寇至，則全力守湄洲，而於平海衛前與南日會哨銅山；又守舊浯嶼，而於擔嶼，與浯嶼會哨。萬曆間，浯嶼寨分兵四哨；出汛時，一屯料羅、一屯圍頭、一屯崇武、一屯永寧。每汛與銅山、南日兩寨及舊銅遊兵合哨，稽風傳籌。舊銅遊兵分二哨：一屯舊浯嶼、一屯擔嶼；每汛與浯嶼兵合哨。惟澎湖遊兵，專過澎湖防汛。春以清明前十日出，三個月收；冬以霜降前十日出，二個月收。收畢日，軍士放班；其看船兵，撥汛地小防（「府志」）。「漳州志」：『明防海，以三、四、五月爲大汛，九、十月爲小汛。蓋倭從東北入寇福建，清明後風多東北，且積久不變；五月則風自南來，重陽後亦有東北風，至十月則風自

西北來。故設防以風爲準）。

水寨戰船，原出衛所；後廣募民艦。旋設舟師於五寨之外，分有十六澳；船不加多，力分勢寡。嘉靖四十三年，復水寨之舊。每寨設兵船三十二隻，用兵二千二百名；以把總領之，屬總兵官統督、監軍道監督（「府志」。按明「會典」：「一衛五所，共船五十隻；一所十船，一船旗軍一百名。船有虧折、有司補造；損者，軍自修理。所中左應有額設兵船十隻」。『府志』僅載水寨遊兵船額，而於衛所未詳；補以備考）。

海澄高浦、圭嶼，皆非廈門地。自國初設提督於海澄，迄今皆水師提標汛守。附載其略：海澄舊機兵營在縣城東，初設額兵五百名。萬曆間，存四百名，分爲四哨：陸三哨、水一哨；衛所官領之。後改三哨，水兵用土著、陸兵用浙兵；名色把總領之。海澄遊，原設南路標海澄遊。兵四百五名、哨船十二隻，領以名色把總一員。後止存兵一百五十二名、哨船五隻。崇禎元年，以見兵爲水兵，募勇士兵三百二名爲陸兵，勻其糧，申改爲海澄遊，築溪尾城戍之。二年，築大泥銃城；以海澄標遊兵一百名、增募土兵五十名戍之。造小快船五隻，分配水兵巡哨內港。後更造五隻，合爲十隻；分爲四哨，水、陸並行。圭嶼，萬曆間築腰城，募土兵守之。天啓七年，又撥海澄標遊兵哨守，額數隨時增減不定（以上俱「漳州府志」）。

洪武二十年，城高浦；置高浦千戶所正副千戶、百戶、鎮撫各一員，操海、屯種、旗軍舊額一千二百五十八名。萬曆時，存操海軍六百二名、屯種軍一百九十四名。營房一千二十五間，在所城內（「泉州府志」）。

職官裁設

國朝順治三年，設提督；統轄全省水陸軍務。駐泉州。

康熙元年，專設水師提督及提標官，駐海澄。又設右路水師總兵官並鎮標官。裁海澄總兵官，增設水師副將一員。

康熙二年，裁泉州水師參將等官。

康熙七年，裁水師提督及提標等官。

康熙八年，設水師總兵官及鎮標官，改右路水師總兵官爲興化總兵官。

康熙十三年，裁浯嶼營遊擊，守備各一人。

康熙十六年，以海澄公管水師提督事務，駐漳州。

康熙十七年，裁水師總兵官及鎮標官爲漳州鎮，又裁海澄公標等官。又是年，設水師提督提標，分中、左、右、前、後五營。中營設參將以下等官，左、右、前、後四營設遊擊以下等官。

康熙二十三年，裁廈門總兵官並中、左、右、三營等官爲南澳鎮，又裁海澄水師副將並三營等官（十九年，恢復廈門，以總兵鎮守。至是，移水師提督駐劄。二十四年，施靖海建衙署）。又是年，以提標左營遊擊分駐石碼。

康熙二十七年，裁提標後營千總一人爲澎湖千總。

康熙三十四年，裁提標中營參將，改設副將。

康熙三十九年，復設中營參將，裁副將。四十六年，裁參將，仍設副將。五十二年，裁副將，復設中營參將。

康熙五十八年，以提標中營守備分防，駐浯嶼。

雍正五年，增設提標五營各千總二人、把總四人。

雍正十一年，復設水師提營後營千總一人。

乾隆十八年，增設浯嶼把總一人。

乾隆二十年，撥水師提標後營外委一人駐柏頭村。

乾隆四十七年，通省增設額外外委四十七人（以上俱「會典」）。

兵額裁設

康熙十九年，以攻克金門、廈門兩島之岳州戰兵三千名爲提標中、左、右三營兵（提督萬正色奏）。

康熙二十二年，添設戰、守兵二千名爲提標前、後二營兵（提督施琅奏）。

康熙三十五年，裁提標戰兵二百名爲督標水師營兵。

乾隆三十七年，以中、左、右三營戰兵改如前，後兩營體例，分別戰守（提督黃仕簡奏）。

乾隆四十六年，以公糧改爲公費，裁五營守兵共一百四十名。

乾隆四十八年，裁武職隨丁名糧三百六十名，又裁武職隨糧，另給養廉正項以隨糧改添五營實兵六百名。又撥提標兵四十五名赴臺灣北路淡水營。

乾隆五十三年，裁提標戰、守兵二百五十名赴臺灣北路嘉義左營。

嘉慶七年，裁提標戰、守兵一百六十五名赴福寧左營。

嘉慶十年，添設提標五營新兵二千名捕禦海寇，俱給戰餉（總督王德奏）。

嘉慶十六年，裁提標戰、守兵一百十五名赴臺灣艋舺營。

嘉慶十八年，裁提標新兵赴福寧左營爲額兵三百名。

嘉慶二十年，裁新兵八百五十名。

嘉慶二十二年，裁新兵一百七十五名。

道光元年，裁戰兵五十名，又裁新兵三百七十名。

道光十一年，裁新兵一百名。又裁新兵八十八名歸金門鎮標，駐防密口。

道光十二年，裁新兵一百十七名爲西疆制額（以上俱營冊）。

水師提標五營兵額，除裁改外，存戰、守額兵共四千二百七十五名。五營以戰兵五十名爲外

委、額外名糧，以守兵二十四名爲舵工炊糧（水師戰艦以舵工爲重，故支領名糧，得以兼餉，謂之炊糧。但諳習水務，才有優劣，糧亦有差等。舵工支領守兵糧餉，或四、五名，或二、三名不等）。

水師提督統轄福建全省水師軍務，駐劄廈門，節制金門、海壇、南澳三鎮兼臺灣、澎湖；領水師提標中、左、右、前、後五營中軍參將一員、遊擊四員、守備五人、千總十人、把總二十人、外委三十人、額外外委二十人。一年親巡南洋金門、銅山、南澳等處，一年巡北洋海壇、閩安、三沙、烽火門等處，三年而徧。巡閱臺灣隔二年一次，與將軍、總督、巡撫、陸路提督分年輪巡。

汛防

五營汛防

中營水師 中軍參將一員，駐劄廈門城內；首領五營軍務。守備一員，駐防海澄浯嶼汛。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外委六員、額外四員，實兵八百四十一名（戰兵四百二十八名、守兵四百十三名），戰船九隻、槳船五隻。防守城東門，輪派千把總以下一員、兵十名（城內防守五營，各分地界存案）。分防高崎汛，外委一員、兵三十名。分防浯嶼汛，守備一員、兵一百名，戰船一隻；兼轄深塢澳口等五汛，共領兵一百九十四名（深塢澳口汛兵二十五名、島美汛兵二十名、卓崎汛兵十三名、大徑港口汛兵十一名、

浯嶼南北砲臺兵三十二名)。分防海門水汛，千總一員、兵六十名，戰船二隻；兼轄容川等四汛，共領兵一百三十三名（容川碼汛兵三十名、青浦汛兵二十名、十八間塘兵三十名、圭嶼汛兵二十名。以上各汛，隔水海澄縣屬）。巡防大擔門，輪派外委一員、兵四十名，戰船一隻。廈門外武廟堆，兵十名；懷德宮堆、水仙宮堆、鬼仔潭堆、接官亭堆，各兵五名。

左營水師 遊擊一員，領兵二百名，防駐龍溪石碼寨。守備一員，駐防廈門城外洪本部渡頭。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外委六名、額外四員，實兵八百四十六名（戰兵四百三十三名、守兵四百十三名），戰船八隻、槳船四隻。防守城北門，輪派千把總一員、兵十名。分防木屐街汛，千總一員、兵一百二十六名，戰船一隻；兼轄南臺等四汛，共領兵一百八十六名（南臺汛兵二十名、港口汛兵十名、龍海橋汛兵十名、烏礁汛兵十名）。分防福濟汛，把總一員、兵五十名；轄北溪頭等四汛：北溪頭汛兵十名，福河汛兵十名（以上各汛，隔水龍溪縣屬），五通汛輪派外委額外一員、兵十四名，蛟塘汛兵六名（隸五通汛，俱在廈門）。分防小擔門汛，外委一員、兵四十名，戰船一隻（隔水同安縣屬）。巡防大擔門，輪派外委一員、兵四十名，戰船一隻。廈門草仔垵堆兵十名（係山後堆、火仔垵堆移此）；程厝口堆、外清箭道堆，各兵五名。

右營水師 遊擊一員，駐防城外雙連池，分巡內外洋。守備一員，駐防城外打錫箔

巷。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外委六員、額外四員，實兵八百四十六名（戰兵四百三十三名、守兵四百十三名），戰船九隻、槳船二隻：防守城南門，輪派千把總以下各一員、兵十名。分防玉洲汛，千把總一員、兵五十名，戰船一隻；轄三叉〔河〕等六汛，共領兵一百八十五名（澳頭汛兵二十名、石美汛兵二十名、三叉河汛兵五十名、許茂汛兵十名、東尾汛兵三十名、烏嶼汛，兵五名。以上各汛，隔水龍溪縣屬）。分防大擔後砲臺汛，外委一員、兵四十名（隔水同安縣屬）；東澳汛，兵十名（隸大擔後砲臺汛）。巡防大擔門，輪派外委一員、兵四十名，戰船一隻。廈門石泉堆、石燭堆、寶月殿堆、王公宮堆、黃厝宮堆、養真宮堆，各兵八名；靖山頭堆，兵二十名（原配兵八名，後添兵十二名）。

前營水師 遊擊一員，駐防城外萬壽宮，分巡內外洋。守備一員，駐防城外廈門港。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外委六員、額外四員，實兵八百四十六名（戰兵四百三十三名、守兵四百十三名），戰船十隻、槳船四隻。防守鎮南關，輪派千把總以下一員、兵二十名。分防海滄汛，千總一員、兵六十名，戰船一隻；兼轄橋梁尾等七汛，共領兵一百一十名（橋梁尾汛兵五名、三都汛兵五名、新坡汛兵五名、排頭門汛兵五名、嵩嶼汛輪派外委一員、兵二十名，鼎尾汛兵五名、白礁汛兵五名。以上各汛，隔水海澄縣屬）。分防鼓浪嶼汛，輪派外委額外一員、兵四十名（與廈門隔水）。分防安海汛，輪派外委

額外一員、兵三十名；協防烏坑園、曾厝垵等汛、黃厝社砲臺（配兵一名。安海汛、黃厝社俱在廈門）。巡防大擔門，輪派外委一員、兵四十名，戰船一隻。廈門打石字堆，兵十名；後堀橋堆，兵五名；厓下橋堆，兵六名；後崎尾堆，兵十名。

後營水師 遊擊一員，駐防城外關仔內，分巡內外洋。守備一員，駐防城外局口街。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外委六員、額外四員，實兵八百四十六名（戰兵四百三十三名、守兵四百十三名），戰船十一隻、槳船四隻。防守城西門，專派千總以下一員、兵十名。分防劉五店汛，千把總一員、兵五十名，戰船一隻；兼轄澳頭等七汛，共領兵一百八十三名（澳頭汛輪派外委一員、兵二十名，石滸汛兵二十名，汭洲汛兵十名；滸尾汛輪派外委額外一員、兵四十名，高浦汛兵十名，馬鑾汛兵十名，柏頭汛輪派外委一員、兵二十名）。分防大擔前砲臺汛，把總一員、兵四十名（以上各汛，隔水同安縣屬）。巡防大擔門，輪派外委一員、兵四十名，戰船一隻。廈門金雞亭汛，兵三名；聖林塘汛，兵五名；深田內堆、桂州堆，配兵十名；溪岸尾堆，兵二十名（係尾頭堆移此）；內水仙堆，兵十名（係新設）；斗涵堆，兵五名。

以上汛地在漳州府屬者，康熙二十一年進勦臺、澎，暫交陸路管轄。二十三年，仍歸水師（〔漳州府志〕）。

五營公汛

大擔門水汛 五營既各派營弁一員、船一隻、兵四十名防守巡緝；大擔爲廈口要衝，又專派將備按月輪值：單月輪右、前、後三營遊擊一員，雙月輪五營守備一員，巡防汛口，稽查船隻，兼查大擔水汛哨船。

白石頭汛 五營輪派千把總一員，勻配兵五十名。

水操臺 五營輪派外委額外一員，勻配兵共二十五名。

廈門港砲臺 五營輪派千把總一員，勻配兵二十五名。

演武亭 五營輪派外委額外一員，勻配兵共二十名，共相防守。

會哨

提標各官每年出洋巡哨，分中、南、北三路。中哨輪值右、前、後三營遊擊一員，領千把總、外委四員，帶五營戰、守兵駕坐哨船四隻，巡緝金門、廈洋面，訂期會哨，聽金門鎮調度。北哨輪派五營千把總、外委四員，領五營戰、守兵駕坐哨船四隻，巡緝北洋，訂期會哨，聽海壇鎮調度。南哨輪派五營千把總、外委二員，領五營戰、守兵駕坐哨船二隻，巡緝南洋，訂期會哨，聽南澳鎮調度。每哨四個月，以二、六、十等月爲始，哨滿更代，迭相輪轉。右、前、後三營期滿，輪值駕船帶兵巡哨汛地內洋，五營守備按期巡哨汛地港面。

操 演

提標五營軍士，有輪換出洋隨緝者、有戍守汛地者、有在營差操者。平時挑選，由千、把教習技藝。按期提督選將備一員爲督操官，教演熟習，中軍參將閱之。每年之冬，提督閱之，水、陸操各一次：陸操，五營會合大小二十四隊及雜色兵共一千八百八十五名；水操，用船十隻，合兵五百七十六名。五年，總督巡閱一次：陸操，提標五營，合金門左右二營、南澳左營、銅山營兵一千四百五十六名；水操，提標五營，合金門、南澳、銅山各營共兵五百七十六名。

班 兵

班兵，海外臺、澎之戍兵也。三年一更，分四起作兩年春、秋二仲配換。頭起，提標五營撥換安平營〔兵〕二百三十七名、艋舺營兵十九名、澎湖左營兵八十九名、外委一員；二起，撥換澎湖左營兵一百三十名、額外一員；三起，撥換澎湖左營兵一百三十名、外委一員；四起，撥換滬尾水師兵一百一十五名、外委一員、澎湖左營兵八十一名、額外二員。

凡換班兵丁，上府各營換艋舺、淡水等營者，由五虎門對渡；換彰化各營者，由蚶江對渡；其督撫將軍三標、陸提標換班臺郡鳳山各營者，均由廈門配渡。總督方維甸奏定：營船、商船

並用。後因水師各營弁多封商船，總督慶保通飭禁止。適遇餉銀、班兵、公務緊急（凡臺餉皆廈門提標大號戰船配載），兵船不敷，方准添雇；亦須預期詳請批准，撥行由廈防同知備辦協濟。道光十三年，總督程祖洛專定水師各標兵船，不准雇用商船（以上檔冊）。

官俸

水師提督：全年俸銀八十一兩六錢九分三釐有奇、薪銀一百四十四兩、心紅紙張銀二百兩、蔬菜燭炭銀一百八十兩、馬匹草乾銀二百四十兩、養廉銀二千兩。

中營參將：全年俸銀三十九兩三錢三分九釐有奇、薪銀一百二十兩、心紅紙張銀三十六兩、蔬菜燭炭銀四十八兩、馬匹草乾銀九十六兩、養廉銀五百兩。

四營遊擊：全年俸銀各三十九兩三錢三分九釐有奇、薪銀一百二十兩、心紅紙張銀三十六兩、蔬菜燭炭銀三十六兩、馬匹草乾銀七十二兩、養廉銀四百兩。

五營守備：全年俸銀各十八兩七錢零五釐有奇、薪銀四十八兩、心紅紙張銀十二兩、蔬菜燭炭銀十二兩、馬匹草乾銀四十八兩、養廉銀二百兩。

五營千總：全年俸銀各十四兩九錢六分四釐有奇、薪銀三十三兩三分五釐有奇、馬匹草乾銀二十四兩、養廉銀一百二十兩。

五營把總：全年俸銀各十二兩四錢七分一釐、薪銀二十三兩五錢二分九釐、馬匹草

乾銀二十四兩、養廉銀九十兩。

五營外委：名糧每月戰餉銀一兩五錢、米折銀一錢五分、本色米一斗五升；經制外委養廉全年十八兩，額外外委無。

五營額外：糧餉與戰餉同。

康熙四十二年，原准親丁隨糧。乾隆八年，改隨糧爲養廉，名糧刪去親丁名目。四十六年，以名糧挑補實額；各官准照文員之例，添給養廉。

附原設五營各官隨糧舊額：提督軍門隨糧八十名，中軍參將隨糧二十名，左、右、前、後四營遊擊隨糧各十五名，五營守備隨糧各八名，五營千總隨糧各五名，五營把總隨糧各四名，五營外委隨糧各一名。

水師提標多世襲人員，附載「會典」世爵俸銀：一等輕車都尉兼一雲騎尉俸銀全年二百三十兩，一等輕車都尉俸銀二百一十兩，二等輕車都尉俸銀一百八十五兩，三等輕車都尉俸銀一百六十兩，騎都尉兼一雲騎尉俸銀一百三十五兩，騎都尉俸銀一百一十兩，雲騎尉俸銀八十兩，恩騎尉俸銀四十五兩。

兵 餉

戰兵：每名每月餉銀一兩五錢、米折銀一錢五分，本色米一斗五升。

守兵：每名每月餉銀一兩、米折銀一錢五分、本色米一斗五升。

中營戰兵：除外委名糧外，共四百二十八名，全年餉銀共七千七百零四兩、米折銀共七百七十兩四錢，本色米共七百七十石零四斗。守兵：四百十三名，全年餉銀共四千九百五十六兩、米折銀共七百四十三兩四錢，本色米共七百四十三石四斗（閏月外加）。

左、右、前、後四營戰兵：除外委名糧外，各營四百三十三名，全年餉銀各七千七百九十四兩、米折銀各七百七十九兩四錢，本色米各七百七十九石四斗。四營守兵：各四百十三名，全年餉銀各四千九百五十六兩、米折銀各七百四十三兩四錢，本色米各七百四十三石四斗（閏月外加）（以上營冊）。

俸、餉各項，五營按季派員赴布政使司承領到營，各官支取官俸，兵餉存貯廈防廳庫，逐月交付守備發給。米折銀按季在糧道庫承領，亦逐月交守備發給。本色米由糧道檄廈防同知碾給，五營逐月發給各兵印照，赴廈防廳恒裕倉關支。以上俸、餉各項全年支過，於次年二月內造冊通詳咨部。

附已裁新兵口糧：每月每名餉銀一兩五錢、米折銀一錢五分，本色米一斗五升。四營兵六十一名，全年餉銀一千零九十八兩、米折銀一百零九兩八錢，本色米一百零九石八斗。

優卹

乾隆二十四年：各直省綠營兵丁遇有紅白事件，官給賞銀——白事若本身及祖父母、父母、妻子，紅事若娶妻、嫁女、娶媳。凡祖父母、父母白事，如子孫多人俱在領賞之例者，但視一人給與；娶妻、嫁女、娶媳紅事，無論長子、次子、長女、次女均准賞給。白事銀四兩、紅事銀三兩。

乾隆三十九年：直省各標營餘存營庫銀兩毋庸買穀，按年於四月間青黃不接，借給各兵自行買糶。不計豐歉，每名借銀一兩五錢；俟七月起，至十一月止，逐月就餉勻扣歸款。

乾隆五十三年：臺灣換防兵丁遠涉重洋，費用較多；照新疆換防之例，一體支給行糧、坐糧，以資養贍。

乾隆五十五年：臺灣、澎湖各營戍守兵丁於應得錢糧外，每名每月加給餉銀四錢；在於叛產租息、變價及鹽課盈餘等項下撥補。

嘉慶二年：福建臺灣、澎湖等處戍守班兵分作四起派往，限兩年換竣；第一起：限正月初一日出營，糧餉以四月初一日住支；第二起，限七月初一日出營，糧餉以十月初一日住支；第三、第四起，限次年正月、七月初一日出營，糧餉以四月、十月初一日住

支。將起住糧餉日期，造報咨部。

嘉慶十五年：臺灣換防兵應支糧餉，例按四月十日起、止該兵班滿之日，即行停餉。今議班滿候代兵丁，仍支餉銀一半。新派換防兵丁，先予半餉；俟其到臺後，再將班兵餉停止。

嘉慶十六年：閩省巡洋緝匪弁兵，如往別境並本境在洋追捕，每名每日給口糧銀四分；在於交商生息項下動支。如僅在本境內洋巡緝，祇給額設鹽菜勻發銀兩，不准支領口糧。

嘉慶十六(?)年：水提標徵存營庫租項，歸貯厦防同知庫；仍照舊例，於此項內借給各兵買穀，扣收歸款。

嘉慶二十年：因洋海肅清，出洋弁兵口糧銀改爲每名每日給口糧銀三分（總督汪志伊奏）。

嘉慶二十四年：水提標五營弁兵出洋巡緝口糧名數，原無定額；今海氛既靖，定以五百名爲數，支給口糧。如遇載班兵、運餉等差，就中抽撥，不准額外多派支銷。

道光元年：准各標營兵丁借給穀價銀兩，由提鎮摺奏咨部（俱本「會典」）。

提標各兵，按年屆七月十五日，每名借給銀三錢，爲中元銀；於厦防同知庫貯營租

項內撥支，俟自八、九兩月餉銀扣完歸款。又各兵每於年終時，撥廈防同知庫貸營租項內借給度歲銀每名一兩五錢，俟自次年二月起，至七月止就餉勻扣歸款。又每名度歲米五斗，亦撥廈防同知恒裕倉貯積穀項內借給；俟自次年三月起，至十二月止，就各兵應支本色米額內按十個月勻扣歸倉。俱由提督咨部（三條檔案，失年月）。

按提標有徵收廈門房池租銀三萬二千一百八十七兩有奇，為存營庫銀兩。嘉慶十六年，歸廈防廳同知貯庫（每年由中營解廳五百八十五兩零），仍由營照舊借給青黃不接穀價銀。初由提督轉咨督、撫咨部，道光元年部准由提督專摺奏咨。七月中元，每兵借銀三錢以祀其先，謂之中元銀；歲底每兵借銀一兩五錢，謂之度歲銀；均由提督札行廈防廳於積穀項下借給，均照例按月扣完。又歲底每兵借給米五斗，亦札行廈防廳於積穀項下借給，均照例按月扣完；由提督咨部。

又水師提標有緝匪銀兩，兵丁每名加九分，以貼哨船各兵巡緝盜賊之需；向藩庫支領。廈門各行商於嘉慶初年捐銀七千八百兩，歸廈防廳查收，撥為此款津貼。每年由布政司文檄支取銀五千四百兩有奇，兩月發一次；其餘不足銀兩，由廈門先行墊發，於藩庫收存米誕生息項下歸補。

馬 匹

水師提督馬二十四，中營參將馬八匹，左、右、前、後四營遊擊各馬六匹，五營守備各馬四匹，五營千總各馬二匹，五營把總各馬二匹（「會典」。各自備）。

戰船（「船政略」只載泉廠應行修造之船。而五營戰船，有該漳廠修造者裁革，宜參考）

康熙十七年，建設水師提標。時海疆未靖，所用各處趕繪船、趕舡船，額數隨時增減不定。

康熙二十七年，定設五營戰船共十七隻，編列「海、國、萬、年、清」五字爲號。分中、左、右、前、後五營各十四隻，用以出洋巡緝，哨守各汛。

雍正九年，以「海」字二號、「萬」字二號兩船撥赴督標水師營。

乾隆二十五年，裁「國」字六號、「年」字十四號、「清」字十四號共三船。

乾隆三十四年，裁「海」字十三號、十四號、「國」字八號、十三號、「萬」字八號、十三號、「年」字七號、十一號、「清」字十一號、十三號共十船。

乾隆六十年，因趕繪船笨重，駕駛不甚得力；改爲同安梭船式。

嘉慶八年，以「海」字八號、「國」字十號、「萬」字三號、「年」字十三號、「清」字九號共五船，撥赴福寧左營。

嘉慶十六年，以「海」字五號、八號、十一號、「國」字二號、三號、五號、十四號、「萬」字十一號、十四號、「年」字八號、十號、「清」字八號、十二號共船十二船，皆窄小不堪涉歷外洋，裁汰。

五營戰船除裁改外，現共船三十八隻：中營「海」字七隻、左營「國」字六隻、右營「萬」字八隻、前營「年」字八隻、後營「清」字九隻。

嘉慶十一年，因勦捕海寇於外洋，添造大橫洋船共二十隻，編列「集、成」二字爲號；以十隻歸水師提標，分配五營：中營「集」字五號、「成」字五號，左營「集」字六號、「成」字六號，右營「集」字七號、「成」字七號，前營「集」字八號、「成」字八號，後營「集」字九號、「成」字九號。

五營大戰船十隻，現配載班兵、硝磺、俸餉各差務，渡臺灣、澎湖。

乾隆九年，添設槳船十九隻，編列「江、河、千、載、謐」五字爲號；分配五營：中營配「江」字一號至五號船五隻、左營配「河」字一號至四號船四隻、右營配「千」字一號至二號船二隻、前營配「載」字一號至四號船四隻、後營配「謐」字一號至四號船四隻。五營共槳船十九隻，分派各汛內洋巡防。

軍器

火藥局：五營同一局，在北門城內箭道邊（乾隆十七年建）。火藥、鉛子均備貯三年：火藥四萬三千一百觔零四兩、鉛子二萬零二百九十觔。

軍器局：五營各一局。中營局在北門城內，左營局在西門城內西菴宮側，右營局在

北門城內，前營局在南門城內武廟側，後營局在北門城內箭道邊（俱乾隆十七年建）。花鐵盔甲二千七百七十七頂身，弓箭一千二十三副，烏鎗二千三百七十七桿，籐牌、牌刀各三百六十六面口，腰刀三千八百四十八口，行營礮五十位，金龍大旗九十五桿副，金飛虎火攻大旗十桿副，虎衣、帽、褲五十五副，戰衣三百九十三領副，火攻衣四百五十五領副，大、中、小銼礮二百十四位，百子礮一百十二門，子母礮五十位，單帳房一百九十架，夾帳房三十六架，銅鑼鍋二百零七口，鐵斧、鉞、鑷、鑿各二百把，紅彝砲四十一位，頭巾頂二十七架，戰被四十領，得勝號帽三千一百四十八頂，得勝號褂二千三百身，戰箭三萬八千七百六十枝，棕蓑衣一百零五領，盔尖並纓一千五百枝，盔襯帽一千五百頂，大涼棚五架，雙手帶刀二百十二把，長鎗七十五桿，片刀六十三把（俱本營冊）。

演武場：建在五老峯前。

水操臺：舊建在五老峯前，今移風神廟。

五營弓箭道：在北門城內（三條重載）。

廈門志卷四

防海略

防海事例極廣，水師提標五營所分廈門汛地，是其專責；而巡防外洋，北至烽火、南至銅山。提督巡閱亦如之；節制金門、海壇、南澳三鎮，兼轄臺灣、澎湖全省水師軍務。平日派員與廈防同知稽查海口，商、漁各船出入及私渡奸民，則事例宜詳。有事則率全軍注之；不分浙、粵，凡島嶼之遠近、沙線之險夷、風雲潮汐之當測、停泊樵汲之有所，尤宜預講也。故採摭舊聞，以訪諸夙諳者附之於卷，俾軍士商賈資所考證。若謂卽此可盡防海之事，則不敢云。爲防海略。

建置

宋嘉祐三年，知福州守蔡襄奏請延海地方，教習舟船以備海道。靖康三年，輔臣李綱奏立沿海水軍戰艦。熙寧間，設石湖、石井、小兜水寨防海。乾道間，增水寨軍士。淳熙十三(?)年，置水澳寨。淳熙十三(?)年，置寶林、法石二寨。嘉定移寶林兵，立寶蓋寨；增兵防守。

明洪武初，禁民不得出海。五年，命海舟防倭。二十年，命江夏侯周德興入福建，抽三丁之一爲沿海戍兵防倭。移置衛所於要害處，又置沿海巡檢司，設弓兵。是年，又

設浯嶼水寨。二十三年，令海濱衛所每百戶及巡檢司皆置船二，巡海上盜賊。

永樂四年，命豐城侯李彬等沿海捕倭，招島人、蛋戶、賈豎、漁丁爲兵。

嘉靖二十六年，都御史朱執、副使柯喬以海上耆民充捕盜（議出都指揮黎秀大，爲漳、泉民所怨謗。劾免官）。三十七年，都御史王詢請分福建水軍爲三路，各領以參將。泉漳一路駐詔安，南日、浯嶼、銅山、懸鐘等處皆聽節制。四十一年，總兵俞大猷請備沿海墩臺，以備瞭望。四十三年，巡撫譚綸請復五寨舊地。

隆慶四年，添設浯銅遊兵（詳「兵制」）。

萬曆二十五年，分浙兵於水寨；又設澎湖遊兵（以上「府志」）。

國朝順治十八年，遷沿海居民，以垣爲界；三十里以外，悉墟之。

康熙十八年，沿海二、三十里量地險要，各築小寨防守，限以界牆（耿逆之亂，遷民悉復故土。及康親王平定閩疆，疏稱「遷界累民，聽其自便」。至是年，督、撫復請遷焉）。

康熙二十八年，水師總兵官俱應親身出洋，督率官兵巡哨；違者，照規避例革職。康熙四十二年，沿海各營有島嶼洋面，派定船隻，以將備帶領常川駐守。其餘各汛，以千、把遊巡。

康熙四十三年，沿海地方以千、把總會哨，副、參將每月分巡，總兵官於每年春、

秋二季出洋總巡。

康熙四十八年，准閩粵、江、浙四省每年輪委總兵官親領官兵，自二月初一日出洋，在所屬本汛洋面周遍巡查；至九月底撤回。遇有失事，獲賊，照例分別題參、議叙。

康熙五十年，浙閩捕魚船隻，不許越省行走。令沿海一帶水師營管轄，取州、縣官保結，送沿海一帶提鎮、副將，令其約束。五十一年，准內地往臺灣之人，該縣給發照單。良民情願入臺籍居住者，令臺灣府、縣查明出具印文，移付內地府、縣知照。該縣申報該道稽查，報明該督、撫存案；文武汛口員弁，驗照放行。

康熙五十一年，姦匪船隻出入海口；若遇失事，將守口官罰俸一年。至盜從外洋竊發，非守口官所能越汛稽查發覺，咎在分巡委巡將，守口官免議。外洋行規之後，散黨登岸混冒入口，守口官失於覺察，仍照例罰俸。其盜由海口以內奪船偷越出洋失事發覺，將失察守口各官照海洋失事初參例，降一級留任巡緝。

康熙五十三年，各標營船巡哨，刊刻某營第幾號哨船照；兵丁、舵工、水手例各給與腰牌，刊明姓名、年貌、籍貫。

康熙五十五(?)年，福建水師提標五營、澎湖水師二營、臺灣水師三營派撥兵船，各書本營旗幟，每月會哨一次；彼此交旗爲驗。

康熙五十五(?)年，凡內洋失事，專、兼各官仍照內地盜案處分(今改爲照內地無

墩防處所武職之例，印捕官初參停陞、二參罰俸一年、三參罰俸二年、四參降一級留任；兼轄統轄官初參罰俸三月、二參罰俸六月。拏獲及半未獲盜首，印捕官初參罰俸一年、二參罰俸二年；外洋被劫難定，專汛兼轄應將文職免其處分。倘係內洋失事捏稱外洋，後被事主告發、或查出之日，將專、兼各官皆照諱盜例處分。

康熙五十六年，海壇、金門二鎮各分疆界爲南北總巡。每歲提標撥船十隻，將六隻歸於巡哨南洋總兵官調度，四隻歸於巡哨北洋總兵官調度，均於二月初一日起，至九月底止，期滿撤回。

康熙五十八年，凡往臺灣之船，必令到廈門出入盤查，一體護送，由澎而臺。從臺而歸者，亦令一體護送，由澎到廈，出入盤查，方許放行。又往臺之人，必由地方官給照。單身遊民無照偷渡者，嚴行禁止；如有違犯，分別兵民治罪。哨船偷帶者，該管專轄各官分別議處。

雍正七年，拏獲偷渡過臺人犯，問明從何處開船，將失察水汛及本地文武各官照失察奸船出入海口例議處。

雍正十二年，洋船偷渡民，每在初出洋面之際。福建海船挂驗出口，該官弁押交大擔汛轉交浯嶼汛撥船押送東椗以外洋面；俟其乘風放洋後，方許回汛。

雍正十三年，福建南澳鎮左營及金門鎮之銅山洋汛，歸南澳鎮巡察。

乾隆三十七年，內洋失事，文武帶同事主會勘。外洋失事，聽事主於隨風飄泊之處，帶同舵水赴所在不拘文武衙門呈報。該衙門即訊明由何處放洋，行至被盜處所約有若干里數？將該事主開報贓單，報明該管文武印官查照洋圖定爲何州、縣營汛的轄；一面飛關所轄州、縣會營差緝。其事主即行寧釋，毋庸候勘。以事主報到三日內，出詳馳遞督、撫衙門查覈，行查海關各口將稅簿、贓單互相較覈。有貨物相符者，即將盜船夥黨姓名呈報關拏（此條，現奉以洋圖爲憑，須事主指認；不必帶往海洋）。

嘉慶六年，福建巡洋兵官，每年自二月起，至五月止爲上班，六月起，至九月止爲中班，十月起，至次年正月止爲下班；按雙、單月輪班巡哨。又各省沿海水師分巡各官，如派撥不敷，准以千總、把總出洋，作爲協巡開報。

汛口

文汛口 在廈門城南玉沙坡（一名海沙坡），距廈門城三里，離同安縣水程一百里（離縣陸路七十里，過江三十里，合百里）。廈防同知司理。廈門爲通臺販洋、南北貿易商船正口，廈防同知爲司口專員。凡渡臺及南北經商、販洋之船出入，挂驗牌照，稽查舵水人等箕斗及搭客姓名籍貫給照放行；盤收臺運兵穀、兵米，傳遞臺灣文書夾板，管理地方事務。其汛口，俗呼文汛口。

武汛口 在玉沙坡，與文汛口近。水師提標中營參將司理。商船出入，赴口挂驗。大擔汛口 在廈門南海中，距城水程五十里。與浯嶼、小擔嶼犄角聲援，皆海口要害。水師提標五營將備輪管。挂驗南北船，臺船牌照（單月輪右，前，後三營遊擊，雙月輪中，左，右，前，後五營守備各一員巡防，兼轄大擔礮臺汛及守口水哨）。礮臺汛口 在玉沙坡，與文、武汛口毗連。提標五營弁〔兵〕輪守（五營按月輪派千、把總一員領兵防守）兼查出入商船牌照。

以上文、武各汛口稽查船隻出入餉課，由海關徵收（詳「關賦志」）。

汛地

高崎汛 城西北三十里；通同安驛站大路之正渡。提標中營弁兵防守。北臨海，至大沉礁與滯尾汛交界；南至塘邊觀音亭八里，與金雞亭汛接壤；西至竹坑社八里，與馬鑾汛交界；東至鍾宅洪水橋十里，與蛟塘汛接壤。

五通汛 城東北三十里；由廈抵劉五店要津。提標左營弁兵防守。東臨海至找仔嶼，與右營水汛交界；西陸路十五里至洪山柄中崙社，與金雞亭汛接壤；南至塔埔虎仔山十里，與東澳汛接壤；北至坂尾社東埭五里，與高崎汛接壤。

蛟塘汛 城東北二十五里。……提標左營兵戍守（隸五通汛）。

金雞亭汛 城東北十五里。提標後營兵戍守。東至張崙二里，與蛟塘汛接壤；西至烏石埔社七里，與高崎汛接壤；南至麻竈社十里，與深田堆接壤；北至金山仔七里，與蛟塘汛接壤。

東澳汛 城東二十里許。提標右營兵防守。東臨海以檳榔嶼爲界，遠望金門烈嶼，水程約五十里；西陸途至洪山柄八里，與蛟塘汛接壤；南至長沙五里，與黃厝社水汛交界；北至蓮山頭鄉四里，與五通汛接壤。

安海汛（卽湖裏汛） 城南八里；爲重要隘。提標前營弁兵汛守。北負山；南臨海至白石頭外港，與大擔汛交界；東至何厝鄉五里，與東澳汛接壤；西至西邊社八里，與會厝坎汛接壤。

白石頭汛 城南十五里；與擔嶼相表裏，爲海口要地。提標五營輪派弁兵防守。南臨海，與小擔水汛交界；北與會厝坎汛接壤；東至何厝社，與黃厝社礮臺汛接壤；西與安海汛接壤。

會厝坎汛 城南十里許。內固廈門，外控擔嶼、浯嶼之衝，安海汛爲其協防。提標前營兵防守。東至烟墩脚三里，與黃厝社汛接壤；西界烏坑圓汛一里，南界白石頭汛二里，北至溪邊社二里。

烏坑圓汛 城南八里。爲次要之地，安海汛與之協防。提標前營兵防守。南臨海一

里，與鼓浪嶼水汛交界；東界會厝垵汛五里；西至大埔頭二里，與廈港礮臺汛接壤；北至西邊社，與會厝垵汛接壤。

——以上九汛爲內汛，在廈門本地；同安縣屬。

鼓浪嶼汛 在廈城西南隔水相對，水程二里；爲廈輔車。提標前營弁兵防守。北臨海水程一里，與嵩嶼外汛交界；南臨海水程一里，與圭嶼水汛交界；西至內厝澳臨海水程三里，與嵩嶼汛交界；東一里至鹿耳礁臨海，與廈港礮臺汛交界。

大擔炮臺汛 屹峙海中，與小擔嶼對；皆廈島外藩。前後設汛，提標右、後二營弁兵防守。又設哨船巡防，曰水汛。前礮臺汛，係提標後營輪派千總，把總領兵防守；汛地北與後礮臺汛連界，南隔海與小擔汛交界，東臨海與金門水汛交界。後礮臺汛，係提標右營輪派千總，把總領兵防守；汛地東臨海與金門水汛交界，西臨海與白石頭水汛交界，北隔海與東澳汛交界，南與前礮臺汛連界。其水汛係提標五營輪派千總，把總、外委五員各帶兵四十名駕船偵巡，協防大、小擔汛，爲海口重地。

小擔汛 在廈門南海中，水程五十里；險同大擔嶼。提標左營弁兵防守。東至獅球三里，臨海與金門右營水汛交界；西臨海，至丈八礁；南隔海水程約十五里，與浯嶼汛交界；北隔海五里，與大擔汛交界。

鼎尾汛 在廈門西北，水程五十里。提標前營兵防守。東五里與新垵汛接壤，西至

龍門嶺、五通嶺十里，南至蘇嶺、雲窩嶺十里；北至下游社十里，與同安營陸汛接壤。
白礁汛 在廈門西，水程六十五里。提標前營兵防守。南臨海水程五里，與嵩嶼水汛交界；北陸途八里至通心亭，與同安營陸汛接壤；東八里，與海滄汛接壤；西十里至壺嶼橋，與壺嶼汛接壤。

高浦汛 在廈門西北，水程三十五里。向稱重地，明置千戶所。今提標後營兵防守。南臨海，與排頭門汛交界；北陸途四里至杏林社，與同安營灌口陸汛接壤；西陸途五里，與馬鑿汛接壤；東臨海水途二里，與潯尾汛交界。

馬鑿汛 在廈門西北，水程四十里。明設戍砦，隸高浦所。今提標後營兵防守。東臨海，與高崎汛交界；西十里至市頭崎，與同安營灌口陸汛接壤；北五里至排頭社，與高浦汛交界；南臨海，隔港與鼎尾汛交界。

石潯汛 在廈門北，水程百十里；爲溪海接流入縣之區。提標後營兵防守。東至龍嶼社二里，與同安營洪塘汛接壤；西臨海，與窰頭汛交界；南至石崎社二十里，與劉五店汛交界；北至吳厝街二里，與同安營岳口陸汛接壤。

潯尾汛 在廈門西北，水程五十里。隔海與高崎汛對，水程三十里，往同邑大道。提標後營弁兵防守。東、西、南三面臨海，劉五店、高浦、高崎三汛交界；北至後店宮十里，與同安營和山埔陸汛接壤。

丙洲汛 在廈門北；四面環海，距廈水程九十里，爲同邑內戶。提標後營兵防守。南水途，與劉五店汛交界；東、北水途，俱與石滸汛交界；西與同安營埭頭汛交界。

——以上十汛爲外汛，與廈門隔海；同安縣屬。

浯嶼汛 在廈門南；孤懸大海中，距廈水程七十里。水道四通，外控大、小擔嶼之險，內絕海門、月港之奸，爲澄、廈扼要地也。舊置水寨，統以欽依把總。康熙間，設浯嶼營遊擊；尋改設提標中營守備駐防。如守備公幹駐廈，委以千總，把總分駐，領兵防守。東至九節礁一里，與金門右營交界；南至大礁半里外海與金門右營水汛交界，內海五里至島美轄汛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西至青嶼十五里，與小擔水汛交界；北至刺嶼尾鏡臺礁，與海門汛交界。

島美汛 在廈門南，水程七十里；隔海對浯嶼。提標中營兵防守。東、北俱臨海水程五里，與浯嶼汛交界；西至深塢四里、南至浮遊一里，俱與漳鎮右營陸汛交界。

大徑卓崎汛 在廈門南，水程六十里；近南太武山麓。提標中營兵防守。東至戶闕礁水程五里，與深塢水汛交界；西至長沙坡水程十里，與青浦汛交界；南至港尾水程十里，水盡處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至破竈洋水程五里，與前營水汛交界。

深塢汛 在廈門南，水程六十里；近接卓崎。提標中營兵防守。東界島美汛，水程五里；西至戶闕礁水程五里，與大徑水汛交界；南至海邊，與漳鎮右營陸汛交界；北至

青嶼水程二十里，與小擔汛交界。

海門汛 在廈門西，水程五十里。離海澄縣三十里許，環海而立，船出入要衝。提標中營弁兵防守。東至青浦汛，水程二里；西至大泥美、南至海門山脚各一里，俱與漳鎮右營陸汛交界；北水程十里，與圭嶼汛交界。

溶川碼汛 在廈門西水程八十五里海澄城外，近港口銃城；內海船隻停泊往來處也。提標中營兵防守。北臨海至漏仔洲二里，與烏礁汛交界；南至文廟一里，東至塗城一里，俱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西八里，與龍海橋汛交界。

青浦汛 在廈門西南水程五十里，隔海望海門。提標中營兵防守。東至刺嶼尾十二里，西至觀音亭七里，南至大廟前一里，俱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臨海七里，與圭嶼汛交界。

圭嶼汛 在廈門西，水程四十里；屹立海中，爲廈島之內臂、漳郡之外戶。明置銃城禦寇，今城久圯。提標中營兵哨守。東、北水途，俱與前營水汛交界；南水途，與青浦汛交界，西水途，與海門汛交界。

海滄汛 在廈門西，水程五十里；內海船往來要地。提標前營弁兵防守。西八里，與白礁汛交界；東至錢嶼八里，與橋梁尾汛交界；南臨海至蓮花礁，與圭嶼汛交界；北三里，與三都汛交界。

橋梁尾汛 在廈門西三都、海滄之交，水程七十里。提標中營兵防守。東、南臨海三里，俱與嵩嶼汛交界；北八里至龍店；西至錢嶼八里，與海滄汛交界。

三都汛 在廈門西，水程四十里；近坂尾。提標前營兵防守。東三里至龍店，西七里至龍門嶺，南八里至海滄，北五里至蘇嶺、雲窩嶺，俱與前營轄汛接壤。

嵩嶼汛 在廈門西，水程三十里；由陸往漳州大道，隔海與廈門相望。提標前營弁兵防守。東、南臨海各三里，與鼓浪嶼汛交界；西至嶺上社，北至筐日社各三里，俱與海滄汛接壤。

排頭門汛 在廈門西北，水程二十里，近高浦；內海船往來必經也。提標前營兵防守。東、南、北三面俱臨海，自火燒嶼至蠔醬、鏡臺等處港中各三里，與後營賃營港、高浦、馬鑾三水汛交界；西七里至龔厝社，與新坡汛接壤。

新坡汛 在廈門西，水程五十里；近鼎尾。提標前營兵防守。東八里至龔厝社，與排頭門汛接壤；西五里，與鼎尾汛交界；北臨海水途二里，與高崎汛交界；南至蘇嶺十里，與三都汛交界。

——以上十四汛，與廈門隔海；皆海澄縣屬。

石碼寨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里；離漳郡水程亦如之，爲廈、漳扼要。康熙間，移鎮門城築此，居民商賈集輳。水師提標左營遊擊駐防，管轄各汛，調度巡哨。東二里至

龍海橋，與溶川碼汛交界；西六里，與福滸汛交界；南至南臺汛張厝社大路三里，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臨河水程一里，與烏礁汛階河相望。

木屐街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里。提標左營弁兵防守。東二里，界龍海橋汛；西連石碼寨，南至南臺汛各一里；北臨河與烏礁汛隔河相向，水途一里。

龍海橋汛 在廈門西，水程九十里有奇，龍溪、海澄之交。提標左營兵防守。東八里，界溶川碼；西一里，界港口汛；南三里至港，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一里，與木屐街汛交界。

南臺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十里。提標左營兵防守。東二里，界港口汛；西五里，界福滸汛；南至祖山頭，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一里，與木屐街汛交界。

烏礁汛 在廈門西，水程八十里。提標左營兵防守。四面環河，東至漏仔洲十里，與中營水汛交界；西至洲頭五里，與右營水汛交界；南一里，與木屐街汛交界；北一里，與許茂水汛交界。

福滸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十里；與三叉河隔水相望，勢爲犄角。提標左營弁兵防守。東五里，與南臺汛交界；西一里，與福河汛交界；南至上南坂社四里，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臨河水途一里，與許茂汛交界。

福河汛 在廈門西，水程一百一十里。提標左營兵防守。東一里，與福滸汛交界；

西四里，與北溪頭汛交界；南三里至上南坂社，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臨河，與三叉河汛相向，水途一里。

北溪頭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十里有奇。提標左營兵防守。東與福濟汛交界；西三里至隔頭社，與漳鎮城守營陸汛接壤；南至陳店社，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北臨河水途三里，與三叉河汛轄地長洲社相向。

三叉河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十里；爲漳、廈溪海滙流中、南、北三港要隘，內海船必經之地。舊設守備防海，後寇平撤去；今提標右營兵防守。東臨河水途二里，與澳頭汛交界；西至長洲社二里，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南臨河水途一里，與福濟汛交界；北二里至馬崎山下，與漳鎮城守營陸汛接壤。

澳頭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里有奇；近江東，離果堂寨一里。提標右營兵防守。東五里，與東尾汛交界；西臨河水途二里，與三叉河汛交界；南臨河，與福濟汛交界；北至果堂山下一里，與漳鎮城守營陸汛接壤。

東尾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里有奇；近玉洲汛。提標右營兵防守。東三里，與玉洲汛交界；西五里，與澳頭汛交界；南臨河，與許茂水汛交界；北至東山尾一里，與漳鎮城守營陸汛交界。

許茂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里；居三叉河之左。提標右營兵防守。四面環河；東與

烏礁汛交界，西與福濟汛交界，南與石碼汛交界，北與玉洲汛交界。

玉洲汛 在廈門西，水程百里，爲漳、廈船隻出入要地。提標右營弁兵防守。東二十里，與石美汛交界；西三里，與東尾汛交界；南臨河水途二十里，與許茂水汛交界；北至官港四里，與漳鎮城守營陸汛接壤。

石美汛 在廈門西，水程七十里。提標右營兵防守。東五里，與壺嶼汛交界；西二十里，與玉洲汛交界；南至大河，與左營水汛交界；北至丁厝社十里，與漳鎮城守營陸汛接壤。

港口汛 在廈門西，水程九十里許。提標左營兵防守。東一里，與龍海橋汛交界；西二里，與南臺汛交界；北一里，與木屐街汛交界；南至張邊社一里，與漳鎮右營陸汛接壤。

壺嶼汛 在廈門西，水程七十里。提標右營兵防守。東至橋頭港心礁一里，與白礁汛交界；西五里，與石美汛交界；南臨海至草洲三里，與中營水汛交界；北至果堂山石碑一里，與漳鎮城守營陸汛接壤。

——以上十六汛，與廈門隔海；皆龍溪屬。

柏頭汛 在廈門北，水程九十里；爲防奸之所。提標後營弁兵防守。東十五里，與劉五店汛交界；西臨海五里，與丙洲汛交界；南臨海港心礁，與高崎汛交界；北與同安

營馬厝巷陸汛接壤。

劉五店汛 在廈門東北，水程七十里；與五通隔海相對，水程三十里；泉州往來要隘。提標後營弁兵防守。東至時厝社四里，與澳頭汛接壤；西、南俱臨海，至離浦嶼與高崎、五通二汛交界；北至石崎社二十里，與石罈汛交界。

澳頭汛 在廈門東北，水程八十里；地逼外海，爲廈次要。提標後營弁兵防守。東臨外海，與金門鎮標右營大嶼水汛分界；西至時厝社四里，與劉五店汛交界；南臨海，至港中與東澳汛交界；北至彭厝社五里，與金門鎮左營接壤。

——以上三汛，與廈門隔海；皆馬巷廳屬。

廈島四面環海，各外汛距城水程，皆以西南諸渡頭計之。然風有順逆、潮有漲退，遲速難準。所載里數，猶外海更數約略爲定。其分派弁兵額數，詳「兵制」。

礮臺

廈門港礮臺 在玉沙坡；臨海。

大擔前礮臺 在擔嶼前；臨海。

大擔後礮臺 在擔嶼後；臨海。

小擔礮臺 在小擔嶼；臨海。

浯嶼南北礮臺 在浯嶼；臨海。

黃厝社礮臺 在黃厝社。

高崎石礮臺 在高崎；臨海（舊設）（「泉州府志」）。

各礮臺皆有弁兵防守；詳「兵制志」。

墩臺：高崎、五通、東澳、白石頭、湖裏、金雞亭（廈門）、鼓浪嶼、大擔、小擔、浯嶼、海門、劉五店、石碼、福潞、玉洲、海滄、嵩嶼、海澄港口、澳頭、潯尾、柏頭。

瞭望：白石頭、高崎、五通、鎮南關、湖裏（俱本地）、浯嶼、大擔、小擔（俱隔海）。

舊設墩臺：廈門、殿舍、徑山、東渡、下尾、流礁、井上、龍淵、白石頭（俱在廈門，前明設）（「府志」）。

島嶼港澳

鼓浪嶼 廣袤三里。迫近廈門，稱爲輔車，安危共之（「籌海圖編」）；「明嘉靖間，參將王麟擊倭寇於此，賊乘潮遁去」。（「泉州府志」）；「鄭氏嘗頓兵築寨」。今寨已圯。

浯嶼 周圍六里。左達金門、右臨岐尾，極爲要害〔籌海圖編〕：『明洪武間，周德與置水寨；乃五寨之一，以衛所軍戍之。後以孤遠，移入廈門，再移晉江石湖。其地既虛，倭寇、海賊常泊舟據險，入掠興、泉、漳諸處』。今設官兵駐防。

大擔嶼 周圍五、六里。與小擔嶼並峙，中通一港，曰大擔門。勢聯浯嶼，外達汪洋，險與浯嶼同。巔曰天燈山，海舶入廈視此爲準（舟來者，遠以南、北太武山爲準，近以天燈山爲準。嘉慶間，海賊蔡牽泊舟嶼外，窺視廈門。〔漳州府志〕：『明嘉靖時，巡海道柯喬禦佛郎機並海賊於此』）。

小擔嶼 與大擔嶼對，皆廈島門戶。嶼南有港，爲小擔門；夾以青嶼，爲青嶼門。海舶由此出入（嶼盡處突起小嶼，曰獅球。嶼西海底叢石，名丈八礁；榜人防之）。

圭嶼 周圍一里。浮立水面，亦曰龜嶼。上有塔〔漳州府志〕：『明萬曆初，築城禦海寇，稱爲害地；議移海門司駐此，不果。天啓間，紅毛出鷺門，逼圭嶼；知縣劉斯棟退之。城塔久圯。今塔重修』。

按島嶼五營，皆設弁兵汛守。前詳其汛地里數、交界，茲重紀各嶼形勢及舊時寇患，以明險要。其名勝，詳〔山川志〕。小嶼不載（以上泉、漳二府志、〔籌海圖編〕）。

筓營港 在城西北，灣抱十里許。潮漲，達於江頭。小舟往來其間。

鍾宅港 在城東北；距西南渡頭水程五十里有奇。潮漲，直達黃水橋。

東埭港 在城東北，近穆厝社，水程六十里（三小港在廈門本地）。

洪厝港 在翔鳳里劉五店之西、廈門之北，水程五十里。

窰頭港 在從順里與石滸對，居廈門之北，水程百十里。

下崎港 在從順里三都連埭頭港，居廈門之北，水程九十里有奇。

埭頭港 在仁德里十一都西吳保，近西吳寨；居廈門之北，水程九十里有奇。

石滸港 在同禾里四都，居廈門之北，水程與窰頭港同。

蔡埭港 在安仁里，夾岸卽馬鑿；居廈門西北，水程四十五里。

後溪港 在安仁里，近後溪社；居廈門西北，水程六十五里。

灌口港 在安仁里十五都，岸東爲高浦會營、岸西爲鼎尾新坂，內通灌口；居廈門

西北，水程八十里。

浮宮港 在海澄屬，離澄邑六里；居廈門之西，水程七十里。

普賢港（卽海澄港）〔在〕澄邑城西九都；居廈門之西，水程八十里有奇。

壺嶼港 在龍、同之交；居廈門之西，水程七十里有奇。

後浦港 在金門翔鳳里，近湖下汛；居廈門之東，水程由外約百十里、由內約百二

十里。

中、南、北三港 在龍溪、海澄之交，出港卽三叉河；居廈門之西，水程俱百十里。三港夾以玉洲者爲北港，夾以石碼者爲南港，夾以許茂、烏礁者爲中港。

——諸港與廈門隔水相通，各渡船乘潮往來，稽查出入。

神前澳 在廈門西南海濱。北至篋管港，與高崎澳界；南至鼓浪嶼劍石尾，與塔頭澳界。提標中營管轄，同安縣澳甲一名、廈防廳澳甲一名。大小商船及漁船停泊。

塔頭澳 在廈門極南海濱。北至劍石尾，與神前澳界；南至白石頭，與涵前澳界。提標前營管轄，同安縣澳甲一名、廈防廳澳甲一名。商船、小漁船停泊。

涵前澳(卽五通澳) 在廈門東北海濱。南至白石頭，與塔頭澳界；西至下柄社，與高崎澳界。提標左營管轄，同安縣澳甲一名。渡船、小船停泊。

高崎澳 在廈門北海濱。北至下柄社，與涵前澳界；南至篋管港，與神前澳界。提標中營管轄，同安縣澳甲一名。渡船、小漁船停泊。

鼓浪嶼澳 在鼓浪嶼周圍海濱，與神前澳對望。提標前營管轄，同安縣澳甲一名。商船、漁船停泊。

——上五大澳停泊商船、漁船、渡船，俱憑官按例給換船照，出入掛驗。

曾厝垵澳 在廈門南海濱，與南太武山隔海相望。沙地寬平、灣澳稍穩，可避北

風。

內厝澳 在鼓浪嶼西，與廈門相望。灣澳甚穩，可避颶風。

青浦澳 在青浦目嶼，與廈門隔海，居於西南。灣澳頗穩，可泊避風。

涖嶼澳 在涖嶼西，前對島美村。灣澳平穩，可泊避風。

大擔澳 在大擔嶼西天后宮前。可暫寄泊。

——上五小澳，乃哨船、商船停泊避風之處。

料羅澳 在擔嶼門外、金門極東。一望汪洋，澳平深，爲廈門哨船、商船渡洋往來停泊候風要地。

按廈門以大小擔、涖嶼爲門戶，險要稱最；次則白石頭、玉波坡、鼓浪嶼、湖裏、高崎、五通六汛，爲廈門咽喉出入要隘；次則海門、石碼、海澄、福濟、玉洲、海滄、嵩嶼、澳頭、滯尾、柏頭、劉五店十一汛，爲通泉、漳要衝。水師各分汛地，派營弁領船駐泊巡緝。其他數十小汛，亦皆戍以兵丁，聲勢連絡。水陸分哨，又按時分派五營官兵駕八槳快船，梭織往來。其大擔門，則五營公派兵船巡緝防守，又時派遊擊、守備督巡。小擔、涖嶼，亦各有分防專守。此內港巡緝之規制也；名曰汛哨。大擔門以外，汪洋大海，金門鎮標所專管。南北沿海各汛，近處謂之內洋；外海深水處，謂之外洋。提標五營又與三鎮標舟師交錯互巡，名曰洋哨。分中、南、北三路：中路，右、前、後三營輪派遊擊一員，領千把〔總〕、外委帶兵駕戰船四隻，巡歷將軍澳、燈火

、安、林晉嶼、鎮海、旗尾、東椗、塔仔脚、料羅、北椗、圍頭各洋面，會同該處兵船哨緝，聽金門鎮調度；謂之中哨。北路，五營派千把（總）、外委四員帶兵駕戰船四隻，巡歷圍頭、永凝、祥芝、崇武、湄洲、平海、南日、磁澳、三沙、烽火各洋面，會同該處兵船哨緝，聽海壇鎮調度；謂之北哨。南路，五營派千把總、外委二員帶兵駕戰船二隻，巡歷鎮海、陸壘、杏仔、古雷、銅山、蘇尖、宮仔前、懸鐘、南澳各洋面，會同該處兵船哨緝，聽南澳鎮調度；謂之南哨。每年以二月至五月、六月至九月、十月至正月，分三班更迭輪值，周而復始；哨滿回代。提督又分年親自南北巡閱督緝，而沿海各處又有陸汛共相接引，山海巡防、內外交守，大小相維防海之制，可謂周且密矣。

（附）潮信

廈門潮信時刻：初一，日辰初漲，巳時漲半，午時漲滿，未時初退，申時退半，酉時退竭；夜戌時初漲，亥時漲半，子時漲滿，丑時初退，寅時退半，卯時退竭。初二，日辰時初漲，巳時漲半，午時漲滿，未時初退，申時退半，酉時退竭；夜戌時初漲，亥時漲半，子時漲滿，丑時初退，寅時退半，卯時退竭。初三，日辰時初漲，巳時漲半，午時漲滿，未時初退，申時退半，酉時退竭；夜戌時初漲，亥時漲半，子時漲滿，丑時初退，寅時退半，卯時退竭。初四，日巳時初漲，午時漲半，未時漲滿，申時初退，酉時退半，戌時退竭；夜亥時初漲，子時漲半，丑時漲滿，寅時初退，卯時退半，辰時退

竭。初五，日巳時初漲、午時漲半、未時漲滿，申時初退、酉時退半、戌時退竭；夜亥時初漲、子時漲半、丑時漲滿，寅時初退、卯時退半、辰時退竭。初六，日午時初漲、未時漲半、申時漲滿，酉時初退、戌時退半、亥時退竭；夜子時初漲、丑時漲半、寅時漲滿，卯時初退、辰時退半、巳時退竭。初七，日午時初漲、未時漲半、申時漲滿，酉時初退、戌時退半、亥時退竭；夜子時初漲、丑時漲半、寅時漲滿，卯時初退、辰時退半、巳時退竭。初八，日未時初漲、申時漲半、酉時漲滿，戌時初退、亥時退半、子時退竭；夜丑時初漲、寅時漲半、卯時漲滿，辰時初退、巳時退半、午時退竭。初九，日未時初漲、申時漲半、酉時漲滿，戌時初退、亥時退半、子時退竭；夜丑時初漲、寅時漲半、卯時漲滿，辰時初退、巳時退半、午時退竭。初十，日未時初漲、申時漲半、酉時漲滿，戌時初退、亥時退半、子時退竭。十一，日申時初漲、酉時漲半、戌時漲滿，亥時初退、子時退半、丑時退竭；夜寅時初漲、卯時漲半、辰時漲滿，巳時初退、午時退半、未時退竭。十二，日申時初漲、酉時漲半、戌時漲滿，亥時初退、子時退半、丑時退竭；夜寅時初漲、卯時漲半、辰時漲滿，巳時初退、午時退半、未時退竭。十三，日酉時初漲、戌時漲半、亥時漲滿，子時初退、丑時退半、寅時退竭；夜卯時初漲、辰時漲半、巳時漲滿，午時初退、未時退半、申時退竭。十四，日酉時初漲、戌時漲半、亥時漲滿，子

時初退、丑時退半、寅時退竭；夜卯時初漲、辰時漲半、巳時漲滿，午時初退、未時退半、申時退竭。十五，日酉時初漲、戌時漲半、亥時漲滿，子時初退、丑時退半，寅時退竭；夜卯時初漲、辰時漲半，巳時漲滿，午時初退、未時退半、申時退竭。下半年自十六日至三十日，漲、退時刻與上半月同。

外海潮候（「紀效新書」）：初一、初二、十三、十四日：寅申長、巳亥平；初三、初四、十五、十六日：卯酉長、子午平；初五、初六、十七、十八日：辰戌長、丑未平；初七、初八、十九、二十日：巳亥長、寅申平；初九、初十、二十一、二十二日：子午長、卯酉平；十一、十二、二十三、二十四日：丑未長、辰戌平；二十五、二十六日：寅申長、巳亥平；二十七、二十八日：卯酉長、子午平；二十九、三十日：辰戌長、丑未平。

臺灣潮候，早澎湖三刻；澎湖潮候，早廈門五刻。

按朝生日潮，夕生日汐（或曰長爲潮、退爲汐，失字書之義；譌），一日再至。漲退有時曰信（或作汛，譌），常而顯也；其所由然之理，古今立論無慮數十家，要以應月爲正。邵堯夫謂海潮所以應月者，從其類也（潮，水也；水，陰氣也；月，陰精也。易卦坎爲水、爲月）。余襄公非盧氏潮賦之說，因論日月右轉而天左旋，一日一周，臨於四極。故月臨卯酉、水漲東西，月臨子午、潮平南北（月周天，一日之內加子、加午，故潮一日再至。「正蒙」云：「天地之間，東西

爲緯、南北爲經，故子午卯酉爲四方之正位；潮之進退，以月至此位爲節耳」。賈叔蒙「海濤志」云：「二月月臨析木、八月月臨大梁，日差月移，一年漲濤之期也」。今東渡臺、澎洋中，春分後南流強、秋分後北流強，是則南陸、北陸行度之應矣；彼竭此盈，往來不絕。皆係於月，不繫於日。朱子取之。封演云：「月週天而潮應」。游子六「天經或問」引封氏之言，以爲月繞地而行，潮亦繞地而行，是天地內無地不潮、無刻不潮；此潮應月一日消息也（毛先舒云：「月一晝夜再中：月朔午正刻中於天，子末刻中於地；初二日，午末刻中於天，丑初刻中於地。其後中期，以次漸遲；至望則以子正刻中於天，午初刻中於地。十六日，則復如朔。朔日潮至，以午正子末；初二日，以午末丑初；望日潮至，子正午初。十六日復如朔。其漸遲之期，無不如月之中天、中地也」。今廈門臨海，以月上潮長、月中潮平、月沒潮竭。月有盈虧、輪有高下，故潮有盛衰；春、夏晝潮常大，秋、冬夜潮常大；此潮應月一年消息也。馬子嚴「潮汐說」：「朔後三日，明生而潮壯；望後三日，魄見而汐湧」。此潮應月一月消息也（余襄公云：「潮之極漲，常在春秋之中；潮之極大，常在朔、望之後」。今廈門臨海，每月十三、二十七潮漸大，至初三、十八；而初四、十九潮又漸小；週而復始）。皆應月之論也。蓋月有朧眇大小盡積而成閏，潮亦如之；故每月不及六十潮（朱中有曰：「一潮差四刻，自初一日午時至十六日子時只有二十九潮；則一月欠二潮。五年積欠一百二十潮，正當再閏」。顧炎武云：「每月朔至望，則子潮降爲午潮、午潮降爲子潮；以後復然。故大月之潮五十八回、小月之潮五十六回），每年二十四信（月十五日而易一節，一年爲節氣二十四；潮每月兩大信，一年亦二十四信；故閏月之潮不差），陰陽消息、天地常數，四海皆然。惟潮之遲速，一郡、一邑或異或同，則由山川有廣狹、道路有修遠、港

沒有紆迴，地勢然耳。夫駕舟洋海者利在風力，係於安危；而春、秋異流，及於防礁避淺、出入港汊，常視潮信，以下險易。廈門八瀛會通，舟師往來、商舶集驛，潮信豈可不察哉（參「天經或問」、「藝海珠塵」諸家潮論）？

蔡獻臣「潮說」：「潮水往來視月盈虛，故海濱人云：『月上水長頭，月落水分流』」。又有以「長半滿、汐半竭」六字，指掌順推之訣。然晉、惠潮平之候，其同者猶三之一；而以同安、安溪潮考之，無一符者。非以稍回遠之故耶？夫海若一噓，萬里皆平；今一郡之中懸較若此，何況東西南北之海，相去不可以道里計，豈蠹所能測哉！所載潮信，但舉其大凡而已。

（附）風信

海船利在風，風起滅順逆，一軍安危係焉。西北風倏起，或日色早白、暮黑，天邊有斷虹散霞如破帆、鬣尾；或西北黑雲驟生，昏夜星辰閃動，海水驟變，水面多穢及海蛇浮遊於上，螻蛄放洋、烏鱗弄波，必有颶風將至，急須收泊安澳。兵船在海，未晚須酌量收泊之處，以防夜半風起。追賊亦然，審風信爲進止。當局者不可不知。

清明以後，南風爲常；霜降以後，北風爲正。南風壯而順，北風烈而嚴。南風時發時息，恐風不勝帆，故舟以小爲穩；北風一發難止，恐帆不勝風，故舟以大爲穩。海中之颶，四時皆發，夏、秋爲多；所視氣如虹、如霧，有風、無雨名曰颶（颶，四面風皆具也；作颶、亦作颶）。夏至後有北風，必有颶（當作災）。信風起而雨隨之，越三、四

日，颶即倏來；少則一晝夜、多則三日。或自南轉北、或自北轉南，必候西風，其颶始定，然後行舟。土人謂正、二、三、四月發者爲颶，五、六、七、八月發者爲颶。颶甚於颶，颶急於颶；舟在洋中遇颶可支、颶則難受。蓋颶風散而颶風聚也（颶不載字書，今姑從俗）。

颶風起自東北者，必自北而西；自而北者，必自北而東、西。俱至南乃息，爲之廻南，凡二晝夜乃息。若不落西、不廻南，則逾月復作。作必對時，如日作次日止、夜作次夜止。蓋其暴者不久，或數時、或一日夜；其柔者久，或二、三夜。有一歲再三作者，有數歲不作者。凡歲有打鬼節，則有一颶；有二打鬼節，則有二颶。鬼，鬼宿也；打節者，或立春、立夏等節值鬼宿也。颶初起時有雷，則不成；颶作數日，有雷而止（俱「縣志」）。

颶無定期，必挾大雨同至；拔木發屋，操舟最忌。惟得雷聲則止。占颶風者，每視風面反常爲戒；如夏月應南而反北、秋冬與春應北而反南（三月二十三日媽祖暴後便應南風，白露後至三月皆應北風；惟七月北風多，主颶），旋必成颶。其至也漸，人得而避之。或曰風具四方爲颶；不知雖暴，無四方齊至。如北風颶，必轉而東、而南、而西，或一二日、或五七日；是四面遞至，非並至也。颶驟而輕、颶緩而久且烈；春風畏始、冬風慮終。又非常之風，常常在七月。臘月自二十四日至二十九日有風，則占來年有

颶；如二十四日則應四月，二十五日則應五月。按日占月，至二十九日則應九月也（「稗海紀遊」）。

夏、秋之交，凡有大風即是颶；有此風，必有大雨。其先有斷虹之狀見者，名曰颶母、又曰破帆（柳子厚、楊升菴、李西涯俱作颶；蓋從佛經「虹如貝而言也。「投荒雜錄」、「南越志」作颶風，因其東西南北四面風俱至也。一言其象、一言其勢，俱可稱）。舟行以四、八、十月爲穩，蓋天氣晴和也。六、七月多颶（諺云：「六月防初、七月防半」），六月有雷即無颶（諺云：「六月一雷止九颶，七月一雷九颶來」）。九月天色晦冥，狂颶疊發，俗味爲九降或爲九橫（上聲）。颶、颶俱挾雨，惟九月恒風而無雨。颶之以時異者謂之暴，每月值初三、十八日（凡風隨潮發；此兩日潮爲最大，故潮滿恒有風來），每旬值七、八、九日爲暴期（諺云：「無事七、八、九，莫向江中走」；皆言其必有也）。

月別有暴，或先期即至、或逾時始發，不出七日之內。大約按其信期，繫以神明故事，便於省記：正月初四日爲接神暴、初九日玉皇暴（是日有暴，則四季颶期皆準；否則，驚風驟作，多不及防。諺云：「玉皇無暴，漁家莫做」）、十五日上元暴、二十九日竊九暴（是日，閩俗合棗、栗作竊九節），二月初二日白鬚暴，三月初三日元帝暴、十五日真人暴（多風）、二十三日媽祖暴（多雨），四月初八日佛誕暴，五月初五日屈原

暴、十三日關帝暴、二十日分龍暴、六月十二日彭祖暴、十八日彭婆暴、二十九日文丞相暴，七月十五日中午暴，八月初一日竈君暴，九月初九日重陽暴、十六日張良暴、十九日觀音暴，十月初十日水仙暴、二十六日翁爹暴，十一月二十九日普菴暴，十二月二十四日送神暴（俱「縣志」）。

按「縣志」論颶、颶之說，皆濱海人方言。颶字六書所無，颶、颶二字各書解注亦有異同。「南越志」：「颶風者，具四面之風也」。「六書」：「颶，補袪切；海之災風也」。暴字見詩「邯鄲風」：「終風且暴」。傳云：「暴，疾也」；疏云：「大風疾起也」。疑皆暴字之轉音、訛傳、附會以別之，姑錄以備考。或暴作報，更訛。

（附）占 驗

占 天

朝看東南黑，勢急午前雨；暮看西北黑，半夜看（「漳州志」作有字）風雨。

占 雲

天外飛遊絲，久晴便可期；清朝起海雲，風雨霎（「漳州志」作接字）時辰。風靜鬱蒸熱，雷雲（「漳州志」作霆字）必振烈；東風雲過西，雨下不移時。東南卯沒雲，雨下巳時辰；雲起南山遍，風雨辰時見。

日出卯遇雲，無雨必天陰；雲隨（「漳州志」作陰字）風雨疾，風雨片時息。
迎雲對風行，風雨轉時辰；日沒黑雲接，風雨不可說。
雲布滿山低，連宵雨亂飛（「漳州志」作『風雨飛』）；雲從龍門起，颶風連急雨。
西北黑雲生，雷雨必聲訇；雲勢若魚鱗，來朝風不輕。
雲鈎午後排，風色屬人猜；夏雲鈎內出，秋風鈎背來。
亂雲天半遶，風雨來多少！風送雨傾盆，雲過都暗了。
紅雲日出生，勸君莫出行；紅雲日沒起，晴明未堪許。

占風

風雨潮相攻，颶風難將避；初三須有颶，初四還可懼。望日、二十三，颶風君可畏。
。七、八必有風，信頭有風至。春雪百二旬，有風君須記。

占風雨

二月風雨多，出門還可記：初八及十三、十九二十四。三月十八雨，四月十八至；
風雨帶來潮，傍船人難避。端午信頭風，二九君還記；西北風大狂，回南必亂地。六月
十二、三，彭祖連天忌。七月上旬來，爭秋莫開船。八月半旬時，隨潮不可移。

占日

烏雲接日，雨卽傾滴；雲下日光，晴朗無妨。
早間日珥，狂風卽起；申後日珥，明日有雨。一珥單日，兩珥雙起。
午前日暈，風起北方；午後日暈，風勢須防；暈開門處，風色不狂。
早白暮赤，飛沙走石；日沒暗紅，無雨必風。
朝日烘天，晴風必揚；朝日燭地，細雨必至。
返照黃光，明日風狂；午後雲過，夜雨滂沱。

占虹

虹下雨雷（「漳州志」作「虹日雷雨」），清明可期；斷虹晚見，不明天變。

占霧

斷虹早挂，有風不怕；曉霧卽收，晴天可求。
霧收不起，細雨不止；三日霧蒙，必起狂風。

占電

電光西南，明日炎炎；電光西北，雨下連宿。

辰闕電飛，大颶可期；遠來無慮，遲則有危（「漳州志」作「可危」）。
電光亂明，無風雨晴；閃爍星光，星下風狂。

占海

螻蛄放洋，大颶難當；兩日不至（「漳州志」作「不雨」），三日無妨。
海泛沙塵，大颶難禁；若近沙岸，仔細思尋。
烏鱗弄波，風雨必起；二日不來，三日難抵。
東風可守，回來暫傲；白蝦弄波，風起便和。

占潮

月上潮長，月沒潮漲；大信潮光，小信月上。
水漲東北，南東漸復；西南水回，便是水落。
繫定且守，船走難纜；紐定必凶，直至沙岸。
走花落訂，神鬼驚散；要知訂地，大洪泥硬。

按占驗諸說，似可解、似不可解，似有韻、似無韻；聊備人記憶，與古董諺並論。以上本「東西洋考」，恐傳抄多訛字。

明戚繼光風濤歌（時督兵防倭海上，作此歌使軍士咸誦之。其文不解，今據「紀效新書」

註釋）

日暈則雨，月暈則風；何方有缺，何方有風（言卽此方風來也）。日沒脂紅，無雨風驟；返照沒前，臙脂沒後（日沒臙脂紅，無雨也，有風。須看返照，日沒之前；臙脂紅，在日沒之後。記之記之）。星光閃爍，必定風作（星光閃爍不定，主有風）。海波（一作沙）雲起，謂之風潮；名曰颶風，大雨相交（夏、秋之交大風，及有海沙雲起，謂之風潮，名曰颶風；此乃颶四方之風。有此風，必有霖淫、大雨同作）。單起單止、雙起雙消（凡風單日起、單日止，雙日起、雙日止）。早晚風和，明日更多（凡風起早晚和，須防明日再多）。暴風日暮（有暴惡之風盡日而沒），夜起必毒（防夜起之風必毒）。風急雲起，愈急必雨；雨最難晴，仍防暴生（凡東風急，風急雲起，愈急必雨，雨最難得晴）。春易傳報，早生晚耗；一日南風，一日北到（凡春風易於傳報，一日南風，必還一日北風。雖早有此風，向晚必靜）。南風防尾，北風防頭；南吹愈多，北風不專（防南風尾、北風頭，南風愈吹愈急，北風吹起便大。春南夏北，有風必雨）。雲車形大，必主風聲（雲若炮車形起，主大風）。雲下四野，如霧如煙；名曰風花，主有風天（雲起下散四野，滿目如煙、如霧，名曰風花；主起風）。雲若鱗次，不雨風顛（雲若魚鱗，不雨也；風顛）。雨陣西北，雲如潑墨。起作眉梁，風雨先颶；雨急易霽，天晴無防（凡風陣如西北起者，必雲如潑墨。又必起作眉梁陣，主先大風雨，後雨急易晴）。水生靛青，主有風行（水際生靛青，主有風雨）。海燕成群，風雨便臨；白肚風作，烏肚雨淋（海燕忽成群而來，主風雨；烏肚雨

、白肚風）。海豬亂起，風不可已（海豬亂起，主大風）。逍遙夜叫，風雨卽至；一聲風、二聲雨，三聲、四聲斷風雨（夜間聽九道遙鳥叫，卜風雨：一聲風、二聲雨，三聲、四聲斷風雨）。蝦籠得鯀，必主風水（蝦籠張得鯀魚，主風水）。蛇蟠蘆上，水高若干；頭垂立至，頭高稍延（水蛇蟠在蘆青高處，主水；高若干、漲若干。回頭望下，水卽至；望上，稍慢）。月盡無雨，來朔風雨；廿五、六若無雨，初三、四莫行船（月盡無雨，則來月初必有大風雨。俗云廿五、〔廿〕六若無雨，初三、初四莫行船）。春有廿四番花信風，梅花風打頭、棟花風打尾。正月忌七、八，北風必定發（正月忌七、八日風，乃北風也）。二月忌初二（二月忌初二北風），三月忌清明（三月忌清明北風）。五月忌雪至，正月落雪起；算至百廿日，期內必難已（五月忌雪至風。以正月下雪日爲始，算至五月，乃一百二十日之內；主此風）。欲知彭祖忌，六月十二日；前後三、四宵，必不爽此朝（六月十二忌彭祖風，在前後三、四日）。七、八三日南，必有北風還（七、八月若有三日南風，必有北風報之）；九九當前後，三、四日內難（九月九日前後三、四日內，忌九朝風）。十月忌初五，三、四之後前（十月忌初五，風在前後三、四日內）。冬至風不爽，臘月廿四間（十一月，冬至風；臘月二十三、四，掃塵風）。月臨箕、畢、翼、軫四宿，風起最準。

（附）臺澎海道考

廈門放洋至澎湖七更（針盤用巽乾針位，或曰乙辰。澎湖離臺灣四更，一作五更）、臺灣鹿耳門十一更、北路淡水港十七更、彰化鹿子港十五更、海豐港十四更（在竹塹）。

按廈門東南兩島，一臺灣、一澎湖，遙懸大海中；臺爲全閩外藩，澎乃漳、泉門戶。廈門距臺灣，重洋浩浩七百里，號曰橫洋；往來船隻，必以澎湖爲要津。澎湖島嶼大小相間，有名號者三十六島（一作五十五嶼）；水底皆大石參錯。其北曰北境，舟觸之必破。故舟行，惟從西嶼頭入，或寄泊西嶼內、或媽宮澳、或八罩、或鎮海嶼，渡東吉祥，始入鹿耳門；則澎湖爲臺、廈中流之砥柱。臺山坐東南、面西北，南盡沙馬磯、北抵噶瑪蘭，形如弦月，朝向內地。北路之後壠港與南日對峙，竹塹與海壇對峙，南嵌與關潼對峙（一作官塘），上淡水與北莪相望，雞籠與沙埕烽火門相望（一作雞籠與福州對峙）。南路鳳山縣之彌陀港、萬丹港、岐後港、茄藤港，與漳州之古雷、銅山、懸鐘等處相望；港汊大小繁雜。而廈門渡臺船隻，亦大小不齊；其可通大舟者，有北路之上淡水港（名八里空港）、彰化縣之鹿子港（鹿子港與泉州蚶江對峙）、海豐港（名五條港；道光七年奏准通商），可容多舟，皆准通販，以爲商船貿易之便；惟鹿耳門與廈門形勢犄角，爲用武必爭之地。鹿耳門居臺郡之西北、澎湖又居鹿耳門之西北，遠望廈門，東南斜對；針路以巽乾爲方向（一作大擔嶼與澎湖乙辰對。澎湖離臺灣水程四更，一作五更。廈門至澎湖水程七更；至鹿耳門水程十一更，「同安縣志」作十二更、「臺灣府志」作十一更、「海國聞見錄」作十一更；至北路淡水港水程十七更，至彰化縣鹿子港水程十五更，至海豐港水程十四更。鹿子、海豐二港通商在後，「臺灣府志」未詳）。自擔門放洋迤邐東南，水天一色，全以指南針爲信；認定方向，隨波上下。海水深碧，初渡紅水溝、再渡黑水溝（水勢稍窪，故謂之溝）。紅溝色赤而夷、黑溝色墨而險，溝廣百里；自北流南，不知源出何所。廈船遠渡橫洋，固畏颶風，又畏無風。大海無檣搖棹險之理，千里、萬里祇藉一帆風力；湍流迅駛，倘順流而南，則不知所之矣。

操舟者認定針路，又以風信計水程遲速，望見澎湖西嶼頭、花嶼、貓嶼爲準。若過黑水溝，計程應至澎湖；而諸嶼不見，定失所向，急仍收泊原處，以候風信。若夫風濤噴薄、悍怒激鬪，瞬息萬狀。子午稍錯，北則墜於南澳氣、南則入於萬水朝東，有不返之憂；或犯呂宋、暹羅、交趾諸外地，亦莫可知。海風無定，而遭風者亦不一例；常有兩舟並行，一變而此順彼逆，禍福攸分，出於頃刻。此廈船渡臺海道之險阻也。如海舶乘風已抵鹿耳門，忽爲東風所逆不得入，而門外鐵板沙又不得泊，又必仍返澎湖；若遇月黑，莫辨澎湖島澳，又不得不重回廈門以待天明者，往往有之。鹿耳門海底皆鐵板沙線，橫空布列，無異金湯。門內浩瀚之勢，宛似大海；港路紆迴，舟觸沙線立碎。南礁樹白旗、北礁樹黑旗，名曰邊纓、又曰標子，以便出入。潮長水深丈四、五尺，潮退不及一丈；入門，必懸起後舵乃進。此廈門海舶入臺之艱難也。臺地沃野千里，稱爲漳、泉倉儲；而廈門重鎮海口，控制臺澎。聲援聯絡，舟師、商船往返不停。其海道之平險遠近，記以備考（「臺灣府志」參考時事）。

（附）南洋海道考

廈門至南澳，沿坎十三澳海道（此係逆風沿坎駛船）：浯嶼澳（內打水四、五托，沙泥地。南北風，可泊船取汲。嶼首、尾兩門，船皆可行。惟尾門港道下有矧礁，船宜偏東而過；識者防之。嶼外勢東南有小嶼，曰東椗；駛船之準。嶼之東有礁，曰九節礁；嶼之北，即青嶼，船行防之，不可太近。海澄縣屬。至麥坑約十餘里，有汛防）、麥坑

澳（南風，可泊船、可取汲，接連島美。海澄縣屬。至鎮海約二十餘里）、鎮南澳（澳內打水四、五托，沙泥地，色紅。北風，可船舶取汲；南風，即泊於麥坑也。澳外東勢有小嶼，曰南旋；旋之北有沙線、旋之西有印礁，駛船宜近大山邊而行。海澄縣屬，爲漳浦、海澄要衝。距浯嶼二十里，金門右營汛守；至將軍澳約五十餘里）、將軍澳（澳內打水三、四托，沙泥地。西勢海底有大石，駛船往來不可太近，宜防之。北風，可寄泊；若天時變異，將發颶風，不可泊也。漳浦縣屬，金門汛守。至六龍約三十餘里）、六龍澳（澳內打水三托，泥地。可船舶樵汲。南勢有城，船舶於城前；港中出入，宜從南勢而過。海底有沙線，乃六龍山生出，透至西勢。其東有虎仔嶼、萊嶼，而虎嶼之西有沉水礁。漳浦縣屬，銅山營汛守。至杏仔汛約三十餘里）、杏仔澳（南風，可船舶取汲。銅山營汛守。海中有沙洲門、萊嶼、井仔鞍、吧流、紅嶼，共五嶼。而萊嶼、沙洲門二嶼，北風皆可船舶取汲。其洲門澳內打水五托，嶼之下鼻頭有沉礁二處。澳口有鹿耳嶼，船可出入，惟宜偏西，近杏仔山而過。漳浦縣屬，銅山營巡哨之所。至古雷約三十餘里水途，半潮）、古雷澳（澳內打水三托餘，沙泥地。上有井，可船舶取汲。其山東北臨大海。漳浦縣屬，銅山營汛守。至銅山約三十餘里）、銅山澳（有內、外二澳：內澳打水三、四托，沙泥地。南、北風，可船舶樵汲。澳門出入船，宜偏東而過。澳外有嶼建塔，曰塔嶼；上有鎮城。詔安縣屬；三面臨海，爲浦、詔海口要衝。銅山營參將駐

防。至蘇尖約三十餘里）、蘇尖澳（澳內打水四托餘，沙泥地。北風，可泊船樵汲。澳外之東，海中有四嶼，曰虎、豹、獅、象。而嶼內港門，船皆可過；惟近尖山鼻頭相對一嶼名雞心嶼，不得過。尖山屹峙海濱，入內即雲霄港。詔安縣屬。至溜澳角約三十餘里）、溜澳角（澳內北風可泊船取汲。與北山斜對。銅山營哨守。詔安縣屬。至宮仔前約三十餘里）、宮仔前澳（澳內打水四托，沙泥地。南、北風，可泊船取汲。山之外鼻頭，有沉礁二處。又一嶼，其嶼門船準中可過。詔安縣屬。銅山營汛守。至懸鐘澳約四十餘里）、懸鐘澳（澳內打水四托餘，沙泥地。南、北風，可泊取汲。澳之外勢有一嶼，內勢港中有沉礁，船出入宜偏東而行。詔安縣屬。入港內，則詔安縣；南臨大海，爲詔安銅山灣泊要衝。銅山營汛守）、南澳城（澳內打水三、四托，泥地。南、北風，可泊船樵汲。北勢洋中有滔牛嶼，又有七星礁，乃銅山南澳交界之所。再外，有三彭嶼；而澳鼻外之礁與，不可勝計。南澳乃閩、粵之交，是爲鎮城。至懸鐘約九十里，水程約四十里）。

廈門往廣東瓊州，沿坡海道〔水師輯要〕：大擔、鎮海、井尾、六龍、古雷、銅山、宮仔前、南澳（閩粵鎮）、萊蕪（澄海協）、廣澳（達濠汛）、錢澳（海門屬）、靖海（海門守分汛）、赤澳、神泉（惠來縣屬。俱南澳轄）、甲子（碣石〔鎮〕左營）、田尾（碣石鎮中營）、白沙湖（湖內可泊）、遮浪（碣石〔鎮〕右營）、汕尾（湖內可泊）、青草

嶼、大星（左三管筆、右稔山平海營）、沱潭（大鵬營）、佛堂門（內有赤嵌、牛屎灣、九龍灣、布袋灣可寄泊）、大急水（有三門）、赤坎（新安縣屬。北入廣城，至黃田一坎、虎頭門，至魚珠、至省城；南往大嶺山）、大嶺山（大澳可泊）、十字門（即澳門外口；有內十字、外十字）、三竈、上下川、陽江大澳、海陵（內大畝澳可避颶）、儒峒、蓮頭（外是放雞山、內是電白港，四面可泊）、電白（至硃洲；過小洋，無澳可灣）、硃洲（直至海口，約有三灣。水道至此，必求天后；有菱准行，一日可到瓊州）、瓊州。以上各澳，俱有取汲之處。

（附）北洋海道考

廈門至北關，沿坎三十六澳海道：大擔嶼澳（上有汛守。澳在嶼內宮前，內打水四、五托，粉沙泥地。西有沉水礁。擔門外打水八托。北風，可泊船取汲。同安縣屬。至金門約五十里）、塔仔脚（在金門西南，上有塔，故名。澳內打水五托半，沙泥地。東北風，可從金龜尾倚山邊而過，船即灣泊；有沉水礁，須防之。同安縣屬）、料羅（在金門極東，上即料羅汛。澳內打水五、六托，沙泥地。南、北風，可泊船樵汲。過臺船隻，皆由此放洋。中有山最高，曰北太武；洋中船來，望此爲準。若船往圍頭，須認東北勢海中一嶼，曰札旋。船過塔仔脚、料羅等澳，乃由外而行；或欲由內而行船者，則由

烈嶼、湖下、金沙等澳灣泊。烈嶼澳在城仔角之前，打水五、六托，泥地；斜對海底有泥沙，名海翁汕。駛船者須先偏南，望見料羅，即船身頭起離沙而過。湖下澳內打水四、五托，沙泥地。在金門湖下汛外，對烈嶼山門。中有沉水礁，船出入須偏西南而過。門外東勢有泥沙，名角帶灣。金山澳在金門之西，澳內打水四托，沙泥地。皆泊船取汲之所。俱同安縣屬）、圍頭澳（內打水四、五托，沙泥地。北風，可泊船樵汲。澳西有沉水礁，山鼻東勢有礁名小米盾，又東一礁名大米盾，船出入防之。此盾礁浮沉海面，潮退礁現、潮滿礁沉，須諒水深淺，可由礁內而過。有汛守）、峻裏（亦名石圳澳。在石門盤下，打水三托，赤沙地。南勢有暗礁，船開駛不可近礁而行。北風，可寄泊）、深滬澳（內打水五托，沙地。東勢山鼻相對有嶼，曰金嶼；近嶼打水三托零。嶼邊有沉礁，船收泊出入，須開駛以防其礁。南風，可寄泊取汲。自圍頭開帆順風直抵永寧，則不泊於石圳、深滬也。有汛守。至烏潭汛十五里）、永寧澳（內打水三托餘，沙泥地。南、北風，可泊船樵汲。澳口有泥沙，潮滿方可出入。山鼻外澳打水四、五托，風浪多，拋船須細心防之。有陸汛。距深滬十五里）、祥芝（山鼻內潮滿，打水三、四托，沙泥地。山鼻外北勢有礁石，船須開駛避礁。南風，可寄泊。自祥芝由內海過日湖、蚶江，即至泉州。以上皆晉江縣屬。有汛守。南至永寧三十五里）、大墜門（上有天妃廟。北風，可寄泊於廟口。打水六托，沙泥地。此處須察潮流防淺，船以早駛爲妙，慎之！入

墜門，有沙線一帶，名屏風汕。柁人宜望日湖之塔，駛至與白嶼齊，即船頭起由於山鼻出港。從此入港，即洛陽橋；以內港口不及詳載。晉江、惠安交界）、獼窟澳（內打水三、四托，沙泥地。南風，可寄泊。澳東有沉礁，船出入須倚南勢嶼邊而過，更防潮退水淺。獼窟，海中嶼也，舟入泉港必經之地。至下垵二十五里）、崇武澳（內打水五、六托，泥地。北風，可泊船樵汲。東有嶼，狀似龜，曰龜嶼。嶼旁浮沉礁石幾處，船出入不可太近，細心防之。有汛守。至獼窟一十里。以上惠安縣屬）、湄洲（孤嶼也，周圍四十里。上有天后媽祖宮，曰媽祖澳。內打水四托半，爛泥地。澳門有礁，出入宜防。南風，可泊船，潮退擱淺。隔海對面，即莆禧。又一澳，名蠔壳埕，在新宮前。潮滿打水二、三托，沙泥地。船泊鏡臺嶼北邊淺地。又岐頭澳打水四托，泥地。皆可泊船樵汲。莆禧有寨，澳在寨東南。潮滿，打水三、四托，爛泥地。北風，可寄泊，潮退擱淺。皆有水汛。湄洲西至莆禧二十里、北至平潭一百四十里）、平海（山上有城，有媽祖廟、有聖泉井。係深水大澳，打水四托，赤沙泥地。北風，可泊船樵汲。澳口中有沉礁，船開駛防之。澳內有印礁；澳口之東一嶼曰進嶼，俗名平海。汽船取嶼門中央而過。平海之西有後澳，打水三托。南風，可寄泊。澳口東有礁，俗名豬母礁；洋中有嶼，曰鷺鷥嶼，礁曰鷺鷥礁。以上莆田縣屬。有水汛。東至南日七十里、北至平潭汛二百里）、南日（海中孤嶼，周六十里許。其大澳曰蠔壳澳，係深水，打水四、五托，沙泥地。

北風，可泊船樵汲。山之西有西寨澳，係深水，打水四托，爛泥地。南風，可泊船，宜防潮退攔淺。又一澳在鏡仔，北風亦可寄碇。西寨之外有孤嶼曰小日，不可泊船。小日旁有沉礁，名草鞋礁；又有雙帆嶼。極南多暗礁，船行宜細防之。福清、莆田交界。南日水汛。與象城對峙，水途六十里；至平潭一百二十里、門扇後（內打水三、四托，泥地；可泊船取汲。惟門中有沙線、有礁石，駛船過門甚難；須舵人熟手者細心防之。北風，可以餞駛出入；宜認取山嶼而過。若水退三分以下，東風切不可出門；或大南風，亦不可出入。其東勢有沉水破薦礁，又東有五虎礁；此二礁潮退八、九分方露出，即可過門也。水途至平潭一百一十里）、草嶼（孤嶼也，周二十里許；爛泥地。南、北風，可寄泊。與萬安對峙。隔海西勢即沙塢澳，內打水二、三托，沙泥地。南、北風，皆可泊船取汲。有汛守。水途至平潭汛七十里）、娘宮澳（在海壇山。有汛守。澳內打水二、三托，爛泥地。北風，可泊船。對面一嶼曰洧流嶼，潮漲半後，流冲此嶼勢甚急。娘宮之北，山邊對面一大嶼，曰猴探水嶼；西向海中有沉礁，曰松魚蛋，潮退方露出。船往平潭，由猴探水山邊行。（猴）探水嶼下有一條沙線，直透東南甚長。娘宮之東有港，即火燒港；內是泥埕，可泊船避颶風。潮長八分，方能入港。港口外有金盞銀臺礁，駛船防之。港之西南有吉鈎嶼，亦可寄泊。有汛守。陸路至平潭三十里，水路至平潭汛六十里）、平潭澳（船從南勢大山邊而入，至竹嶼寄泊。打水三托零，沙泥地。候水

八、九分，倚南沿白礁身邊——卽大港，俱循南勢山邊而行。又倚東勢尋港至羅頭角，船頭向西北之洋潮嶼北鼻而駛，以避南勢港中邊有蛙仔礁。過此礁至港口礮臺並齊，俱是爛泥地；可泊船樵汲。海壇也，四圍皆海，適中爲平潭。有汛守。以上福清縣屬）、鼓嶼（在海壇鐘門之西，海中嶼也；周圍十里。澳內打水二托餘，烏沙泥地。南、北風，可泊船取汲。船過於澳門之山鼻，西北不可太近、東南不可太倚。門外有算盤暗礁，潮落方露。澳對正南有鐵釘嶼，亦曰觀音嶼。嶼對正東，有沉水礁；潮退七、八分，始現。宜循鐵釘嶼而行，又不必太近於嶼，防淺也。此處駛船，宜諒潮之漲退以避沙線。鼓嶼之東，有嶼曰大練。其澳在山下，澳內打水二托餘，沙泥地。漁船、小船多泊於此。又東曰鐘門，門中有小嶼，卽鐘嶼。東望一片大山，卽海壇也。長樂縣屬。有弁兵汛守。至平潭六十里）、磁澳（上有媽祖廟。澳內打水三托餘，赤沙泥地；可泊船。上勢虎仔嶼門，船可行也。過嶼後，略偏東有沉水線頭礁。澳外東勢亦有礁，澳北外勢有貓嶼。磁澳有弁兵汛守。至鼓嶼一百六十里、至平潭二百二十里）、白犬（小嶼也，卽於山下。澳內打水四、五托，沙泥地；可泊船。略開，打水八、九托，是泥地；拋船防之。西北勢嶼仔門可過，東南小嶼切不可近）、南竿塘（海中嶼也。上有天后廟。澳打水三、四托，烏爛泥地。有東南澳、北澳二澳，皆可泊船樵汲。竿塘東外勢將半更遠，有沉礁甚長；但船不往來於此也。竿塘南勢半洋中，有四個嶼、有三星礁，駛船宜防之。入內

卽五虎門，再入卽熨斗澳；又內卽閩安鎮，取羅星塔入福州大橋。又有北竿塘澳，在大山西。內打水四、五托，烏泥地；亦可泊船。五虎嶼澳，打水三、四托，赤泥地。澳口有關門礁，打水二托餘，船出入宜偏北而行。「八閩通志」：『自閩安鎮，由南港水洋一百二十里至貓嶼、北港水洋七十里至五虎；五虎東向水洋九十里至南北竿塘，南向水洋一百八十里至白犬、二百四十里至貓嶼，北向水洋七十里至定海、一百三十里至黃岐』。定海（有城，有媽祖廟。澳在定海。過西長沙；澳內打水二托，是泥地。北風，可泊船。再過西，有澳曰小埕；澳內打水二托，亦可泊船。小埕又西，有沙澳甚長，曰落皮沙；又過西，有山鼻極長，內名布袋澳，可避颶風。定海之東有嶼，名日嶼；嶼西外勢有四個嶼。各嶼門不熟者，不可過船。四嶼之南有沉水礁）、小埕（澳內打水二托。南風，可泊船。東連定海、西接布袋澳，在連江縣東百二十里海中）、黃岐（有汛守。澳內打水三、四托，赤沙泥地；可泊船取汲。澳口山鼻外勢有沉礁，船行不可太近於山邊；澳口中央有沉礁，須由大山邊而行。澳外東勢有四個嶼，曰東鼓嶼；嶼西勢無礁石。黃岐過去有澳曰赤澳，打水二托餘，沙泥地。黃岐對南洋中約半更遠，有一嶼而長，曰王官；王官之山鼻尾有沉礁，不可太近。黃岐之東洋中一嶼，曰下目。嶼之東有山相近，卽北竿塘；連下，卽南竿塘）、北茭（由東嶼頭灣入太石盤，卽澳也。內打水三、四托，烏沙泥地；可泊船。山鼻頭東勢有嶼曰洋嶼，嶼門甚深，便於出入。東勢洋中有嶼曰橫山

，再過東北有嶼曰大橫山，無澳可拋船。又東外勢約有四更遠有二嶼，曰東永。凡外嶼各澳，惟東永澳北風最穩，南風即泊於山北。二嶼居於東西方，所謂東永、西永也；凡船多泊於西嶼。連江縣屬。以上福州府界。北菱水洋四十里至黃岐汛、東北水洋八十里至大西洋，西北水洋三十里至濂灣門、六十里至東衝口，北水洋一百六十里至羅湖）、羅湖（有二澳：內澳打水二、三托，泥地；外澳打水三、四托，沙泥地。北風，皆可泊船取汲。澳外有礁，曰浮鷹；此處流甚急，出入防之。羅湖之北即閩峽澳，南風可泊船。內打水二、三托，沙泥地。羅湖洋中之島嶼，居北者俗名猫嶼。東南對照曰西洋山，相去約八十里；東北對照曰芙蓉山，相去約五十里。山下有澳，商船不經於此。芙蓉之東有最尖之嶼，曰魁山。以下福寧界。北一潮水一百里至大金）、大金澳（澳在媽祖宮前。打水二、三托，壳仔地。大金內澳即鴨池澳，內打水二、三托，沙泥地。南、北風，可泊船。澳外山鼻相對有二嶼，曰筴杯嶼。而嶼門中有沉礁，船出入偏北而過。此處又有網桁，駛船當偏開取勢以避之。東勢洋中約有一更遠，有浮嶼；遠望三個，近則大小八、九個。又東外勢有一嶼，即東永。鴨池之北，即斗米澳；南風，亦可泊船。北水洋二里至斗米，與烽火門交界）、三沙澳（內打水四托，泥地；可泊船。東有五澳，內打水三、四托，泥地；亦可泊船，然浪大船搖。東南海中有大嶼曰君竹，駛船不可太近。於嶼鼻東勢洋中約二、三更遠，有四嶼，曰四霜。此四嶼之澳，漁船多泊焉。自三沙從西

過澳鼻，沿山邊駛船約一潮，過東壁、大小目、火焰山、馬嶼，入松山港，即福寧府港口；打水三托餘，泥地。澳在港內大山邊，打水二、三托，沙泥地。大澳，可泊船。一潮水四十里北至烽火門、烽火門（澳在門內，打水四、五托，泥地。門中有三礁，船過須於兩邊。其壳仔門中有一礁石，名曰雙頭弄；兩邊水道，船皆可行。門外即烽火門。一潮水八十里北至八都港口）、大小崙山（亦名大羊山，又名窰山。澳內打水四、五托，泥地。南風，可泊船。門中下勢有浮礁，浮礁之東有深水礁。崙山西北對照有嶼，曰姆嶼。東勢外洋中約一更遠，有一派小嶼，曰七星；漁船多泊於此。西北相對有七都港、八都港，皆可泊船避風。八都港一潮水六十里至葵嶼）、棕蓑澳（內打水三、四托，沙泥地；只可寄泊而已。澳外山鼻，船出入須防之；此處潮流不順，須留心也。入內是葵嶼港。葵嶼一潮水八十里東北至屏峯）、水澳（南風，可泊船取汲。澳外洋中有東西臺，離沙埕約三十餘里；屏峯一潮水六十里西北至沙埕、南鎮）、沙埕（南鎮在外，沙埕在內，隔海相對。澳內打水四托，爛泥地。南、北風，可泊船。澳中有龍目礁。南勢乃挂網之所，多網桁。入內港，即桐山。沙埕南一潮水八十里北至南關，與浙江交界）、南關（澳內打水四托，烏泥地。北風，可泊船。上勢港門，船出入宜正中而行。福建界）、北關（可泊船取汲。外勢半更遠，洋中有沉水大礁；潮湧其聲如雷，潮退即露。若船開駛防之。浙江省交界）。

廈門往北洋，沿坡海道（至浙江寧波四十八更、至江南上海五十六更）：自廈門出大擔門北行至金門料羅，係同安縣界。過圍頭、深滬、峻裏至永寧，俱晉江縣界。又過洋芝頭至大墜，爲泉州港口。經惠安縣之獼窟至崇武，可泊船數十。復經莆田縣之湄洲至平海，可泊船數百。其北卽南日，僅容數艘；莆田、福清交界。從內港行，經門扇後、草嶼至海壇宮仔前，有鹽嶼；卽福清港內。過古嶼門，爲長樂縣界。復沿海行，經東西洛至磁澳；回望海壇諸山，環峙南日、古澳之東，出沒隱現，若近若遠。再過爲白犬、爲關潼，可泊船數百；乃福建省半港處。入內，卽五虎門山。關潼一潮水至定海，可泊船數百餘。復經大埕、黃岐至北茭，爲連江縣界。再過羅湖、大金，抵三沙、烽火門。由三沙沿山餞（餞字失字書之義，姑從俗用）駛，一潮水過東壁、大小目、火焰山、馬嶼，進松山港；卽福寧府。由烽火門過大小崙山、葵嶼、水澳至南鎮、沙埕，直抵南、北二關；閩、浙交界。由北關上至金鄉、大澳，東有南岬嶼，可泊千艘。其北爲鳳凰澳，係瑞安縣港口。又北爲梅花嶼，卽溫州港口。過壠內、三盤，僞鄭常屯劄於此。再過王大澳、玉環山坎門、大鹿山至石塘；內爲雙門衛。復經蠻壳澳、深門、花澳、馬蹄澳、雙頭通至川礁，爲黃巖港口。從牛頭門、柴盤，抵石埔門。由龍門港崎頭至丁厝澳，澳東大山疊出，爲舟山地；赴寧波、上海，在此分線。從西由定海關進港數里，卽寧波。從此過岑港、黃浦至沈加門；東出卽普陀山，北上爲盡山（陳錢山，俗爲盡山）、花

鳥嶼。盡山西南有板椒山，屬蘇州府界。又有羊山，龍神甚靈；凡船到此，須稍寂而過。放大洋，抵吳淞；進港數里，卽上海。赴寧波，路由舟山丁厝澳西北放小洋四更至乍浦，海邊石岸。北風，可泊羊山嶼。由羊山嶼向北過崇明外五條沙，轉西三十四更入膠州口。由崇明五條沙，對北三十二更至成山頭；向東北放洋，十一更〔至〕順口。由山邊童子溝島向東，沿山七更至蓋州；向北放洋，七更至錦州府（俱「臺灣縣志」）。

廈門至天津，水程一百十二更。天津東向遼海鐵山、黃城、皮島，外對朝鮮。左延東北山海關、寧遠、蓋平、復州、金州、旅順口、鴨綠江而抵高麗，右袤東南之利津、清河、蒲臺、壽光、海倉口、登州而至廟島、成山衛。登州與旅順口南北隔海對峙，東懸皮島、西匝兩京、登、萊；是爲遼海。登州一郡陡出東海，盡於成山衛。海舶往盛京、天津者，以成山標準也（「臺灣府志」。餘詳崇明五條沙至成山頭）。

按「臺灣府、縣志」載沿海水程，補漳、泉郡邑志之闕，而必以廈門爲準。蓋廈門通商重地，歲往臺灣及南北洋貿易者，以髮計；且舟師巡哨，以海爲家。而港澳淺深、礁石險易，諸志書所未詳者，今就柁師訪問，集腋記載；兼考諸書探而輯之，附此備考。

廈門志卷五

船政略

「易」曰：『舟楫之用，以利天下』。汪洋渤海，尤非舟楫不爲功。廈門海道四達，帆檣畢集；水師巡哨防守之所需，於戰艦尤重。詳載則例及製造瑣屑、商漁販洋大小各船例禁原委，當與海防、兵制互觀，俾爲政者得資考焉。志船政。

戰 船（附哨船）

額 式

國初海寇未靖，岳州鎮標兵所用戰船，俱係民間趕繪、趕艍等船。康熙二十七年海疆既定，設立水師提標五營，始定營制。通省額設繪、艍兵船二百六十六隻，水師提標額設七十隻。中、左、右、前、後五營各分十四隻，編列「海、國、萬、年、清」五字爲號，配弁兵砲械，出洋巡哨及防守各汛（自後屢次裁汰改撥，詳「兵制」）。

乾隆六十年，總督長□以繪、艍等船笨重，出洋緝捕，駕駛不甚得力；奏請擇其已屆折造、大修及將屆折造、大修者，仿照同安梭商船式，分別大小一、二、三等號通省

改造八十隻。嘉慶四年，復將未改各船一律改造同安梭式。

嘉慶五年，因粵省艇匪竄入閩界，仿照粵省米艇船添造戰船三十隻，編爲「勝」字號；仍於內地各營裁汰額船三十隻，以符定額。配入水師提標「勝」字號十隻（自十一號至二十號）。

嘉慶十一年，總督玉德奏添水兵三千名，因戰船低小不能仰攻，添造米艇四十隻；後止造八隻，編爲「捷」字號（自一號至八號），分配內地各營。是年，巡撫溫成惠奏添造大樓洋梭式船二十隻，編爲「集」字號十隻、「成」字號十隻；配入水師提標十隻（「集」字五號至九號、「成」字五號至九號），海壇、金門二鎮各二隻。十六年，總督汪志伊裁汰各營中、小船三十七隻，節省修造費用，以增「集」、「成」、「捷」、「勝」等字號各船例價。水師提標裁額船十隻（詳「兵制」）。

道光二年，總督慶保、巡撫葉世倬會奏：以米艇不便於閩洋，且戰船照舊額二百六十六隻多十五隻，請裁汰以節糜費；其餘二十三隻，俟折造時一律改造一、二、三號同安梭式。道光四年，總督趙慎畛、巡撫孫爾準奏就二十三隻內留堪資營用者八隻（「勝」字號六隻、「捷」字號二隻），餘悉裁汰（以上「會典」及檔案）。

通省額設大小兵船二百四十二隻（臺灣額數在內；更改不載），水師提標五營額設

大小兵船五十八隻（歸泉廠修造十九隻），海壇鎮左、右二營額設大小兵船十八隻（歸泉廠修造十一隻），金門鎮左、右二營額設大小兵船十八隻（盡歸泉廠修造）。

泉廠建置

戰船初制：分派通省道廳修造，差各部賢能司官二人前往督理。康熙二十八年，閩省戰船歸道廳董修，營弁及各府、州、縣按糧議派承修。三十九年，改屬府，於將軍、提鎮附近地方監修。五十二年，令道、府與參、遊公同監造。雍正三年，兩江總督查弼納題准設立總局於通達江湖、百貨聚集之所，鳩工辦料，較爲省便；歲派道員督造，又派副將或參將一員監視。部價不敷銀兩，向來各州、縣協貼者，仍應如舊。總督覺羅滿保會題設立福、漳、臺三廠；福廠委糧驛、興泉二道輪年監修，許遴委同知、通判各一人，副將許遴委都司、守備各一人，分司其事（「會典」）。

雍正七年九月，總督高其倬題改閩省分設福、漳、臺三廠：福廠，鹽驛（「會典」作糧驛）、興二泉道承修海壇等營船一百三十三隻；漳廠，汀漳道承修水師提標等營船一百零一隻；臺廠，臺灣道承修臺協等營船九十八隻。福州船匠不多，向調泉州府屬船匠幫修；道遠不便，分金門、海壇二鎮戰船五十三隻另在泉州設廠，專委興泉道承修。

乾隆元年六月，總督郝玉麟疏稱：福建戰船，福廠鹽驛道承修七十六隻、泉廠興泉

道承修五十三隻、漳廠汀漳道承修九十九隻、臺廠臺灣道承修九十六隻。臺廠遠隔海洋，難以勻派；泉、漳二廠多寡不均，興泉永道久經改駐廈門，亦爲百貨聚集之區，原有舊廠可以修整，應將水師提標中、右二營戰船二十六隻改歸泉廠連額修船共七十九隻（後因屢有裁改。現在額修船四十八隻）。軍工戰船廠，前在廈門水仙宮右、至媽祖宮後止，泉州府承修時所設。後改歸汀漳道，遂廢；居民私蓋屋寮。乾隆五年，復設於媽祖宮之東，南臨海、北臨港；東西四十丈、南北十五丈，蓋造官廳三間、護房六間、廠屋四間、廚房一間，左右前後圍以籬笆。泉廠遂移設廈門（檔案）。

乾隆二十九年，大學士陳宏謀、托恩多奏定「洋行貿易章程」。廈門置造戰船需費甚鉅，各洋行自願幫貼洋銀七千圓，情屬急公，非官爲科斂者比；與各衙內規費並裁減五成，留四千圓以資津貼桅柁之用。年終造冊報銷；如有盈餘，提解司庫。

奉天金州營戰船額設十號，分閩、浙兩省承造；向派福、泉、漳三廠勻辦，水師撥遊、守等弁駕送奉天旅順口交收。三年小修，五年大修；其修理木料，均由閩、浙採辦解赴配用。統計十六年承造一次。乾隆九年，裁船四號。嘉慶四年，補造四號，閩、浙分造；福、泉二廠各一隻（船係二號同安梭），並杉板例價不敷銀兩，道、府養廉勻攤；道六成、府四成。後裁（始於何年，檔案無查）。

雍正九年，天津水師營戰船，分江、浙、閩、粵四省承造。乾隆□□年，裁。嘉慶

二十二年，復設天津水師綠營，補造大號同安梭四船、小號同安梭四船，閩省應造二船；福廠二號船一隻、泉廠一號船一隻，並杉板不敷銀兩，道、府養廉分扣（以上「會典」及檔案）。

修造例限

康熙十三年，定限各省戰船三年小修、五年大修。二十九年題准：各海汛戰、哨船，新造後三年小修，小修後三年大修。大修後三年尙堪應用，仍令大修；或不堪修理，督、撫題明折造。內河戰船，仍三年小修、五年大修；大修後亦如之。

康熙二十九年，議准各省戰船至應修之年，以文到日爲始，限一月領船、再限一月估價報部；覆准後以部文到日爲始，大修限三月、小修限兩月完竣，逾限者分別議處。雍正十一年，報銷限期：臺灣限十月，福、泉、漳各廠限四月；均以工竣日起限。乾隆元年應修之船，限營弁一月內駕廠，承修之員驗明收管。

雍正十年，議准福建大號趕繪船，身長九丈六尺、板厚三寸二分，身長八丈、板厚二寸九分；二號趕繪船，身長七丈四尺及七丈二尺、板厚二寸七分；雙篷艇船，身長六丈、板厚二寸二分，每板一尺三釘。乾隆六十年、嘉慶五年，令照商船、民船之式，不得過於笨重，以節糜費。

康熙三十四年，以修理銀數覈減太過，恐臨時船料單薄復行大修，以致貽誤；議照地方工料價值估題報銷。乾隆八年，議准福、泉、漳三廠小修正價每百兩加津貼銀一百三十兩、大修加一百二十兩、折造加一百十兩。

康熙五十二年，覆准戰船風篷桅索，除應修之年不給外，每歲給銀一次更換。雍正十三年，改爲三年中准其領銀更換一次。旋准循照舊例，按年更換。又按年給銀三百兩，以爲燻洗油艙之用，按季燻洗。其銀均由營弁支領。

乾隆十四年，以海洋憑虛御風，全憑帆力；大篷旁加插花、桅頂上加頭巾頂，一體動公製用，造冊交廠修換。

乾隆六年，閩省所用桅木，仍令各道採辦；泉廠令興、泉、永三府、州協辦。

道光元年，總督慶保因歷年承辦戰船，江、浙等省屢次委員採買，伐木過多，出產缺乏；桅木一時難得，各廠停工待料，不能尅期興辦。每逢巡哨，以致雇用商船。奏請寬免歷任遲延各員處分，仍勒令派丁來閩造補，禁止雇用商船。

道光三年，署總督葉世倬奏定疏通章程：福、泉、漳三廠每月修船一隻，遇閏加修一隻；「集」、「成」字號大船一隻，抵兩隻。署任半月以上者，修一隻。在外洋遭風擊碎應行補造之船，隨到隨造，不在數內（在內洋擊碎，人力可使之處，由地方官查勘，歸營員賠造）。每年以一十二船爲率，遇閏增一；自道光二年正月爲始。臺灣遠隔重

洋，應聽自行籌辦；不與焉（以上「會典」及檔案）。

哨船

水師提標五營，乾隆九年添設槳船十九隻，編列「江、河、千、載、謚」字號，分配五營，在各汛內海港汊巡哨。中營五隻，「江」字一號至五號；左營四隻，「河」字一號至四號；右營二隻，「千」字一號至二號；前營四隻，「載」字一號至四號；後營四隻，「謚」字一號至四號。其新建、折造、大修、小修，歸營自行修理，赴藩庫領價（船皆八槳、六槳）。

興泉永道、廈防同知各捐造哨船二隻，派水馬快巡查內港。後皆八槳，捐廉自造，不在額內。巡道哨船二隻，道光五年裁（以上檔案）。

泉廠額修戰船字號數目

海壇鎮標右營，大小戰船八隻：海右「固」字一號、「勝」字十一號（俱二號同安梭、「固」字二號、三號（俱一號同安梭）、「固」字四號、五號、六號（俱三號同安梭）、「成」字二號（係大橫洋同安梭）。

海壇鎮標左營，戰船三隻：海左「勝」字六號、七號、八號（俱一號同安梭）。

金門鎮標左營，大小戰船九隻：金左「金」字一號（係二號同安梭）、「金」字二

號、三號、四號、五號、「捷」字二號（俱二號同安梭）、「金」字六號、七號（俱二號同安梭）、「集」字四號（係大橫洋同安梭）。

金門鎮標右營，大小戰船九隻：金右「湯」字一號、三號、四號、五號、六號（俱一號同安梭）、「湯」字二號、「捷」字四號（俱二號同安梭）、「湯」字七號（係三號同安梭）、「成」字三號（係大橫洋同安梭）。

水師提標中營，大小戰船九隻：提中「海」字一號（係二號同安梭）、「海」字二號、三號、四號、五號（俱一號同安梭）、「海」字六號、七號（俱三號同安梭）、「集」字五號、「成」字五號（俱大橫洋同安梭）。

水師提標右營，大小戰船十隻：提右「萬」字一號、六號、七號、八號（俱三號同安梭）、「萬」字二號、三號、四號（俱一號同安梭）、「萬」字五號（係一號同安梭）、「集」字七號、「成」字七號（俱大橫洋同安梭）。

以上共船四十八隻（每船各帶杉板船一隻）。

修造戰船銀數

一號同安梭（樑頭一丈九尺）：新造正價、津貼銀共一千零一十五兩九錢五分；除扣平餘二十兩零三錢一分九釐外，應領銀九百九十五兩六錢三分一釐。折造正價、津貼

銀共七百四十六兩七錢二分三釐；除扣舊料變價二成一百四十九兩三錢四分四釐六毫、又扣平餘十一兩九錢四分七釐六毫外，應領銀五百八十五兩四錢三分零八毫。大修正價、津貼銀共五百零八兩一錢六分九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五十兩零八錢一分六釐九毫、又扣平餘九兩一錢四分七釐五毫外，應領銀四百四十八兩二錢零四釐六毫。小修正價、津貼銀共三百六十三兩六錢五分三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銀三十六兩三錢六分五釐三毫、又扣平餘六兩五錢四分五釐七毫外，應領銀三百二十兩零七錢四分二釐。每次加巾頂、插花銀四十八兩。

二號同安梭（樑頭一丈六尺五寸）：新造正價、津貼銀共七百九十九兩四錢二分八釐；除扣平餘十五兩九錢八分八釐四毫外，應領銀七百八十三兩四錢三分九釐八毫。折造正價、津貼銀共五百八十七兩五錢八分；除扣舊料變價二成一百十七兩六錢六分、又扣平餘九兩三錢九分八釐四毫外，應領銀四百六十兩五錢二分二釐。大修正價、津貼銀共三百九十九兩八錢六分七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三十九兩九錢八分六釐七毫、又扣平餘七兩一錢九分七釐七毫外，應領銀三百五十二兩六錢八分九釐三毫。小修正價、津貼銀共二百八十六兩一錢五分；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二十八兩六錢一分五釐、又扣平餘五兩一錢五分七釐外，應領銀二百五十二兩三錢七分八釐。每次加巾頂、插花銀四十三兩。

三號同安梭（樑頭一丈五尺）：新造正價、津貼銀共七百四十四兩二錢五分二釐；

除扣平餘十四兩八錢八分五釐四毫外，應領銀七百二十九兩三錢六分六釐六毫。折造正價、津貼銀共五百四十七兩二分四釐；除扣舊料變價二成一百九兩四錢四釐八毫，又扣平餘八兩七錢五分二釐三毫外，應領銀四百二十八兩八錢六分六釐九毫。大修正價、津貼銀共三百七十二兩二錢六分九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三十七兩二錢二分七釐，又扣平餘六兩七錢八釐四毫外，應領銀三百二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四毫。小修正價、津貼銀共二百六十六兩四錢；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二十六兩六錢四分，又扣平餘四兩七錢九分五釐二毫外，應領銀二百三十四兩九錢二分四釐八毫。每次加巾頂、插花銀三十九兩。

「集」字號（樑頭二丈六尺）：新造正價、津貼銀共五千九百二十三兩七分六釐；除扣平餘一百十八兩四錢六分一釐五毫二絲外，應領銀五千八百四兩六錢四毫八絲。折造正價、津貼銀共三千八百四十八兩九錢七分九釐；除扣舊料變價二成七百六十九兩七錢九分五釐，又扣平餘六十一兩五錢八分五釐六毫六絲四忽外，應領銀三千七十七兩五錢九分九釐五毫三絲六忽。大修正價、津貼銀共二千六百十九兩三錢五分七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二百六十一兩九錢三分五釐七毫，又扣平餘四十七兩一錢四分二釐六毫外，應領銀二千三百十兩二錢七分二釐八毫六絲四忽。小修正價、津貼銀共一千八百七十四兩四錢四分七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一百八十七兩四錢四分四釐七毫，又扣平餘三十三兩七錢四分四絲六忽外，應領銀一千六百五十三兩二錢六分二釐二毫五絲四忽。

「成」字號（樑頭二丈四尺）：新造正價、津貼銀共五千七十六兩九錢二分四釐；除扣平餘一百一兩五錢二分八釐四毫八絲外，應領銀四千九百七十五兩三錢八分五釐五毫二絲。折造正價、津貼銀共三千二百九十九兩一錢二分五釐；除扣舊料變價二成六百五十九兩八錢二分五釐、又扣平餘五十二兩七錢八分六釐外，應領銀二千五百八十六兩五錢一分四釐。大修正價、津貼銀共二千二百四十五兩一錢六分四釐；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二百二十四兩五錢一分六釐四毫、又扣平餘四十兩四錢一分一釐九毫五絲二忽外，應領銀一千九百八十兩二錢三分四釐六毫四絲八忽。小修正價、津貼銀共一千六百六兩六錢七分；除扣舊料變價一成一百六十兩六錢六分七釐、又扣平餘二十八兩九錢一分八釐九毫八絲外，應領銀一千四百十七兩零三分零二絲（凡「集」、「成」二字巾頂、插花銀在應領價內）。

以上俱照例扣算。尙有應扣如榻模各項等費不載。

船工需用木料名色

大吉木（長六、七丈，圍四、五尺。鋸開，做水底、航仔、舳抽等用）、中吉木（長五、六丈，圍三、四尺。做水底板、舳板甲、篙、招、占櫃槓等用）、浮溪木（長四、五丈，圍至三尺六寸。做牛欄、頭巾頂、插花、篙，長短配用）、高洋木（杉木之

略小者。鋸開，做舳枋（配用）。

——以上皆杉木，福州產。

松楨（長五比至九比，圍四尺至八尺。做龍骨、烏白航、扛豆、舳抽、嵌巾、篷車大小配用）、松板（做水底、各艙橫堵、獸面、尾塞、扛豆、接頭、尾航、前後礮架）。

——以上亦福州產。

柯梨木（做斗頭車、尾樓車、帆剪橋扛、招床、檣床、目里格、車檔、甕格、嵌巾、尾扶手、靠漏筒）、雜木（做旋挑車子、猴頭、桅餅、無底升、輞轆擔、各述仔車寬）、苓木（做舳面、曲手、翻身、掃帚各極）、松桐木（做銃幹、板槽、賽板）、小杉木。

——以上皆漳州產。

樟木（做含檀、龍梁、大小鹿耳；船中最要之件）、赤皮木（做舵旋、舵牙、金檀、舵槳）。

——以上皆淡水產。

連栓木（做占櫃、水櫃、盛蓋、杉板水底各艙堵舳柱，長短配用）。

——福、漳皆產。

龍骨（用松木。在船底，自頭至尾三節。一船之力，皆寄於此）、大桅（用松木）。

大小配用，夾以含檀、鹿耳）、頭桅（用大吉木。在船頭，亦夾以含檀）、大小風篷（織篾箬以爲帆）、大小桅餅（用雜木。在桅尾內。以車帆）、大小無底升（用離木。在勒肚行船中）、桅座（用樟木。在艙底；豎頭桅、大桅用）、斗蓋（用樟木。在嵌巾內；貯頭桅用）、鹿耳（用樟木。夾頭桅、大桅）、含檀（用樟木。桅力所寄。「滿」、「漢」字號俱於此印烙）、舵牙（用赤皮木。在舵上；用以轉動）、上金（用樟木。船後拜舵用）、下金（在船後水內；挂舵用）、旋（用赤皮木。用以泊船）、龍梁（在大桅前；夾大小椀索用）、車檔（用赤皮木。以車篷）、夾車檔（用雜木）、占櫃（官艙頂蓋）、水櫃（用連栓木。以貯水）、頭禁水（在獸面。防禁漏水入艙，故曰禁水）、尾禁水（在尾橫外）、車檔（用柯梨木。扯篷、起舵用以絞棍）、夾車檔（用雜木）、車耳（扯篷、起旋用以縛索）、上下秤（用杉木。在篷上下）、扛豆（用松木。自官艙至龍梁以架艙板）、扛罩（名隔艙板；乃橫木也。在大桅處，名曰含檀、又曰樑頭；在各艙，名堵經）、屈手極（媽祖堂前兩灣木。大船用）、頭尾八字極、翻身極、掃帚極（俱用以鑲船）、軟箸（船尾中間鑲木；用以夾舵）、笨枋（船頂板）、通梁（用連栓木。在笨蓋下。夾縫處水能走出）、尾穿梁（用樟木。船尾柱）、下株梁（用樟木。在堵內）、大小櫓（用柯梨木。挂在船兩邊）、櫓椽（用松木。以架櫓，又曰櫓床）、招（用杉木。在船頭）、托浪板（頭尾皆有）、大轉水（附大含檀）、水蛇（用松木。兩邊皆有，用以

浮水）、桅豬（用以見下）、猴槓（用雜木。在塔內）、繚牛（繫大篷腳繚）、番人耳（船頭木）、含檀鞋（削成方本，鑲含檀內）、木裏鞋（鑲桅坐內方木）、轉水鞋（船梢上兩邊方木）、金槓（在下金內）。

正旋繚、副旋繚、三旋繚（縛在旋上，用以泊船）、四旋繚（在港內淺處用）、勒肚繚（縛在舵尾，自船底至船頭。行船收緊，以保舵力）大篷藤繚、尾吊繚（縛在舵上、遇淺便於收放）、舵吊繚（縛在舵空）、拔旋繚（縛在車上，用以起旋）、各旋股繚（以縛旋齒）、大桅總繚、頭桅總繚、大桅怕繚、頭桅怕繚（以保桅）、大篷捍門繚（縛在帆頭）、大篷繚繚、繚耳繚（在尾抽上）、梯繚（捆篷頭，以便斗手上下）、捍門尾抽繚耳各繚繚、大桅律透繚（未豎桅之時，先透在桅尾；上帆時，律可車帆）、頭桅律透繚、天平律透繚（巾頂、插花用）、拔斗繚（拔斗用）、扛舡繚（打水用）、大篷頭篷抽縫繚（製帆時，夾在縫內，以保帆力）、秦繚（縛杉板用）、免耳（縛在旋後）、尾送尖股繚（旗竿用）。

頭巾頂（以布數十幅爲帆，張大篷頂上，若頭巾。能使船身輕）、插花（亦以布帆在大篷兩邊。遇旁風，使船不欹側）。

鐵釘（每船或用一百擔、五十擔）、鐵箍（以保桅）、藤、椶、麻（皆打繩繚）、張帆水藤（製帆用）、篾旋繚、草繚、桐油、石灰、草餅（以和油灰）、網紗（以嵌船

縫)。

——以上各物，隨船大小配用。

杉板船(一隻。以便登岸。開洋，則安置大船上)、尾樓燈、金鼓、旗幟、鐵鍋(二口)、木桶(數十個。取水用)。

每船載杉板船一隻，以便登岸。出入悉於舟側，名水仙門。旋凡三：正旋、副旋、三旋(正旋一名將軍旋。不輕下)，入水數十丈；椶藤草三組，約值數百金。寄旋先用鉛錘試水深淺；繩六、七十丈，繩盡猶不至底，則不敢寄。鉛錘之末，塗以牛油；黏起沙泥，舵工輒能辨至某處。有占風望向者，緣篷繩而上，登眺盤旋，了無怖畏；名曰亞班(亦曰斗手)。

海船按十二支命名：船頭邊板，曰鼠橋；後兩邊欄，曰牛欄；舵繩，曰虎尾；繫旋繩木，曰免耳；船底大木，曰龍骨；兩邊另釘灣杉木，曰水蛇；篷繫繩板，曰馬臉；船頭橫覆板，插兩角，曰羊角；鑲龍骨木，曰猴痘；抱桅篷繩，曰雞冠；抱旋繩木；曰狗牙；拄桅脚杉木段，曰桅豬(〔赤嵌筆談])。

販洋商船桅用番木，購自外番。其木有八：一曰鐵槌、二曰蜂仔什番、三曰宜樹、四曰甘拔、五曰鬱木、六曰白犬、七曰賣色、八曰打馬。番木最佳者，中有細孔；自本直通至顛，如竹然。廠中戰艦以例價所限，桅用松木、舵旋用赤皮、含檀用樟木，餘用雜木、杉木，定例也。近日閩山出木稀少，戰艦亦間用番木，價倍於他木；皆營員與廠員捐價津貼製造。逢大、小修及折造時，可用者仍用，報部仍以松木。但番木時須以油搓擦，失油則木枯；久可數十年。

商船

商船，自廈門販貨往來內洋及南北通商者，有橫洋船、販艚船。橫洋船者，由廈門對渡臺灣鹿耳門，涉黑水洋。黑水南北流甚險，船則東西橫渡，故謂之「橫洋」；船身樑頭二丈以上。往來貿易，配運臺穀以充內地兵糈；臺防同知稽查運配廈門，廈防同知稽查收倉轉運。橫洋船亦有自臺灣載糖至天津貿易者，其船較大，謂之糖船；統謂之透北船。以其違例，加倍配穀。販艚船，又分南艚、北艚：南艚者，販貨至漳州、南澳、廣東各處貿易之船；北艚者，至溫州、寧波、上海、天津、登萊、錦州貿易之船。船身略小，樑頭一丈八、九尺至二丈餘不等；不配臺穀，統謂之販艚船（道光十年，令販艚船公雇船隻，配運臺穀。後裁）。

康熙四十二年，商賈船許用雙桅。其樑頭不得過一丈八尺，舵水人等不得過二十八名；其一丈六、七尺樑頭者，不得過二十四名；一丈四、五尺樑頭者，不得過十六名；一丈二、三尺樑頭者，不得過十四名。出洋漁船，止許單桅。樑頭不得過一丈、舵水人等不得過二十名並攬載客貨。小船均於未造船時，具呈該州、縣，取供嚴查確係殷實良民親身出洋船戶，取具澳甲、里族各長並鄰右當堂畫押保結，然後准其成造。造完，該州、縣親驗烙號刊名，仍將船甲字號、名姓於船大小桅及船旁大書深刻，並將船戶年

貌、姓名、籍貫及作何生業開填照內，然後給照，以備汛口查驗。其有樑頭過限並多帶人數詭名頂替，汛口文武官員盤查不實，商船降三級調用，漁船、小船降二級調用（『會典』則例）。

按「中樞政考」：『出洋貿易商船，許用雙桅，樑頭不得過一丈八尺。如所報樑頭一丈八尺而連兩舷水溝統算果有三丈寬者，許用舵水八十人；樑頭一丈六、七尺而連兩舷水溝統算果有二丈七、八尺者，許用舵水七十人；樑頭一丈四、五尺而連兩舷水溝統算果有二丈五、六尺者，許用六十人。初造時，報明海關及地方官嚴查』（此條未詳年月，載「中樞政考」。巡內洋，似指商船出販外夷地者而言？）。備考）。

又如如有富民自造商船租與他人及寒薄無賴之人者，失察之州、縣罰俸一年；明知不禁者，降二級調用。又隔縣、別府、外省之人欲造船者，必於該本縣呈明查實，該縣取具印結申詳督、撫轉飭沿海造船之地方州、縣成造；仍照例查驗舵水、槓槓，刊烙號數、姓名。其違犯之罪名處分，皆照商、漁船一例遵行。如有不遵例報官、私自偷造者，失察之州、縣汛口各官，降一級調用（以上吏部則例）。

康熙五十三年，准各省海洋商、漁船隻分別書寫字樣。

雍正九年，以出洋船隻往往乘機劫奪，令福建出洋等船大桅上截、自船頭至樑頭用綠色油漆，易於認識。凡領龍溪、海澄、漳浦、同安、馬巷牌照，係廈門行保保結，

出入均歸廈口盤驗稽查。舵工、水手或有事故不及赴縣換照者，卽由廈防廳添結幫梢（「會典」）。

按「中樞政考」：『自船頭起至鹿耳標頭止並大桅上截一半，各省分油漆飾；船頭兩舷刊刻某省某州縣、某字某號字樣。福建船用綠油漆飾紅色鈎字，浙江船用白油漆飾綠色鈎字、廣東船用紅油漆飾青色鈎字、江南船用青油漆飾白色鈎字、其篷上大書州縣船戶姓名，每字俱徑尺』。又省例：篷上書字，四邊止許空一尺。故福建船，俗謂之「綠頭船」；廣東船，俗謂之「紅頭船」。

乾隆二年，議准過臺商船舵水人等，令原籍州、縣官將各該舵水年貌、鄉貫填明照中；或因有事別雇，就地給單填註，取具船戶、行保甘結，汛口各官驗明放行。臺地各官仿照內地設立十家牌，填註實在籍貫、人口確數，並作何生理；遇有事故，一例開除。每月出具「並無招攬游民」結狀，報明所司察覈。如其違礙，一經發覺，將出結船戶人等照例治罪。不行實力稽查之地方各官，該督、撫查明參送到日，照失察偷渡例分別議處。福建商船漁期欲出海捕魚者，呈明地方官取具連互結換領漁照，准其入海採捕；漁期畢，將漁照繳銷、換給商照，彙報上司存查（「中樞政考」）。

乾隆三十七年，無論商、漁船照，一年一換；如有風信不順，餘限三月。如逾限不赴原籍換照，不准出洋，拏家屬聽比；如在他口，押令回籍，不許挂住他處。又船戶屆

期換照及商換漁照，均須查明人船是否在籍？察驗舊照相符無弊，方准換結。如有代呈請換者，嚴查人船着落拏究（工部則例）。又凡有大小已編之船，不准重複驗烙（省例）。

按乾隆四十一年省例：閩省各屬商船，每年於春、冬二汛魚期產旺之時，定例原准呈請改換漁船給照，出洋採捕。漁船止准挂往本省沿海鄰境，從不許越他省。惟春、冬二汛因本省出魚稀少，准其配鹽挂往浙省定、鎮、象三縣洋面；漁期一畢，押令回籍。蓋當日漁船不准越省，故商改爲漁，方准採捕。自此以後，漁可經商，奪商之利；又近日商船皆改漁所由本也。

乾隆四十九年，覆准福建泉州府晉江縣屬之蚶江口與臺灣府彰化縣屬之鹿仔港設口開渡。其廈門商船，仍照舊編記柵檔，出入挂驗，不准越赴蚶江渡載。

乾隆五十五年，又覆准臺灣府屬淡水八里坌對渡五虎門設口開渡。往臺灣商民，令行保具結，報福防同知就近給照，移知沿海小港如福寧府屬之南鎮等汛、興化府屬之涵頭等汛、廈門之大擔小擔等汛、泉州府屬之烏嶼等汛，均可直達臺灣；而淡水之八尺門、彰化縣之海豐港、嘉義之虎尾溪、鳳山之竹仔港，皆可容小船出入。責成沿海各屬及守口員弁實力查禁，無照船隻、私渡船戶，照越渡緣邊關塞律治罪；船隻入官、文武官員分別參處。其有照商船因風漂泊收岸者，驗明牌照放行。

按道光四年，又奏開彰化之五條港（即海豐港）、噶瑪蘭之烏石港。自此，五口通行。五百

石之有照漁船，報稱因風漂泊，皆得橫洋往來；而廈口商船，日漸稀少矣。

嘉慶二年，新造、折造大小船隻丈量樑頭，自含櫃與左邊船旁內面連接之處起，丈至右邊船旁內面接連之處，實在若干？據實開填照內，不得援關稅折算之例影射（省例）。

按「閩政領要」：『商、漁船隻樑頭五尺以上，在關領牌；五尺以下，在縣領照』。又省例：商、漁船隻樑頭七尺以上，歸關；七尺以下，歸縣。又按閩海關則例：樑頭七尺以外，折作五尺二寸。每增一尺，加二寸；以次折算至一丈八尺作八尺而止。是樑頭七尺者，作五尺二寸；一丈八尺，作八尺。其二丈外者，均作八尺；以例不得過一丈八尺也。又按「中樞政考」：『如所報樑頭一丈八尺者，連兩舷水溝果寬有三丈者，許用舵水八十八人』。是樑頭一丈八尺之船，納關稅只作八尺而寬實有三丈也。又省例云：樑頭去兩舷水溝如一丈者，約有一丈四尺；亦約略之詞。細按各例義，樑頭之除水溝，每尺以六折扣除也。每尺遞減二寸折算，乃關例；廳、縣給照，僅宜以六折扣除兩舷水溝。故省例七尺以上歸關，即關例五尺以上歸關也。凡漁船樑頭連兩舷水溝在一丈以外者，總宜歸關。

嘉慶九年，閩省商、漁船及通海各色小艇，照江南省之例，照根、舊照按月彙送註冊，年終彙造總冊詳咨（工部則例）。又商、漁船隻先請料單，詳報興造；竣日，再詳驗烙給照。或有別縣造就駕回、或有頂買，例應通詳。如遇朽壞及遭風被劫，亦即通報銷

案（省例）。沿海地方內商出洋及洋商入市，核計人口多寡，往返程期，每人每日准帶食米一升五合。臺灣商船准帶食米六十石；違禁多帶，分別究治（吏部則例）。

按「中樞政考」：『商、漁船隻，各按海道遠近、人數多寡，每人每日准帶食米一升、餘米一升』。省例：乾隆二十二年，閩省漁船自十二年議准帶食米一升出洋者，餘米一升。嗣因浙省米貴，每人每日餘米之外，再預帶六升；價平，仍循舊例。是商船准帶米一升五合、漁船准帶米一升；臺灣商船准帶食米六十石，是以二十人十日計算也。

嘉慶十一年，巡撫溫承惠奏明：商船樑頭以一丈八尺爲率；已造之船既往不究，新造者不得過一丈八尺。如相賣買，查係未經奏定以前置造，應成買；將來折造時改正（時商人多私造大船資盜，從提督李壯烈議也。後又仍照舊例）。

南北通商之船，每船出海一名（即船主）、舵工一名、亞班一名、大繚一名、頭旋一名、司杉船一名、總舖一名、水手二十餘名或十餘名。

按廈門商船對渡臺灣鹿耳門向來千餘號，配運兵穀、臺廠木料、臺營馬匹、班兵臺餉、往來官員人犯，海外用兵所需尤甚；然皆踴躍從事。近因臺地物產漸昂，又因五口並行，並以鹿耳門沙線改易，往往商船失利，日漸稀少。至邇年渡臺商船，僅四、五十餘號矣。

商船半傷於道光十一年七月在浙江之普陀山颶風，沉船七十餘號；計喪資百餘萬。鹿耳門沙

線改易，南風不能泊，多失事；又人心不古，出海昧心，故意沉失，遂致不復重整。又窺避配運兵穀，皆改商爲漁矣。

漁 船

漁船有大、小二種單桅、雙桅之別。初，漁船止准單桅，樑頭七尺，歸縣徵收漁稅；不許越省採捕。後閩省漁船許用雙桅，樑頭至一丈而止。七尺以上，歸關徵稅。大者曰白底艇，春、冬漁汛准赴浙江定海、鎮海、象山三縣洋面捕鱸、釣鱒；與商船一體取具里鄰族澳甲保結，編號烙印，桅上、篷上大書縣分、姓名，船旁深刻字號。其小者，在本省本港各洋面採捕；朝出暮歸，不准在洋過宿。編十船爲一甲，給與門牌懸挂；責令澳甲、房族取具連環保結：一船爲匪，九船並坐。均不准鄰縣請照，亦不許將船私自租賃別縣民人。出入，概由汛口挂驗。

康熙四十六年，准閩省漁船與商船一體往來。欲出海洋者，將十船編爲一甲，取具連環保結：一船有犯，餘船盡坐。桅之雙、單，並從其便。嗣後造船，責成船主取澳甲戶族里長鄰右保結：倘有作奸事發，與船戶同罪。

康熙五十三年，覆准漁船出洋，不許裝載米、酒；進口，亦不許裝載貨物。違者，嚴加治罪。其守口各官不行盤查者，照失察奸船出入口例罰俸一年（俱「會典」）。沿

海單桅捕魚船隻，免其納稅（戶部則例）。沿海等省商、漁船取具澳甲、族鄰保結，成造日由官驗烙、書篷、給照；十船編爲一甲，取具各船互結，商船於照內註明船主兼舵人年貌、籍貫。出洋時，汛口驗照放行。漁船將甲字號於大小桅篷及船旁，大書深刻；照內止填船主年貌、姓名、籍貫、其舵水名數，由汛口官隨時查註放行（戶部則例。查兵部則例，加「漁船船主作何生業」一語）。

乾隆十二年，福建省船仔頭船桅高篷大，利於走風，未便任其置造，以致偷漏；永行禁止，以重海防（「會典」）。

乾隆五十五年，總督伍拉納奏：廈門白底船欲赴鹿仔港貿易者，令由廈門同知編號掛驗放行，仍於船旁大書「廈門赴鹿仔港」字樣，並令興泉永道於牌照內加用關防驗放（省例。按白底船，漁船也；定例不准經商。此乃啓漁船經商之漸，後仍禁止）。

嘉慶九年，浙藩詳定：閩省漁船越浙捕魚，止准收泊鎮、象、定三縣，查收船照，換給官單；一俟汛畢，繳單換照，驅逐回籍。嗣後務將在船舵水年貌、姓名、箕斗於照內填明，移關三縣查辦（省例）。漁船福建許用雙桅，別省只許單桅（兵部則例）。

嘉慶十七年，奉督憲文行閩省：單桅、雙桅漁船本省出魚稀少，許往浙江舟山等處採捕；不許越赴江南省。違者治以越境之罪，船隻變價入官（省例）。漁船私載貨物接渡入口，汛口官不行查禁，罰俸一年（吏部則例）。漁船樑頭七尺以上者歸關徵稅，七尺

以下者，歸縣——即漁稅也（省例）。出海商、漁船隻，自船頭起、至鹿耳樑頭止並大桅上截一半，各照省分油飾；船邊兩般，刊刻某省某州某縣某字某號；其篷上大書州縣船戶姓名，每字大徑尺，不許模糊縮小。如遇剝落，填寫油飾。沿海汛口及出洋舟師，實力稽查。無訛者，即係民船；如無油飾、刊刻編號及字樣塗改刻削情弊，即係匪船，拘留究訊（「中樞政考」）。商船出外洋者，准帶頭巾、插花所豎桅尖；內洋商、漁船，隻概行禁止。如有私帶出口者，該官罰俸一年（「中樞政考」）。福建漁船之桅，聽其用雙、單；各省漁船，止許單桅。其樑頭均不過一丈，舵水不得過二十人（「中樞政考」）。又東漁船樑頭不得過五尺，水手不得過五人，取魚不得越本省）。

廈門漁船屬魚行保結，朝出暮歸，在大擔門南北採捕；風發，則魚貫而同。往浙江採捕之漁船，在石潯、灌口一帶收泊，先赴縣城鹽館配鹽爲醃魚之用，方准出口。

按「會典」：康熙初年定例，出洋海船無論商、漁，止許用單桅，樑頭不得過一丈，水手不得過二十人；取魚不得越本省境界。自後屢經奏改，漁船樑頭限至一丈而止；由縣給照，歸關徵稅也。漁船向止大、小二種，後漸造爲中號漁船，有曰艚、曰描、曰虎、曰十三股、曰漢洋釣。甚者曰草鳥船，形如劈開鴨蛋式，多槳而能行，不畏風浪；潛赴粵省私載違禁鴉片土，在洋行劫。道光十二年，捕絕之。晉、惠、澄、詔各漁船捏報樑頭四、五尺，其大至與商船販糖等；偷渡臺灣貿易，捏報遭風，避配官穀載貨。由臺南北貿易往來便捷，奪商船之利，致商船盡

改爲漁，亦船政之大弊也。總之，海濱之民以海爲田，造船牟利；挂驗出口探捕，違例偷渡，私載禁物、人口，弊竇叢生。甚者出洋探捕，有魚則爲漁、無魚則爲盜。其船不一，其式亦不一；皆由船照不清，口岸澳甲、書吏、兵役通同舞弊所致。

又查康熙二十三年，准福建、廣東載五百石以下之船出海貿易，地方官登記人數、船頭烙號，給發印票，汛口驗票放行。查臺灣未入版圖之時，禁止不許片板下海；爾時海禁初開，尙未定商、漁之例也。計載五百石以下之船，樑頭皆不過七、八尺；卽今之白底鋸漁船、渡船皆是也。漁船例不准經商，目下往來貿易，豈援此例乎（載「關政參考」）？至有底無蓋單桅之漁船，今皆納網罾漁課矣。漁船分雙、單桅，今又分上、中、下三則給照。

小船

民間小船，俗稱三板。或攬載客貨、或農家運載糞草，皆有底無蓋、單桅雙櫓，亦有一人雙手持雙槳者。廈門有石槽、溪甃、估仔等船，其式不一。

沿海一應探捕及內河各色小船，地方官取具澳甲、鄰右甘結，一體烙印編號，給票查驗。如有私造、私賣及偷越出口者，俱照違禁例治罪；甲鄰不行呈報，連坐（刑部則例）。內港探捕小艇，亦照例取結編號，給照，責令澳甲稽查。其內河小船無照者，設牌船尾，註明船戶籍貫、年貌，責令埠頭查察。若漁繒網戶及水次搭棚趁食之人，均歸就近保甲管束（戶部則例）。

乾隆四十六年，嗣後無論大小船隻，凡有出入，概行挂驗稽查。此外，有小艇船，單篙、隻櫓，一人駕駛，只在內港裝載柴草、農料等物者，該縣每年給與腰牌，不准出海，亦不挂驗；止許朝出暮歸，至遲不得過三日。逾期不到，即行拿究。仍遵定例，照商、漁船取結編烙，書刻字號、姓名。一出本港，即赴他口挂驗，查係逾限未歸之船，押回本口，毋任游蕩（省例）。

乾隆五十年，沿海有底、無蓋小船，凡有水港可以撐駕出海者，查明果係誠實良民，取具連環保結驗烙、給照，方許採捕營生；即朝出暮歸，亦必赴汛查驗，不許私自偷越（省例）。

乾隆五十一年，覆准沿海攬載客貨有底、無蓋小船，應與漁船一體報官驗烙、編號、給照。如有將會經爲匪之人不確切查明、率行驗烙編號給照，以致復行爲匪者，將地方官照漁船爲匪例，降二級調用；如未經報明地方官、未驗烙編號給照、私自攬載出口爲匪者，將汛口官照盤查不實例，降二級調用，加級俱不准抵銷（今改爲知情者，加級紀錄不准抵銷）。若雖未爲匪或不遵例驗烙編號給照、聽其攬載以及先未爲匪給照、後在外爲匪者，地方官均降一級調用，加級准其抵銷（吏部則例）。

嘉慶九年，其各屬小船向例不准出口者，如有混給商、漁照票，並扶同以大減小，率有給照出洋，致有影射偷越情事，分別參處（工部則例）。

按各處渡船往來廈門者，有載貨、載客之例。樑頭八、九尺者，在縣領小艇照（漳州之石碼、浦南五汛、南門、澳頭、白石、玉洲、石尾、東尾，領龍溪縣照；白水、海澄、海滄、港尾、南溪、深水、浯嶼，領海澄縣照；泉州之灌口、鼎尾、烏嶼、會營、馬鑾、島美、下店、後溪、林埭、高浦、高崎，領同安縣照；劉五店、後浦、金沙港、烈嶼，領馬巷廳照）、在關領牌；載貨輪稅，謂之餉船。亦有領小船照者，舵水不得過二人；其往來載客及隨身行李者，率皆納網罾漁課，每年不過三、五錢，名曰米票（亦曰版串），各縣皆有之。

洋 船（附洋行）

洋船，即商船之大者。船用三桅，桅用番木。其大者，可載萬餘石；小者，亦數千石。粵省澳門定例：准番船入口貿易。廈門，准內地之船往南洋貿易。其地爲噶喇吧、三寶壠、實力、馬辰、埭仔、暹羅、柔佛、六坤、宋居勝、丁家盧、宿霧、蘇祿、東浦、安南、呂宋諸國；其出洋貨物，則漳之絲綢紗絹、永春窰之甌器及各處所出雨傘、木屐、布疋、紙筍等物。閩中所產茶、鐵，在所嚴禁（餘詳「關政」、「番市」）。

康熙二十三年，工部侍郎金世鑑奏請閩省照山東等處現行之例，聽百姓海上捕漁、貿易經商；議政大臣議准，俱令一體出洋貿易。後因臺灣愚民私聚呂宋、噶喇吧地方盜米出洋、透漏消息、偷賣船料諸弊，康熙五十六年禁止南洋貿易。雍正五年，總督高其倬奏開南洋，議准允行，廈門始有販洋之船（檔案）。又奉准商民整發往夷貿易，設立

洋行經理。其有外省洋船收泊進口，亦歸洋行保結（檔案）。

廈門未設口之先，各船駛進大擔口，直抵海澄石碼，行保在焉。進口由海澄查驗。自僞鄭蕩平後，始設廈門正口。其文汛口，歸汀漳道管理。雍正六年，同知張嗣昌稟歸廈防廳查驗（檔案）。

出販東洋、南洋之大船准帶軍器，每船礮不得過二位、鳥鎗不得過八桿、腰刀不得過十把、弓箭不得過十副、火藥不得過三十觔。造時呈明地方官給與照票，赴官局製造；完日鑿鑿姓名於照內，填明輕重數目，以備海關汛員盤驗。回棹日，逐一查點，將礮貯官庫；俟開船之日，再行給還（「中樞政考」）。商民往販外洋，或人回而船不回、大船出而小船回及出口人多、進口人口少者，該督、撫嚴加查察；果係番賬不清，俟來年六、七月乘風駕回。及遇風飄往別省者，船戶取其飄泊處所地方印給，齎回查驗；覆溺者，若有餘存漂回之人及同行鄰船客商、水手訊供加結，均於回港冊內聲明報部，免參究（「中樞政考」）。

按廈門洋船出口，在臘盡春初，乘北風南下；明年秋初，乘南風回棹。風訊愆期不及回棹者，曰壓冬；再俟來年南風時始可回廈，亦有漂收廣東就地發賣者（采訪）。通販外國之船，每船船主一名；財副一名，司貨物錢財；總捍一名，分理事件；火長一正、一副，掌船中更漏及駛船針路；亞班、舵工各一正、一副；大線、二線各一，管船中綵練；一旋、二旋各一，司旋；一邊、二邊、三邊各一，司梳絲；杉板船一正、一副，司杉板及頭線；押工一名，修理船中器物；擇

庫一名，清理船艙；香工一名，朝夕焚香楮祀神；總舖一名，司火食；水手數十名（赤嵌筆談）。

洋船由廈門洋行保結出洋，海關徵稅，廈防同知、文武汛口查驗放行；向例督、撫春貢燕菜七十觔，將軍秋貢燕菜九十觔，由洋行承辦。又歲購黑鉛額耗四萬三百二十一觔，解福州理事廳庫及廈門水師中軍交繳，亦由洋行承辦。每百觔，藩庫發給價銀三兩（檔案）。又乾隆二十年，裁減洋規五成，以四千圓津貼泉廠修造軍艦桅柁之用（詳載前「戰船」）。

嘉慶元年，廈防同知裘增壽稟請將洋行致送規禮，充爲海洋緝捕經費銀二萬兩。道光五年，廈防同知陸寶以洋行倒罷，詳請奏減，僅留銀七千四百兩。

道光元年，廈防同知麥祥詳稱：洋行和合成陳班觀年老資竭，舉蔣元亨自代，奉將軍祥批駁，一時無人承充；議令商行金豐泰、金萬成、金源豐、金恒遠、金瑞安、金源泉、金長安、金豐勝、金元吉、金源益、金源瑞、金晉祥、金源發、金全益等大小十四家公司承辦貢燕、黑鉛等項，保倚洋船販洋。一俟洋行募充有人，仍歸洋行承辦。總督顏批：令於十四行中舉一總行經理。旋公議詳請，以金源豐許大吉暫充總行。又奉將軍和以「難免把持抑勒」批駁，不准有總行名目，歸十四行公辦。

道光三年，廈防同知陸寶以廈門爲放洋正口，有奸商私用洋駁載貨，挂往廣東之虎門、雷州、瓊州、樟林等處，潛往安南各夷港貿易；回棹時，將貴重之貨由陸運回、粗

貨仍用小船駁入廈口，致洋船失利日少，洋行倒罷。詳請禁止。奉督、撫允行，移咨粵省及沿海與泉、漳各小口一例禁止（以上俱檔案）。

按廈門販洋船隻，始於雍正五年，盛於乾隆初年。時有各省洋船載貨入口，倚行貿易微稅，並准呂宋等夷船入口交易；故貨物聚集，關課充盈。至嘉慶元年，尚有洋行八家、大小商行三十餘家、洋船商船千餘號，以廈門爲通洋正口也。向來南北商船由商行保結出口，後因蚶江、五虎門三口並開，奸商私用商船爲洋駁（較洋船爲小），載貨挂往廣東虎門等處，另換大船販夷，或徑自販夷；回棹則以貴重之物由陸運回、粗物仍用洋駁載回，倚匿商行，關課僅納日稅而避洋稅，以致洋船失利、洋行消乏，關課漸絀。至嘉慶十八年，僅存和合成洋行一家，呈請洋駁歸洋行保結；經廣郊金廣和於嘉慶二十二年以「把持勒索」控，總督董批行查禁，奸商肆然無忌。道光元年，洋行全行倒罷，詳請以商行金源豐等十四家公司承辦洋行之事。維時本地以商船作洋船者尙有十餘號，而各省洋船及呂宋夷船不至；自後洋船、洋駁亦漸稀少，私往詔安等處各小口整發，商行亦漸凋罷。迨至道光十二、三年，廈門商行僅存五、六家，關課虧缺；每歲飭令地方官招徠勸諭，始有洋駁一、二號販夷。燕菜、黑鉛來自外洋者，遂須購自廣東；及應繳津貼各費，均不能如期呈納，關課日絀，而商行之承辦者不支矣。又按雍正六年，廈門正口始設；販夷洋船准載土產茶葉、碗、傘等貨，由海關汛口挂驗出口，販往各番地兌換燕菜、呢羽等物。嗣因海盜平靖，內地茶商均由海運茶至粵。嘉慶二十二年，兩廣總督蔣恐奸商串通黠夷，私相售賣；奏請禁止武夷、松羅之茶不准出洋，俱由內河過嶺行走，其販往江南、天津由海運者，不禁。二十三年

，洋商蔣元亨等呈稱：粵省奏禁海運，專指販茶赴粵者而言，並非洋商一概禁止；懇請仍照舊章。經閩浙總督董履奏，遂一併禁止出洋。而洋船販夷止有碗、傘粗貨，口務遂絀（檔案）。

查近日安溪、惠安出北嶺茶甚盛，以例禁不能出海；或云前兩廣總督奏禁者武夷、松羅，北嶺土茶係新出，或可再行奏請也。然細核卷宗，爲奸商通夷起見，恐亦未能邀准。姑載此說，以備後日。

番船

呷板船又稱夾板船，以其船底用夾板也。或云：呷板嶼在西、南洋之交文柔山下英機黎造船處，內地統呼夷船爲呷板船。呂宋呷板船船式，頭尾係方形。大者樑頭約濶三、四丈，長十丈，高五丈餘；舵水一百餘人，裝貨二萬餘石。小者樑頭約濶二、三丈，長八丈，高四丈餘；舵水六、七十人，裝貨一萬餘擔。船用番木製造，堅固不畏颶風。船艖、船底俱用銅板鑲釘，底無龍骨，不畏礁線。艙分三層：第一層船主、貨客、舵工棲止，第二層水手住宿，第三層裝載貨物。船內水櫃、鼎竈等物，俱銼鐵鑄成。船尾有番木舵一門，船頭鐵柱二根。船中番桅三枝，每枝長九丈、十丈不等；桅作三節，布帆三層，每節用活筭繫繩索數十條，或起、或落甚利便。遇颶風用桅一節、微風用桅二節、無風用桅三節，以索抽帆，隨手旋轉；四面風皆可駕駛，巧捷無比。船艙第一層安放礮位十餘門、鳥鎗三四十枝，器械甚精。其載貨艙蓋用鉛鎔貫其縫，不得啓視。夷人色

有黑白二種：白者爲主，黑者爲奴，閩人呼爲番鬼。夷禮以下見上，必去其笠帽，光頭灣腰爲敬，兩手以布套之爲極敬；蓋手白而多毛，不雅觀故也。官吏上船，放鳥鎗迎接，如兵船鳴鉦之類；甚或先放大礮。諭免乃止。或出洋酒、蜜果等物將敬（採訪）。

乾隆四十六年六月，呂宋夷商萬梨落及郎嗎叮先後來廈，番梢六十餘名，貨物燕窩、蘇木；各帶番銀一十四萬餘圓，在廈購買布疋、磁器、桂皮、石條各物。

四十七年二月，夷商郎安敦、牛黎美亞、番梢七十餘名，遭風到廈，貨物蘇木、檳榔、烏木；在廈購買白紙、青白石器、石條、花磚、方磚各物。

四十八年九月，夷商郎萬雷來廈，番梢五十餘名，貨物蘇木、檳榔、呀蘭米、海參、鹿脯；在廈購買布疋、磁器、雨傘、桂皮、紙墨、石條、石磨、藥材、白羯仔。

五十一年九月，船戶郎吧蘭絲實哥巾礁嘮遭風飄失杉板、桅車來廈修葺船隻，因貨物不對，旋即駛去。

嘉慶十二年五月，船戶郎安未示智遭風到廈，旋即駛去。

十四年五月，船戶郎棉一、番梢六十名，番銀十四萬圓，貨物海參、蝦米、檳榔、鹿筋、牛皮、玳瑁、紅燕窩、呀嘯米、火艾棉；在廈購買布疋、麻線、土茶、冰糖、藥材、雨傘、各物。

道光三年六月，呂宋夷船遭風入廈，旋即駛去。

四年三月，有呷板夷船在洋游弋，載賣鴉片烟土，奸民勾通滋弊；通飭營汛一體巡防驅逐。自後七年三月、九年三月、八年五月、十年正月，皆寄旋外洋，隨時驅逐（以上皆檔案）。

紅毛呷板船，較呂宋式樣相同而加倍長大。船身濶可五、六丈，長十五、六丈、高約二十丈；可裝貨十萬擔。大礮十二門、小礮三百餘門。嘉慶二十一年六月來廈泊大擔口，以遭風討水爲詞，越日乃去。其人白面方臉，目睛帶紅黃色，頭留全髮，色黃；衣西洋白布窄袖短褐，下服如中國套褲。兩肩帶金葉一片；譯云夷官之別，以示富貴云。此乃紅毛啖咭喇國之船。是年駛至天津，奉旨沿海地方巡查驅逐，不許登岸滋事。

越南國船，與呷板船相似；桅三節、布帆四面可張，約載五千餘擔。道光十一年七月，越南國王遣使工部郎中陳文忠、禮部員外郎高有翼衛尉一員，配兵一百零四名，護送故員彰化縣李振青眷口回閩（事詳「番市志」），所載貨物肉桂、砂仁、燕窩、沉香、象牙、犀角、黃臘、白錫、白糖、蝦米、鯪魚各物。人皆束髮；官則烏紗帽、圓領、角帶，極爲恭順，亦通文墨。兵丁著紅短服，柁水人等著黑短服，有領。總督孫爾準入奏，奉旨褒獎、賞賚有差；照例按日給予鹽菜、飯食銀兩及修理船隻銀一百六十兩。

道光十二年三月，英吉利夷船一隻遭風到廈。船式與呂宋呷板船相似，船頭有一木鐫作和尙形，其色白；礮械整齊。通船七十餘人，載貨七、八千石。譯訊據供：欲往日

本貿易，亦願就廈銷貨。船主名胡夏美，圓目高鼻，睛光帶綠；能通漢語，人甚狡譎。見官吏，兩手以布套之。船中役使之入，多黑色。文武會商堵逐，越三日乃去。嗣後乘風駛至福州、寧波、上海、山東等處遊弋，特旨嚴行驅逐。

按呂宋夷船每次載番銀十四、五萬來廈貿易，所購布匹之外，如磁器、石條、方磚亦不甚貴重，非特有利於廈門，閩省通得其益。故乾隆四十七年，奏准外夷商船到閩，海關貨物照粵海關則例徵收。迨至道光三、四年間，有呷板船寄旋外洋，販賣違禁之鴉片土，則爲害無窮；以中土有用之錢銀而易外洋蠱惡之毒物，較之前次之通市，一利、一害相去天壤。然此乃紅毛之船，非呂宋之船也。邇來呂宋之船，久不至。

廈門志卷六

臺運略

臺灣，內地一大倉儲也。當其初闢，地氣滋厚，爲從古未經開墾之土，三熟、四熟不齊；泉、漳、粵三地民人開墾之，賦其穀曰正供，備內地兵糈。然大海非船不載，商船赴臺貿易者，照標頭分船之大、小，配運內地各廳縣兵穀、兵米，曰臺運。厥後商船獲利稍減，趨避日巧，而運愈不足，議加配焉。廈防同知司其事，廈門之要政也。志臺運。

閩省內地水陸官兵五十三營與駐防旗兵，不下十萬。歲徵糧米，惟延平、建寧、邵武、汀州與興化五府產米之區；給米外，尙有贏餘以濟他府。福州、福寧、泉州、漳州四府兵多米少，協濟猶不足，則半給折色；督標、金廈、漳鎮、銅山、雲霄、龍巖、南澳諸營，有全折者。雍正間，先後題請半支本色，於臺灣額徵供粟內撥運（謂之兵米、兵穀）；又增給戍臺兵眷米，亦以臺穀運給（謂之眷米、眷穀）。於是臺運內地兵眷米穀，每歲八萬五千二百九十七石；有閩之年，八萬九千五百九十五石。乾隆十一年，巡撫周學健奏定：分配商船運赴各倉。此商運臺穀所由來也（「東槎紀略」）。

額數

康熙二十四年以後，臺灣則壞成賦。船隻往來，在內地惟廈門一口，與鹿耳門一口對渡。乾隆四十九年，復開鹿仔港口，與蚶江對渡。五十三年，復開淡水廳轄之八里坌口，對渡五虎門、斜渡蚶江。自此三口通行，臺灣、鳳山、嘉義、彰化四縣供粟內應運內地兵米、眷穀勻派三口撥配。除應配澎湖兵穀一萬三千三百石有奇外，每年額運內地兵穀四萬三千七百四十石有奇，遇閏加穀一千九百七十餘石；又眷穀二萬五千八百九十餘石，遇閏加穀二千一百餘石；福州府倉兵米七千八百七十五石，合穀一萬五千七百五十石；又侯官縣倉兵米五百四十三石六斗，合穀一千零八十七石二斗；合計內地各倉兵穀、眷穀及兵米，合穀共八萬六千餘石。內鹿耳門口歲運穀四萬九千餘石，鹿仔港口歲運穀二萬二千餘石，八里坌口歲運穀一萬四千餘石（司冊）。

廈防廳倉，備貯水師提標五營、金門鎮標兩營兵穀，每年由鹿耳門口應運嘉義縣額撥穀二萬四千一百五十四石二斗。道光十一年，議歸鹿仔港口分配一萬石外，實應由鹿耳門口配運兵穀一萬四千一百五十四石二斗；遇閏，加運一千九百七十三石一斗六升（以下皆據檔案）。又鹿耳門口額運廈防廳倉眷穀一千九百二十石，遇閏加運穀一百六十石（道光七年改解折色）。又鹿耳門口應運臺灣縣額撥龍溪縣倉兵穀二千三百七十石

六斗六升九合、鳳山縣額撥福州府倉兵米一千五百石、額撥南澳廳倉兵穀三千六百三十八石八斗一升六合、額撥漳浦縣倉穀五千九百一十四石八斗一升六合、額撥海澄縣倉兵穀九百八十三石三斗二升二合，俱由廈口商船照例配運；穀到，由廈防廳撥船轉運。又臺灣縣額撥龍溪、同安、平和三縣倉眷穀三千八百六石四斗，遇閏加穀一百一十七石二斗；鳳山縣額撥漳浦、詔安二縣倉穀三千四百七十六石，遇閏加穀二百八十八石；向由鹿耳門口配運廈口撥船轉運（道光七年皆改解折色）。又鹿耳門口應額運澎湖兵穀歲一萬三千三百石有奇，就廈口商船配運倉收，由廈防廳驗明造報。附載：嘉義縣應運福州府兵米五千五百石，合穀一萬一千石；彰化縣應運福州府兵米八百七十五石，合穀一千七百五十石。

以上例由鹿港口配運，赴蚶江口撥船轉運。今廈門商船有赴鹿港貿易者、或蚶江商船在廈口出入至鹿港者，俱聽鹿港廳酌配前項兵米回廈，由廈防廳撥船轉運。

彰化縣應運閩縣兵穀一千零四十七石二升、羅源縣兵穀二千二百零五石、福安縣兵穀二千零七十三石六斗、侯官縣兵穀二千三百八十一石七斗二升。

以上例由八里坌口配運，進閩縣之五虎門口。因閩縣商船較少，俱配晉江、惠安、南安等縣商船斜渡蚶江口撥船轉運。今廈門商船有赴八里坌貿易者，亦聽淡水廳酌配回廈，由廈防廳撥船轉運。

彰化縣應運閩縣眷穀五千五百餘石、連江縣眷穀四百五十六石、羅源縣眷穀四百六十石八斗、長樂縣眷穀六百四十八石。

以上例由八里坌配運（道光七年改解折色）。

彰化縣應運莆田縣眷穀三千七百二十七石二斗、晉江縣眷穀五千四百十四石四斗、南安縣眷穀四百六十五石六斗。

以上例由鹿港口配運（道光七年改解折色）。

配運

乾隆十一年，部議按照樑頭，每船自一百至三百石而止。

三十七年，詳定糖船配穀一百六十石、橫洋船配穀八十石。

四十八年，又奉部議：如遇加運之年倍於年額者，每船加倍配穀：糖船應配三百二十石、橫洋船配一百六十石。

四十九年，開鹿仔港口；五十三年，開八里坌口。復經改議：鹿耳門糖船配穀三百六十石、橫洋船配穀一百八十石，鹿仔港之廈門船配穀一百八十石、蚶江船配穀一百四十石。因蚶船小於廈船，略示區別。

嘉義九年，復議減配；十年，議仍照舊章配運。

十四年、十七年，議按照樑頭配穀：一丈以內配穀九十石、一丈至二丈配穀一百三十石、二丈以外配穀一百八十石；橫洋船、糖船仍照舊例。新造舢船，二丈以內配穀一百三十石，一丈以內厦船配穀九十石、舢船配穀七十石，七、八尺者減半。

十九年議定：無論厦、舢、五虎船隻，樑頭五尺至六尺以上者配穀三十石、六尺至七尺者配穀四十石、七尺至一丈者配穀七十石、一丈至一丈五尺者配穀一百石、一丈五尺至二丈者配穀一百三十石、二丈以上照橫洋船例配穀一百八十石，糖船仍配穀三百六十石。如係配米，一律減半。

道光四年，奏開彰化之五條港、噶嗎蘭之烏石港。

道光七年議定：不計樑頭之丈尺，亦不論船之名目，厦船無論大小，配穀一百五十石；舢船大號配穀一百石、小號八十石；五虎門船與厦船一例配穀。厦門橫洋大船照舊配穀一百八十石、糖船照舊配穀三百六十石。若載班兵，照常減配米穀。又奏請臺、鳳、嘉、彰四縣額運內地眷穀二萬五千八百餘石，自道光七年爲始，折價解交各縣支放，令兵丁眷口自行買食（每穀一石，折庫平紋銀一兩）。

腳價定例：每穀一石給運腳銀六分六釐（「東槎紀略」），由鹿耳門運至厦口每石銀八分、鹿仔港運至舢江每石銀四分四釐。

凡商船配運官穀，定例在外洋失水有形跡可驗者，方准豁免。其在內港沉失及雖在

外洋而擊碎船隻無實在形跡，舵水人等得生、牌照無失者，俱仍着落賠補，以杜捏冒。

專運（一稱大運）

嘉慶十六年，總督汪志伊以臺灣應運內地兵米、眷穀積壓過多，奏明委員專運。廈防廳封雇大號商船十隻，每船約裝穀二千石；蚶江廳封雇大船十隻，每船約裝穀一千石，派委丞、倅、遊、守各一員。腳價由例價之外，每石加給銀二分。分作三次，運回穀十萬石。

二十三年，復雇船專運穀七萬石。

二十五年，復專運穀……。

道光五年，復專運穀八萬石。

道光十年，廈防廳許原清以疏通積穀，詳請將由廈載貨往北之金長美等二十五船，公雇兩船赴臺專運。各船應配穀一次，計運到穀三千九百餘石。十一年，復公雇三船，往運穀四千餘石。向例：赴臺之配穀由臺載貨透北者，加倍配穀；由廈往北者不配穀。旋奉文：以各船未能加倍配穀，船戶取巧；停止（定例：廈門爲往來臺、澎、南北掛驗出入之正口，船戶不准託故他往，先宜歸收正口。故由臺透北者，罰令加倍配穀）。

按臺運之法，以臺地之有餘、補內地之不足。臺疆初闢，地力甚厚，三熟、四熟，收穫豐

稔。漳、泉、粵東之民趨之若鶩，生息蕃庶，場圃日拓。然各分氣類，人情浮動；國家必以內地兵戍之，殊有深意。而戍兵遠涉重洋，三年換班，所以又有眷米之卹。其往來商船，皆內地富民所製。初則工料堅實，船身寬廣，大者可載六、七千石，小者二、三千石，販運一次，獲利數千金；配百餘石之官穀，又加以運脚銀兩，小民急公奉上，安之若素。因往返重洋遲速不一，又夏季南風司令，在臺各船往往載貨至寧波、上海、膠州、天津——遠者或至盛京，往返半年以上，官穀在艙日久，懼海氛蒸變，故在臺配穀時私自易銀置貨。其返也，以折色交倉；不可，然後買穀以應，倉吏挾持爲利。而臺灣各口，亦有以銀折穀配運。折運則價或不足，折交則價必浮多；且實穀配運，盤量折耗已多賠貼，若折運，則以臺地之價易內地之穀，更屬不敷，船戶苦之至。嘉慶十四年，署臺灣府徐汝瀾請按照標頭配穀之議起。於是船戶取巧規避，捏報標頭以大作小。蚶江之船，至有標頭四尺數寸者造船換照，出口、入口胥吏之挾制需索更甚，臺運之積壓益多；不得已，爲官雇商船委員專運之舉。載民貨一石，水脚銀三錢至六錢不等；官穀例價，每石六分六釐，大運由司捐廉，酌加二分，合計每石止八分有奇。每船以二千石爲率，船戶僅得運脚銀一百餘兩，不敷舵水飯食、工資、修理、篷索之需；加以兵役供應犒賞，行商之賠累甚鉅。而臺灣內地奸商、屯戶一聞大運，居奇昂價，民食堪虞；故知縣楊桂森有改徵折色之請，奸民盧允霞有斂錢叩關之控。迨至道光七年，仍復舊章，不計標頭；又以眷穀折色，每年減運二萬餘石，商力稍紓。然由今計之，臺運積壓尙有十數萬石，其故原於三口通行，又開五條港、烏石港，各船不歸正口，私口偷越者多。如臺灣淡水之大安、（後）壩、中港、竹塹、南嶺、大雞籠、彰化之水裏

、嘉義之笨港、猴樹、鹽水港、臺邑之大港、鳳山之東港、茄藤、打鼓、燒港，俱爲私口，例禁船隻出入。內地晉江之祥芝、永寧、圍頭、古浮、深滬各澳、惠安之獺窟、崇武、臭塗各澳，曠領漁船小照置造船隻，潛赴臺地各私口裝載貨物，俱不由正口掛驗，無從稽查、無從配穀，俗謂之偏港船。同一往來貿販營生，乃彼得巧避官穀，獲利倍於他船，無怪正口各船心懷不服。且臺灣開闢已久，地力漸薄，粵省之偷販尤多；故穀價亦貴，商船獲利日減，甚至折本；加以遭風失水，不能重整，大船漸造漸小，停駕者多，行商日就凋敝。欲清其弊，惟有先禁各私口毋許偷越、內地各澳毋許捏照私造偷越之船，將船押歸此口驗放配穀，一也。臺灣各口將穀石實貯在澳，隨到隨配，杜短價勒折之弊，免商船守泊之苦，二也。內地收穀各倉芟削浮費，明定章程，勒石示禁；俾船戶通曉，毋許斗級、書吏格外需索，三也。實力奉行，痛除積習，庶幾臺運源源而來，或可望其不至積壓。又按「東槎紀略」方傳綏之議曰：「改徵折色，斷不可行；封船專運，官民交病。惟有暫停新穀、盡配積穀，旣免雇運，可補食儲。新穀照中平市價易銀，四季解赴廈防廳庫收貯；有穀廳縣領回折放兵食。積穀運竣，仍配新穀如舊」。議上不行。查臺穀額運成例，遇閏之年不過九萬石；以積穀十八萬餘石計之，亦須二載有奇。今除眷米折色二萬石，每歲止六萬石，可以稍紓商力；似不若以積穀易銀折解，分給內地各倉陸續採買穀石，歸補墊款。而臺地居民亦不至一聞大運，頓時昂價。其歲運之穀，按時源源配運，較爲便捷。特恐臺地各縣積穀半皆民欠，未必能易銀折解；如折價不敷買穀，內地各倉必多袖手耳。姑附一說。

廈門志卷七

關賦略

廈門爲通洋正口，故海關設焉。而通省關稅，又以廈口爲最。其地不過五、六十里，田賦、地稅無多；餘惟漁課。因首海關，附他稅。志關賦。

海關

廈門海關，始於康熙二十二年；臺灣既入版圖，靖海侯施琅請設海關。二十三年設立，派戶部司官一員權徵閩海關稅務，一年一更。雍正七年，議歸巡撫管理；泉州府屬海關稅務，巡撫委府道徵收。乾隆三年，改歸鎮閩將軍轄辦；其隸泉州者，在南門外及同安縣之廈門港。凡商船越省及往外洋貿易者，出入官司徵稅（「府志」）。

按「泉州府志」：『宋元祐初，詔福建路於泉州置提舉市舶司一員，掌番貨海舶徵權貿易之事，以來遠人、通遠物；仍委逐處知州、通判、知縣、監官同檢視，而轉運司總之。元設市舶司提舉二員，同提舉、副提舉各二員，知事一員（「八閩通志」云：「元史」延祐元年，改入泉州。考泉州「歷官志」，大德間已有是員）。明設市舶提舉司提舉正、副各一員，吏目各一員（初置泉州，後徙福州）。又按「東西洋考」：『宋時，發舶海上，郡國有司臨水送之，登泉山，

刻石記歲月。元、明因之，皆設官；後竟廢。成、宏之際，間有乘巨艦貿易海上者；奸人陰開其利竇，而官不得顯收其利。至嘉靖倭寇之亂，而弊極矣。嘉靖二十六年，有佛郎機船載貨泊吾嶼，漳、泉賈人往相貿易。巡海道柯喬發兵攻夷船，而販者不止。都御史朱紘獲通販九十餘人斬之，海禁漸肅。隆慶元年，福建巡撫都御史塗澤民請開海禁販東、西二洋，特嚴禁販倭奴者。先發船在南詔之梅嶺，後以盜賊梗阻，改道海澄。六年，漳郡守羅霄議徵商稅及賈船，以海防同知爲政（「海澄縣志」：嘉靖四十二年，增設同知，鎮撫海澄。四十四年，設海澄縣治。嘉靖四十五年，督餉通判王起宗有請設餉館於圭嶼之議。隆慶間，改海防館爲督餉館）。萬曆三年，巡撫劉堯誨請稅船以充兵餉。於是設商引，由海防官管給；每引徵稅有差，名曰引稅（東、西洋每引稅銀三兩，雞籠、淡水二兩；後倍之）。其徵稅之規，有水餉（以船廣狹爲準，餉出於船商）、陸餉（以貨多寡計值，餉出於舖商）、加增餉（東洋、呂宋用銀錢，商人携歸，於水、陸二餉外，加增銀百五十兩）。初定稅額，僅六千兩。歷四年，溢至萬金；二十一年，溢至二萬九千有奇。當事疑稅餉贏縮，海防同知操縱自如，申報不實；議倣所在惟關向例，歲擇全閩府佐官一人主之，一年更代，毋專利數。泉郡兵餉匱乏，漳泉道議分漳販西洋、泉販東洋，欲於中左所設官抽餉；漳郡守立言不可，乃罷。會二十七年大權天下，命宦官高來入閩；山海之輸，半搜羅以進內府，而船稅歸內監委官徵收矣。四十一年，撤高來，減閩稅三分之一，當事悉罷。五關雜稅，以本府佐刺五員，歲委一人管理；事大者，詣本府決之。崇禎末年，海寇鄭芝龍私其利。國朝康熙二十二年臺灣平，施琅以爲請工部侍郎金世鑑奏請照山東等處之例（十九年山東開海禁），准福建海上貿易、捕魚，設海關於廈門。五十六年，因愚民私聚呂宋、噶喇吧，有盜米透漏諸弊，嚴禁

通市南洋。雍正五年，巡撫高其倬奏：福建產米不敷，惟開洋一途，貧富商民均有裨益，且可多帶外國米糧而歸。而南洋之市復開，餉稅日見充盈焉。

額 稅

閩海關額稅六萬六千五百四十九兩五錢四分六釐，銅餉水脚銀七千兩，共七萬三千五百四十九兩有奇。

嘉慶四年，欽定盈餘數目：閩海關一十一萬三千兩（向來比較，上三屆徵收最多年分，不敷着賠，以致司權各員藉端苛斂，而賠項徒有名無實。是年定額之後，短少賠補或有多餘，儘收儘解。又查雍正三年，定額閩海關盈餘亦十一萬三千兩，連正額共十八萬六千五百四十九兩有奇。以上戶部則例）。

廈關年徵稅銀十萬五千兩有奇（關冊）。

按閩海關錢糧，廈口居其過半。年徵銀十萬五千餘兩正額，盈餘歸通關核算。其起解錢糧兩月一次，每次二萬餘兩不等；向由關白雇民夫扛運。因沿途失事，乾隆十八年將軍咨商督、撫，照漳州柑果例，沿站給發夫價，派兵護送。

關 差

康熙二十三年，題准福建、廣東二省設滿、漢海稅監督各一人，筆帖式各一人。

康熙二十八年，奉諭：捕魚蝦小船及民間日用之物並餬口貿易，悉免其收稅。嗣後海關，着各差一人。

雍正七年，歸福建巡撫管理。

乾隆五十三年，福建海關稅務着將軍管理（以上「會典」「直省關差」）。

自歸將軍後，派旗員一名總管稅務；督率役哨家丁二名：一與委員商辦關務，彈兌錢糧，一專司外櫃，徵收出水。又查河司弁六名、各小口圖記司弁十名、值年經制書吏一名（專司錢糧、文稟檔冊）、副書八名（輪管船房掛號、覆核清單）、頭役三名（承催日稅及八字號樑頭總哨船差務）、掛號巡役八名（本口二名、外口六名，每日核算登記）、查河巡役七十二名（分派各口隨同查驗，輪流出哨）、哨役十名、哨丁八十六名（按月輪換各口遞送文稟、看水、支更）。

稅口

廈關正口所轄清單口岸三：曰廈門港、鼓浪嶼、排頭門；錢糧口岸二：曰劉五店、石碼；稽查口岸四：曰浦頭、玉洲、澳頭、石潯（檔冊）。

廈門正口，在島美路頭，稱大館。面臨海，南通大擔、西達漳州、北至同安；房屋十餘間，離衙署六里。其衙署在塔仔街張厝保，即前監督所居也；房屋三十餘間。自歸

將軍管理，委員一人任正口總辦，四小口就近稽查；小事稟委員主裁，大事由委員請示將軍。凡外洋渡臺、南北商船出入，到關請驗；米粟、書籍免稅，餘皆照例徵收。其外來洋船，委員親臨封倉，按貨課稅；商船則遣人丈量淺深，計算多寡，分別徵餉。自本地出者，挑赴正口大關報稅，給青單放行，謂之「出水」。

廈門港小口，設海沙坡，離正口二里；派書役查驗。海船進港，先赴驗明放行，正口徵稅。稽查金門、烈嶼、安海、浯嶼、島美各渡貨物。

鼓浪嶼小口，設鼓浪嶼後內厝澳；離正口水路十里，與嵩嶼亦隔水對面，水陸皆通漳州。設館一所、槳船一隻，輪派書役稽查石碼、海澄及漳屬各小船貨物。

排頭門小口，設廈門西北牛家村；離正口水路二十里，與廈門港、鼓浪嶼二小口相爲犄角。分派書役稽查同安、內安、澳頭、鼎尾各渡貨物。

——以上三口，均驗明給單，押赴正口徵稅。

石碼小口，設龍溪縣屬石碼街；距正口水程百里。查驗龍溪、漳浦往泉州貨物；遇鹽、魚零星水陸各貨不進正口者，卽由該口徵稅。

劉五店小口，在同安縣屬廈門東北，隔水程七十里。查驗金門、烈嶼、後浦、大小嶼及本地水陸各貨；不進正口，卽由該口徵稅。

——以上二口，皆徵稅具報正口察核。

餘隔水之玉洲、浦頭、澳頭、石滸，皆設哨船遊巡，稽查偷漏而不徵稅（以上檔案）。

附載閩海關通省稅口：南臺、廈門、泉州、涵江、安海、銅山、石碼、閩安鎮、寧德（移駐酒嶼）、沙埕、福寧、白石司、劉五店、雲霄、詔安（移駐懸鐘）、舊鎮、楓亭、江口、港尾渡，徵收稅銀；館頭、江南橋、東岱、廈門港、鼓浪嶼、排頭門、石滸、玉州（移駐石美）、法石、馬頭山、東石、三江、小山、杜濤、羅源、葵嶼、牛頭道、東冲、陳塘港、南山邊，設役巡查；蚶江口，止許員役稽查，不准科稅（則例）。

樑頭船稅

船稅，按樑頭丈尺。樑頭濶七尺以外，作五尺二寸；八尺以外，作五尺四寸；九尺以外，作五尺六寸；一丈以外，作五尺八寸；一丈一、二尺外，作六尺四寸；一丈四、五尺外，作六尺八寸；一丈六、七尺外，作七尺五寸；一丈八尺，作八尺。係南臺、廈門、泉州、涵江四口各號海船，每尺科稅銀五錢；一年兩次徵收。至各縣小商、漁船僅在近地質捕，除照海船樑頭減折丈尺外，每尺徵銀三錢至五錢；內有一年兩次徵收者，有一年一次徵收者。舊例：因海船不除水溝丈量，樑頭五尺以上至一丈，每尺徵銀五錢；一丈以上至二丈，一兩；二丈以上，二兩。額課稍重，舟民措納維艱。雍正七年，

題准酌量減折丈尺，以示寬恤。至新造新歸各船，亦照前項本船樑頭丈尺分寸畫一減折（會典）。

雍正八年，又題准：嗣後閩海關徵收海船樑頭稅銀，如船戶有抗欠不完，於考覈冊內註明報部存案；一面行文原籍迫完，解交接任監督彙解。如該州、縣推諉遲延，照依督催雜項錢糧之例參處。

例 禁

康熙五十七年，議准江南、浙江等五省貿易商船到廈門就驗，不便增稅；照舊例：收泊廈港貿易者在廈門海關納稅，收泊江浙各省貿易者在各處海關納稅。

康熙五十八年，議准福建糖船至廈門發賣者，令赴該關納稅；其往浙江、江南各省貿易在廈門停泊者，免其輸稅。

乾隆七年，覆准閩海關之南山邊一口，免其徵稅，只留巡哨稽查；其客商於銅山自報不實、不盡之貨，統歸石碼口秤驗，照例徵收。

十九年，廈門所轄玉洲稽查舊館移駐石美，就近稽查。

四十七年，奏准嗣後外夷商船到閩海關，其裝載貨物照粵海關則例徵收（此條明准外夷商船貿易也）。

五十六年，諭閩海關：贏餘稅銀，嗣後不必解部；卽着留於福建藩庫，以備支放兵餉之用（以上「會典」「關稅考覈」）。

按省例：總督伍拉納義准將廈關稅銀就近撥發水師兵餉，兵餉後仍解藩庫。

康熙二十三年，覆准福建、廣東許用載五百石以下船出海貿易，地方官登記人數、船頭烙號，給發印票，令防守海口官弁驗票放行，撥船巡哨。其進海口內橋津地方貿易舟車等物，停止徵稅（此小商船出海之始；非漁船）。

二十四年，准福建沿海無篷桅捕魚船稅，仍聽地方官徵收。其有篷桅船聽監督照例徵收樑頭稅課，沿海要口均撥哨船衙役巡查。

雍正八年，又題准福建沿海各屬給照通糶米穀，令各營、縣官弁查驗照內買米地方，准其買足，卽於照內註明數目，移知原籍查對。如逾地偷買者，拏究；該地方官弁或故縱、奉行不力者，指名題參。

九年，議准廢鐵潛入邊境及海洋販賣者，一百觔以下杖一百、徒三年；一百觔以上發邊衛充軍。若賣與外國及明知海寇賣與者絞，監候。沿口近邊關隘官弁有徇私故縱，該管上司題參。又定鐵鍋出洋，照廢鐵之例一體嚴禁。又黃金販賣出洋者，照鐵貨銅錢等物治罪。

乾隆元年，議准嗣後如有奸徒偷運米穀接濟外洋者，照出洋船隻多帶米糧接濟外洋

例擬絞，立決。其有希圖厚利、但將米穀偷運出口販賣並無接濟奸匪情弊者，計算米一百石以上、穀二百石以上，照將鐵貨潛出海洋貨賣一百觔以上例，發邊衛充軍；米一百石以下、穀二百石以下，照越渡關津律杖一百、徒三年；至米不及十石、穀不及二十石，照違制律杖一百、仍枷號一個月示儆。爲從及船戶知情者，各減一等。米穀、船隻，照例變價入官。其在內地河港販賣接濟民食並不出口過海者，不在違禁之例。文武各官除知情故縱，仍照違禁貨物出口律治罪外，如失察偷運米一百石以上、穀二百石以上，將各員弁均降一級留任；米一百石以下、穀二百石以下，罰俸一年；米不及十石、穀不及二十石者，罰俸六個月。又覆准邊海居民採捕魚蝦單桅船隻，概免納稅；如有違例徵收，卽行題參。

二年，准肩挑背負攜帶箕筐、筲帚、鞋襪、麥麵等物，免其輸稅。

三年，又題准出海樵採船，每船准帶食鍋一口，每名只許攜斧一把，在船人數不得過十人；令地方官俱於照內註明，出入查驗。有夾帶出口及進口缺少者，卽行嚴究。

十三年，准偷運麥、豆、雜糧出洋者，照偷運米穀例科斷。

十四年，覆准將紅黃銅器、銅斤私販各洋貨賣者分別治罪貨物、船隻入官。其關汛員并不行搜拏、知情故縱者革職；如係賣放，照例治罪；若止失察，降一級調用。

四十五年，奏准琉球國貢船來閩及事竣回國所帶貨物，概免徵稅。

嘉慶六年，覆准閩海關徵收二八添平銀兩，永行革除（以上「會典」「禁令」）。

關稅科則

雍正二年，諭各關：將應上稅科則之貨物，遵照條例逐件刊刻詳單，刷印多張；各貨店均給一紙，使衆人知悉。其關上所有刊刻之木榜，務令堅立街市，使人共見；不得隱匿屋內或用他紙掩蓋，以便高下其手，任意苛索，該督、撫查參治罪。

十年，議准徵收商稅條例令管關者刊刻散給，未免隱匿由己，應行令各督、撫轉飭附近關口之地方官，將題定現行條例刊刷小本，頒發各行戶散賣，每本定價銀二分，以爲刊刷之資；仍委官不時訪察，如各關木榜有黏貼掩蓋及書役苛索等弊，即詳報上司題參。至地方官刊發條例有不詳晰校定、遺漏錯誤或扶同徇隱者，一併參處。

十三年，議准各關徵收稅條，刊書大字，立於關口；不得書寫小字，懸立僻處。違者，該督、撫題參。又近關前後數里內有設巡役者，悉行革除，以安商旅。

衣類

（綢緞紗羅錦、絹綾呢羽疋、皮絨絲布葛、氈毯苧棉棕、冠帽鞋靴襪、領帕帶荷包、枕蓆被褥帳、椅披墊桌圍）

綢：綢每疋例徵二分，綢（？）每疋例一分，綢袍料每件例五分，綢褂料、衫料每件例四分

，短襖例三分，綢褲每件例一分七釐（以上厦關均照徵），綢裙每條例二分（厦關）加徵四分），綢夾褂、綢大戲甲、戲衣、戲蟒每件例七分，綢小軍甲每件例二分，套褲每付例一分七釐，綢故衣每百件例八錢，背身每件例二分，繡綢裙每條例五分，洋綢每疋例八分，宮綢、宮綢袍料每件例一錢，宮綢褂每件例七分，宮綢馬褂每件例二分五釐（以上厦關均照收），綿綢每疋例四分（厦關）折徵二分），綿綢袍例四分，綿綢褂例四分，衫例二分，椰例一分七釐（褲例同），串綢每疋例五分，串綢袍例一錢，褂例七分，衫例五分，素綢每疋例五分，素綢褂料例七分，衫例五分（以上厦關照徵），重綢每疋例五分（厦關）折徵二分），潞綢每疋例五分，西洋綢例一錢（以上厦關均照徵），春紬例四分（厦關）折徵二分），紡綢、大紅縐綢、花縐紗綢每疋例五分（厦關）照徵），中花縐、色縐、長行綿綢、衣着綿綢每疋例四分（厦關）折徵二分），線綢例一錢，線綢褂例七分，綿綢例二分（以上厦關照徵），綿綢椰例一分七釐（折徵一分），綿綢褲例一分七釐（折徵一分），綿綢馬褂例一分，烏綢例二分，杭綢例二分，輕綢例二分，東京綢例四分，寧綢、寧綢袍料例一錢，寧綢褂料例七分，廣繭綢例四分（以上厦關照徵），繭綢例六分（折徵三分），繭綢袍例六分，繭綢衫例三分，椰褲、短襖例一分五釐，繭綢襖例三分，又夾被例三分六釐（以上厦關）照徵），牛郎綢每件二錢五分（厦關每疋作八身，每身徵二錢五分）。

緞：上緞每疋例一錢（厦關）徵四分），中緞每疋例七分（厦關）徵四分），錦緞、全絨緞每疋，緞袍料每件例一錢，緞褂料例七分，小緞袍例五分，小緞褂例三分五釐（以上厦關照徵），緞馬褂料例二分（厦關）加徵二分五釐），織絨緞馬褂例二分（厦關）加徵二分五釐），

緞背身例三分五釐，緞襖例七分，緞褲襠例一分七釐，緞披肩例一分八釐八毫，緞大戲甲、戲衣例七分，戲蟒袍、緞夾褂例七分，又蟒袍、緞織絨袍例一錢，緞褂番衣、緞織絨褂例七分，緞小軍戲甲例二分，緞錦裙例七分，繡金裙例七分，繡金襖例一錢，緞故衣百件例八錢，大紅繡緞袍例一錢，繡金緞背身例五分，繡披風襖例七分，繡女褂、絹女衣、繡褂、絹霞背每件例七分，繡緞襖例一錢，小緞襖例四分，線緞每疋例一錢，線緞袍例一錢，線緞褂例七分，又馬褂例二分五釐（以上厦關照徵），中閃緞每疋七分（厦關折徵四分），宮緞每疋、宮褂袍料每件例一錢，又褂料例七分，馬褂料例二分五釐，漳緞、倭緞每疋例七分，朝衣、紡緞每件例一錢，補褂每件例七分，緞織絨領套每件例二分七釐（以上厦關照徵）。

紗：中紗每疋例七分（厦關徵四分），紗袍料例一錢，褂料例七分，衫料例四分，紗椰褲例一分七釐，紗蟒袍、繡襖例一錢，紗裙例七分（以上厦關照徵），紗馬褂例二分（厦關加徵二分五釐，紗錦裙例二分八釐，背身例三分五釐，繡金紗裙例七分，繡金紗背心例五分，繡紗裙例七分，湖紗每疋、湖紗衫料例四分，漳紗每疋例五分，漳紗袍料例一錢，褂料例七分，衫料例五分，漳紗椰褲例一分七釐，桂花紗每疋、衫料例五分（以上厦關照徵），上廣紗每疋例一錢（厦關徵四分），鶴紗每疋、生紗、羅斗紗、燈紗、生紗衫料例二分，軟紗每疋例五分，土紗、帳紗每疋例一分，銀條紗、輕紗、輕紗褂料例二分，春紗每疋例五分（以上厦關照徵），輕紗衫、裙例七分（厦關徵均四分），漆紗每疋例四分（厦關照徵），大縐紗每疋例五分，上縐紗、花縐紗、中縐紗每疋，又褂料、衫料例四分，袍料例五分，縐紗褲、縐紗甲仔每件一分七釐，縐紗襖例四分，短襖例三分，綉襖、紗織絨褂每件例七分，綉縐紗裙例五分，紗織絨袍例一

錢（以上廈關照徵）。

羅：上羅、軟羅每疋、羅裙、衫每件例五分，羅褲例一分七釐，繡羅雲肩例六釐，繡羅裙例七分，彩畫背心身例二分，又裙例四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錦：上嘉錦每疋例六分，中例四分，柳條錦、中片錦每疋、錦裙每條例七分（以上廈〔關〕照徵）。

絹：純絹每疋例五分，絹、裏絹每疋例二分，東京絹、斗紋絹每疋例四分，土絲絹、土絹每疋例一分，西洋絹每疋例七分（以上廈〔關〕照徵）。

綾：上綾每疋例五分（廈〔關〕徵三分），中綾、烏綾、經綾每疋例四分（廈〔關〕徵三分），綾袍料例五分，褂料、襖料、畫綾襖、衫料每件例四分，小襖、小衫例三分，背身例二分，褲腿例一分七釐，裙例四分，繡綾裙、綾織絨褂每件例五分，綾織絨袍例七分（以上廈〔關〕照徵），西機每疋、溪尖每疋例四分（廈〔關〕徵三分）。

呢：紅呢（一丈爲一身，每疋作十身）每身例三錢（廈〔關〕照徵），小呢（一丈五尺爲一身，每疋作五身）每身例二錢五分（廈〔關〕照徵），雜色哆囉呢每疋例二錢五分（廈〔關〕徵一丈爲一身，每疋作八身，每身二錢五分），呢袍褂料例二錢五分，馬褂料例二錢二分五釐，裙例二錢，呢碎（每十觔折呢平口面二百個）每百個二錢五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羽：羽毛每疋例二兩（廈〔關〕徵每疋作五身，一丈五尺爲一身，每身三錢），羽毛緞褂料、裙料例二錢，馬褂料一錢五分，羽毛紗（二丈爲一身）每身例一錢五分，羽毛紗袍料、褂料例一錢五分，馬褂料例五分，羽緞袍例一錢，羽緞褂例七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吱：嗶吱緞每丈例一錢五分（厦關）一丈五尺爲一身，每疋作五身，每身例一錢五分），嗶吱紗、嗶吱絨（二丈爲一身）每身例一錢五分，褂料、袍料、襖料例一錢五分，馬褂料例七分五釐（以上厦關均照徵）。

皮：銀鼠皮每百張例二兩，銀鼠皮緞袍例一兩二錢四分，緞褂例八錢四分，緞馬褂例四錢二分，銀鼠尾每條例一分，狐皮每百張例五錢，狐皮緞袍例一錢五分，狐皮褂料、緞襖例一錢，馬褂料、綢緞短襖例五分，狼皮每百張例十兩，狼皮袍料例六錢，褂料例四錢，馬褂甲仔例二錢，灰鼠皮每百張例八錢，灰鼠皮袍料例四錢八分，褂料例三錢二分，馬褂料例一錢六分（袍褂有緞面者加四分，馬褂有緞面者加二分），灰鼠皮甲仔料例八分，獐皮每百張例三錢五分，褂料例一錢，馬褂料例三分，獐皮布馬褂例三分，又緞馬褂例五分，貂皮每張例五分，尾每條例二分五釐，海龍皮每張例一分，緞馬褂例四錢二分，石鼠皮百張例三錢，褂料例一分八釐，馬褂例九釐，川鼠皮褂料例一錢，羔羊皮百張例三錢，羔羊皮袍料例九分，又緞袍例一錢三分，又呢袍例三錢四分，又布袍例九分六釐，羔羊皮褂料例六分，緞褂面者例一錢，呢面者例三錢六分，布面者六分六釐，羔羊皮馬褂料例三分，緞面例五分，呢面例一錢五分五釐，布面三分六釐，羔羊皮短襖料例三分，緞面、繡綢面者例五分，羊羔皮甲仔料例三分，緞面例五分，布面例三分三釐，山羊皮每百張例三錢，袍料例三分，褂料例一分八釐，緞面、綢面例六分，山羊皮馬褂料例九釐，綢面、緞面例二分三釐，老羊皮每百張例三錢，袍料例二分，緞面例七分，布面例三分六釐，老羊皮褂料例一分八釐，綢面例五分八釐，布面例二分四釐，老羊皮馬褂料例九釐，緞面例二分三釐，布面例一分二釐，老羊皮短襖料例九釐，緞面例二分三釐，布面例一分二釐，老羊皮背身料、

甲仔料、裨料、布甲仔每件例均九釐，老羊皮繭綢短襖、布裨二分二釐，山狗皮每百張五錢，狗皮每百張三錢，狗尾百尾例八釐，山狗皮緞馬褂例五分，布者例三分，狗皮袴例九釐，鹿皮、驢皮、石虎皮每百張例五錢，貓皮每百張三錢，貓皮布馬褂例一分二釐，犀牛皮、虎皮每張一錢，豹皮每張例一錢，豹皮馬褂甲仔例二錢，沙魚皮百張例二錢，兔皮百張例三分，兔皮綢緞馬褂例二分三釐，又褂料例一分八釐，又馬褂料九釐，鹿皮、貉皮、麕皮每百張例三錢五分，鹿皮緞馬褂例五分，獐皮每百張五錢，牛皮、馬皮、驢皮、騾皮、獐皮每百張例一兩五錢，綠蛇皮每百張例五錢，碎皮、臭皮每百斤例一分，牛馬皮條、碎犀象牛皮、弓皮每百斤一錢，太平貂皮每張二分五釐（以上廈〔關〕均照徵）。

絨：剪絨每疋例六分，平絨、漳絨、虎皮絨每疋七分，羊、牛絨每疋二分，傘絨、絨緯、經背、女襖、姑絨褂料每件例七分，姑絨袍料例一錢，織絨每疋例二分，織絨袍料、襖料例二分，姑絨每疋例一錢，牛郎絨每疋一兩五錢，織絨布馬褂例一分二釐（以上廈〔關〕照徵）。

絲：湖絲百斤例二兩六錢（廈〔關〕徵一兩二錢），土絲百斤例八錢（廈〔關〕照徵），蠶絲百斤例六錢，金線、各色絲線例二兩六錢（廈〔關〕徵一兩二錢），絃線、縱線、重線、絲鞭帶每百斤例二兩六錢（出洋者百斤加徵五兩二錢），絲班柔每疋例四分，羽縷百斤三兩，舊帽緯、帳緯、舊羽縷每百斤例八錢，小絲幔、絲布幔每條、線番扣每百粒例一分（以上廈關照徵）。

布：細冬夏布各色細布每疋例六釐（廈〔關〕照徵），粗冬夏布各色粗布每疋例三釐（廈〔關〕加徵六釐），布馬褂、短襖例六釐，布襖例一分二釐，布織絨襖例一分六釐，織絨短襖、布織絨

馬褂每件例一分三釐，布褲例三釐，布外套例六釐，布番衣、戲衣、小軍戲甲例一分，竹布、紙布每疋二分，布故衣百件、烏卵石百斤、烏灰布百斤、大小揖布百斤例四錢，象布、大白布、帳幔每百斤例八錢，雲布、絲布、繭布每疋例二分，西洋斜文布每疋例一錢五分，中西洋布例八分，洋布衫料例二分，繭布褲、褲例一分，羅布、絨布每疋例六釐，絲布班柔每疋、襖料每件例二分，夏布裙、衫、棉布裙、衫例六釐，潮黃麻布每疋、蕉布衫每件例一分，粗麻布百斤例二錢，蕉布每疋例三分，蕉布褲每件、斜文布、永春布、綿布、眉布每疋例六釐，羅布袋、棉布袋每百斤例三錢，粗夏布袋、袋每百斤二錢，破布、布幫百斤例一分，布帳眉每塊例一釐，洋布包袱每個二分，布幔每條六釐，布簾、包袱、水幔例三釐（以上廈〔關〕照徵）。

葛：大西洋葛、海葛例一錢，上葛布每疋例四分，中葛布、海南葛、山城葛例三分，武平葛、琉球葛、草葛、土葛每疋一分，葛布袍每件四分，衫每件例一分五釐，褲例七釐五毫，哆囉麻每疋例三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氈：噲囉氈每件例一錢，假噲囉氈每疋、各色氈條例二分，粗氈、鞍籠百斤例二錢，氈碎每百斤一分，南京氈褂每件例一錢五分，氈馬褂例二分五釐，褥子每疋、褥子袍、褂、襖、衫把子、鶴衫每件例二分（以上廈〔關〕照徵）。

毯：猩猩毯每丈例三錢（廈〔關〕徵每疋作十身，每身三錢），番毯、洋毯、花毯、印花皮毯每條八分，棉紗毯百斤三錢，綢頭毯、氈片、川口毯每條二分（以上廈〔關〕照徵），毛毯百斤例三錢（廈〔關〕徵二錢），繡絨布毯、繡布毯每條八分，嗶嘰繡毯例一錢五分，絨條布線毯每條例二分，呢毯例二錢五分，氈毯百斤例二錢（以上照徵）。

苧：苧麻苧縐每百斤例八分，苧繩、線、新網線、縐紗每百斤三錢，破舊網紗百斤例三分，黃麻、黃絡麻例二分（以上照徵）。

棉：淨棉花百斤例一錢六分，番花、斑枝花百斤例二錢，湖棉（即絲棉）百斤例一兩二錢，棉花子百斤例一分六釐（散槍五折），帶子、臭棉、舊棉百斤例六分，火艾棉百斤例三錢三分二釐，棉紗班柔每疋例二分，棉紗線、紅頭繩、髻線、棉帶、搭連、被囊、各色布料物件百斤三錢（以上厦〔關〕均照徵）。

棕（藤附）：棕片、棕衣、棕絲、棕每百斤例八分，黃白藤、藤絲、鞭桿、洋藤茗俱照上（以上照徵）。

冠帽：絹冠、絨冠、銀冠、錫冠、銅冠每百頂例八分，戲冠、鳳冠百頂三錢，無纓騷皮、海龍皮、狐狸皮、有緯剪絨帽每百頂例五錢，無緯剪絨帽、獺皮帽、氈雨帽、呢氈帽每百頂三錢，有緯騷皮帽百頂例七錢，番牙帽每頂五分，緞帽、小紗帽、軟緞帽、藤涼帽、番藤帽、草涼帽、粗氈帽百頂例二錢，絨帽、番絲帽、戲帽、烏尾和尚帽每百頂三錢，小呢帽、絨帽、緞帽、小帽仔百頂例一錢五分，羊皮帽、小皮帽、小軟紗帽、小絨帽、孩帽、棉紗帽、油布雨帽每百頂一錢，布帽、卜軟帽百頂五分，油紙雨帽百頂二分，緞帽胎百頂一錢五分，剪絨帽邊、羽毛緞邊、哆囉呢邊、緞帽杯、縐紗帽邊、羊兔皮邊每百頂例一錢五分，絨帽面每疋二分，海龍皮帽邊百頂例二錢五分，獺皮帽邊例二釐，貂皮帽邊每條例二分五釐，錦帽頂、帽結每百個例八釐，縐笠胎、縐笠胎每百頂例二錢，草帽胎、草笠帽面百個例一錢，錦笠頂百個八釐，戲網巾百頂例三錢，髻巾、壽巾、君子巾百頂例一錢，紗女巾、雪中百個例五錢，烏巾每連例三分（以上厦〔關〕

照徵)。

靴鞋：緞紗靴、馬皮靴百雙例一兩(小號者五錢)，小布靴、小皮靴每百例三錢，牛皮靴、布靴每百雙六錢，綢緞鞋、氈鞋、羅鞋每百二錢五分，小綢緞鞋、緞鞋面每百例一錢二分五釐，布、皮、草心鞋每百例一錢五分(小號者例七分五釐；布鞋面同)，棕柴鞋每百例一錢五分，木檣、木套杯每百例二分(小號一分)，棕屐、木屐，木履百雙例四分，靴鞋底每百六分(以上廈〔關〕照徵)。

襪：緞、紗襪每百例八錢(紬、綢襪例同)，小綢紗、小緞絲襪、布襪、綢緞襪面、紗襪、布單襪每百例四錢，小布襪、氈襪、綢緞護膝膝褲、氈綾護膝膝褲每百例二錢，絨袜百斤例三錢，布襪頭、半襪每百例一錢，袜底每百例三分(以上照徵)。

領：兔(狗)皮領、紗(緞)領、絨(嘔吱)領百條例一錢，狐皮領百條例二錢五分，獺皮繡緞(呢)領每百二錢，貂皮領每百例二兩五錢，海龍皮領每百例一兩，披風領每條例一分八釐八毫，氈(布、絲布)領每百例五分，太平貂領每百例一兩二錢五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帕帶：縐紗帕、帶、綢手巾、帶、姑絨手巾、絲布手巾、番布手巾、絲布班柔巾、番布巾、絲腰帶、綾(緞)包頭、紬(絨)包頭、緞手巾、綾(綢、絨、紗)手帕、緞(綾、絨、紗)腰帶、(緞綾、絨、紗)汗巾、綢帶、布扣帶、番扣、皂帕每百條三錢，綉縐紗手帕、縐紗帶、大紅鏡蓋、綉鏡蓋、綉補綉紗鞭帶每條一分八釐八毫，西洋手帕、番綾桃每條例一分，洋絲綢手巾每正例四分，布手巾、布班柔手巾、葛巾每百例五分，葛布手巾每條例一釐，斜文手巾百條、布手巾百正例六錢，小絲帶、緞帶、小綢帶、絲腰帶百副、緞帶環、梅花邊、颯風帶、紗飄帶每百例

一錢，宮燈繡、裙縵、繡鏡裙每百例六錢（以上厦〔關〕均照徵）。

荷包（袖口附）：呢平〔口〕百個例五錢，緞平口荷包、肚兜、嗶吱平口（絨平口）綢緞烟包、嗶吱（絨）烟包、羽毛烟包每百例三錢，呢（緞）小平口、嗶吱小平口呢炮包、綢緞火連包每百例二錢，皮平口荷包（氈者、布者）、布皮肚兜（氈者）、布皮烟袋（氈者）、綢緞鏡袋、皮火連包每百例一錢，呢平口面每百例二錢五分，呢烟包袋每百例五錢，綢緞烟包、綢緞眼鏡袋、綢緞腰包、綢緞鎖匙袋每百例一錢，布皮烟包，皮紙袋氈烟包每百例五分，小布、皮氈烟包每百例二分五釐，皮搭連、皮衣包每個例六釐，氈衣包百個例六錢，凡紙皮牙籤袋、檳榔袋、板指袋、鏡袋（呢者）每百例二錢，如綢、緞、絨、綾、嗶吱、羽毛者與各料消息袋例同每百一錢，緞扇袋百個二錢，錦香袋面每百八釐（以上均照徵）、貂皮袖口豹皮每副例五分，太平貂每副例二分五釐，銀鼠例二分，灰鼠例八釐，老羊皮、羔羊皮例三釐，狐皮、獺皮、山狗皮、麂皮、石虎、川鼠例五釐，海龍皮例二分、綢、緞、絨、紗每副例六釐，綉緞衣袖例三分七釐，綉金例六釐，兔皮例一釐五毫（以上每副。厦關照徵）。

枕：皮藤枕每百例一錢，蒲枕每百例四分，枕杯每百五分，鑲緞佳絨席枕、緞靠枕、繡金枕每副例六釐，鑲布佳緞席枕每個三釐，呢靠枕、羽毛靠枕每個一分八釐八毫，靠枕每個四釐，布（佳絨席）藤枕每個例二釐，呢枕面、金絨緞枕面每副一分二釐，緞（綢、絨、錦緞）枕面每副例六釐（以上厦〔關〕照徵）。

席：上佳紋席每領例一錢五分（中例一錢、下例二分），粗藤每領五分（粗一分），細龍鬚席每領例五分（粗二分五釐），蒲席百領四分，竹席、戈里席每百例二錢，草席每百例六分，牙

蓆每條例一錢五分，藤（竹）枕衣每百一錢（以上廈〔關〕均照徵）。

被褥：絨呢被面每床例二錢五分，嗶嘰例七分（絨者例一錢五分），綉絨布、洋綢被例八分（洋綢褥同），綉布被例二分（以上廈〔關〕照徵），線緞（閃緞、絲幔緞）被面、閃緞褥每床例七分（廈〔關〕折徵四分），綢被例四分，繡綢被例三分六釐，縐紗被例五分，布被每床、斜紋布被、花布被每疋例六釐，絨褥面、虎皮絨褥、倭緞褥每床例五分，綉緞被褥、金絨緞被褥、洋綢褥、倭緞被、錦被每床例七分，呢被褥例一錢五分，洋綢被例一錢，西洋布被褥、番布（絲布）被例二分，綉廣藟被褥例八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帳：洋布織錦幔天帳、彩錦幔天帳例二錢，紗帳、縐紗帳、綢綾帳每頂例八分，漳紗帳、羅帳、綉帳例一錢，夏布帳，羅布帳每床例一分（有眉者加一釐），生紗、銀條紗帳例一分，緞帳眉、緞帳眉、綉紗帳眉每條例一分八釐八毫（以上廈〔關〕均照徵）。

椅披墊、桌圍：羽毛桌圍、椅褥、呢桌圍、椅褥每條例四分，呢轎圍每副、酒線桌圍、椅褥、鐵緞布椅褥、酒線嗶嘰桌圍椅褥、呢墊、倭緞轎褥、轎墊、椅褥、金絨緞椅墊每個例一分八釐八毫（以上廈〔關〕照徵）。緞椅墊每個例一分八釐八毫（廈〔關〕徵六釐），金絨緞椅褥、桌圍每個例三分七釐六毫，鑲緞布椅墊每個六釐，布椅墊、皮椅褥墊、布桌圍例三釐，皮印花床圍（絨者）例均四分，絨呢床圍每條例一錢二分五釐（以上廈〔關〕均照徵）。

食類（醃魚山海味、藥材酒茶烟、糖蜜乾菓油）

醃山：醃肉百斤、醃猪每隻例三分（廈〔關〕徵每百斤三分），醃鴨每個五釐，醃雞、鴨每

個例一釐，牛鹿脯每百斤一錢二分，鹿脯百斤一錢五分，醃蛋千個五分，醃豬肚、舌百斤例三分（以上厦〔關〕照徵），鹿筋、鹿腿、獐腿、獐脯、鹿百斤例二錢，牛筋、馬筋、醃牛肉、牛脯百斤例一錢，火腿百斤例二錢（以上照徵）。

海味魚：燕窩百斤例……（厦〔關〕徵三兩四錢。紅者百斤例……厦〔關〕徵二兩。毛燕比燕窩例或三、七或四、六酌量折徵），鮑魚、鯪魚、魚翅四錢五分五釐，沙魚尾百斤二錢二分七釐五毫，龜肉、蝦米、紫菜、螺乾、蛭乾、淡菜、蠔乾、魚肚、龍虱、蛤乾、龍腸、魚鮑、鰻肚、蠔乾、蝦乾、目魚乾、壳菜乾、銀魚乾、丁香乾、沙蠶乾、沙魚乾、鰻乾、蝦乾每百斤例一錢，海粉百斤一兩，海參、柔魚百斤例三錢，魚仔百斤一錢五分，海蜇百斤六分，海白菜、糟時魚、龜脚菜、雞脚菜、鹿角菜、糟魚每百斤例八分，蝦壳（多屬洋船同日，稅免徵）百斤三分，鹽目魚肚、蝦糠百斤例一分五釐，鱈魚、魚脯、鰻魚、蝦皮、蝦脯、魷魚、鱈魚、鹽沙魚、鱈魚醬、魚餌、鹹、鹽螺、鹽蟹、沙杯、黃瓜齋、江魚脯、蠔醬、蝦醬、魚、扁魚、鹽沙魚、鱈魚醬、魚餌、熟鮑、鹽目魚、鹽鱈魚、竹蛭魚、鹽青鱗、鹽魚子、滷壳菜、沙魚、魚肉、鎖管鮑、鹽壳菜、蠔鮑、醃魚蝦等百斤例三分，魚膠百斤例二錢，沙羅子、苔菜、苔脯百斤例一分五釐（以上厦〔關〕照徵）。

藥材：冰片油每斤例二錢，人參、熊膽、冰片、牛黃每斤、五味子、樟腦、石黃、砂仁、當歸、羌活、茯苓百斤例三錢，洋參例一錢五分，黃連、官連、鹿茸、冰片土、熊掌每斤例三分，生硫黃每百斤、蛇乾、蜈蚣百條例二分，冰片糠百斤照冰片八折，沒藥百斤一兩二錢三分，竹黃、鹿角膠、石鱗、紫河車、龜膠、虎骨膠、阿魏、羚羊角、肉桂、肉蓯、阿膠、豆蔻百斤例一

兩五錢六分，蘆薈、沿石子、膏藥、象皮膏、川貝母、川附子、水銀、雄黃、硼砂百斤例一兩二錢，硃砂、仁砂、輕粉、紫金錠百斤例一兩三錢，鍾乳百斤例七錢，牛黃丸（丸藥每包十粒）每百粒、蘇子、草麻子百斤例六分，附子、石燕百斤六錢，膽礬、枸杞、川芎百斤例五錢五分，青黛、虎骨膏百斤三錢五分，兒茶、血竭、烏丁泥、蕪艾百斤例三錢三分三釐，龜筒百斤例三錢三分，五倍子百斤例二錢，餅藥、拋皮百斤例四分，水檳榔百斤例五分，海馬每對五釐，牛膽每個三釐，蕪蛇每條例一分，人中白每確例二分，凡熟硫黃、桂皮，自然銅、皮膠、糞渣、桂子、南星、半夏以及粗藥材一百六十餘品每百斤例一錢，鬱金百斤例一兩一錢（以上廈〔關〕均照徵）。

酒茶：順昌酒（並各色酒）每瓶例一釐五毫，惠泉酒、小酒每罇四釐五毫，大酒、紹酒每罇九釐，火酒、膏糧百瓶一錢，紅毛酒每瓶二分，土酒百瓶例五分，細茶百斤例六錢（中三錢、粗一錢）（以上廈〔關〕照徵）。

烟：倭烟、鼻烟百斤例一兩六錢，烟絲、土烟百斤例一錢五分，烟葉百斤例八分，碎烟、烟末百斤例四分（以上廈〔關〕照徵）。

糖蜜：冰糖、蜂蜜百斤例一錢二分，白糖、桔餅百斤例一錢，青糖、赤糖例六分，黑糖、烏糖、糖膏、米糖、麥芽糖每百斤例三分，水糖例一分，甜葡萄百斤例二錢五分（酸者一錢二分），蜜浸呵躉子、丁香、蜜檳榔、蘭花、桂花、冬瓜、薑等及一切蜜浸食物每百斤例八分五釐（以上廈〔關〕均照徵）。

乾果：龍眼、荔枝、核桃肉、花生仁、花椒、松菰、紅菘、釣錦茶、鵝掌菜、烏菜、菜頭子

乾蕻葉、乾尾茹、仙草乾百斤例一錢，龍眼膏、肉百斤五錢，菱米、楊梅乾百斤五分，雜菓百斤八分五釐，胡椒皮百斤六錢，香蕈、香蕪、八角例二錢，木耳、黃花、金針、上國米一錢二分，西國米二錢五分，京米百斤六分，紅糶、米糶例四分，鹽挑鼓百斤三分，笋乾、豆豉、麵醬、醬油、綠笋、赤菜、香芋、葱、醬瓜、石花、石衣百斤例八分，米麵粉、麵茹粉、葛粉、蕨粉、水醬、菜子、芝麻、大小麥、蕎麥、油渣餅、田豆百斤例一分五釐，荸薺、菱角、梨、薑、紅菓百斤例上，核桃、松子、橄欖仁、蓮子、藕粉、青梅、花生、瓜子等細乾菓百斤例六分，桔子、石榴、香圓、佛手柑、鹽楊梅、蜜羅柑等細鮮果百斤例二分（以上廈關照徵），胡椒每百斤例八錢（廈關徵七錢四分）。

油燭：香油、麻油、柏油、茶油、牛油、牛油燭、火油、熟油、豆油、桐油百斤例八分，白臘油百斤例一兩二錢，黃臘、洋臘燭百斤例六錢，打馬燭百斤例四分（以上廈關照徵）。

用類（琥珀珍珠玉、珊瑚瑪瑙晶、玻璃燒煉鏡、玳瑁石磁螺、牙角毛藥物、紙花扇傘燈、金銀銅鐵錫、顏料香漆器）。

琥珀：蜜琥珀每斤例一錢，琥珀器每斤例八分（又碎每斤例六分，又朝珠串例四分），波羅松百斤例一兩一錢（以上廈關均照徵）。

珍珠：二分上者每顆照壳珠花籃例五分，八、九釐至一分上者每顆例三分，六、七釐上者例一分，三釐下者每兩三錢（藥珠每兩同），假藥珠每斤二錢，米珠每斤或百串、壳珠千粒例四分（素珠例同）（以上廈關均照徵）。

玉：玉器每斤例一錢，玉帶頭、鼻烟盒每個例二分，玉雄黃碗（又盃）、玉香爐每個上號例四分（次號例二分）（以上厦〔關〕均照徵）。

珊瑚：珊瑚樹每斤例五錢，珊瑚枝（又器皿）每斤例三錢，珊瑚碎（又珠）每斤例二錢（以上厦關照徵）。

瑪瑙：瑪瑙每斤、器皿每斤例一錢，朝珠每串例四分（以上照徵）。

水晶：水晶石百斤例二錢（又器皿百斤三兩五錢），眼鏡百個五錢，素珠、朝珠每串例四分，短素珠每串例四釐，鼻烟盒、帶頭每個例一分（以上厦〔關〕均照徵）。

玻璃：玻璃器百斤例三兩五錢，鏡大者每個例五錢，中例二錢五分、小例五分，小鏡屏每個例五釐，眼鏡百個例五錢（以上厦〔關〕均照徵）。

燒煉：燒煉器百斤例二錢，大鏡百個例五錢、小鏡百個例二錢五分，燒煉鏡冊頁每部例一錢，帶頭、鼻烟盒每個例五釐（以上照徵）。

鏡：西洋眼鏡百個例五錢，土眼鏡、乾坤鏡百個例一錢，米神鏡百個例二錢，千里鏡每個例五錢（中二錢五分、小五分）（以上照徵）。

玳瑁：玳瑁器皿百（斤）例三兩（碎者百斤例一錢），茶盤、酒盃、梳百個例二錢，小盒百個例八錢，硯盒每個例八釐，烟盒每個二釐，小甲萬、小箱每個例二分五釐，玳瑁小角盒每個例四釐（以上厦〔關〕照徵）。

石：寶砂石、玉田砂每百斤例二錢，赤石百斤、壽山石鼻烟壺百個、盆景每座、冊頁每部均例一錢，紋石器、壽山石器百斤例八錢，圖書石百斤、哈石喻朝珠每串、碎石、火刀石、羊肝石

、壽山石硯、硯磚百斤、石小碗（小盤）百個例四分，哈石喻每斤例八分，又鼻烟盒、石中碗盤、酒瓶、花瓶每個例一分，小石屏百個例四錢，小石几每個例四釐，壽山粧臺、棹屏、箱、匣每個例一錢（小者五分），又卓仔、箱仔每個例二分，樓房例五分，壽山石人物坐獸大百個例八錢、中八分、小八釐，壽山石十景每座例三錢（石龜同）（以上廈〔關〕照徵）。

磁：洋磁器百斤例五錢，細磁器、德化磁、粗磁器每斤例一錢，花磁器（盤、碟、鍾）百斤例二錢（以上廈〔關〕照徵），大碗（一斤一個、一斤個半）又三個一斤碗（四個一斤、五個一斤）、又六個一斤鍾、十個一斤鍾、六個一斤五六寸碟、白者亦照上尺寸百斤例二錢，粗者亦照上百斤例一錢（土碗同）（以上廈〔關〕明秤照徵），粗磁、香爐、宜興罐（器）百斤例一錢，大缸十個四分，酒罈百個例六分，土鉢、砂罐、酒瓶、傾銀罐、銀窩百個例一分，紅毛酒罈百個例二錢（以上廈關照徵）。

螺；螺鈿器、壳器百斤例九錢二分五釐，螺鈿盒每個例二分、（小每個例一分）螺鈿箱每個、粗螺壳、蚌壳、鸞壳（二個作一斤）、鸞杓（一枝作一斤）、明瓦百斤、鸞杓百枝例均五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牙：上象牙百斤例三兩二錢、中例二兩五錢、下例二兩（廈關三等均徵二兩七錢），牙梳掠、篔箕每百例二錢，牙骨、碎牙百斤二錢七分七釐，牙箱、牙花籃、人物每個例五分，牙筷、牙器百斤例三兩二錢，牙刷、抿子百枝例八釐，牙船、牙塔、樓房每座例三錢，朝珠每串例四分，山馬齒百斤例二兩七錢，烏木器百斤例二錢四分六釐（牙鑲烏木牌百副折牙器三十斤、烏木器七十斤）（以上照徵）。

角：牛角、番牛角百斤例五分，鹿角百斤例二錢七分七釐，鹿毛角百斤（折茸三十斤、折角七十斤）例共三兩二錢七分七釐，角器百斤、又梳掠、帶頭、鏡盒每百個例一錢，小角盒、篋梳百個例八釐，角帶百條三錢，角蛇每條例一分，犀角每對例六分（以上廈〔關〕均照徵。惟藥角，廈〔關〕徵每斤例九分）。

毛：（骨尾附）：猪毛、羊毛、兔毛、短頭毛、碎毛、牛骨（碎者）：猪骨、角尖每斤例一分，長頭髮百斤例四錢（以上廈〔關〕照徵），短頭髮百斤例四分（廈〔關〕徵二錢），翎鳥毛（每二百枝折作一百枝）翠毛、孔雀毛百枝例四分，牛馬尾百斤例二錢，骨器百斤二分（以上廈〔關〕照徵）。

樂器：琵琶、三絃、月琴、胡琴、洋琴、笙每枝、大鼓每個例四釐，七絃琴每張、大木魚百個例四分，小鼓每個二釐，小木魚百個、竹笛百枝例八釐，混天球、白鳴鐘每個例一兩，時辰表每個例五分（以上廈〔關〕照徵）。

人物：堆絹人物每扇大例三分、小一分，灰疋仔百身例八釐（出洋者例八分），扳不倒、土疋仔、泥人馬、紙人馬百身例八釐，絹人物例八分（出洋者例一錢六分），洋衲人物每座例三錢（以上照徵）。

雜物：日圭每個例四釐，羅經百斤例九分二釐五毫，雙陸棋盤百副、犀角盃、鶴頂每對例六分，算盤百個、象棋、骨牌百副、番籐燭百個例四分，圍棋子每斤例四分（廈〔關〕免徵），天平架每副例三釐，柳筆、洋漆筆百個八分，燈草百斤例四錢，通草百斤、草片百斤例二錢，碎通草百斤例一錢，箭桿、戰桿百枝、肥皂百斤例八釐，椰壳、椰杓百斤例三分六釐，水膠、皮膠百斤

一錢，洋火印每個例五釐，鑲紫檀杯百個例二錢（未鑲者例一錢），洋樹子百粒例一錢五分，椰串百串例四分，未鑲椰碗每個例二釐，未鑲椰杯每個例一釐，椰子百斤例一分八釐，茶子、柏子百斤例一分六釐（以上廈〔關〕均照徵）。

紙：海紙、竹紙、白紙、古紙、鬼紙、烟紙、甲紙、扛連紙、竹傘紙、黃古紙、川連紙、桂山紙、溪南紙、草古紙、數簿每百斤六分三釐，連四紙、時連紙、京文紙、色紙、毛邊紙每千張例六分四釐，紅紙表箋紙、大油紙、大涇紙百張、白封套（每千個）百斤例四分，箋紙、小油紙、小涇紙百張、紅單帖每千張、紅全帖手本百個例二分，紗紙、烏金紙千張、紙冠、紙炮千個、門神紙畫百張、替身面千個、紙馬面百個例八釐，白金帖手本千個例三分二釐、甲紙邊、火紙百斤一分八釐，草紙百斤例一分六釐，紙梳頭千個、紅簽、利市錢千張例一分，紙畫、洋畫百張、綾綢裱畫千張、絹畫千張例六錢，婚書百副、護書百副例八分，紙十三花百張、大小紙匣、鏡匣、西洋景匣百個六分，紙馬、紙錢、元寶灰百斤例一錢，綢絹紙、對聯百對例四分，匣箋紙每匣例四錢（以上廈〔關〕照徵）。

花：絨花、絹花百枝、草花千枝、銅金花、銅花百枝例八釐，牙花每盆例五分，銀花、石花翠花、珀花百枝八分（以上廈〔關〕照徵）。

扇：金扇、牙扇百枝例一錢，紗絹扇、白扇、油扇、細葵扇、竹絲扇、紙葵扇、鵝毛扇百枝六分，粗葵扇、小白扇、油扇、白扇面、扇骨、上油紙扇百枝例三分，金扇面百張例五分，小粗白扇百枝例一分五釐（以上廈〔關〕照徵）。

傘：大紅涼傘（又緞傘）每把例七分，呢傘例一錢四分，馬傘、小布傘百枝例二錢，油紙

傘百枝例一錢，綢馬傘百枝例八錢，油布雨衣每領六釐，布馬傘每把、油紙雨衣每十件例四釐（以上廈〔關〕照徵）。

燈：混天球每個一兩，大珠燈、大料絲、大玻璃、大宮燈、百步燈每盞例四分（各色小者例一分），大紗燈每盞例八釐（小四釐），傘燈、掛燈每盞八釐，大羊角燈每盞例一分二釐（中八釐、小四釐。大中小疏光例同），明瓦燈百張例五分（以上廈〔關〕照徵）。

金銀：大金簿百帖例六分（小三分），羊皮金百張例一錢二分（假者六分），黃金簿百帖、土金簿百張、銀簿百帖例六釐，銀器每斤、銀船、銀蟹、銀美人每個三錢，銀湯匙、鑲杯碟百個例一錢，銀爵、盃、鑲銀椰碗每個例四釐，銀花籃、小人物每個一錢六分（以上廈〔關〕照徵）。

銅：白銅百斤例一兩，青銅百斤例六錢，紅銅、熟銅百斤例四錢，黃銅、響銅百斤例三錢，生銅、廢銅、銅碎百斤例二錢，銅燭、扣帶每副例四釐，東洋烏金爐每個例四分，銅簿百張例六分，銅羅經鏡每個例一分，中簿銅鐲每副例二釐（小八分）番扣百粒例一錢，小番扣、番仔面百個一分，鈕扣、銅鈴每百粒、銅絲盒每個二釐，銅絲、銅髻、烟吹、銅葉、駝子、銅器以及鑽、帳鉤等（難以計件者）每百斤例徵五錢（以上廈〔關〕照徵）。

鐵：鐵線、鐵絲、網鐵百斤例三錢，爪鉞百個例八釐，小刀百把例二分（洋者一錢），鑲金紅毛刀每口例一錢（小者五分），紅毛烏鎗每枝例五錢（中二錢五分、小五分），釣鈎百個、鐵針百根例三釐，糖鍋、大鍋、中鍋、小鍋、大足銚、次足銚、古合銚、算銚、大小犁頭、煎盤、廣銚、甲萬鎊面、鐵門圈、烟刀、鉞齒、鋸、剪刀、藥刀、剃頭刀、各色鐵器每百斤例二錢，鐵條、

木屐釘、釘、生鐵、廢鐵、銀鑊、火刀、烟吹頭百斤例八分（以上厦〔關〕均照徵）。

錫：番錫百斤例六錢，錫扣百粒二錢，錫鈴百粒四釐，錫粉、無紙錫薄百斤例三錢，有紙錫薄、印花紙薄、鉛粉、錫器、廢錫、錫桶每百斤例二錢，鉛百斤例二錢五分（以上厦〔關〕均照徵）。

顏料：大青、石青百斤例七兩，洋青、碗青、毛青百斤例一兩六錢，銀珠、印色百斤例一兩三錢，銅綠、石綠、漆綠、大綠百斤例一兩二錢，紅花、胭脂米、呀蘭米百斤例六錢，大胭脂百張例二分（小一分），薯榔、榆皮、莢楚、檇乾葉百斤一分八釐，梅皮、明礬、皂赤礬、烏梅、烏烟百斤例五分，藤黃百斤例五錢五分，徽墨百斤例五錢，土墨例二錢五分，紅丹、飛丹、黃丹、紫草、靛花、蘇木膏百斤例三錢五分，面粉、紫粉、槐花百斤例二錢，碗鈿、姜黃、土粉百斤例一錢（以上厦〔關〕照徵），土礬百斤例五分（厦〔關〕徵減半），紅糶、碗泥、碗土、土紅、土丹百斤例四分（厦〔關〕徵五分），碗藥百斤例四分，水靛、青靛、柿水百斤例三分五釐，白粉土、粉石百斤例二分五釐，淚水、碱水百斤例二分，精皮、烏紫藤百斤例九釐（以上厦〔關〕照徵）。

香：麝香、龍涎香百斤、薩木香油每斤例三錢，丁香油每斤例一錢二分，母丁香油每斤例三分六釐，沉香、奇南香每斤例三分，速香每百斤例一兩五錢（厦〔關〕徵一兩一錢七分），合香每百斤例一兩三分四釐，檀香百斤（上者）例一兩（厦〔關〕徵九錢一分），丁香百斤例二兩，蘇合香油、安息香、乳香每百斤例一兩二錢，次檀香百斤例七錢，廣木香百斤例九錢，香柴百斤例六錢，桂花油、木香、牙香、桂花米、降香、蘭花米、桂香、蘭香、樹香、上黃熟香百斤、香墜、香串、香珠、香袋百斤例四錢（如論串者百串例四分），中黃熟香、宗香、黑香百斤二錢六分，

大茴香百斤例二錢，元香百斤例一錢，線香、芸香、小茴香、排草、松香、竹香、青皮香、松膠、各色粗香、香草、香肥皂百斤例八分，薔薇露每罐例二分（以上廈〔關〕均照徵）。

漆器（木料附）：生漆、熟漆、洋火漆百斤例一兩二錢，龍鳳柴燭每個四釐（小二釐），大漆盒、扶手小鏡盒、檢粧、薦盒、漆盤、漆香几、拜盒、枕箱、香爐、皮盒、燭臺、盤架、漆盒、大漆盤、皮帽盒、漆箱、鹿皮拜盒每百例四〇，漆桶、小漆盒、鏡盒、漆盤、竹絲盤（盒）、碗盒、漆帽盒、面盆、茶盤、十景盒、烟盒、木匣每百個例一錢六分（小筆筒同），大筆筒百個例二錢，漆湯匙、粉牌、漆抵刷、柴燭臺仔百個八釐，漆柴花瓶、香筒每百二錢，三尺濶皮箱、花皮箱、皮箱、洋漆硯盒例二分，小皮箱、白皮箱、端箱、描金茶盤、箱匣、套盒、梳箱、粧臺、描金套盒、洋漆盒每個例一分，描金漆瓶、洋漆硯盒、小洋提柜、洋漆拜盒、香几中盒（中盤）每個一分五釐，描金皮西洋畫（有方架者）每扇、香藥柜（有屨數十者）、洋漆大盤（大盒）、洋檢粧、提柜每個例五分，描金皮花瓶式每塊例三釐，番描金皮椅十二扇例三錢，甲萬每個二分（小一分），神龕每個例二分（小一分），洋漆大箱每個例二錢（中一錢、小一分五釐），洋漆小盤（小盒）、碗、盃（碟）、木匣、洋碗每個例四釐，大洋烏箱、走馬屏例五錢，大雕漆圍每架例五錢（小三錢），桌屏一錢，神主牌每個例二釐五毫（以上廈〔關〕均照徵）。

木料：花梨木百斤例一錢二分（又器例二錢四分），紫檀木、紫檀百斤、紅木、紅柴百節例三錢，紫檀器百斤九錢二分五釐（以上廈〔關〕照徵），烏木百斤例一錢五分，崑島木每百斤例六分（又器百斤二錢四分六釐）（以上廈〔關〕均徵一錢一分三釐），蘇不上百斤例二錢、中一錢五分、下二錢。（廈〔關〕均徵一錢六分；惟進羅者一錢八分），楠木、相思木百斤例六分，番紅

木百斤例三分（以上厦〔關〕照徵），杉木圍五尺上者每根例八錢，四尺上者例二錢四分，四尺者者二錢，三尺上者一錢，三尺者六分，二尺五上者四分，二尺上者二分，二尺者一分六釐，一尺五上者九釐，一尺上者三釐（以上杉木，厦〔關〕照徵，例對折）。連段長二丈外、頭三尺上者厦〔關〕徵四分，長一丈上、頭三尺上者厦〔關〕徵一分二釐，長七尺上、頭三尺上厦〔關〕徵二分，長七尺上、頭二尺五寸（厦〔關〕徵六釐），沙木壽板、各色壽板例每塊八分（護頭四分），火板每塊例四分（護頭二分），水板每塊例二分（護頭一分），方板每塊例一分（汀板如驗壽板折作火板例，火板折作水板例，水板折作方板例），屋料七柱每間例一兩、五柱例四錢、三柱例二錢、小披例一錢五分，門每扇一分，窗每扇五釐，杉板、枋板每塊、車板百塊、桶板、桶柴、桶桮、槿板每捆一分，大杉筒二分（小六釐），小杉木、杉仔、杉節、雜木、橫杠、門柱、門檻、山城板、薄杉枋、松板、寸板、槽板、車身、各色木枋（連栓）每枝（每塊）三釐，門板、門楣、分板、柳板、槐板、雷木每塊三釐，雜木板百塊三錢，椽每枝三毫，簿塗板百塊，椽頭百枝一錢，椽仔、桶仔百枝三分，丈寸板、丈分板、丈厚板百塊六錢，丈方板二錢，油車、穀槓、便箱每個一錢，確身每隻八釐，桶板小捆五釐，杉尾百枝三分，土杉仔百枝一錢五分（小六分），松、柳、槐木如五尺上折作四尺上每根二錢四分，四尺上折作三尺上〔者〕每根一錢，三尺上折作二尺五寸上四分，二尺五寸上折作二尺上二分，樟木長二丈外、圍七尺上每枝三錢，長一丈外、圍六尺上者二錢（長一丈內、圍五尺下者每枝比壽、火、水、方板例算），樟板長二丈外、闊三尺上、厚七八寸每片三錢，長一丈五尺外、闊二尺五上、厚六寸二錢，長一丈外、闊二尺上、厚五寸一錢（長一丈內、闊二尺、厚五寸下者比壽、火、水、方板例算），大小樟極每塊一分，樟枝百枝、

樽杯百枝三錢，番梔每根、鹽拜舵每門一兩六錢，大舵每門八錢（中舵六錢，小舵四錢），大梔每根三錢（中二錢、小一錢），含橫鹿耳大三錢（中二錢、小一錢），上金每塊八分，下金每塊四分，梔齒、樽杯每枝三釐，舵牙每枝例一錢。

戶口

國朝定例：五年編審一次。鄉紳、舉貢、生員例得優免身丁，其餘每丁科徭里銀各則，輕重不等。康熙五十二年恩詔，以五十年丁冊定爲常額；以後滋生丁口，永不加賦。雍正二十年，題准隨田勻丁（「縣志」）。

按同安通縣原額民戶、鹽戶成丁男子共八千一百一十一丁，食鹽戶口共六千三百一十口。合共一萬四千四百二十一丁口，實徵銀二千二百三十九兩三錢六分六釐。自雍正二年以後，併歸「田賦」。廈門丁口原額無考。

通廈烟戶，市鎮設四社、鄉村共四都，編立保甲稽查。烟戶，計共一萬六千一百餘戶（「鷺江志」）。

按「鷺江志」作於乾隆三十四年，所載戶口，當卽是年所查。

道光十二年，查照門牌甲冊，除僧、尼、道領縣牒照仍歸縣造並無屯丁竈丁外，核實土著居民大小男女共十四萬四千八百九十三名（丁口）；內男八萬三千二百二十九丁，

女六萬一千六百六十四口。

田賦

同安一縣實在官民鹽田地、山蕩、蠟埕共二千四百五十三頃二十九畝一分三釐，共徵銀若干。內除雍正十三年割歸金門、乾隆四十一年割歸馬巷外，實存田若干，實徵銀若干（「縣志」）。

嘉禾里上民田地一頃一十八畝五分五釐，配地丁銀一十一兩五錢九釐、配秋穀一十二石六斗四升七合二勺。不上民田地二百零七頃九十一畝五絲，配地丁銀二千一百零五兩七錢五分三毫。寺租田地五十六畝五釐三毫六絲，配地丁銀五兩六分七釐七毫、配秋穀一石四斗二升六合。不上鹽田地三頃七十八畝三分三釐六毫，配地丁銀二十二兩七錢六分九釐、配鹽折銀三兩七錢五分六釐。

鹽課

同安通縣年額應銷鹽五萬三千五百擔，計引五萬三千四百四十九道，應徵正溢課、雜銀一萬一十四兩一錢八釐。自乾隆元年歸縣辦理（「縣志」）。

現設立一十八館，萬利、營邊、窰頭、寶興四館在歸德、從順等里，灌口、後溪、

店前三館在安仁里，霞美、鼎尾、角尾、烏角嶼四館在積善里；引鹽不載。嘉禾里設廈外、水仙、內教場、廈港、曾厝、雙涵、東澳共七館，每年額銷引鹽二萬三千擔，應徵正課銀一千二百九十二兩二錢五分六釐零八絲、溢課銀二千一百五十七兩七錢四分三釐九毫二絲、錢水銀一百八十一兩五錢七分八釐七毫七絲、長價銀二百一十三兩五分六釐五毫二絲、府稅銀二百三十四兩六錢九分三釐七毫二絲、引費銀二百二十五兩八錢一釐五毫三絲，共銀四千三百五兩一錢三分五毫四絲。

按同安引鹽坐配浯洲、烈嶼、泗洲、薄美、惠安、翔豐各場，舊設二十五館，年額內小漁船每船每季配鹽二十擔，以爲醃漬魚鮮之用。春、冬二季共銷漁鹽二千八百餘擔（連馬巷小漁船在內）；其餘鹽，民食配銷。廈門地處海濱，迫近場竈，易滋偷漏，每多賠墊。其鹽誅，各縣各歸各任徵解，不入交代項下。

地稅

廈門地稅，於康熙二十八年靖海將軍施琅請將廈門環海四里之民房、官地估稅，修理城池、營房。時布政司以普天王士，何得估就民間租稅修築城池；遂詳請或照地畝徵銀、或就房間收稅，充入兵餉。奉文行委糧驛道金、同福防廳蔣到廈勘丈，將廈門附城

環海福山、懷德、和鳳附寨並廈門港四里之房地共一萬五千一百七十五間，衝衢僻巷，分別「天、地、日、月、星」五字徵租。「天」字號，每間屋徵銀三錢；「地」字號，每間屋徵銀二錢四分；「日」字號，每間屋徵銀一錢八分；「月」字號，每間屋徵銀一錢二分；「星」字號，每間屋徵銀六分；計銀一千九百六十八兩二錢四分。於康熙三十四年題充起科，照地丁造入奏銷充餉。三十六年起、至四十八年止，逐年開山、築海續蓋，具報民房一千四百十五間，年徵銀一百九兩二分，悉付四社保長催完，舊赴縣納，（？）雍正六年，改歸廈防廳完納。凡有新蓋房屋，照例報明陞科，至年終查清造報。現在徵銀二千一百七十餘兩，加一耗羨；每銀一錢收錢九十七文，聽花戶自封投櫃給串執照。照例二月開徵，六月停徵；七月又復開徵，次年三、四月內奏銷全完（「縣志」）。

按自雍正八年起、至道光十一年止，據各社保民具報新陞、續蓋銀四百三十九兩九錢二分，合共正續蓋並新陞續蓋地租銀二千五百一十七兩一錢八分。除奉文起蓋興泉永道衙署豁免銀八兩一錢外，實徵正續蓋地租銀二千五百零九兩零八分，按年造冊報銷。如有續報陞科，再行添入報解。

船稅

廈門神前澳，水師中營管轄；設澳甲一名，稽查船隻。澳內有「順」字商船、洋船

並「盛」字商船、小艇，俱領照票，在縣徵稅。

塔頭澳，水師前營管轄；設澳甲一名，稽查船隻。澳內有「盛」字商船、小艇，俱領照票，在縣徵稅。

鼓浪嶼澳，水師前營管轄；設澳甲一名，稽查船隻。澳內有「盛」字商船、小艇，俱領照票，在縣徵稅。

涵前澳，水師中營管轄；設澳甲一名，稽查船隻。澳內有「盛」字商船、渡船、小艇，俱領照票，在縣徵稅。

高崎澳，水師中營管轄；設澳甲一名，稽查船隻。澳內有「盛」字商船、渡船、小艇，俱領照票，在縣徵稅（以上俱「縣志」）。

按「縣志」，有「順」字號洋船五隻、大商船五隻，領給關牌、縣昭，各赴關徵稅。又「盛」字小商船二百九十三隻在本省貿易，「盛」字小漁船十二隻往石浦、長沙等處採捕，俱在縣徵稅。上則每船徵銀一兩、中則每船徵銀五錢、下則每船徵銀三錢，年無定額。

漁 課

東澳漁戶十七戶，米二十四石四斗四升。

塔頭澳漁戶七戶，米六石一斗四升。

高崎、石湖、鍾宅澳漁戶二十戶，米二十七石四斗四升（「鷺江志」）。

下尾燒灰漁澳戶十五戶，米十一石三斗。

曾厝灣西邊合高浦澳漁戶九戶，米十六石四升（康熙「縣志」）。

明同安三十六澳，舊例：漁課米每一石，半納本色上倉；半納折色，該銀三錢五分。宏治七年，巡按吳一貫奏准：不分本、折，通徵銀三錢五分。今米無徵，加增漁稅、俸鈔漁課。康熙二十三年起科，合通縣爲十二澳漁船戶徵輸，加增漁稅銀一百六十一兩六錢、俸鈔漁課銀二百八十八兩四錢一釐九毫有奇（康熙「縣志」）。

渡稅

石滸、窰頭、後港仔、滸尾、高崎、劉五店、五通、石崎、後港、汪村、兌山、前場、烈嶼、瓊林、蟹仔嶼，共納稅銀四十九兩四錢四分，解司完餉（「鷺江志」）。

廈門志卷八

番市略

閩南瀕海諸郡，田多斥鹵；地瘠民稠，不敷所食。故將軍施琅有開洋之請、巡撫高世倬有南洋之奏，所以裕民生者非細。富者挾資販海，或得稻載而歸；貧者爲傭，亦博升斗白給。廈門專設海關，爲通販南洋要區；故載通市、例禁及東西南各洋之海道、外島諸國山川、風土、步頭（「東西洋考」作埔頭）、物產，其賈舶不通者附之。雖似非廈門志所宜載，實亦足資賈舶之參考。

東洋

朝鮮

朝鮮，卽古高麗。明洪武中，李成桂自立爲王，改國號爲朝鮮。國初，國王李倬舉國內附，始封朝鮮國王；每年四貢，於歲杪合進。貢道由鳳皇城至盛京，入山海關。其國北界長白沙，西北界鴨綠江，東北界圖們江，東、南、西皆濱海（「會典」）。朝鮮居天下之良方，聯盛京、通天津；南隔海，至日本之對馬島，順風一夜可抵。古箕子地（「海國聞見錄」）。漢以前，曰朝鮮；始爲燕人衛滿所據。漢武帝平之，置眞番、臨屯、樂浪、元菟四郡。漢末，有扶餘人高氏據其地，改國號曰高麗，又曰高句麗（「魏書」）：

高麗，出自扶餘。扶餘王得河伯女，閉於室中；日光隨而照之，感生一卵。一男子破殼而出，名曰朱蒙，俗言善射也。群臣以非人所生，請殺之。朱蒙東走，遇一水不可越；迫騎將及，謂曰：「吾河伯外孫日之子也」。魚鼈爲梁以渡，建國紇升骨城，曰高句麗；因以爲氏焉，居平壤，卽樂浪也。已爲唐所破，東徙。後唐時，王建代高氏，兼併新羅、百濟地。徙居松岳，曰東京；而以平壤爲西京。元至元中，西京內屬總東寧總管府，盡慈嶺爲界。明初，其王名顥；後被弑。洪武二十五年，國人立李成桂，復古號曰朝鮮。萬曆二十五年，爲倭酋關白平秀吉所破；明以大兵十七萬援之，積七年而始復。〔明史〕。其國多大小深谷，少田業；力作，不足以自食〔後漢書〕。其設官，銜名少仿中華而義近於古。其俗：柔謹，絕淫盜，通詩書，尙音律，飲食用俎豆，官吏閑威儀，兵器疏簡，無刻刑；箕子之遺風也。

物產：米、穀、金、銀、銅、錫、布、紙、扇、馬、牛、黃、人蔘。

交易：廈門商船罕至其地；抵奉天錦州者，亦間至焉。地屬東洋之北，隔海卽日本。於中國最恭順（故首列焉），貢道由登、萊諸州。

日本

日本，卽倭子；在東海中。與中國貿易，在長崎港；與普陀東西對峙，由此達彼水程四十更。自廈門至長崎，水程七十二更（〔縣志〕作六十三更）。北風由五島入，南風

由天堂入。雍正七年通市（「會典」）。其地形類琵琶（古曰蜻蜒國），東高、西下；東西數千里，南北數百里。九州居西，爲首；陸嶼居東，爲尾。山城居中，彼國之都也。其主以王爲姓，文武僚吏皆世其官（「籌海圖編」）。秦始皇令徐福齎五百男女入海求仙無所得，不敢歸，避居焉；今其裔也（按國有徐家村，乃徐福所遺；餘非是）。所統五州、七道、三島，爲郡四百有奇，皆依水；嶼大者，不過一村落而已（「名山藏」）。「四夷考」云：「北跨朝鮮，南盡閩、浙；附庸百餘，大者五百里、小者百里」。初，惟刻木、結繩，敬佛法。於百濟求得佛經，始有文字。知卜筮、信巫覡（「隋書」）。漢光武時，遣使入朝，自稱「大夫」；安帝時，始稱「倭奴」（「四夷考」）云：「漢滅朝鮮，通使稱王者三十餘國。其後，累稱尊、稱皇，間立女主」。自魏至隋，朝貢不絕（按「隋書」：「開皇中，遣使詣闕，上訪其風俗。言倭王以天爲兄、以日爲弟。天明聽政，日出便停理務，云委我弟。大業三年入貢，其國書曰：「日出處天子，致書日沒處天子無恙」。其不經猶如此也）。唐咸亨後，稍習夏音；惡倭名，更號日本（按「唐書」，武后時，使臣真人粟田請從諸儒授經。開元初，復來朝賀書以歸；副使仲蒲不肯去，改名朝衡，歷左補闕儀；久乃還。建中元年，使者興能善書，其紙如繭。貞元末，使者留其子肄業二十餘年）。宋時，屢遣僧人貢方物（「宋史」：「太宗朝，僧奝然來朝，賜紫衣。其國多中國圖籍，復得「孝經」及越王「孝經新義」而去。景德元年，僧寂照來朝，

不曉華言，而繕寫甚妙，問答以筆札。熙寧五年，僧誠尋至天台，詔使赴闕。是後，連貢物而來者，皆僧也。又海賈周世昌遭風至日本，七年得還，與其國人藤木吉至。上命射，不能遠；曰：「國不習戰也」。至元而黠（「元史」：「世祖使趙良弼招之不至，發水犀軍十萬征之；全師漂沒，生還者三人。終元世，不通朝貢」），至明乃爲寇（「海國見聞錄」云：「舊時市舶來永嘉，因倭薩峒馬之漁者十八人被風入中國，奸人因之爲亂。後平回國，僅十八人，王正以法，禁舶市中國，聽我往彼。至今無敢來者」）。其男子魁頭削髮，點面文身；婦人被髮屈紒，足皆跣，間用屨。勇而黷，不甚別生死；每戰，輒赤體提三尺刃舞而前，無敢當者。又爲蝴蝶陣，勢益熾（「東西洋考」）。男女冶容者，黑其齒。會時，蹲坐爲禮；道遇尊者，脫屨而過（「續文獻通考」）。女多男少，相悅者卽爲婚，同姓不娶。死者斂以棺槨，親賓就尸前歌舞；貴人三年殯於外，庶人十日而瘞（「隋書」）。長崎，互市地也；有上將軍主之。王居去長崎遠，不預政事。故歷代不爭王，而爭上將軍（「臺灣府志」）。「倭人記」載云：「自開國以來，世守爲王。昔上將軍曾篡奪之，山海應貢之物不產，五穀不登、陰陽不順；退居臣位，然後如故。至今，無敢妄冀者」。

土產：金、銀、如意珠（見「隋書」）、白珠、青玉、瑪瑙（日本生土石間）、琥珀、水晶、水銀、螺鈿、石琉璃（並宋時貢）、銅、鐵（見「一統志」）、錦、細絹、花布、

刀（日本刀甚利，其精者可卷）、屏風（宋時貢畫屏風）、扇（聚頭扇）、硯、漆器（明宣德時，遣漆工至倭國傳其法）、椒、象、黑雉、山鼠（以上「東西洋考」）、東洋參（性溫補，彼國以爲軍糧。每年出陳易新，以陳者貨我）、海參、海帶。

交易：在長崎之大唐街。貿易不用金銀，以所有易所無。賈舶至，則盡驅入土庫，擇貴者送以妓；歸，計日以贈繒。愛臺灣之白糖、青糖、鹿獐等皮，價倍他物；古蹟書畫，更無論價矣（「臺灣府志」）。

按今蘇州銅局商人，歲至日本購銅，以貨物易之。言其國皆世官、世職，卽甲長、奴隸、牙商、工賈皆世爲之。有罪，則剖腹；人佩短刀二，以一禦人、以一自剖。凡有罪，自剖腹而死，謂已知罪，仍世其守；否則，上將軍治之，革除世守。男女衣服，大領、濶袖；女加長曳地，畫染花卉文采。無盜賊，姦禁甚嚴。爲妓者皆唐人所生女也，別爲籍以居之；生子，則爲輿夫。用紫銅鑄錢；「宋史」錢文曰「乾元大寶」，今曰寬永通寶。

琉球

琉球，在東南海中。明初，曰中山。山南、山北各爲主，後爲中山所併。國朝順治十一年，封爲中山王；間歲一貢，貢道由福建閩安鎮（「會典」）。其國地形在萬濤中，如虬浮水面，故名流虬（一作流求，元史曰瑠求。永樂間，改名琉球）。在福建正東一千七百里，偏西三里。東、西狹，寬處數十里；南、北長四百四十里。有三十六島（「通

志」。居乙方，在日本之南，與薩峒馬界（琉球貢於薩峒馬，薩峒馬貢於日本）；距廈門水程六十八更（「海國見聞錄」。「縣志」作四十五更，「嘉灣縣志」作五十八更。「觚牋」：「凡往琉球，水程有白水一線，橫亘南北，謂之分水洋。過此，水綠白紅藍，歷歷如繪；汲視之，甚清。次溫鎮，抵那灑港以入琉球。大約渡海以夏至，歸以冬至前後兩三日」。唐、宋皆不賓服。明時，遣使入貢，賜之閩中舟工三十六戶。其國故瘠瘠，儉慳少勤；不知禮節文字。入明以來，乃革其舊俗（「名山藏」），習中國文字（「海國見聞錄」）。賦法略如古井田，王及臣民皆有分土；信鬼、尊神（「中山世鑑」：「始祖爲天孫氏。一男、一女生於大荒，自成夫婦，曰阿摩美久；生三男、二女。長男天孫氏，爲國王始；二男爲諸侯始，三男爲百姓始；長女君君，爲國之天神；次女祝祝，爲海神」。人耐饑，無疾病（高厚「蒙求」）。土氣恒燠，宜穀（「朝貢典錄」）。其人深目多鬚。有職事者，以金、銀簪爲差等。土人結髻於右、漢裔結髻於中，俱用色布纏之。婦人以墨黥手，爲花草、鳥獸形；足與男子同履（「臺灣府志」）。其俗尙跣，敬則跣。無釜甑，用螺殼；無絮，織麻。有市釜與絮者必白王；否則罪（「名山藏」）。男女服大袖連袴之衫，造花印布。有甘蔗酒。土人善詩書，好中國圖書、古器（「朝貢典錄」）。銜杯同飲，頗同突厥（「隋書」。「文獻通考」：「琉球土多山洞，不知其由來世數也。隋時，令朱寬入海求諸異俗，掠其一人而返。明年，倭使來朝，見之曰：「此夷邪久

國人所用」。又遣陳稜率兵浮海擊之，焚其宮室，虜男女數千人而歸。」。
——以上東洋。

東南洋

呂宋

呂宋，居東海中；在臺灣鳳山沙馬崎之東。至廈門，水程七十二更。明時，爲佛郎機所併，仍其國名；永樂三年入貢。國朝康熙五十六年，禁南洋貿易；雍正五年，始通市如故（「會典」）。呂宋居巽方；北面高山，遠視若鋸齒，俗名宰牛坑，與臺灣沙馬崎相遠拱。中有數島，與臺灣稍近者曰紅頭嶼，皆土番居之。從宰牛坑繞東南，卽干絲臘；是班牙所據地。其地宜粟（米長五、六分。「吾學編」曰：「地產黃金，故富厚」），通貿易（下接利仔友，水程十二更；至甘馬力，水程二十一更。利仔友之東南，隔海對峙有五島；班愛、惡黨、宿霧、描務煙、網巾礁腦。中國洋艘由呂宋往通，大西洋諸番又運銀到此交易），爲東南諸番最盛處（「海國聞見錄」）。初，呂宋國王兄弟二人武而有信。佛郎機自稱干絲臘國，來互市，利其地，奉黃金爲壽，乞地如牛皮許大，許之；歸而截牛皮，縫長爲圍。王有難意，業許之，不得辭；每月徵稅如所部。久之，築城列兵，殺王兄弟，逐其民入山，遂有呂宋。凡中國以貨來，皆主之。干絲臘使會來鎮，數歲

一易。其地近閩，故漳、泉人多往焉（「閩見錄」曰：「漳、泉人耕種營運者，年輸丁粟五、六金，方許居住。經商分定一隅，不許越界；廣納丁粟，聽憑貿易」）；久至數萬，間有削髮長子孫者（「名山藏」）。其俗：晨鳴鐘，爲日開市；午鳴鐘，闔市禁往來；昏鳴鐘，如晝開市；夜半又鳴鐘，閉寂。奉天主教。其蠱殊甚，母傳女、不傳子（「海國聞見錄」）。其僧擁重權，國有大故，則就僧爲謀主（婦女歲時詣寺懺悔，有陰事密向僧自輸；僧爲說法，鞭之數十，忍痛不敢言。夜留宿寺中，聽僧指畫。婚姻，父母不能定，決於僧。又「呂宋紀錄」云：「有如妮院，專司財，以供國用；封鎖甚嚴，威望甚尊。凡女欲修行者，卽入焉。巴禮王見院主，以鼻嗅其手，餘皆嗅其足。巴禮者，番僧也）。呂宋國王兄弟死，輒爲祟；值死日，國人令番僧爲標牛厭之（標牛者，柵木爲場，置牛數十頭於中，環射之；牛叫擲死，以爲逐鬼）。刑人，令僧誦經勸之，然後刑（中罪用拘；輕拘一足、重拘兩足）。人死，貯以布囊，就寺以葬；所蓄財產，半入僧室（「東西洋考」）。土人蓬頭跣足，惟紅毛則具衣冠。鑄銀爲錢，今內地所用番錢是也（「呂宋紀略」云：「其國東界萬瀾潤仔底大海，西界閩、廣大海，南界蘇祿大海，北界萬水朝宗大海。計其地，三千里有奇。魚鹽之利，甲於海外」。按「東西洋考」：萬曆二十一年，酋郎雷氏征美居洛，役流寓者二百五十人充兵，虐使之。潘和五等謀洩忿，曰：勝則揚帆故鄉，不勝死未晚。夜半，刺酋、殺夷人，悉獲金寶、兵器，駕船去；

失道廣南，爲交會所掠。明年，其子遣僧訴冤閩撫，因遣賈舶招回久住呂宋人。三十二年，漳人張巖上書：請開呂宋機易山，云有金豆自生。詔下，遣海澄縣丞同往。佛郎機款丞酒，問金豆生何樹？巖曰：大地皆金，何必樹。會大笑，幾殺丞。丞歸，病悸死。巖伏誅，傳首海外。夷故虐流寓者；至是，私相謂曰：「天兵下，若能爲石人乎？」語洩，夷疑中國有啓疆意；乃盡買華人手巾鐵，雖機上刀、竈下釜，悉倍其值。鐵盡，遂大攻殺，死者二萬餘衆。詔遣商往諭：無開事端。留後者，又復成聚矣。大港（東洋最先到處，一大部落也。港有筆架山）、南旺（與大港相連，舟進爲密鴈、爲鴈塘，皆小村落）、玳瑁港（地勢轉入，又稱玳瑁灣。表山環其外，舟往呂宋，望表而趨；故山推望鎮焉。再進爲〔里〕銀中邦，海中嶼也）、呂篷（在呂宋之南）、磨老央（在呂宋之後）、以寧（從文武樓一葦可達）、屋黨（亦名屋同。城郭森峙，夷會屯聚糧食處也；其咽喉曰漢澤。「海國聞見錄」曰：『惡黨在利仔友東南，自呂宋舟行二十三更；中國賈舶時至〕、朔霧（俗名宿務。佛郎機破呂宋時，與有力焉；世爲婚姻。城戍儼然，一大會擁兵守之。「聞見錄」曰：『亦在利仔友東南，自呂宋舟行二十四更可至〕，皆呂宋屬國，佛郎機人主之（呂宋王如中國總兵官、巴禮如文吏、諸國會如偏裨；各建禮拜寺，設巴禮司）；風俗相類（「東西洋考」）。

土產：金、銀錢（大者重七錢六分，夷名黃幣峙；次者三錢六分，名突唇；又次一

錢八分，名羅料釐；小者九分，名黃料釐：俱自佛郎機攜來）、子花（即吉貝花）、蘇木（夷名巴勝居）、椰（夷名哥具。以上「東〔西〕洋考」）、冰片、燕窩、海參、玳瑁、珠、烏木、紅花（以上「呂宋紀遊」）、鹿、麂、牛皮、降香、速香、黃蠟（以上「海國聞見錄」）。

交易：舟至，遣人馳詣會，以幣爲獻，徵稅頗多。我人往即留者，利其近且成聚也。彼有戒心，輒下令：每舶至，不得過二百人；回舶，則人必倍之。我人當放舟時，多詭名充數，聽其查覈；中流仍廻彼土（「東西洋考」）。

班 愛

班愛，在東南海中，與利仔友對峙。中國賈舶往市，由呂宋之利仔友海而南，水程十五更。產與呂宋同（「海國見聞錄」）。亦曰班隘，即蚊罩山。山甚奇，往往有仙人出沒。山頭火光，日夜不斷；亦名火山。其人扁頭赤身。佛郎機號令所不到。又有沙瑤與呐嘩嘩，其地相聯（「東西洋考」）。

呐嘩嘩

呐嘩嘩，在海畔；沙瑤，稍紆山隈：皆呂宋二國，不屬佛郎機部署。男女蓄髮椎髻，衣服無內外領；男衣二、三襲，女一襲，皆錦綺或奇細之布，以衣多爲富。男皮、女

跣。耳穿大孔，納極重金鍍。字用紙筆。死則焚化。男女之禁甚嚴。俗奉佛，多禮拜寺（〔東西洋考〕）。

土產：蘇木、子花。

交易：僻土無他長物；我舟往販，所攜僅磁器、鍋釜之類，極重至石疋（石片也）。舟至詣會，亦有徵贈；交易樸直（俱〔東西洋考〕）。

貓里霧

貓里霧，即今貓里國；與呂宋鄰。明永樂三年，遣使入貢；與呂宋使者偕來。土沃俗馴，舶人爲之語曰：『若要富，須往貓里霧』。蓋海邦之善地也（〔東西洋考〕）。土瘠多山，而知稼穡；濱大海，饒魚蟲。爲其鄰網巾礁老所寇盜，富而轉貧（〔名山藏〕）。一作貓務烟，東南海島也；與利仔友隔海相對。中國商舶，水程由利仔友往市。產與呂宋同（〔海國聞見錄〕）。小國見華人登然喜，不敢凌厲相加；故市法最平（〔東西洋考〕）。

莽均達老

莽均達老國，在東南海中；距廈門，水程一百五十更。雍正七年後通市（〔會典〕）。網巾礁腦（即「莽均達老」近音），海島也；在利仔友東南。中國商舶往市，從呂宋

水程五十八更可至。其王謹守國土，人愚罔有知識；家無所蓄，需中國布帛以蔽身（「海國聞見錄」。「東西洋考」云：『網巾礁老，數爲盜海上。駕舟用長橈，其末如匏之裁半，虛中以盛水者。入水蕩舟，其行倍疾。遠望濤中僅微茫數點，倏忽賊至。貓里霧重遭寇害，死亡數多。賈舶往貓里霧慮爲賊所劫，稍稍望別島以行；遂貧困』）。

物產：燕窩、海參、黃蠟、速香、降香、烏木、蘇木、鹿、麋、牛皮筋脯之類（「海國聞見錄」）。

文萊

文萊，在東南海中；卽古婆羅國。居呂宋之西，與吉里間近。從呂宋南放洋，四十二更可至；距廈門，一百十四更（「同安縣志」作一百五十更）。繞阿（繞阿卽「爪哇」近音）番種類（「海國聞見錄」）。其地，東洋盡處、西洋所自起也。唐時始通中國（「東西洋考」）。故有石城一、木城一；後拆石城，於長腰嶼築岸閉潮。今所存木城耳。負山面海。而謹佛教。國有東西二王；永樂四年，各遣使朝貢。今爲閩人隨鄭和留其國者，其旁有中國碑。王有金印一，云是永樂所賜（「名山藏」。「臺灣志略」：『由呂宋西南至文萊港，水程七十更；自臺計之，一百二十八更。國小弱，同於琉球』）。

物產：眞珠、玳瑁、瑪瑙、車渠、片腦、黃蠟、蒜藤（「東西洋考」）。

交易：華船到，進王方物。其貿易，則有大庫、二庫、大判、二判、秤官等會主其事。船難出港，最宜蚤行；有時貿易未完，必先駕在港外（「東西洋考」）。

吉里問

吉里問，在東南海中。廈門至其國，海道由呂宋之南分籌；自呂宋，水程三十九更可至（「海國聞見錄」）。一曰吉里地悶，又曰遲問。其國居重迦羅之東，東隣蘇祿、西距文萊。田肥穀盛。地苦熱，傍午必俛首向水而坐，差可辟瘴。男女斷髮，短衫。無姓氏，不知年歲；有酋長。無文字（紀事以石子；如千石，則總於繩上一結）。連山茂林，皆檀香樹。馬頭聚商十二所，市用金銀、鐵器、磁碗之屬。商舶到彼，皆婦女到船交易（「東西洋考」、「星槎勝覽」）。

物產：檀香（獨盛他國，至取以爲薪）、華撥、豆蔻。

交易：市去城稍遠；每賈舶至，王自出城外臨之，妻子及姬侍皆從。防衛甚盛，日有輸稅亦不多。夷人砍伐檀香絡繹而至，與商貿易。倘王歸，則貿易者不得自來，慮有紛紜也；須請王更出，乃至（「東西洋考」）。

蘇祿

蘇祿，在東南海中。雍正四年，遣使入貢；貢道由福建廈門。五年，頒勅諭賜該國

王朝貢，五年後一貢（「會典」「朝貢通市之國」）。廈門由呂宋至蘇祿，水程一百一十更（「海國聞見錄」。「縣志」作一百四十六更、「臺灣府志」作一百二十六更）。其國分東、西，別有一峒，不相統攝；與淳泥，瑣里相近（「名山藏」。「海國聞見錄」云：「從呂宋正南而視，有一大山，曰無來由息力大山。山之東，為蘇祿；山之南，為馬神。共在一山，遠近相去殊懸」）。明永樂十五年，三王各率其妻子、酋目來朝，供方物（十九年，獻巨珠一顆，重七兩五錢）；封東王為長，西王、峒王亞之（東王歸，死於德州；因葬焉。今賈舶到者，見其城據巉巖之巔，雅稱天險；佛郎機擁兵攻之，不能克）。其俗：山涂田瘠間植粟麥，民食沙中魚蝦、螺蛤。氣候半熱。男女短襖，纏阜縵，繫小印布。煮海為鹽，釀蔗為酒，編竹為布。以探珠為生涯（「東西洋考」。其人為獶子種類。無銀錢使用，率以布疋、米穀交易（「通志」）。男女皆髡，俗尚鄙惡（「朝貢典錄」）。

物產：珠（黃省曾「朝貢典錄」曰：「其山鎮曰石崎。其利珠徑寸者，價以千金」）、玳瑁、珠殼、片腦、番錫、降香、竹布、綿布、萐荑、黃蠟、蘇木、豆蔻、鸚鵡。

交易：舟至，將貨盡數取去，攜入彼國深處售之；或別販旁國。歸，乃以夷貨償我。值歲多珠時，商人得一巨珠攜歸，可享利數十倍；獲珠少，則所償數亦減，顧逢年何如耳。夷人慮我舟之不往也，每返掉，輒留數人為質，以冀後日重來（以上「東西洋考」）。

高樂，與蘇祿相近；出玳瑁（「東西洋考」）。

乾隆五年，蘇祿番船送被災人回中國，並獻書水師提督，興泉永道，代求奏請來歲入貢。遭颶風飄泊到臺，官爲咨送赴廈門（「臺灣府志」）。

文郎馬神

文郎馬神，居息力大山正南。廈門至其國，從七洲洋過崑崙、茶盤、噶喇吧而至，水程三百四十更。而息力大山之東爲蘇祿，又隔東海一帶爲芒佳虱大山。自馬神至芒佳虱，水程二十七更。番性相類，而馬神人尤狡獪（「海國聞見錄」）。馬神國以木爲城；城只一半，餘皆山也。王出乘象，或泛舟以繡女自隨。民居，多縛木水上，築屋以居。男人用色布纏頭，腹背多裸。俗用中國磁器，好市磁甕爲棺具（「東西洋考」）。「名山藏」：「或云馬文淵遣兵十餘，家其國，故有馬名。其俗不淫，姦者論死。入山深處有村，名烏籠里；其人盡生尾」。「東西洋考」云：「夷女蓄髮苦短，見華人髮長，心慕之。問何致此？或詒之曰：『我生長中華，用中華水沐之耳』。女競市船中水，欲以沐髮；華人故斬之，以爲笑端焉」。

土產：沙金（是金山出者，夷人持貨往易；每虛往實歸）、鶴頂、降香、蠟、藤蓆、荊藤、萼撥、獐皮、血竭、肉豆蔻、犀、孔雀、鸚鵡（以上「東西洋考」）。

交易：故王有賢德，始開港時，待賈舶大有恩信；王子三十一人，俱不令出外，恐擾遠人也。其妃，爲買哇柔國主之妹。故王旣殂，嫡子嗣立。買哇柔人導之爲欺詐，買貨輒緩償直；至解維，每多負逋。商人從此稀造矣。其地女人悉蕩小舟，以飲食來市；至售貨物，則男人司之。市用鉛錢（「東西洋考」）。

舊港

舊港，在東南海中，古三佛齊國也；初名干陀利，又曰渤淋。王號詹卑，故今王所部，號詹卑國；而故都爲爪哇所破，更名舊港，以別於彼之新村云（俗名吉甯邦）。劉宋孝武世，始通貢中國（「東西洋考」）。其國在占城之南可一千里，由爪哇新村而往，水程六十三更可至（黃省曾「朝貢典錄」。爪哇，卽噶喇吧。「會典」云：『廈門至噶喇吧，水程二百八十更；舊港距爪哇，又六十三更；計距廈門，水程應三百四十三更』。『縣志』作二百十五更）。其地東距爪哇、西距滿刺加、南距大山、西北濱海。舶入淡港，至彭家裏易小舟入港，達其國。流寓者，多廣東、漳、泉人。風俗、言語，一如爪哇。水多地少，人習水戰（「瀛涯勝覽」。俗好賭博，如把龜、奕棋、鬪雞，皆索錢具也）。有地十五州，累巒爲城；人民散處城外。部領居岸，餘皆屋木筏。多熱、少寒（「名山藏」）。田土甚肥，倍於他壤（古云：『一年種穀，三年生金』。言其米穀豐盛而多買金

也)。俗囂好淫。市用中國銅錢、布帛、磁器、銅鼎之屬（「名山藏」。「文獻通考」云：「三佛齊，蓋南蠻之別種，間於真臘、闍婆之間。汎海便風，二十日至廣州；如泉州舟行順風，月餘可至。國人多蒲姓，習水陸戰；臨敵敢死，伯於諸國。其國爲諸番舟車往來之咽喉，若商船過不入，卽出船合戰，期爲必死；故諸國之舟輻輳焉」）。

物產：珠、金、銀、犀角、象牙、琉璃、摩娑石（「庚辛玉冊」曰：「陽石也，出三佛齊」）、水晶、沉香、安息香、龍腦香、乳香、降香、金銀香、木香、薔薇水、蘇合油、猛火油、臘腴臍、吉貝、椒、阿魏、蘆薈、沒藥、血竭、烏楠木、扁桃、沒石子、萬歲棗、火雞（「瀛涯勝覽」曰：「大於鶴，頸長，嘴銳，爪甚利；鮮傷人，食炭。雖繫之，不死」。以上「東西洋考」）。

交易：舟至，獻果幣；有成數詹卑人商量物價，雖議償金多少，然非償金、實償椒也。如值金二兩，則償椒百石；其大較云。喜買夷婦，他國多載女子易其椒以歸。舊港則用鉛錢矣。三佛齊夙稱蕃盛，國破以後，漸覺蕭條，賈人亦稀造（「東西洋考」）。

丁機宜

丁機宜，在東南海；針位居於己方。廈門往彼國水程，自呂宋東南而至，二百一十更（「同安縣志」作一百四十七更）。又有萬老高，亦距呂宋水程一百七十四更。二國

番俗、物產相類（「海國聞見錄」）。丁機宜，爪哇屬國也；與柔佛接壤。幅員最狹，戶僅千餘。柔佛有啓疆之思，年年索賦，動爲國患。其國以木爲城，以十月爲歲首。民俗，都類爪哇；性好潔。食啖所須，手自操割。婚者男往女家，爲持門戶；故生女勝男（「東西洋考」）。

物產：犀角、象牙、黃蠟、嘉文蓆、西國米、血竭、沒藥、檳榔、海棠（「東西洋考」）。

交易：只就舟中，與我人爲市。大率多類柔佛而俗較馴，貨較平。自爲柔佛所侵，彼國有風聲鶴唳之虞，而船人亦抱林木池魚之患；此揚帆者所以掉臂希顧也（「東西洋考」）。

按「會典」：『柔佛屬國有丁機奴，計程九千里達廣東界』。「名山藏」：『丁機宜爲爪哇屬國』。「海國聞見錄」：『丁機宜在東南洋，水程由呂宋而至；又有丁噶嗽在南洋，與彭亨、大呢聯山隣近。柔佛水程由小眞嶼向西分往』。「東西洋考」云：『丁機宜，爪哇屬國也；俗同爪哇。與柔佛接壤，常苦於柔佛』。今疑爲兼併矣。故「會典」云：『柔佛屬國有丁機奴』，而「聞見錄」又別爲二，以丁噶嗽近柔佛；說多不一。今以國名同者列之，有以備考。

——以上東南洋。

南洋

越南

越南，卽古交趾；舊號安南。康熙五年，封黎維禕爲安南國王。乾隆五十四年，黎氏失國，封阮光平爲安南國王。嘉慶七年，改封爲越南國王。其國北界廣西，西界雲南，東南濱大海；南卽古日南地，亦併於越南。貢期，二年一貢；貢道，由廣西憑祥州入鎮南關（「會典」「朝貢之國」）。其國在古日南者曰廣南，稱西京；在古交趾地者，稱東京。由廈門過瓊之大洲頭、七洲洋（大洲頭而外，浩浩蕩蕩，罔有山形標識，偏東則犯萬里長沙、千里石塘。而七洲洋在瓊島萬州之東南，凡往南洋必經之所）至廣南，水程七十二更；由七洲洋之西繞北而至交趾，水程七十二更（「海國聞見錄」。「縣志」作安南六十六更、交趾七十四更）。唐、虞爲南交，秦爲象郡；漢平南越，置交趾刺史，馬援立銅柱焉（光武女子徵側、徵貳反，馬援討平之）。其名安南，自唐始（「名山藏」。「虞衡志」曰：「今安南國地，卽漢九真、日南諸郡及唐驩愛等州，東南薄海接占城。占城，卽林邑也」）。宋封交趾郡王。元時，爲陳日昞所有；後封其子光昺爲王。明洪武初，陳日燧率先內附，後爲黎氏所篡。至永樂間，遣大將軍張輔討平之；求陳王後已絕，乃郡縣其他。及黎利叛，討之不克；用楊士奇、楊榮議，仍封爲安南國王。自後，莫氏、黎氏迭相篡奪；政決於大臣，國王所擁虛器耳。其俗：夷獠雜居，獷悍善鬪。口

赤、齒黑，跣足、文身。暑熱好浴，故便舟善水（「臺灣府志」曰：「其人多漢裔，好食檳榔。能爲軋船，無首尾，輕捷異常；紅毛畏之」。「海國聞見錄」曰：「小舟數百，沒水密釘細鏤呬〔於〕板船底，遠槳牽洩，船以淺閣，焚而取其輜重。故西洋船以不見廣南爲幸」。惟交愛人倜儻好謀，驩演人淳〔秀〕好學，祀文宣王，用制科取士；中華之遺教也。其地，分十二承政司（「東西洋考」。「廣志」曰：「欲示地土之廣，強分郡縣。其實，一承政司不及中國一府」）。其山川，以佛跡山、勾漏山、傘圓山、富良江、宣光江爲大（葉向高「四夷考」）。南轄祿賴、東埔寨、六崑、大馬，西南鄰暹羅，西北接緬甸。栽荊竹爲城（「海國聞見錄」）。地多占米（「桂海虞衡志」），再稻八蠶，有魚鹽、金珠之利（「名山藏」。潘鼎珪「安南紀遊」云：「縱橫綿亘數千里，其地與中土聯屬者三；西北連粵西，從南寧取道逾銅柱浹、二辰，可達其國。正東界粵東，從欽、廉，由海道越龍門，渡江平、華封，則有石山之險；非其土人駕舟，不可至。東南接滇南，水草毒，人不敢犯；雖其國有事征行，必載他水以往。惟正南面海，箝海之口曰獨部；舟行達都城，漸入內江，五、七日可至。復自都城溯河源，逾月乃盡；岸濶不下吾中土諸江。沿江千數百里，沃土腴田。獨部以外屬大海，環海數百里地淺，舟出入，必候潮平、風緩乃行。俗貴女賤男，女則娶人、男則娶於人。重武爵，文臣僅執掌文書。讀書尙綱鑑性理，書法遵宋體。席地坐，左執紙、右搦管，雖大廷射策，作細楷亦然。

。所瞻謁明解學士縉，蓋縉鎮其地興文教云。清化港（舊清化府治。漢爲九真，隋、唐爲愛州；今稱爲西京，設清華承政司）、順化港（舊順化府治，今設順化承政司）、廣南港（舊乂安府治。漢爲日南，隋、唐爲驩州；今設廣南承政司。明阮某，鄭松之舅也；出據於此。中隔一水，以礮臺爲界，爲廣南國，稱東京）、新州港（舊新安府治，今設海陽承政司）提夷港，亦交趾屬縣（以上「東西洋考」）。風俗大略相同，皆買船所到處。

物產：金、珠、辟寒犀、珊瑚、犀角、象牙、貝、玳瑁、翠羽、銅鼓（「廣州記」曰：「俚獠鑄銅爲鼓，面濶五尺餘，鼓臍隱起；或作海魚，周圍有蝦蟇十二相對」。「漢書」：「馬援征交趾，得駱越銅鼓，改鑄馬式」）、銅、丹砂、奇楠香、奇楠香油、沉香、速香、安息香、詹糖香、蘇合油、東京布、明角、烏角、鹿角、獺皮、馬尾、蠟、燕窩、胡椒、蟳肉、苡薏仁、檳榔、千歲子（「南方草木狀」曰：「藤蔓出土，子在根下；鬚綠色，交加如織。其子一苞二百餘顆，皮殼青黃色；殼中有肉如粟，味亦如之。乾者殼肉相離，撼之有聲。出交趾」）、菴羅果（「一統志」曰：「俗名香蓋，乃果中極品，實似北梨。四、五月熟，多食無害」）、波羅蜜（「一統志」曰：「大如冬瓜，皮有軟刺。五、六月熟，味最香甜；核可煑食，能飽人。嘉林州出者佳」）、劉（「爾雅」註曰：「實如梨，酢甜核堅。出交趾」）、石栗（「草木狀」曰：「石栗生石罅中，殼厚肉少，味似胡桃。熟時，爲鸚鵡啄食略盡；故彼人珍貴。出日南」）、古度（「交州記」曰：「不花

而實。實從皮中出，大如石榴；色赤，可食』、石南樹〔南方記〕曰：『實如燕卵，魚羹和之尤美』、州樹〔南方記〕曰：『掘煮如李子。出武平』、國樹〔南方記〕曰：『子如燕卵；曝乾食之，味似栗。出交阯』、多感〔交州記〕曰：『多感子黃色，圍一寸』、華茛、留求子〔草木狀〕曰：『形如榧子』、大茄、蘇木、烏楠木（顏師古曰：『楠木名其心，似松』。〔一統志〕曰：『樹如柝欄，堅緻可爲器』）、棕竹、棘竹、白緣〔交州記〕曰：『白緣樹高丈餘，實味甘美於胡桃』、人子藤〔酉陽〕曰：『安南人子藤色紅，在蔓端有刺，子如人狀，燒之集象。南中亦難得』、犀、象、兕、白鹿、驪、猩猩、狒狒、果然、蒙貴〔爾雅〕謂之蒙頌。〔一統志〕曰：『狀如貓而小，紫黑色；畜之捕鼠，甚於貓』、白雉、孔雀、鸚鵡、蝮蛇、紅飛鼠〔華夷考〕曰：『多出交阯。深毛茸茸然，惟肉翼淺黑色。雙伏紅蕉花間，捕者獲其一，則其一不去。婦人帶之爲媚藥』、竹鼠、鸚鵡魚〔一統志〕曰：『龍門江旁有穴，出鸚鵡魚。色青綠；口曲而紅，似鸚鵡嘴』、蟻子鹽（以上〔東西洋考〕）、雞舌香、都梁香、浮沉藤、藟子藤、九層皮（脫去九層方見肉，其和類栗）、訶羅勒（皮肉相着。出愛州者佳）、楓樹子、古度樹、欖木樹（木中有屑如米，可食）、莎樹、油梧竹、如何（九百年一實，形如棗）、大蜈蚣（皮可鞞鼓；肉白如匏，暴爲脯。以上〔裔乘〕）、肉桂（桂以青華山者爲貴，卷如筒；氣清，能降火。廣南桂厚而多油，功與紫蘇同；但能表散。采

補)。

交易：賈舶既到，司關者將幣報會；舶主見會行四拜禮，所貢方物〔具〕有成數。會爲設食，給木牌於廬舍，聽民貿易。會所需者輦而去，除給官價以償。廣南會號令諸夷埒於東京，新州提夷皆屬焉。凡賈舶在新州提夷者，必走數十程，詣廣南入貢；廣南會亦給木牌。民過木牌，必致敬乃行，無敢誹者。順化多女人來市。女人散髮而飛旁帶，如大士狀；入門以檳榔貽我，通慰勤。士人嗜書，每重資以購焉（以上「東西洋考」）。

道光十一年六月，越南國王遣其臣工部郎中陳文忠、禮部員外郎高有翼送前故彰化縣知縣李振青眷屬及遭風難民回籍，至廈門。船名「瑞龍」，桅三節、布帆；衛尉黎順靖帶兵百餘名。所載貨物，肉桂、砂仁、燕窩、沉香、象牙、犀角、黃蠟、白錫、烏木、錦紋木、白糖、蝦米、魚乾、白兔皮。人皆束髮，官則烏紗、圓領、角帶，禮貌恭順，亦通文墨；兵丁服短衣、舵水人等服黑短衣，衣有領。總督孫爾準入奏，降旨嘉獎，賞賚有差；照例給與鹽菜飯食銀兩、修船銀一百六十兩，許貿易。十二月，回國。

占 城

占城，越南國踰嶺而南，即古日南；亦併於越南（「會典」）。自淳化而南至占城，爲廣南；距廈門水程一百更（「聞見錄」、「縣志」作九十二更。「東西洋考」：「東距海，西抵雲南，南接眞臘，北連安南；東北至廣東崖州可十日程」）。占城，古占不勞

國；在廣東之東北古越裳界。本象郡、林邑縣地；漢分爲二縣，屬日南。漢末，有區連者殺縣令，稱林邑王。唐時，諸葛地取之；後爲都護張丹所擊破，徙居占城。宋時，襲破真臘，反爲真臘所滅，名國曰占臘。洪武時，封爲占城王（成化中爲交趾所破）。其候，熱不霜雪；禾稻甚薄，地不產茶（名山藏）。其俗：果於戰，尙釋教。王冠三山冠（「梁書」曰：「王法冠加瓔珞，如佛象之飾。出則乘象，吹螺擊鼓，罩吉貝繖」），臣莢葉冠。男蓬頭，女椎結。居處爲閣，名吉蘭。衣白汗漫，柳葉爲席。以麝塗身（「裔乘」云：「性好潔，王浴用人膽；云通身是膽也。歲時，采膽入酒飲之」）。山牛不任耕種，但殺以祀鬼（巫祝之曰：「阿羅和教他早託生也」）。正月，牽象逐疫；四月，有遊船之戲。以十一月望爲冬至（「東西洋考」。「星槎勝覽」云：「不解正朔，月生爲初、月晦爲盡，十次盈虧爲一歲」。按今入越南，俱秉正朔矣）。每日午而興、子而寢，晝夜十更，記以鼓；以粉筆畫革爲書記（「朝貢典錄」）。其人深目、高鼻，髮拳色黑（「文獻通考」。「瀛涯勝覽」云：「有尸頭蠻，本婦人，亦能生子，但目無瞳。夜飛頭食人穢，天明飛返復合。人遭之，妖氣入腹必死。民間有而不報者，官罪之」。「裔乘」云：「民人入山爲虎噬，水行爲鱷危訴於王，命國師書符，則虎、鱷自投受殺；若訟曲直難辨，則令過鱷潭，曲者魚食之」。其國東北百里許有新州港，海口也；港岸立石塔爲標記，舶至是繫焉（「瀛涯勝覽」。「又朝貢典錄」云：「其隸有賓童龍國，卽佛書所

云舍衛乞食處也；目連所居。遺址猶存。

物產：金、銀、錫、鐵、寶母（美石也）、澄水珠（置濁流能澄澈。皆見「一統志」）、火珠、琥珀、水晶、貝、齒菩薩石（周顯德中入貢）、犀角（夷人謂之「黑暗」）、象牙（謂之「白暗」）、瑇瑁、奇楠香、沉香、檀香、龍腦香、麝香、乳香、降真香、丁香、薔薇水（「宋史」曰：「洒衣，經歲香不歇」）、猛火油（「宋史」曰：「入水愈熾，國人用以水戰」）、吉貝、朝霞布、絲紋布、白氎布、貝多葉簾、明角、烏角、黃蠟、琉黃、蘇木、烏楠木、觀音竹、波羅蜜、海梧子、茴香、葶澄茄、荳蔻、犀、象、獅、猩猩、白猿、白雉、秦吉了、鸚鵡、山雞、歸飛（比翼鳥之類）、龜。

交易：商舶抵其國，番官摺黑羊皮爲策書，白字錄物數，監盤上岸；十取其二，聽交易（「文獻通考」）。船至，獻果幣於王；王爲設食。國人狠而狡，貿易往往不平。五月，六月，商人出必戒嚴，防其取人膽（「東西洋考」：「非止獻王，亦供象洗目。伺人於道，乘其不意殺之，取膽以去；若被人驚覺，云膽破不中用矣」）。

暹羅

暹羅，在緬甸之南，與內地隔；南濱大海。古爲羅斛、暹二國，後暹爲羅斛所併，遂爲暹羅國。國朝順治十年，入貢。康熙十二年，封爲暹羅國王。乾隆三十一年，爲緬

甸所破，國人鄭昭復土報讐，推昭爲長；入貢土物。五十一年，封昭爲王；三年一貢，由海道往來（「會典」）。廈門至暹羅港口竹嶼一百八十更，入港又四十更，計水程二百二十八更（「海國聞見錄」。「縣志」及「臺灣志」作一百八十更）。其國在南海中，古赤土及婆羅利地也。以赤土故，後人訛爲赤眉遺種（「文獻通考」云：「赤土，扶南之別種。所都土色赤，故以爲號。地方數千里」）。隋大業二年，始通中華。明洪武間，始封暹羅國王（「東西洋考」）。地周千里，外山崎嶇，內嶺深邃。田平而沃，稼穡豐熟（「星槎勝覽」）。國之西北有市，曰上水居；百貨咸集。其交易，以金銀、以海貳（「朝貢典錄」）。黃衷「海語」云：「暹羅港水中，長洲隱隱如壩。舶出入，如中國車壩國中之控扼也。少進爲一關，守以夷酋；又少進爲第二關，卽國都。有奶街，爲華人流寓之居；西洋諸國異產奇貨，輻輳其地」。其地下濕，土疏惡，嵐熱無常候，民悉樓居（「名山藏」）。尙佛教，字皆橫書。人死，有鳥葬、火葬、水葬（「四夷考」）。百金之產，以半施佛。婦人多智，事決於妻；與華人狎，夫不禁也（「吾學編」曰：「男陽嵌珠玉，貴者範金盛珠；行則鏗然有聲」）。婚則群僧迎壻至女家。俗勁悍，善水戰；用聖鐵（人腦骨也）裹身，刀矢不能入。諸酋見王，禮甚肅；望門自拜，膝行乃前。國人以白布纏首，被長衫；王獨加以錦綺，跨象（「東西洋考」）。其人剪髮卷耳，跣而縹腰及胛前後；珍寶之國也（「名山藏」。「海國聞見錄」云：「俗敬中國人，用爲理財政。浴溪水以治

病。有尸羅蠻，魂入人穢則病。有番僧能咒鱷魚與虎，使自縛。有共人，刀刃不能傷，王用爲兵衛」。又「海語」云：『有獠人，屬暹羅之峴巒；短小精悍，木食如猿。性憨，不識金帛；飲以漓酒，卽受役至死不避。近烟火，目淚而死』。六坤，暹羅屬國。風土相類，惟產椒爲暹羅所無（「東西洋考」）。由暹羅沿山而南，爲斜仔、六坤、大啤、丁噶叻、彭亨；山聯中國，坐向正南，至此而止。又沿海繞山之背過西，與彭亨隔水而背坐。柔佛諸國，各皆有主，均受暹羅所轄（「海國聞見錄」）。

六崑

六崑，在西南海中。其地東與赤仔接，距廈門水程一百五十更。雍正七年通市（「會典」「通市之國」）。六坤，暹羅屬國也。風土與暹羅相類，第六坤地故產椒，是暹羅所無（「東西洋考」）。暹羅之要害，爲龜山、爲陸崑（卽六崑）。主以阿猛齊，猶華言總兵；其甲兵屬焉（黃衷「海語」。「同安縣志」作大崑，譌「水師輯要」作樂崑；音相近也）。

土產、交易：與暹羅同。

赤仔

赤仔，在西南海中。其地東北與宋厝勝接，距廈門水程一百八十更。雍正七年通市

〔會典〕「通市之國」。斜仔（即赤仔）、六坤（即六崑）、宋脚，皆暹羅屬國；海道俱由小真嶼向西往。物產相同〔海國聞見錄〕。「同安縣志」作一百八十更。

宋脬勝

宋脬勝，在西南海中；爲暹羅屬國，距廈門水程與赤仔同。雍正七年通市〔會典〕。物產亦與暹羅同〔海國聞見錄〕。斜仔、六坤、宋脚，距廈門水程約一百五、六十更不等。宋脚，疑卽宋脬勝；「水師輯要」作宋脚屬呂宋，譌。

噶喇吧

噶喇吧，在南海中。本爪哇故土，爲荷蘭兼併，仍其國名；距廈門水程二百八十更。雍正五年通市〔會典〕。其國海道從崑崙、茶盤，純用未針；西循萬古屢山而至〔海國聞見錄〕。廈門去噶喇吧，水程約一萬四千里。其國面北背南，後障火煙山。山外瀕海，左萬丹、右井裏汶。前排列島嶼曰嶼城，諸夷聚賈，百貨雲集。荷蘭據爪哇二百餘年矣；所居邊海，地十不得一；爪哇人幾百倍於荷蘭。惟人蠢性柔，故受制於荷蘭；爪哇會避居山中〔海島逸志〕。「海國聞見錄」：『荷蘭據此建城，分官屬曰呷必丹，外統下港、萬丹、池問三處』。爪哇，唐訶陵國也；一曰闍婆、一曰蒲家龍。明時，其國分東、西二王。久之，東王爲西王所破，遂滅爲一。國富饒，閩、廣、西番人至，

久賈長子孫。地廣人稠，爲東洋諸番冠。爪哇人黝面髻跣。人病，則禱不服藥。葬用水、火、犬三者，惟死者所命。貴人死，婢妾隨至野，委貴人屍於衆犬，自焚以殉之（「名山藏」）。其番居，曰杜板（又名蘇吉丹。流寓多廣東、漳州人）、曰廝村（自杜板東行半日可至。中國人客此而成聚落，遂名新村；番舶至此互市）、曰蘇魯馬益（從南水行至港口淡水淺澁，僅容小舟；二十餘日始至。亦有中國人）、曰滿者伯夷（又水行八十里至埠頭，登岸陸行半日可至）。貿易用中國古錢，最重中國花磁暨麝香、花絹、羅綺（「名山藏」）。其藏百物，咸以庫；庫以埆爲之。凡爲權衡，二分二釐爲姑邦，姑邦四之而爲錢，錢十六之（而）爲兩，兩二十四之而爲斤。凡爲量，截竹爲之升之名爲姑刺，其容一升八合；斗之名爲捺黎，其容倍於升者八。其土氣恒燠。旁有重加羅國（「瀛涯勝覽」）。訶陵亦曰杜婆，知星曆；夏至立八尺表，景在表南二尺二寸。旁有小國二十八，莫不臣服。其國東至海一月，西至海四十五日，南至海三日，北至海四日。地不產茶（「文獻通考」）。「星槎勝覽」曰：「爪哇民好兇強，生子一歲佩以匕首。名曰不刺；頭飾以金銀。象牙雕琢爲靶，男子老幼皆佩於腰間。若有爭鬪，卽拔刀相刺。蓋殺人逃三日而出，卽無事矣。重財輕命。元時使將史弼、高興征其國，擊番兵百萬餘衆，擒番人烹而食之；至今稱中國能食人也」。「東西洋考」曰：「自劉宋元嘉時，始入中國。其俗：有名而無姓；五月遊船，十月遊山。加留吧距下港可半日程」。「臺灣府志」云：「初，

爪哇人輕捷善鬪，紅毛製鴉片烟誘使食之，遂疲羸受制，竟爲所據。西洋化人，巴黎之屬，與紅毛分持其柄。其人分三等：紅毛人、唐人、土人。『海島逸志』云：『其屬國，曰北膠浪、曰三寶壠、曰竭力石、曰四里貓、曰馬辰、曰望加錫、曰安紋、曰萬瀾、曰澗仔底、曰萬丹、曰麻六甲諸處；不下數十』。又『星槎勝覽』云：『重迦羅，其地與爪哇界相接；田穀與爪哇略同』。『名山藏』云：『重迦羅，居暹國之西畔』。

土產：金、銀、眞珠、犀角、象牙、玳瑁、沉香、檀香、丁香、銅鼓、龜筒、絞布、吉貝、藤花簾、硫黃、紅花、夷瓶、蘆薈、阿魏、胡椒、青鹽、木瓜、檳榔、椰子、蝦蟇丹樹、波羅蜜、薯澄茄、蜚吉柿、赤白荳蔻、海菜、思君、茴香、蘇木、犀、象、白鹿、猴、孔雀、鸚鵡、傾伽鳥、倒掛鳥、綠鳩（以上「東西洋考」）。

交易：華船將到，有酋來問；船主送橘一籠、小雨傘二柄。酋馳信報王。比到港，用果幣進王。立華人四人爲財副，番財副二人，各書記；華人諳夷語者爲通事，船各一人。其貿易，王置二澗城外，設立舖舍（『宋史』「閩婆傳」曰：『中國賈人至者，待以賓館』）；凌晨各上澗貿易，至午而罷，王日徵其稅。又有紅毛番來下港者，起土庫在大澗東；佛郎機起土庫在大澗西。二夷俱哈板船，年年來往。貿易用銀錢。如本夷，則用鉛錢，以一千爲一貫、十貫爲一包；鉛錢一包，當銀錢一貫云。下港爲四通八達之衢，我舟到時，各州、府未到，商人但將本貨兌換銀錢、鉛錢。迨他國貨到，然後以銀、

鉛錢轉買貨物。華船開駕有早晚者，以延待他國故也（「東西洋考」）。

麻喇甲

麻喇甲，在南海中。海道由柔佛而西往，與丁噶叻隔山對坐；距廈門水程二百六十更。其國如暹羅，用漢人理國事（「海國聞見錄」）；卽滿刺加也，古稱哥羅富沙。漢時已通中國；後頓遜起自扶南，三千餘里皆屬之。其東界通交州，卽哥羅富沙地也（「東西洋考」）。「瀛涯勝覽」云：『舊名五嶼，以海有此山也。東南濱海，西北皆岸，岸連山』。唐永徽中，以五色鸚鵡來獻。本羈事暹羅，不稱國；明永樂初，內附爲屬郡，封爲滿刺加國王，從此不隸暹羅（「東西洋考」）。王以白布纏首，花青布爲衣，而躡革履。其音語、書記，類爪哇（黃省曾「朝貢典錄」）。其俗醇厚。氣候，朝熱而暮寒。男女椎髻，身膚黑漆（間有白者，唐人種也）。市用磁器、色絹、金銀之屬（「星槎勝覽」）。正德間，其國爲佛郎機所破，國人散逸。佛郎機以其地索賂於暹羅，而歸之暹羅焉（黃衷「海語」）。地多山谷，陸行可達暹羅。「海島逸志」云：『麻六甲，爲噶喇吧屬國』。「名山藏」云：『在占城極南，諸番之會也。永樂初，中使自閩中至其國，由是而達西洋古力里士國，分艘徧往支柯丹、拐葛刺、忽魯謨斯等處。迨其返也，咸於是聚焉』。按「星槎勝覽」、「瀛涯勝覽」、「朝貢典錄」皆有柯支、阿丹、榜葛刺、忽

魯漢斯諸國，而「名山藏」所云支柯丹、拐葛柯、疑柯枝、阿丹、榜葛刺之誤。

物產：貓精石、珠、犀角、象牙、玳瑁、翠羽、鸞鬚、斗錫、乳香、片腦、蘇合油、蕉心簾、明角、烏角、蠟、做打麻（「方輿勝覽」曰：「樹脂結成者。夜點有光，塗舟水不能入」）、硫黃、沒藥、夷瓶、燕窩、檳榔、沙孤米、椰子、茭葦酒、犀、象、黑熊、火雞、鸚鵡（「東西洋考」）。

交易：本夷市道稍平。既爲佛郎機所據，殘破之後，售貨漸少。而佛郎機與華人酬酢，屢肆譁張，故賈船稀往。直詣蘇門答刺必道經彼國，佛郎機見華人不肯駐，輒迎擊於海門，掠其貨以歸。數年以來，彼路斷絕。然彼與澳夷同種，片帆詣香山，便與澳人爲市，亦不藉商舶也（「東西洋考」）。

——以上南洋。

西南洋

大泥

大泥，在西南海中；一名大年。東北與六崑接，距廈門水程一百五十更（「同安縣志」作大連，一百五十五更）。雍正七年通市（「會典」）。卽古淳泥也；本閩婆屬國，今隸暹羅。宋時入貢；元豐五年，乞從泉山乘海船歸國，從之。明永樂間，王率妻子來

朝，卒於都下，葬石子岡（『續文獻通考』：『在安德門外』），樹碑立祠，封其子爲王。萬曆間，其王卒，無子，族衆爭立，相殺俱盡；乃立其女爲王。以板爲城，以銅鑄甲。市用金錢。國人宴會，鳴鼓，吹笛，擊鉦，歌舞爲樂；愛敬華人，醉者扶之以歸（『名山藏』）。其地，炎熱多風雨。統州十四。王綰髮，裸跣徒行；花帛繞腰。其屬國，曰吉蘭丹（『東西洋考』）。其國在占城西南，可六千里。俗修浮圖教。其利魚鹽（黃省曾『朝貢典錄』）。『東西洋考』：吉蘭丹，卽渤泥之馬頭；風俗俱同渤泥。嘉靖末，海寇餘衆遯歸於此，生聚至二千餘人；行劫海中，商船苦之。『海國聞見錄』：『大年、吉蘭丹，在暹羅之南，山聯中國。船行，必由小真嶼而往。物產相同』。『文獻通考』：『渤泥去閩婆四十五日程，去三佛齊國四十日程，去占城與摩逸各三十日程，皆計順風爲則。其王居，覆以貝多葉』。高厚「蒙求」：『渤泥，在赤道下。原田豐美，習尙奢侈』。

土產：金、犀角、象牙、鶴頂、玳瑁、翠羽、錫、檀香、降香、片腦、吉貝布（『宋史』曰：『無絲蠶，用吉貝花織成布』）、明角、獺皮、錦魴皮、燕窩、西國米（那名沙孤米。其樹名沙孤，身如蕉，空心；取裏皮削之，以水搗過，舂爲粉。細者爲王米，最精；粗者民家食之，卽以此代穀）、檳榔、椰子、荳藤、巴尾樹、貝多樹、加蒙樹（二樹，心均可爲酒）、犀、象、孔雀、鸚鵡、寶石、沉香、速香、丁香、荳蔻、黃蠟、珍

珠（以上「東西洋考」）。

交易：華人流寓甚多；舶至，獻果幣如他國。初亦設食相待，後此禮漸廢。貨賣彼國，不敢徵稅。惟與紅毛售貨，則湖絲百斤稅紅毛五斤、華人銀錢三枚；他稅稱是。若華人買彼國貨下船，則稅如故（「東西洋考」）。

東埔寨

東埔寨，在西南海中，即古真臘國；介越南、暹羅間，距廈門水程一百七十更（往廣東，由虎門入口，計程七千二百里）。旁有尹代嗎，距廈門水程一百四十更。皆雍正七年通市（「會典」）。本安南屬國，在占城西南。宋時，其會長滅占城，役屬之，號占臘。其國自號曰甘孛智，後訛為甘破蔗。閩人賈其國，方言曰東埔寨。地邇印度，謹於佛教（「名山藏」）。其國至唐神龍後，分爲二：北多山阜，號陸真臘；南近海，號水真臘。久之，仍合爲一。今賈舶至者，大都水真臘也。王城周可二十里，城上石佛頭五，飾其中者以金（「東西洋考」）。婚姻，男女兩家俱八日不出門。人死，輿置之野，聽烏鳶食；頃刻食盡者，以爲福報。居喪，但髡其髮；女人於額上剪如錢大，曰用此以報親（「東西洋考」）。俗富饒。氣候常熱。番人殺中國人則償命，中國人殺番人則罰金；無金，賣身以贖罪。其國門之南爲都會之所，凡歲時一會；列玉猿、孔雀、白象、群牛於

前，名曰百塔洲〔星槎勝覽〕。「海國聞見錄」：「東埔寨雖自爲國，介在廣、暹二國間；東貢廣南、西貢暹羅，稍有不遜，水陸各得並進而征之」。黃省曾「朝貢典錄」：「王居之城七十餘里；有石河焉，廣二十丈。宮殿凡三十餘座，咸壯麗。男女椎髻，服以衫。其利魚鹽。飲饌之器，皆以金銀爲之」。周達觀「風土記」：「眞臘自號甘字智。按「西番經」名其國曰激浦只，蓋亦甘渤智之近音也。自占城順風可半月到眞蒲，乃其境也。又自眞蒲行坤申針，至崑崙洋入港。港凡數十，惟第四港可入；其餘悉淺沙，不通巨舟。然修藤古木、黃沙白葦，倉卒末易辨認，故舟人以尋港爲難。自港口北行，順水可半月程至其地，曰查南；乃其屬郡也。自查南換小舟，順水可十餘日過半路村、佛村渡波洋至其地，曰干傍取；城五十里，舊爲通商來往之國。唆都元帥之置省占城也，嘗遣一虎符、一金牌同到其國，竟爲拘執不返。元貞乙未，遣使招諭，俾余從行；以次年二月自溫州開洋，秋七月始至，遂得臣服」。「風土記」：「其俗：女子八、九歲，命僧去其童身，名曰陣毯。其父母祝曰：「願汝有人要，將來嫁千百丈夫」。其國好中國金銀，貨用青瓷器、漆盤、錫鑊、麻布、輕縑、水銀、桐油之類」。

物產：萬年哈、夜光珠（漢武帝時貢）、婆那娑樹（無花，葉似柿，實似冬花）、菴羅樹（花、葉似棗，實似李）、毗葉樹（花似木瓜，葉似杏，實似楮婆）、田羅樹（花、葉並似棗而小異）、歌畢陀樹（花似林檎，葉似榆而厚大；實似李，大如升）、建同魚

（四足無鱗；鼻如象，吸水上噴，高五、六十尺），浮胡魚（形似鮐，嘴似鸚鵡，有八足。以上「文獻通考」）、犀角（「風土記」曰：「白而帶花者爲上，黑爲下」）、象牙（「風土記」曰：「以標殺之，上也；自死爲人所取，次之；死山中久者，爲下」）、鶴頂、翠羽（「風土記」曰：「叢中〔有〕池，翡翠飛入求魚。番人以樹葉蔽身坐水濱，籠一雌誘之，用小網伺罩，日獲三、五隻」）、銅、篤耨香（「本草綱目」曰：「出真臘國。白者爲上，黑者爲下」）、金顏香（見「一統志」）。其氣能聚衆香，番人以和香塗身）、沉香、速暫香（「一統志」曰：出真臘爲上。伐樹去木取香謂生速，木腐香存者謂熟速，樹木半存者調暫速）、降香、臘、藤黃、布（「風土記」曰：「土人不事蠶桑，但織木棉布。亦不能紡，以手理成條；無機杼，但以一頭縛腰，一頭搭上梭，只用一竹管」、獼皮、夷瓶、明角、鳥角、燕窩、胡椒、紫梗（「風土記」曰：「生樹枝間，如桑寄生狀；亦頗難得」）、大風子、椰子、檳榔、荳蔻、酒（「風土記」曰：「酒有四等：一呼蜜糖酒，用藥麴以蜜及水爲之。次者呼朋牙四，以樹葉爲之。又次，以米或剩飯爲之，名包稜角；稜角者，米也。其下糖鑑酒，糖爲之。入港，又有交漿酒。按「唐書」謂真臘飲酒比於淫；後亦不然」）、麝香木、蘇方木、犀、象、孔雀、鸚鵡（「東西洋考」、烏木、黃花木、寶石（以上「朝貢典錄」）、大魚（望之如山。每五、六月中，毒氣流行，即以白豬、白羊祭；否則災荒）、風母（似猿；打死得風卽活。惟以萑蒲塞其鼻，則

死不復生矣）、却塵獸（其皮不染塵，故名）、鱈魚、美人酒（美人口中含而造之，一宿而成。「裔乘」）、鉛錫、洋布、海菜、藤（「海國聞見錄」）。

交易；船至籬木，以柴爲城，酋長掌其疆。政果幣以將，遂成賈而徵償。夷性頗直，以所鑄官錢售我，我受其錢，他日轉售其方物以歸。市道甚平，不犯司虺之禁；間有鯁者，則熟地華人自爲戎首也（「東西洋考」）。

荷 蘭

荷蘭，又名紅毛番。其國在西南海中。國朝順治十年，始通職貢。康熙三年，助大兵克取廈門、金門，頒勅褒獎。後占據噶喇吧，遂分其衆居之；仍遙制於荷蘭（「會典」）。紅毛諸國，居西北辛戌乾三方。西北諸番，總名曰紅毛，其海總名曰大西洋。荷蘭者，噶喇吧之祖家也。西鄰佛蘭西；沿佛蘭西而至西北，皆臨大海。隔海西北，與英機黎對峙。東鄰黃祈，南接那嗎。紅毛之船從小西洋而來中國，由亞齊之北、麻六甲之南穿海過柔佛，出茶盤而至崑崙（「海國聞見錄」）。紅毛番夷，利蘭也。深目長鼻，毛髮皆赤；故呼紅毛。一名粟里國（「東西洋考」作和蘭，一名米粟果）。萬曆間，欲求互市，閩、廣守臣力拒之（「名山藏」）。「漳州府志」云；「其國當中國之背，晝夜相反。能華言、華字。萬曆間，泊舟澎湖求市；兩臺省不可，亟驅之。往復數次，言語桀黠。已

聞舟師大集，有獻火攻策者，乃去。後犯廈門。『臺灣府志』云：『紅夷一名波斯胡，性貪狡，重利輕生。前明竊據臺灣，入犯中左，肆行焚劫。其船堅大，八面受風，無往不利；惟廣南軋船操楫飛行，駕巨礮攻其船底，底破即沉。至今畏之』。或謂荷蘭長技，惟舟與銃耳（舟長三十丈、橫廣五十丈，板厚二寸餘，鱗次相銜。樹五桅於船，以鐵爲網，外漆以打馬油，光瑩可鑑。舟設三層，傍鑿小窗，置銅銃其中；臨放，張機推窗而出，放畢自退。桅下置大銃，長二丈餘，〔中〕虛如車輪，能洞裂石城；敵迫時，烈此自沉。舵後設銅盤，大徑數尺；譯言「照海鏡」）。其役使，名烏鬼；居高自投於海，徐出行濤中如平原。奉天甚謹，祀所謂「天主」者。與華人語，數侵華人；若華人與他夷爭，則爲華人左袒（「東西洋考」）。

土產：金、銀錢、琥珀、瑪瑙、玻璃、天鵝絨、瓊服、哆囉嚏、刀（「東西洋考」）、自鳴鐘、時辰表、水鏡、嗶吱、紗緞（「海島逸志」）。

交易：商舶未有抵其地者；特暹羅、爪哇、渤泥之間，相與互市。華人貨有當意者，輒厚償之，不較值；故貨爲紅夷所售，則價驟湧（「東西洋考」）。

啖咕喇

啖咕喇，在西南海中。乾隆五十八年入貢（「會典」）。其國懸三島於咨因、黃祈、

荷蘭、佛蘭西四國之西北海（「海國聞見錄」。自吝因而東至俄羅斯，而東至細密里野，皆爲北海海水，舟不能行。自吝因而南至烏鬼諸國，皆爲大西洋）。其衣服制度，與荷蘭同；惟音語字跡有異。其刀銃、器皿，爲西北諸國冠。其國人貿易於噶喇吧者，遵荷蘭約束；而荷蘭待之，不敢有失（近有新墾之地，在麻六甲之西，吉礁之南，與大咩相鄰，名曰檳榔嶼。中國賈舶亦往市焉。——「海島逸志」）。

物產：生銀、哆囉呢、羽毛緞、嗶吱、玻璃（「海國聞見錄」）。

道光十二年三月，有船來廈門，船主曰胡夏米；求通市，不許。駛至五虎門，欲謁總督申所請，不許。停泊數日而去。言雖恭順，而意頗桀傲；集水師守之。後又駛至浙江、江蘇、山東、奉天、高麗求市，皆不許。歸，易名爲天竺國劉羅夷船。奉特旨：飭沿海各省水師嚴行驅逐。

干絲臘

干絲臘，在西南海中；與啖咭喇相近（「會典」）。干絲臘者，化人番國名也；在海西北隅。其國不知分封所自始。地與荷蘭、法蘭西、啖咭喇相鼎峙；俗呼爲宋仔，又曰實班牛。其狀貌頗類華人，戴高角帽；其飲食同於荷蘭國。富產黃金、白銀。前明時，占據呂宋（黃可垂「呂宋紀略」。「海國聞見錄」：是班牙者，呂宋之祖家也。東北接法蘭西」。所謂是班牙，亦實班牛之近音。然二書皆以爲干絲臘據呂宋地，與「會典」不

同；存以備考）。

按荷蘭、暎咭喇、法蘭西、干絲臘諸國，皆在西北外洋，中國賈舶不到其地。然呂宋、噶喇吧已爲所有，來此通市者衆。廈門賈舶常往二處，彼此交易；故並紀其輿地、海道、國俗備考。

柔佛

柔佛，在西南海中。歷海洋九千里，達廣東界，由虎門入口；距廈門水程一百八十里（「海國聞見錄」作一百七十三更、「縣志」作一百六十更）。雍正七年後通市（「會典」）。柔佛與彭亨聯山，其勢〔在〕下水程，應到崑崙用未針取茶盤轉西而至。商舶至，就舶交易（「海國聞見錄」）。一名烏丁礁林；插木爲城，其外有池（「東西洋考」）。柔佛，強國也。其人好鬪。男子削髮徒跣，圍慢佩刀；婦人蓄髮椎髻。酋見王，棄刀於地，和南而立。飲食無匕筯，以手拈之而已。死者火葬（「名山藏」）。其屬國，有丁噶奴、彭亨、單坦三國（「海國聞見錄」）。單坦，距廈門水程一百三十更。「臺灣志」：「自柔佛至麻六甲，皆遵西洋法度。其人均目隆準，狀類紅毛；有白鬼、烏鬼之分。所聚俱西洋商貨」。

物產：象牙、犀角、玳瑁、錫、片腦、蠟、嘉文蓆、木棉、布、椒、燕窩、西國米、血竭、沒藥、檳榔、海菜、荳吉柿（「東西洋考」）。

交易：柔佛地不產穀，土人時駕小舟載方物，走他國易米。道逢買舶，因就他處爲市；亦有要之入彼國者。我舟至止，都有常輪。貿易只在舟中，無復鋪舍（「東西洋考」）。

彭亨

彭亨，在西南海中；與柔佛連界，柔佛屬國也。雍正五年後通市（「會典」）。彭亨與柔佛同山，隔山相背，在暹羅山海西南；距廈門水程約一百五、六十更（「海國聞見錄」）。彭亨，東南島中之國；國並山，山旁多平原。其城以木圍之，方廣可數里；古稱上下親狎，民無寇盜（「東西洋考」）。「名山藏」：「石崖周匝，遠望則平田沃野，豐米穀。氣候溫」。黃省曾「朝貢典錄」：「其國，在廣大海之南。其王好怪，雕香木爲神，以人爲牲而禱」。「星槎勝覽」：「男女椎髻，繫單裙；富家女子，金圈四、五飾於頂髮。煮海爲鹽、釀醬爲酒」。以彭亨作彭坑）。

物產：金、犀角、象牙、鶴頂、玳瑁、花錫、沉香、片腦、嘉文蓆、胡椒、西國米、椰子、檳榔、荳蔻、荳蔻、荳蔻、犀、象（「東西洋考」）。

交易：舟抵海岸，國有常獻。國王爲築鋪舍數間，商人隨意廣狹輸其稅而託宿焉。卽就鋪中以與國人爲市，去舟亦不甚遠。船上夜司更，在鋪中臥者音響輒相聞（「東西

洋考」。

法蘭西

法蘭西，一曰佛郎西，卽明之佛郎機，在西南海中；併呂宋後，分其衆居之，仍遙制於法蘭西。其國人自明季入居香山之澳門，國朝仍之。每歲令輸地租銀，惟禁其人入省會。由其國至中國，水程五萬餘里（「會典」）。其地西臨大洋，北接荷蘭，南鄰是班牙，東接那嗎，東南俯中海（「海國聞見錄」）。其狀貌、衣制，並同荷蘭；惟字跡亦異，性强悍（「海島逸志」）。「東西洋考」：「佛郎西人，身長七尺，眼如貓、嘴如鶯，面如白灰；鬚密捲如烏紗，而髮近赤」。

物產：鑽石、生銀、洋布、丁香、水安息、金、吧喇沙末油、蘇合油（「海國聞見錄」）。

亞齊

亞齊，在西南海中；相傳舊爲蘇門答刺國。雍正五年通市（「會典」）。亞齊大山，隔海與麻刺甲南北相對。紅毛人分駐於此（「海國聞見錄」）。自滿刺加（卽麻六甲）西南順風，五晝夜可至其地。南連大山，北距海；東連山，鄰阿魯國；西距海（「瀛涯勝覽」）。自亞齊大山繞東南，爲萬古屢盡處；與噶喇吧隔洋對峙。凡紅毛往小西洋諸埔頭

貿易者，必由亞齊經過；而紅毛同大西洋，亦必從此洋而出（「海國聞見錄」）。蘇門答刺國，又名蘇文達那。王裝束，類滿刺加；官屬畢具。其先爲大食，蓋波斯西境也（「東西洋考」）。俗醇厚，言語和媚。婚姻喪服，與滿刺加相同。地隘宜稻，歲兩稔。旁有那孤兒、黎代二小國，皆隸焉（「瀛涯勝覽」）。「胡椒」番秤一播苛，抵我官秤三百二十斤；價銀錢二十箇，重銀六兩。金抵納，卽金錢也；每一十箇，重金五兩二錢（「星槎勝覽」）。黃省曾「朝貢典錄」：「蘇門答刺，在滿刺加西南，可千里至其國。其山童，土石俱黃。土氣朝燠如夏、暮寒如秋。無城郭」。「名山藏」：「蘇門答刺，漢之條支、唐之波斯大食，皆其地也。或曰卽蘇文達那，宋名也。洪武十年，其國表貢，請改曰蘇門答刺；然其貢物，與蘇文達那異。其西有蘇隣國，摩尼佛生焉，號俱智大明使；自唐時入中國。相傳：老子西入流沙五百餘歲，當漢獻帝建安之戊子，寄形棕暈；國王拔帝之后食而甘之，遂有孕，擘胸而出，是爲摩尼佛。棕暈者，禁苑石榴也。其說與攀李樹出脇相應。其教曰明，衣尙白；朝拜日、夕拜月。了見法性，竟究廣明；蓋合釋、老而一之。風俗醇良」。

土產：寶石、瑪瑙、琥珀、犀角、象牙、鶴頂、琉璃、照身鏡、龍涎香、片腦、安息、木香、乳香、丁香、薔薇水、蘇合油、天鵝絨、瓊服（「一統志」又名梭服，以鳥毳爲之）、兜羅錦（今呼爲哆囉噠，亦毛毳織成）、駝毛褥、氍毹、花錦、布、錫、賓

鐵、腦朮臍（見「唐書」。俗名海狗腎）、石蜜（見「唐書」「大食傳」）、沒藥、孩兒茶、血竭、千年棗、大茄、無名異、瓜、犀、象、駿馬、鸚鵡（以上「東西洋考」）、硫磺、椒、芭蕉、甘蔗、吉柿、綠橘、東瓜、西瓜（綠皮紅子）、黃牛、羊、雄雞（大者七、八斤；易養，味美異常。以上「瀛涯勝覽」）、扁桃、葡萄（大者如雞子）、橐駝（俗云：海濱龍與馬交所產）、小駝、駝鳥（高四尺以上，足似駝蹄；勁項勝人騎行五、六里）、薺樹（實如夏棗，堪作油；食去瘴。以上「經行記」）。

交易：船到，有把水瞭望；報王，遣象來接。船主隨之入，進見果幣於王，王爲設食。貿易輸稅，號稱公平。此國遼遠，至者得利倍於他國。蓋宋時稱本肆，多金銀、綾錦，工匠技術咸精。其能至今富饒猶昔也（「東西洋考」）。

——以上西南洋。

附海險

七洲洋，在廣東瓊島萬州之東南。中有神鳥，喙尖而紅，脚短而綠，狀類海鳩；尾帶一箭，名曰箭鳥。船到洋中，飛而來示，與人爲準；呼是則去（「海國聞見錄」）。船過此極險，稍偏東便是萬里石塘；宜祭海厲（「東西洋考」）。

米糠洋、香蠟洋，船往日本必過此洋。洋中水面若糠糝、水泡蘆菌。因呼爲名（「海國聞見錄」）。

溜山，在溜山國之西。海溜凡八，皆有聚落，可通海船。又西有小窄溜，是有三千，皆是瀾水；卽所謂「瀾水三千」者焉（「朝貢典錄」）。

崑崙山，在大佛靈。山南凡七嶼、七港，是謂七門；適中國者，此其標也（「海國聞見錄」）。崑崙者，非黃河所繞之崑崙也；七洲洋之南有大小二山，屹立澎湃，名曰大崑崙、小崑崙（「海語」）。

千里石塘，在崖州海面之七百里外。相傳海水特下八、九尺，船必遠避而行（「海槎餘錄」）。萬里長沙，在萬里石塘東南，卽西南夷之流沙河也。弱水出其南（「海語」）。

分水，在占城之外。羅海中沙嶼，隱隱如門限；延線橫亘，不知其幾百里。巨浪拍天，異於常海。由海鞍山抵舊港，東注爲諸番之路，西注爲朱崖、儋耳之路。此天地設險以域華夷者也（「海語」）。

附夾板船考

高厚「蒙求」：「夷人海船約有三等：其小者，僅容數十人；傳書信，不以載物。舟虛其腹，下鎖以石；四圍點水不漏，只餘一孔。若遇風濤，人內舟腹，密閉其孔；操舟者繫身於外，任風飄蕩。因其中空而不瀾、鎖石而不覆也。浪平，則解縛出人，一日可行千里。中者，可容數百人；自小西洋以達廣東，則用此船（「海島逸志」）：「船板厚徑尺，橫木駕隔，必用鐵板兩旁夾之。船板上復用銅、鉛板徧鋪，其旁紐繚絆，悉皆銅、鐵造成，所以堅固」。「臺灣志」：「其船用板兩層，斲而不削，製極堅厚；中國謂之夾板。其實圓木爲之，非板也」。「東西洋考」：「舟長三

十丈，橫廣五、六丈；板厚二尺餘，鱗次相啣。外漆打馬油，光瑩可鑑。其大者，上下八層；最下一層鎮以沙石，藉此不致傾側震盪。二、三層載以貨物、食物；海中最難得水，必貯淡水，以足千人一年之用。其上，近地平板一層；則中、下人居之，或裝細軟切用諸物。地平板之外，中有甬道，可通首尾；虛中百步，以爲揚帆、習武、遊戲、作劇之地。前後各建屋四層，爲尊貴者之居（『東西洋考』：『其酋所居及臥內，俱哆囉嘩蒙其四壁。每華商詣酋，守門者撞鐘爲報，侍者二人出傳語』）。再後，復建水閣，以爲貴者納涼、遊息。船兩旁，列大銃數十，以備不虞（『海島逸志』：『其船艇如女牆，安置大礮數十；船大者礮兩層、小者礮一層』）。『漳州府志』：『其舟內設三層：壯者居上、穉子居下，皆有家室。層設銃三十六枚，外向，三層皆然；名麥穰銃』。『東西洋考』：『舟三層，旁鑿小窗，各置銅銃其中，每銃張機。臨放，推由窗門以出；放畢、自退，不假人力。桅之下置大銃，長二丈餘；中虛，如四尺車輪。云發此可洞裂石城，震數十里；敵迫我時，烈此自沉，不能爲虜也』。其鐵彈，重有三十餘斤者。上下前後有風帆十餘道；桅之大者長十四丈，帆濶八丈（『東西洋考』：『樹五桅，以鐵爲網』）。『海島逸志』：『桅三；接帆用布，有大小帆四十八片』。『臺灣府志』：『帆如蛛網盤旋，八面受風；無往不利』。水手二、三百人，將率銳士三、四百人，客商數百人；有船總管一人，乃西國貴官，其王命掌一船之事（『海島逸志』：『水手每人各司一事，雖黑夜暴雨狂風，不敢少懈。法極嚴，重者立斬；船主主之』）。有船師二人、曆師二人。船師專掌候風使帆、整理事器用、探試淺水礁石、發號指使，以定趨避；曆師專掌窺測天文；晝測日、夜測星，用海圖量取度數，以識險易、以知里數（『海島逸志』：『西洋行舟，不重指南車，用以量天尺量之，知舟行幾許；又能按圖，知海中礁石沙

泥，毫無差錯。其形略似紙筴，能開闔；有一橫尺、一斜尺，尺中有分寸，書西洋字。其橫者以定均平，其斜者以觀道路遠近、海中淺深。又有察天筒者，以玻璃筒二；式如筆管，長一尺餘。內實水銀，置之匣中；旁書西洋字。其水銀自能升降，大約晴明則降、陰晦則升。惟視升降處之高低，察字以知風雨晴晦。『漳州府志』：『舵後銅盤大徑數尺，譯言「照海鏡」；識此，可海上不迷』。有官醫，主一船疾病；亦有市肆，貿易食物。大船不畏風浪，獨畏山礁淺沙。蓋海有石礁，或見或隱，而隱者最危（『臺灣志』：『廣南能爲軋船，駕砲攻夾板船底；底破，即沉。故紅毛人咸畏之』。別有沙渚，船值此卽陷。此時必棄重浮舟，乘潮以脫；否則，斷無脫理。其船畏火，禁葦嚴；是全船之命攸關（『漳州府志』：『紅毛番欲求澎湖爲香山，往復數次；已聞有獻火攻策者，乃去』。其行舟起程，但候風色，未嘗選擇時日；少有大失也（『海島逸志』：『其船二十五年則拆毀，有定限也。其船板可用者用之，無用者焚之；而取其釘鐵。於是夾板船堅牢不破，海寇不敢犯之。噶喇吧海口有夾板嶼，因造船故名』）。

附洋錢考

『海島逸志』：『荷蘭以銀鑄圓餅錢，中有番人騎馬持劍，名曰馬劍；半者，名曰中劍。有小而厚者，鑄荷蘭字，名曰帽盾；半者，名曰小盾。有小而薄者肖甲板船，名曰搭里。而以黃金鑄者，中肖番人持劍而立，名曰金鈔。其馬劍、中劍、大小帽盾，皆有以金鑄者，以兩爲觔；每圓抵銀錢十六（『星槎勝覽』：『小噶喇通使大金錢，名儻伽，每箇重八分；小金錢，名吧喃，四十箇准大金錢一箇。錫蘭山交易以金錢，重一分六釐』。『朝貢典錄』：『柯枝交易以金、銀錢，

金曰法南、銀曰答兒。金重一分一釐、銀重四釐，大如螺髻。金錢一，換銀錢十五。古里國、忽魯謨斯交易，俱以金、銀錢；天方國以金錢，占城以淡金、以銀；溜山國以銀錢，重二分三釐。又有紅銅鑄者，中肖雌虎，名曰鐳，以當錢文之用（『朝貢典錄』：『祖法兒交易以金錢，重二錢、徑一寸五分，一面有紋、一面人形；以銅錢，徑四分。南淳里以銅錢』）。紅毛國（『逸志』以紅毛爲啖咭喇）貪，不產金銀，無所鑄。法蘭西鑄圓銀餅，中肖雙鷹，名曰雙鷹；亦有半者、亦有小者，中肖獅子，亦名搭里。小而薄者，中鑄番字，名曰鈔；以當十文之用。干絲臘國最富，多產金銀，鑄圓餅銀。中肖其國主之面，名曰洋錢；半者，二當一之用。有四當一者、八當一者、十六當一者；其三十二當一者，中肖一朵花，亦稀見矣（『臺灣志』：『每圓重七錢有奇，半者爲中錢，中錢而半者爲茭子；遞輕之至九分、四分，卽今所用番錢是也』）。亦有金鑄者，大小皆如之；作十六倍而用。又有紅銅鑄者，中鑄十字形，名曰爪；以爲錢文也（『東西洋考』：爪哇地，紅毛、佛郎機往來貿易，用銀錢。如本夷，則用鉛錢。以一千爲一貫、十貫爲一包；鉛錢一包，當銀錢一貫。馬神與舊港，市用鉛錢。琉球用日本小錢，如宋季鵝眼也。而日本交易，以貨互用。『臺灣府志』：『呂宋鑄銀爲錢』。『朝貢典錄』：『榜葛刺、天方國交易，並以銀錢，名曰儻伽；以海貳，名曰考嚶。銀錢重三分、徑寸二分，底面有紋；海貳計斤。蘇門答刺以金錢、錫錢，金曰底那兒，淡金鑄，圓徑寸五分，底面有紋，重三分五釐；一曰每，四十八個重金一兩四分（？））。恒用錫錢。暹羅以金銀、以錢、以海貳。滿刺加以花錫，鑄如斗形。三佛齊、爪哇，皆用中國歷代古錢』。按馬劍每圓重庫平九錢，色九八。乾隆間，改用雙柱花式，每圓重八

錢三分，色九五，名曰花邊。後又改用番頭錢，每圓重七錢二分，色九成；即所用夷銀錢也。今各夷交易，俱以貨易貨。夷銀不得運回中國，禁極嚴；故販洋，迥非昔者比。

廈門志卷九

藝文略

志乘之作，倣於「漢書」。「漢書」藝文之志，獨載書目，陋矣。我朝「一統志」，自名臣碩彥，鴻章鉅製備列簡編；厥後省、郡、邑志，遵循載擇，使前賢苦心著作，披書可信，典綦盛哉！廈雖蕞爾一島，不乏名宦邑賢，故於奏議、公移以至城池、公署、祠廟、巖洞之記序詩章，有關島上風化、民命利弊者，錄爲藝文略。他雖奇文雄策，不係島上，概置不載；亦由「一統志」之義法焉爾。

書目

唐：薛令之「明月先生集」、「補闕集」一卷（見「通志」），陳黯「裨正書」三卷、「穎川先生集」五卷。

宋：林槩「詩文集」（見「通志」、「府志」），薛舜俞「易抄詩書指」、「文集」（「通志」作「舜俞集」二百卷）。

明：林應「四書解便覽」、「壁峯集」（見本傳），王高立「毛詩小傳」十六卷、「義方堂文集」二十五卷（見「縣志」本傳），傅鏞「鷺門山人詩集」，池浴德「居室

篇」、「詩集」、「空臆錄」、「懷綽集」（見「通志」、「府志」、「縣志」），池顯方「晁巖集」二十二卷、「玉屏集」、「南參集」、「滄遠詩集」、「李杜詩選」、「說詩」、「直夫偶鈔」、「金剛演說」、「東山癡語」，林應翔「止崑存稿」、「衢州志」，林龍采「茶史」一卷（見「府志」），林志遠「歷代史白」（見「通志」、「府志」、「縣志」），楊期演「易經管見」、「島上紀事」八卷，楊秉機「浩然小草」二卷，葉后詔「五經講義」（「府志」作「講章」）、「鶴筆」，阮文錫「四書測讀」、「易闕疑」、「粵滇紀錄」、「金剛經說」、「續佛法金湯」、「杜詩三評」（以上見「通志」）。「三評」，「縣志」作「三律」、「聞見錄」、「談道錄」、「唐人雅音集」、「唐七言律式」、「夢庵長短句」、「清源會詩篇」、「同和東坡韻詩」、「燕山紀遊」、「夕陽寮詩稿」、「夕陽寮詞」、「慧庵倡和韻選」、「輪山詩稿」、「慢亭遊稿」、「詩論」、「詩韻」、「嘯草」、「夕陽寮文稿」、「擊筑集」、「涉江詩鈔」、「奕鑑」，林說、林尊賓、紀許國「三異人集」（紀曾實彙刻）。

國朝：陳倫炯「海國聞見錄」二卷，鄭得瀟「五經通義」、「文學指南」、「易研」、「史統」（以上見通志）；作得洒，誤）、「人字圖說」、「蘧麻近吟選」，曾原昌「百花詩」、「澎湖草」一卷、「逢齋詩集」八卷，池繼溥「然齋詩草」（見「通志」、「府志」），池其繩「史眼」、「詩緯」、「四書講錄」、「三極藏書」、「求齋別集」（見

「府志」、「縣志」，蔡洪璧「琢齋集」（見「鷺江志」本傳），劉天澤「四書述酌」，葉龍「南華經註」，黃成振「四書存要」五卷、「學庸存要補篇」二卷、「日光巖詩」一卷、「九閩賦」一卷，林翼池「來鳳縣志」、「鷺洲拾草」、「遠遊閒居草」、「讀史約篇」、「尚書捷解」、「知以集」，蔡德輝「鳴秋草」五卷、「蠡測文集」十卷，李正捷「月山詩文集」，黃日紀「全閩詩雋」六卷、「奚囊集」、「內史集」、「中樞集」、「龍江集」、「榕林偶眈」、「倡和集」、「鶴棲瓊綴」、「荔崖詩鈔」、「歸田集」、「嘉禾名勝記」二卷、「榕林彙咏」一卷、「菜根清譚」，廖飛鵬「石邨集」，黃彬「草庵詩集」四卷、「文集」二卷、「看山樓倡和詩」一卷，林明琨「應秋草」、莫鳳翔「鷺門草」四卷、「碧山草堂詩鈔」一卷，「鷺江志略」一卷（失姓氏），薛起鳳「鷺江志」、「梧山草」，曾朝英「詩文集」，蔣國樑「長嘯集」，張廷儀「滄溟集」，張承祿「孝子忠臣錄」、「善惡金鑑」、「隱林酒史」、「壁峰詩話」、「唐詩彙韻」，張錫麟「池上草」、「時齋倡和詩」二卷、「池上史論」、「漁城詩草」四卷，「文集」二卷，徐宏「音韻齋集」，黃名香「消閒草」，蔡天任「霧隱草」，許溫其「箬漁近草」，周禮「悔菴小草」，劉啓熊「唏窗吟草」、「夢亭賦稿」，王經綸「經史緒餘」，林爲洛「太極圖說」、「古文文法評註」，郭希洛「有韻齋詩文集」，林一枝「射策懸鵠」，水師要略一卷（謝恩詔刻本），「舟師繩墨」一卷，「閩秀章淑雲鏡花樓詩稿」，釋達中「刻玉集」。

疏

討平逆巢疏

(國朝) 萬正色

題爲討平逆巢，廓清海宇事。

臣於本年二月初六日攻克海壇，又於本月二十日兩日夜攻克崇武，追至泉港鼻塗，業經題報外，隨即咨會督、撫、將軍、提督諸臣陸路夾攻，賊驚惶莫措，遂將海澄、金門、廈門節次抽泊金門港口，據扼料羅，豫爲拒戰退歸之計。臣審候風利，於二月二十七日自泉港分遣舟師，以援勦左鎮總兵官林賢定爲左路先鋒，以援勦右鎮總兵官陳龍定爲右路先鋒，以臣標及閩安協副將田萬侯、援勦前鎮總兵官黃鎬、後鎮總兵官楊嘉瑞定爲中路正線，三路並發；因風信頓息，暫泊永寧。二十八日，至圍頭，乘夜直搗料羅，賊拚命奪取生路；時值昏黑，汪洋巨浪，難以攻擊。卽於二十九日早尾追，賊遂飄洋遠遁。臣沿海長驅兩日夜，搜逐無踪；而外洋絕域，未便窮追。遂於三月初二日，至金門出示安民；初三日，進泊廈門，與各陸臣會師。而閩海逆巢，一概廓清矣。

所有進取海澄、廈門，聽各路陸臣具疏題報外，臣以菲才，謬當重任，前疏密陳戰略，汲汲以速征爲任者，蓋實知民困已極，天心厭亂，若不乘時剪殲，爲患滋深；且料逆賊雖結踪海壇、特爲外固，臣以順天救民之師，氣銳心一之衆，加以上風臨之，海壇

必破。既破海壇，先聲已奪，則海澄自潰，金門、廈門自危；次第長驅，便可席卷。臣報國心切，安忍燭見既真而遲留觀望，故遂與撫臣吳決策前征。今幸仰賴皇上威靈，獲驗前言；此誠臣之分也、國家之福也。然而戰勝易、守勝難，則安邊善後之策、水陸分防之要，此又臣所總總慮；容確商議定，另疏題請，庶可奠閩方於永固矣。

至於在事水師鎮將及隨征外委人員節次戰功，容臣查確彙報。伏乞皇上睿鑒施行。

飛報克復等事疏

(國朝) 楊捷(元凱)

題爲飛報克復廈門逆島事。

竊照海澄既復，賊衆奔竄；臣撫安殘黎，卽一面多張示諭，並差能員於各處宣布皇仁，曉諭各僞官兵，許以就撫自新、隨材錄用。當有僞總兵吳桂、羅士鈺、僞副將吳天祿等各率領僞官兵、船隻、眷口前來投誠，臣厚加賞賚撫慰，將伊等家眷安插縣城之內。

因廈門情形，各據稱逆賊因在烏嶼橋、海滄等處被我官兵勦殺，又見我兵安營高浦所，絕其歸路，賊已喪膽。今海澄克復，勢益搖動，桂等願効力前驅，協同官兵乘時進取等情；臣隨飛咨督、撫諸臣調撥官兵分路進攻。督臣姚、平南將軍臣賴、漳浦總兵臣趙得勝率領滿、漢大小各將弁配坐船隻，從嵩嶼進發；撫臣吳與寧海將軍臣喇、副都統

臣吳、同安總兵王英等率領滿、漢大小各將弁配坐船隻，從漳尾進兵；臣同福寧總兵臣黃大來、漳州總兵臣吳三畏率領鎮標各營參、遊馬勝等並守備、千總以及外委隨征大小各員弁配坐分撥督臣捐造八槳船三十隻及投誠總兵吳桂等帶來船隻，仍挑選新附熟練精兵，卽令僞鎮將吳桂、羅士鈐、吳天祿帶領協同官兵，從海澄一路而進。三路訂期於二月二十六日一齊追擊，逆賊聚艘迎敵，我兵大礮擊破賊船甚多，斬殺、淹死逆賊在海洋之中，難以千百計數，賊衆大敗遠遯。當有防守廈門僞總兵黃瑞、張雄、吳國俊等率領僞兵投誠，隨於二月二十七日亥時克取廈門。島中人民數萬口，臣等仰體皇仁，禁戢官兵，不許傷害百姓，出示安撫訖。查探賊船尙有二百餘隻現泊料羅等處，尙思狂逞；應俟水師提臣兵船到日，會商夾勦，以絕根株。

但臣自提師鳳山，與督、撫諸臣罄竭心力，經策滅賊之策，時因省會無水師南下，未能飛渡；且臣係統轄陸路，原無船隻水兵。近因分撥督臣捐造八槳及招諭僞總兵吳桂、羅士鈐等各帶船隻來歸，臣多方鼓勵，各願領衆殺賊自効；臣不敢以水陸歧視，致失事機，隨飛咨督、撫諸臣調發官兵分路夾擊。今積年盤踞逆穴一旦蕩平，海宇廓清、邊陲安靖；此皆仰藉朝廷威德、下賴各將士協和用命，而水師提臣之功，尤不可泯。

除在事有功大小將弁及傷亡官兵併得獲船隻器械等項數目，容臣查明另造清冊送部察覈外，理合先具飛報，上慰睿懷。臣謹具疏密題，伏乞皇上睿鑒施行。

奉旨：『鑒卿奏，會同滿、漢官兵進勦海逆，擊敗賊衆，恢復廈門；俱見調度有方，將士奮勇可嘉。在事有功人員，着議叙具奏。兵部知道。太內副都統託寫邵統。着飭行』。

水師請設等事疏

楊捷

奏爲水師請設專員，微臣揣分難兼；謹密疏控辭，計圖萬全事。

竊照閩地寇虐方張，山海交訐；是今日水陸俱在用兵，有萬難兼顧之勢。臣自幼從戎，身經戰陣，俱馳驅於車馬之間；從未乘風破浪，以角勝於水師。今一旦俾臣以兼管水陸之任，惴惴不克自安。聞命之日，卽欲具辭水師；因未開印，不敢上疏。及入境受事，又以途次匆遽，不遑控辭。今甫抵省，不敢再延，恐誤國事；是以顛聞。臣更考福建舊制，原有專設水師提督；後因海面無警，鄭逆竄伏臺灣，故爾奉文裁去。今則海寇見駐廈門，於漳、泉等處水陸交犯；狂逞之勢，什倍於昔。自應循照舊例，特設專員，令其統轄沿海兵將，調度水戰；俾臣得以盡力陸路，一心勦禦，剪其攻城、掠野之狡謀。則從此陸兵、水師各有職掌，彼此呼應互相聲援；將見數十年之逋寇，可立殲於茲矣。今臣正在料理陸地攻守之事，弗暇兼顧水師；若不早爲奏明，倘海上賊艘一時並集，雖有沿邊將士，無專師以統之，其志不一，難以建功。是水師分設之議，在今日有斷不容稍緩者。伏祈皇上洞鑒邊海情形，俯察愚臣誠悃，勅部速議，特簡熟悉水道、才能夙

著之員，另設提督，使水師早成勁旅；其於式遏寇虐，有裨軍機非淺鮮也。臣不勝惶悚待命之〔至〕，密奏請旨！

疏辭金廈戰功

萬正色

題爲討平逆巢，廓清海宇事。

康熙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承准兵部劄付內開：「職方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兵科抄出：據福建水師提督萬題爲討平逆巢、廓清海宇事一疏，奉旨：「覽卿奏，率領舟師進勦海逆，直抵金門、廈門；卿倡先平海，攻克海壇、崇武、臭塗等處，賊勢窘迫，克奏捷功，具見籌畫周詳、調度有方，深爲可嘉。着從優議叙具奏。兵部知道。欽此」。查該提督未經造冊送部，此抄無容議覆；應行該提督將殺賊數目並在事各官有無事故職名、履歷詳造清冊送部之日，再議可也等因；呈堂奉批：照劄送司案呈到部備劄」到臣。承准此，竊惟戮力疆場，固臣職所當盡；據實披陳，尤臣心所難昧。臣自上歲受命討逆，晨夕綜理，備悉賊形；故不揣愚昧，決策前征。仰藉皇上威靈，自海壇以抵崇武、臭塗，三次鏖戰，克奏微勳；所有殺賊全勝情形，俱已恭報在案。自臭塗以抵金門、廈門，連日追擊，寇賊披遁。臣前疏據實題報，欽承皇上綸音褒獎，謂臣倡先平海，功有可嘉，並着兵部從優議叙；臣跪讀之際，不勝感激而益切悚懼也。茲部劄行臣將

殺賊數目並在事各官履歷造冊送部再議，臣思臬塗以前殺賊頗多，承准部節，見在確查攢造，以俟彙報；臬塗以後乘勝追迫，逆賊奔潰，實無殺賊數目可以造報。至於倡先平海，克奏捷功，則又臣之頗悉賊形，思盡愚忠，力圖殄殲，以仰報聖明於萬一者；安敢分內之微績，妄邀格外之殊恩！

敬抒愚誠，據實題明。伏乞皇上睿覽施行。

咨

覆喇將軍咨

黃正色

爲照豫備不虞，兵法要機。況逆孽猶在澎湖，則厦、金全島尤宜保固；派撥防禦，誠有如大咨所囑者。但本提督現在整搦舟師，刻期前征，以掃根株。仍與各鎮會商機宜，擬以援勦前、後二鎮及同安、興化諸兵分防厦門等處，以杜寇萌；而親統全師，審候風利，直搗銅山。想遠竄餘氛，立可淨盡；而內地堅防，亦可仰紓貴將軍之懸切也。爲此，合就咨覆。

又

爲照「去疾務盡」，古人明訓；「思患豫防」，兵家要旨。貴將軍款列指教，具見

周詳。捧讀之下，不勝景慕。

但本提督自陳師以來，夙夜駸翼，惟期掃淨根株，以奠哀鴻。所暫駐廈門未卽直搗者，以一、二戰傷船隻現在修整，所有遠竄殘黎尙未安集；且料逆氛雖未殄滅，逋夥實多危懼。馳檄撫諭，必自瓦解；乘勢窮追，或成獸鬪。故日遣間諜以攜其心，而徐整全軍以制其後；進退維谷，能不歸命乎？李左車所謂『鎮趙撫其孤，馳檄告燕，燕必望風而靡』者是也。

至澎湖逆孽正在鼠竄之時，計無豕突之患；但防備不虞，勢所必周。故擬以援勤前、後二鎮及同安、興化諸兵共八千有餘，留守廈門、料羅等處；而親統舟師，廓清餘逆。俟奏蕩平，然後分防各港，以圖善後。此又本提督所日夜鯁鯁、不遑刻懈者也。

若沿邊遺孑，現在顛連溝壑，民命實可憫傷！本提督於視事之日，卽具疏題請；內開：『兩島殘黎，皆係被脅赤子懇乞皇上勅行克復之後，嚴禁擄掠』。奉旨：『依議』。在案。故自攻取海壇以來，一路安堵；有都司掠取一羊，斬首以徇，此固遐邇所共知者。茲以崇武一捷，海逆宵遁，廈門空虛，陸兵進取，民間家貲蕩焉一空；逮本提督沿海撲勦之後，師次其地，徧行招徠，而兩島遺孑始知有生全之樂矣。但米珠薪桂，賦役繁興；閩省遺黎，皆在水火。語云：『足寒傷心，民病傷國』，則當事之撫綏，尤祈貴將軍之設處耳。

投誠諸衆，實宜安插給糧，以鼓將來。本提督糧餉無關，職有所分，不能越俎；則垂慈憫念，俾順者有安全之慶、逆者懷歸附之思，尤在貴將軍咨移督、撫力行靡懈，以固疆圉也。

今准前因，合就咨覆。

論

同邑海防論

(國朝) 莊光前

同爲海濱之區，其形勢居要衝者有二：由內港石滸而南爲嘉禾嶼，今所謂廈門是也；稍東爲浯洲嶼，今所謂金門是也。其間列嶼碁布星羅，在廈屬者則有寶珠嶼、鼓浪嶼、離浦嶼、薛浦嶼，在金屬者則有大嶼嶼與小嶼嶼、夾嶼、白嶼，皆前後倚伏，左右犄角，易爲藏匿藏奸之所，俱宜設備。他若高浦、馬鑾、高崎、滸尾、五通、澳頭、劉五店等處，亦渡口譏察之要道也。沿流而東，則大、小擔二嶼。大擔而外，則爲浯嶼，據海疆扼要；北連二浙、南按百粵，東望澎湖臺灣，外通九夷八蠻。風潮之所出入、商船之所往來，非重兵以鎮之不可。大抵金、廈兩島，爲同邑之襟喉；而大、小擔、浯嶼，又兩島之襟喉也。自國初海氛以後，漸次除治，烽煙永靖；昇平迄今，幾於百年。又蒙國家保護之恩，固已人服其德而畏其威，永無萑苻竊發矣。然而汪洋之中，往往嘯聚

三五爲商舶患者，豈防禦之未盡善哉？

蓋防之道，自古難也。夫海浮天浴日，浩乎不知其幾千萬里；奸惡爲祟，來若鶩集、去若風馳，則偵探難也。又鼓棹海中，水郵慣習；烏合而聚、兔脫而散，人莫尋其踪，則撲滅難也。且奸惡之徒、無室家之累，憑島嶼以爲穴窟、乘風波以恣出沒，則窮治匪黨難也。因其難而防之，果何道之從歟？計以防哨得人、保守得地，先固其襟喉，然後可安其心腹。兩島非無哨船往來巡察也，然盜衆不自顧其死而船兵各自愛其生，名曰巡察，實則以不遇賊船爲幸；猝而遇之，有揚帆而避已耳。是以哨船奉行故事，只依近港而止，而海上商旅棄而不顧。斯可謂防哨之得人歟？廈門各處汛防不一，城寨繕修有加無已，無庸借箸已。而金門舊城在原金門所，高聳臨江，目極東南，爲備海要地。平臺而後，以城稍圯，移駐總鎮署於後浦。夫兵以衛民，居金門則一望瞭然，賊艘不敢逼境；今叢雜市中，未免有巡哨不及之患。斯可謂保守之得地歟？又如滬嶼孤懸海中，抗拒海邊南境，實爲捍蔽金門之衝。先是，設兵以守；明成化間移置廈門，沿失至今，議者因有舍門庭、守帷幕之喻。夫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兵不居要，猶之無兵；若襟喉不固而心腹能安，又未見其有濟也。

惟是度其地利，酌其可否，宜移者移、宜築者築、宜修者修，先據襟喉之要，然後

各島設防，畫地分守，彼此會哨絡繹，使廈之兵可會於金，金之兵可會於大小擔、瀆嶼各戍；既使賊無出入之路，而且嚴其勾引、斷其嚮導，勤者有爵賞、怠者有誅罰，將帥嚴於下令、士卒樂於爭先，則金湯永賴矣。

議

涇洲建料羅城及二銃議

(明) 蔡獻臣

同安海嶼地大而山高者，惟涇洲、嘉禾爲最。嘉禾之南，中左之所城也；而洪濟爲之鎮。涇洲東北，四巡檢之所碁置，而南則金門之所城也；而太武爲之鎮。嘉禾去邑五十里，一海可亂；而涇洲之西則緣溪入海，行六十里出澳頭，而淼乎不見水端矣。其之邑，則有金門渡、後浦渡、埔下渡、平林渡、金山港鹽渡；之董水，則有平林渡；之蓮河，則有西黃渡；之安平，則有官澳渡；此皆內海也。其東，則外海爲澎湖、爲東番、琉球諸國；凡夷賊之由泉而南、由漳而北者，必取水而維舟焉。其澳最深，於北風尤穩而登岸尤便者，曰料羅。故設汛以來，歲勤郡營戍守，汛畢乃歸。承平久而戍撤，僅僅涇銅遊春、秋汛及之；然亦寄空名耳。癸亥冬，紅夷登岸，把總丁贊死之；於是撫鎮出二標以戍，而一民居寓兵八、九人，大爲民苦。未幾，復撤去；而分金門營兵守焉。本澳有官廳、有媽宮。媽宮之前營房對列，兵居之。近左起一小阜，其下二盤石並入

海，大各四、五丈；又左則一石如虹，直亘海中。甲子夏，議建銃臺於盤石上。予謂三山橫亘海外，澎湖、閩南之界石；浯洲、嘉禾，泉南之捍門也。曩時，諸夷風帆猶在旬月之外；自倭奴潛販東山、而紅夷城臺灣，寇賊奸宄淵藪，往來共指同安、海澄間信宿耳。嘉禾、澎湖設將宿兵，賊未敢遽窺；獨浯易而無備，實啓戎心。急而圖之，不已晚乎？則料羅之城，詎非百年碩畫哉？

書

答南二泰撫院書

蔡獻臣

夷氛尙熾，秋穀欲焦；此海邦之憂也。年來賴公如天之覆，修政、修教，卽須臾間已纖毫畢照、振舉靡遺；八郡從茲脫湯火而就枕席，非仁人之明賜哉？

近聞紅夷復入浯嶼，求互市；不佞臣因思祖宗設官，良有深意。浯嶼一片地，在中左所海中，中左門戶也。先朝設把總於此，官因名焉。嗣且縮於中左之城外，嗣且移於晉江之石湖，而浯嶼遂成甌脫。往尙有城，居數家；汛時，汛兵朝往暮歸。今紅夷來必泊之，則此地之要明甚；浯嶼總徙，復設浯澎遊，則此官之不可廢明甚。尙就本嶼建一大銃城，而撥一水哨守之；多置銃械其中，則有險可憑，有銃可攻。夷必不敢泊舟其下，亦必不敢越此而入中左也。又左岸爲普照寺，亦可就近寺處建一小銃城，而撥兵二、

三十名守之；彼此對峙，銃礮互發，夷益不敢越此而入中左也。石匠惟中左最多，而海石亦最多；此不過費一、二千金而足，且深得祖宗設官之意。

客歲議設遊戎，裁把總，鄙見謂石湖可裁。蓋遊戎宜居中調度、南北照管，而中左所必不可不常往一遊；石湖則第以一名色總領數舟守之，兼策應永寧、崇武一帶足矣。然此爲無事時言耳。今夷舟猖獗，尙議添，敢議裁？惟浯嶼之銃城似不可已也！幸公詳議而創，是役眞百世利耳。

與徐心霍都督書

蔡獻臣

紅夷猖獗，幸藉大將軍威靈，中左恃以無虞。且師律嚴明，將領知畏而士卒不擾，中左之人誦功德不去口，惟恐大將軍一日而離中左。不佞亦數以大將軍廉勤，尙當道頌言之；且爲敵同喜得萬里長城也。

然中左者，同安之外戶；而鼓浪嶼者，中左之輔車，安危共之。若夷據鼓浪，而以堅銃、巨舟泊其下，則中左之較場一帶，遂無敢往來者；是斷一臂也。又夷舟之泊必浯嶼、大擔，而其入必普照會官澳及鼓浪之左右；故此三處，必分兵守之，而以大小銃付之，又必各以小舟數隻佐之，方得水陸俱宜。縱無奈彼巨舟何，獨不可殲其小艇乎？

至攻夷法，惟火與銃。火攻必須上風乘潮，然茫茫大海，吾能燒、彼亦能避，豈可

必其遂入彀中哉？不佞謂夷所畏者，銃耳。若黑夜用小舟幾隻載巨銃數擄之，則夷舟必且損壞；即未損壞，必大驚擾。出必以夜，防其見也；舟必以小，避其銃也。夷夜泊則不安、晝掠則有備，其勢必饑而逃；是制夷之上策也。或又疑銃大、舟小，恐致沉溺。似可以用商船、漁船價值十金者，先試之於內港。小舟有損，則更求其稍大者；小舟無損，則依此法乘黑夜擊之，又何憚焉！若曰待其登陸而拒之，則彼無所不攻、我無所不守，而任彼晏然游夷於風波之中，即不必勾倭通賊，而沿海居民必被其荼毒；此所謂養虎爲患者也。惟大將軍裁之！

與蔡體國書

(明) 池顯方

人謂溫陵文盛，然錄未必才、才未必錄，繼未必善、善未必繼；乃至元不論神、魁不論氣，以拾唾爲正、以縱轡爲奇。文章之衰，未有如今日也。不肖強項不可、效顰不能，道則未覩全牛、學則尙騎兩馬，想無望於燃灰、心猶癢於見獵。

近欲周梓里，竊抱杞擾！如澎湖之不必多兵，先人曾與許敬庵中丞言之；鷺門之當設欽總，先人曾與黃與參中丞言之。今欲加路將、裁浯澎遊，路將之巡旣暫、名色之權不尊，泉紳愛其門戶，旣假浯嶼於石湖、復借路將於郡內，泉視同爲唇齒、同視鷺爲咽喉，奈何以春秋半駐之將、名色一枝之師而支吾牖戶者？愚以爲路將可設、欽總不可

裁；漳有二、泉惟一可乎？澎湖可移衝鋒，不必另總；昔轄二、今無一可乎？則惟轉衝鋒之師以守金門、革衝鋒之領以歸欽總，則欽總之寄仍重、鷺島之枕可安；路將之丁健有出，二欽並峙、兩翼互應，每汛撥二捕船於澎以偵賊出、發一哨船於金以捍賊入，頭目遮固、臂指運閒，策之最上者。浯澎陳君蒞任以來，汎海不波。今惜地則不可裁、惜人則不可調。衝鋒既爲舊部，則合併固非蛇添；金門既屬原轄，則統攝又非馬腹。如以柳易播，則不知仍舊職之便；如舍湜求白，則不如仍舊人之便。或加閩司而爲路將，裁、可也；或併衝鋒而歸浯澎，勿裁、亦可也。惟此二策，公肯詳達於當道——如先人之達許、黃者，爲地方、非爲陳也。

與闕褐公書

池顯方

承下詢地方最要者，敬陳四條，以便俯採。

一、移選鋒營。同安負山襟海，海達兩洋、山通四縣。良好難處，稍以法繩，或逃遠島爲蜂屯，或避他邑爲兔窟；或接濟而駕艇夜出，或勾引而誘寇突來。粵若遏糴，而窮戶賦鳴鴻矣；官稍離縣，而勢豪張碩鼠矣。欲設一關，而孔道之中復有間道；欲置一旅，而加征之後難以重征。竊惟同安最衝者，中左所；次衝者，石滄也。中左隔海，距縣七十里；既有浯銅、泉標二遊以衛左右。石滄濱海，距縣十里；人烟輻湊，土城久圯

，前被賊李魁奇突入焚掠，無以禦之。選鋒營陸兵三百名駐札中左城內，今海波稍靜、山寇可虞，如前年寇奪我舟，水師復爲陸用，選鋒兵未見奏績；且株守中左，島上有急，則卸擔二遊；縣中有急，則託言阻海。合無將選鋒營兵移守石滸，如遇海警，則水師守門戶、選鋒守咽喉；或值山警，則選鋒爲前矛、鄉兵爲後勁。又逐月之軍糈就給本縣，既足杜其侵欺；有出人之武藝俾教鄉兵，復可廣爲團練。此不費官帑一毫，足收陸兵實用也。

一、議浯銅遊。浯銅舊惟一總，近以地遠難馭，分爲二遊；左遊轄自舊浯嶼至鎮海、崎尾，右遊轄自劉五店至官澳、圍頭。上達泉界、下抵漳封，犄角互牙，最爲善法。第舟一日不在汛，則起萑苻之窺；總一日不在舟，則生哨捕之玩。今二遊總皆駐中左，逢汛暫出，雖歷難周。若寇過洋，既乏狼烟之報；及舟馳救，徒爲馬腹之鞭。合無令左遊收汛駐舊浯嶼、出汛巡浯洲等處，右遊收汛駐劉五店、出汛巡金山、官澳等處，遊擊駐中左，帶泉標遊一枝稽察兩路，庶外洋之聲息易通、內地之藩籬益固矣。

一、練鄉兵。鄉兵多臨時召集，致手器不相調；倉卒派帽，致貧富互推諉。又保長脫壯丁而混充其名、侵科斂而不果其腹。夫操戈矛者，令兼耒耜，難也；挾弓矢者，俾挾餼糧，又難也。今有一法，兵農可兼、緩急可賴者：同安七、八百保，合無每保擇一善射者教以射，善銃者教以銃。民於農隙習射與銃，錄爲冊以月報縣；試之，精者賞之。

無事則耕，而以射銃爲獵；有事則片紙號召，一保取數人或一人焉，可得數千人之用矣。然後令殷戶醵錢養之，如坂尾保善飛石、五峯保善藥弩以助禦敵，雖精兵不是過也。

一、實倉廩。同安田窄烟稠，貧民以粵糴之通閉爲豐歉、富人以米價之高下權奇贏。當炊玉之時，而富者之慳甚於惠、潮，故穀直日騰乃儲胥獨少；縣倉有穀而未盈，高浦、金門二所有倉而無穀，中左所無穀並無倉。古者三年收，有一年之蓄；今者數年蓄，不足支數月之饑，況無蓄乎？合無於實者增之、虛者補之。穀艘常通，長納如抵之粟；豐年必積，永存不涸之倉。此足倉之先幾、救荒之上策也。

與姜青芝書

池顯方

聞當事者議割中左入漳，敬獻蕘言，用籌梓里。

中左所在海島，名嘉禾里；延袤四十里，古隸同安。洪武年始築城，徙永寧衛中、左千戶所官軍守於此。陸行至同安潯尾地，渡海三里；距海澄，渡海四十里。嘉靖四十四年，割龍溪漳浦地，設海澄縣。前年，漳參將出汛駐中左後，以難兼制兩郡，始設泉南遊擊鎮中左、澎湖遊擊鎮料羅海外，共禦寇之北下；漳參將原議節制泉、澎，今駐銅山，以禦寇之南上。如遇劇寇，泉、澎二將扼之於外，漳將移駐海澄圭嶼控之於中，是衛泉實衛漳也。若割同咽喉入漳門戶，則築澄城時已知重地之不可瓜分；若地仍同籍、

轄借漳師，則設泉遊時已知漳將之不能獨任。若謂賊來恐澄不知，則海澄遊有水兵快船十隻，可以偵探；若謂此漳門庭不宜委鄰代守，則固同門庭，原與漳兵共守。又泉師外禦，倘澄邑有警，皆爲同舟之風；如漳師改轄，倘同邑有警，未必爲纓冠之救。況一所俱屬泉軍，籍餉既難頓改；又兩郡雜居孤島，奸宄何以稽查？如前夷寇突侵，合三路之戎尙費抵敵；豈今泉遊別徙，使極衝之地獨責漳師？是審遠近之情形、權緩急之利害，萬不可隸漳者也。

上滿制府論臺灣寇變書

(國朝) 藍鼎元

臺灣僻處海外，狃於治安久矣。朱一貴突爾跳梁，戕害官兵、竊踞郡縣；雖曰猖獗之極，其實不難平也。無賴子弟偶爾烏合，尙未知戰守紀律爲何事；當卽合將出師，星夜進討，如救焚拯溺，勿容稍緩。彼不意官軍猝至，必將手足忙亂，倉皇敗走；渠魁大怒，自可聚而殲旃。此迅雷不及掩耳之道也。若俟奏報請旨而後發兵，動逾數月，賊膽必大；規模漸立、謀士漸出，羽翮漸成，則燎原之火，正須大費撲滅耳。

控制臺灣，惟廈門最爲扼要，形勝所在，便於指揮。執事在省隔遠，莫如疾驅南下，駐劄廈門，督師進剿、籌劃糧餉，諸凡機宜，呼應便捷。且內地莠民不無乘虛鼓煽，或謀嘯聚，搖惑人心；若槩載一臨，則群疑自息。執事曠世鴻才，必有奇謀上計滅此

朝食；非鄙人所能窺測。惟是養軍千日，盡在一朝；國家不吝爵祿施及下材，未有毫毛小效補報萬一。敢以此疆彼界之殊、非在職守之內，袖手縮頸晏坐而旁觀哉？願執事假某水陸萬軍、舳艫三四百艘，請乘長風破千里浪，爲執事一鼓平之。

記

金榜山記

(宋) 朱晦菴

金榜山，在嘉禾二十三都。北有嶺，曰薛嶺。嶺之南，唐文士陳黯公居焉；嶺之北，薛令之孫徙居於此。時號南陳北薛。

黯公十八舉不第，作書堂於上，人稱曰場老。山澗有石，名釣魚磯；堂側石高十六丈，名玉笏。所居有動石，形甚圓，每潮至則自動；天將風，則石下有聲，名虎礁。宋寧熙中，邑尉張翥咏嘉禾風物，有『尤喜石能翻』之句；正謂此也。

宋淳熙二年春，新安朱熹謹拜讚曰：猗歟陳宗！濬發自虞。協帝重華，順親底豫。克君克子，裕後有餘。胡滿受封，平陽繼世；至於大邱，節義尤敷。更考相業，聲名不虛；深美釣隱，高尚自如。爰及五代，配天耀祖；剖符錫袞，遍滿寰區。更秉南越，有分開土；宋室納款，臣節弗渝。丕顯丕承，此其最著。子孫繩繩，別宗寡侶；源深流長，猗歟那歟！

玉屏書院記

(國朝) 白 瀛

同安自紫陽朱子主邑簿，建高士軒、畏壘庵，倡導興學，聞風踵起者，代有傳人；如林次崖以理學名、洪芳洲以文章著、蔡元履以經濟稱，其他彪炳史冊者，未易罄述。廈門於同，一都會也；連山環海，涵天浴日之區，衣冠輳焉。勝國隸中左所，舊有義學，立於玉屏山麓。是山也，迤邐城東，崢然聳出；遠矚滄溟，則列島浮空，金門、滬嶼壯學海之波瀾；憑眺郊陬，則橫峯拱翠，金榜、魁星標文山之竦秀。昔時人文傑出，地靈殆有助焉。自海氛鞠爲茂草矣。我國家底定海宇，文教誕敷。前威略將軍吳公沿其舊，始建文昌殿；關部郎中雅公復構朱子亭，增置旁舍，爲師生課義所。彬彬濟濟，稱盛一時。倪總戎封君任中協時，嘗捐俸經理。

居無何，絳堂漸虛，生徒落落；黨庠術序，竟作琳宮梵宇。夫以吾儒橫經之地，淪爲淄流卓錫之鄉；官斯土者，曾弗過而問焉，毋乃昧於急務歟？余以謫材，奉命觀察海疆；覽其山川、風土之美，與夫文物、聲華之盛，思與都人士共相切劘，仰副聖世棫樸作人盛典。適總戎隨菴倪公由南澳移節斯土，欲繼先志重興之；而縉紳鄉先生林君翼池、劉君承業、廖君飛鵬、黃君日紀與諸生慨然起而任其事。余曰：『善哉！紹先業而啓後進，敦人心而茂風俗，所謂一舉而數善備焉者也。余不敏，敢不敬承』。爰馳檄有

司，肅清堂宇，毋滋僧徒鳩居；其中復斥地而廣之，址仍其舊，制維其新。左爲文昌殿、右爲講堂；堂之後，巨石屹立如削，玉屏之所由名也。上爲集德堂，新朱子之像而祀焉。東偏爲仙真祠宇，增而新之；西架萃文亭，中植魁星碑，巍然高踞，俯視一切。由亭而下，廻廊齋廡，用舍師徒；庖湑廐庫，無不備具。門庭爽塏，位置錯落；木石斲琢，黝聖丹漆之工，既堅且緻。始事於乾隆辛未十月，以癸酉十一月訖工；糜白鏹千八百兩有奇，余同都督全菴李公、總戎隨菴倪公、前司馬澹菴許公、今司馬松山四公捐俸倡，餘則紳士及慕義之家所樂輸而成也。自是議膏火、立規條，將有明師碩儒以造吾後生小子者，俾海濱鄒魯之風，蔚然再覩；則與高士之軒、畏壘之菴後先輝映，豈非千載盛事哉！。

昔韓退之有言曰：『莫爲之前，雖美不彰；莫爲之後，雖盛不傳』。余喜總戎公之克勝堂構，又幸同時之賢士大夫相與有成，共緜教澤於不朽也。因誌數言，勒諸豐碑。職其事者，孝廉姚文山、倪邦良、貢生林秀琦、黃名芳、辜義越、陳文榜、監生陳邦彥、張錫麟、林豐椿也；往來襄理，則石潯巡檢陳自芳與有勞焉；例得並書。至捐貲姓名，別鑱諸石。

乾隆十八年癸酉嘉平月穀旦立。

重修玉屏書院碑記

(國朝) 周 凱

廈門一島，居泉、漳之交；分同安縣十一里之一里，曰嘉禾里。無學校，而設書院。書院有二：曰玉屏、曰紫陽。玉屏在城東南隅玉屏山，故名。齋舍鱗次，山海環拱，勝地也。中祀文昌，文武朔望禮焉；殿宇差隘，雨則僚屬不能展拜。而武廟在城西南隅，建自康熙初；水師提標五營新之，規模宏壯，視此偉焉。余自莅斯任，時與廈防同知謀別建；紳士狃於擇地之說，終無成。

道光十五年春，董事請修玉屏書院。余往度之，殿後有隙地二弓拓入，殿即闕敞；蓋向者建置之未善也。謀於提軍陳公，醵金改建；令營匠構造，專弁監工。三閱月而工成，費資錢六百筭等。殿廡敞遠，雖不及武廟，煥然改觀矣。

由殿而東，爲銜山閣、崇德堂、漱芳齋、芝蘭室、賣詩店，殿後爲朱子祠（亦曰集德堂），祠西爲萃文亭、三臺閣、靜明軒、傲胡齋，下爲講堂，皆書院齋舍及游覽處也。向之修建也，斂士商錢；一、二紳士董其事，書吏雜其間，多浮費，工不堅。余乃倡爲各修法，有願修某室者，捐資自爲之，無經書吏手。於是舉人呂世宜、李應瑞修萃文亭，遷魁星像其中；生員林錫明修芝蘭室、貢生楊士僑修賣詩店、職員陳聯恭修漱芳齋，吳廷材修三台閣，童生張福海修靜明軒，監生郭懋基修傲胡齋，職員吳文昭與其族人

重建朱子祠，衆典商重建衝山閣、崇德堂，而舉人凌翰與其弟屏亦修福德祠；次第興舉，彼此爭美，較前又加華焉。講堂在殿西尙完好，有吳秩南任新之；築基五尺，別爲門，以便主講者出入。凡再閱月而落成，請余爲之記，將伐石陷諸壁。

余維書院，所以廣學校之教也。廈門雖分同安之一里，而士則四方咸集，不僅同安也；貨財所聚，民以富足，故事易舉，好義者衆也。顧余更有進焉，將以是爲華觀乎？抑將有人焉，讀書其中，明先王之道、希聖賢之學，求諸身心無愧神明，以儲國家之用乎？余雖不學，觀察是邦五年矣；士有淬志於學者，余當進之於道，以無負諸君新之意。

至於書院興始，詳於前人載記；捐輸姓名銀數，書之別碑，茲不載。

周公祠記

高澍然

廈門環海而宅，南通諸番，東控臺灣，西北引漳、泉。海賈屯聚，民多客戶，作閩南一都會，爲最要區。國家宿重兵、建軍門，設興泉永海防兵備道鎮撫之。地斥鹵，多石少田，仰食臺運；外米不至，豐歲亦歉。民性悍輕，不通官語，號難治；故選人特嚴。今觀察富陽周公，初由編修守襄陽，教民種桑興習池水利，衣食襄民；分巡漢黃德道，築隄京山，扞漢水，皆百世之利。聲聞天子，會公母喪外除，詔起公今職，以道光

十年冬十一月至任。公牖頑馴暴，信賞必罰；正己帥屬，成就約束。二府一州，頓易觀聽；廈門密近公化，如戴二天。制府程公累以海疆可倚之員入告，故六年不遷，而公之政成。先是，廈門有義倉貯穀四千石、玉屏書院積六千金，歷久日耗。公曰：『書院經理非人，宜其蝕也。其屋敝漏不能棲，學者僅月兩課應故事，何異虛設？義倉平賈食，餓人無以贍之，則歲虧累發且盡矣』。然義倉故有湖蓮保田爲海潮所蝕，埭壞入鹹水，田遂荒；薛氏有田三百畝與義倉田相毗，久成沙鹵而賦未除，薛氏苦之以獻。公往相度，給廢田直，築石埭二百一十三丈、土埭一百一十七丈以捍湖沙，引泉鑿河，通溝洫，設閘啓閉以瀦水，費八千餘金而二田俱復。分畝清丈，計戶授田，而免租三年聽種雜糧，泄鹵氣。比入租，以八斗五升當一石如下劑致眊法，歲可入租千餘石，利溥而可久，民不患饑。其書院，勅認修法；占地程功，可期堅好。公與提督陳公化成同修文昌祠爲倡，一歲落成。選公正者司出納，充以罰款，漸復厥舊。公時至院與諸生講習，諸生住院者數十人，弦歌不絕。公兼授古文義法，於是廈門有古文之學。

廈門士民感公教養之成，足垂久遠，就書院崇德堂爲公祠，別儲錢數百緡生息，備異時春秋享祀之費；屬澍然記。澍然時掌教書院，見諸生彬彬向方，勝於中州。屬時久旱，民無愁歎之聲。喟然曰：『公之治效可睹矣！其百世祀也宜哉』。案漢石慶相齊，國大治，齊人立石相祠；蓋生祠所昉。是祠不別建，就址書院，如明代尸祀於浮屠老子

之宮；非公令所禁，可謂得禮意矣。爰記公治，碑諸祠南；彰示士民，毋忘公德。公名凱，字仲禮，學者稱芸臯先生。光澤高澗然記。

紫陽書院記

鷺江紫陽書院，始自康熙年間，司馬范公廷模所建。中爲祠宇，祀徽國文公；後設講堂、左爲學舍，齋廚畢具。相繼官斯土者，皆延師主教，完葺以時。遠近而傾圮甚矣。

乾隆己亥冬，紳士王經綸、吳朝英、林銀青、李國典等呈請於司馬張公朝縉，公以振興文教爲有司責，於是清其蕪穢，捐俸倡建；慕義君子，欣然赴之。董其事者，林陶光、林鍾、楊必魁、陳應清、楊漢章、林爲洛、金梧、林耀華、李玉華、姚翀、王弼、楊和、何芳春、黃克明、盧懷璣；觀察張公棟，又捐俸以成之。工興於庚子六月，告竣於辛丑三月；計糜白金二千七百餘圓。其捐貲爵名姓氏，別爲臚勒，以表好施。將來置膏火、立規條以綿教化，崇先賢之祀，則亦良有司與同人之樂善者能爲其繼焉爾。

乾隆辛丑，紳士公立。

新建廈門義倉碑記

(國朝) 倪 琇(竹泉)

我國家累洽重熙，民康物阜。雖在海隅日出出，罔不耕鑿順則，休養生息於數百

年之深，咸五登三，漢、唐以來所不數見者也。然或旱乾水溢，天時不可知；斥鹵塗泥，地道不必一；老幼廢疾，人事不能齊。於是參贊運其經綸，久大垂爲功德；廣周禮備荒之政，酌冢宰制用之經，誠莫如義倉之美且備焉。

蓋義倉者，所以濟天時、地道、人事之窮也。神明乎井田之法，而義取先公；變通夫保甲之名，而意存相卹。當其常，急公共效，量其力以樂輸；當其變，任卹咸周，因其利而不費。義倉之有益於儲備也，大矣！況子朱子崇安小試，尤閩中所傳誦弗衰也乎？此制府趙笛樓先生以好古之深情、爲救時之善策，而孫制軍、韓撫軍所繼美而贊成者也。蓋以實學行實政，本仁心著仁聲，受朝廷簡任之恩，爲廬井救荒之政，諄諄焉以貯穀設倉相勸諭。此足見仁人君子之用心，有非已溺已饑所能盡者；庶幾晦翁廣惠之遺意，得與凡百執事共質之而共明之也。夫存心愛物，雖一命其猶有濟也；況余忝居詞苑、歷職諫垣，向者奉命巡視南漕，竊遠慕子駿之長材、私淑鄰侯之成法矣。今則洋洋濱海、地廣民稠，所謂宣上德而達下情者，其余之職也耶！

然而蠻雲瘴雨，則天時之暘燠不能符；海澨山陬，則地道之土宜不能辨；蜚民漁戶，則人事之錯雜不能均。遇豐稔之年，卽庚癸毋呼，尙賴全臺之輸輓；值凶荒之歲，覺丁男漸散，頻聞中澤之慙鳴。此大府所惻然而豫爲籌，而在余尤皇然而襄乃事者矣。且夫作事貴乎謀始，爲政在於開先；獨斷者無功，同心者共濟。余之有志於紫陽之善政，

而欲創立義倉也久矣。所患責人無己而不捐清俸以倡先聲，抑或助我何人而弗破慳囊以完善果耳。茲乃樂善好施之士，念及粉榆；急公尚義之儒，情殷桑梓。爰擇善地、庀美材、鳩良工，百堵於焉偕作也；且立董事、酌條規，黜胥役，庶事期以不墮也。經始於道光乙酉年，落成於道光己丑年；猗歟休哉！災祲可不作也、磽瘠可無傷也、缺憾可漸復也。蓋義倉者，所以濟天時、地道、人事之窮也，余敢自以爲功哉？益以思各大府之惠心惠德爲不可沒矣！而尤幸廈門慷慨捐輸、爭先恐後之大有人在，是以樂觀厥成也。況大府封章入告，天家勸賢獎善之典，正未有艾乎！

余監司廈門，忽忽八春。深愧毫無善政以對諸君子，惟建立此倉差強人意；而尤望後之爲監司者增高繼長，克成數百年不朽之盛事也！乃樂秉筆而爲之記。

義倉埭田碑記

周 凱

廈鎮義倉，前福建興泉永道倪竹泉先生奉大府檄所勸設盛舉也。士商捐銀三萬餘，建倉於深田，買田湖蓮保，歲入租以實倉。其田瀕海藉隄爲護，土人呼隄曰「埭」、亦曰「海岸」，呼田曰「埭田」，言非隄不爲功也。

尋爲海潮所齧，隄崩；鹹水間有侵灌，租入不足。余繼斯任，屢思建復而費不支。越五年，倉有贏餘，林後鄉薛豹率其族願獻廢田於倉，請築隄；詢之司事者，僉曰：

『可』。道光十四年十二月，余親往履勘，田與舊所買田相毗連，外隄久廢，田成沙鹵，故曰廢田；薛姓父老泣而言曰：『自隄廢，力不能築；吾族無所耕種，大姓又竊其石去，益廢。而糧不得免，催科日迫，人丁流散；與其捐於海，不若捐於倉爲佃，猶得歲食租之餘』。余心憫之。計外隄長二百一十七丈，需石計用石二千八百餘丈；內隄長一百一十丈，需土工省，統計工費五千餘兩。廢田計種三十九石五斗九升、舊田計種四十六石六斗九升，歲入租可一千六百餘石。余曰：『此十世之利也，非惟薛氏子姓得所養，義倉實城鄉村社歲荒均得沾溉』。令估值給薛姓廢田價資錢二百筭，曰：『無令後世謂爲捐獻也』。乃鳩工，興始於十五年正月十有四日。六月，石隄成；閏六月，土隄成。於是分畝丈量、計戶授田，共得田若干畝，引泉、鑿池、開溝爲瀦蓄，設涵洞以時啓閉，聽佃民三年自種雜糧，宣洩鹵氣；三年後入租，永爲義倉之積。報明大府咨部立案。又懼小民之無知也，榜示曉諭，名外隄曰義倉石埭、內隄曰義倉土埭，統謂之義倉埭田，便民稱也；俾鄰近鄉村顧名思義，共相保護，知爲義倉之田、非薛姓田也。建房宇，爲收租、守隄者之所居；定章程歲時輸納之法，立石記事，垂諸永久。余之盡其心力者止此，是所望於司事及繼任者以時稽察，毋使滋弊云。

蓋聞不齊者，生民之氣數；轉移者，用世之權衡。天留缺陷，則以人事爲之補救；人有阽危，則求利濟而期得所。「西銘」曰：「凡天下疲癯殘疾、惇獨鰥寡，皆吾兄弟之顛連而無告者」。推斯語也，與凡負性之儔、含生之類，皆不忍恕視；矧牧民者目擊皤皤白髮、呱呱黃口，無生之樂、有死之哀，猶能晏然已乎？

甲申秋杪，予奉命調任興泉監司。乘剔弊之後，首以去霧、除奸、察吏、安民爲務。如是者行之期年，商榷不驚、萑苻無聞，出作入息，人安恒業之常。偶因祈禱雨澤，行歷郊野，見道旁有遺棄之嬰兒、野外多未埋之髑髏，而羸老孤貧，又復乞憐號泣，心竊怒焉傷之。細求其故，蓋廈門內接漳、泉，外達澎、臺，四方來往者實繁有徒；一旦旅邸無依，非零落於陌路，卽轉死於溝壑，勢使然也。而閩人習俗，凡女子遭嫁，夫家必計厚奩；故生女之家，每斤斤於後日之誅求，輒生而溺斃。更或貧乏者，忖不能自存，並生男而溺之。余思天性寡恩，大乖倫理；異鄉失路，誰切饑溺？因與廈防黃司馬謀興普濟堂，以代其養。黃司馬告以廈門舊有育嬰堂一所，規模初備，係前署觀察、今湖南廉鎮官所建；緣未置義產、未治器具，以致竟成虛設。余首捐廉俸貯庫，黃司馬見而欣悅，亦同捐廉俸。不數月間，聞風慕義者捐至五千圓。署廈防張司馬請置義產，余以事聞於制府蘇公、中丞莊公、方伯錢公、廉鎮余公，均許其可。於是新屋宇、治器具，定立規條，慎重行之；易其名曰「普濟」，期事有所兼及、惠有所並施也。其大端：或

僱乳母以哺嬰孩、或募老嫗以恤弱小、或給口糧以養衰老、或設醫藥以周貧病、或施棺木以瘞旅亡、或掩骸骨以免暴露，俾少有所長、老有所終，生遂死安而已。其細目：則爲之立年限以定婚嫁、隨寒暑以給衣食、嚴內外以密防範、別勤惰以賞罰、治膏腴以供經費、選方正以司出納，一年之用度幾何、終歲之收養幾何？堂有書記、官有冊籍，班班可考。庶幾期斯堂於不朽耳；非所謂生民不齊之數、天留缺陷之事，將求利濟而期得所者以行補救之術也哉？

維時共襄其事者，則有提師吳公、臺澳總戎甘公、觀察張公、郡守秦君、興化守佟君、泉州守陳君、永春牧嘉君、海關司權彭君、中衛參戎朱君、署中衛遊戎金君、廈門司馬黃君、建寧司馬張君、金門別駕梁君、莆田王令、仙遊胡令、晉江方令、惠安楊令、南安靳令、安溪朱令、同安吳令、德化王令、大田汪令與夫庶司衆職，各捐廉俸有差；而鷺門之薦紳、父老、官司、職役，尤懽忻鼓舞相樂輸而無吝色。猗歟休哉！何善之所歸，人有同好，竟若斯之不謀而合捷如轉圜者歟！余因始其事志其行，爲之刻石以紀。其一石紀官爵、姓氏、施與數目，所以明不朽也；又一石紀批詳年月、田畝錢糧，所以垂永久也。若夫林林總總孳息彌蕃，存活日益多、經費日益廣，俾斯堂之得以常留而不墜、老少之永享利賴而無窮，則俟夫後之君子；余實有厚望焉！是爲記。

醉仙巖記

(明朝) 倪 凍

山距城半里許；山之麓，古傳「醉仙」。俗循其名，不審何謂？忽小童見積沙有小竅，匍入，持一磁爐奉祀。池大夫集耆老募工開鑿，中有石瓦汗滴滴下，聚於石竅。竅深近二尺，水常滿；挹之，復滿。水漿色、味甘，恍似錫山第二泉，可爲酒。其名「醉仙」，以此故。乃築小井、前後各室一區，塑九仙祀之。

余以公務至城，陟其上，疊翠並峙，城垣廬舍環抱，足下海潮隱隱有聲；兵舟賈艇、旗幟鍾鼓之狀，或遠或近，應接不暇，亦大奇矣。夫方其壓於沙礫也，樵夫豎子之所不視；及其成巖，士大夫衣冠拜之、詩酒樂之，終歲無寧日。山石亦然，況士乎？不遇知己，誰爲之開沙礫而顯柱石之用？是故叔向之識醜明、師德之舉仁傑，世不稱士而稱用士者。余生平推服大夫而嘆其用之未竟，故有感於石而記之。

時萬曆癸未仲春書。

鷺門山行記

(國朝) 張對墀

歲在著雍困敦之蒲月，筆耕稍暇，偕一、二解事門徒，自後溪買小舟棹至鷺門港，觀所謂「南溟天池」者，縱覽迷津。

舸艦由水登陸，命土人引道至衚衕，入村落數折而遙；徑路宛轉，絕處忽通。告者

曰：「此白鹿洞也」。壘石插天，中藏蘭若數椽；門外險仄，附以木版、著以疎欄。時山屐方瘁，揮汗如雨；稍憇大石下，覺有嵐色襲人。憑欄遠眺，見海潮拍岸，似逼欲襲人。微風飄飄自欄外至，令人忽想北窗羲皇侶也。

須臾，微汗稍收，間道過虎谿；石壁嵯峨，曲徑幽邃，亭榭則畫棟飛雲、樓閣則珠簾捲雨。席草而坐，望山頂石檻，遙聞禪房深處，隱隱有小兒咿唔聲。因低徊久之。

山行四、五里許，至萬石巖。巖下有水一泓，清淺可人；徑路幽隱，大類漁父問津處。至寺門，有小路自上而下，穿石穴孔，流水潺潺；紆回屈曲，萬竅玲瓏，時露天光。平處宜偃臥、廣處宜置榻，幽處宜趺坐、洿處宜濯足，高處宜挺身直立、低處宜鞠躬繚繞；往復約里許，方出石外，通上巖焉。時片雲微黑，急雨驟至，點衣如風落松子。呼寺僧汲水煮茗，連吃盧仝七椀，而山風已送雨過別墅矣。

南普陀寺者，靖海將軍建也。寺面海背山，衆石磊磊可愛。左有石，形似鍾，旁產一石槌橫側，似欲撞鐘狀；右有石形似鼓，旁產二石槌並懸，似欲擊鼓狀。寺後有石洞，大書「六月寒」三字。洞中石，几，流水過其旁，聲綜漂入人耳，殊爲可愛。過舊子姓遊僧若愚者，邀入共坐，談祝髮後滄桑，不覺人語與泉聲俱長云。

遊興未闌，回故道，復步至碧山巖上絕頂觀海，過磊泉而歸。

夜宿巨艦中，更闌潮湧，但聞奔騰澎湃聲；水漲舟浮，枕席皆動，恍疑方丈、瀛

洲，巨鰲未戴時也。凌晨起盥漱，東方未曙，殘月疎星錯落，映水上下如珠璣；顧而樂之。少頃，主人告余曰：『有雲頂巖者，鷺門勝概也；盍更往觀乎？』迴首偶望，見白雲依依，歸思忽動；姑置以爲後圖而。自是扁舟命回，復爲木石鹿豕中人矣。

興泉永道內署記

(國朝) 德 泰

使署由大堂而進，爲川堂；有樓，是名「天一」。堪輿家以南峯火星太旺，故顏是以制之；義或有取，今仍其舊。由川堂折而西，周遭迴廊，有堂翼然，曰承恩堂。堂之前，爲射圃；余旗人，不敢忘勞，閒日輒於此懸的焉。堂後巨石成屏，屹然吐潤；特拓後軒以對之，卽佐岳軒也。循石麓翼欄而上，爲半亭；亭容一几、一榻，西園院落於是乎止。由川堂折而東，右歷之徑，爲涵山閣。是閣也，仍舊之半，而特闢前庭。憑欄而觀，則海上諸峯如萬石、太平、仙巖、虎溪、白鹿諸勝，無不爭奇獻秀，縈繚階砌。客曰：『小齋甫拓，山翠環來，無障礙心，與民相見；義或是耶？』余以其言倡箴。閣東巨石之巔，爲聖帝廟；滿徑榕陰，蒼翠襲人。曩徑南置官厨；余惡其褻也，亟改之；穆然以清，窈然以深，神所憑依，將在於是爲我民福矣。出閣門，折而南行，凡南向屋三重、西向屋數列，向購自民間雜綴而成者；今皆院落軒豁。自此徑北歷階直上，又躡級而升，爲觀月臺。臺東爲瑤圃、春暉堂，堂後一帶直接西園後山，署內最高處也。以上

，總爲內署房宇大略。蓋使署限於地，而使者又限於資，樽節締構，自謂頗費匠心。臨落成，而使者幸遷一秩；客嘲使者，乃爲新繡衣勞勞版築耶！余曰：『錦江鄂渚，獨非使者舊遊也哉？即謂掃徑以待故人，奚不可也！』蓋接任者爲臨桂邱公，故云。

乾隆五十九年甲寅小春月，東海德泰記。

來同別墅記

鄭纘祖

大將軍施公受命專征，旣平海國，秉鉞坐鎮於吾郡之廈門。城小而壯，爲東南舟楫輻輳地。左挹山光、右收海色，萬頃滙瀾、諸峯競秀，有負山襟海之勢。軍旅之暇，公於府治後因地高下，爲園、爲堂、爲齋、爲亭、爲軒窗臺榭，各極幽曠；地故多巨石，又從而松之、竹之、梅之、桐之。大不盈數畝，高出城上；俯瞰內外，如列眉睫間。予客其中四閱月，悠哉忘返。

客有問予曰：『美哉！園亭所以命名，其義可得聞乎？』予應之曰：『可。夫園曰涵園，言海也，涵萬象也；堂曰足觀，觀於海而足也，示不驕不吝也；亭曰青礪、曰介亭，枕漱也、帶礪也，介於石也、不苟取也；齋曰旭齋、軒曰醉月，昭其明也；曰指昇，遠不忘君也；曰羅浮，懷彼美也。』客曰：『美哉園亭其義！我知之矣。然則園之外，有曰來同別墅，其說何居？子其更爲我言之！』予曰：『難言也。雖然，嘗聞之矣：其

在「詩」曰：「徐方既來、徐方既同，天子之功」。公其以臺灣新入職方，猶徐方之來同歟？「論」曰：「有朋自遠方來」；「易」曰：「同人于野」。公其樂與賓從遊歟？抑外國之梯航來此者於以見車書之會同歟？或曰：公起家於同；廈，同地也，公其復來建牙歟？別墅賭碁也，以其志澎海之奇捷歟？是皆未可知也。然予見公鑿海築隄、引流入池，藏巨艦焉其易也，如覆杯水於坳堂以芥爲之舟；公固有移山倒海之規模，園亭結構其小焉者。嘗贈予初度詩曰：「臘月青霜梅吐妍，乾坤轉運却知年」。公之胸懷高曠又何如？知其命意遠矣。然則未可知者，未之知也；其可知者，又豈能盡知之哉！」

客喜而笑，相與踞石引滿陶然而醉，不知月出於東山之上。

快園記

（國朝）許原清

廈門廳事後，依山爲園；古木陰翳，怪石林立，有洞、有泉、有亭、有臺。面漳海、臨酒泔，大擔、小擔峙其前；滄波灑瀚，檣□萬里。每一登眺，快然於心；因名之曰快園。

有笑於側者曰：「快，似非子之所宜言也。廈門咫尺地耳，據泉、漳之交，扼臺、澎之要，爲全閩之門戶；番舶之所往來，海運之所出入。商賈翔集，則奸宄易生；物產廣至，則稽察匪易。國家特設水師提督官駐劄其地，謂其險也；縱鯨鯢旣殄、波濤永

恬，鑒前事於已往、防來者於未然；吾恐官斯土者，方且憂勤惕勵之不遑，夫何快之有？余曰：『不然。子之所言者，政也、事也；余之所快者，境也、遇也。』易曰：「終日乾乾夕惕，若夤子思」；子曰：「戒慎乎不睹，恐懼乎不聞」。吾人處身涉世，何時不當淬厲其心？況忝居民上乎？然物之至堅者莫如金，磨之久則陷；至勁者莫如革，引之急則絕。心亦猶然；無以休息之，吾懼其陷且絕也。抑心，虛物也；無所寄焉，則易動。休之維何？亦以所悅者娛之；娛之，則莫若境與遇矣。方今景運昌隆，寰海鏡清，明、良、喜、起賡於朝，臯、夔、稷、契宅於外，量才任使，無所不庸；而予小臣者，亦得側身其間，以展尺寸之長。此快之遇於時者也。閩自臺陽入版圖，因糧爲食，民以豐足；海濱弛遷界之禁，外夷得通市之樂。雨暘時若、烽火無聞。此快之得於閩者也。廈門介乎漳、泉而無漳、泉紛紜擾攘之習，民氣安恬、訟獄稀少；朝而理焉日可食，夕而理焉夜可寢。又快之獨得於廈門者也。於是以政事之餘閒，選園林之幽勝。舉步卽至，不煩輿從也；奇峯異石、天然位置，不假穿鑿也；樓觀臺榭，前之人所經營也。滄溟在目，烟波無際，風雨晦明，變幻萬狀，似天之設此景以娛吾心目者也。遊焉、息焉，惟意之適。緬維身世，海濶天空，快何如之！夫久渴者，酌清泉而易歡、遇平林而思憇，日逐逐於簿書鞅掌間，得瞑目少坐，便已快然；沉園林耶？不然，平泉花木之記、辟疆詩酒之場，其勝概有什伯於此者，吾何快於斯園哉？

玉獅齋記

池顯方

鷺城如斗，內巨石有九、古榕十有二；而北石居其五，榕如之。惟龜石最高，二榕盤之；獅石最奇，一榕覆之。二石距不數武，余齋右枕龜而門面獅，故名玉獅也。

丁巳秋，夢騎青獅、執玉如意，因結茅於此。時先嚴訝其僻小，遂不住。臘月，罹大疾。越年六月，稍收神，簡書苦無靜館。復左接椽對山，右築亭傍樹，而同一門，故統名玉獅也。廳有三，以丈計；庭有二，以尺計；房有四，以指計；窗有八，以目計；垣外人家有千、遙山有萬，以意計。榕本茂不值花、地本高不架樓、客本少不掩戶，海之勝亭收之、山之勝齋收之、雲烟風月之勝樹收之，而合諸勝之勝則主人收之。然至風雨晦冥之時，人跡既稀，山鬼欲泣，聒耳淒腸，有泫然而不禁矣。

夫獅，智物也；至人用幼智而不住。余因讀書數月以答山靈，仍前不住以遵嚴命云。

戊午仲冬三日。

虎溪巖記

池顯方

鷺之虎溪山，一名玉屏山；秀峭嶙峋，人跡稀至。乙卯冬，余尋幽到此，心賞奇觀。因建刹，名玉屏。左爲大雄閣、稜層洞、夾天逕，後爲石室。上爲雙鯨石，又爲六通

洞、宛在洞。秣陵將軍胡眞卿視師海上，以磴道紆迴，大費遊屐，砌石亭於腰，枕山瞰海，名嘯風亭。

夫陟危石者，目瞠多華、足企多繭，氣奔則顫、神泄則搖。故有層巒絕壁以役之，必有利與洞以休之；有利與洞與役之，必有亭以休之。而後目不華可以睨六合、足不繭可以躡雲衢、氣不顫可以通帝座、神不搖可以攬太虛，則斯亭其須彌之日官、寶所之化城也。

然則何以曰嘯風，從虎名也；亦將軍自寓也。

序

穎川先生集序

(唐) 黃滔

唐設進士科垂三百年，有司之取士也，喻之明鏡、喻之平衡，未嘗不以至公爲之主。而得喪之際，或失於明鏡、或差於平衡，何哉？彼其負不羈之才、蘊出人之行，歿身名路、抱恨泉臺者，多矣。嗚呼！豈天之竟否其至公也，抑人自坎其命邪？穎川陳先生，實斯人之謂歟！

先生諱黯，字希儒。父諱贄，通經及第；娶江夏黃夫人，賢而生先生，無昆仲姊妹。十歲，能詩。十三，袖詩一通謁清源牧，其首篇詠河陽花；時面豆新愈（瘡之如豆），

牧戲之曰：『藻才而花貌，胡不詠歌？』先生應聲曰：『玳瑁應難比，班犀定不加；天嫌未端正，滿面與裝花』。繇是，聲名大振於州里。十七，爲詞賦，作「蘇武謁漢武帝陵廟賦」，便爲作者推伏。二十，爲文；先生松姿柳態、山屹陂注，語默有程、進退可法。早孤，事太夫人彌孝；熙熙愉愉，承顏侍膳。雖隆雲路之望，終確綵衣之戀。而及其子蔚冠，太夫人勉之曰：『付蔚於潘岳之筵，俟爾於鄧詵之桂』。方於鄉薦求試貢闈，已過不惑之年矣。乃會昌乙丑、逮咸通乙酉，其間以寧家兼在疚之斷絕，往來吳、楚之江山，辛勤秦、雍之槐蟬，歎嗟知己之許與；與同郡王肱、蕭樞、同邑林顥、漳浦赫連韜、福州陳藹、陳發、詹雄同時而名，價相上下。嗚呼！斯八賢皆以不羈之才、出人之行，懇懇乎進趨、恂恂乎鄉黨而無所成，豈天之竟否其至公耶，抑人自坎其命耶？俾有司失其明鏡，差其平衡之如是。結冤氣於名路之中，銜永恨於泉臺之下，豈不甚歟！先生之文，詞不尙奇，切理也；意不偶立，重師古也。其詩篇詞賦牋檄，皆精而切於官試尤工。

某，卽先生之內姪也，卅而趨隅，頃隨註之。歲先生下世後一十五年，而忝登甲第。東歸之，求遺藁，其季子蘧泣曰：『兵火也』。少得其文三十一首、賦若干首；他處得詩若干首，俟增而後述。天復元年，某叨闈相之辟，旋使錢塘，與羅郎中隱遇。隱曰：『咸通初，與先生定交於蒲津。秋試之場，賦則五老化爲流星，詩則漢武橫汾。先生

之作也，爲試官嚴郎中都之吟諷秋場五十人之降仰。今遺藁可叢，願序之。既還，不及求增；謹以所得之文、賦、詩、牋、檄，分爲五卷。抹淚搦管，爲之前序；將寓正郎，爲之後序。正郎負宇內之雄名，用釋泉臺之永恨。

時，天復二年秋、七月也。

穎川先生集序

(唐) 羅隱

穎川陳先生諱黯，字希儒。曩者與余聲跡相接於京師，各獲譽於進取。咸通庚寅歲，膠其道蒲津秋試之場，自後俱爲小宗伯所困不一。某甲申春，告余以婚嫁之牽制，東歸青門。

操軌之後，余亦東遊。逮大梁時，故杭州盧員外潯在幕，齎其文軸，謂余曰：『陳君罷而歸，豈期斯文之終窒乎！子東及之，爲我歸其文而檄其來』。余至維揚，乃歸其文，遵其言，相歡月餘而後別。我謝范陽公龍門之役，不復顧矣。由是，音塵杜絕。

天復元年，四門博士江夏君通家相好於吳越，面余論及場中曩之名士及希儒之表也，余不覺愴然懷舊。明年，黃君以其文章德業以寓，俾余繫述，遂得申斯言。嗚呼！大唐設進士三百年矣，得之者或非非常之人，失之者或非非常之人；若陳希儒之才美，則非常之人失者矣。夫德行莫若敦於親戚，文章莫若大於流傳，今已備於江夏之筆矣。予不克

再，敬正書交道於是。噫！

裨正書序

(宋) 朱晦菴

「裨正書」三卷，唐陳昌晦撰；凡四十九篇，熹所校定可繕寫。熹被府檄訪境內先賢碑碣事，序傳悉上之府；最後，得此書及墓表於其家。表文猥近不足觀，然述其世次爲詳。書籍晚唐偶儷之體，而時出奇澁，殆難以句讀也。相傳浸久，又多譌謬；無善本相參校，特以私意定其一二。而其不可知者，蓋闕如也。

觀其潔身江海之上，不污世俗之垢紛，次輯舊聞以爲此書；雖有險奇放絕之行、瓌怪偉麗之文，然其微詞感厲，時有發明義理之致而切於名教者，亦可謂守正、循理、不惑之士矣。操行之難，而姓名曾不少概見於世，亦足悲夫！詩之序曰：『亂世則思君子不改其度』；若昌晦者，可爲近之。故熹因校其書，而爲序其意如此。後有君子，得以覽焉。

玉屏集序

(明) 蔡復一

古今萬象，皆詩也。萬象歸其光而不得遜，古今受命而樂爲之役，則才之所至也。而子之立教，必曰溫柔敦厚，何哉？是非離才也，才而深之道也。以王、孟之柔厚若有過於李、杜，而終不敢踞李、杜之上，則才之所至，法不得爭矣。溫柔敦厚，詩德

也；其鏡萬象而治古今者，才也。德可小心入，而才不可盛氣取；故曰才難。吾入楚，與其君子言曰：『議論而能不借李宏甫眼，風雅而能不沿袁中郎筏，吾必以爲巨擘』。是亦溫柔敦厚之教云耳。吾雖以之述教，而終不敢以之衡人，才難故也。

吾鄉里之才，莫如池直夫；禪其心、山其骨，而發之於詩，曰「玉屏集」。吾未及至玉屏，而以斯集爲玉屏臥而遊之。劃然而開，則以爲有詩眼；豁然而遠，則以爲有詩胸；嫣然而相憐，則以爲有詩容；突然而自恣，則以爲有詩膽；而一言以蔽之，曰詩才。才者何也？古今萬象入於其鏡而寒，出於其治而熱者是也。寒之而不敢遜，如禹鼎之搜毛髮，靈怪且啼；熱之而樂於受命，如鑄五色石以補天，隸天之人距曲交踣，皆才之所至也。而於古人柔厚之脈，時一離之，若有不暇且不屑者；則才之所至，法不得爭也。直夫自以其率、其險、其疎散，有得於玉屏而與之角奇。然予謂是三者，可令人疑、令人駭、令人怒而不可令人厭；厭，則德之薄也。直夫持論頗喜李宏甫，而讀其詩間墮中郎雲霧。予怪焉！獅子獨行，肯爲是規規者？今乃知才子襟靈，造車合轍，豈必千載後再一楊子雲哉！

猶記在楚酒袁小修，與言詩曰：『詩可以興；其寄象前、其感音外，妙在淵乎有餘，若公輸氏當巧而不用者也』。小修曰：『此深於才者也。而人之不能盡其才者，比比也。君將安取？』不能爲不盡而能爲盡，小修蓋自許云。若吾直夫，則能盡其才者也。

噫！使才之道而不深言之，則雖以溫柔敦厚爲未嘗有才焉，可矣。吾又將與直夫言矣。

觀海堂平平編序

蔡復一

取平於水而言天下之至奇者，莫海若。海也，風立之而山、雲取之而市，異物都之而光怪；奇矣！而吾所奇者不存焉。鍾美疏惡，族鱗介、行舟楫、成五鹽，力之強以浮地、氣之微以平火，以信日月、以作雷雨；吾所謂奇也，乃水之所謂大平也。平，水德也；德以有當用，以用而不窮奇。不窮則大，大則化；其山、其市、其光怪者，化之餘也。化不可知，而可知者，從能爲水始；潏潦之待澗也，未能爲水也。故學海而不至有水，於此躍而聲曰：吾厭爲水，而且必爲海；其能海乎？聖言海也，以水觀海，其瀾不遠。今之驚奇者，離水而欲爲海者也。

吾友允坤林君獨行，其博士言曰「平平編」。讀君之文，指傳於理之所必抉，而舌導其中之所欲鳴。其機拓若有餘，而於巧常嗇而有不敢盡。獨繭抽絲而無雜緒，彈丸脫手而無滯勢。此不厭爲水而能爲水者也，則惡知無奇之非大奇歟？允坤今令浮梁。古之令者，精神用於阡陌亭障桑麻樹畜，政蓋平平而史以循吏著。循吏之濟民大矣，察吏之智疑鬼，健吏之惑疑帝，毛舉鷲擊無當而易窮，君子弗奇也。夫大平之奇，文與政皆然。

；非淨心弗止、非精心弗行，水清而形物者也。允坤以之航浮梁，而海乎天下不疑矣。允坤讀書之堂，曰觀海；而吾與之言海，余與允坤皆海上人也。

說詩自序

池顯方

善說詩者，莫如子夏。大序之傳，人猶疑之；況齊、魯、毛、鄭諸家乎？夫說詩與作詩，並難者也。作詩者，其感物前、其寄象外。說詩者，本無感、寄而代詩人爲感、寄。說風而被人不遠，說雅而洗俗不淨，說頌而形容不真者，不解說也；卽說風而不能通之雅、頌，說雅、頌而不能通之風，亦不解說也；卽說風、雅、頌而僅寫詩人之感、寄，不能寫自心之感、寄，亦不解說也。人謂詩之有功於世，不在作而在刪者；余謂夫子之有功於詩，不在能刪而在能說。括三百於「思無邪」之一言，非聖人能若是說乎？乃說者遂因「無邪」之旨，而疑鄭、衛；復因序之解而疑朱，紛紛未定。不知天下惟夫婦之思最真，故特以風居詩之首。我不學其思而學其真，卽從序、從朱無不可者。然則胡爲刪？夫子虛情之溢也，故寧從約。思者，情也；無邪者，性也。約情歸性，學問之道如斯而已。漢、魏祖其思，而發爲沉雄委麗；唐人祖其思，而發爲淵媚秀巧；宋、元祖其思，而發爲輕纖艷幻之詞曲；詞當代祖其思，而發爲靡曼妖妍之帖括。詩愈變，說愈歧矣。

余嘗學詩，祖漢、唐之思而猶不肖；迺今知三百篇之難也。既不能說，安能作？深愧余詩之妄作也！因搜篋摘二十餘首，懼而不敢多說，從夫子之刪而已。

擊筑集自序

(明) 阮文錫

「擊筑集」者，阮子客燕作也。阮子自丙午入都，計六易寒暑矣。然歲丁未，則自燕而返閩；戊申，則復自燕而走豫。故斷自己酉以下，爲「擊筑集」也。

夫燕爲召公所封國，「二南」篇章播於雅樂，先王之教澤存焉。迨乎燕昭下士、子丹養客，而後椎埋、屠狗之夫，接踵於燕，而風爲之一變；雖不軌於正乎，要之輕死生、重然諾，往往以身許人，君子猶有取焉。然自漢至今，毋論召公之化邈乎難追；而所云感慨悲歌之士，間亦未嘗一遇！豈非世遠人湮，山川如故而九原不可復作歟？然則擊筑之思，亦猶懷古之志也。

或曰：「筑，商聲也；子之近作，其聲於商爲近」。然耶，否耶？因並識之以俟知者。

籟餘草序

阮文錫

憶與鄭子嘯歌萬石之峯，蓋十餘年矣。庚子夏，避地□山樓，閱春而樓燬。鄭子好藏三代鼎彝、秦漢金石及宋元名人墨蹟，盡火於樓無餘也；而予藏書數千卷，亦與焉。

兩人因相視而笑，鄭子曰：『吾尙有餘者存』。蓋指其詩草也。

夫鄭子乙酉歲遊榕城，有「三山草」；歸而開萬石禪林，有「萬石巖草」；又彙其近集，題「以心籟」；然皆火於樓矣。近學余善病，事參苓而心獨不爲物役；復記其前後，集爲「籟餘」。予亦未知其所餘何事？然既謂之「餘」，則視吾一身中，有爪甲、涎涕、毛髮、鬚眉焉，「餘」矣；而耳之聽、目之視、口鼻之味與臭，亦莫非「餘」也。況人間之爲聲、爲色、爲歌舞、爲戰鬪、爲悲愁愉快怨恨思慕，何適而非「餘」？悟所謂「餘」，方將離形氣以遊清虛、親性靈而辭塵垢，又焉有物餘於吾心之內哉？雖然，「餘」者因其至足而命之也；不足於內而無餘，則足於內而爲有餘矣。閒嘗觀日月、星辰、山嶽、河海以至崖谷雲飛、汀渚霜落，知爲天地餘也；草朝花、木秋實，鳥現魚潛，百獸昆蟲相與叫號遊走，知爲山川餘也；大而韻之書、夔之樂、姬公之禮制，小而扁之治病、曠之治律，良之御、庖之牛、秋之奕，知爲聖賢餘也。鄭子不餘於物而餘於心，其著爲經時之略、處世之宜，皆心餘也。又散而爲溪山之秀麗、亭閣之參差，收而爲筆墨之離奇、技能之工巧，天地所有、古今所傳將無餘矣。

予方思竊其「餘」，以備藏書之闕；至其所以爲「餘」，則予固深思之而未得。鄭子亦不能以其所得而共之於人也夫？

嘯草序

(明) 紀許國

古之爲詩者，不甚滯聲響、筆墨間。至唐而諸體始密，然皆根於情、寓於境，不必以爲雕鏤綺績也。故其時以詩名者，往往多山林抗浪之士；不則，挫於下僚、鬱於勢會，而以其奇怪瑰卓者，散寄於篇什之中。情之所至，時代不足以限之矣。然則天下之詩人，皆天下之深情人也。而世之論者，方且遺本而飾貌、踵事而增華，不已淺乎？

鷺島峯巒竦秀，烟垂雲接，異人多栖托其中。余僑居島上已五載，諸友人有言阮子雋敏善詩歌者，予心識之。既而阮子出「嘯草」相示，羅羅清疎，言必稱乎情；如咏鄭所南「心史」及贈陳白雲、和王百穀諸作，皆峭出無世俗雕鏤綺績之習。然則阮子其瑰偉，懷感慨而有以自振者歟？阮子年甚少，思甚銳，由是而造焉，其以追於古不難。然吾聞孫登之在宜陽山也，阮籍訪之，作「嘯聲」求與俱出，登竟不應。予迂且鈍，且隱耕遜釣，世事濶絕，以自託於古之無用者；阮子他日名當益盛，尙能訪我深崖篁竹間，作響人聲否也？

夕陽寮序

(國朝) 陳俞侯

文者，載道之器。道在人心而散見於事物，故有一事不知、一物不名，而欲操觚爲文，吾未見其可也。近世論文家，崇秦、漢，則薄唐、宋；尙唐、宋，則迂秦、漢。此

徒在膚貌之間，而不得其神理者也。古人胸有所蘊，發而爲言；左、史有左、史之文，韓、歐有韓、歐之文，雖未嘗不相師而豈相沿襲也哉！

予寓京師，久同阮子晨夕，談詩論文素矣。阮子深究性理、默契六經，自道藏、釋典、諸子、百家以至兵法、戰陣、醫卜、方技，下及稗官野乘之書，無所不覽；而採其精華、去其糟粕，故自成一家言。昔人評「史記」只一「潔」字，阮子之文足以當之。夙歲阮子至濟上，予與藩司黃公德臣欲爲刻其藏稿；阮子方且南遊，不遑少待。近臬司丁公雁水，已刻其詩於金陵；阮子將應靖海將軍施公鄉山之請，文方授梓，予亟分清俸以速其成。昔蔡中郎得王充「論衡」，秘之枕中，不以示人；予故不能爾爾，而丁、黃二公公好之誠卓乎其不可掩。且以見阮子放浪江湖、徜徉山水，萬里辭家，平生所遇知己固亦不一而足也。

荔厓詩鈔序

(國朝) 沈歸愚

乾隆丁卯、戊辰間，余留京師時，龍溪黃君叶庵官中翰，每以韻語相商，欲余訂其是而去其非，深不自滿也。余略有苾薶，叶庵一從余言。己巳，余予告歸；叶庵贈「佩文韻府」餞別。自是燕、吳雲樹，渺然天末；歐陽永叔歎「交遊不常聚」，有同感也。

丁丑秋，叶庵將補官兵曹，道經吳中；既相見，道別離情事外，出詩數卷示余，索

爲序。讀之，如名花艷，如美人嬋也；挺峙如山之立、奔放如水之涌也；嚴整如老吏之斷獄，無能出入也；平淡如名泉之煮宋樹茶，無味而中含至味也。視向時風格，又一變矣。昔閩中詩派，開於林子羽，佐以高彥恢，閩人守而勿失；錢牧齋訾其過拘，然終爲詩家正聲，弗能訕也。後謝在杭、曹能始出新意變化之，斯爲善學林、高者。今叶庵從林、高入，不從林、高出；視在杭、能始有同心焉，是亦閩中詩人之傑出者也。由此根柢日富、涵養日深，本唐人而上溯當塗、漢京，所詣可涯量耶？

叶庵行矣！金風徐動，努力前征；歌詠盛明，更成新軌！

歸田集序

（國朝）藍應元

荔厓二兄，余總角交也；與余同年月生，長余四日。荔厓籍龍溪，余籍漳浦，又同郡。共爲諸生時，每遇試，必相聚倡和連句，情甚昵；且各相期許甚奢。厥後荔厓宦遊京師，歷官中翰、兵曹，余亦以鄉薦北上，復得晨夕倡和如故。未幾，余丁內艱，遂與荔厓隔別。迨余第春官、叨館選，可以相聚；荔厓又以外艱南歸。噫！人生聚散不常，可勝嘆哉。

癸未，予乞假旋里。是秋，應玉屏之聘，始與荔厓居相近，時相接。三年中，得親見荔厓爲鄉先生，凡有關名教者，無論事之輕重難易，皆必力肩其任。暇日即偕諸同志

尋山問水，卽景分韻，觸物抒懷；因而積成卷軸，名其集曰「歸田」而屬余爲序。夫荔厓之詩，自昔歲奚囊、內史、中樞諸集出，久已膾炙人口；則是集之刻，愈精愈熟，如景星慶雲，賢愚皆知爲美瑞，豈待嘖有煩言哉！

顧余猶有不能已於言者，則以荔厓同在服官之歲，余雖忝坐嵩山講席，而官檄頻催，度不能久聚；亦願荔厓以歸田之咏，復起而爲清廟明堂之歌，俾勒諸史冊、銘諸鼎鍾，而後出都門作歸田計，庶幾復故鄉握手各相慰藉，以不虛夙昔所期。荔厓其得無意乎？余故樂附數言，併爲荔厓勸駕。

池上史論序

（國朝）黃濤

乾隆丁亥歲，余叨玉屏講席，於廈得知交者三：倪君耜南以節概勝，張君行之以恬雅勝，皆名孝廉之有爲有守者；而張君爾芾高年自適，不夷不惠，酷好吟詩，余嘗讀其「池上草」，擬之摩詰、樂天一流人。今出其所著「史論」二卷相質；讀之，論斷精詳、是非不謬，得未曾有。乃知爾芾爲經濟中人，非徒以麗則見長也。

余嘗論儒者讀書，以明理曉事爲貴。理莫備於經書，事莫詳於史鑑。國家以制科取士，首試八比，以探經書之蘊，所以明其體也；終試五策，以驗史鑑之學，所以達其用也；法綦善矣。而未俗猥鄙，以八比不用三代下事，勦襲腐爛時文，希求捷徑，有問

以前代世次而茫然者；卽有資稟聰敏，鹵莽涉獵矜爲宏博，而中無決擇主裁，如有脛書厨，推積典籍於無用耳。嗟乎！上以實用求，下以虛文應，謂制科之能累人乎？抑人之累制科耶？今爾芾未嘗沾沾以儒名世，而宇宙之事變、古今之沿革、用人行政之純駁，凡前儒所未發及發而有未當者，莫不考得失於微渺、辨去取於疑似，斯可謂經濟有用之學矣。乃歷試不售，明經終老世。第知其長於吟咏，爲島上風騷之壇長；而其貫穿諸史、諳練典故之學，反爲所掩。夫世之齷齪空疎者，不知讀書爲何事，日守兔園冊子，幸博一官，反視爲芻狗，旣於人家國事碌碌毫無短長；而一二明體達用者，又使之泯沒終老，空言無濟焉。則信乎，真儒之不易覩也。

不揣固陋，其意見間有未合者，輒爲參酌數條。因書此以慨之，並以質之耜南、行之二孝廉其以爲何如也？

誌銘

誥授威略將軍福建水師提督吳公墓誌銘

（國朝）李光地

公諱英，字爲高，號媿能。世居福建泉州之黃陵，後徙大厝塘。曾祖曰賓吾、祖曰振泉、父曰登，並以公貴，累贈榮祿大夫；妣皆贈一品夫人。

公早孤，值海濱搶攘，用將材起家，隨大師克平金、厦，功授都司僉書，隸浙江提

督。

歲甲寅，三孽並興，耿精忠遣僞帥出仙霞關，犯金華、衢州，旁入江西；海寇響應，東南震動。官兵進勦，公在行間，或問公閩人不可信；提督塞公獨深契之，授公左營遊擊。公奮勵，甫視事三日，退寧海梅坑賊，進兵雙門，解台州圍；復破水賊張拱垣於三門港，殲僞帥朱飛熊於毛頭洋，軍氣大振。

既，鑲藍旗貝子富公至浙江視師，提督首薦公，卽命爲前鋒。公引兵揚言修毛坪路，陰襲涼棚，取之；斬賊帥劉邦仁，遂復黃巖。貝子奇之。尋令復太平、樂清等縣，抵上塘遇賊兵二萬衆，奮擊之，斬數千級。賊將許奇保殘卒、據綠帳，隔河而陣；公下令人負草一束，夜乘潮填河而濟，大破之；遂由猴孫嶺奪其堡，引大兵直至青田。僞帥連登雲以十萬衆圍處州踰二載，聞青田破，餉道阻絕，遂夜遁。

會養性者，耿逆之梟將也；擁賊兵數萬，據溫州。乘王師初至，分五路夜燒我營。公急白貝子，令諸軍棄營據險，軍以不亂。公自率精兵據大羊山，阻其要道；復請分兵五百，抄伏敵後。是夜，賊衝殺數四，公力戰達曙，身中數創，士不傷者才五十人。天明，單騎突之，大師繼進，伏兵並起，賊自相踐踏，斬獲無算。公逐賊至溫州城下，銃傷馬顛，復奮起刃十餘人，奪賊馬以戰；貫其衆，由將軍橋以歸。初，貝子收兵，失公所在，大駭；既見公，喜且泣曰：『以一身當數萬衆，戰終夜不殆，神衛汝忠耶』。是役

也，曾養性僅以身免，耿氏精銳盡矣。

未幾，還守寧波中軍。適賊船二百餘艘直臨定關，公偵得定關守備方俊受僞筭爲內應，請提督立斬以示賊。賊遽退守象山，公復請兵破之。旋奉檄收捕大嵐山寇，搜斬數百人，餘黨潰散。

時耿逆已輸誠，而松陽、遂昌山寇游魂出沒；貝子駐師石塘，召公捕之。賊首馮公輔屯戴火山，素警公威名，出就撫。其別魁林惟仁、黃太相等擁衆黃鼻山，左倚懸崖、右臨深潭，以獨木爲橋；山廣袤數十里，莫可蹤跡。前督、撫遣人招之，輒爲所殺。公令諸軍持三日糧，夜腰繩魚貫上，席草而下；至楊梅灘遇賊，破之，降其衆，山寇悉平。而海孽復熾，陷海澄、困泉州，斷洛陽長橋以阻援兵。公以副總兵官從康親王救勦，自仙遊分兵兩路，出間道解泉圍，奪江東橋守之；破砦十有九，遂復海澄。己未秋，擢同安總兵官。明年，率舟師合大軍進攻金門、廈門，賊棄兩島遁回臺灣。

會靖海侯施公琅來提督海疆事，議進攻澎、臺，引公自助；遂以癸亥六月某日發銅山，取八罩，直抵澎湖。賊勢盛，前軍被圍，公單船拔出之。翼日進攻，殺賊先鋒，燒其船。公所乘船忽爲潮水衝着石上，賊船火烈將及公，副將詹六奇駕小舟挽公避再三；公以衆軍在船，義不獨存，堅却之。船忽浮起，士氣益勵，戰彌力，賊大敗；燬賊船百九十餘艘，殲僞官將三百餘員，殺溺賊兵五萬計。俘者皆縱遣使歸，諭以恩信禍福，整

衆臨之；賊勢窮，納款舉士降。施侯凱旋，留公鎮撫其地。自海逆負險造亂四世，歷六十年所；公與施侯合謀，七日而舉之。天子嘉公功，眷待與施公埒。

尋調鎮舟山，海寇洪煥等二千餘人聞風歸命。

再擢四川提督，破吳三桂餘黨楊善、師九經等，散其衆。川中洊經兵燹，千村荆杞，伏莽竊發；公嚴塘汛，懸賞購募，獲積盜三百餘人，斃其魁六十三人於杖，盜賊屏息。鎮蜀十有一年。

施侯既卒，上念閩海反側，非宿將莫能鎮撫，遂調公福建陸路提督；旋改督水師。凡十餘年。前後如京師朝行在者再。御書「作萬人敵」四字以賜，加號威略將軍，優以世職。請老，不許。

癸巳夏，上於熱河行宮御製七言律詩一章，將以錫公，命諸王以下大學士扈從諸臣皆屬和；蓋追念元功，所以褒崇之者甚備。而公已於七月二十四日，終於位矣。疏聞，天子軫悼，下部議恤。

其孤應龍等將於某年月日，葬公於某縣某地之兆；狀公事績、官階，乞余銘其幽隧。吾聞攻毒之餌，恆出於瘡癘之區；亂之興也，其受亂之地必有人焉，足以還自救也。閩之亂亟矣，莫甚於耿與鄭。耿之平也，公既力諸原；海氛之靖，則施侯爲之主，而公實贊之。蓋公所至，以功業自顯，而造功於閩爲尤大。余於公同爲閩人，又嫻好也，知

公深，誌其可以辭乎？公生前丁丑十月初七日，得年七十有六。配夫人蔡氏，前公卒。子男十人：應麟布政使司參議，江西督糧道，亦前卒；應龍刑部郎中、候補副使道，應鳳壬午舉人、戶部郎中，應鵬福建水師提標遊擊，應鵬辛卯舉人，應鶴歲貢生，應樞、應權、應機、應璋俱幼；應機余叔父永春總兵公壻也。女五人，皆適名族。孫男十二人、女十三人，曾孫五人。持身寬厚謹恪，居於家門不縱不苛，鄉人久安焉。待族姍、朋好有恩禮，雖勳高爵大，異於古名將怙侈驕暴者，故能以功名終。著「行間紀遇」一編，所錄皆實；余嘗序而行之。

茲復誌公之概，而系以銘曰：雲雷之屯，君子經綸；天造草昧，以啓厥勳。敵王所愾，綏我鄉人。保斯土者，人亦保焉；望公松楸，孰敢不尊？千秋萬歲，式固汝原！

廣東副都統陳公墓誌銘

（國朝）方苞（靈臯）

公姓陳氏，諱昂；泉州人，世居高浦。國初遷海濱居民，徙灌口。父兄相繼沒，以母寡，艱生計，遂廢書買海上，屢瀕死。往來東西洋，盡識其風潮、土俗、地形險易。康熙癸亥，上命浙閩總督姚啓聖經略臺灣，遣靖海伯施琅統諸軍進戰，求習於海道者。公入見。時制府以水戰宜乘上風，公獨謂北風剽勁，非人力可挽，船不得成瞭；不若南風解散，可按隊而進。施意合，遂參機密。將至澎湖，北風大厲，氛霧冥冥，畫面

不相覿三日，軍中恫疑；公進曰：『此殺氣也；將軍毋以父兄之仇，欲效楚伍員倒行而逆施乎！』將軍曰：『然，則吾誓天』。公手案以進。誓畢，風反日暉，遂克澎湖。歸疾病痠傷者於臺灣，其吏卒大烹；鄭氏遂歸命，兵不血刃。

策勳，授蘇州城守。一調再遷而至碣石總兵官，擢廣東副都統，皆濱海地也。嘗奏請西洋治象數者宜定員選，毋多留；其留者，勿使布其教於四方。自開海洋，登萊、江淮間海舶至，菽粟、布帛即騰踊。僉曰：『內地年登而穀貴，職此之由』。久之，語上聞，命盡閉海洋。公聞之，獨曰：『南洋，非此倫也。吾少歷諸番，皆習耕稼無資。於中國或海壩毀饑，商船尚以諸番之米至；今概絕之，則土貨滯積，而濱海之民半失作業』。欲上言，會疾作；將終，命其子以遺疏進，衆皆疑焉。叩之閩人，則曰：『斯言也其信！』

公之子倫炯，介吾友楊君千木請銘。余既奇公之迹，又其言宜考信於後，乃受其請而譜之。公歷官皆能其職，有遺施在人。卒年六十有八。父諱健，前母許氏、母王氏。自曾祖以下，皆受一品錫命。夫人林氏。子三人：長倫炯，次芳，次倫焜。以某年月日，葬公於某鄉某原。銘曰：迫爲生海，之涯備諸。艱危榮遇，亦由茲志。願無餘安，以反其居。

詩

金榜山

(宋) 朱熹

陳場老子讀書處，金榜山前石室中。人去石存猶昨日，鶯啼花落幾春風。藏修洞口雲空集，舒嘯巖幽草自茸。應喜斯文今不泯，紫陽秉筆紀前功。

又

(宋) 張翥

衣冠陳氏族，桃李薛公園。場老遺文古，巖僧舊蹟存。苔磯荒磧岸，金榜勒瑤琨。已憐松特異，尤喜石能翻。

又

(明) 丁一中

麗日明金榜，春風掃玉臺；舊迎仙子駕，今復令威來。

釣磯

丁一中

當年垂釣者，終古坐寥廓；借問任公鰲，何如令威鶴？

次前韻

(明) 劉存德

有唐場老叟，高懷海天廓；昔晦一絲綸，今顯丹臺鶴。

嗟峨一片石，可比嚴臺廓；寂寂幾多秋，知翁惟少鶴。

訪陳希儒隱處

(明) 池顯方

潭雲島樹候多年，誰料開荒是潁川！石兔麥田陪古碣，紅魚簞港熟冬天。子陵嚴灘猶傳姓，司馬終南不作仙。人去山空潮亦異，浪花長撲釣磯邊。

登金榜山訪唐陳希儒隱處

池顯方

名甜色嫩早留妍，超壁穿蘿度絕巔；玉笏搢天十六丈，桐絲離海半千年。麥風濯雨寒青堡，石汗流香賸墨烟。幾卷遺書慙未讀，秋芽一盞酌先賢。

金榜山訪關公石室

(國朝) 洪世澤

金榜山高對玉臺，隱君舊業半蒼苔；著書人去成千載，洞外寒花閉自開。迎仙片石倚巉岫，場老當年此閉關；欲問藏書何處所？白雲空自鎖名山。前人著述後人傳，考獻徵文此必先；石上摩挲深刻字，風流又見令威篇。

洪濟山頂

池顯方

山下指峯峯似沒，山半指峯峯猶惚；夾逕綠梢慣傲霜，澗底青石泉衝缺。九十六磴

度龍門，斷字殘詩封古碣。揖巖三塔列豆筵，對岸人煙透纖髮；再攀危頂騎雲背，不見諸山見水沫。二擔東西浪入天，賈舶漁帆連蟻隊；潮雞初唱扶桑紅，日觀何須登泰岱。矯矯孤峯立沆漭，如拈英石安魚盎。幾度來觀逢日西，晚山欲落如初上；客道武安天柱高，未必滄溟在拄杖。

冬遊洪濟山

池顯方

長川展鏡蘸嬌顏，幾片雪花□翠鬢。九萬里風生足下，八千國土在眉間。曉鐘未動鷄銜日，暮樹多寒鳥背山。一夜何聲喧不住，應知虎豹守天關。

掀天縮地杖頭間，一座梵宮轄萬山。弱水無波疑復淺，瓊臺有路不曾關。峯因喙日顏常赭，樹爲黏霜葉帶斑。身在九霄何罣礙，石椽鐵戶總非閒。

山下風多上轉晴，悅疑展翅入瑤京；洲形果小如飛鷺，峯勢狂奔欲吸鯨。石塔連雲齊倒影，天河與海共無聲。一宵喚酒爭觀日，醉醒紅窗已六更。

風衝散葉似飛蜂，積凍何時不是冬？前後禾洲都屬水，北南泰武若無峰。巖嫌漏雨多堆石，枝恐礙雲少植松。日月流梭山亦老，虞淵欲取一丸封。

數峯拾盡到巖前，復度三峯頰絕巔。寺衆槌鐘迎紫日，漁人踏笠上青天。六時樹樂空中奏，一夜帔衾雪裏眠。醉覺身輕生肉羽，龍門躍出任風飄。

寒鳥遙看二麥春，深嵐流水武陵津；波田萬頃栽青玉，同邑一邊露白銀。西域東夷皆禹貢，南陳北薛尙唐人。攜家擬結雲峰頂，照炁耕芝指海塵。

龍門

翠壁丹崖不可攀，石門龍過海風寒；擎天力盡孤臣死，惟有留題墨未乾。

洪濟山觀日

池顯方

巖壑沉沉漢尙橫，水雲一縫萬光生；偶偕殘月同時出，遂使餘星不敢明。晝夜欲分天未定，火金相盪海難名。人間猶作五更夢，僧已朝齋罷磬聲。

又

元氣淋漓接杳茫，忽開混沌立元黃；水風所鼓使之活，煙霧微遮不礙光。半影纔生群象變，一方已曙萬雞忙。山中晷候無冬夏，惟是晨昏有短長。

同葉君實郭奇琮二友遊雲頂巖留雲洞

洪朝選

洞宿孤雲久，吾來亦暫留。身隨天路迴，情寄野僧幽。檻外濤聲聒，林端雨氣浮。同儔二三子，高步信良游。

雲頂巖

池顯方

新栽松檜已齊腰，秋老芙蓉尙插霄。烟外家鄉纔一水，石間姓氏半前朝。但看野色無城市，難判天風異海潮。白鷺遙汀飛不見，寒雲幾縷傍衣飄。

又

丁一中

爲愛留雲洞，雲留客亦留。青衿同信宿，老衲共夷猶。月皎諸天淨，巖空萬慮休。寧知滄海曲，清臥足奇遊。

幽谷成良晤，雲蹤去復留。道心原共契，野性亦相猶。巨海深無際，危巖坐未休。浮生慚骨賤，奇絕喜同遊。

登雲頂巖

(明) 紀許國

十載勞予夢，纔爲兩日遊；多因塵世累，動令此心愁。觸袂雲光滿，黏天海氣浮。空香飄不息，別是一山幽。

遊雲頂巖

(國朝) 羅前蔭

陵空盤磴道，無際豁雙眸。海色陰晴變，山光日夜浮。濛濛青未了，瑟瑟氣俱秋。尺五天低處，寒鐘落寺樓。

遊雲頂巖

洪世澤

方丈連清淺，蓬萊半紫氛；雙潮林外合，二郡望中分。竹引瑤池液，衣留玉洞雲。幽尋殊未厭，出谷已斜曛。

視師中左

(明) 南居益

寥廓閩天際，縱橫島嶼微。長風吹浪立，片雨挾潮飛。半夜防維楫，中流謹袂衣。聽鷄頻起舞，萬里待揚威。

又

一區精衛土，孤戍海南邊。潮湧三軍氣，雲蒸萬竈煙。有山堪砥柱，無地足屯田；貔虎聊防汛，蛟龍隱藉眠。

五老山

(宋) 滕翔

海翻波浪繞群峰，無盡巖前此界空。不是灰心求佛者，片時難在寂寥中。

又

(明) 俞大猷

壁上舊詩拭目看，綱常從昔一肩擔；馳驅四十年來事，莫報君恩祇自慙。

扶桑東去更無山，天外浮雲獨往還；劍履半生湖海遍，老僧贏得百年閒。
借問浮雲雲不語，爲誰東去爲誰西？人生蹤跡雲相似，無補生民苦自迷。
未工詩字書盈壁，待得工時事若何！欲寫心中無限事，不論工拙不論多。

又

池顯方

十年古刹幾殘灰，重見天花散講臺。野露欺人疑結雨，松風括地每驚雷。一泓碧水
和雲下，萬點青山擁海來。若問箇中眞普照，峰頭夜半日輪開。

月夕普照寺對酒

（明）劉汝楠

華月蘸清樽，虛庭露氣繁。懸猿啼白壑，歸鳥度黃昏。樹色搖山殿，江聲到寺門。
上方詩品寂，永夜不聞喧。

普照寺

劉汝楠

野寺前朝建，空門大壑開。鳴鐘霜氣動，拂席雨華廻。石倚天星落，江涵晚照來；
山中詢法侶，塵劫幾成灰？

南普陀

（國朝）劉必登

長風走海天，鼓盪開禪定；秋色導芒鞋，一折入幽逕。崇宏大覺場，妙諦良可證。

桓桓靖海侯，林谷繞鞭鐙；寶蓮與珠旛，照耀室不暝。滄桑變須臾，今昔已殊勝；欹松礙僧眉，老蘚上佛脛。廊空鳥自行，檻壞猿復憑。祇愛洞中泉，滄江破猶剩。冰雪沁心脾，泠泠發清聽。

普陀寺

汪士傑

鐘鼓樓高寶殿雄，大江南滙小林東。流飛石笕山腰水，聲落松濤谷口風。梵磬靜時僧入定，海雲寒處鴈橫空。渾疑身到潮音路，不盡天花法界中。

遊南普陀

佟法海

天水蒼茫一望同，何妨海外說真空；詩人便是開山祖，風雅禪林鷺島中。

太武山

(明) 豐熙

一山高出萬山巔，絕頂相傳舊有仙。朱草紫芝雲外地，碧桃紅杏洞中天。石盤棋散留殘子，火竈丹成起斷烟。借問王喬真甲子，尋常七日是千年？

又

(明) 張士楷

景炎遺蹟杏闔關，駐驂猶傳太武山。御氣海天餘白日，翠華烟雨沒烏蠻。野花增入

慈元恨，國事深悲德祐間。不是瀟湘還苦竹，春風愁殺鷓鴣班。

又

(明) 許樵谷

何處飛來海上山，何年有此洞中仙？天寒華表歸白鶴，日暮香爐生紫烟。桃竹杖支雲壁路，菊花杯薦石池泉。茲遊年已八十六，誰謂相期更十年！

虎溪

池顯方

松間長榕各屈蟠，諸峰起伏復多端；過溪何止三人笑，入洞方知六月寒。杯影頻移依怪石，夕陽便愛倚欄杆。幾回餐得天風慣，凡骨還應長羽翰。

又

(明) 何喬遠

卓地非凡石，干霄盡峻峰。哲人開慧竅，神秘吐靈踪。月色明鮫宅，天風散雉墉。幽期來信宿，新木挹高榕。

又

衆石黑如漆，子雲來守元。竹書窮日月，地紀劃山川。場老磯終古，令之嶺尙懸。勳名成遂後，還到草堂前。

又

南居益

虎谿開絕勝，森峭好安禪；果向真蓬島，分來別洞天。雲烟雙展外，潮汐一樽前。吾久甘泉懶，招遊獨緬然。

共拔危磴入，邱壑挹名踪；節度詩懷壯，將軍筆意濃。波恬思托枕，山盡喜聞鐘。方石移還戀，初陰幾樹榕。

又

（明）謝璿

峭壁懸蘿幾度攀，巖前野鶴去來閒。藍拖洞水香生玉，翠結峰頭巧作鬢。時有白雲環洞口，可無青草夢池間？風流屐齒吾家事，漫學枯禪浪閉關！

又

（明）紀文疇

乾坤如夾壁，日月每懸心。石竦招高步，江流表遠林。弓刀何處靜？鐘鼓此中尋。側石舊恩在，西來有好音。

虎溪巖

（國朝）陶元藻

忽聞虎溪名，疑向匡廬眺。愧我非徵君，詎逢遠公笑。斷崖補僧居，嶺秀得要妙。幽□陰森生，乳溜滴懸竅；才有長明燈，翠壁色照耀。雲盤護佛幢，花映煮茶銚。經秋

眼若明，對石句亦峭。那得買山錢，割此海中嶠。

又

鄭纘祖

滿眼旌旗在，疇能辨却灰？虎溪浮地出，鯨石倚天開。夜月誰吟嘯？秋風自去回。不堪懷往事，腸斷水雲隈。

又

（國朝）林之濬

幽巖興未已，相將過虎溪。寒律振林木，落葉滿巖溪。攬衣沿磴坐，美此足禪棲。遙指昨遊徑，靈境異東西。川渚海迴合，岡澗石高低。雲蘿遮鳥雀，風帆亂鳧鷖。蕭條驚暮節，零落慨殘題。浩歌下山去，漁火照長隄。

白鹿洞

逶迤鷺門山，曳屐歷奇變。石骨排天青，雲端象獅戰。雕鏤神鬼工，玉切雲可片。元牝入虛無，心悸目亦眩。將奔勢復迴，欲墜根尙戀。晦明兩難分，漏日僅容線。已窮搜抉心，復闢蒼翠面；巖障與軒楹，參錯相隱現。半椽香積厨，十笏彌勒殿。陰崖洩乳泉，老樹坐海燕。空谷人語靈，風至冷然善。

醉仙巖題壁

（明）施德政

偏師春盡渡澎湖，聖主初分海外符。鼙鼓數聲雷乍發，舳艫百尺浪平鋪。爭傳日下妖氛惡，那管天邊逆族孤。爲道凱歌宜早唱，江南五月有葦鱸。

和前韻

(明) 李 楊

樽才自分老江湖，襍線深慚佩虎符。舳艫森森鯨浪靜，旌旗獵獵陣雲鋪。風生畫角千營壯，月照丹心一劍孤。主德未酬倭未滅，小臣何敢輒思鱸！

和前韻

(明) 徐爲斌

閩南要路險澎湖，元將專擅靖海符。萬里餘艘瑩斗列，蔽空旗旆彩霞鋪。魚龍吞氣烟波定，蜃蜺馳魂窟穴孤。天子綸音勤借箸，那思葦菜與江鱸！

又

(國朝) 黃日紀

乞歸十載鬢毛班，幽夢長依泉石間；頻約高僧談法乘，更邀名士訪雲山。閱來世味無如淡，悟得仙家總是閒。外境不殊心境異，洞中便已絕塵寰。

又

(國朝) 葉廷梅

鹿洞嵯峨出上方，清明野色自蒼蒼。行來樹隱孤巖靜，坐對山空一嘯長。萬井迷濛

煙火市，半窗縹緲水雲鄉。夕陽洞口花迎處，紅袖輕飄羅綺香。

萬石巖

(明) 黃克晦

結伴遙尋大乙家，峩峩萬石映孤霞。坐中峰勢天西折，衣上蘿陰日半斜。風樹無人飄翠瓦，雲巖有水浸苔花。何年更駐蘇耽鶴，靜閉閒房共轉砂。

又

阮文錫

鑿開雲壑架精藍，數曲幽溪客共探！孤月夜懸雙石壁，千林秋嘯一茅庵。餘生擬向閒中老，往事都從夢裏參。便與名山期後約，浮名從此更休貪！

又

陶元藻

塊壘呈海濱，奇狀非一類。點頭固有靈，呼丈亦何媿！琳宮嵌嵯峨，一徑入幽邃。嶽崎歷落多，我醒石已醉。風懦雲懶行，日夕山欲睡。木末寺樓高，微吟坐寒翠。

又

(國朝) 張對壩

袍笏時時拜米顛，別開蓬島隔塵緣。一泓清淺沙爲路，萬竅玲瓏石作天。佛洞雲深連樹靄，僧房日午起茶煙。欲攜勝景囊中去，擬與秦皇借一鞭。

又

林之濬

海霧散朝旭，巖巒積空翠；緩步共攀躋，徑險心亦悸。怪石紛陵嶒，僧樓搆幽邃。孤亭一延眺，邈然滄洲意！嶮嶽生禪寂，混灑悟虛寄。江山成慷慨，林壑保深秘。寒濤奔晚照，抱膝發長嘯！

又

鄭纘祖

洞壑猶然昨，依稀記昔遊。山空餘萬石，海濶有孤舟。天地本難老，風烟容易秋。客心何所感，惆悵大江流？

又

黃日紀

鷺江富名寺，萬石獨稱最。包羅兼衆有，變幻誠無外。危樓縱遐覽，飛奔與目會。烟火億萬家，城郭橫繡繪。前有海無際，空濶不可奈；蜃氣常山沒，青紅浮杳靄。後有松數株，倚立懸高旆；清風與吞吐，時時發幽籟。旁有洞嵌空，石罅乍明昧；曲折穿羊腸，鳥道狹如帶。洞中如深甌，團團露其蓋；泉脈長潺湲，末流瀦清瀨。偃僂出深穴，脫然蟬離蛻；恍惚難窮詰，造物弄狡獪。

九日重游萬石

（國朝）

張允和

幽巖屢訪真奚窮，勝日清樽此復同。老去惟應親晚菊，朋來有信逐秋鴻。成霞海色翻欄外，合樂泉聲出洞中。戀賞却忘山已夕，拄將筇杖聽松風。

萬石巖

(國朝) 陳光章

石頭何齒齒？蹇步客來稀。鞭刺秦皇力，支殘織女機。青根通海氣，瘦骨覆雲衣。佛寺看山好，終朝不掩扉。

又

(國朝) 陳韜章

漫山堆怪石，空洞瀉春泉。磊落餘無地，玲瓏小有天。點頭誰是悟？拜手不勝顛。薄暮閒流覽，青雲處處連。

石笑

(國朝) 莫鳳翔

聚時能悟生公法，到處多依古寺門；莫怪相逢惟一笑，更無心事向人言。

碧泉巖懷僧霧雲

(國朝) 黃蓮士

孤僧閒閉翠微中，冷落梵王舊日宮。石徑無塵人不到，巖泉似線篔簹通。一山鐘鼓分喧寂，隔寺興衰悟色空。聽說霧公圓絕後，佛燈無焰守殘紅。

石泉巖

黃蓮士

何年殘骨結寒冰，剩有荒巖住老僧？汲水頗供禪後粥，賣泉粗給佛前燈。潺湲晝夜無休息，元氣淋漓自鬱蒸。島客品茶需汝甚，取攜聯絡上峻嶒。

同駱亦至夜宿半山寺

紀許國

登臨無定跡，每晤必依然。嶂遠來帆際，苔深接寺前。似留栽竹地，聊詠浣花篇。夜半高談靜，客心恨屢牽。

萬壽巖

(明) 戚繼光

萬仞峰巒聳目前，不須雕巧出天然。露涵石瓦生春色，爐爨旃檀起瑞烟。自信明時無隱逸，還疑僻處有神仙。公餘正好談元妙，又統三軍過海邊。

用前韻

俞大猷

幽巖屹立梵宮前，片石呈奇瓦儼然。峭壁罅虛寒漏月，博山香爨煖生烟。高僧煮茗能留客，樵子觀棋每遇仙。說罷禪機登絕頂，恍疑身在五雲邊。

萬壽巖聽松

(國朝) 張錫麟

喬柯如蓋護雲林，夾道亭亭白石陰；何處馴苔尋犬跡，祇來冷實聽龍吟。怒濤忽向空中起，驟雨還疑寺外深。絕愛淒清南調好，西風閒譜入瑤琴。

陪南思受謝簡之登鼓浪嶼和中丞韻

池顯方

雖小亦門戶，如何不一登？新城盤曲折，古寺俯稜層。易服瞞邨老，尋香妬墅僧。渡澎諸戰艦，帆展候風乘。

又

殘石伐將盡，惟餘一古邱。烟開生遠岫，潮至亂平疇。去歲如遭虎（曾被紅夷燒屋），今年再狎鷗。全憑藩屏力，吾得臥滄洲。

鼓浪嶼

池顯方

連天盪溟渤，小巒獨突忽。古樹夾寒煙，與波相出沒。不是鬼神剗，如何巧剗削！一日鑿一卷，十日成一窟。造砌及修碑，盡在此中伐。至今數百年，剗盡無肌骨。白石有何辜，頻遭黔黥罰？太行避愚公，癡山猶不杌；混沌七日死，疆山猶不沒。莫是愧世人，捨身任爾刖；莫是慙無用，欲入於宮闕？須彌與崑崙，劫火一時竭。

鼓浪嶼

丁一中

須彌藏世界，大塊得浮邱；巖際縣龍窟，寰中搆蜃樓。野人驚問客，此地只隣鷗。
歸路應無路，十洲第幾洲？

一水分烟嶠，沙舟客共登。崇巖參佛古，灰徑躡雲層。遂作憑虛觀，因逢彼岸僧。
何能拋絃冕，長此覓三乘？

又

黃蓮士

昔聞鼓浪似瀛洲，海上初來覽勝遊；石壁風雲餘舊壘，人家烟雨事春疇。鐘聲上下
波心寺，樹影參差島外舟。一自當年平劍印，妖氛不作慶安流。

酒 嶼

紀許國

但愁炊少米，不苦食無魚；日日戈船鬧，探真何處居？

登大擔嶼

范 咸

瞥見山坳翠欲流，葱蘢密樹景清幽；嵐光遙與群峰別，海色還看四面收。日暮碧雲
驚異彩，雨過寒氣逼深秋。天南鎖鑰橫江外，不放鯨魚夜出游。

大擔嶼風雨感事

紀許國

自從鷺島住吾家，又向波間一泛槎。細雨黏人春畏海，寒風着岸雪爲沙。載馳有悔

徒心碎，作賊無能且手叉。若使桃源今可得，吾生終不老魚蝦。

登城

何喬遠

溟渤周遭繞戍城，蒼蒼寒月海頭生。北風正捲南夷舸，山壘全屯水戰兵。吹浪魚龍遙滅沒，爭枝烏鵲近分明。周侯澤普當年役，此夕登臨萬古情。

題依巖室石壁

俞成

舊室三間依石巖，堵墻洞闢見巉巖。迎將空翠通簾戶，怪底閒雲上履衫。心淡無難齊物我，境幽直欲隔仙凡。看山到處皆奇絕，況是朝朝對老饒。朝來晴影映空虛，漸覺朱炎氣已疎。半壁青山開畫幘，卅年塵夢笑居諸。焚香煮茗清無比，啼鳥鳴蟬靜自如。且喜清平公事少，簿書粗了即輕裾。

步前韻

曾儒璋

堂偏小築靜依巖，六一文窗映碧巖。蟬帶琴聲移別桁，蝶翻舞影上涼衫。閒探墨妙神俱靜，坐倚雲根意隔凡。石壁留藏還自傲，當官行止莫貪饒！

嫩嵐浮碧接晴虛，寂歷庭軒俗慮疎。書結古歡憐脈望，月含明水試方諸。臨風蘭氣清無敵，帶雨篁陰畫不如。夏日正長公事少，未妨吟宴集簪裾。

水仙宮

(國朝) 陳邁倫

鷺門禹廟落成初，勝景層開接太虛；斜磴人來懸壁上，危亭極目大荒餘。近城烟雨千家市，繞岸風檣百貨居。澤國久無烽火警，一聲長嘯海天舒。

題荷庵

陶元藻

煙水周遭淨土憑，大光明界我初登。數弓小圃蔬兼竹，十笏閒房佛與僧。過雨寒沙移舊跡，隔牆秋嶂見高稜。白玻璃內天花影，悟循真空卽上乘。

玉屏山

池顯方

下巖泉作乳，上洞玉爲屏；幾許英雄子，松風不肯聽。
古洞兼幽逕，看山數十餘；若分衆邱壑，當時一仙都。
天濶雲留影，地靈石應聲；雲石猶有意，不似世無情。
松花既歷亂，梅雨復瀟疎。洞裏無人處，欲藏所著書。
殘石疑經蠹，幽山訝有龍；遊人風雨夕，不敢望前峯。

同張紹和遊玉屏山

池顯方

君將交六嶽，未遊玉屏顛；如近舍皇甫，而遙求樂天。易於拈景出，難在遣山傳。

谷口從茲款，雲眉始得嬌。石嬌環翠障，樹舊厭紅胭。逕軋風多變，峰欹霧不連。無堪手可步，有縫腹爭穿。白鷺低千壑，丹霞隔一川。蜃樓知水炁，蟻障指戎船。海捧牽杯月，潭彈引韻泉。臨歧迷曲洞，四顧下平田。似我讀君集，如君叩我禪；初披皆目眩，再味轉心憐。此嶠姿堪嚼，雖冬貌亦妍；勿勞神著述，共此吸青烟。

玉屏遠眺

(國朝) 黃梅

玉屏開島上，勝概豁雙眸。鰲柱凌霄起，鯨波浴日浮；雲橫京口樹，潮拍鷺門舟。海國清甯日，登臨樂未休。

玉獅山房

池顯方

崑崙渡海一萬里，孕得石蓮生海底。洪濟峰尖貫入雲，回顧群山似浮薺。從古相傳白鷺門，於今不數薛陳郁。一城如花半倚石，最高鎮北學龜蹲。城中英雄曾幾代？未有一人跨龜背。榕根裂壁影倒波，晨昏空作風雲態。旁出怪石名獅王，昂首青尾不可當；月作金腫潮作吼，虎山以下皆降惶。中有道人形瘦鶴，暫砌石堦張雲幕；未來鬼嘯人少過，一到龜伸獅亦躍。門前挂起「止靜」字，詩賓酒客皆迴避；惟有禪僧特地來，高峻門風亦怯至。一味風聲伴主眠，蒲團懸在大樹巔；有時默坐同栖鳥，有時文章瀉碧天。

太平巖

葉廷梅

招提隱隱隔層霄，石磴嶽崎一線遙。僧去平臺花雨冷，風清古刹海氛消。青山落木空斜照，綠水孤帆半夕潮；兩袖飄然薜蘿徑，那知頑石笑漁樵。

秋日遊醉仙巖

陳光章

聞道秋山境隔凡，閒攜樽榼到幽巖。幾行佛屋歸雲擁，百尺松梢夕照銜。曲徑斜通仙跡路，海潮遠送鷺門帆。憑高應識蓬萊近，還閱丹經手自芟。

鷺門觀海

張對墀

康回憑怒折地維，精衛木石無所施；茫茫大地滙爲水，至今東南名天池。天池何浩浩，近接鷺門島。帆影蔽津梁，桅小拂蒼昊。龍戶耳目奇，馬人鬚眉老。鑿齒雕題重譯聲，南金大貝諸夷寶。家塗翠碧與丹青，人飾珊瑚及瑪瑙。試問此物所從來？盡說梯航由海道。海色滌然，朝宗百川；白迴島嶼，蒼繞市廛。山頭返照，港口橫煙；洶洶涌涌，淼淼困困。九年水不潦，七年旱不乾。昔聞黃河之水天上來，今見滄海之水天外接；更上山頭第一峯，海外奇觀收目睫。排天風浪雪山傾，浴日鯨波金冶洩。十尋樓櫓挂高篷，看似空中舞片葉；須臾萬里乘長風，依稀篷影亦漸滅。縱有錢鏐之弩能謝潮，伍胥

之風能鼓浪，一旦對此亦應心魂怯。吁嗟乎！海之源無底止、海之濶無涯涘；洞庭雲夢真可吞，江、淮、河、漢浮漚耳！我欲臨流乘風訪八遐，衝風破浪不用指南車，直向吾家博望借仙槎。扶乘陽谷皆游徧，身騎燭龍排雲霞；廻首泥塗煦沫者，紛紛轍鮒與井蛙。

鷺門紀概

洪和長

錦繡煙花自一洲，無邊風景似杭州；樓臺半蘸晴江水，簫鼓時聞畫鷁舟；芳草遺釵春拾翠，紅綃顧曲夜纏頭。我來不作繁華夢，爲有青山約未酬。

登高崎目嶼

（國朝）陳思敬

拳山突兀水風灑，破浪揚帆心目駭；百戰曾傳抗臂螳，雙墟祇有遺匡蟹。雲雷開霧海氛清，日月重光關險解。故老凋零往事湮，百年刀劍耕牛買。

廈門

（國朝）孫爾準

廈門本荒碕，何年盛都會？海壖數繁要，彈丸乃稱最。自從鯨頭人，於此建大旆。金門依輔車，滬嶼互襟帶。臺陽跨天險，澎島通地肺；倔強波濤間，自覺夜郎大。七星兆妖讖，兩豎效狼狽；終日尋戈矛，先後伏楛欽。大帥設中權，四鎮屯下瀨；碧澗澄波

瀾，黃圖大無外。浮天走估舶，隘地集市儉；南琛獻丹子，上貨羅紫貝。權估設關梁，譏苛竿舟軟；姦富操奇贏，末游藉沾丐。邇來頗凋劫，徧陋等自鄙；盛衰有倚伏，物理戒其大。龜毛詎成氈，蟬腹將欲脫；寄語桑大夫：心計曷足賴？廉如蕭廣州，方物倍司會。

廈門志卷十

職官表

明職官（文職無）

武		秩	
中左所守禦千戶所			
正千戶	副千戶	百戶	試百戶
<p>趙能 成化年任。</p> <p>韓賢 儀安保人。成化間任（閩書）作韓宜，全椒人；「府志」作韓添，增築廈門城。</p>	<p>韓勇 成化年。</p> <p>趙時讚 涉縣人。陣亡。嘉靖年。</p>	<p>彭添 西安人，天順年。</p> <p>阮昇 成化年。</p> <p>倪曉 侯官人。</p> <p>黃成 卞劍</p>	<p>陳椿 沅州人。嘉靖年。</p> <p>陳奇勳 杭州人。萬曆年。</p>
			<p>陳萬春 同安人。萬曆年。</p>

趙完璧
時讚子。

吳世績
邳州人。

李逢華
益陽人。

黃燮
祥符人（以上
嘉靖間）。

孟賢
蕭旺

陳寬

〔閩書〕作陳
覺。以上俱成
化年間。

黃衰
嘉靖年。

倪大棟

吳泮

彭晉

程景明

西河人。

黃鸞

祥符人（見「閩
書」）。

阮應南
滁州人。

南路參將
萬曆二十年
自漳州移駐。

浯嶼水寨把總
景泰間，號
名色把總；
嘉靖中，為
欽依把總。

浯銅遊指揮
隆慶四年增
所設，駐中左

浯嶼遊

倪輝宗
侯官人。
吳南春
潛山人。
彭商錡
西安人（以上
嘉靖間）。
阮文澄
嘉靖壬子中式
武舉。
王道成
嘉靖戊午中式
武舉（有傳。
俱從泉州一選
舉志）增。

澎湖遊擊
萬曆二十五
年增設，屬
南路參將，而
駐廈門；而

浯銅哨官（附）

澎湖，其遙領也。

洪夢鯉

龍溪人，武進

丁桐

王夢熊

張天威

林壯猷

士。萬曆二十

年始移駐。

呼鶴鳴

萬曆問任。

、莆田人。啓

同安人。崇

吳金谿

許師古

武舉。以鎮

東衛把總署

朱一龍

（見「關廟

丁天啓

有傳）

漳州衛人，武

林武莛

晉江人，武

施德政

晉江人，指

李榭

唐澄濟

三十四年任。

晉江人，指

王夢熊

晉江人。

張天威

、禎問。

同安人。崇

宗孟晉江人。
 太倉州人，武宣城人，萬曆己卯武舉。
 進士。三十八年任。以上見漳州志。

徐爲斌
 未詳。萬曆三年籍貫。任年醉仙巖。石刻有征倭詩。

國朝職官（一）

秩文
 興泉永道。康熙九年，設分守與泉。道兼正五年。門分巡海。改分巡。永春州。加兵備。稽查商販。洋船、海驛。

海防同知。駐泉州府城。康熙十年，移駐廈門。舊管十海。出入稅餉。臺運米糧。教諭。同安、同安、同安。

石滄司巡檢。順治十八年，移駐石滄。康熙十年，移駐廈門。仍名石滄。兼管廈門防司獄。

廈門志

康熙朝

務，盤放兵餉，監造戰船。

(未移駐前，詳「泉州府志」)。

縣志」，不錄)。

姜立廣

大興人。二十五年署

范宏遇

鑲黃旗人，監生。二十九年任。

黃建中

正白旗人，監生，三十三年任。

張岐

鑲紅旗人，監生。三十五年任。

姚應鳳

鑲紅旗人，監生。三十七年任。

錢椿

山陰人，監生。四十二年任。

沈寅俊

無錫人，吏員。十八年任。

程體文

利津人，吏員。二十七年任。

陳振龍

徐溝人，吏員。三十七年任。

武登雲

大同人，監生。五十一年任。

朝正雍

滿雲鵬
鑲紅旗人，舉人。五年任。
張廷枚
正紅旗人。五年任。
劉而位

黃澗
無錫人，拔貢。四十六年任。
趙國器
正藍旗人，官生。四十九年任。
黃焜
正白旗，監生。五十一年任（有傳）。
時維豫
鑲黃旗人，貢生。五十六年任。
范廷謨

耿國祚
大興人，舉人。元年任。
馮璧
振武衛監生。二年任。

方時
宛平人，供事。元年署
趙繹
郟城人，吏員。六年任

汾陽人，舉人。七年任

朱叔權

山陽人。八年任（府志）

陸箕永

青浦人，生員。五年任。

張嗣昌

浮山人，貢生。六年任。

朱叔權

山陰人，吏員。七年任。

李璋

胡宗文

金谿人，舉人。九年任。

楊翼成

淮安人，舉人。十二年任。

梁須梗

正白旗人，監生。十三年任。

李淳

宛平人，供事。七年任

倪仁錫

大興人，倉書。十年任

曾鏞

大興人，倉書。十年任

陳自芳

澧州人，典史。十三年任。

王仁

東陽人，書吏。十三年任。

乾隆朝

王丕烈

青浦人，進士。五年任。

西泰

鑲黃旗人。六年任。

高景蕃

仁和人，進士。十年任。

劉良璧

衡陽人。十二年任。

白瀛

興縣人，進士。十四年任。

李星聚

豐縣人，廩生。二十三年任。

宮兆麟

朱椿

婁縣人，監生。二十六年任。

徐士俊

江夏人，進士。十年任。

胡格

江夏人，進士。十一年任。

許逢元

益都人，監生。十三年任。

覺羅四明

正藍旗人，筆帖式。十七年任。

楊愚

興縣人，進士。二十一年任。

劉增

鑲紅旗人，舉人。二十二年任。

劉嘉會

正黃旗人，貢生。二十二年任。

方輔悟

桐城人，貢生。二十二年署。

易祖愉

東陽人，吏員。二十四年署。

金璧榮

遂寧人，攢典。二十四年任。

李璽

德慶人，監生。二十八年署。

胡昌曉

大興人，監生。二十八年署。

胡振紀

大興人，監生。二十八年任。

錢宗賢

慈谿人，供事。二十九年任。

譚尙忠

南豐人，進士。二十七年任。

孫孝愉

興縣人，廩生。二十九年署。

蔡琛

富明人。九年任。

張鎮

海豐人，監生。三十四年署。

王綬

掖縣人。舉人。三十四年任。

郭世勳

漢軍。監生。三十六年護。

張棟

三原人，貢生。三十七年任。

十五年署。

鄒召南

漢陽人，進士。二十八年任。

程霖

永寧人，附貢。二十八年任。

黃彬

漢川人，舉人。三十年任。

楊廷樺

大興人，進士。三十一年署。

張思振

齊東人。三十一年署。

黃彬

三十一年回任。

王潤

元和人，進士。三十

年署。

胡振紀

三十年回任。

史士鏞

金壇人，議叙。三十一年署。

史鵬年

溧陽人，監生。三十一年任。

朱鏞

吳縣人，吏員。三十一

鄧秉鈞

吳縣人，監生。三十七

楊淳

汾陽人，吏員。三十八

趙永錫

武進人，吏員。四十年

董世寧 漢軍，監生。四十一年署。

俞成 臨安人，進士。四十二年任。

廷毓 鑲白旗人，舉人。四十四年護。

張棟 四十五年回任。

廷毓 四十五年再護。

張棟 四十六年回任。

述德 正黃旗人，生員。四十六年護理。

潘本義 仁和人，舉人。四十七

四年署。

高觀鯉 元和人，進士。三十五年署。

蔣元樞 常熟人，舉人。三十七年任。

張朝縉 如臯人，貢生。四十年任。

福昌 正黃旗人。四十七年任。

劉嘉會 四十七年任。

鄭一桂 元和人，監生。四十八年署。

黃奠邦 饒平人，武舉；軍功

署。

楊淳 四十年回任。

馬繼會 四十四年暫理。

王景耀 歙縣人，吏員。四十四年署。

陳慶 金谿人，供事。四十五年署。

張炳 吳縣人，吏員。四十六年署。

卓蓴聯 仁和人，吏員。四十六年署。

王景耀 四十七年回任。

年任。

永福

格棚額筆帖式。四十八年任。

江琅

元和人，進士。四十九年護理。

曾儒璋

永嘉人，州同捐例。四十九年任。

江琅

四十九年七月再護。

袁鑒

錢塘人，進士。五十年任。

王右弼

齊東人，貢生。五十年護理。

萬鍾傑

雲南昆明人，拔貢。五

改用。五十五年任。

汪光緒

宛平人，舉人。五十八年署。

吉壽

鑲白旗人。五十八年署。

裘增壽

新建人，舉人。六十年任。

劉尙琳

廬陵人，吏員。五十年署。

王景耀

五十二年回任。

翟觀揚

涇縣人，吏員。

陳國慶

山陰人，吏員。五十五年署。

茅呈璧

大興人，供事。五十五年署。

劉天佑

大興人，供事。五十五年任。

十年任。

鄧廷輯

貴州畢節人，舉人。五
十三年任。

胡世銓

夏邑人，進士。五十三
年任。

舒寧

鑲黃旗人，廩生。五十
三年護理。

孫思庭

直隸懷來人，舉人。五
十三年署。

胡世銓

五十四年三月回任。

徐夢麟

浙江桐鄉人，監生。五
十六年護。

德泰

正白旗人，生員。五十

六年任。

陳嘉謨

錢塘人，進士。五十九年署。

邱之芬

廣西臨桂人，進士。六十年任。

李學錦

江蘇昭文人，進士。六十年任。

嘉慶朝

巴哈布

正白旗人。二年署。

慶徠

正白旗人。三年任。

牆見羹

湖北江陵人，進士。五十年任。

慶徠

六年十二月回任。

閔思敬

烏程人。貢生。五年署。

徐汝瀾

宛平人，進士。八年署。

房永清

欒城人，舉人。十年任。

楚以析

永興人，監生。元年署。

斯芳

山陰人，議叙。二年任。

馮炎

嘉興人，監生。五年署。

岳山

正藍旗，監生。八年署。

朱理

安徽涇縣人，進士。八年任。

王紹蘭

浙江蕭山人，進士。十一年署。

承露

正黃旗人，監生。十一年任。

王紹蘭

十二年二月署。

馮聲

浙江嘉興人，監生。十三年署。

多麟代

正藍旗，繙繹生員。十四年任。

王桂

鑲白旗人。十一年署。

英泰

正黃旗人，筆帖式。十三年署。

葉紹棻

歸安人，舉人。十三年任。

明恒

鑲白旗人，監生。十七年署。

丁玉燾

清苑人，進士。十九年署。

薛凝度

無錫人。二十年署。

張映斗

海豐人，舉人。二十一年署。

斯芳

五年回任。

弓清翰

介林人，監生。五年代任。

斯芳

五年十月回任。

顏家選

廬陵人，監生。五年署。

李煦

宛平人，監生。六年署。

方琴

宛平人，監生。七年署。

王大運

大興人，供事。八年署。

斯芳

朱桓

廣西臨桂人，進士。十年署。

覺羅慶善

鑲藍旗，筆帖式。十九年任。

涂以輔

江西新城人，進士。二十一年署。

俞恒潤

順天大興人，進士。二十二年署。

覺羅慶善

二十三年六月回任。

李秉鉞

江西臨川人，監生。二十三年署。

倪琇

昆明人，進士。二十四年任。

周慎恭

昭文人，舉人。二十一年署。

咸成

正藍旗人，監生。二十三年署。

九年三月回任。

張壽崧

如臯人，吏員。十三年署。

斯芳

十三年九月回任。

王心源

十五年五月代理。

斯芳

十五年七月回任。

方振聲

十八年九月代理。

陸泉

吳縣人，監生。十八年署。

張邦寧

浮山人，監生。十九年署。

陳南陔

朝光道

王耀辰

浙江烏程人，進士。七年署。

倪琇

八年六月回任。

覺羅誠善

鑲黃旗，筆帖式。十年署。

周凱

富陽人，進士。十年任。

麥祥

楚雄人，進士。元年任。

陸寶

鑲黃旗人，監生。元年任。

張儀盛

平湖人，貢生。六年署。

許原清

華亭人，監生。七年任。

長洲人，監生。十九年任。

張應虔

仁和人，監生。二十三年署。

霍信

合肥人，監生。二十三年任。

胡國榮

德清人，監生。元年署。

徐運愷

廬江人，吏員。二年代理。

施德培

蕭山人，議叙。二年署。

張應虔

三年七月再署。

鄭家麟

豐潤人，進士。十三年七月署。

周凱

十三年十二月回任。

黃宅中

河曲人，進士。七年署。

許原清

八年七月回任。

任沈鏜

蕭山人，監生。九年二月署。

許原清

十年三月回任。

黃宅中

十年九月再署。

許原清

十一年六月回任。

任沈鏜

十二年十二月三署。

邵臨

宛平人，供事。四年任。

胡國榮

五年十月再署。

徐煒

桐城人，供事。六年任。

胡國榮

六年五月再署。

尹均

仁和人，監生。八年署。

徐筠

嘉興人，監生。九年署。

翁叔裴

吳縣人，議叙。十年代

理。

來錫蕃
蕭山人，議叙。十年閏
四月署。

劉功澍
攸縣人，吏員。十一年
代理。

來錫蕃
十一年九月再任。

劉功澍
十二年六月代理。

徐朝笏
江西人。十二年署。

丁啓忠
寧波人，生員。十四年
四月署。

王誥
紹興人。十四年七月代
理。

丁啓忠
十四年八月署。

國朝職官 (二)

<p>武 秩</p> <p>水師提督 康熙元年置，駐海澄。八年，改設 總兵官。十六年，復置；駐漳州。 十九年，移總兵駐廈門；尋，漳水師 提督亦移焉。二十三年，改總兵 於南澳鎮，而廈門專駐提督；領中 、左、右、前、後五營。</p>	<p>康熙朝</p> <p>施琅 晉江人。元年任，二十一年再任。</p> <p>楊捷 義州人。十七年任（兼陸提）。</p> <p>王之鼎 十八年任。</p> <p>萬正色 晉江人。十九年任。</p> <p>張旺 山西人。三十五年任。</p>
<p>中 營</p> <p>參 將</p> <p>郭敬祿 正藍旗人。十八 年任。</p>	<p>郭元章 平和籍，固始人 （營冊不載）。 二十年暫理。</p> <p>陳昌</p> <p>張旺 太原人。二十二 年任。</p> <p>羅士鈗 饒平人。二十八 年任（改設副將）</p>
<p>守 備</p> <p>丁世芳 福建人。十五年 任。</p>	<p>顧湧 廣東人。二十年 任。</p> <p>朱家桂 陝西人。二十二 年任。</p> <p>趙登龍 常平人。二十七 年任。</p> <p>吳宏才 靖遠人。三十二 年任。</p>

黃芳世

吳英

三十七年任。

施世驥

琅子。五十三年任。

姚堂

漳浦人。六十一年任。

方冰

福清人。三十五年任(副將)。

楊明鏡

天津人。三十九年任(仍改參將)。

劉國柱

江南徐州人。四十二年任。

陳一鵠

海澄人。四十六年任(復改副將)。

尤鵬

南安人。四十九年任(副將)。

葉國鼎

江南籍，閩縣人。五十一年任(副將)。

馬虎

浙江人。三十三年任。

康國柱

漳州人。三十四年任。

閻三玉

寧夏人。三十九年任。

謝興

泉州人。四十三年任。

江虎

宣府人。四十九年任。

曾選

漳州人。五十四年任。

雍正朝

藍廷珍
漳浦人。三年任。

許良彬
海澄人。七年任。

王郡
陝西乾州人。十一年任。

阮蔡文
漳浦人，由文學人。五十三年任（仍改參將）。

聶國翰
平和人。五十八年任。

倪興
晉江人。五十九年任。

李若驥
同安人，六十年任。

陳惠
海澄人，潮州籍。五年任。

張起雲
山西太寧人。七年任。

張天駿

鄭台
連江人。元年任。

馬銘勳
鞏昌人。六年任。

李兆

朝隆乾

張天駿
錢塘人。十一年任。

林君陞
同安人。十六年任。

李有用
陝西長安人。十七年任。

胡貴
同安人。二十二年任（有傳）。

錢塘人。八年任。

潘林祚
福清人。十年任。

黃彩
晉江人。十二年任。

王清
廣東海陽人，武進士。十三年任。

高地
同安人，三年任。

任文龍
浙江永嘉人。五年任。

施必功
晉江人，六年任。

孫應龍
福州人，四年任。

劉宗源
福州人，六年任。

鮑宗
杭州人，九年任。

廣東人。七年任。

馬大用

江南淮安人，探花。二十三年任。

馬龍圖

廣東潮陽籍，晉江人。二十四年任。

甘國寶

福州古田人，武進士，侍衛。二十

六年任。

黃仕簡

漳州平和人，世襲一等海澄公。二

十八年任。

吳必達

同安人，武進士。三十年任。

葉相德

浙江仁和人，武進士。三十四年五

月任。

林國彩

同安人，三十三年署，三十八年十

月再署。

黃仕簡

邱有章

晉江人。八年任

(此名營冊不載)

沈廷耀

詔安人。九年任

聶吳昭

廣東吳川人。十

二年任。

張燦

漳州人，十四年

任(營冊不載)。

張勇

惠安人。十五年

任。

林貴

晉江人。十七年

任。

藍國機

丁士武

福州人。十年任

盧武略

武昌人。十四年

任。

江邦春

漳浦人。十九年

任。

詹殿擢

閩縣人。二十年

任。

王斌

閩縣人。二十三

年任。

謝王福

晉江人。二十五

年任。

王斌

二十六年五月任

三十五年回任。

黃仕簡
四十年正月回任。

林國彩
四十四年十月再署。

黃仕簡
四十五年四月回任。

羅英笈
延平沙縣人，武生。四十七年署。

黃仕簡
四十八年五月回任。

羅英笈
四十八年十一月再署。

黃仕簡
四十九年閏三月回任。

何俊
浙江仁和人，武進士。五十一年十
二月署。

藍元枚

漳浦人。十九年
任。

王陳榮
同安人。二十年
任。

謝王福
晉江人。二十四
年任。

姚應夢
潮陽人。二十五
年任。

溫泰
東莞人。二十六
年任。

朱承祚
高要人。三十一
年任。

鄭瑞
廣東新安人。三
十九年任。

陳達

同安人。二十七
年七月任。

林福
閩縣人。二十九
年任。

劉宗憲
同安人。三十一
年任。

李文伯
河南新野人。三
十四年十月任。

陳大鵬
惠安人，武進士
。三十七年七月
任。

彭錦
閩縣人。三十九
年任。

楊起麟

漳浦人，世襲。五十二年五月任。

蔡攀龍

同安金門人。五十二年征臺匪林爽文，在軍中補。

王柄

漢軍鑲白旗人，冠軍使。五十二年九月署。

哈當阿

蒙古正黃旗人。五十三年十一月任。

常泰

滿洲正藍旗人。五十六年三月署。

丁朝雄

江南崇明人。五十八年署。

顏鳴漢

廣東嘉應州人。五十八年十月署。

丁朝雄

江南通州人。四十五年七月任。

詹殿擢

閩縣人。四十八年正月任。

林光玉

平和人，武舉。四十八年十月署。

周玉駒

浙江臨海人，武舉。四十九年十一月任。

孫全謀

龍溪人。五十年十二月任（傳在「武功」）。

施如憲

福鼎人，武舉。五十一年十二月

閩縣人，武舉。四十年二月任。

（有傳）。

魏國忠

同安人。四十二年任。

曾紹龍

長汀人，武舉。四十四年八月任。

李光輝

同安人。五十三年七月任。

嘉慶朝

〔哈當阿

四年十一月回任。〕

李南馨

廣東嘉應州人，武進士。五年正月任。

〔顏鳴漢

六年九月再署。〕

倪定得

任。

王祖烈

浙江麗水人，武舉。五十二年三月任。

李得勝

漳浦人。五十二年任。

劉芳

浙江永嘉人。五十七年任。

李漢升

晉江人。三年署

魏成德

閩縣人，五年署

鄭文照

香山。七年任

陳萬山

同安人。二年署

林承昌

古田人，武舉。三年署。

鄭朝綱

羅源人，世職雲騎尉。四年署。

江南吳縣人。七年五月任，九年八月回任。

李長庚

同安人，武進士。十年四月任。（封壯烈伯，世襲；諡「忠毅」）。

許文謨

四川成都縣人，世襲壯烈伯。十年十二月任。

張見陞

廣東東莞縣人。十一年十二月任。

王得祿

原籍江西，寄籍福建嘉義縣，武生。十三年六月任。封子爵，平洋匪蔡牽。

朱天奇

浙江鄞縣人。十六年七月署。

王得祿

十六年十二月回任。

〔許文謨

二十三年七月調署。〕

黃大武

廣東潮陽人，武進士。八年署。

曾文華

閩縣人。十一年任。

德亮

正白旗人。十二年署。

福珠靈阿

鑲黃旗人。十三年署。

莊秉元

同安人。十五年署。

蘇名登

晉江人。十六年署。

顏正剛

閩縣人。十六年署。

趙起鵬

同安人。四年署。

林承昌

五年任。

陳鵬飛

同安人。五年任。

徐建文

同安人。五年署。

邱良功

同安人。六年任。

鄭恒健

霞浦人，世襲雲騎尉。七年署。

黃亮

常熟人。十三年署。

黃文翰

〔王得祿
二十三年十二月回任。〕

任。

陳元標

長汀人。二十年

任。

陳化成

同安人。二十一
年署。

王世恩

龍溪人，雲騎尉。
二十二年署。

楊繼勳

閩縣人。二十三
年任。

同安人。十五年
署。

張寶光

建陽人。十八年

任。

黃名成

同安人。十八年
署。

馬國亮

福清人。二十年
任。

趙世芳

同安人。二十年
署。

張其祥

同安人。二十一
年署。

何文上

侯官人，世職雲
騎尉。二十四年
署。

朝光道

羅鳳山

浙江黃巖人。元年二月任。

郭繼青

浙江慈谿人。元年五月署。

許松年

浙江瑞安人，武舉。元年八月任。

陳化成

同安人。六年九月署。

劉起龍

廣東新安人。六年十二月任。

陳化成

八年十月再署。

劉起龍

九年四月回任。

陳化成

十年正月任。

程恩高

廣東□□人，十一年□月任。

吳安邦

彰化籍，同安人，武進士。元年任。

曾允福

同安人。三年署。

黃貴

閩縣人，五年署。

林志忠

安溪人。五年任。

吳朝祥

同安人。六年署。

沈鎮邦

浙江黃巖人。十年任。

謝得彰

浙江黃巖人。十年任。

張啓明

福清人，元年任。

許名輝

同安人，二年署。

陳朝良

同安人。三年署。

吳朝祥

同安人。三年任。

陳朝用

漳浦人，世職雲騎尉。四年署。

劉時勇

詔安人，武進士。七年署。

莊有愈

晉江人，難蔭。

陳化成
十一年九月回任。

詔安人，十年任

九年任。

林松

閩縣人，十一年署。

陳菊春
同安人。十年署

江繼芸

十二年署。

楊登俊

十三年任。

江繼芸

十五年題補。

左營

右營

遊擊

守備

遊擊

守備

康熙朝

康共

薊州人，十八年任。

陳元

惠安人。十八年任。

藍理

漳浦人。二十二年署。

方却

二十二年署。

阮欽爲

郭梅

安徽旌德人。三

孫清

休寧人。

張勝

（俱二十一年署
（見施琅「奏疏」）

張旺

太原人。二十二
年任。

朱明

莆田人。

陳敬

海澄人。二十四
年任。

丁斌

武進人，武進士
。四十年任。

尤鵬

南安人。四十二
年任。

聶國翰

知州人。五十年

十三年任。

李魯柱

泉州人。三十四
年任。

許華

同安人。三十七
年任。

歐鵬

海澄人。五十一
年任。

許鵬

海澄人。五十二
年任。

傅春秀

濟寧人。

張彪

徐州人。

歐陽治

永新
人。

馮邦彥

宣化
人。

李夢桂

泉州
人。

朝正雍

任。

王鼎

同安人。五十五年任。

林佳住

惠安人，世職。五十七年任。

韓嗣惠

龍溪人。元年任。

魏國泰

同安人，五年任。

鄭良達

閩縣人。七年任。

潘林祚

閩縣人。元年任。

劉使

同安人。二年任。

蔡國駿

漳州人。六年任。

蔡功

海澄人。十年任。

施必功

晉江人。十年任。

王良駿

廬州府人。六年任。

蘇福

晉江人。

林榮茂

南靖人，世職。七年任。

林元

同安人。十年任。

王清

吳必貴

晉江人。六年任。

胡貴

同安人。七年任。

鄭李信

晉江人。九年任。

李名魁

唐縣人。十三年任。

朝隆乾

林黃彰
○晉江人。十年任
林洛
○晉江人。十三年任

劉使
○同安人。四年任
林洛
五年再任。
鄭李信
○閩縣人。七年任
聶吳昭
○吳州人。十二年任
林貴
○晉江人。十四年任

李嘉
○廣東揭陽人。十一年任

施必功
元年再任。

陳陸卿
○同安人。二年任
楊吳德
○同安人。三年任
陳勳
○同安人。十年任
洪廷恩
○晉江人。十一年任

揭陽人，武進士
○十一年任。
楊海瑞
○晉江人。十三年任

柳圓
○蓬萊人。四年任

高英
○同安人。五年任
姚德
○龍溪人。六年任
鄭連
○晉江人。九年任
楊吳德
○同安人。十年任

鄭連
○晉江人。八年任

許清鑑
○晉江人。九年任
李名魁
○十一年任。
莊俊
○同安人。十四年任
楊秀
○平和人。十七年任

林竿
同安人。十五年任。

歐陽敏
漳浦人，難廢。
十六年任。

蔡仁
同安人。十八年任。

陳應鐘
長汀人。二十一年任。

洪福
晉江人。二十三年任。

陳隆
同安人。二十四年任。

許友勝
莆田人。二十四年任。

許元吉
同安人。十二年任。

魏文偉
同安人。十五年任。

藍國機
漳浦人。十六年任。

張拱辰
東莞人，武舉。
十七年任。

林國彩
惠安人。十八年任。

張國瑞
閩縣人。十九年任。

林聖
晉江人。二十一年任。

陳洪建
同安人。十二年任。

鄭李嘉
揭陽人。十四年任。

藍國機
漳浦人。十八年任。

林竿
同安人。二十年任。

許朝耀
同安人。二十四年任。

羅廷柱
揭陽人。二十五年任。

戴福

魏文偉
同安人。二十年任。

陳國泰
同安人。十二年任。

林士雄
晉江人。二十二年任。

林夢龍
海澄人，武舉。
二十五年任。

林應捷
同安人。二十七年任。

林夢龍
二十八年再任。

黃龍溪
龍溪人。二十九年任。

年任。

朱承祚

廣東高安人。二十七年任。

陳國泰

霞浦人。三十年任。

許焰璘

晉江人。三十四年任。

洪紹蘭

南安人。三十七年任。

陳士恩

閩縣人。三十八年任。

楊森

同安人，武進士。五十四年任。

謝恩詔

年任。

林平

同安人。二十二年任。

廖廷鏘

詔安人。二十三年任。

林應捷

同安人。二十四年任。

陳盛貴

莆田人。二十五年任。

聶世義

二十九年任。

彭錦

閩縣人。三十年任。

李建勳

廣東嘉應州人。

仁和人。二十七年任。

吳勇

龍溪人。二十九年任。

許友勝

莆田人。三十一年任。

陳汝捷

歸化人。三十二年任。

陳宗溥

莆田人，世襲。三十五年署。

陳朝龍

龍溪人，武舉。三十六年任。

柴大紀

浙江江山人，武進士。四十年任。

劉宗憲

同安人。三十年任。

鄭青

閩縣人。三十一年任。

汪成均

福清人。三十二年任。

黃光鑽

羅源人。三十五年任。

林意

福鼎人。三十六年任。

林光玉

平和人，武舉。三十七年署。

楊開春

漳浦人。三十八年任。

永春人。五十五年任。
何定江人。五十七年任。

三十二年任。

卓其祥。漳浦人。三十三年任。

柴大紀。浙江江山人，武進士。三十六年任。

趙詔安人。四十年任。

鄭履楷。龍溪人，武進士。四十四年任。

葉有光。同安人。四十七年任。

徐機。同安人，四十七年任。

徐鼎士

舉。江南上元人，武舉。四十二年署。

廖光宇。永定人，武舉。四十三年署。

孫全謀。龍溪人。四十四年署。

葉巨剛。廣東嘉應州人，武舉。四十六年署。

林光玉。平和人，武舉。四十八年署。

趙詔安人。五十年任。

年任。

葉巨剛。廣東嘉應州人，武舉。四十一年任。

楊起麟。閩縣人，武舉。四十五年任。

陳福清人。四十七年任。

江海澄人，武舉。四十八年任。

王國泰。同安人。五十年任。

李文斌。新野人。五十三年任。

許祿

龍溪人。五十一年任。

潘金標

閩縣人，武舉。五十一年署。

胡振聲

同安人。五十二年任。

王國泰

同安人。五十四年任。

謝元斌

詔安人，武舉。五十四年署。

曾國樑

同安人。五十四年署。

陳得元

福清人。五十五年任。

黃再

莆田人。五十一年正月代辦。

邱維揚

廣東連平人，武舉。五十一年任。

金斗

滿洲鑲黃旗人。五十二年任。

黃再

五十六年再任。

陳名魁

漳浦人，武進士。五十八年任。

陳國棟

龍溪人。六十年任。

蘇大鵬

龍溪人。五十三年任。

洪蕃鏘

海澄人。武舉。五十六年任。

陳廷梅

海澄人。五十七年署。

洪蕃鏘

五十七年再任。

陳元成

同安人。五十九年署。

年署。

詹勝

閩縣人。五十五年署。

柯揚鏢

閩縣人。五十六年署。

許元勳

海澄人，武舉。五十六年署。

趙起鵬

同安人。五十七年署。

陳大麟

晉江人。五十七年署。

李建祿

平和人。五十八年署。

楊雲健

嘉慶朝

李漢升
○晉江人。二年任
陳萬山
○同安人。三年護

同安人。五十八年署。
曾攀鶴
南澳人。五十九年。
趙起鳳
同安人。五十九年署。
陳萬山
同安人。五十九年署。
蔡安國
南澳人。六十年署。

王廷彪
浙江龍泉人，武舉。元年署。
李得勝
漳浦人。二年兼署。
李漢升
晉江人。三年兼署。

李文瀾
漳浦人。元年署，二年再署。
魏成德
閩縣人。三年署

曾文華

閩縣人。五年護

王國寶

同安人。七年署

李鄞

鄞縣人。武舉。八年護

邱良功

同安人。九年任

蔡山

漳浦武進士。九年護

陳登捷

同安人。九年護

鄭朝綱

羅源人，世職。

莊秉元

同安人，義民首。三年署

廖國

廣東南澳人。三年任

吳安邦

彰化人，武進士。四年署

廖國

五年再任

許安瀾

詔安人。六年署

許法

同安人。八年署

許晃

廣東南澳人。十年任

魏成德

閩縣人。四年任

聶世俊

閩縣人。五年護

陳元成

同安人。六年任

莊秉元

同安人，義民首。七年署

曾文華

平和人。九年任

許廷進

廣東欽州人。十年護

黃耀武

廣東潮陽人。十年任

張高生

同安人。四年署

陳元成

同安人。四年署

江鶴

詔安人，世職。五年任

陳振元

漳浦人。六年署

王定邦

同安人。六年署

蒲長青

侯官人。七年署

曾文華

十年護。

吳元慶

閩縣人。十二年

護。

蒲長青

侯官人。十四年

護。

鄭恒健

霞浦人，世職。

十五年護。

陳光求

同安人。十七年

任。

黃國哲

詔安人。十七年

護。

謝天驥

永春州人。十八

年護。

張寶光

楊繼勳

閩縣人。十一年

署。

陳元標

長汀人。十四年

任。

楊繼勳

十六年再署。

林蘇名

福清人。十八年

署。

王世恩

龍溪人，世職。

十九年任。

毛翼展

福清人，武舉。

十九年署。

余生貴

同安人。二十三

年署。

年署。

黃國哲

詔安人。十二年

護。

許廷進

十二年再護。

丁壽祿

閩縣人，世職。

十三年任。

周應元

南靖人。十四年

護。

丁壽祿

十四年再任。

陳元標

長汀人。十四年

護。

丁壽祿

十六年護。

閩縣人。九年任

。丁壽祿

閩縣人，世職。

十三年任。

林志忠

安溪人。十四年

署，十六年再署

。

翁及

同安人。十六年

署。

潘世祿

同安人。十七年

兼署，二十年署

。

謝天驥

永春人。二十一

年任。

蘇廷玉

建陽人，武舉。
十九年任。

楊繼勳

閩縣人。二十一
年護。

文應舉

同安人。二十二
年任。

林志忠

安溪人。二十二
年護。

孫得發

閩縣人，世職。
二十三年任。

李尙華

閩縣人。二十五
年護。

林忠志

二十五年任。

湯貴陞

閩縣人，世職。
二十四年任。

溫兆鳳

龍巖人。二十四
年署。

林成全

平和人。二十五
年署。

許廷進
十六年護。

江鶴

詔安人，世職。
十六年護。

丁壽祿

十七年再任。

陳鵬飛

同安人。十七年
護。

黃國哲

十八年護。

王贊

惠安人。十九年
護。

楊繼勳

閩縣人。二十年
護。

張寶光

建陽人，武舉。

海澄人。二十一
年護，二十四年
署。

曾恩貴

平和人，世職。
二十四年任。

陳廷俊

龍溪人，世職。
二十五年任。

二十一年任。

吳奇貴

永春人。二十一年護。

陳廷俊

龍溪人，世職。二十二年護。

張寶光

二十三年再任。

江一棟

海澄人。二十三年護。

陳鵬飛

二十四年署。

林志忠

安溪人。二十四年護。

張寶光

二十五年任。

朝光道

張時雍
閩縣人。三年護

楊武鎮
同安人。四年護

吳朝祥
同安人。六年任

陳景峯
閩縣人，世職。
六年護

謝得彰
詔安人。八年護

吳朝祥
同安人。二年署

童興國
同安人。二年署

何有時
同安人。三年署

潘世標
同安人。五年署

楊清芳
同安人。六年署

陳士標
閩縣人。二年任

謝得彰
詔安人。三年兼辦

許遠生
同安人。三年護

楊武鎮
同安人。四年護

陳景峯
龍溪人，世職。
四年護

楊繼勳
二十五年兼辦。

張其祥
同安人。二十五
年護。

楊武鎮
同安人。元年署

袁九臯
上杭人。二年署

謝得彰
詔安人。三年署

曾南英
同安人，武進士
。四年署，七年
再署。

邱鎮功

曾傳

同安人。九年署

邵永福

江陰人，武進士。十年署。

陳國榮

同安人，武進士。十年任。

陳顯生

同安人，十一年署。

陳國榮

十二年回任。

何有時

同安人，調署。

陳國榮

李文瀾

十四年護。

湯榮標

福清人，世職。六年任。

陳朝良

同安人。七年署

魯思仁

邵武人，武進士。八年署。

江繼芸

福清人。九年任

吳廷福

同安人。九年署

李文瀾

閩縣籍。十年署

謝琨

天津人。十年署

江鶴

詔安人，世職。五年二月任。

陳景峯

五年護。

許遠生

六年正月署，八月再署。

邱鎮功

同安人。六年兼辦，是年十一月代辦。

潘世標

同安人。六年十二月護。

楊清芳

同安人。七年護

江繼芸

福清人。十年護

同安人。五年署

李飛熊

晉江人。七年署，八年再署。

江繼芸

福清人。七年署

蘭國馨

閩縣人。八年署

陳朝良

同安人。九年署

林成全

平和人。十年署

楊朝祥

同安人。十年署

朝熙康			
遊擊	前營	何應元 侯官人。二十二 年任。	
		羅成功 青州人。	
		施璣 晉江人。	
		林顯達 晉江人。	
守備	後營	(缺)	吳建勳 金門人。十一 年任。
			陳勝元 同安人。二年 署。
遊擊	前營	曾成 二十二年署 (見施琅「奏疏」)。	陳景峯 十二年任。
		吳孕驥 莆田人。	吳建勳 十四年署。
		徐啓瑞 永清衛人。	
		陳繼祖 神武衛人。	
守備	後營	(缺)	蔡長青 閩縣人。十一 年任。
			曾恩貴 會恩貴 楊靖江 閩縣籍。十四 年署。

廈門志

朝正雍

倪興海澄人。

吳應鵬莆田人。

林秀

漳州人。五十年自澎湖右營遊擊調任。

楊恩同安人。

劉使

同安人。六年任

蔡功

海澄人。九年任

柳圓

蓬萊人。十年任

林榮

慈谿人。六年任

魏國璜

龍溪人。八年任

楊瑞

潮陽人。十年任

侯慶凱天津人。

林顯達晉江人。

戴憲宗

太平人。

許華

同安人。

高得志

崇明人。六年任

魏國璜

同安人。七年任

胡貴

同安人。十一年任

銅啓

龍溪人。六年任

邱有章

晉江人。七年任

伍進

龍溪人。十年任

朝隆乾

楊瑞
潮陽人。十三年任。

高安
安溪人。元年任。
沈廷耀
詔安人。六年任。
林竿
同安人。九年任。
林洛
晉江人。十年任。
陳壘

王養
海澄人。十三年任。

余文輝
龍溪人。三年任。
許順
臺灣人。五年任。
曾志忠
海澄人。六年任。
張勇
惠安人。十年任。
高瑞

伍進
龍溪人。十二年任。
張吉
同安人。十二年任。

邱有章
晉江人。二年任。
藍國庭
福清人。九年署。
邱有章
十年任，再署。
歐陽捷
龍溪人。十一年任。
鄭新
會人。十四年任。

高英
同安人。十一年任。
余星武
永定人。十三年任。

陳壘
同安人。九年任。
藍國庭
福清人。十年任。
蔡文
連山人。十三年任。
魏國瓚
同安人。
楊天
同安人。十五年任。

同安人。十二年任。

蔡忠
任。海澄人。十三年

鄭緯
任。新會人。十五年

楊天
任。同安人。十六年

施恩
任。福清人。十九年

許朝耀
任。同安人。十九年

洪廷恩
任。晉江人。二十年

同安人。十二年任。

鄭緯
任。新會人。十三年

陳榮
任。同安人。十四年

高瑞
任。十六年再任。

劉俊
任。同安人。十六年

洪廷恩
任。晉江人。十七年

林平
任。同安人。二十年

洪廷恩

施恩
任。福清人。十五年

謝王福
任。晉江人。十六年

施恩
任。十八年再任。

吳志忠
任。同安人。十九年

陳應鐘
任。長汀人。二十一年
(此名營冊不載)

謝王福
任。二十三年

張濤
任。鄞縣人。二十四

章文華
任。同安人。十八年

邱懋功
任。晉江人。十九年

潘國器
任。惠安人。二十年

郭士進
任。同安人。二十三年

許士
任。同安人。二十四

林雲
任。侯官人。二十六

藍武陸
任。漳浦人。二十七

林聖 晉江人。二十一年任。
 林呂 詔安人。二十三年任。
 趙一琴 二十六年年任。
 陶愷 閩縣人。二十七年任。
 林福 閩縣人。二十九年任。
 藍元枚 漳浦人。三十年任。
 黃海 龍溪人。三十二年任。

二十一年再署。
 李文彬 惠安人。二十三年任。
 李長明 浦城人。二十六年任。
 吳勇 龍溪人。二十七年任。
 葉凱 閩縣人。二十九年任。
 施國霖 福清人。三十年任。
 蒲大經 侯官人。三十四年任。
 林光玉

陶凱 閩縣人。二十六年任。
 林雲 二十七年任。
 陳盛貴 莆田人。二十八年任。
 金蟾桂 華亭人。二十九年任。
 吳科 晉江人。三十一年任。
 金蟾桂 三十二年再任。
 陳宗溥 莆田人，世職。三十六年任。
 柴大紀

年任。
 黃振玉 同安人。二十八年任。
 陳朝龍 詔安人。二十九年任。
 許友勝 莆田人。三十年任。
 魏大斌 嘉應州人，武進士。三十一年任。
 許友勝 三十二年再任。
 彭錦 閩縣人。三十七年任。
 陳清驥

黃光鑽
羅源人。三十六
年任。

平和人，武舉。
三十四年署。

江山人。三十八
年署。

同安人。四十二
年任。

張潮

浙江鄞縣人，世
職。三十八年任

徐萬選
新野人。三十七
年任。

徐萬選
河南新野人。武
舉。三十九年任

黃鳴鳳
平和人，武進士
。四十七年任。

鄭元好

同安人。

沈廷輝
詔安人。三十九
年任。

鄭元好
同安人。四十年
署。

謝文斌
龍巖人。五十三
年署。

何俊

浙江錢塘人，武
進士。四十二年
任。

黃鳴鳳
平和人，武進士
。四十二年任。

林光玉
平和人，武舉。
四十一年任。

許志綸
龍巖人。五十三
年任。

鄭履楛

龍溪人。四十四
年署。

薛廷江
南澳人。四十三
年任。

溫靖波
鎮海人。四十三
年任。

李文斌
新野人。五十四
年任。

詹殿擢

福清人。四十六
年任。

葉有光
同安人。四十四
年署。

陳士朝
建安人。四十六
年任。

陳得元
福清人。五十六
年任。

孫金謀
龍溪人。四十五
年任。

孫全謀
龍溪人。四十九
年任。

王萬年
建陽人。五十八
年任。

陳士朝

建陽人。四十七年任。

施如憲。福鼎人，武舉。四十九年任。

何定江。廣東香山人。武進士。五十二年任。

王國泰。同安人。五十五年任。

陳名魁。漳浦人，武進士。五十九年任。

魏連陞。閩縣人。四十九年任。

黃象新。詔安人。五十一年任。

王國泰。同安人。五十二年任。

詹勝。閩縣人。五十四年任。

魏成名。閩縣人。五十五年任。

許元勳。海澄人。五十八年任。

黃大養。潮陽人。五十九年任。

年任。

王國泰。同安人。五十四年任。

李得勝。漳浦人。五十六年任。

陳名魁。漳浦人。六十年任。

蔡安國。南安人。六十年任。

嘉慶朝

廖國南澳人。三年兼署。
 林承昌古田人，武舉。五年護。
 陳飛鳳閩縣人，世職。六年護。
 黃國哲詔安人。九年任。
 沈長泰詔安人，武進士。九年護。

年任。
 盧慶長霞浦人。六十年任。嘉慶三年再任。

劉學超閩縣人。二年署，四年兼署。
 蒲長青同安人。四年代理。
 陳報捷同安人。五年署。
 陳鵬飛同安人。五年署。
 劉德興直隸宛平人。八年署。

蔡安國南澳人。二年任。
 廖南澳人。五年任。
 蔡山福漳州人，武進士。五年任。
 陳名魁六年再任。
 陳夢熊侯官人。十二年任。

王亮江南常熟人。二年任。
 林海澄澄人。三年代辦。
 陳天桂浙江平湖人。三年署。
 彭福清人。三年署。
 陳振元漳浦人。七年署。

許
南澳人。十二年
任。

莊秉元
同安人。義民首
。十五年兼署。

陳化成
同安人。十七年
護。

江
詔安人，世職。
十八年護。

張保
廣東新會人，義
民首。二十年任。

劉大峯
惠安人，武進士
。二十二年護。

莊芳機

許允青
同安人。八年署

謝天驥
同安人。十四年
署。

蒲立勳
侯官人。十八年
署。

許遠生
同安人。二十三
年署。

黃步青
龍溪人，世職雲
騎尉。二十四年
任。

顏正剛
閩縣人。十六年
任。

陳元標
長汀人。十六年
任。

林鳴岡
詔安人。二十三
年任。

李尙達
閩縣人。七年署

鄭起鳳
同安人。七年署

沈長泰
詔安人。武進士
。八年署。

文應舉
同安人。九年署

張連陸
同安人。十年署
，十一年九月、
十二年十月再署

楊繼勳
閩縣人。十一年
代辦。

平和人。二十四
年任。

吳元慶
閩縣人。十二年
署，十五年再署。

曾恩貴
平和人，世職雲
騎尉。十三年署。

王世恩
龍溪人，世職雲
騎尉。十六年署。

楊繼勳
十九年任。

黃明成
同安人。二十年
署。

李尙德
閩縣人。二十年
代辦。

朝光道

陳士標

閩縣人。二年署

袁九臯

上杭人，武進士。二年護。

謝得彰

詔安人。四年護

葉金標

同安人，武進士。四年護。

陳廷俊

龍溪人，世職。

溫兆鳳

龍巖州人。元年署，二年再署。

謝得彰

詔安人。二年署

顏高飛

同安人，武進士。三年署。

陳廷俊

龍溪人，世職。四年署。

楊清芳

同安人。五年署

沈朝冠

詔安人。元年任

曾允福

同安人。元年任

黃步青

龍溪人，世職雲。四年任。

黃忠貞

閩縣人，世職雲。四年護。

湯榮標

福安人，世職雲

李尙華

閩縣人。二十三年署。

張時雍

閩縣人。二十四年署。

李國瑞

詔安人。元年署

張時雍

元年任。

許名輝

馬巷廳人。二年署。

潘世標

同安人。三年署

陳朝良

同安人。四年署，六年再署。

五年護。

湯榮標

福安人，世職。

六年護。

毛翼展

閩縣人，武舉。

六年護。

楊登俊

長汀人，世職。

七年任。

莊有愈

晉江人，難蔭。

八年護。

曾傳

同安人。八年護。

陳景峯

閩縣人，世職。

十年護。

江繼芸

○

陳景峯

閩縣人，世職。

六年任。

江繼芸

福清人。六年署

○

林瑞鳳

福清人。七年署

○

陳景峯

八年再任。

○

紀再生

同安人。十年署

○

江繼芸

十年兼辦。

○

周廷祥

福清人。十一年署。

騎尉。七年護。

陳國榮

同安人，武進士。

○八年護。

蔡長清

閩縣人。八年護

○

黃步青

九年回任。

○

林松

閩縣人。六年任

○

謝漢生

同安人。六年署

○

陳國榮

同安人，武進士

○八年任。

吳建勳

同安人。九年署

○

林瑞鳳

福清人。十一年

任。○

李飛熊

晉江籍。十一年

署。○

李文瀾

十三年任。○

	<p>福清人。十一年護。</p> <p>吳建勳 十二年署。</p> <p>林瑞鳳 十四年任。</p>
	<p>張達信 福清人。十三年任。</p> <p>張然 十三年署。</p> <p>洪炳 浙江人。十四年署。</p> <p>湯勇光 南澳人。十四年署。</p>
	<p>洪炳 十四年署。</p>

歷代職官 (彙表)

何迪立	元嘉禾千戶
楊嘉瑞 康熙十九年任。二十三年，改駐南澳。	國朝鎮守廈門總兵官
王朝俊 同安人。	浯嶼營遊擊 (康熙初設，平臺後裁)

廈門志卷十一

選舉表

宋選舉

科目	進士
元豐八年	林斐 二十一都店裏人。太府少卿。祀鄉賢（有傳）。按斐，「鷺江志」有傳；選舉名缺，今補。
紹興二年	陳敦仁 黯裔。洪州教授。「寰宇志」作晉江人；政和五年進士。「府志」作惠安人，「漳州志」又作龍溪人。今依「通志」、舊「同安志」。
紹熙元年	薛舜俞 金華知縣。祀鄉賢（有傳）。
紹熙四年	薛舜庸 舜俞弟。古田知縣。授通判興化軍，未任卒（有傳）。
慶元二年	林孟肅 「府志」作晉江人，「漳志」作龍溪人；「通志」泉、漳均收。今依

紹定五年

薛夢純
舜庸子。
〔同安志〕。

明選舉

朝德宣	朝樂永	目科
		進士
	六年戊子科 張孝綱 二十四都湖蓮 人。餘姚主簿 十二年甲午科 張衡 湖蓮人。知縣	舉人
五年 何秉昌 中左人。	二十年 王讓 崑後人(有傳)	貢生
		武進士
		武舉

朝治宏	朝化成	朝統正
		<p>十三年戊辰科 葉普亮 人。河南道蓮坂 察御史(有傳)</p>
<p>十一年戊午科 陳華玖 人，住東橋。</p>		<p>六年辛酉科 葉普亮 戊辰進士。</p>
<p>十一年 葉復 蓮坂人。山東 滕縣訓導；陸 廣西太平府； 授。終通判。</p>	<p>十二年 黃蕩 鼓浪嶼人。浙 江。餘姚訓導。</p>	
<p>十三年</p>		

廈門志

嘉靖	朝德正		
楊逢春 八年己丑科			
楊逢春 四年乙丑科			
林應 元年	張元 湖蓮俊 南官教諭 書一作張 徐州訓導 傳。有 十六年 葉銳 連板人。	陳海 店前人 豐訓導 廣東 林瑤 店裏人 英德教諭 廣東 十七年	
阮文澄 三十一年壬子科			

<p>二十三都西曆 人。湖廣參議 。遷雲南按察 副使，未任卒 。祀鄉賢（有 傳）。</p>	<p>十一年壬辰科</p>	<p>傳鎮 中左所人。南 京右副都御史 ，提督操江。 萬曆中，賜祭 葬，祀鄉賢（ 有傳）。</p>	<p>四十四年乙丑科</p>	<p>池浴德 中左所人。太 常寺少卿。祀 鄉賢（有傳）。</p>
<p>己丑進士。 七年戊子科</p>	<p>十六年丁酉科</p>	<p>林大梁 塔頭人。浙江 寧海知縣、廣 東化州知州（ 有傳）。</p>	<p>四十年辛酉科</p>	<p>陳應鸞 中左所人。太 倉州學正。 四十三甲子科 池浴德 乙丑進士。</p>
<p>塔頭人。江西 九江訓導（有 傳）。</p>	<p>陳祚 店前人。江西 弋陽訓導。</p>	<p>吳森 吳倉人。訓導</p>	<p>二十一年</p>	<p>陳策 店前人。應天 溧水訓導。</p>
<p>中左所百戶。 三十七年戊午科</p>	<p>王道成 中左所百戶。</p>	<p>李時魁 中左所餘丁。</p>	<p>四十年辛酉科</p>	<p>程十邑 中左所舍人。</p>

朝慶隆

朝曆萬

四年庚午科

林奇石
塔頭人。第一
名(有傳)。

元年

楊萬言
塔頭人。由南
靖學，歷國子
監學正、金華
府通判。子喬
椿，舉人。

二十三年乙未科
十年壬午科

林應翔

二十一都湖蓮
人。湖廣副使
。祀鄉賢(有
傳)。

楊喬椿

塔頭人。初令
東流，擢守平
度州(有傳)。

樊學孔

厦城人。延平
府學訓導。

二十九年辛丑科

陳士蘭

店前人。刑部
主事。差恤刑
廣東，未任卒
於家。

陳一經

店前人。由長
泰學中，任臨
清知縣。

葉君實
蓮坂人。廣東
定安知縣。

十九年辛卯科

陳士蘭

第二名。辛丑

十七年

林雲映
塔頭人。建寧

四年庚午科

穆廷儀
中左所舍人。

十六年戊子科

黃鬻

中左所百戶。
丁酉再中、庚
子三中。

三十一年癸卯科

陳星

中左所軍生。
以上七名，
載入泉州晉江
「選舉」。考泉
州、永寧、二衛
，有左、右、

四十一年癸丑科

陳沃心

店前人。廣西副使。

進士。

陳則采

官兜人。初令應城，遷揭陽。

二十一年癸巳科

四十四年丙辰科

林宗載

塔頭人，原名禮言。太常寺卿。祀鄉賢。

二十二年甲午科

林應翔

以選貢，中順天試乙未進士。

二十三年

楊聯清

廈城人（清，作青）。

呂震夏

呂厝人。

陳台衡

店前人。

二十八年庚子科

陳沃心

癸丑進士。

府學訓導（府志作林雲。有傳）。

林應翔

拔貢（鷺江志作癸丑）。

四十六年戊午科

中、前、後五所；至軍於所。厦門，始合有。中左名，仍屬。永寧衛轄。永寧地隸晉江。寧地隸晉江。兼收。然中左。究係厦門。黃鑾名又見厦門。明職官志。專重武弁。途載金門、高浦。二所得者多。無不應門獨。入此科。應探。入，以補缺漏。

三十一年癸卯科

池顯袞

中左所人，字魯夫，號對奎。由府學中。

三十七年己酉科

林駿言

改名宗載。丙辰進士。

池顯京

中左所人，住府城；浴德子。○中順試，懷慶同知（有傳）。

四十三年乙卯科

劉顯閣

中左所人。

四十六年戊午科

葉際明

三蓮坂人。是科依把總。廣東

朝禎崇	朝啓天	
<p>十三年庚辰科 葉翼雲 蓮坂人。吳江 知縣，遷刑部 主事(有傳)。</p>		
<p>十六年癸未科 葉翼雲 庚辰進士。</p>	<p>元年辛酉科 林龍采 一作龍來，應 翔子。湖廣寶 慶知府。</p>	<p>林志遠 塔頭人。癸未 進士。</p>
<p>三年庚午科 楊期演 金門人，移中 左所。由府學 中(有傳)。</p>	<p>四年甲子科 池顯方 浴德子。中應 天試(有傳)。</p>	
<p>十一年 池浴雲 中左人，浴德 弟(有傳)。</p>		
<p>元年戊辰科 陳弼心 店前人。大同 參將(有傳)。</p>	<p>十五年壬午科 葉爵 蓮坂人。官參 將(有傳)。</p>	<p>陳弼心 戊辰進士(府 科、縣志)未詳</p>

林志遠

塔頭人。工部主事(有傳)。

十五年壬午科

林嘉采

應翔子。中順天試(有傳)。

中式順天試。

甲申

葉后詔

小嶺下人，住中左(有傳)。

附戴貢生(同安縣志)云：

「其中有廩庠、有廩生，莫得詳考」；附載於此。

傳南式

人。鎮子。中左所

傳兆番

鎮孫。鴻臚序班，海康縣丞

池浴沂

附表

浴德弟。中左
所人(有傳)。

池起蛟
中左所人。

池顯京

中左所人。中
式舉人。

楊番相
燮頭人。

吏員

林時新

茂名縣丞。

王觀

外清人。南京金吾衛經歷、寧海州判
官(有傳)。

陳宗魁

南雄府經歷。

封贈

楊元貢

逢春父。贈南京浙江道御史。

傅璠

鎮父。封廣東道監察御史(有傳)。

池揚

浴德父。贈吏部文選司員外。

陳從秀

餘姚典史。

張文進

石城典史。

鍾時振

臨高主簿。

王天爵

都鄉巡檢。

周震東

戶部寶鈔提舉。

林良材

吉水主簿。

林華陽

濟陽典史。

潘懷遠

英懷遠典史。

楊越

府軍衛經歷。

鍾鳴晨

浙江典史。

林國和

應翔父。封永嘉知縣，贈戶部主事。

林大時

宗載祖。贈大僕寺正卿。

林會卿

宗載父。累封太僕寺正卿。

林宗茂

志遠父。贈工部主事。

王高立

庠生。覲父。封徵仕郎；寧海州判。

程振華
旌德典史。

孫德
四川主簿。

趙京華
湖廣沂陵縣丞。

李宗潔
德興典史。

黃寶
餘杭典史。

王定選
定海典史。

江湖
翁源典史。

陳從茂
費縣縣丞。

曾道會
南寧典史。

林汝
溧水典史。

劉丹桂
溫州巡檢。

林月臺
高林人。青州府經歷。

張錫五
高林人。蘭谿典史。

國朝選舉

朝熙康	目科
	進士(薦辟附)
陳國倫	舉人
三十五年丙子科	貢生
四十四年壬午科	武進士
四十七年戊子科	武舉
五十九年庚子科	

二十九年庚午科

三十九年

四十五年丙戌科

四十一年壬午科

池繼溥

薛維英

葉宏正

葉宏正

浴德曾孫、顯

古樓人。由諸

蓮坂人，任衝

四十七年戊子科

京子。由晉江

羅學。

陳保琳

縣(有傳)。

四十年

店前人。

池其繩

夏鎮人。

陳國倫

四十四年壬午科

楊雄

五十九年庚子科

李雲燦 化口人，遷宣 授容縣教諭 五十年	鄭誠中 溪邊人。由漳 州府學。	四十五年 人。由南靖學 任柏鄉知縣	陳霄九 榜姓林，店前 灣府學。任武 平訓導。	四十四年乙酉科 葉昕 蓮坂人。由臺 灣府學。任武 平訓導。	四十四年 京山、良鄉知 縣(有傳)。	林鵬揚 東邊社人。由 南安學。歷任 王家獎 外清人。由寧 洋學。	三十八年己卯科 四十二年 學(「鷺江志」 作壬子科)。	榜姓莊，官兜 人。由南靖學 縣。河南靈寶知 縣。東惠州府興寧 學(「鷺江志」 作壬子科)。
-------------------------------	-----------------------	-------------------------	---------------------------------	---	--------------------------	---	--------------------------------------	--

西門外人。由
 兵生中。式。任
 江南北。揚。州
 營邵伯。壩。功
 加都司。授。明
 威將軍。明

。

四十七年戊子科

池繼善

其繩孫。達州人。同(有傳)。

五十六年丁酉科

林雲嵐

塔頭人。江西瀘溪知縣(有傳)。

林煥文副榜。

六十年

李繼科

榜姓劉，霞溪人。

曾源昌

會厝坡人。官訓導。工詩，有「逢齋集」

行世。

年分無考

謝正華

大嶼人，住廈門。由南安學。

陳啓甲

拔貢。東門外人。由海澄學。

(二人「府志」作康熙間)。

朝正雍

元年癸卯科

洪體元

廈城人。由龍溪學。

劉天澤

榜姓陳，北門人。由漳州府學。任武平教諭（有傳）。

二年甲辰科

黃琛

薛厝社人，住橋亭。

趙磐

靖山頭人。永定教諭。

四年丙午科

葉翥

榜姓沈，蓮坂

五年

葉其蒼

仙樂人。由臺灣學。連江訓導（有傳）。

十二年

林豐玉

關仔內人。優貢。甌寧訓導（有傳）。一覽江志作恩貢；誤。

十年壬子科

董廷相

廈港人。

乾隆朝

十年乙丑科

林翼池
塔頭人。湖北
來鳳知縣（有
傳）。

十三年戊辰科

劉承業
劉澳人；徙白
石，後住廈門
。任江西鉛山
知縣（有傳）。

十六年辛未科

廖飛鵬

人。武平教諭
（有傳）。

十年壬子科

林翼池
乙丑進士。

三年戊午科

劉承業
第二名。住後
崎尾。戊辰進
士。

楊國文
竹坑人。

六年辛酉科

李曜庚
第二名。燦姪

九年甲子科

楊之琳

六年

趙秉衡
拔貢。本姓陳
，廈港人。

八年

李應隆
港口人（府志
「作應龍」）。

十五年

林秀琦
恩貢。廈門人

二十五年庚辰科

王鯉
浦口人（府志
「作莊鯉」）。

十八年癸酉科

王鯉
二十四年己卯科

楊起麟

任廈城，閩縣
籍。由兵生中
式。累官安平
遊擊，遷參將
（有傳）。

林光玉

黃厝河人，平
和籍。水師提
標後營遊擊。

霞溪人，龍溪籍。河南汲縣知縣（有傳）。

十九年甲戌科

鄭蒲

西邊人，龍溪籍。

李曜庚

（科分未詳）

蟻頭人。以江十八年西吉水籍中式。

十二年丁卯科

姚文山

南門人。由漳浦學。

十五年庚午科

廖飛鵬

辛未進士。

十七年壬申科

倪邦良

廈門人。由晉江學。定安知縣（有傳）。

二十一年丙子科

劉志賢

第二名。字虞修，承業兄；

王國選拔貢。由龍溪學。

葉龍

蓮坂人。舉人。世俊兄（有傳）。

蔡作元

新街仔人。由海澄學。

三十二年

蔡士捷

廈港人。

三十六年

李國典

廈門人，榜姓林。

三十三年

葉國材蓮坂人。

五十七年

林超

廈門人，海澄籍。

六十年乙卯科

林培榮

第一名。塔頭人。

劉輔朝

外清人。南澳銅山守備。

住後崎尾。由三十八年
府學。

朱一鳴

葉世俊
蓮坂人。福清
王。廈門人，本姓

訓導。

林發春

四十年

塔頭人。

林陶光

二十七年壬午科

關仔內人（有傳）。

鍾晉

四十八年

鍾宅人。遷江
南中式。

陳應清

三十年乙酉科

廈城人。由海
澄學（有傳）。

薛起鳳

五十年

走馬路人。由
海澄學（有傳）

楊必魁

四十四年己亥科

蚊烟井人。部
選永春州訓
導，未任卒。

林雲青

虞朝巷人；字五十一年

步階。部銓知黃廷輝
縣，以病不赴霞溪人。由海
澄學。

會朝英 五十七年

西門外人。由許溫其
海澄學（有傳）副榜，外清人
（有傳）。

四十五年庚子科 六十年

王綸 林一枝
改名經綸，榮橋亭人。累賜
媽街人。舉人，翰林院
編修。

四十八年癸卯科

郭希洛

霞溪人（有傳）

五十四年己酉科

姚獅

橋亭人；文山
孫，字一飛。

嘉慶朝

由漳浦學。

五十七年壬子科

曾紹豐

朝英子，字蔚文。由海澄學。

六十年乙卯科

吳洪

字克仁。

吳惇

字克垂，洪弟。

吳江

字有言，洪堂弟（並喬巷人）。

六年辛酉科

林宗環

北門外人，字駿起。

二年

李跨鰲

外清人。

四年

十二年丁卯科

李應瑞

局口人。

十五年庚午科

九年甲子科（欽林耀華）	林一枝	十八年癸酉科	陳榮勳	二十三年戊寅科	王瓊林	凌翰	南門外人，字
恩貢。二舍廟人。	累賜翰林院編修。	陳拔貢。走馬路人。刑部陝西司員外郎。	和鳳社人，字宣猷。龍溪籍。以同安訓導中式。	二十二年	靖山頭人（有傳）。	陳清暉	文藻。由安溪學。大挑教職。
陳瑣	六年	李玉華	楊誠	二十三年	廈港人。	灣府學。	店前人。由臺
五嶠下人。							

蔡紹齊
靖山頭人，海澄籍。

道光朝

薦辟(附)

陳榮瑞人；字輯
廈鎮號雪航
五貢生兩
優廩訓導
署龍溪
元年舉孝廉
方年，以知縣用
等，以知縣用

二十四年己卯科
二十四年

曾紹芳
會厝人，字
徽如，大挑，教
職，歷署嘉義
訓道，臺灣府
學教諭

二年壬午科

呂世宜
字可合
小走馬路人

五年乙酉科

王朝綱
住西門內，嘉

義籍；字荔衫

，提督得祿子

光由廕生，道

郎。直隸司員外

吳珍猷
恩貢。外清人。

金光輝
恩貢。廈港人

有傳。由晉江學

元年

林廣颺
恩貢。廈城人

。由海澄學

廷試，候補縣

林際昌
鼓浪嶼人。由

五年

章

曾德基
拔貢。五崎人。

八年戊子科

王瓊佩

崑後社人；字玉垂。由臺灣學。

學。

十二年壬辰科

黃滋培

戶部人。由彰化學。

十五年乙未科

葉化成

海澄縣監生，寄廈門。

十七年丁酉科（增）

林鸚騰

局口人，字薦秋。

拔貢。西門外

人。由南靖學

。以朝考二等，未

任卒。用；未

李正華 廈港人。由府學。

趙由道 梧桐庭人。

楊鳴鳳 田仔墘人。由

晉江學。

七年

葉維恭 虞朝巷人。

九年

林舒華 塔頭人。舉人

。發春孫。

(附)國朝封爵

封爵

王得祿。嘉義人，居廈門。由武生。累官福建水師提督，移浙江。平海賊蔡牽功。封二等子爵。道光十三年。張丙，加宮保。

都統

陳昂。高浦人，住廈門。康熙橋仔頭。間，碣石總兵。廣東副都統。(有傳)

行伍

提督

胡懷德。宮人。乾隆間，歷任廣東、浙江、福建提督。(有傳)

孫全謀。霞溪人，龍溪籍。嘉慶間，廣東提督，功加騎都尉世職。(有傳)

陳化成。泗洲人，住廈門。道光後路頭。

總兵

陳官兜。康熙初，四川成都總兵。

歐陽凱。外清人，漳浦籍。康熙間，臺灣鎮。(有傳)

林貴。南門內人，晉江籍。黃巖鎮。

林洛。外清人，晉江人。

副將

葉震。蓮坂人。康熙間，援剿副總兵。

何肇彩。東澳人。康熙間，以平岳功，加左都督，歷浙江嘉興協。

黃成章。倉裏人。雍正間，陝西永固副將。

黃欽。

十五年，福建水師提督。

籍。黃巖鎮。

王陳榮

外清人。碣石鎮。

林中岳

廈門人，漳浦籍。

以上四人本「鷺江志」。

林國彩

外清人。乾隆中，黃巖鎮，署福建水師提督。

「職官志」作惠安人。

許德

住廈城。乾隆間，黃巖鎮。

陳國泰

外清人。乾隆間，碣石鎮。

廈門人，龍溪籍。廣東肇慶協。

高得志

廈門人。歷任安平、澎湖、閩安協。「職官志」作崇明人。

黃隆

靖山頭人，漳州籍。安平協「以上三人本「鷺江志」」。

邱有章

外清人，晉江籍。乾隆十三年，澎湖副將「鷺江志」作閩安副將；原籍福州。

鄭元好

林桂生
廈城人。乾隆
間，溫州鎮。

胡振聲

提督貴子。嘉
慶初，溫州鎮
(有傳)。

李漢升

廈城人，晉江
籍。嘉慶間，
前礮石鎮(有
傳)。

謝恩詔

廈城人，永春
籍。嘉慶十九
年，黃巖鎮(有
傳)。

楊繼勳

住廈城。道光
初，溫州鎮，
署寧波提督。

深田內人。乾
隆間，廣東澄
海協，署南澳
總兵。

許廷桂

總兵德子。嘉
慶間，香山協
(有傳)。

王國寶

霞溪人。嘉慶
間，澄海協，
署虎門總兵。

李得勝

居廈城。嘉慶
間，累陞浙江
瑞安協(有傳)。

陳萬山

福山社二十四
崎人。參將登

<p>葉 ，震達 ，廣子 東○ 崖○ 州○ 參○ 間</p>	<p>參 將</p>	
<p>何林 ，東茂 ，間澳 ，加○ 左以 都平 督岳 ，功熙</p>	<p>遊 擊</p>	
<p>楊 陳 帶 坂 上 人 。</p>	<p>都 司</p>	<p>蒲立勳 ，立○ 厦○ 城○ ，原 道○ 光○ 十 名 立 芳 道 溫 州 鎮 十 名 （有傳）。</p> <p>莊芳機 ，住○ 厦○ 城○ ，平 道○ 光○ 十 和 籍 南 澳 鎮 ， 四 年 調 定 海 鎮 。</p> <p>謝得彰 ，銅○ 山○ 人○ ，住 厦 城○ ，道 光○ 十 五 年 ，瓊 州 鎮 。</p>
<p>劉 曾 聰 厝 其 人 。</p>	<p>守 備</p>	<p>捷兄。嘉慶間 ，澄海協。</p> <p>林志忠 ，霞溪人，安溪 籍。廣東順德 協，致仕。</p> <p>吳朝祥 ，石滘人，居厦 城。澎湖協，厦 署海壇鎮總兵。</p> <p>潘世標 ，厦城人。道光 十五年，閩安 副將。</p>

將。

黃天球

菜媽街人。浙
江乍浦參將。

高地

廈門人。乾隆
三年，福建水
提標參將。

志一縣志作晉江人

同安人。

林時葉

廈門人。乾隆
間，廣東平海
參將。

參將(有傳)。

林洛聖

洛弟(本「鷺
江志」)。

謝王福

尾頭人。乾隆
間，福建水提

間，福建水提

廣東崖州營遊
擊。

何譽

東澳人。康熙
間，以平岳功

任長福營遊擊

洪泰

洪山柄人。康
熙間，廣西提

標右營遊擊。

陳芳

都統昂次子。
康熙間，歷任

碣石、吳川遊

擊(有傳)。

張吉

廈門人。雍正
十三年，任福

建水提標後營

林國寶

洛子(以上三
人本「鷺江志

會國棟

廈城人。閩安
都司。

宋世爵

北門外人。福
協左軍都司。

高炳章

海澄人，任廈
門(本「鷺江

志」)。

楊清芳

總兵繼勳弟。
閩安都司。

楊雲捷

後崎尾人。澄
海都司。

高瑞
副將得志子。

戴正春

陳建

三峯人。

李文斌

(以上六人本
「鷺江志」)。

陳士輝

廈城人。南澳
左營守備。

葉報

廈門人。安平
中營守備。

曾志忠

廈門人，海澄
籍。廈門前營

守備，調澎湖

守備，調澎湖

標參將（臺灣）
 一職官志於
 遊擊任作晉江
 人、於守備任
 作惠安人）
 陳士恩
 橋亭人。乾隆
 間，廣東大鵬
 參將。
 林朝紳
 五崎人。由千
 總。四十二年，
 隆安平遊擊，
 任大鵬參將，
 陸大鵬風淹斃
 ，在洋遭風斃
 予卹廕。
 王國泰
 廈城人。嘉慶
 間，廣東平海
 參將。

遊擊。
 林朝竿。乾
 隆九年，任福
 建水提標前營
 遊擊。
 陳洪建
 外清人。乾隆
 十二年，任福
 建水提標右營
 遊擊。
 許廷佐
 金門人，任廈
 門。乾隆間，
 澎湖右營遊擊。
 林金勇
 廈門人。任海
 壇營遊擊。職
 官志「莆田人
 ；官志「臺灣志」

陳顯生
 廈門人。現任
 閩安右營都司
 李飛熊
 總兵漢升子。
 現任閩安左營
 都司。

王福生
 西門外人。臺
 鎮右營守備。
 林六韜
 廈港人。澎湖
 守備（有傳）。
 李文彩
 廈城人。安平
 左營守備。
 陳尙忠
 參將登捷子。
 寧波守備。
 謝天驥
 總兵恩詔子。
 南澳左營守備。
 陳廷梅
 廈城人。安平
 守備，署淡水
 都司（有傳）。

陳國棟

前園保人。嘉慶間，浙江乍浦參將(有傳)

蘇大鵬。嘉慶間，廣東崖州參將。

蔣日陞

霞溪人。嘉慶間，廣東崖州參將。

陳登捷

副將萬山弟。嘉慶間，浙江黃巖鎮。

曾允福

尾頭人。道光初，臺灣猛舥

吳志忠

吳村人。乾隆十九年，廈門

澄一志營間廈蔡

職官志海

志一志營間廈蔡

志一志營間廈蔡

志一志營間廈蔡

志一志營間廈蔡

志一志營間廈蔡

志一志營間廈蔡

志一志營間廈蔡

李尙華

文彩子。金門右營守備。

楊清泰

總兵繼勳弟。安平左營守備。

蘇廷玉

霞溪人。烽火門守備。

林振國

廈城人。海壇守備。

李文瀾

副將得勝子。水提標後營守備。

營參將(有傳)

周承恩

後路頭人。艦
舡營參將。

溫兆鳳

吳厝巷人。道
光十五年，艦
舡〔營〕參將。

後營遊擊(以
上)同安縣志

林守忠

東邊人。

胡德

蛟塘人。

李正

安溪人，住厦
門。

林士雄

洛姪(以上四
人本)〔鷺江志

鄭連

厦門人，晉江
籍。福建水提
標右營遊擊。

黃海

副將隆子。乾

隆中，水提標
前營遊擊（有
傳）。

洪廷恩

廈城人，晉江
籍。乾隆間，江
水提標前營遊
擊。

林聯芳

總兵國彩子。
乾隆間，海壇
遊擊。

吳添宗

火燒街人。乾
隆間，澎湖左
營遊擊。

阮朝良

甕菜河人。嘉
慶間，歷任澎
湖、艋舺遊擊。

聶世俊 東門外人。嘉慶間，澎湖右營遊擊。

蒲長青 住廈城。嘉慶間，金門右營遊擊。

盧慶長 住廈城，霞浦籍。嘉慶間，安平中營遊擊。

李文瀾 廈城人。嘉慶間，澎湖左營遊擊。

趙世芳 住廈城。道光初，三沙遊擊（有傳）。

例 仕		
封 贈	封 贈	
軍封贈		<p>何有時 ○ 廈城人。海壇 遊擊。</p> <p>江一棟 ○ 住廈門。海壇 遊擊。</p> <p>曾傳 ○ 廈門人。海壇 左營遊擊。</p> <p>林瑞鳳 ○ 廈門人。現任 水師提標前營 遊擊。</p> <p>陳朝良 ○ 廈門人。現任 海壇右營遊擊。</p>
捐 封		
廕 襲		

王鳳來，石埋人，龍溪人。籍由鳳山。附貢。累官懷慶府。內調兵部武選司員外。有傳。

黃日紀，張厝保人，龍溪籍。由生員。累官兵部主事。有傳。

蔡光傑，張厝保人，海澄廩生。初任永安訓導，調諸羅；任滿，署安溪教諭。陸雲南姚州判。

池其繩，歲貢。以孫繼。善貴。馳贈儒。林郎。四川達州同知。

池文煜，庠生。以子繼。善貴。贈儒林郎。四川達州同知。

王君隆，以孫鳳來。馳贈奉政大夫。克家。職監。以子鳳來。貴。贈奉政大夫。憲大夫。晉贈中。

胡馨，以曾孫貴。馳贈驃騎將軍。

胡子爵，平臺從征守備。贈驃騎將軍。

胡士宗，侯選州司馬。驃騎將軍。贈。

李昌，以子正貴。懷遠將軍。石鎮遊擊。碣封。

林國基，以子竿貴。懷遠將軍。廈門提標遊擊。

陳震賢，以孫文榜。急公。贈奉直大夫。

陳應社，以子文榜。急公。贈奉直大夫。

池騰玉，以孫臯聲。急公。贈中憲大夫。

池源珍，以子臯聲。急公。贈中憲大夫。

黃天授，以孫繼知。急公。馳贈中憲大夫。

陳倫炯，高浦人。住廈橋仔頭。康熙間，由諸生召充侍衛。乾隆七年，年任浙江督。有傳。

陳壩，以伯倫炯移廩。任廣東香山。協副將。有傳。

魏文偉，廬前人。移住廈門。以父國泰。廩。累任碣石總兵。

歐陽敏，外清人。漳浦籍。以父，凱難。

吳文徵

生。任刑部江
西司郎中。

陳登岸

山仔頂人。由
廩生。署福寧
府學訓導。

陳榮勳

和鳳社人，龍
溪廩生。署羅
源教諭，改署
同安訓導。中
式舉人。

黃克明

戶部人。龍溪
廩生。歷署泉
州府學教諭、
永春州學正（
有傳）。

陳瑄

林元光
邑庠生。以子

黃元鍾

以孫日紀貴，
贈奉直大夫，
贈資政大夫

黃

以孫直紀貴，
封奉直大夫，
贈資政大夫

葉

以子其蒼貴，
贈修職佐郎，
連江訓導。

林

以孫翼池貴，
贈文林郎，來
鳳縣知縣。

馬從雲

以孫國棟貴，
贈懷遠將軍。

馬

以子國棟貴，
贈懷遠將軍。

楊

以孫雄貴，贈
明威將軍。

楊

以子雄貴，贈
明威將軍。

孫

以孫全謀貴，
贈振威將軍。

督

將軍，廣東提
督。

黃名芳

以子繼知急公
，封中憲大夫

張

以子世玉急公
，封儒林郎。

李

以子雲聲急公
，封中憲大夫

楊

以孫永潤急公
，贈奉直大夫

楊

以子永潤急公
，封奉直大夫

楊

以子永潤急公
，封奉直大夫

蔭守備，累官

碣石總兵（通
志彙入福寧
；任子）。

歐陽康

以祖凱難蔭恩
騎尉，署金門
千總。

張耀武

連西保人。以
父養難蔭千總

黃

靖山頭人。以
父海難蔭守備

彭

得恩。廈門人。以
父大猷由水提

寇林爽文陣亡

走馬路人；字
象樞，號渭川
。由拔貢。任
刑部。陝西司員
外郎。卒於京

林平侯
戶部人，漳州
籍。試用同知
，署柳州府知
，欽加府銜。

陳榮瑞
吳厝巷人。優
廩貢生。兩署
龍溪訓導，舉
孝廉方正。詳
見一薦辟。

吳葆年
篤巷人。由廩
生。舉人。惇子
，署永定訓導
，加大理寺寺

翼池貴，贈文
林郎、來鳳縣
知縣。

劉懋毅
以孫承業貴，
贈文林郎、江
西廣信府鉛山
縣知縣。

劉萬瑞
以子承業貴，
贈文林郎、江
西鉛山縣知縣

蔡澄翰
以子光傑貴，
贈修職郎。

廖周裔
以子飛鴻貴，
贈文林郎。

林時珍
鄉飲大賓。以

廣東提督。
孫岱
以子全謀貴，
贈振威將軍、
廣東提督。

蘇鳴夏
以子廷玉貴，
贈武德騎尉、
烽火守備。

，贈奉直大夫
林聯魁
附貢生。以子
世信急公，贈
奉直大夫。

蘇相德
以子方能急公
，封中憲大夫
（傳見義行）

蘇天祐
以孫相淇急公
，貶贈中憲大
夫。

蘇明輝
監生。以子相
淇急公，贈中
憲大夫。

蘇相淇
候選州司馬。

，世襲雲騎尉
守備。署海壇右營

林維相
五崎人。以父
朝紳在洋淹斃
，難蔭千總。斃
任泉州陸路提
標右營千總，
降補把總調臺

王世恩
廈城人。以父
國泰難蔭雲騎
尉。任海壇右
營遊擊。

羅光照
霞溪人。由世
職。累官黃巖
總兵。

楊清茂

丞，候選鹽運司鹽運副。

黃占鰲

克明子。廩生。

○歷署古田、

長樂教諭，永

春州學正。

蘇學浩

外清人。由廩

生。署福寧縣

學教諭。

蔡邦坊

後崎尾人。海

澄廩生。署福

安訓導。

黃銓

籌巷人。由廩

生。署福安訓

導。

子豐玉貴，贈
修職郎、甌甯
訓導。

以子步青急公，封朝議大夫

余辰樞

以孫時嘉急公

，贈奉直大夫

友夫（傳見一孝

）。

余經魁

以子時嘉急公

，贈奉直大夫

。

林儒量

以孫雲青急公

，贈文林郎。

林有斐

以子雲青急公

，贈文林郎。

蔡士俊

以孫光模急公

，贈奉直大夫

甘泰元

住西門外。以

父瑞龍死事，

世襲雲騎尉。

署海壇右營守

備。

陳廷俊

前園保人，海

澄籍。以父，

棟死事，世襲

雲騎尉。補金

門左營遊擊。

胡廷恩

懷德宮前事。

以父振聲死

尉。世襲雲騎

軍都司。福協

夫。蔡澄瑞。贈子光模。直。急。大。公。

陳承恩。後。崎。尾。人。以。父。紹。芳。死。事。世。襲。雲。騎。尉。任。海。壇。右。營。守。備。

孫雲鴻

。以。祖。

全。謀。六。品。嘉。慶。二。十。一。年。引。見。道。光。九。年。用。廢。生。通。判。以。廢。兼。襲。世。職。援。例。兼。襲。世。職。騎。；。有。旨。以。世。職。四。年。都。尉。署。金。門。右。營。遊。擊。

楊長耀

。以。祖。起。麟。死。事。世。襲。雲。騎。尉。

。

。

。

。

。

。

。

。

甘文標
以祖瑞龍死事
，世襲雲騎尉

王朝綱
以父得祿蔭六
品。中式舉人
（互見一選舉
）。

陳淮濤
廈城人。以祖
建勳難蔭，世
襲雲騎尉。

曾福元
長汀籍，住廈
門。以祖紹龍
死事，世襲雲
騎尉。

廈門志卷十二

列傳(上)

列傳分宦績、武功、忠烈、孝友、義行、文學、寓賢、隱逸、方技、方外爲目，有專傳、合傳、附傳，間繫論以申之。其可徵者徵之諸書，采錄者與島上諸君子論定之；覆核維實，以期傳信，凡三易稿焉。

目錄

宦績

宋：林棐 薛舜俞 薛舜庸

明：王讓 張俊 林應 楊逢春 傅鎮 林大梁(子雲映) 池浴德 池顯京(池繼溥)

楊喬椿 陳則采 林應翔 林宗載

國朝：池繼善 林雲嵐 葉沈翥 葉其蒼 林翼池 劉承業(子啓熊) 倪邦良 王鳳來

黃克明

武功

明：池兆銘

國朝：王志 陳倫炯(父昂、弟芳、姪燻合傳) 魏國泰 胡貴 林時葉 楊超(弟繼芳)

陳文會 陳啓良 林奎章 孫全謀 陳逢時 林六韜 李得勝 李漢升 謝恩詔 陳登捷（姪志成） 李尙華 曾允福 趙世芳 蒲立勳

忠烈

明：葉翼雲（弟翼俊、姪伯奮、伯熊） 陳弼心 葉爵
國朝：洪有禎 卓超 歐陽凱 張養 黃海 楊起麟 甘瑞龍 彭大猷 陳國棟 陳鳳高
胡振聲 陳廷梅 陳紹芳 許廷桂 陳建勳 張高生

孝友

元：沈祥

明：王德（義門合傳） 林大時 陳邁質
國朝：陳祈猷 林起鳳（曾孫耀華） 楊秉忠 林德謙 陳廸元 池臯聲 劉承芳 余辰樞
楊天香（子春條、孫樹功） 陳元珩（子廷振、孫榮瑞） 賴滋身 林陶光 陳應清 李圖章
林嵩 陳誠諒 王光亨 呂仲誥 趙孟正（弟孟澤） 王夢悅 曾邦翰 金光輝

列傳一 官績

宋

林棐，字彥忱；店裏人。登元豐八年進士第，通判沂州；以治河勞績，遷郡守，部

使者薦拔大府（「縣志」作太府）少卿。有詩文行於世。祀鄉賢（「府、縣志」、「鷺江志」）。

薛舜俞，字欽父；嘉禾里人。紹熙元年進士，教授南劍州，未任。三府交薦，差江西漕司幹官；堂審除吏部架閣，以言者罷。後起江東常平幹官，與其長李道傳賑荒，多所全活；改知金華縣，守督宿逋苛峻，舜俞引誼力爭寬期示信，民悉樂輸。罷歸，卒。舜俞問學淹貫，議論磊落，挾負才氣。仕數齟齬，里居教授；門人多通顯。著有文集及「易抄詩書指」三百餘卷。祠鄉賢（「通志」、「府、縣志」、「閩書」及「道南源委」原傳）。

薛舜庸，字惠父；舜俞弟。紹熙四年進士，調龍溪尉，改分寧丞。嘉定間，知古田縣。民間牛死，例輸錢於官；舜庸嘆曰：「民不幸喪牛，又責入錢，是重困也！」立命除之。增廩餼，建閣藏書，以惠生徒。通判興化軍，未任卒（「通志」、「府、縣志」）。

明

王讓，字丕承；崙後人。永樂二十年壬寅同安歲貢，授廣東提舉司員外郎。子欽星

，南海教諭（家乘）。

張俊，湖蓮保人。正德間，以歲貢授徐州訓導。持守貞潔，誨人有方；徐士頌之（「閩書」。「縣志」及「鷺江志」作張俊，任直隸南宮教諭）。

林應，字子唯，號壁峯；塔頭人。貢生；有文名，楊逢春、傅鎮皆出其門。後爲湖州司訓；居九月，以母喪去官，士人走送，多泣下者。旋改彭澤，卒於官。所著有「四書解便覽」、「壁峯集」。子大時，有傳（節墓誌。杜榮撰）。

楊逢春，字仁甫，號西渠；嘉禾里西厝人。嘉靖四年乙酉舉人，八年己丑進士。

初授仁和縣；未任，丁外艱。起補崑山令，賦籍、獄牒不假胥吏；縣素號富饒，而逢春以清操著。吳俗：大戶領京運，邑令寓書權貴，金縑皆大戶爲備；逢春裁罷之，民以此感。逢春最深，行取至部；以錢糧不及緩三年，乃得南京浙江道御史。痛惡依阿渙恣之習，抗疏論兩京九卿大臣之脂韋者十餘人，劾退挾賂奔競之濫得官僚者。又陳江北屯田利弊。巡視江南倉，汰黜貪庸，風采振竦。擢廣東按察僉事備兵。嶺南疆界遐曠、獠獍蕃育，將玩卒惰，白日剽行旅。逢春首責郡、縣修政息民，易將選卒，授以方略

，賊發輒得，夜戶不閉。事無畏難，諸所剔蠹甦民，雖不屬己，亦毅然任之。丁內艱，復補四川僉事，專管鹽屯。豪右猾吏穴之，爲綜刷成額，按籍考要，僞巧無所飾；課入日進。時叙州戎縣都蠻叛，肆行殺掠，邊無居人，逢春獨抗言禦取之策。撫、按會檄委辦，度險要，分兵進剿，陽撫其四鄉，以剿二鄉爲師名；果得四鄉最桀者四十人以來，盡殲之。用是兵入有功，俘斬千計。擢湖廣參議，分部潭、邵之間。平賦分役、節冗興教，凡所當爲，悉力從之；縱有犯忤，不恤也。

性孝友，不立私財；居鄉敬老慈幼，不以貴倨，鄉人悅慕。陞雲南按察副使，未任而卒於湖南，民走哭相踵。喪歸，罷市擗聲以過，出境乃止。祀鄉賢祠（「通志」、「府志」、「閩書」；參王遵嚴「文集」）。

傅鎮，字國鼎，號近山；中左所人。嘉靖七年戊子舉人，十一年壬辰進士。

由行人，授南京御史。疏諫聖駕數幸山陵，世宗嘉納。有守璫潘眞挾私亂政，凌虐軍士；鎮言眞不當以嬖倖開利竇，殘朝廷赤子。請按眞姦贓，果驗，逮治之。已念母病，請歸。旋補廣東道御史。二十年辛丑，北兵大掠三晉以西地，總督樊繼祖與諸將堅壁自衛，而先後報首功至五百餘級。鎮疏其欺罔，言盛張功伐，實未嘗與敵戰；奉旨勘問，果如其言，梟繼祖職。武定侯郭勳之獄，事下錦衣；孫綱推問受賄，歸獄。何英等以

脫勳罪，有旨覆治。鎮坐勳、綱交私罪，餘分別寬貸之。出按雲南，會母卒；服除，補職巡真定，又巡山東。屬妖人謝漢、商大常作亂，擒獲黨與甚多，郡縣概具獄磔；鎮論殺首惡，餘脅從者三十餘人悉放去。入署河南道，掌計事；嚴相嵩欲黜觀察使一人，鎮不從，憾之。出爲河南副使，有治河羨金二千餘悉封識之，庫中人指其金曰「傳真金」；從鎮名，表其廉也。轉廣西參政、浙江右布政，遷湖廣左布政。鎮在粵西時，有議逐流民者；鎮曰：「彼亦民也，沉間有師儒、醫卜、商賈之屬，可裨我民；奈何驅之？」既轉楚，進南右都御史，提督操江。尋，以病乞歸。

鎮爲御史，凜凜風裁，貴戚豪強斂手；時目爲傅虎。及行法停讞出於仁恕，人多德之。歟歷藩臬，漸致大位，中外倚重焉。萬曆中卒，賜祭葬。祀鄉賢。弟鑰，有傳（「閩書」、「通志」、「府志」）。

林大梁，字以任，號雙湖；應從子。授業於應蓋鹽，攻苦；嘉靖十六年丁酉，舉於鄉。

授寧海縣令。縣無城郭，與黃巖接界。倭寇黃巖，大梁日夜傭工築城，樹柵其上；編丁壯，訓練固守。倭至，令守者無譁，臥旗偃鼓伺之；倭疑有伏，逸去。方聞寇時，請築城；比報可，而役已竟，胡宗憲上其事。時有私爲大梁計者，曰：「凡授直，役十

私其三以爲他費』。大梁瞿然曰：『吾以利民，豈肥己哉』？更擇一謹愿者司出納。工竣，絲毫無所取，民咸德之。歲時或有餽獻，受其細者，曰：『縣令與民親，上下交際，情不能無；吾不敢矯意以拂其情也』。嘗出視役，雨雪凍甚，役者求酒；大梁卽令將酒至，各與一大觥而與之同飲焉。寧海至今以陳（名缺）、唐（名俟考）、林稱三賢，蓋陳不增賦、唐以均糧、林以築城也。官寧海八年，調化州，又調考城；以得罪中貴，罷歸。

子雲映，萬曆十七年乙丑歲貢。官建寧訓導，題齋壁曰：『行事勿令琴鶴笑，存心須與鬼神知』；爲多士所矜式。孫志遠，進士；自有傳（采家乘）。

池浴德，字仕爵，號明洲；中左所人。嘉靖四十三年甲子舉人，明年成進士。

授遂昌令。父戒之曰：『吾家世積德，兒曹努力爲清白官』。至則爲文誓神，期不負蒼生。設防守、置木阜、澤枯骨，多異政。故事：郡守朝正京師，里甲斂百金爲贖；浴德代守却之。會新守至，搜舊案山積，前令不能決者；日下檄追督。浴德檢三百餘案，分別年次輕重平反，勒爲數冊上之，逮繫悉空；守大喜。追徵則詳揭賦額於衢，寬以限期，不事桁楊；人爭樂輸。盜者給以業，賭者榜其家，舊習丕變。初，遂民往衢開礦失利，起爲盜。上官申禁：凡入衢者，須有縣符；無則以礦徒治之。後衢與遂民仇者，

皆指爲礦徒，送之官，無一脫者。浴德白於衢道毛某曰：「一里往來，豈能遍給；十室忠信，豈盡礦徒？」毛立弛其禁。民至訟庭，一毫緡緩不入官；只袖米半斤，即可結案，咸稱爲「池半斤」云。隣邑有難決者，悉檄剖之。丈量議起，編派既定，有以多爲寡者，有全畝隱匿者；先拘豪家置之法，懼乞再丈，許之；無一差漏。有浮額者充學，以贍貧士。緡雲諸邑爭告當道，請浴德往丈；編法如遂，百姓歡欣。擢南吏部考工主事，民赴臺乞留編賦；四閱月，彙成黃冊，乃就道。老幼擁繞易韉，輿不得行，壯者奪舁夫爭肩之；至龍游，萬人曳舟，三日不得發。夜半解纜，哭聲遠聞。衆爲蓋石亭於西明山水澗，曰「曳舟亭」。後祀名宦。

至南都三月，轉北吏部稽勳司。丁外艱，抵家僅餘四十五金。母曰：「諺稱縣令爲銀樹花；吾子一樹，乃無花果也。」起補原官；清介端嚴，無敢干以私。遷考功員外，陞郎中；調護士類，常與相張居正相左。會汰天下冗員，居正戒部：汰其人，不復職。浴德竭力調停，得不汰者十二、三。有楚司理趙某行取入京，爲南部所揭，居正欲斥之；力持不可。居正趣益急，浴德稱疾；而太宰竟逢相意罷之。轉太常寺少卿，有冊封之命。

事竣告歸，屢徵不就。諸當道海上事宜皆就決，知無不言；奸宄斂跡，盜賊相戒不入境。家居三十七載，布衣蔬食。自課諸子，嘗曰：「讀書豈盡取科第？時時照管此

念頭，無負天地、祖宗，便爲天地肖子』。人稱明洲先生。所著有「空臆錄」、「懷綽集」、「居室篇」。年七十九，卒。卒日，大星自南墜有聲，山鳴三夜，城北大石忽摧；人謂是其應云。祀鄉賢。

子顯京、顯方；顯京自有傳（「閩書」、「府、縣志」、「晃巖集」、「處州志」）。

池顯京，字致夫，號念蒼；浴德子。萬曆三十七年己酉舉人，授和州知州。有牛稅，歲入千金；胥役又故橫暴，一紙下鄉，輒盡中人數家之產。顯京至，首革之。旋忤巡按崔呈秀，劾罷。起補湖州通判，督運入都；屬有兵事間阻，艱阨始達。轉懷慶同知，以前運稽期，被議解組。顯京善文章，精草、隸，畫尤絕倫；晚喜禪學。三任皆腴地，而袖風載月以歸。家居二年，卒（「府、縣志」；參「晃巖集」）。

池繼溥，太常浴德孫。康熙二十九年庚午舉人，曲周知縣。著有「然齋詩草」四卷（「府志」）。

楊喬椿，嫁頭人。萬曆十年壬午舉人。初令東流，矢志清白。一日，署中米盡，時已初昏，不欲啓門，第令家人供麵而寢。屢□□守山東平度州，在州清淨，竟卒於官。兩任牧令，歸橐蕭然（「閩書」、「府志」合參）。

陳則采，號對壩；官兜人。年十二，冠童子軍。萬曆十九年辛卯，舉於鄉。初令應城，以終養告歸。復任揭陽，首敦學校，造就人材；熊汝霖、郭之奇皆所賞拔。有惠愛，揭人立祠祀焉。遷王府長史，不赴。卒年六十九（「府、縣志」）。

林應翔，字源澗，號負蒼，後更號止巖；嘉禾里人。萬曆二十二年甲午順天鄉薦，明年成進士。

知永嘉縣。歲苦疫，春夏尤甚；骨肉周親不相顧，爲申收恤之誼。歲旱，縞衣躡屨禱五十里外，甘雨大沛。時採礦中使至縣，多方阻之，民賴以全。丁外艱，起補京山；巡歷勸課，停車決訟。楚藩構逆，郢中騷動；練兵葺城。遷南戶部郎，督儲鳳陽。出守汝寧；汝、黃之交有逋逃主號自在王，應翔殲之，而濬其室。調廣州，決積牘千六百，平反死獄八十餘。一日，以閩、廣開糴爭議，棄官歸。復起守衢州，修郡志、造樹建塔、崇宣聖之後、郵趙清獻子孫貧乏者；爲龍游民陳利病，罷協濟米本色；訪擒劇盜滕奇兄弟，覆其巢。開化有盜程五龍等戕殺官兵，使者發兵捕治，近村民惶惑，鼓噪逐之；兵歸告使者：「村之千餘家，盡勝、廣也」。應翔曰：「無恐」。獨入巢，繫其酋，烏合悉散。良民得全，肖像祀之。遷湖廣副使，未之官卒，年六十二。

應翔好道術，兼通釋氏。嘗自爲「念不先生傳」，謂其爲文不古不今，功名不沉不

浮，仕宦不穢不清，治產不縮不盈，軀貌不高不低，才情不巧不癡，於物不擾不撇，於人不冷不熱，里評不善不惡，人品不雅不俗；死卽以志我，毋求他人爲也。其文奇矯變化，不可方物；「何鏡山集」多載之。所著有「止畧存稿」。祀鄉賢（「閩書」；參「何鏡山集」、「清白堂稿」及「府、縣志」、「通志」）。

林宗載，字允坤，號亨萬；塔頭人。萬曆三十七年己酉舉人，榜名麟言。四十四年丙辰進士。

初令浮梁。有無賴，緣璫棍獻民間田產，假爲上用；一邑惶駭。宗載察其奸狀，置之法；釐剔糧弊，人服其精明。

天啓初，以治行，入爲兵科給事中；歷戶、刑左右，進戶科都給事。時邊費無度，山海餉費月二十九萬；宗載請旨查檄，省去七萬。又疏「因餉檄兵、因兵檄官」，侃侃切中時弊。進太僕卿，攝太常事。莊烈帝卽位，祭告郊廟、陵寢諸大典，皆宗載秩之。陞太常寺卿。

疏乞終養歸，書「還淳」二字於里閭，優游泉石者十餘年。著有「觀海堂平平編」，蔡復一爲之序。年七十卒。祀鄉賢（「府、縣志」）。

國朝

池繼善，字曦侯。康熙四十七年戊子舉人。授達州州同，丁艱；起補原官。前後兩任有惠政，卒於官。歸槨無資，士民爭賻之。「達州志」稱其學問淵深、經術優裕，割俸改建崇聖祠，講授子弟，多所成就云（「府、縣志」、「達州志」）。

林雲嵐，字龍輔，號定軒；嘉禾里人。康熙五十六年丁酉舉人，授江西瀘溪知縣。潔己愛民，興利除弊。邑有漕米三千，舊例：米一石折銀七錢，納官代辦；後價昂，官藉以侵牟。雲嵐申詳當道，奏准定例，自此民免其累。乾隆八年，江右大荒，民取泥充饑，名曰「觀音粉」。嵐勸富民捐穀以濟；又申請常平積貯，例糶三存七，權改糶七存三。多方籌畫，饑民以安。卒年六十一（「鷺江志」）。

葉沈翥，字季翔；蓮坂人。少穎異；甫十歲，客有不識窮蟬事者，翥曰：『得非史所稱舜之祖乎？』雍正四年丙午舉鄉貢；補武平教諭，清儉自持。縣令章文瑗集古贈之，有『舉代推高節，儒林得異才』之句。尋以年老致仕，足不出戶。卒年八十有二（「鷺江志」）。

葉其蒼，字子遠，號鴻齋；蓮坂仙樂人。雍正五年丁未歲貢，任連江訓導。在官十

二載，勤於勸課，寒士依爲慈母。及歸，攀戀如嬰兒，歲時存問不絕。先是，葉姓分南北房，不建祠；其蒼諭以「敬宗合族」之義，遂合建焉（「鷺江志」）。

林翼池，字鳳賓，號警齋；塔頭人。雍正十年壬子舉人，乾隆十年乙丑進士。選湖北來鳳知縣。苗疆新闢，未有城郭；甫下車，即請建城郭。設學校，躬親考課，教以詩書，而民知學。其俗：聘禮以雞酒爲定，強婚悔嫁，往往滋訟。頒示婚六禮書帖式，而民知禮。居父母喪者，既除服，焚主減祀。教以設龕藏主，歲時致祭，而民知孝。邑苦食鹽價倍於米，商人年繳例金八百兩，却不受；勒石平價。縣毗接酉陽州，爭地仇殺；釐定其界。邑未有志，捐俸纂輯，獨出手裁。以母老乞歸，百姓攀轅祖餞，累月不得行。著有「尙書捷解」、「讀史約編」、「鷺洲拾草」、「遠遊閒居草」、「知以集」行世（節「縣志」）。

劉承業，字垂恢，號鶴田；岐西保人。乾隆十三年戊辰進士，選鉛山令。邑饑，奉檄發粟三千石行賑；自以拯濟不敷，發六千石，捐俸墊補，民沾其惠。鵝湖書院爲朱、陸講學之所，重新之，捐膏火，興文教。性耐煩劇，凡有審斷，無論寒暑晝夜，不求自逸。有民婦被污不就，憤恚自盡；翁受賂，以溺死鬻獄。承業廉得其狀，置之法；爲婦

請旌。卒於官。承業工書、能詩。

子啓熊，字幼癡。少有才名。嘗命撰巡道德泰壽詩，一夕成六十章。年未三十，醉後失足墮井死。著有「晞臆吟稿」、「夢亭賦草」（「縣志」；參家乘）。

倪邦良，字紹南，號深田。乾隆十七年壬申舉人。祖籍晉江；父都督僉事乾培遷鷺門，與提督鴻範爲從兄弟。一門以武功顯；而邦良好學，選瓊州定安令。瓊孤懸海外，民黎雜處；邦良拊循有方，汲汲以愛民興學爲務。大吏方擬報最，丁內外艱回籍，年五十一（凌翰採）。

王鳳來，字瑞周，號竹山；龍溪新岱人，遷廈門石埭。幼從父游臺灣，入鳳山縣學。由貢生，補漳平訓導。陞蘇州府同知；監漕儲、押運艘、督採塘石，經理客逋。太湖多支港，宵小易潛；大吏調鳳駐之，奸民斂跡。踰年，遷刑部員外郎，授懷慶府知府。懷慶民苦河淤，爭水致訟歷百餘年。鳳來規畫開濬，率河內、濟源二縣發丁夫決壅塞、引沁水通其流，河以開廣；二縣田悉變爲膏腴，民德之。郡有懷仁書院，課士月必親至，擇尤異者獎勸之。是科登賢書者十一人，而書院居其三；翰林衛肅，其所拔士也。後轉兵部武選司員外郎。以母老，假歸卒。所著詩文集各以所居名，藏於家（「鷺江志」）。

黃克明，字詔卿；張厝保人。廩貢生。嘉慶間，任永春學正。州有梅峯書院，倡捐膏火，延師課藝；知州汪楠爲文紀之，士人歌頌。改泉州教授，得士望。後退老家居，以壽終（孫雲鴻、林焜熿採訪）。

列傳二 武功

明

池兆銘，其先長溪人。永樂間，從征沙縣寇，叙功授永寧衛中左所總旗，遂爲廈門人；太常浴德其裔也（「晃巖集」）。

國朝

王志，字拔葵；外清人。康熙三年，率衆歸命，授參將。從征岳州、四川，擢副將，加都督同知銜。尋令有功名者赴部推用，遇部駁，滯留京師多年。值往□□，奉特旨赴玉山山校藝，賞賚有功。從征□□，賊目伊立喀申降，歸補廣信參將，多所興革。推陞銅仁副將，再調劍州。以年老，乞休。陛辭，上解所佩刀賜之。卒年七十五（采「墓志」）。浙江巡撫王昭度撰。

陳倫炯，字次安，號資齋；同安高浦人。由諸生得蔭。後居廈門。

父昂，少孤貧，習賈；往來外洋，熟悉海上形勢。康熙二十二年，施琅征臺灣，聞其名，召與計事；指畫南北，風信、港澳、險夷瞭如指掌。置麾下，參密畫，定計以南風攻澎湖。及戰，身自搏鬪。又奉令出入東西洋，訪鄭氏有無遺孽，凡五載。叙功，授蘇州城守遊擊。尋調定海左軍，再遷至碭石總兵官，擢廣東副都統。劾天主教異端惑衆，隱憂剗切。又見沿海困於洋禁，謂其子曰：「濱海生民業在番舶，今禁絕之，則土物滯積，生計無聊；未有能悉此利害者，卽知之亦莫敢爲民請命。我今疾作，終此而不言，則莫達天聽矣。」年六十八卒，遺疏以聞。

倫炯齋疏入都，充侍衛長。身玉立，鬚眉整然。嘗扈從，上顧問外夷情形，奏答明晰，按輿圖籍昭合。六十年，朱一貴陷臺灣；承清問，奏曰：「烏合耳，刻日可平也。」；詳陳所以易平狀。及平，賞賚有差。是年，授臺灣南路參將；請建鳳山縣城，撫緝瘡痍，整理有方。晉安平副將；築海岸，護安平城。憫死事者，建五忠祠，祀許雲以下五人。補總兵；勵己率屬，時有「總鎮清廉補破鞮」之謠。調鎮高廉雷，因事降調，畧浙江大荆遊擊；補澎湖副將，調狼山、蘇松諸鎮。在蘇松，爲崇明人廓清數十年匿糧積弊。乾隆七年，提督浙江。購小白山，瘞閩之客死者；建資福菴，置田爲祭費，閩人德之。凡五載，解組歸。卒年六十四。著有「海國聞見錄」行於世，采入「四庫」，海疆要

書也。

其弟芳，字名侯；官碣石遊擊。性嚴毅，軀幹魁偉；能挽數石弓。爲把總時，詭鹽捕以私鹽誣人，動輒破人產，罹刑獄；白於當道，力除之。調吳川遊擊。有造「孩子酒」者，取胎孩投糟中，吸其氣釀爲酒；謂可補元氣，盃直錢百。吳川孩提罹其毒者，無慮數十百人。事覺，吳川令薄罰釋之。芳聞，奮臂曰：「此何如事！不除其人而絕其害，非夫也」。立揭於兩府，照採生折解，置極刑；父老傳其德不衰。後以病免，年四十六而卒。

芳子燠，字仲篋。以伯倫炯移蔭，補福建水師守備；陞金門遊擊，調臺協中軍。倭滿，授烽火參將，調廣東大鵬。以薦，晉香山副將。地當廣海門戶，西南諸番船所集澳門，紅夷室家雜處，撫綏爲難；其外零丁諸洋，汪洋無際，奸民哨掠，聚散靡常，莫可蹤跡。膺是任者，率以罪去。燠內克彈壓、外勤巡緝，夷民均安；洋盜相戒不入其境。及巨盜曾德度案發，沿海文武被議，而香山獨宴然；燠之力也。燠生長將門，雙目炯炯，善騎射。性溫雅，所至與諸有司和衷，軍民相得。歷署左翼碣石總兵官，有祖父風。年五十三，卒於官；未竟其用，時論惜之（參「府、縣志」、「海國聞見錄序」、「鷺江志」）。

論曰：陳氏父子，世以韜鈴勳業顯。其大者，開洋一疏，非通達時勢、熟諳夷情者

，不能言；觀其臨沒數語，亦見忠君愛國之誠矣。倫炯著爲成書以公世人，宜其子孫世守之勿失也。

魏國泰，字德良；翔風爐前人，任劉五店。有膽略，補水師提標把總，遂家廈門。康熙六十年朱一貴倡亂，國泰奉檄征剿，多所追殺。臺灣平，歷陞洞庭副將；潔己奉公，兵民不擾。嗣陞金門鎮總兵官；未赴任，會貴州苗變，檄赴鎮遠協剿。時苗勢猖獗，夜襲鎮遠；國泰計兵在外分防，城中只有四十人，乃預出城伏兵擊之；苗望幟却走，鎮遠之人賴以安。平苗後，赴金門。乾隆元年，以軍功賜俸。在金門五載，裁罷陋規，歲不下千金；調碭石鎮如之。後補廣東右翼鎮，未赴任而卒。

子文偉，蔭生，補守備；任廣東順德協副將（「縣志」）。

胡貴，字爾恒，號潔峯；居懷德保。少有智略，習韜鈴、精騎射，留心水務，風雲、氣候、港汊險易靡不周知。

由行伍，授水師把總，洊擢守備，陞南澳遊擊、玉環參將、閩安副將、蘇松潮州瓊州總兵，廣東提督；調浙江一載，仍調廣東。歷官三十餘年，革陋規、勤訓練、嚴巡哨、慎舉劾，於救災、弭盜尤加意。

在蘇松，督運漕糧十萬石來閩賑饑，至溫遭風，得無恙回。崇明，其鎮地也，狂飈陡發，海水驟漲，漂沒廬舍、人口盈萬。貴亟商崇明令發賑，令以未請爲辭。貴曰：『民死在頃刻，豈能俟報！有譴，吾自當之』。卽開倉賑濟。又慮邑員少，勢難周；遍令標屬四十餘員協同分賑。衆有難色，毅然曰：『若等非以衛民乎？倘賑有不周，因而致變，若等能宴然乎？文武一也，爾等各盡其心已耳』。又請撥帑金十八萬、倉穀二十八萬，並截漕接賑，民賴以安。

在粵東，值王亮臣等倡亂。飛檄邊界預截逃路，分遣部將往增城、虎門華峯、藍汾二山諸要地搜緝；而增城在萬山中，尤緊要，亟勒兵策馬馳鎮之。適總督阿里袞亦至，分路進搜，一從華峯入、一從藍汾入，諸賊次第捕獲二百餘名。與阿里袞籌善後策。

事聞，加秩。卒於官，予祭葬，加贈一級，諡「勤愨」。子振聲，自有傳（「府、縣志」）。

論曰：朝廷設官，用以綏輯斯民也；豈以文武異哉？觀其賑崇明，不以武職引嫌自避，卒爲之請帑、請粟而共成之；其識量有過人者。

林時葉，廈門人。康熙六十年，以把總隨總兵藍廷珍蕩平臺灣朱一貴，分剿北路逸匪，從大排竹、土地公崎進搜三層谿諸處；縋幽破險，與署守備李郡會兵小石門，燬其

草寮窟穴，餘黨悉靖。累官廣東平海參將（「東征集」、「平臺紀略」）。

楊超，字羣邁；廈門西門外人。少遊臺灣，入邑庠。值林爽文煽亂，招募義勇，晝贊戎行；功授六品銜，從恢復鳳山。以海東掌教會中立薦，即奉檄權攝縣事。殘破之餘，問疾苦、弔死傷；方垂意撫綏，越七日疾作而卒。

弟繼芳，監生。亦倡率義民禦侮有功，給千總筭，補臺灣北路千總；卒（家乘）。

陳文會，廈門人；監生。林爽文之亂，大將軍福康安統兵進剿，駐節鷺島；文會獻策軍門，從師東征。舟集鹿仔港，遣文會登岸招撫；良民聞風爭款，脅從多散，遂奏蕩平之績（採「臺灣縣志」「福將軍傳」）。

陳啓良，店前人；候選布經歷。嘉慶十年，遊臺灣。值洋盜蔡牽竄入鹿耳門攻城，啓良請建木城於海底；巡道慶保聽其議。啓良力任事，兩晝夜城成，遂與洪秀文、郭拔萃輩分領三郊旗，日率義旅拒守；畏賊逼多走，獨啓良不去，卒碎賊巢，焚洲（仔）尾。當賊屯踞時，募能殺啓良者予萬金。學博謝金鑾咏其事云：「木城百雉海東隅，危難方知偉丈夫；惡耗翻成名節在，萬金爲汝市頭顱」。賊平，議叙五品職銜（採「臺灣縣軍志」「藝文志」）。

林奎章，字達卿；張厝保人；歲貢曜華子。少遊臺灣，入邑庠，試高等。與修邑乘，鄭兼才學博稱其公憤。

嘉慶十年四月，蔡牽入鹿耳門，郡城戒嚴。當道諗其才，命協守大西門。門迫海岸，最險要；奎章防守無失。賊遁去，知縣薛志亮禮勞有加。牽涎臺灣，十二月復自南下，從洲仔尾登岸圍城，山賊應之。奎章守大西門如前；時各門俱閉，獨大西門放民樵採，日出入數千人。恐奸宄乘間入，雕木戳、加硃印驗識之，日一易；奸無所容。已見民情動搖，乃散家資招募鄉壯。初六日，賊攻北門，請遊擊吉林阿曰：『賊本烏合，初到挫其鋒銳，即靡矣』。引所部直衝中堅，官軍左右掩擊，大敗之；賊氣奪。巡道慶保以奎章所募一旅銳甚，令守陣。自小東門以至大北門，奎章晝則當門詰奸、夜則登城守禦。賊嘗一再攻小東門，連殺退之。十九日，從吉遊擊轟之大南門，斃賊尤多。二十四日，總兵愛新泰戰柴頭港；奎章聞礮聲，率衆疾馳，抄出其背橫擊之；賊不虞援師之至也，遁去。明日，追敗之；燬其寮，多焚死者。尋復大集，明年正月五日復敗之大南門。越日，突出小北門，直搗馬房山，焚其寨。乘勝追過山後，身衝矢石；丁壯感奮，各出死力，賊大潰。自是追剿至五妃廟山，再殲之。屢戰皆捷，而洲仔尾一役破穴犁巢，俘斬無算，功尤多。賊竄南路，隨官軍窮追，戰於桶棧；大獲，賊始颺帆去。五月，牽復入鹿耳門。知府高叔祥禮致之入，曰：『大西門鎖鑰，又屬君矣』。奎章慨然，請獨

當一面。會官軍率舟師至，亟僱艍船要截北汕，生擒賊目王藍置於法。

奎章沉靜有謀，三年四守要隘。如郭丁冒鄉勇、黃迫假營卒、李本福潛通內應，牽盤獲，消禍萌；辨出可疑者又八百餘人。水陸十餘戰，未嘗偵敗，勞績特著。有騎鮫之者，奎章負氣自明，將軍賽冲阿檄給六品頂戴。後回廈，卒（案牘。林焜熿采）。

孫全謀，字元臣，號澹亭；漳州龍溪人。其先山西，居永濟。曾祖維福征噶爾旦，功加都司；借補福建汀州中營把總，因家於閩。全謀七歲失恃，家素貧，無期功近親可謀餼粥者。比長，益落魄。慨然曰：「吾將種也，當橫戈海上，立功名耳」。乃移家廈門，投水師入伍。以勞績，拔本標千總，累遷遊擊。

乾隆五十一年，臺灣林爽文滋事。從福文襄渡海擊賊於三坎店，礮傷胸，暈絕；既蘇，裹創再戰鯽魚潭、姜市。又以前鋒援嘉義，戰益力。擢廣東大鵬營參將，晉羅定協副將，賞戴花翎；福文襄奏請調臺協。未幾，林逆就縛。

乾隆五十七年，授江南蘇松總兵。明年冬，丁繼母憂，回閩。未終喪，而浙洋告警，起爲黃巖總兵；於定海洋擒盜首陳言等、臺灣洋獲盜盜紀夢奇等。嘉慶元年，在溫州玉環洋，獲盜吳佛四等；至潭頭洋，燔盜首陳阿寶等，台郡帖然。巡撫吉慶壯之，餽衣裘、贈千金，全謀悉散之士卒，身無私焉。

嘉慶二年，授廣東提督，轄水陸官兵。時徐添德煽禍，全謀遣兵平之。七年秋，擒陳爛展四於博羅。八年春，誅黃亞程於永安。朝廷加騎都尉，世襲；復給六品廕生。粵洋浩湧無際，外通交州，蜑戶易誘以爲變，如張保仔、烏石大、東海伯尤桀黠者；閩帥多因之褫職。九年秋，被議，降都司。訓練水軍，在洋三載，計獲盜魁吳亞球、郭婆太等十數，盜夥千餘，舟百餘，器械無筭。十三年，授左翼總兵，旋復提督官。全謀以張保仔擁賊船二百，思以計取之；冬十月，困之於赤瀝角，方合圍，我師少，全謀當先壓其陳，後無繼者，風大作，賊潰圍奔。全謀曰：『師不用命，將之罪也』。提鼓申之。十一月，追至急水門大鏟洋，礮火轟烈，殲賊六百餘人，降其魁。先是，總督百齡以赤瀝角之役聞，有旨革職拿問；洎以捷音聞，命留粵効力。賊始爲飛語中全謀曰：『是役也，孫某受萬金，故縱使遁』。詔問百齡，百齡奏曰：『臣聞賊懸賞，云得臣頭者予二萬金，得孫全謀頭者予萬金，不聞其受賄也』；且力言全謀必辦賊狀。遂以爲總統，故所向得成功；而烏石大尙猖獗。十五年夏，督師西下電白洋，與賊遇；擒朱亞寶等一百三十九人，獲船四百；追之儋州外洋，盜船銜尾來，我師一以當百，聲撼怒潮，盜船俱碎。全謀專注首賊，身先躍入盜船，弁兵踵之，生擒烏石二、烏石大、烏石三等四百三十九人，逆黨落水者無算。賊首東海伯聞風破膽，率衆四千餘丐命，籍械入官，受之以歸。總督百齡備奏全謀功，賞還花翎，遷陽江總兵，復世職騎都尉。

二十一年，授廣東水師提督。命下，而全謀以患暑卒於官；年七十三。全謀當敵勇、臨財廉；帥粵最久，戰功最多。承恩無驕氣，獲譴無怠心，信賞必罰，士爭用命。專閩二十年，大小百餘戰，蹶而復振，以功名終。

孫雲鴻，以廕生，用通判；後改襲騎都尉，隸水師（采「墓志」。福州編修趙在田撰）。

陳逢時，霞溪人。弱冠，充伍水師；拔提標外委，擢把總。

乾隆間，臺灣林爽文亂，隨師東征。五十二年二月，會於大湖；賊屯衆草尾店，官軍力攻之，九突其陣。洲仔尾、鯽魚潭、姜市諸役，皆奮銳前驅。已援諸羅，時諸羅圍久，逢時至，並被圍；凡四閱月，糧盡，軍士饑疲。賊數撓我，猶日與角鬪；身經三十五戰，嬰城共守。大兵入，圍解。明年正月，隨參贊海蘭察攻克牛莊，進搗加茂莊，生擒賊目葉吉，南北路告平。後復有攻捕海賊之勞（營冊。林焜熿采）。

林六韜，廈門港人。大軍進剿林爽文，先以押運火藥勞，拔中營外委。嗣是彭厝、內坎、籐頭，屢捕洋盜。粵艇方熾，時游奕閩、浙海濱。嘉慶元年七月，率兵船隨遊擊陳名魁擊之青水洋，衝鋒過船，斫斃多賊，生擒賊首羅阿義等，餘匪竄入浙界。跡至潭

頭洋，攻敗之。艇賊目吳興信以驍健聞，十月，猝遇諸獺窟，輕銳剽疾，幾脫去；六韜佔上風，縱橫與角逐，竟縛以歸，並繫夥黨多名。明年秋，戰於竿塘；與水師營千總王得祿張兩翼夾擊，大獲，拘沈阿喜等，先後擒獲百餘名。擢補金門右營把總，遷安平千總；卒（營冊。林焜熿采）。

李得勝，先居金門，移廈城；隸漳浦籍。由行伍，累擢水師提標後營守備。

乾隆間，兩帶鳧水兵赴浙水操，賜銀幣；又從將軍常青東剿臺灣林爽文。時海盜乘間起，奉檄率水師防堵鹿耳門；五十二年秋，擊之涵西港，獲其五艘。奸梢李炎渡、張桃等二百餘人欲窺內地，方出鹿耳門，盡擒得之。小除夕，賊迫郡城；得勝在洋瞭見四鯤身火起，揮兵登岸夾擊，賊引退。明年正月三日，戰竹仔港，皆捷；復在打狗港擒林振等。經二十餘戰，以功授南澳左營遊擊。凱旋，調水提標後營；獲洋盜彭庇等六十餘名。陞乍浦參將未赴任，以前防蚶江失察偷渡，貶秩留任。

嘉慶元年，補水師提標參將。八月，擊賊井尾洋，殲斃無數，生擒陳壘等，獲舟三，餘匪狼奔燈火坡，復爲陸營截擒靡脫。越月，北巡草嶼，擒陳科科等，獲舟二。陸鰲之戰，轟擊粵盜，殺傷甚多，遁去；皆與金門鎮李南馨軍相犄角。五年十月，安南夷艇據蘇尖，率舟師擊之，破其船二；盜首梁阿五等被俘，並繫其妻孥。旋以蔡牽入大擔，

降千總；洵復原官，護金門總兵。陞瑞安副將，未任，卒。

子文瀾，官守備（營冊。林焜熿采）。

李漢升，住廈門；晉江籍。偉軀體。乾隆五十一年冬，從征臺灣林爽文，先後三十戰；以藍翎換花翎，累陞澄海副將。

嘉慶七年秋，從提督孫全謀平博羅縣賊，授碣石總兵官。旋因脫犯落職，謫戍；三載釋回，出洋隨緝，漢升威奮。嘉慶十七年七月，遇賊烏坵；彈矢騰鉤中，持牌刀躍入賊船，格殺、生縛鄧石等以獻。越月，復擒陳登於小麥洋；拔把總。十九年七月，有盜伺覘硤口洋，攻獲其船。盜泅水道，漢升擊楫追之，竄伏山莽，搜擒賊黨朱天記。錄功補水師提標後營千總，署金門左營守備；移病歸。

子飛熊，繼官守備（案牘。林焜熿采）。

謝恩詔，號紫齋；住廈城。乾隆間，以征臺灣林爽文功，累官龍門協副將。嘉慶九年，陞蘇松總兵。海賊蔡牽竄入吳淞港，降都司，入閩調用。旋補黃巖遊擊，護瑞安副將。十四年秋，在漁山外洋從擊牽，奮勇鏖戰兩晝夜，牽赴海死；叙功，擢安平副將。陞黃巖總兵，署寧波提督。

恩詔知書史，文移、箋牘手自起稿。性嚴察，所至湔洗積習，推引賢能。在龍門，曾建義學，延師教弁兵子弟及民之無力就傳者；人頌其德。提督吳必達、林君陞作「水師要略」、「舟師繩墨」，恩詔重梓以行，海上事取則焉。

子天驥，守備（林焜熿采）。

陳登捷，福山社人；副將萬山弟。兄弟並起戎行。登捷狀貌魁偉，履著戰功。嘉慶十四年，任玉環參將。漁山之役，從攻蔡牽；迫賊船，拋擲火斗、火炮焚賊船，牽落海死，舉船賊夥一百餘人並死。叙功，例陞副將，護黃巖總兵；卒。子尙忠，官守備。

萬山子志成，任廣東達濠把總。以哨海，覆舟沉沒。予恤襲（張中丞奏稿及案牘。林焜熿采）。

李尙華，家居廈城。編伍水提標，拔千總。嘉慶十年閏六月，從總統李長庚攻蔡牽於青龍港；十四年五月，從提督王得祿攻駱仔盧於白犬洋，並著勞績。大吏彙叙南北洋剿捕功，奏列一等。

時海上盜魁略盡，餘賊吳屬尙肆陸梁。十七年五月，分舟泊磔口澳，擒其黨胡瓊，獲船二。七月，戰大麥嶼，賊敗竄；窮追至東鑊冲山，破其艦，生致吳九諸賊。不數日

，復搗於烏坵；以火攻沉其艦，囚王鵠輩四十三賊。越月八日，擊唐沙伍幫匪於壁頭洋。再擊之小麥洋，獲賊四十六名，獲船四，砲械、火藥無算；總督汪志伊加犒贈焉。終金門右營守備（案牘。林焜熿采）。

曾允福，同安人；家廈門尾頭社。嘉慶五年，入水師營爲舵工。歷年駕船出洋，緝盜多獲，拔左營外委。

十二年二月，在廣東泥濘洋，與蔡牽船對敵，石傷足。旋於目門洋，獲艇賊李五等八名。十一月，攻蔡牽於浮鷹洋，獲賊船，擒三十人，陣斬一人；股復被創。明年冬，擊獲小人幫；賊夥南下，隨金門總兵許松年攻斃賊首朱潰，叙功記名。十四年春，與戰於料羅洋，再擊之於小伯嶼，獲陳全等三名。遂由金門把總，洊擢閩安守備。獲賊竿塘，猝遭風落水，不死。授南澳左營遊擊，屢獲洋盜周阿泉、李帽蓆、陳阿啜、林狗、黃光、陳士安等。道光元年，署提標後營遊擊，護閩安副將，署提標參將。舉軍政卓異，調臺灣中軍遊擊。獲盜吳包舵、陳姿惜、黃菁等，擢艋舺營參將。卒於官（營冊。孫雲鴻采）。

趙世芳，同安縣人；家廈門城內。嘉慶十四年，隨提督王得祿擊海賊鳳尾幫於海壇

洋。又隨追蔡牽浙江黑水洋，慶戰方酣，連擲火器燒壞賊船舢舨，沉其舟。事聞，殊筆圈其名，賞獎武銀牌，擢把總。累遷海壇左營守備，率師出筆架山洋，緝獲王尙玉等五賊，拔出難民之被擄者。補福寧左營遊擊，署烽火門參將。以商船被劫，降守備；捕獲盜首自贖。丁艱歸，卒於家（營冊。孫雲鴻采）。

蒲立勳，字樹亭；初名立芳。廈門城內人，入伍水師。嘉慶十一年，從提督許文謨擊蔡牽於臺灣有功，拔把總。十四年，從王得祿追蔡牽於黑水洋。得祿被創，督戰益急，立勳拔佩刀斫舷，呼曰：『今日不用命者，死』。以所乘艤撞牽船，船破，牽自沉；立勳受傷墮海，得救免。事聞，殊圈其名，補千總。歷官金門、廣東，洊陞溫州總兵；以母老歸養。道光十三年卒（採補）。

列傳三 忠烈

明

葉翼雲，字載九，一字敬甫；蓮坂侯鄉人。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

知吳江縣。故事：獄鑰掌於縣丞；多爲宦要禁無辜者。翼雲清獄出之，徹丞鑰自掌，其害始絕。家事無大小，必手裁。值歲稔粟貴，奸民朱和尙乘機煽亂；佯示寬縱，

卒掩捕無漏網者。朝中黨起，文選司吳昌時通盜，盜倚內援，剽掠無敢撓。翼雲密使尉擒之，昌時貽書爲盜地，拒不聽；忱以危語，亦不爲動。夏，蝗飛蔽天。翼雲按捕蝗法，謂於露翅濕濡時便；乃夜行田間，督從者協捕蝗。下令輕罪，以捕蝗數爲贖。蝗患既息，繼以荒旱；步禱龍祠，日行數里。凡設廠施粥、買米平糶及浚河造船以工代賑，無不備舉。時國用訕，議者欲因畝加賦；翼雲條上其不便，縣省六萬有奇。十六年，東陽之亂，苕、禾兩郡大震。翼雲念戍守單弱，遷精壯，教以坐作擊刺；相度形勢，令城外四圍皆可馳馬，增築臺舍其上。晝則戎服閱兵郊外，夜則巡行闐闐間，偉然自成一軍。北都變聞，不軌者洶洶思亂；廉得其主名，捕殺之，一邑帖然。尤好獎拔才俊，培植士類。先是，吳民詣闕懇再留，巡撫祁彪佳上其治狀，巡按周元泰亦上言「葉令才，守爲上上考」。任滿，將入都，以催科不及格，爲吳昌時黨與所阻，乃寓寺中。吳民譁曰：「何忍以吾曹累我公，爭相輸納；不旬日，完二萬七千五百有奇。投櫃贏餘，發修理承天寺，吳民建祠祀焉。臺臣嘆曰：『生祠、去思碑皆可作而致，惟卸事之官不事敲朴而完糧幾至三萬，非深得民心者不能』」。起爲禮部精膳司，轉儀曹，晉吏部清吏司郎中。以親老，乞歸。

唐王入閩，擢稽勳司員外；以便宜視同安縣事，素服興師。城破，與其弟翼俊同殉難，闔門死焉。時年五十有二。國朝諡曰「烈愍」。翼俊以倡義兵，授監紀推名（節

本傳，林志遠撰；並家乘）。

葉伯奮，字復迅；官浙江樂清縣知縣。伯熊，字復文，貢生；任南靖縣教官（采葉氏家乘）。

論曰：翼雲通籍後令吳江，計不滿三年，而適當其否，綏輯撫禦，整然有方；不可謂非才之裕矣。至今吳江之民祀之，宜哉。

陳弼心，店前人。崇禎元年戊辰武進士。任南京都司，歷大同參將。甲申，殉闖賊之難（府、縣「選舉志」註）。

葉爵，字尊侯；蓮坂人。崇禎十五年壬午武舉，歷官南京參將。後死難於許灣（林焜燠采）。

國朝

洪有禎，號亮士；嘉禾里人。授徒里中，訓督甚嚴；父老以醇儒目之。歲丁亥，兵起，有禎從俠客糾海濱壯士，入守漳浦。城陷，被執。見大帥，挺立不跪。目直視，髮上指；旁執刀者皆靡。帥怒，命縛於市磔之，懸其首城東門。時當暑月，血色數日不

變，青蠅毋敢集者。久之，一卒投其頭於濠；於是門卒皆病，中夜狂叫，若有物擊之者。乃相與求其頭，羅拜瘞之。

有禎早歲工書，做文衡山；賈人持售外國，得重價。歿後，隻字之遺，人爭寶之。〔夕陽寮存稿〕。

卓超，字峻巖；後路頭人，原籍興化。任水師提標外委。康熙二十二年，從施琅征澎湖、臺灣有功，授左都督。隨平岳州，陣亡，卹襲雲騎尉世職。後子孫式微，不復襲（凌翰采）。

歐陽凱，字虞臣；外清人，漳浦籍。累官江西九江協副將，陞蘇松鎮總兵，功加左都督。

康熙五十七年，調鎮臺灣。六十年四月，土賊朱一貴作亂，樹旗小岡山；遣右營遊擊周應龍領兵四百進剿，遣臺灣縣丞馮迪調四社土番隨之。應龍逗留不進，越七日，宿南路營。賊合南路賊杜君英夾攻之，兵敗，賊陷南路營，乘勝攻府治。凱與遊擊劉得紫出駐春牛埔，晦日大戰，勝之，賊退屯竿津林。五月朔，賊黨數萬大集；凱躍馬衝突，兵忽內亂。百總楊泰綽號達家勇者，先通賊爲內應，刺凱墜馬；賊刃交下，截其首去。

得紫被擒，不屈；曰：『吾爲命官，不得不死；但求埋吾帥尸，死瞑目耳』。賊聽其收埋，幽得紫於學宮朱子祠。會南澳鎮總兵藍廷珍統師恢復，執達家勇，付其子敏自行處死。

贈太子少保，予祭葬，世襲騎都尉、恩騎尉罔替；祀臺郡忠義祠。初，劉得紫葬凱尸，失其首；事平，窮治賊黨，乃得之，葬於興化小鎮巖下。敏任碭石總兵官（「通志」、「臺灣志」、「平臺紀略」合纂。林煥焜采）。

張養，字浩然；連西保人，海澄籍。水師後營把總。雍正十年春，臺灣北路兇番爲寇，養奉委征剿。閏五月二日，屯營半線。未晨炊，番至。督兵轟擊被圍，馬陷野田不起；奮身步戰，殺番賊無數。忽流矢中鼻死。翼日，主帥令尋其尸，見養挺立野田中，兩手拔矢奮怒如擊賊狀。

事聞，予祭葬，追封忠義將軍，祀忠義祠。子耀武，襲蔭千總（孫雲鴻、林焜煊采）。

黃海，靖山頭人，龍溪籍；副將陞子。任福建水師提標前營遊擊。乾隆三十四年用師緬甸，檄調閩粵水兵；令海分率往。至騰越，趨戛鳩江；登舟，方近新街，遇賊接

戰。手殺兩賊，突中鎗，落水死。從行者中營把總黃得彰、前營把總張萬福及兵丁陳戰等八十七人，皆陣亡或被擄。外委鍾朝用回自老官屯，爲陳其狀。將軍阿桂以聞，賜卹、予祭葬，廕子喬以守備用（案牘。林焜熿采）。

楊起麟，號祥齋；閩縣籍，家廈門。以督標外委，中式乾隆十四年己卯科武舉。會試後，改隸水師。

三十四年，補提標千總；陞中營守備，遷左營遊擊，調署臺灣安平遊擊。五十一年十一月，北路賊林爽文作亂；起麟帶兵剿捕，擊賊於三廊竹、於牛稠溪、於麻豆、於查畝營，疊戰鹽埕橋、鹽水港，搜賊下寮莊、灣裏溪、八卦寮、臺斗溪、大埔頂、楓樹脚、舊營莊。明年正月，從總兵柴大紀復諸羅。與賊戰，相持北門；前後數十戰，殺賊數百人，獲僞軍師侯元。上功，賞戴花翎，擢廣東大鵬營參將；回郡。諸羅爲南北之中，賊必欲得之；六月，復傾衆攻圍。八日，將軍常青遣起麟赴援。至正音莊，爲賊所截。起麟奮勇當先，賊集如蟻；復值秋霖，田水阻深，衣裝盡濕，鎗砲不燃。衝突不能出，被獲。女賊目葉省嫂勸降，起麟大罵，以脚踢斃賊七、八人。賊怒，繫其足，以沸湯灌其頂，剝腹抽腸支解之。時起麟弟起鵬在軍，乘間得其首。賊平，從子繼勳尋訪其尸歸葬。

事聞，以副將優卹，賜祭葬，入祀昭忠祠；給雲騎尉世職，又恩騎尉罔替。子清茂，襲任南澳左營守備；卒，孫長耀襲（孫雲鴻、林焜熿采）。

甘瑞龍，海澄人；居廈門，與參將楊起麟比屋而居。補水師左營外委，隨征臺灣林爽文，與起麟援諸羅被截，率親兵四十人被圍，衝突被擒。瑞龍美丰姿，賊目葉省嫂甘言誘降，願以身下之；瑞龍怒，罵曰：『我朝廷命官，豈從淫婦作賊耶？』奮力斷繩索，奪賊刀欲殺省嫂；省嫂怒，喝賊黨鬪割之，掩其首溺桶中。年二十有八。

遺孕子泰元始生時，總督李侍堯督師廈門，令與起麟子同抱入見；憫其呱呱襁褓，惻然垂淚。賊平，題請入祀昭忠祠，世襲雲騎尉三世後恩騎尉罔替。泰元襲署海壇右營守備；歿，子文標襲（林焜熿、凌翰采）。

彭大猷，廈門人；水提標外委。林爽文之亂，提督黃仕簡樓船東征，以大猷爲前鋒從。復諸羅，攻斗六門，將軍常青令分扼北門。柴頭港南北路賊大會，圍郡城，攻北門；大猷合諸軍出死力與禦，賊退。援麻豆莊，以兵少，幾陷；遇救得脫。隨剿南潭，克之；旋戰歿於陣。嗣子得，恩襲雲騎尉（林焜熿采）。

陳國棟，龍溪人；僑居廈門。以軍伍，洊擢浙江乍浦參將。奉檄領浙江兵船在洋緝

捕，屢獲盜犯。嘉慶三年八月十七日，在普陀洋攻安南夷艇，首先帶兵過船，殺死紅衣盜首三名，搜獲安南印照三紙，沉其船。乘勝回船，與別艇戰；深入賊艖，中砲死。奏入，予祭葬，入祀昭忠祠，世襲雲騎尉。子廷俊襲（凌翰、林焜熿采）。

陳鳳高，廣東潮州人；居廈門。補水師提標左營外委。嘉慶七年，守小擔汛。五月朔，洋盜蔡牽乘潮奔至，鳳高飛棹告急，守備某叱其妄，笞之；忿甚，回汛思爲螳臂之拒。甫至小擔，爲賊所圍；鋒鏑交集，力屈死。妻控大府，治大擔汛弁罪；給銀牌。初，大、小擔無守禦所，至是大擔始築石砦二、小擔築石砦一，添設汛兵二百餘名（採陳氏家乘）。

胡振聲，字子容，號成菴；懷德社人。父貴，任廣東提督，謚「勤慤」。振聲入伍十四年，補澎湖把總。乾隆五十年純廟南巡，隨澎湖副將帶兵赴杭水操，拔千總，署水師提標守備。從征臺灣林爽文，獲著名賊目陳來等；叙功，補海壇守備。嘉慶二年，陞玉環營參將。玉環爲父貴舊治，嘗建義倉；日久蝕耗，振聲剔弊補闕，復其舊。四年，授廣東龍門副將；巡撫阮元奏請留浙。初，振聲獲劇盜劉脚、張彩翁等數十名；得賊書，按名搜捕盡獲。由是，海上聞振聲名，畏之如虎。

蔡牽每遇振聲，輒竄去。一日被圍，急易小舟遁，獲其□舟，卽溫幫改名左鋒船也。檄署溫州鎮，在狗洞洋獲賊江文玉等一百七十餘名、級三、船十二，實授本鎮總兵官。先後奏捷七，終以牽未獲引媿。會牽擾臺灣，調入閩堵截。九年六月朔，諜知牽北竄，會海壇鎮孫大剛、閩安協蔡安國、澎湖協張世熊齊追至西洋，望盜船七十餘艘皆艤，巨艦，且佔上風，諸軍遲留不敢進；振聲揮船獨發，把總馮光陸跪請曰：『少須，合諸軍齊進』。振聲曰：『我以身先，衆船其肯後乎？』有頃，復跪請曰：『公不念太夫人耶？』振聲潸然出涕曰：『毋多言』。已再鼓曰：『是何地也！敢再言者斬』。連發巨礮，斷賊船桅，賊死傷甚多。諸軍率制下風，但叫呼助軍聲，卒莫肯前；牽見我軍援絕，乃率新附梁山幫小船二十餘艇合圍之。振聲舟舵工忽中傷，風帆欹側；振聲遂被槩而仆。牽念振聲同鄉，不欲傷其命，以雞皮裹藥貼傷處；振聲揭去，大罵不絕口，遂遇害。同日被難者，把總馮光陸、兵丁葛錦高等八十二人。

事聞，加提督銜，賜祭葬，諡「武壯」，入祀昭忠祠，世襲騎都尉。子廷，恩襲（凌翰采）。

陳廷梅，字佐鹽，號香巖；海澄人，移居廈門。歲貢應清子。嘉慶十年，任臺灣北路淡水營都司。十一月，海賊蔡牽泊淡水，廷梅方募義勇爲禦敵計；而山賊內應，遂遣

家人去，決計以身殉。十六日，賊從滬尾登岸，率所部拒戰死。事聞，世襲雲騎尉，入祀昭忠祠（林焜熿采）。

陳紹芳，後崎尾人；千總天鱗子。嘉慶十二年，以水師提標後營外委，從李長庚擊艇賊於廣東甲子洋；乘風搏鬪，右腿中礮死。子承，恩襲雲騎尉（林焜熿采）。

許廷桂，字偉臣，號鼎齋。先世自吳徙楚；祖大猷，任廣東副將。父德，任浙江黃巖總兵官，卒於澎湖，返葬廈門，因寄籍焉。

乾隆五十二年，廷桂隨提督黃仕簡征臺逆林爽文三十四戰。以功署金門守備，擢遊擊，護海壇鎮；畧誤，降調。

嘉慶五年，授香山都司；擒洋匪一百八十餘名，優叙。三年（？），隨左翼鎮黃彪緝獲土盜二百餘名，復在洋燒殺賊船，屢有擒獲。八年，調赴惠州，隨提督〔孫〕全謀剿捕山賊有功，賜服物優獎。時永安會匪滋擾，廷桂進剿，賊首投誠；餘黨藏匿鐵籠嶂，廷桂率師衝枚由嶂背直抵巢穴，勦殺之。擢香山協副將，先後獲洋盜八百餘名，生擒著名賊首，奪其舟艦、器械無算；奉旨褒嘉，護理左翼總鎮官。十四年六月，率舟師巡扼夾門，擊海賊總兵寶，沉其舟三，乘勢衝擊，賊敗走。軍中方報總兵寶砲斃，餘黨倉皇逃

命；而張保仔，粵之巨盜也，統船三百餘艘來援。廷桂督師迎戰，會東風陡作，波浪掀騰，賊據上風，拋擲火器；舵斷，賊登廷桂船，廷桂與千總毛國斌持短兵接戰，手刃數賊，傷重爲賊支解。年五十八。子成福，並遇害；同時員弁死者二十四人。後數日，嘗船獲廷桂尸，歸葬。

事聞，祭葬如總兵例，入祀昭忠祠；成福及陣亡弁兵，一體優卹。世襲騎都尉、恩騎尉罔替。墓在紫雲巖。按廷桂遇害時，相從殉難者：署守備陳大德、署千總葉高、外委陳聯魁、陳見揚、萬國平、何新其、都司嚴高、未入流施鳴臯等俱陣亡，未獲其屍；又署千總盧大陸等十六員，未知死所（凌翰采）。

陳建勳，廈門人。海澄武生，効力戎伍。林爽文之亂，奉調從征，大小三十六戰；授水師提標中營把總。嘉慶元年春，土盜吳亮等在逃，大吏索之急，以屬建勳。五月，吳亮夜糾黨，將由青嶼出海；建勳偵得，駕輕舸襲獲之。洋盜林洪密入青浦爲奸，亦爲所獲。嘗與蔡牽負創力戰，李壯烈伯稱之。十四年十一月，押運渡臺，船遭巨風擊碎，死於海；優典卹襲。孫淮濤，襲雲騎尉（林焜熿采）。

張高生，前園保人。少習賈，非其志，棄去；投水提標入伍，理帆繚事，拔中營把

總。

初獲盜於石美樹兜南園，後屢有擒獻。歐水結會滋專玉洲，即日擒縛之。新來舵規石浦米船逃入閩；乾隆六十年七月，從金門鎮李芳園戰於南日，獲所規米；督、撫賞給銀幣。遊擊陳名魁以爲能，署爲選鋒；令扮賈舶，梭駛銅山、南澳間。十有四日，遇賊畚洲，佯北，軍士伏不動；既迫，乃大發礮矢，賊驚遁。名魁從上風掩至夾擊，擒賊張天參。明日，追及宮仔前岙，獲接載賊魏港，覆其舟。當是時，有林潭者，呼爲海鳥先鋒；蔡牽橫於海，最趨捷難捕者。嘉慶元年二月，潭泊石圳，隨名魁擊殲之；復在將軍澳，獲趙元賊。四月哨湄洲，遇柯佛船，曾在浙劫鎗礮；名魁麾兵急擊，高生首先躍過船，右股被鎗傷，裹瘡搏鬪，梟佛等二十五人。粵艇羅阿義剽海上，當事檄捕急，令分扼竿塘。七月三日，戰青水洋，賊飛礮傷其右腮，透入唇，屹不動；名魁乘風衝犂，擒其首。總督魁倫賞銀幣及獎武牌，仍紀大功二次，先予千總頂戴。其冬，又獲艇賊於獺窟，擒吳興信等三十九名。嘉慶三年正月，圍侯煥於斧頭澳，獲五舟，鉛藥、礮械無算，叙功超等。五月，從遊擊蔡安國追賊。船甫交，左手虎口被鎗傷，額中石擊；高生不顧，先躍賊船斫殺，衆從之，賊下海死，俘二十七人。擢前營左哨千總，調南澳左營守備。

嗣送金洲船至浙江，遭風覆沒北麁。予恤襲（林焜熿采）。

列傳四 孝友

元

沈祥，同安人。元至正甲午盜起，祥負母挾子章逃嘉禾島。父子爲賊所掠，與母相失。祥以計脫，走衝賊鋒求母，晝夜號於路三日，始獲母巖穴中，母子抱持泣。以貲贖，質其子章獲錢數緡，復負母歸里。章遂爲廈門人，仕明洪武間；請宋學士濂銘祥墓焉。〔閩書〕。

明

王德，字俊明。嘉禾里外清人，唐忠懿王之後。其先居晉江有應鼈者，宋度宗時以戶部郎爲郡(?)。會恭帝北狩，攜四子隱居嘉禾嶼之五通崙後。其仲子曰士周，與伯士稷、叔士鄒遂徙外清；德卽士周八世孫也。或云從帝曷航海，歸隱於此(家乘)。從蔡虛齋遊，傳其學，人稱曰誠齋先生(本傳。按察副使楊逢春撰)。

子高立，名賢繼，以字行；爲諸生，有學行。門環溪流，水甘以清，學者因所居地稱曰清溪先生；遂號清溪也。嘗出金，代族人輸賦；縣令表其堂曰「義方」。有夜行，聞水濱私語者曰：「卽不罹於法，倘令清溪先生知之，亦應媿死；蓋盜也。人比之王彥

方。年八十六，卒。有「毛詩小傳」十六卷、「義方堂文集」二十五卷（本傳。工部尙書陳道基撰）。

高立次子覲，字正朝，號蕙吾；判寧海州。山東故多蝗，歲饑民相食；覲曰：「此長吏無救荒法耳」。自斥千金，建義倉；荒則貸於民，民感其德。遷福州府審理，辭不就。於其歸也，輸二千金，請置田宅留與相保；笑曰：「豈有去父母之邦，而客此乎？」不受；乃立祠肖像祀之。覲內行修，撫孤姪惟忠成立，後官縣丞。以同居訓子孫，著爲家訓。每食，必祭祀曰：「留不盡，予子孫」。後嗣遵訓，同居五世不衰；島上稱義門焉。與父並祀鄉賢（本傳。侍郎何喬遠撰）。

覲子民毓，字惟貞，號含淳。事兄撫弟妹，曲盡其道。遵父訓，義居罔不恭命。避禍粵西，卒年四十六。生子三：曰起槐、贊槐、肖槐（本傳。姪侍郎與經撰）。

贊槐名命瑄，字熙性。益修其業，內外無間言（「縣志」）。肖槐名弼瑄，字熙輔。主家政，義門之名益著。將卒，呼子孫戒之曰：「務積德，毋務積財；財有聚散、修德可長有令名也（「鷺江志」）」。

贊槐子家獎，字可勸，號掖仲。自高立至家獎，同居於是五世矣。一門六十餘口，男女各治其事，中饋五日一輪，治一物之微，必長幼分嘗。國朝遷界時，人苦播越；而王氏一門保聚如初。家有蜂房，既分復聚；人以爲義居之感。家獎充康熙四年癸未歲貢

生〔縣志〕。

論曰：義門之罕見於世者，治家不得其平，婦女得從而萋菲之也。聞王氏非素封，子孫能五世相守；義方之訓，有自哉！當鄭氏肆虐海上，富室無完戶；而王氏獨全，亦淳謹之風有以致之也。或曰民毓避禍，卽避鄭氏云。

林大時，字以爲，號碧溪；塔頭人。父應，訓導彭澤；卒於官。大時匍匐扶櫬數千里歸葬，日向墓門鞠踞絮泣；奉母百計承歡。孀妹貧不能自給，迎歸，割田以爲養膳。傾囊佐族子奇石讀，奇石遂發解。其居里中，未嘗分毫忤物；無賢愚，曲誘迪之。斗室蕭然，客至蔬醪酬對，逍遙杖履，有桑苧翁之目。萬曆間，縣令徐待舉爲鄉飲賓。年八十，以孫宗載官，贈中議大夫（節「止崑存稿」）。

陳邁質，號同泰。先世自漳南山，徙同安嘉禾店前鄉。坐族解戶株累，遷長泰；繼復還同安，故有「同泰」之號。六歲而孤，依祖姑適吳者。久之，吳意怠，卽自僦居，負傭、樵採、貿易以供母；仰取俯給，家稍起。及娶妻虞氏，與約曰：「吾出營甘毳資，汝謹專姑，俾行無後憂、居無闕事」。於是近走閩清、遠走廣湖，率移月始歸；歸而洗腆奉母極歡。母歿，盡哀禮，葬之長泰。比闋後，居同邑學宮旁。嘉禾宗人以事赴邑

者，館之；來就試者，加厚。有貸者，不取息；貧者焚其券。復置田若干畝，以充先祀；族有祭田自邁質始。邑令趙學仕予冠帶賓之；曰：『老農安能從大夫遊？』辭不赴。與妻虞氏皆年近九十，猶及見其子孫登科。子台衡、孫一經，俱萬曆間舉人（節錄「遜菴全集」）。

國朝

陳祈猷，嘉禾里人。事繼母，能得其歡心。海警時，索餉亟，弟病被虜；祈猷奔代，備受拷楚，卒俱免。行賈所贏餘，悉奉父母、分給弟，不入己藏。諸姪之孤者，爲之聘娶。其於倫叙，幾能無遺憾可風也（「府、縣志」）。

林起鳳，烈嶼人。監生，考職州同。八歲，父死臺灣。尋遭海氛，與母相失。稍長，竭力行求母，得之於澳頭鄉許雲家；遂居廈島，偕妻石氏盡孝養。已復東渡臺灣，遍求父墳不得；獲一香爐，有父款識，攜歸祀焉。篤愛同母弟起鵬，買田宅給之；延師教督，後爲諸生食餼。捐金修葺學宮，獨建祖祠。里人李姓負官帑數十鏹，質女以償；如數與之，而却其女。貧佃逋租數百斛，破券免之。康熙三十八年，於七洲洋遇颶風；聞空中有聲云：『林孝子在此，得無恙同行者』云。卒年七十二。子孫多籍學爲生。

曾孫耀華，貢生。事繼母以孝聞，兼善醫。董玉屏、紫陽書院事，先後勸增膏火若干。不愧爲孝子裔也，附之（「府、縣志」並家乘）。

楊秉忠，字敦誨；竹坑人。值海氛，負親逃漳十三載。家貧而親足甘旨，幾欲忘其貧也。卒年九十五。孫國文，乾隆三年舉人（「鷺江志」）。

林德謙，廈門人。性和易質樸。自臺灣移親柩歸遇風，舟幾覆；德謙抱親柩號呼，竟反風得無恙。其地建祠施糶，孳孳爲之。又捐金贖難民孫全子，鄉里尤高其義焉（「鷺江志」）。

陳迪元，鄉飲賓；店前鄉人。少時，卽能佐父母事祖母。母病久，得奇疾，髮生蝨不可爬搔；迪元以己髮引出之。居父母喪，克盡哀禮。季妹孀而貧，收養之以長其子。弟死，撫其孀孤如之。又建祖廟，修遠代祖墳，置祭田；周族戚之不足者。其篤於內可紀者如此。乾隆十五年，後塘橋倒塌；迪元捐資重建。又修築茂後橋，鋪平沿海險徑，鄉人亦賴焉（「縣志」）。

池臯聲，西邊社人；候選郎中。事孀母楊氏，以孝聞。乾隆間，以特用道銜，効力

河工六載。大吏薦其才，當補；會母訃至，或勸暫匿，俟得缺發喪。臯聲垂泣曰：『負親不孝、欺國不忠，忠孝俱虧，焉用富貴？』即日促裝倍道南下，衝犯霜露已病疲；抵家，撫棺一慟，幾絕。不一月，竟卒於苫寢。今崎嶺有「母節子孝」碑；過其亭者，猶能言臯聲也（林焜熿采）。

劉承芳，岐西保人；舉人志賢、進士承業兄也。少從父航海，父絆船纜墮水，承芳號救無術，遽赴水覓屍；舟人力持阻，不聽，曰：『身隨父出，父歿身歸，尙得爲人子乎？』竟蹈海死。翼日，舟人見其父屍倚舟側，相訝爲神，收殮之；而承芳屍不知飄何所矣。家人招魂附葬父墓側，進士郭邁誌其墓（劉氏家乘。凌翰采）。

余辰樞，字荆齋；廈門張厝前保人，海澄籍。居親喪三年，不入內。余氏五世同居，而辰樞主家政，能無閒言。乾隆四十二年旌表，建坊入祠（林焜熿采）。

楊天香，字子飄；廈門人，原籍龍溪。事繼母林氏，以孝聞。林患眼，清晨必含冷水，以舌舐之，尋愈。迨林年老得疾，不可起；則籲天請以身代。林病果瘳，而天香歿矣。里人稱其篤孝。

子春條，亦以孝聞。嫡母陳年九十三、生母黃年八十三，春條已六旬，哀慕如嬰

兒。

孫樹功，邑庠生。嘗代父繫獄，當道感而釋之；亦孝子也（凌翰采）。

論曰：方林病瘵，已得請於帝矣；而必死天香，豈鬼亦有額，非代不可？嗚呼！人誰不死？爲親而死，得死所矣。是乃天所以彰孝子，代與非代可置之不論也。

陳元珩，字崇懿。先世居涪洲，後遷廈門吳厝保。父雲客，邑諸生；母鄭氏，皆性嚴毅。或怒元珩，令長跪，而已執業不顧。良久，令起煑粥，元珩隨奉熱粥進，父母怪所從來；則元珩審知父母饑，竊起煑粥而還跪也。家貧業賈，朝夕必歸省；歸必市豬腰以供膳，父所嗜也。密置金錢於牀頭，不令二親知。後賈臺灣，恐墮倚閭望，約五、六日一寄書；又懼爲風所阻，先封數函託知交以次獻。及歸，海上舟忽不前者三、四日；而他舟日連檣西去，舟人竊怪之。及至廈門，則前兩日颶風大作，港內先至艘盡碎，多溺死者。同舟人夢神謂曰：『爾曹獲生，陳孝子之庇也』。由是，里人始藉藉傳爲陳孝子云。

元珩有子五人、孫曾四十餘人。子廷振，字敦遠；國學生。六歲方在塾，聞大父歿，擗踊而歸，哀毀如成人。父母昆弟間，未嘗有拂意。鄰嫗戒其子，輒曰：『若曹不見陳永郎耶』（永郎，廷振小字也）？乾隆五十二年涪洲饑，載米卹其族人。明年疫，施糶

五百具。

孫榮瑞，號雪航；以廩生，爲龍溪訓導。道光元年舉孝廉方正，用知縣；念母老，不奉檄。山東巡撫武隆阿羅致幕中，適東征，欲與俱；以母辭。陳光求鎮崇明，有舊，再三要之；固辭歸。養母十餘年，以畫竹自娛。年五十二，先母卒；人咸惜之（凌、林、孫同採）。

賴滋身，黃厝保人。幼穎異，十二歲能詩。乾隆五十七年，年十九。父疾，割左股和羊肉以進；不效，復割右股，竟不瘳。滋身尋死，無子，母依壻家以居，壻以一子嗣焉（凌翰采）。

論曰：割股，古人謂之愚孝。如滋身以救父喪生，而遺其母老壻家，至於不祀；其能無遺憾聊？然當其割時，祇知救父，豈料身亦隨喪以貽母憂而斬祀哉！其心可憫，其事亦良可悲矣！

林陶光，字爲章；關仔內人。乾隆四十年乙未歲貢生。有楊哲者，盜陶光祖墳，匿其骨；陶光流離控告，卒得直，置楊哲於法。負骨以歸，朝夕號泣，與同臥起者累月。晚年危坐正室，族中有爭來愬者，雖至親不相諱。年九十三。子榮元，邑諸生（林焜熿

、凌翰采林氏家乘）。

陳應清，字仰蘇，號水壺。世居海澄，從父遷居廈城。海澄有陳氏大宗祠，僅存基址；應清承父志倡新之，置祀田。父病，醫言冀苦當愈；應清嘗冀甘，痛絕，禱天祈代。及父卒百日，鬚髮盡白。丁母憂，哀毀如之。喪祭，式遵文公家禮；卜葬後，朔望詣墓奉茶菓，三十餘年無間。又畫「二瞻圖」，以寄孺慕。友愛諸弟。終其身，事師林爲章如父；皓首龐眉，追隨杖履。時稱盛事。家無餘資，而親友急難，必極力爲之經理。時時以濟人利物爲心，物論比之陳太邱云。子廷梅，淡水都司；殉海賊蔡牽難。自有傳（凌翰、林焜燠采）。

李圖章，字獻文；吳厝保溪仔墘人。一歲而孤，母曾氏鞠之。及長，雖家貧，必謀甘旨以進。年五十餘，有七子，讀書服賈，能各任其業；而圖章日以養親爲事。母八旬雙瞽，起居飲食，必躬親不假手妻子；夜就母寢。母歿，圖章年已七十一矣；痛哭如嬰孩。及葬，朔望步行至墓所，跪進食菓。卒年八十有三。子跨鼈，嘉慶二年歲貢生（李氏家乘）。

林嵩，字苑賓；海澄澳頭人，移住廈城。奉事二親。兄服賈，歿於臺灣；嫂蔡氏，

守一子纔四歲。嵩令嫂暫歸母家，而已訓蒙塾中，節齋館膳供嫂及姪，族人義之。澳頭明末苦海氛，舉族流逋；祖墳失守，祠亦傾圮。至嵩，皆復其舊。年七十四，送孫廣揚赴試，復與考，入邑庠。卒年八十三。孫廣揚，候選縣丞（凌翰采林氏家乘）。

陳誠諒，廈門縣後鄉人。奉母林氏甚謹，溺器必親滌，不委之妻嫂。家雖窘，逢母誕辰，必營酒食爲母祝。兄誠謙，業農；誠諒凡事必稟命而行。篤於孝、恭如此（凌翰采）。

王光亨，一名泰，字開三；南安籍。世業醫，遷廈門。父歿，母哭失明，光亨扶持療治，靜夜焚香露禱，雙目復明，鄉里驚異，以爲孝感所致。受徒所得脩脯，悉以歸兄。嘗在泉赴試，聞弟病，奔救不入試；人稱之（凌翰采）。

呂仲誥，字謙六；居小走馬路。少孤，事節母謝至孝；凡力所能逮，靡弗至。母病，仲誥年亦衰，猶且誦經爲母禱者十餘載。母歿，哀毀骨立，若無所依。值生辰，家不置酒，自往墓次祭，遶墓而泣；聞者悲焉。初，母治家嚴，仲誥毋敢忤；或不懌，率妻孥跪堂下。隣嫗過者咸嘆息勸慰，命之起，然後起；時年已四、五十云。子世宜，道光

二年壬午舉人（林焜熿采）。

趙孟正，梧桐埋人。少孤苦，諸弟皆幼。鑄鍋爲業，得贏餘謀精粢以供母，自與諸弟食薯乾。後別謀生計，積有八萬金，以均諸弟；親友判孟正當從厚，孟正不可，人服其公。

弟孟澤客死於浙，季弟孟耀徒步二千里載柩歸葬，亦難得也（凌翰采家傳）。

王夢悅，字盼庭；廈門崙後人。家貧，授徒養母，朝夕必歸定省。所得脩脯，先營甘旨而後敢及其餘。兄夢情業賈，亦善事母。兄弟嘗侍母傍，鄉人語曰：『二子鬚髮半白，豈猶需母乳耶？』其家風想見之矣。子瓊珮，道光八年戊子舉人（凌翰采）。

曾邦翰，字屏之；曾厝垵人。邑諸生。母鍾氏病易，生邦翰疾益甚，有時露體狂奔。邦翰方七、八歲，抱衣裙號泣追逐，鄉人憐之，護送以歸。稍長，日加防護，母或乘間出門，輒踪跡負歸。母起居飲食，皆身親之，至娶婦不怠。

隨父楚生應督學試，榜見己名而父被黜，歸厲涕零不止；父令束裝歸，邦翰囁嚅不敢言。適友來賀，方知之。道光元年，詔舉孝廉方正，邦翰不與；鄉人私相謂曰：『若

曾君，其不媿斯名歟？年八十有九（凌翰、林焜橫采）。

金光輝，字游文；晉江人，從伯兄遷居廈門港。母病痿，侍湯藥無間。年十七，以家貧輟學，託身市廛，輒執卷讀。越十年復試，遂籍學食餼，充嘉慶二十四年己卯貢生。性廉介；伯兄歿，孤幼，代理肆事八載，所得盡歸諸嫂。女兄寡時，周恤之。里有貧欲鬻其婦者，婦義不去；光輝聞而憐之，捐二十金全其夫婦。是年，幾不能卒歲云（凌翰、林焜橫采）。

廈門志卷十三

列傳(下)

目錄

義行

元：林天祥

明：陳真泰(弟陽泰)

傅琪 洪俊 林奇石 池浴雲 池浴沂 鄭師

國朝：陳邦寶

廖飛鵬

黃元鍾(子澱韜)

陳科捷 黃名芳 蔡克昌 許名揚 孫丕烈

蘇相德 凌雲(弟志棟)

王瓊林 黃登瀛 馬大賓 郭炯

文學

唐：薛令之 薛沙 陳黯

明：葉普亮 傅鑰 池顯方

國朝：鄭得瀟 林鵬揚 池顯繩 曾源昌 劉天澤 林豐玉 葉龍 蔡德輝 李正捷 黃日

紀 林遇青 張廷儀 張錫麟 林明璉 莫鳳翔 張承祿 黃名香 蔡天任 薛起鳳 王經綸

郭希洛 許溫其 周禮 林爲浴 葉懷荆 蔡洪璧

隱逸

明：陳則賡 林志遠 楊期演 楊秉機 林嘉采 葉后詔 阮文錫(父伯宗) 葉啓蕪 葉迎
 薛登龍

寓賢

明：曾櫻 陳泰 吳鍾巒 鄭遵謙 鄭遵儉 陳士京 姚翼明 路振飛 萬年英 沈宸荃
 張煌言(羅子木) 徐孚遠 辜朝薦 謝元汴 陳瑞龍(程應璠) 林英 鄭郊(弟邨) 曾世袞
 周金湯 許璟 唐顯悅 林蘭友 黃驥陞 洪思 徐仲吉 李茂春 張若化(張若仲、倪俊明)
 王忠孝 沈佺期 蔡鼎 諸葛倬 許吉燦(林其昌、黃維瓌、潘廣鍾、馮澄世) 張士樞 張正
 聲 蔡國光 張灝(弟瀛) 郭貞一 紀文疇 紀許國 紀保國 莊潛 林霍 黃事忠 陸昆亨
 陳駿音 劉子葵(王簡伯) 齊价人 洪七峯 駱亦至 吳亦菴 劉玉龍

方技

國朝：鄭魁萬 潘兆吾 黃夢琳 黃慎 趙翼 郭邁(黃濤) 黃暹 黃彬 黃秉元

國朝：林仁 莊漁 林元俊 吳福 楊金麟 林賢 陳賢基 黃日輝 陳昂泰 羅經 康鳳

聲 黃國楷 施清(王文明) 黃樹德 會坦(子朝英) 蔣國梁 蔡催慶 王維宇 吳麟 林

漢峯 周錦園 徐宏音 黃鳴岡(弟朝正) 林墨香 陳治燦 王慶 范雲 林遠 陳斯泰 蘇

鳴夏 許崙

方外

宋：文翠

明：覺光 明光（如壽） 雪芝 明任

國朝：文遠 知堅 元飛（通庸）

列傳五 義行

元

林天祥，字時若；嘉禾里人。嘗司常平倉，升斗不苟。會鄰賊掠其里，避地漳州。及歸，邑再有警，率里人築堡捍禦，老穉賴之。年六十八，卒；里人哀悼如喪所親（「府志」節「林登州集」原傳）。

明

陳真泰，字乾通（「家譜」字乾通；「鷺江志」以爲名，「府、縣志」又作乾道），店前人；唐場老之後。家饒而好施，遇義舉必力爲之。與弟陽泰，人呼爲二長者。值歲荒，出粟賑，鄉里咸享實惠；郡邑旌義行也。年九十五，終。曾孫華玖，宏治十一年舉人（「閩書」、「府、縣志」；參陳氏家乘）。

傅珙，字質溫，號禾江；中左所人。服賈養親；轉販米穀於漳、泉間，時其貴賤而不多取直。仲兄珍繫獄，珙橐餽以從，力爲訟寃，出之。父與長兄琮同日卒，珙哀毀幾同斃。撫二姪，恩勤備至。子鎮，爲諸生，有文名；誠之曰：「士當先行而後文也」。及舉進士，又馳言諭之曰：「幼學壯行，此其時矣」。鎮歷官著清節，父之教也。鄉有兄弟爭田者，求珙居間，挈田相畀；珙留與共酌，反覆諭之曰：「辱君意誠厚！顧君視予於兄弟孰親？何不以讓兄弟而畀予？」其人愧悔，敦兄弟好如初。以鎮貴，封御史。年八十，卒（節「府、縣志」）。

洪俊，字子才，號見泉；同安市頭人，嘗徙居中左所。父母繼歿，季弟方幼，謂妻曰：「吾任父、若任母，共卵翼之，以克有家」。值海寇，民鳥獸散；有父執彭姓篋金百二十兩求寄，俊以亂辭。彭曰：「得失有命；子不吾負，吾亦未嘗告吾子也」。寇退，返之曰：「幸不辱命」。里中團結社兵捍賊，鷺門有攻石者八人自南安來，衆曰：「謀也」。攫其橐金去，且將沉之水。俊挺身持不可，曰：「傭也，若之何賊之？吾且白諸官矣」。卒還金，而八人以免。以子日觀貴，贈如其職（節「遯菴全集」）。

林奇石，字礪卿，號玉山；大梁從姪。隆慶四年庚午，舉鄉試第一名。時晉江李廷

機亦領解北闈，泉郡中式者五十八人，一時稱盛。計偕北上，與王弇州世貞、茅鹿門坤相唱和，爲所推許。性慷慨，好交遊。歲除，有友持其筭金去；或問之，曰：『已授某矣』。里中山谷產斷腸草，奇石募衆盡掘其根，蔓患遂絕。所居東偏有隙地，建祖祠，繚以垣墻，延師課族中子弟；題楹帖曰：『窮雖甚退之，志豈甘圖一飽？遇苟如文正，祿餘敢忘三宗？』可以見其志矣（節家乘）。

池浴雲，字仕卿，號龍洲，中左所人；太常浴德弟。年二十一，爲諸生。築精舍於五老山中，希跡城市。客至，必與醉；常吟曰：『釀成白酒緣留客，散盡黃金爲買書』。孝事繼母；母卒，卜地以葬。葬時，有雙鶴集其旁，人謂孝感。已而聞所卜地者李某。以事被逮，會妻病篤，愀然曰：『李君良友，坐視其非辜而不能爲白，愧貫高纒布矣』。妻察其志，謂曰：『余病稍愈，第行無慮』。竟脫李獄，載與俱歸。崇禎十一年，應歲貢。未幾，病卒；年三十四。鄉人爲鐫「龍洲臥岡」四字於五老山石（「郡、邑志」、「晃巖集」合參）。

池浴沂，字士潔，號鷺洲（「清白堂稿」作三洲），中左所人；太常浴德弟。入國學。故事：上舍秩滿，授簿丞及州倅；浴沂不屑就而歸。性廉慎，不妄取人一毫、妄加

人一語。布蔬淡泊，時與知友引觴唱和。以是非曲直質者，片言立解。親屬來謁，必詢其甘苦；或周其不給，無少吝嗇。租稅之入，或後時、或乞免，亦曲爲體量。年近九十，眼光如電，精神愈健。邑令延鄉賓，不赴；乃顏其堂曰「熙朝人瑞」。卒年九十三。子顯衰，舉人；官同知（「清白堂稿」、「晃巖集」合纂）。

鄭師，字延肅，號東石；溪邊人。性仁厚，好施。值凶年，糴米賑濟。遇骷髏，輒埋之。親友借券，焚焉。而卒，比鄰皆爲持齋以資冥福。孫潤中，官至大同府知府；誠中，明經（「縣志」）。

國朝

陳邦寶，字璞卿；溪岸人。少躬耕養親，門內藹如。旋客甬東，值歲荒，民艱衣食，邦寶製綿衣分給，復於通衢煮粥賑饑。當事令邦寶倡捐兼董賑事，邦寶既首捐重資作倡，凡捐輸者書其名於公所壁，註明捐數若干；人競感勸樂輸，全活者甚衆。後乾隆間，甬復大歉。時邦寶已歸里矣，寧台紹道范某仿其遺法，踵行之，民困以蘇；郵贈匾額旌之。其居鄉，建玉屏書院、置育嬰堂，皆遺澤也（「縣志」）。

廖飛鵬，字翼搏，號石川；龍溪籍，住廈霞溪。乾隆十五年庚午舉人，明年成進

士。知河南汲縣，尋改宜陽。閩去河南六千餘里，以親老不能就養，改汀州教授；勸課諸生，諄諄以士品爲重，一時士習翕然，知所宗尙。主講玉屏、丹霞書院，教士自有條理。生平重氣誼。庚午，偕友人蔡芳赴省闈，芳中途病痢，飛鵬晝夜扶掖，親滌襦袴。撤棘後，即僱肩輿護送馳歸；出會城而芳歿，以重金賞輿夫，星夜就道。至家，傾囊襄葬事。孝廉姚文山與飛鵬計偕北上，歸遭重疾，沿途調攝，到家疾瘥；時論多之（凌翰采）。

黃元鍾，號質齋；漳之新岱人，居廈門。爲人謹厚、重節義，睦宗族。海氛時，期功之親移居福州者甚衆；平定後，皆招歸完聚，各給資本，俾得謀生。平生自奉甚薄，而濟人急難不吝；鄉里稱爲長者。

子轍韜，字謙六。性慷慨，有父風。貸人不計息多寡；有子母俱歿，度其人非負義，卽爲焚券。嘗有負人千金者，將遠遁；夜攜金四百，告之曰：『某將遠出，所存止此；念君厚德，獨以還君，幸毋洩也』。韜曰：『子欲遠去而無所有，將何以求活？盍攜之去，爲圖生計，以謀後日』。其人感泣而去。後果獲利，如數還之。子日紀，有傳（〔鷺江志〕）。

陳科捷，字堯龍；廈之寨上人。少曠達，嗜酒；與李天震爲莫逆交。廈人言其名者，必連類及之。爲文不逐時趨，年四十九，始受知於學使周學健。晚爲學益篤，制行益高，一言一動毫無所苟（〔鷺江志〕）。

黃名芳，張厝保人；例貢生。父天授，字勝頤。寬宏質樸，友於兄弟；鄉里稱長者。壽八十。乾隆十六年，修理廈門城，知縣張元芝命名芳董其事；建玉屏書院、修紫陽祠，皆與有勞。巡道德泰贈以匾額，太史洪良圃、藍古蘿爲之立傳（〔鷺江志〕）。

蔡克昌，字爾熾；晉江人，遷廈。爲同安諸生；讀書必究源委，以多病，不赴考，缺歲試者二。乾隆十五年庚午秋闈，抵省補試。有貴介公子亦在補試中，文未及半疾作，丐其代完，許之；欲厚謝之，問其名與其所寓，皆不告。後於途中遇之，亦不告其處（〔鷺江志〕）。

許名揚，字爾豐；澳水人。事繼母黃氏，以孝聞。兩弟早卒，撫孤姪如己子。慕范文正公爲人，題其堂曰「仰范」。做文正公遺法，建義田以贍族孤寡；月計口授粟四斗，男至十八歲止。嫁娶、死喪無力者，皆取給焉。又立家塾，置書田，俾族中子弟誦讀其中；並自記勒石，恐久或渝，請於有司立案。是真能體文正之心，不虛其慕者。厥後

生齒日繁，義田不足於給。子若、孫咸增金至七、八千，世濟其美；益可尚也（采家乘。許有韜撰）。

孫丕烈，字駿承；例貢生，提督全謀子。全謀遠宦，付以家政；日奉祖母及母，盡誠致養。有大帥黃某爲父舊交，以林爽文之亂，逮入京，家財籍沒，困甚；人不敢存問。丕烈解千金，爲辦裝。父聞之，喜其識大義。惜年二十五，卒。子雲鴻，以蔭得官；贈如職（家傳）。

蘇相德，字性如，號喜堂；外清人。國子監生。喜矚人之急，尤加意死喪。臨歿，斥五千金付子學浩施棺一千二百具，極貧者加衣袴焉。以長子方能銜，封中憲大夫（同安生員陳鵬萬述）。

論曰：相德之善，以學浩著。學浩爲建寧教諭，宜入「官績」而例不得傳；故志之，以榮其親，爲世之善承親志者勸。

凌雲，字宏立，號約軒；安溪永安里人。父郁星，嘗還遺金，人稱長者。遷廈門，雲隨父居市廛。

年二十一，始就外傳。業師林如珪病痢劇甚，雲負如廁，數日夜衣不解帶，襦袴皆手滌；病革，扶肩輿護返其家，喪葬畢乃歸。年四十七，始入學。以訓誨後學爲己任，教人先孝弟忠信；愚頑者，間以因果動之。故人有稱雲爲好二氏學者，非本意也。雲自幼端謹，不苟言笑。性廉介，一言一行必本小學。道光元年，舉孝廉方正，當事者欲以雲應；雲曰：『孝爲庸德，非易言也。若廉與方正，乃儒生本分；況余未能也。毋重予媿！』卒辭不就。年八十，卒。

弟志棟，字宏度；亦以孝義聞。術於醫，雖大風雨昏夜，延者無不應；貧者不受謝而資給之。遇鰥寡孤獨，加意矜恤。乾隆六十年歲荒，故鄉親舊來廈告貸無虛日，竭力傾助，惟恐不贖其欲。後以病卒，年四十六。子翰，嘉慶二十年戊寅舉人。道光十五年，旌表其門（采家傳。蘇廷玉撰）。

王瓊林，字玉崙，號輝山；靖山頭人。嘉慶二十三年舉人。教授閩里，多成名者。嚴靜而和，辭受、取與間，斬斬不苟。豪富家非其親故，十邀不獲一面；非公事，不涉足有司之庭。生平不忤人，亦不與人狎；不毀人，人亦無毀之者。少美丰儀，肄業玉屏書院，院側有女未笄，慕其才，意屬焉；正容拒之。應試郡城，有主人女窺而悅之；瓊林若爲不解，卽日移寓去。其陰行，尤足多云。卒年五十二。其弟子呂世宜爲之傳（凌

翰采)。

黃登瀛，字學洲，轎巷人；太學生。性爽慨尙義，親故告匱無恹容，有藉其力以嫁娶者。鰲背橋爲泉郡南北孔道，久圯，重資捐修；剗赤嶺石逕峻嶮皆爲坦夷，往來便之。嘉慶二十五年，疫氣流行，窮民死，不獲斂殯；首輸四百金，請當道設義廠，捨棺槨、給斂具，爲惠最溥。子銓，試用訓導（林焜熿采）。

馬大賓，字思敬；邵武人。父隆，庠生。大賓從戎，僑居廈門，遂家焉。歷官守備，簿書、文移皆親裁。嘉慶十年冬，從赴臺灣剿蔡牽；以功，洊擢雲霄遊擊。好周人急。把總周大章將戍臺，喪其妻，遺子五歲；大賓令妻撫養，俟其再娶歸之。守備李國榮年五十未娶，助百金，爲聘室。次年，國榮戍臺，以妻託大賓，大賓留伴其母，自居外廂。廈門有麻順者，貧鬻妻，夫婦晝夜哭；大賓假以金，使圖生計。又置義塚將軍祠前。卒於廈門（凌翰采）。

郭炯，字企明；石倉人，徙居廈門。父某，好善。家始貧，炯善賈，積十三年而家裕。承父志，新祖祠，設義塾，以教族中子弟。出千金，施棺槨。道光十二年夏饑，輸五百金爲倡，助義倉平糶。明年卒，巡道周凱志其墓（林焜熿采補）。

列傳六 文學

唐

薛令之，字珍君；長溪人，一曰徙今嘉禾里。神龍二年進士；閩人以詩賦登第，自令之始。

開元中，累遷左補闕，兼太子侍讀；與賀知章並侍東宮。時李林甫不愜於太子，官僚冷落；令之欲諷明皇，題壁云：「朝旭上團團，照見先生盤；盤中何所有？首帶長闌干。」明皇覽不悅，援筆題曰：「啄木嘴距長，鳳凰羽毛短；若嫌松桂寒，任逐桑榆煖。」令之遂謝病，徒步歸。明皇聞其貧，令有司資以歲賦，令之量口受賜。及肅宗卽位，以舊德召令之，令之已逝矣；因勅名其鄉曰「廉鄉」、水曰「廉水」。有「明月先生集」行於世（「府志」、「葉晴峯詩話」）。

薛沙，令之裔孫；爲龍溪尉。居嘉禾嶼，人稱爲薛嶺。其南陳黯宅在焉，時號南陳、北薛。五世至文偃，任司農少卿。宋元祐中，裔孫穎士舉貢士著作郎（「府志」名勝志）。

按廈門人物，以「南陳、北薛」爲最古。此語始於「閩書」；薛令之云：「自福安徙居嘉禾

嶼，時號南陳北薛」。又云：「令之，福安人，祖元爲龍溪尉，因卜居焉」。『府志』謂：「令之登神龍二年進士，陳黯乃會昌時人，相去百二十年，不應有『南陳、北薛』之目。且令之本傳，不載遷同安，從『名勝志』作薛沙較確」。其載陳黯云：「徙居嘉禾嶼薛嶺」；則薛嶺之名已在於前矣。『閩書』謂以令之得名，亦似也。然本傳不載令之遷居同安，而『縣志』、『鷺江志』載其墓在廈門下張社。『志』云：「薛沙，長溪人（非福安人），令之裔孫；爲龍溪尉，始遷居於此」。又考『龍溪縣志』「職官」，並無元與沙之名。所說既有異同，又無可考證。又『清漳雜記』云：「陳邕，神龍初進士；開元二十四年被謫入閩，自莆移漳。有四子：夷則、夷錫、夷行、夷實」。嘉禾『陳氏譜』云：「夷則遷嘉禾嶼」，與學士薛令之同里巷，鄉人遂有「南陳、北薛之」稱。島上覺性院，其所創建；今像在焉。卒，葬烏石埔內潯山」。然則「南陳、北薛」，豈夷則、令之在前，黯與沙在後乎？抑後人多所附會乎？夷則姑從闕，令之與沙兩存。雖流寓卽家焉，若「通志」、「府志」列之「流寓」，若「縣志」列之「外紀」，恐於體例未合；從「鷺江志」，列於「文學」。

陳黯，字希儒，號昌晦（本朱子「裨正書序」）；『府志』臆斷爲別號）；南安人（據『唐史』「藝文志」。『漳州府志』作莆田人；黃滔、羅隱二序皆稱潁川陳先生，不言其地）。父贇，通經及第（黃序：『娶江夏黃夫人』）。黯無昆仲姊妹（按登瀛『陳氏宗譜』，黯係元通次子，其長子名肇，分派廈門；似非單子）。十歲，能詩。十三，袖詩一通

謁清源牧（按唐時泉州爲清源軍），其首篇咏河陽花。時面豆（黃序註：『瘡之如豆者』）新愈，牧戲之曰：『藻才而花貌，胡不咏歌？』應聲曰：『玳瑁應難比，斑犀定不加；天嫌未端整，滿面爲裝花』。繇是，聲名大振於鄉里（『縣志』云：『據此，則是閩人。明人皆言其初隱終南，後徙嘉禾；未知何據』）。十七，爲詞賦，作「蘇武謁漢武帝陵廟賦」，爲作者推伏；黯松姿柳態，山屹陂注，語默有程，進退可法。

早孤，事母彌孝。鄉薦求試貢闈，已過四十矣。其壻黃滔序云：『會昌乙丑（武宗五年）逮咸通乙酉（懿宗六年），其間以寧家兼在疚之斷絕（自乙丑至乙酉相去僅二十年，「林霍詩話」謂十八舉不第），往來吳楚之江山，辛勤秦雍之槐蟬，嘆嗟知己之許與。與同郡王肱（「通志」「文苑」載：『王肱，晉江人。爲文好刺譏當世，累舉不第』）、蕭樞、同邑（此同邑，似非同安解）林顥、漳浦赫連韜（「漳州府志」載：『與莆田陳黯布衣祭酒有聲』。亦據黃滔序，始以蒲津爲莆田也）、福州陳莪、陳發、詹雄同時，而名價相上下。其詩篇詞賦牋檄皆精而切，於官試尤工云。咸通初，與江東羅隱定交於蒲津秋試之場（羅隱後序：『曩者與余聲跡相接京師，膠其道於蒲津秋試之場。甲申春，告余以婚嫁之牽制，東歸青門。余亦東遊，逮大梁至維揚，歸其文，相歡月餘而別』）。天復元年，江夏黃滔求遺藁，得文三十一首（非四十九篇）、賦若干首，他處得詩若干首，爲之前序；羅隱爲之後序』（以上皆黃滔序。「通志」：『陳黯，潁川人。舉進

士不第；避黃巢亂，隱居終南山。後徙同安之嘉禾嶼薛嶺，讀書終身，號曰「場老」；時人稱其所居山爲場老山。所爲詩文，有「辨謀」等篇；復有書三卷，約大易虛一數四十九篇，名曰「裨正」。朱子簿邑時，得書於其家，而爲之序。「閩書」、「閩大紀」亦云。「林霍詩話」：「黯十八舉不第，所著有「綺莊集」；詩皆不凡，而樂府格調尤高」。

按黯，唐季人；當以黃滔、羅隱前後二序爲準。沉滔爲希儒內姪（一作婿），序作於天復二年（昭宗年號），去死後僅二十五年；羅隱序作於天復元年。據黃序，曰與同郡、同邑、漳浦、福州八賢名價相上下；以文而論，則爲泉人無疑矣。而「通志」乃曰潁川人，載之「流寓」，載王肱於「文苑」；府、縣志因之，未知何據？「漳州府志」云：「莆田人」。此又襲黃序而訛者也。羅隱序言：「相接於京師；庚寅春（庚寅疑庚辰之訛，咸通元年），膠其道於蒲津秋試之場」。唐都長安，蒲津乃蒲州也；當以「唐史」「藝文志」南安人爲斷，「通志」以爲潁川人者，誤會黃、羅二序曰「潁川陳先生」故也。考晉代，東遷泉、漳之間皆望族，豈其先本潁川人乎？羅序稱黃滔曰江夏君，豈當時稱陳姓概曰潁川、黃姓概曰江夏乎？「閩大記」謂「隱居終南山，後徙嘉禾嶼」。嘉禾乃宋時之稱，唐時未有也；或者黯遊歷四方，過黃巢之亂避居終南，後歸故鄉而徙嘉禾里乎？事無可據，未敢臆說。朱子「裨正書序」，曰唐陳昌晦撰；或別有其人。惜文理猥近，其墓表不可得見。至今廈島之中，子姓猶存，釣磯讀書臺具在；泉、漳之間以黯爲祖者，族姓蕃衍。「通志」、「府志」列之「流寓」，恐非也。若廈門，據「閩書」爲黯遷居之始，又不

得列之「流寓」矣。

又按「文獻通考」載：「陳黯文集四卷」。下繫「晁氏曰：唐四庫書，有「綺莊集」十卷。至綺莊時已任刺史矣，計共一百六十七字」云云。此條應繫「劉綺莊集歌詩四卷」下，馬端臨誤繫於此；「林霍詩話」因之。黯初無「綺莊集」也。獻清源牧詩，載在「全唐詩」；「禹誥」、「辨謀」諸篇，載在嘉慶間「新定全唐文」；皆附錄書籍考，備查。

明

葉普亮，字廣熙，號靜菴；蓮坂人。幼穎異，讀書目數行下。正統十三年戊辰進士，授南京清軍御史。清無名之役，鄉人至今德之。補北京巡城御史，復任河南道監察御史，清理諸路戎政。時有番使陳詩，上命邱濬、商輅等十三才子和之；普亮與焉。又嘗與商輅、劉某策馬觀榜，商一覽無遺，普亮遺三名、劉遺七名，時號天下三才子。後歸養，遊洪濟山留雲洞，有「兩塔苔雨三春濕，半嶺松風六月寒」之句。天順中起用，未赴而卒；年五十。葬烏石浦陳盞山（「縣志」）。全詩無可考。

傅鑰，字國毗；鷺島人，自號鷺門山人。中丞鎮之弟。少時，鳴劍躍馬，慨然思衛、霍之勳，結束學武。久之厭去，一意爲詩；以詩遍交四方豪俊。壯歲，遊二京、吳會，探雁宕、五羊之勝。晚以母老，第往來漳、泉間。若編修莊履豐、戶部莊履朋及大理

何喬遷、侍郎何喬遠諸名人，皆所友善。都督俞大猷尤重之，時參計畫。其在漳、泉間者，若丁一中、陸一鳳、殷康、沈有容，皆雅相唱和。嘗從豐城李孟誠講聖賢之道，以提攝收束爲要。其詩繇苦而致精，一字未安，晝則忘疲、夜以申旦；何喬遠嘗叙之行世〔閩書〕；參〔何鏡山文集〕。

池顯方，字直夫，號玉屏子；中左所人。浴德子（浴德傳在「官績」）。初，受知於撫軍南居益。天啓二年甲子，舉應天試。工詩文，喜山水，嘗陡武彝、遊秦淮、登泰岱，舉山川磅礴清華之氣，盡縮入毫楮間。故所作，空靈飄忽，不可方物。以母老，不赴春官。參禪樂道，結廬玉屏端山，延陳止止說法其中，六時與香爐、經卷爲緣。時與鍾譚唱和，海內名輩如董其昌、黃道周、何喬遠、曹學佺皆折節樂與交；尤與同邑蔡復一稱莫逆。復一經略滇、黔，一字未安，郵筒往返相討論。著有「晃巖集」、「南參集」、「玉屏集」、「澹遠詩集」、「李杜詩選」；林孕昌序其集云：「直夫冰璞枯骨，畔幅坊身；學紹青箱，韻高白雪；卓乎不可一世云」（「府、縣志」、「清白堂稿」、「林素菴集」、曹荃序文、「晃巖集」合纂）。

國朝

鄭得瀟，池仔人。康熙間，爲諸生，一試不遇，遂棄去；沉酣經史。年九十餘，手不釋卷。著有「五經通義」、「易研」、「文學指南」、「史統」等書及「人字圖說」、「蘧麻近吟選」各若干卷（「府、縣志」。「通志」作得灑）。

林鵬揚，字翼南，號穆齋；東邊社人。康熙三十八年己卯舉人。任京山縣，解組歸。丁艱，起補良鄉縣，改漳浦教諭。家廈門港，藏書萬卷。選擇詩文，手自評隲，俱有所發，至老不倦；有「穆齋經義」。著作甚夥，惜未梓行（凌翰采家傳）。

池其繩，顯袞孫。康熙四十年辛巳貢生。性行溫和，好學不倦。（著有「史眼」、「詩緯」、「四書講錄」、「三極藏書」、「求齋別集」（「府、縣志」）。

曾源昌，曾厝垵人。康熙六十年歲貢生，官訓導。少年作「百花詩」，釋超全、林鹿原（佶）爲之序。後遊臺、澎，有「澎湖遊草」一卷、「臺灣雜詠」三十首。提督施世驥延主鷺津書院，課其子弟。有「逢齋詩集」八卷（「鷺江志」）。

劉天澤，字履臣；廈之北門人也。由龍溪學，中式雍正元年癸卯舉人，授武平教諭。性和易，爲學篤志力行。教生徒，以切實爲務；遊其門者，多所成就。著「四書述

酌」，折衷至當；士咸宗之（「鷺江志」）。

林豐玉，字伯年，號璞園；閩仔內人。祖熙卿，明季諸生；隱居教讀。豐玉作文，劇心鉅目。補邑弟子員。雍正十二年甲寅優貢士。任甌寧訓導，日與諸生講學，尋考亭之遺。丁母憂，歸；杜門不出，日評經傳。著有「後學程式」。卒年六十（「鷺江志」）。

葉龍，字秀峯；蓮坂人。乾隆十八年癸酉歲貢。讀書默識，不事高聲；爲文，澹遠有逸致。著述甚多，「南華經註」，尤得其解。少時，得咯血疾；讀「君子莊敬日強」語，遂日日危坐，病亦漸瘳。然飲酒數杯，血立見；至老如是。人謂其文奇於病、病奇於人（「鷺江志」）。

蔡德輝，字子耿；廈城人，自號覺昨叟。性倜儻，不屑仰面於人。待人嘗留餘地，又不竭人之歡；時或吟咏自遣；著有「鳴秋草」五卷、「蠡測文集」十卷（節「全閩詩儔」）。

李正捷，字遜之；廈門人。能詩、工書，善鼓琴。深究天文地理之學，兼精劍術。著有「月山詩文集」（「鷺江志」）。

黃日紀，號荔厓；龍溪籍，住廈門張厝保。以生員，特用中書科中書。陞兵部武選司主事，丁父艱，遂不仕。闢別墅於鳳凰山麓，饒泉石、亭榭之勝。園多古榕，蔡文恭公題曰「榕林」。日紀工詩文，性好客，往來名流多主其家，觴詠無虛日。著有「全閩詩雋」、「嘉禾名勝記」、「榕林偶吹」、「榕林唱和集」、「荔厓詩集」、「挫鯨精時藝」等書，行於世（「嘉禾文獻考」）。

林遇青，字春三，一字春賢；同安庠生，居廈門。爲人重名檢、敦氣誼，砥礪廉隅，不諧於俗。以「期門飲飛賦」見賞於巡道蔡琛，由此得名；當道皆器之。試輒居第一。年未三十而卒。著有「漁城詩集」四卷、「文集」二卷。

張廷儀，字希五；同安廩生，居廈門。性爽朗，脫略細故，而豪於酒。讀書過目成誦，爲文搖筆立就。少時，嘗同諸名士宴會，生詩牌作集字詩，衆方攢眉嘔心，廷儀參錯位置，其捷如響。詩旣先成，詞亦斐聲，相與嘆賞。巡道譚尙忠觀風三郡，置第一；刊其詩，稱爲作者（采黃日紀「詩集彙咏」）。

張錫麟，字爾芾；龍溪貢生。屢試不售，遂無意場屋；放情山水，以吟咏自娛。居鷺江雙池之上，因號「池上翁」。所著有「池上草」三集、「唱和詩」二卷、「史論」

三卷。子名揚、名振，孫驥，皆邑諸生。

林明璉，字子美；嘉禾里人。博聞強識，沉靜簡默。中年喪妻者再，失子者三，備極坎坷；而爲詩聲調和平，無牢騷抑塞之態，可謂達觀委命者矣。所著有「應秋草」若干卷。

莫鳳翔，字子瑞；嘉禾里人。幼學詩於晉江黃夢琳，潛心聲律；在雲洲詩社，亦鐵中之錚錚者。所著有「鷺門草」四卷、「碧山草堂詩鈔」一卷；莆田林兆鯤序之，謂其「有孝思語、有勉勵語、有小懲大誠語、有留心世道語，與鑿空強作、尋章摘句者不同」。

張承祿，字其在；廈島人。屏絕世慮，任情適性。平生一介不取於人，有古狷者之風。四壁蕭然，嘯歌自樂。所著有「孝子忠臣錄」、「善惡金鑑」、「隱林酒史」、「壁峯詩話」、「壁峯詩集」、「唐詩彙韻」等書。

黃名香，字蘭友；嘉禾里人。性恬默，寡交遊，喜吟咏。所居號「烟霞塢」，常鍵戶不出；惟黃蓮士、林子美、莫子瑞諸詩人，頻與往來。薛梧山輯「鷺江志」，與有勞

焉。所著詩集，名「消閒草」。

蔡天任，字弼卿；嘉禾里人。幼穎異，博涉書史。雖專治舉業，亦留情吟咏。年弱冠，能詩；當時與許象峯、藍春園、林南池、薛梧山、謝餞郡諸君，詩酒唱和。性極恬雅，歎然自下；諸君重之。所著有「霧隱草」（以上俱采黃日紀「詩集彙詠」）。

薛起鳳，字飛三，號震湖；澳澄鎮海衛人，遷居嘉禾里。乾隆三十年乙酉舉人。重意氣，通經術；與藍古蘿、黃文川、張西麓、倪深田、王藻雲，皆爲莫逆交。嘗與黃蓮士諸人結雲洲詩社，登臨山水，唱和無虛日；島中稱風雅焉。同安令吳鏞修邑乘，山川古蹟任以採輯；凡舊志舛錯者，更正之。著有「梧山草」；與楊國春、黃名香輯「鷺江志」（凌翰采）。

王經綸，初名綸，字愧言，號蓮洲；雙蓮池人。乾隆四十五年庚子舉人。性恬澹，寡應酬，惟讀書是務。受業者多成名，鄉里敬愛之。同年張京翰誌其墓曰：「爲文章，則孤心獨造；評詩酒，則申且忘倦；處朋友，則然諾不欺；教子姪，則舉動有法。恪守先業，垂裕後昆，亦可謂之完人矣」。著有「經史緒餘」（王氏家乘）。

郭希洛，字宗程，號南灑；海澄人，僑居鷺門。乾隆四十八年癸卯舉人。爲人慎重，不苟言笑。作文苦心孤詣，不輕下筆。生平不作草書。初應童子試，撤卷時猶未脫稿；學使令奪其卷，無一字。召至案前責之，希洛不置辯。學使視其稿，分明可誦；閱終篇，曰：「詩文俱佳，覆試補寫可也」。遂入泮。其食餼亦然。鄉薦不數年，而卒。著「有韻齋詩文集」（凌翰采）。

論曰：希洛書法勻淨，其讀書有「人一己百」之功，皆從攻苦而得。志之，爲質魯者勉。

許溫其，字玉如；居外清。乾隆五十七年壬子副貢生。有文名，兼精篆刻。幕遊閩、粵間，好山水，遇名勝地輒流連吟咏。所作如「種芥」云：「老方知子辣，咬始覺根香」；「秋懷」云：「黃葉相思字，青帘賣酒家」；「珠江閣」云：「漁唱千山晚，花船五月秋」；「讌集龍山」云：「溪聲咽危石，樓影出層巔」；「觀音閣晚泛」云：「江翻野燒紅分黛，河沒青篙白打船」；「岐山絕頂」云：「天垂匹練溪光合，秋入重螺暮靄橫」；「初春」云：「風開簾幙客初醉，烟鎖池塘鶯亂啼」；「題鄭惠亭廣文行看子」云：「相看鬢髮成今古，廻首亭臺半雨雲」；他如「江風山月蓼花洲，一棹劃破空天秋」，皆秀句也。著有「箬漁近草」、「如雨居稿」、「琴香書屋稿」（仁和王乃斌輯）。

周禮，字世崇，一字敬堂；晉江諸生。設教鷺門，遂家焉。生六歲而孤。十歲能文，以十三經與童子試籍學，有神童譽。施世瑚、蔡鎮世，晉江名宿也；尤器重禮，而鎮世以女女焉。妻兄學鯤與禮相切磨，學益進；學鯤遷刊詩賦，禮爲之註。經、書、子、史，無不淹貫；爲古文、詞章、雜體，卓然成一家言。屢薦不售，同考官剽其文爲擬墨，見者不平；禮曰：「亦知己也」。晚年病目，有質以文者，令自誦讀爲評論之。究心韻學，詩尤韶秀幽遠。著有「悔菴小草」（凌翰、林焜熿同采）。

林爲洛，字呈九，號雪巢。先世莆田黃石人；曾祖澄，功加左都督，卜宅廈門。爲洛爲諸生，教授里中。著有「書易二經管見」、「焚餘草」一卷。子宗環，嘉慶六年舉人（凌翰采）。

葉懷荆，字培田；蓮坂人。邑廩生。家貧，篤學博通經、史，尤深「周易」。老年雖盛寒溽暑，早夜誦讀弗輟。著有「太極圖說」及「古文文法評註」若干卷（陳榮瑞采）。

蔡洪璧，字爾荆；漳州鎮海人也，居廈門。入龍溪學，工文；旋食餼。後移籍同安。操行謹嚴，淡泊自安；取予一介不苟。教生徒，雖行坐小節，不越規矩；朝夕講解，

必盡其詳。著有「琢齋集」行於世（「鷺江志」）。

列傳七 隱逸

明

陳則賡，號錫墀；官兜社人。郡諸生，長史則采弟。聰敏多智。泰昌庚申，紅夷窺中左所，則賡以計靖之（按「府、縣志」作天啓。考天啓紀年無庚申，庚申爲泰昌元年）。天啓二年壬戌復至，總兵徐一鳴率師來廈，則賡贊畫軍門，謂「夷性反覆，宜剿撫並用」。乃詭詞議撫，尅日出家貲募敢死士，椎牛酒置毒入夷舟遍觴之；且曰：「今日互市成，中外胥福；盍姑盡醉？」夷喜，飲。則賡急下小艇，趨舟師挾所製油簍，直撲其艦；乘風縱火，夷衆殲焉。臺省交章論薦，叙功第一。予官不受，並不赴舉闈，豪於山水間以老。孫國倫，康熙三十五年丙子舉人（「府、縣志」；陳氏家譜增纂）。

論曰：隱逸，非樵夫、漁父之無能爲者。唯其有經世之才，而甘爲樵夫、漁父之所爲，是以尙耳。則賡少與其弟則采並以才學稱，觀其設計禦夷、毀家濟難，非豪傑之士而能之乎？以之經世，又何如也！顧不受一官，徜徉島上以沒於世，斯爲真隱者哉！

林志遠，字致子，號陶菴；大梁孫（大梁傳在「官績」），塔頭人。萬曆四十六年戊

午，年二十六，舉於鄉。力學博聞，九上公車；崇禎十六年癸未，始成進士。授工部主事，假歸。甲申後，奉母結茅清溪仙峯嶺，不復出；人稱陶菴先生。年七十二卒。著有「歷代史白」（「府、縣志」）。

楊期演，字則龍，號克齋；從金門彤埕，移居中左所。博涉書史，尤工古文。崇禎三年庚午舉人。甲申後，與父廩生師瑄杜門不出，讀書安平山寺。唐王召爲兵部主事；時及唐王□出延平府幸贛，期演追赴不及。辛丑以後，僧帽道披，晦跡後溪邨。日惟垂簾閉戶，校讎經史；爨火屢空，泊如也。每歲遇春秋佳日，陟山巔北望，酌酒遙拜，繼以痛哭；聞者憐之。卒年七十餘。著有「易經管見」、「島上紀事」。子秉機、元孫宗潮，俱庠生（林焜熿采。新「縣志」參家譜）。

楊秉機，字允中；崇禎間，邑諸生，期演子。國變，削髮爲僧，自號鷺島遜人。北抵金陵、上京師，蒼茫吊古，若不勝情。乘興遊岱岳，意趣甚豪。思欲窮竈寰中名勝，以行路旣艱，屢變姓名，問關賦歸，深自韜晦。胸旣積有塊壘，感事懷人，一記於詩。天津西望云：『海氣連孤塔，波光壓古城』。「舟泛浙江」云：『雲收千嶂立，水漲萬山高』。「卽事」云：『馬蹄遲積雪，木末接遙天』。「憶遊」云：『銀河倒瀉乾坤

小，滄海騰浮日月慵」。「渡揚子江」云：「北固斜連平樹浸，金山中立信潮分」。「抵礮石」云：「倒攜如意歌新曲，每着征衫語舊知」。「廿八都」云：「茅店更新留晚酌，野橋依舊送歸蹄」。又有「笑人爲氣候，認我是江山」之句，寄意逸遠。所著有「浩然小草」（林焜熿采本集）。

林嘉采，字景則；應翔次子。中崇禎十五年壬午順天舉人，留心理學。國變韜晦，嘗謂其甥鄭得瀟曰：「士貴立品，與聖賢俎豆相映；對尋常青紫，不足豔也」。其品之高潔如此（「鷺江志」）。

葉后詔，中左所人。爲諸生，屢試冠軍。崇禎甲申，應歲貢。京師陷，未廷試而歸。以詩酒自娛，與徐闇公、鄭牧仲輩爲方外七友。後渡臺灣。著「鷓草」、「五經講義」行世（「府、縣志」「海紀」）。

阮文錫，字疇生。父伯宗，字一峯，世襲千戶裔，夙居海上。

幼孤，泛海求嬴餘以養母。母沒，躬負土石與父合葬鷺門。生平寡言笑，絕交遊，取與不苟。一裘三十年，一履五年，終身不衣帛。值峽江會櫻之喪，傾囊助之。闖賊陷京師，文錫方弱冠，慨然謝舉子業。師事曾櫻，傳性理學；患難與共。又得友曹石倉之

友楊能元、池直夫，聞其緒論。講習風雅，旁及道藏、釋典、諸子、百家、兵法戰陣、醫卜方技之書，無不淹貫。出覽名山大川，北抵東華。託處十數載後，乃逃於釋氏，名超全；以教生徒自給，實鄭所南、謝臯羽之流。著有「夕陽寮詩集」、「詩論」、「詩韻」行世；林佶謂其詩冲微澹遠，一以正始爲宗。年八十餘卒（「府、縣志」；參丁雁水、林吉人序略。「通志」列「文苑」）。

葉啓蕪，字景芝，號際國；蓮坂人，進士翼雲姪也。幼警慧，力學攻書，善屬文。崇禎六年癸酉，補弟子員。唐王入閩，丙戌開科，與島人張金棕、劉顯襄並領鄉薦，攝漳州別駕。

閩事壞，從翼雲倡義起兵，守同安。城破，屏跡蓮村十六載。居恒鬱鬱，以書史自娛；語及國事、家難，輒嗚嗚哭不自止。癸卯島變，賈志以歿，闔家流離，年五十有七。子錫蕃，字康侯；官通政察言司使（家傳。林焜熿采）。

葉迎，字允受，號集五；蓮坂人。族有克疇、秉華者，並以軍功，累官都督僉事。迎結髮從戎，勇略冠時，思步其武。由所籍，累擢總兵右都督。明亡，悲憤杜門不出；春一笠、秋一綸，徜徉世外，以耕釣終其身（林焜熿采家乘）。

薛登龍，字建章；海澄人，遷居同安之鷺島。爲人重意氣、敦交誼；篤志好學，屏絕浮華，不與世相接。晚年，日與二、三老友尋山問水，飲酒賦詩，有悠然物外之致（「全閩詩傳」）。

列傳八 寓賢

寓賢事蹟不一：前明流寓諸公，有督師海上者、有間關歸尾者，其大者已歸入「舊事志」。然君子所至，草木皆香；故詳其生平，爲海濱景企焉。其他，亦擇其人有可載者載之。

明

曾櫻，字仲含，號二雲；峽江人。萬曆四十四年丙辰進士。崇禎初，以參政分巡漳南，擒斬九江土賊至盡；民爲建祠。累任工部侍郎，巡撫山東。

乙酉，以工部尙書召入閩，旋掌吏部，主銓事；進宮保，兼文淵閣大學士。唐王敗，避居金門所，轉徙鷺島。辛卯島破，家人請登舟；櫻曰：『此一塊清淨地，正吾死所；豈復泛海求活耶？』二月晦，夜自經於所居樓上。門人阮文錫、陳泰冒險出其尸，鄉紳王忠孝殮之，殯於金門。國朝賜諡曰「忠烈」（「明史」及「府志」、「縣志」、「島上節烈傳」、「釋史摭遺」、「夕陽寮稿」）。

陳泰，字降人；銅山人，鎮海衛諸生。每試，輒冠其曹。寓居鷺江，閩部會櫻試儲賢館，拔置第二人。及島破，曾櫻死難，泰匍匐負骸走三十里，付其家人登舟以殯。歸不食三日，卒。其甥葬之江上。

吳鍾巒，字峻伯，號禪山，學者稱爲霞山先生；武進人。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知長興縣；以見奄人崔麟長揖不屈，削職。後起補桂林推官。

甲申聞變，絕而復蘇；出事福王於南京。子福之，起兵太湖，死。入閩事唐王，擢廣東副使；未行而閩亡，遯跡海濱。嘗憤士大夫多失節，因作「十願齋說」寄意。魯王至中左所，入謁，起拜禮部尙書；尋從王至浙。舟山師潰，復渡海入城，與張肯堂訣，作絕命詞自焚死。詞曰：「只爲同志催行急，故遣臨行火浣衣」。年七十有五。國朝賜諡曰「忠烈」〔《南臺釋史》〕。

鄭遵謙，字履恭；會稽諸生，僉事之尹子也。素放誕，好結客；凡扛鼎、擊劍之徒，日盈其庭。潞王以杭州降，乃集其徒，號義興軍；褰旂過清風里，殺紹興府張慄，取庫中兵仗，聲勢大振。與督師張國維迎魯王，監國紹興；官中軍都督府左都督，封義興伯。江上潰，攜資、挾妾從王泛海至廈門，崎嶇島澳。數載後，與鄭彩爭洋船；彩恐其

襲己，與閣部熊汝霖（傳見「宦績」）並爲彩所害。妾全氏，死節。國朝賜諡「節愍」（「欽定勝朝殉節諸臣錄」「明史」、「南臺釋史」合參）。

鄭遵儉，會稽人；通政司副使。從魯監國寓廈門，後亦抗節死。國朝賜諡「節愍」（「南臺釋史」）。

陳士京，字齊木；浙之明州人。由進士，官給事中。先偕江上諸君子仗節衢、婺間，已隨魯王泛海入島，寓居鼓浪嶼。生有俠骨，與談古今忠義及世運成敗興廢之跡，輒扼腕廢眠食發憤。著有「來詩復書」，悲宕激壯；其憂時憫世之意，盡託於行墨間。其詩崛岉奇偉，尤擅長歌；紀許國序其復詩稿傳焉。卒於鼓浪嶼。國朝賜諡「節愍」（「石青遺藁」）。

姚翼明，字興公；浙江人。官兵科給事中。明亡，起義海昌；事敗遠舉，出入於風濤危險中，氣不撓。已栖君山，從魯王乘槎至島，僦居東嶽廟；爨火屢空，充然自得。旋入洪濟山爲僧，娛怡文咏。後歸平陽。著有「南行草」（節紀許國「南行草序」）。

路振飛，字見白；曲周人。天啓五年乙丑進士，除涇陽縣。崇禎初，徵授御史；

劾首輔周延儒、溫體仁。出按福建，會海賊劉香老數勾紅夷入犯，懸千金激勵將士；於是鄭芝龍等破之。既以忤體仁，謫河南按察司檢校，尋復巡撫淮陽。流賊陷山西，遣將防河；振飛團練鄉兵，得兩淮勁卒數萬人。故河南副使呂弼周受賊命來代，以武愷及賊將董學禮據宿遷。率兵出擊，學禮逸，擒弼周磔之；鞭愷於市，檻車獻於朝。

福王立，馬士英遣田仰代之；歸寓蘇州。唐王時，起爲吏部尙書、文淵閣大學士。大兵進仙霞關，唐王走汀州；振飛追趕不及，退入安平鎮。丁亥，誤聞唐王遁在粵，同萬年英泛海就之；舟次虎門，始知乃唐王弟聿鏞，故相蘇觀生等共立，建號紹武。已敗，遂不敢前，回依廈門。後赴永明王召，卒於途（「明史」；參「東平紀略」、「繹史撫遺」）。

萬年英，字靜齋；湖廣黃州人。台州通判。唐王開闢福州，詔至台；時張國維方奉魯監國，衆持疑不用命。年英以當此之際，不宜異視，群議始息。唐王聞其事，擢爲兵部職方司主事。

閩變，退入安平鎮，託跡鷺島。久之，赴粵永明王召，仍授故官。癸巳，復自粵至島；左圖、右史，盈室皆書。每想謝臯羽爲人，日與林自芳、徐闡公、紀石青輩遊；後不知所終（「東平紀略」、「異人集」合參）。

沈宸荃，字友蓀，號彤菴；慈谿人。嘗親炙黃道周之門。登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授行人，奉使旋里。福王時，復命擢御史。屢疏抗言，切中時弊；又劾王永吉、張縉、何謙諸罪，又諫郊天改期。是時朝政大亂，宸荃獨持正要，群小無不恨之。出爲蘇松兵備僉事；未赴，南都破，舉兵邑中。魯監國累擢至東閣大學士，從之舟山；又從之泛海，抵中左所。永明王召，至粵。尋復飄泊江湖，閱數載乃自海壇攜家入廈，轉徙金門。後艤舟南日山，遭風失維，不知所之；相傳歿於海。國朝賜諡「忠節」。著有「彤菴遺詩」（「明史」、「南臺釋史」、「明詩綜」、「石青尺牘」）。

張煌言，字元箸，號蒼水；鄞縣人。能文章，善騎射。崇禎十五年壬午，舉於鄉。錢肅樂集師，遣至天台迎魯王監國紹興；賜進士，授編修。閩中頒詔之役，自請爲使，釋二國嫌。丙戌師潰，與富平將軍張名振扈監國入閩；又與名振搗吳淞。舟山城破，扈監國再入閩，次鷺門。時成功兵獨強，於監國修寓公之禮；惟煌言以名振軍爲衛。嘗曰：「招討始終爲唐，眞純臣也」；成功亦曰：「侍郎始終爲魯，與吾豈異趣哉」？與參軍羅子木徘徊兩島間，日從紀許國諸公遊，唱歌酌酒。許國贈詩，如「十年栖海風濤遍，一念酬君鐵石知」；「淵明常愛籬邊菊，杜甫空悲亂後官」；煌言讀之淚下。

後招軍天台，會名振之師趨丹陽。成功與師江南，煌言以監軍會之，復四府、三

州、二十二縣。兵敗，自義烏、東陽出天台，復樹叢招集流亡；永明王遙拜兵部尚書。辛丑復入閩，成功已抵澎湖；遣羅子木以書責其出師。壬寅滇中陷，成功亦卒；哭曰：『已矣！吾無望矣』。復間關江、浙，結茅懸壘，隱圖起兵；被獲，死杭州。年四十五。國朝諡曰「忠烈」。

子木名綸，溧陽人，從死（「南臺釋史」；參「異人集」）。

按從監國再至中左所者，沈宸荃、張煌言及富平將軍定西侯張名振三人。名振，江寧人。後以軍入長江；抵金、焦，遙望石頭城，祭孝陵，題詩慟哭。又掠瓜、儀，深入江寧之觀音門，還屯軍南日，病；以所部歸煌言，卒。雖至鷺島，未嘗久寓也；不載。

徐孚遠，字闇公；華亭人。崇禎十五年壬午鄉薦；故太師階之支孫也。

當明之季，江左社事最盛，而松江幾社以經濟見，孚遠與夏允彝、陳子龍、何剛尤爲社中之傑；頗求健兒、俠客，聯絡部署，爲勤王之備。及陳子龍爲推官，引東陽許都見之；既而東陽激變，殺許都；以書責子龍。馬、阮亂政，惡之；杜門不出。南都亡，贊夏允彝起兵。之閩，道信州，謁黃道周；道周極爲疏薦，又以張肯堂薦，進兵科給事中。會監國再出師，孚遠獨身周旋義旅間，欲令之協和；而悍帥如鄭彩、周瑞之徒，勿聽。已乃返浙東，入蛟關，結寨於定海之柴樓；魯監國授左僉都御史。

辛卯舟山破，從監國浮海至鷺門。鄭氏待以客禮，每以忠義激厲；成功大事皆諮而後行。嘗自嗟曰：『司馬相如入夜郎，平世事也；以吾亡國大夫當之，傷如之何！』永明王自滇晉左副都御史。戊戌冬，隨周金湯赴滇，失道安南；安南王要以臣禮見，不屈而還。因與葉后詔、鄭郊輩結爲方外七友，浮沉島上十四年。著有釣璜堂等書（『南臺釋史』；參『交行摘藁』）。

按閩公傳見於各書者，詳略互異。「明史」謂其因松江破，遁入海，死島中。「泉州府志」謂其居廈之曾厝垵，卒。「福建通志」本「龍溪縣志」，謂遊龍溪後，不知所終。「南臺釋史」則謂其歿於臺灣。「鷺江志」亦言自去江滌，栖星槎幾二十年；垂老更適臺灣，挈家佃於新港，躬耕歿世。「同安縣志」因之。而考臺灣郡邑「流寓」志，無閩公傳焉；豈失傳歟？野乘又謂康熙癸卯島破，諸縉紳多東渡；獨閩公駕船歸華亭。「明詩綜」引「靜志居詩話」，亦有「乘桴遠引、騎鶴重歸」之語。似閩公固未嘗渡臺矣。「藝海珠塵」編閩公「交行摘藁」，後附林霍、王雲所撰二傳，言癸卯之變，擬歸故鄉，不果；轉徙入潮之饒平山中，以歿。其稱說年月及死狀，甚悉。霍、雲同時人，見聞當確；是閩公未嘗渡臺，並未嘗重歸華亭也。諸說不同，錄以備考。

辜朝薦，字在公；潮州人。崇禎元年戊辰進士，授江南安慶推官。歷掌科垣，晉卿寺；與郭之奇、羅黃傑、黃奇遇號爲四駿。明亡，依鄭氏初棲金門、廈門；後移寓臺

灣，卒。孫文麟，康熙三十九年庚辰進士（「臺灣府志」、「鷺江志」、「縣志」）。

謝元忭，字途野；潮州進士。官兵科給事中。輜晦入廈，削髮爲僧（「東平紀略」）。

陳瑞龍，湖廣人；程應璠，浙江人。並由武進士，歷官都督。解兵退隱，與徐闇公輩遊。紀許國詩云：「勳追盛世麒麟閣，人是深山布褐翁」；殆有湖上騎驢風。後陳卒於廈，而程不知所終（「異人集」；參「東平紀略」）。

林英，字雲又；福清人。崇禎歲貢，積學負文名。任昆明令，有神明之稱。永明王時，爲兵部司務。壬寅，削髮爲僧；從雲南通至廈島。旋入臺灣（「東平紀略」）。

鄭郊，字牧仲；莆田人。明貢士。值明季閩變，避難入廈門。清介博雅；出入方巾、布衣，與里人鄭慕生、義門王肖槐交善。弟郊，字奚仲；亦負氣節（「鷺江志」）。

曾世衰，字長修；興化平海衛人，尙書楚卿子。天啓四年甲子舉人。砥礪名行，有古君子之風。戊子，破產聚師；兵潰，遷居嘉禾。手不釋卷，日夕吟咏；感事懷人，流連三嘆，繼以涕淚。尋以憂憤死。所著「海山集」（節紀許國「海山集序」）。

周金湯，字憲洙，號穀城；莆田人。少折節讀書，善詩賦。及壯，好孫、吳兵法，因學劍槊、弓馬，皆精其能。崇禎十三年庚辰，以武經成進士。見四方亂起，慨然以身許國，歸訣妻子。謁選，得上湖守備，累著戰功。永明王時，開鎮晉爵。丁酉，從桂林出龍門，航海來廈，與紀石青輩盤桓吟咏者幾兩載。尋同御史徐孚遠間道入滇，後死節於粵（「通志」；參「石青遺藁」）。

許璟，字得璟；莆田人。崇禎元年戊辰進士。初授南昌推官，歷守詔州，累遷湖廣參議，皆有平寇功。以疾歸，卒於廈（「通志」、「東平紀略」合參）。

唐顯悅，字子安，號枚臣；仙遊人。天啓二年壬戌進士；累官嶺南巡道，丁艱歸。唐王起爲右通政，以兵部右侍郎進尙書，致仕。乙未，全家入鷺島，隱於雲頂巖，自號雲衲子；以壽終（「仙遊縣志」）。

林蘭友，字翰荃，號自芳；仙遊人。崇禎四年辛未進士；授知縣，行取南京湖廣道御史。疏劾輔臣張至發、薛國觀、冢臣田惟嘉、樞臣楊嗣昌負國之罪，忤旨連三上，留中；禍且不測。詹事黃道周等交章論救，譴謫浙江按察照磨。直聲震京師，時有五諫之謠。旣而賜環，歷考功員外郎。北都失守，賊抄迫群臣，樹青、紅二幟，令降者立紅

幟、不降者立青幟；蘭友竟立青幟下。賊怒，縛而晒諸烈日中；有道士乘閒投以襦怕嚙之，得不死。及賊西遁，乃脫歸。唐王起爲太僕少卿，陞兵部尙書右副都御史；總理撫討軍務、糧餉，督師泉、漳諸郡。丙戌秋，奉老親、挈妻子遷入鷺島。羈窮飄泊凡十五載，卒（「明史」；參「仙遊縣志」）。

黃驥陞，字陟甫；尙書道周從姪。天資淳篤，讀書數百遍乃成誦；誦卽焚之，終身不忘。與同里林蘭友爲莫逆交。舉天啓四年鄉試。及流賊之亂，匿跡不仕。與蘭友抗賊南旋，相率入島，偕徐孚遠諸人放浪憑吊，以卒（「通志」）。

洪思，字阿士；龍溪人。年方舞勺，隨其父遊黃道周之門，爲所器賞。道周既歿，徙於敬身山，不入城市；日以詩歌自放。時買舟過江東，登鄴山，撫石齋墓，哭而去。同門友紀許國結茅吳莊，溯洄從之；虎谿夜月，相對忘言。晚復入山而卒（「通志」；參「異人集」）。

涂仲吉，字德公；漳州鎮海衛人，黃道周門人，萬曆間，入太學。一日，在金陵聞道周下獄，投觴而起，赴闕上書。帝怒，詔杖之於長安門外；下錦衣獄，論戍。尋赦歸，歷翰林待詔。唐王入閩，授御史。丙戌秋，祝髮爲僧。居廈門，與紀許國往返。己丑

將卒前夕，忽夢天上召修「國史」；明日，果以憂憤嘔血卒（「通志」；參「異人集」）。

李茂春，字正青；龍溪人。領明末鄉薦，寓居廈門。富著述；風神秀整，跣足岸幘，旁若無人。甲辰，同盧若騰、郭貞一諸鄉紳扁舟渡臺，居永康里；題其茅亭，曰「夢蝶處」。日誦佛經自娛，人稱李菩薩云（「臺灣府志」；參「東平紀略」）。

張若化，字雨玉，號蒼巒；漳浦人。性孤潔，師事黃道周。崇禎九年丙子，舉於鄉。道周以言事下北寺獄，若化適在京師，微服雜廝役中進獄左右之。燕都陷，唐王入閩，徵拜御史。退隱丹山，與弟若仲簔衣、竹冠，往來島上。年八十六，無疾而卒。

若仲，字聲玉，號次巒。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授益府長史。以母病，乞休歸。明亡，焚棄筆硯山居，五十年，清修獨善。同邑倪俊明遯跡鷺江，時相過從，與流寓諸君遊。後回丹山，卒。俊明，崇禎十六年癸未進士，兵部員外郎（節「通志」、「漳州府志」；參「異人集」、「臺灣外志」）。

王忠孝，字長孺，號愧兩；惠安人。崇禎元年戊辰進士，授戶部主事司，轉薊州餉內監。鄭希詔欲自設兵置餉，忠孝謂「升斗皆官物，安得餉」？希詔曰：「餉司能無額外徵耶」？忠孝正色曰：「吾戴吾頭來，豈以頭易升斗哉」！希詔銜之刺骨，遂撫其未兌

濕米，疏論之；緹騎逮治。故事：緹騎所至，不厭其慾，則楚毒隨之。忠孝不能具一餐，索署中不能滿十金，校以其廉且免之；京師相傳爲怪事。入獄，抗詞無撓，廷杖擬戍；都察院王志道疏救，得釋。

甲申閏變，哭嘔血，舉義興化。福王監國金陵，史可法特疏首舉；以疾辭。永明王自肇慶拜兵部右侍郎兼太常寺卿，疏辭；不許，忠孝感泣。居廈門會厝垵者十三年；尋徙酒之賢聚村，復徙後豐港。康熙三年，偕盧若騰入臺；肆意詩酒，翩然方外。居四年，卒（「泉、臺府志」；參「海紀」）。

沈佺期，字雲又，號復齋；南安人。崇禎十五年壬午舉人，明年成進士，授吏部郎中。唐王召爲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福州破，遯跡廈門。後往臺灣，累徵不就，以醫藥濟人。所著詩文集，卓然名家。居二十餘年，卒（「泉州府志」）。

蔡鼎，字可挹，號無能；晉江諸生。精「易」學，深明象緯，能知未來。出而走遍九邊。孫承宗督師薊遼，徵鼎參謀；贊襄區處，數年安靜；帝賜號「白衣參軍」。因疏陳魏忠賢之奸觸怒，潛避。莊烈帝卽位，命繪像訪求，復原職，辭；帝稱爲蔡布衣。見國患日深，發憤伏闕陳疏極論邊事，與時柄鑿，竟爲所格。乙酉，唐王馳詔三聘，拜左

軍師。值鄭芝龍跋扈，退隱。

嗣入島，日從紀許國尋幽選勝，仙洞、虎谿間，遊展折焉。乙未秋，自知死日，潔身憑几而卒。著有「易蔡集解」、「萬遠堂稿」(「泉州府志」)；參「異人集」。

諸葛倬，字士年；晉江人。明季恩貢。唐王入閩，薦授翰林待詔；加監軍道，監鄭鴻逵師，出兵浙東。轉光祿寺卿。閩變，避居兩島。郡有貴人爲書相招，謂「幡然肯來，監司可立致」；倬回書力辭。貴人乃以禍患危之，復書謂「聖主隆唐、虞之德，小臣守箕山之操，代有其人。新朝政尙寬大，須彌大千，何問微塵？必欲相強，便當刳胸着地，勿問是肝是肉矣！」貴人得書惘然，知其志堅。自是一意著述，有集二十卷藏於家。二子璐、晃，俱能詩，有集(「府志」)；參「海紀」。

許吉燦，晉江人。崇禎十六年癸未進士；授知縣，歷刑部主事。國變，居廈門；後隱於臺，勵節以終。同時郡人寓廈者，並南安林其昌，崇禎十二年己卯舉人；黃維環，崇禎十五年壬午舉人；潘賡鍾，字道宣，崇禎十五年壬午舉人；馮澄世，字亨臣，丙戌鄉薦(並采「東平紀略」)。

張士榘，惠安人；進士。曠孫。八歲，爲諸生；崇禎六年癸酉副榜。閩變，避難於

酒、廈、漳、澄間。後居臺之東安坊，杜門不出，日以書史自娛。辟穀三年，惟食菜果。卒年九十九（「臺灣府志」）。

張正聲，字長正，號鏘至；惠安人。崇禎七年甲戌進士；授推官，入爲戶部主事，歷職方郎中。李自成陷北京，爲賊所執，榜掠拘囚。及賊西走，家人理其瘡痍，護以南歸。抵里，盡散家財，募兵勤王。事壞，遯跡廈門。卒，登「忠臣錄」（「泉州府志」）。

蔡國光，字士觀，號賁服；金門人。崇禎七年甲戌進士；由鉅鹿令召對稱旨，擢禮科給事。闖賊陷京師，執使降，不屈。賊拷掠極楚，索其財；從者貸與之，始脫歸田里。與同鄉許明廷流寓鷺門，焚香却掃，徜徉以終。

明廷，萬曆四十三年乙卯明經教授（「同安縣志」）；參「東平紀略」。

張灝，字爲三；大嶠人。巡撫廷拱長子。進士（按「通志」及郡、邑「選舉志」係萬曆戊午鄉薦）。唐王時，任兵部職方司郎中。後與弟遁跡廈島。庚申，自廈隱於臺。後卒於澎湖，年九十五。

弟灝，字洽五。崇禎十五年壬午順天（鄉）試。唐王召爲工部司務。從灝渡臺，越明

軍年以病卒，年八十四（「臺灣府志」）。

郭貞一，字元侯，號道愍；同安後廩人。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行取監察御史，巡按浙東。福王擢都察院右都御史。負氣敢言，內監不遵朝班，立疏糾之；宦侍屏息。按時勢，條陳屯田、保甲，洞其源委。疏薦夏允彝、陳子龍及原任吏部尚書徐石麟、詹事徐汧、春坊沈延嘉、郎中葉廷秀、科臣熊開元、袁彭年、知縣林之蕃等皆具忠君愛國之誠，並乞召用。選郎劉應賓贖貨鬻爵，特疏劾請論贓正罪；以賄遷官，如憲長王夢錫數輩，皆指參不悛。一時風采凜然。丙戌以後，歸隱廈門；尋渡臺灣（同安縣「藝文志」）。

紀文疇，字南書，一字元昉；同安後廩人。年少爲諸生，有上下千古之意。議論識力，不隨人俯仰，輒爲人所搆毀。興泉道王猷館之署，焚香讀「易」，口不慙官府；閉晚衙，與之商天下事。所交遊，皆一時俊傑。後師黃忠端道周，與子許國從之鄴山。所著「史勺」三卷，忠端爲之序；潮州唐時序其詩。後忠端薦其博學多才，唐王徵詣行在，授中書舍人。後以陳燕翼薦，擢翰林院待詔，纂「聖安（宏光廟號）實錄」。所疏陳，皆諤諤切時艱。以母老，假歸。未幾而閩潰，陰集里中壯士謀舉義。丁亥，挈家渡海居鷺島，與鄭成功復同安。城破，以勞瘁死。

初，家居涇龍；所遺詩文集，即以「涇龍」名。華亭徐孚遠爲之序，以黃、紀比歐、蘇，以許國兄弟比之文忠、文定；當時稱爲不愧云（摘林霍「續閩書」及「涇龍堂集」各序）。

黃石齋「史勺」叙：『紀南書負才甚高，出語妙天下。其所著「史勺」，論核古昔上下三千年，疑難正反盡之矣。古今論史之言，幾數百家；其最著者，柳子厚、呂東萊、蘇子瞻、胡明仲。子厚肆而曲、東萊映而膚、子瞻疎而直、明仲詳而碎，南書所作猶是四家而辯博醇雅，不爲詭激之論。觀其所論，董江都、王茂宏、溫太真、寇平仲諸賢，各有意乎？正直忠厚之裁也。其所由來去，世之持鋒刻、騁驟縱橫者遠矣。老泉喜權變、習短長之言，卒爲和仲厲箕；如南書所云，與石青並樹龍門無疑也』。

徐闇公序：『自隋、唐以前，用人無方。是以安石盤桓，便有公輔之望；崔駟未仕，人主已嘆其文才。時之所推，卽見拔擢無出身之限也。其時大臣薦士，咸致通顯；自非子桑之於孟明、鄼侯之於淮陰，灼然著效，亦未有稱焉。後代旣設科目，士苟不出於其間，卽軼才通識，無由自致天階。而後歐陽公薦蘇明允、近日石齋黃先生薦南書紀公，以爲千古僅事。然宋時士猶有從他途進者；筮仕以後，以特恩奏名，亦間有之。我明自數十年以來，資格逾峻；雖以烈皇帝發憤，屢廛明詔，廣開用人之途，顧當事守常格牢甚，卒無以殊才稱上意者。然則紀公之得此於黃先生，方之明允，不更偉與？抑前代館閣，次第遷除；遞出遞入。我明館職之選，皆定於筮仕之時；雖北地信陽、濟南、瑯琊諸公著述焯焯，鼓吹昭代，可謂盛矣，而終不得廁身金馬之署，識者不無遺恨。今紀公雖晚遇乎！然召對宣室、濡筆玉墀，覽其文而嗟嘆之，遂擢在內翰，撰次實錄，

記法起居，成一代之史；諸公之所不得而紀公顯得之，其於遇、不遇何如也？即明允僅與修禮書，書成得沾一命，其見知於人主，未可與紀公同日語矣。余又觀明允所撰「秘書」及論御將之法，蓋亦有志功名者，卒未得施用；紀公痛邗家之殄瘁，憤桑梓之淪胥，糾合義勇，獨克巖城，其所布置有大過人者。而天不假年，實志以沒；使果竟公之設施，閩事亦未可知也。然則公豈僅以文章自命者哉！而黃先生又豈僅以文士待公者哉！黃先生既殉節於前，而紀公復盡瘁於後。黃先生之能知人、紀公之不負所舉，相得益彰；於歐公之薦明允並稱千古，有以也。以明允之爲父，有文忠兄弟爲之子，故明允之名益顯。今紀公之子石青，文章義節表表自立，度其所至，將不減文忠；而其次諸子森森，各有頭角，安知無有文定者繼其後乎！紀氏之媲美蘇氏，日可俟也。余少也，杜門寡游；雖私淑黃先生，久未得至於其門。乙酉入閩，道信州，始克晉謁先生；先生一見如舊識，又爲疏薦於朝。今黃先生與紀公皆古人矣，踽踽僑寓，與石青往還，鳥上如兄弟。故於紀公集成，爲聚其大都，又於黃先生識山陽之慟也。」

紀許國，字石青；文疇長子也。年十六，爲諸生。從父講學鄴山，弟子二百餘人。許國最少，黃忠端許以掉臂獨行，又贈之詩曰：「蒼芒千古留石青，不與世界爭零星」。著有「丁史焦書」數卷。崇禎十五年壬午，舉於鄉，爲臨川揭重熙所取士；與同榜莆田林說、林尊賓，有三異人目。著有「同岑草」一帙。明年，計偕北上，以所著書投，宮允馬世奇大奇之。北都變，有「望燕吟」一卷。

後從其父舉義，避地鷺島。四明沈宸荃薦於魯監國，授禮科給事中；不就職。廣平路振飛薦於永明王，以道阻不果行，留滯島上。鄭成功欲致之幕府，竟不能屈。所居曰吳莊，閉門著述，與流寓諸公相交善。客至，出脫粟飯、烹薯芋，相對歔歔。每歲孟冬既望之二日，具巾袍入普陀寺南望遙拜，淒絕而返；或登山眺海，四顧潸然。忠憤憂愁之意，一寓於詩文；而流寓諸賢之志跡，皆藉許國以不泯也。

居十五年而卒，年四十有一。所遺「吾浩堂詩、文集」，皆同里林霍爲之序（「縣志」、「續閩書」、「異人集」合纂）。

紀保國，字安卿；文疇季子。幼隨父兄浮家鷺島。及長，日取父兄所著遺書，閉戶編輯。落髮披緇，攜一瓢出遊五岳；林霍爲序以送其行，並序其詩。詩尤清雋絕俗，飄飄如其人（「讀閩書」）。

林霍序：『陟華登岱，而意見乃別。余有志遐覽久矣，顧學業荒陋，不足論交海內巖穴之士；兼困貧久，山裝莫具，攜袂無從。卽丹霞名勝有黃公之講壇在焉，企其人、讀其書、淑其教，而不得一憑弔其處；況武彝、霍童、天台、雁蕩與夫吳、蜀、周、秦之墟耶？吾友紀子安卿，與余同志，每以是爲嘆；嘗慨然欲投跡空門，以一瓢遊五岳。余心奇之，而難其事。蓋君年少，名家子也。當太史公揚旌梓里，齋志以沒，君猶在懷間；及從儀部公遁鷺州上，當余庚寅歲與公論

業倡酬，君猶未知學。距今會幾何年，而儀部公亦逝矣，君欲以師伯氏者轉而師余。余愧君之知，竊喜太史公之有後；淵源有自，信不誣也。余所以難君者，以太夫人在上耳；且有偕隱之歌，能不眷然於懷耶？君曰：「吾上有諸兄，高堂菽水，不憂侍奉。吾之托空門，亦猶徒步千里，櫛風沐雨以尋師也；與竺僧度、鄭雲叟之事異」。嗟呼！君一年少耳，而所存已如是。自滄桑以來，山川朋友不復一致，有能砥行於閭巷難矣；而況欲絕跡飛鸞於風塵外乎？余於是益嘆安卿爲畸士也！然余嘗聞世外高人，卽松扉巖徑中亦寥寥不易得；君其慎所投哉！若太史公及伯氏交滿天下，有眞聲氣者，安卿其訪之！余亦將躡屩以從君後」。

莊潛，字伏之；同安人。執經紀待詔之門。與紀許國、林霍善，相與扁舟攜詩登虎巖、入吳莊，從容放歌月下，若大有孤憤難釋者；前進士沈佺期稱之。意欲纂述舊聞爲一書，以耳目覩記不及。遍覽中州事跡，偶得「明季遺聞」數卷，遂搜羅宏光逸事，參酌編纂，繼以詩歌，名爲「石函錄」；紀許國爲之序（「異人集」、「青天尺牘」合參）。

紀許國「石函錄」序：『莊子伏之自纂其詩一帙，題曰「石函錄」。錄中有弔黃文明、陳臥子、憂彝仲、林子野、林燕公、傅公、熊閣部、錢希聲、曾峽江、揭臨川及「哀同安」、「哀雲中」、「秋感」諸什，皆悲憤抒情，淋漓翰墨。余讀而有感，未嘗不爲之流涕也。嗟乎！國事之壞，有由來矣。當熹廟間，逆閹擅柄，姦黨陵熾，世之忠臣、正士誅斥殆盡。崇禎之時，君子小人，進退數驟。及乎末年，權貴人狠愎邪懦，視公家事如傳舍；所爲兵馬、糧糈、山川險塞、生』

民阡危休戚之故，毫不存於胸中。卽有一二正守之人，亦多厄於掣肘孤立，或膠於故常而不知權；故國政日亂、國勢大削，蓋小人之害極矣。神京告潰，先帝血犧，薄海內外無不痛心。南渡之後，覆轍相尋。以江南半壁之天下，而不能數載之撐支；誰秉國或，使神州至此？甚可痛哉！於是抱諸忠臣，或灑淚登州、仗劍赴難、或立勳於疆土、或建幟罔功、成功垂就而遽敗而繼之以死；若錄中所稱殉難諸公，皆卓然表著者也。脫當北都時，紳笏中有能整齊綱紀、鞏固國脈，卽可以無南渡；卽南渡時，能以中興大專託付公忠膽略不二心之臣，廣收俊傑，共圖天室，則彼灼灼諸公且無樂以節見，而莊子亦何流連慨恨於芳躅之下，直欲起其人而若與之共會於一堂哉！余以是讀莊子之詩，而重悲世道之不幸也。莊子懷咏贈答諸篇，皆堅光峭撲，與元、柳上下。余不具志，特因其所感而爲之序云。

林霍，字子濩，號滄湄；同安欖里人。博洽能文，究心等韻之學；問詩於盧若騰、徐孚遠、姚翼明，亦推爲秀出。紀許國序其所著詩，謂『如空山發翠，馨香不絕，別留神韻於筆墨之外』。自丙戌秋，掃門簡跡，往來虎谿、鶴嶺間。與許國稱莫逆交，欲師事之。許國曰：『某不敢擁臯比，但得如黃魯直之於子瞻、少游，足矣』。其雅重如此。稱「遺民」終身。著有「雙聲譜」、「鵬亭詩草」、「滄湄文集」、「滄湄詩話」、「荷樓詩選」、「續閩書」(「縣志」、「紀氏藏書」合纂)。

黃事忠，字臣以；失其籍貫。官兵部職方。初，崎嶇閩、粵以起義兵。母妻被殺，避居廈門。戊戌冬，同御史徐孚遠、都督張自新奉使赴滇，失道安南；與國王爭禮。後西旋。紀許國序送之（「交行摘藁」）；參「石青遺稿」。

陸昆亨，失其里居。官錦衣衛。丙戌，從唐王西走；及唐王遇難，昆亨脫奔鷺島爲僧。年八十有奇（「東平紀略」）。

陳駿音，籍貫闕。師事黃道周。唐王授中書舍人、吏部都事。道周師次明堂里，自忖必敗，盡出所著書，畀駿音間道持付其家。辛卯，謀梓於姑蘇。夜宿杭州江干，隣舍失火，倉卒間與行囊俱爲灰燼；自恨爲先生罪人，或語及輒哭，後與同門諸子搜羅刻焉。丙辰，依棲鷺門。嗣居粵之韓江。年八十有奇（「東平紀略」）。

按「石齋全集」俱存，所載未確。然安知所焚僅謀刻者一、二種，抑由後搜羅而得耶？或尙有別本，而失所付之真本耶？姑錄之以存疑。

劉子葵，失名。惠安起義師，子葵襄其事；官索之急，拘繫其家。削髮爲僧，攜一瓢、一褐入鷺島。將遊端州，紀許國爲文送其行。永明王擢爲龍川令；甫匝月，黃應傑據惠叛，子葵碎碑扼關，不得北向，惠屬諸邑賴其力以全。居一歲，有驕將某者，以撫

軍之令屯龍川，稍侵擾百姓；子葵裁以義，某怒讒於撫軍。子葵慨然曰：『吾爲國耳！豈戀一官哉？』即日解組去。未幾，而龍川潰，惠屬皆陷。先是，子葵已薦授兵部職方；至是，與王簡伯遜居潮之深山。久之，又披緇至鷺島；將附舟緣瓊海以達粵西，許國復以文送之。

王簡伯，失名；撫州人。父孝廉翊東，母孫氏。己酉，撫州被兵，奉母避難瀘溪，復走曹村。母死於難，問關渡海至粵東。劉子葵之樹幟龍川也，簡伯時爲兵部職方，奉命過其邑；河源之役，實監其軍。師潰，抽刀自刎幾死。後與子葵避居潮之山中，復同至鷺門，與紀許國定交。尋復南行，許國亦爲文送之。及抵瓊州，桂林梗阻，引還。途遇寇，死。吳亦菴梓其遺詩，許國爲之序（「石青遺藁」）。

齊价人，籍貫闕。明季避地海島，往來浯洲、嘉禾間。時沈光文自潮州航海至浯，价人旋嘉禾，不及言別，以詩寄謝。光文遙和之云：『忽帶青雲去，惟將逸韻留；剡舟知待雪，陶逕已辭秋。風足高山木，光原燦斗牛。瑤華承寄問，多病獲新瘳』（採「臺灣藝文志」）。

洪七峯，明季浮家海島，後東渡與沈光文相依者二十六載。故光文贈別詩有『鷺島

初來便識君，東山又共學耕雲』之句（採「臺灣藝文志」）。

駱亦至（亦至係字），失其籍貫。居半山寺。著有「島史」（異人集）。

吳亦菴（亦菴係號），江右人。官樞曹。寓居醉仙巖（「異人集」）。

劉玉龍，經濟、籍貫、事跡皆無考（「東平紀略」）。

國朝

鄭魁萬，字廷才；晉江人。康熙初，寓廈業醫。父葬郡之賜恩巖，（□）廬墓三年，遇虎不懼；當道旌其孝。卒，葬虎頭山側（「鷺江志」）。

潘兆吾，字荆山；浙江舉人。沉靜有謀，入總督滿保幕府。會臺灣朱一貴作亂，從來廈門，調兵安民部署，出其計畫。承平久，兵皆不諳操舵，心憂之；兆吾請下令曰：「賈舶有願載兵者，與五品官」。有一賈首先應召，即以守備蟒服衣之；繼者分給牌節，爭相棹船銜尾渡載。事平，欲奏薦，兆吾辭不受（節「袁子才文集」）。

黃夢琳，字球卿，號雪舟；晉江諸生，侍郎徽孕孫。性情介，能詩。乾隆間，遊擊藍元枚延居幕中。五年，繼遷涪江，復從之遊。東牘餘閒，或躡雙屐、或棹孤舟來往兩島間。興酣落筆，意致殊豪；島中莫鳳翔輩多從之問詩。居數年，卒於涪。著有「兩島怡情集」（採「怡情集」序）。

黃慎，汀州人；號瘿瓢子。善繪事，人物、花鳥信手塗抹，自得天趣，稱逸品；名重金陵。至今得其真蹟，寶如拱璧。書、詩俱清逸。曾遊鷺島，欲渡臺不果；有「丈夫有志金臺杳，壯士空餘鐵骨寒；老我儒冠催髻短，憑君簪筆重臺端」之句題寺壁。廈門畫家多宗之。

趙翼，字雲崧；武進人。工詩，著有「甌北集」。乾隆二十六年辛巳進士第三名。緬甸之役，參畫軍事；擢守廣州，陞貴西道，罷歸。臺灣林爽文作亂，制府李侍堯延入幕府。居廈島之涵園，再徙玉屏書院，幾一年。暇時躡屐山巖間，流連觴咏，賦詩而歸。（「甌北集」、「武功紀盛」序合參）。

郭邁，號拱山；黃濤，號文川；皆邑人；並乾隆初進士，授知縣。先後主講玉屏書院，日擁臯比，進諸生講解經說，嚴密課程；廈人士言師範者歸焉。漳浦編修藍應元、

福清進士郭龍光、莆田郭尙先亦來主講，俱以善教稱（林焜燠采）。

黃暹，號春渠；浙江仁和人。嘉慶六年辛酉進士，選平和縣知縣。歷任龍溪、詔安、長泰、南靖，有惠政；以虧短鹽課解任，蕭然不能歸。僑寓鷺門榕林別墅；與巡道倪琇爲同年生，詩酒唱和。暇則臨池日作小楷二千餘字，倪琇常爲之跋。流寓三年，卒；倪琇經紀其喪以歸（凌翰采）。

黃彬，字蓮士；晉江人，寓廈賣書。篤志力學，不務外飾。處世接物，一本於真。而內嚴外寬，胸中涇渭甚明，臧否不形於口。人以其坦易，無賢愚皆樂親之。與張錫麟、薛起鳳、林明琨、莫鳳翔、張承祿（一失名）結雲洲詩社，號雲洲八子。所著有「草菴文集」二卷、「草菴詩集」四卷、「看山樓唱和詩」一卷（黃日記「詩集彙吟」）。

黃秉元，字調叔，號春潭；龍溪諸生，提督仕簡仲子。幼而警敏，讀書日可寸許，過目不遺一字。詩文揮毫立就，而措詞穩稱如經錘鍊。小札尤楚楚有致，書法遒勁，饒有媚媚；其夙慧然也。時與雲洲詩社。所著詩文，號「春潭集」（同上）。

列傳九 方 技

國朝

林仁，嘉禾里湖邊人，徙居城北之岡頭鄉。素好琴，得莊蝶菴指法，節奏古雅。爲人清介，雖貧不干於世。提督施世驥建節廈門，延教其子。

莊漁，字友樵；寓居廈門。初習醫。後學山水、翎毛，畫俱入妙；人以沈石田目之。性傲兀，曾有持三百餘金求畫者，漁勿受，亦勿畫。邑宰周世培代爲勻之，其人始得十二幅而去。晚年寓萬石巖，與山僧嘯咏，有隱士風（並「縣志」）。

林元俊，字份生；本廈門人，徙居臺灣。善奕、精醫，稱海外國手。時揮毫作竹石及草書，縱橫如意，瘦硬入古（「通志」）。

吳福，簫巷人。善奕，與泉之蔡聯卿並稱國手。

楊金鱗，字子石；長泰諸生，住廈局內。善作文，與蔡葛山、印湖爲同社友；兼通書畫，尤精於奕。

林賢，烈嶼人；住廈門。幼穎異，十餘歲精於奕；與楊金鱗稱敵手。

陳基賢，字竹友。善大小書，筆法堅凝，一時獨擅。亦廈門人。

黃日輝，邑諸生。作文奇奧，善小楷。

陳昂泰，字青夫；坂上人，邑諸生。書法蒼勁，類顏、柳；玉屏石碑，是其遺蹟。

羅經，字爾宜；西門外人，邑諸生。善作文；兼工書畫，酷肖趙松雪。

康鳳聲，漳浦人，移住廈門。善草書，筆勢飛舞，頗涉嫵媚。

黃國楮，檄韜子；候選詹事府主簿。龍溪籍，住廈門張厝保。幼穎異，能文、善畫，書學米南宮。

施清，字宜從。能詩，善畫山水。王文明，筆甚蒼老，畫海族酷肖。俱廈門人。

黃樹德，字小修。工草書；尤精水墨，涉筆有致。

曾坦，字恢伯；守備志忠胞兄也。善畫山水。子朝英，乾隆四十四年己亥舉人。有文名；工書畫，兼精篆刻。

蔣國梁，字禎士；溪仔墘人。性耿介，胸懷灑落。事母，得其歡心。能詩；善畫，筆意做文衡山、倪雲林諸家。年九十餘。

蔡催慶，號壺蘭道人。性豪放。工於畫，好作潑墨；興之所到，自然入妙。

王維宇，外清人。幼穎異，讀書過目成誦。書畫不論古今墨跡，一見便能摹倣（以上「鷺江志」）。

吳麟，字仁卿，號祥苑；連西保人。縣諸生。工行楷，以古爲師；自閣帖至宋、元大家，無不臨摹逼肖。年八十餘，猶日執筆。

林漢峯，字湘清；海澄諸生，居廈門。工小楷。

周錦園，字振玉；邑諸生。書法規撫松雪。

徐宏音，字次徽；龍溪諸生，居鷺門。十歲能文，工真草書。

黃鳴岡，字友梧；龍溪諸生，居廈門。精篆刻，晉安鄭汝霖、鐵侯嘗叙其印譜。弟朝正，善丹青。

林墨香，關仔內人。工刻石，運刀如筆。有「清愛堂鍾鼎」（款識「四十九石山房初二刻」）行世。

陳治燦，字奎峯。能篆書。

王慶，晉江人，寓廈門。畫人物，有古致；生不甚見重，歿後人爭寶之。

范雲，字琴軒。畫人物不起稿，染色多在夜間。雖不合古法，生面獨開，形容酷肖。

林遠，善畫人物，在蔣國梁右。人知者甚少。

陳斯泰，字元陽。善指墨，畫虎尤擅長（以上凌翰采）。

蘇鳴夏，字荔村；例貢生。其先海澄人，祖明良，提督；父光弼，杭州牧。鳴夏始家廈門。善畫墨蘭；喜吟咏，有『鐘聲隨月出，花氣拂簾來』之句，人誦之。以子廷玉官，封武德騎尉（孫雲鴻采）。

許崙，字伯瑤，號珊瑚崖；澳水人。性倜儻不羈。工指墨。客遊姑蘇、粵東，而畫益進；仙佛、花卉、翎毛俱饒古致，尤長於巨幅。同知張拱斗嘗索畫，爲作『一琴一鶴圖』；欲邀見之，以拙辭。張嘆曰：『觀其畫，可想見其古貌、古心也』。卒年七十九（節家傳。吳若升撰）。

列傳十 方外

宋

文翠，居嘉禾嶼，募建普照寺。尉滕翔贈以詩曰：『海翻波浪繞危峯，無盡巖前世界空；不是灰心求佛者，片時難住寂寥中』（『府、縣志』）。

明

覺光，重建普照寺（『大同賦』註）。

明光，姓王，號上中。少業儒，善事母。後爲僧開元寺、湧幢菴，勤於參究。爲詩清靈幽靜，尤工草書。時有同寺僧如壽精於楷書，與光齊名；人稱「明光草、如壽眞」。明光晚年與阮文錫唱和；文錫選其詩三百餘篇，名爲「偶然草」，縉紳蘇燠、陳鎮峯序而刊之。如壽姓傅，字濟翁；亦能詩。俱嘗居廈門（「府志」、「鷺江志」合參）。

雪芝，工草書、善畫蘭。後入武彝山（「鷺江志」）。

明任，姓楊，字愧斯。善行、草大字，工詩。初住安溪，後居廈門半山堂（「鷺江志」）。

國朝

文遠，潮州人，住南門橋亭。不度弟子。預知歿期，與相識者別；至期，自披袈裟坐化。遠近咸觀之（「鷺江志」）。

知堅，住太平巖。預知死期，置酒，別所知交共七人；命寺僧設八人坐次，其弟子曰：「何用過多？」堅曰：「卽有至者」。方欲就席，果後有一人至。酒數行，起曰：「予欲拜佛西歸矣」。人皆笑之。有尾其後者，見其甫及禪牀，已圓寂。衆始信之（「縣志」）。

元飛，字石龍；晉江童氏子。幼不苟葷。十四，遊資福寺，戀不欲歸；遂禮本寺不動和尚爲師，經咒過目成誦。尋到黃蘗山，就渾古和尚受戒。聞郡城崇福寺哲老和尚道學深邃，師事之。一日，聞霹靂聲，信口誦云：『個事不從字與文，一歸何處說紛紛；而今劈破虛空後，卸却肩挑二百觔』。哲老奇之，授拂焉。

康熙四十年，威略將軍吳英迎往廈門虎溪巖。時巖中僅敝屋三間，元飛募建大雄殿、方丈、寮房、僧舍，凡幾所；既而垂雲樓、大悲殿、一嘯亭、伏虎洞，不三十年次第成巨觀。山下暴櫛疊嶺，元飛勸葬於其子孫，而代葬其無主者。復建報恩室於南偏，迎母就養，奉父主祀焉。母歿，與父合葬於寺側。提督藍廷珍、海防同知陸箕永延就本山建道場，紳士李光燠、楊廷勳等請開堂說法。後，龍巖州張守延至東寶山石雲寺開戒。晚益閉關精進。偶有吟咏，皆露禪機；當事紳士時與和倡。

乾隆七年圓寂，年七十一。是爲虎溪巖開山祖云（〔府志〕）。

通庸，字達中，自號不偏老衲。晉江楊氏子。年四十，贈蹬場屋，削髮虎溪巖。復住持泉之龜湖菴、卓錫天界寺，戒行修謹；坐臥一斗室，鍵戶參究。亦時有吟咏，客至相與酬唱。著有「刻玉集」。年八十五，入寂。

廈門志卷十四

列女傳

婦女貞、節、孝、烈之行，例有常典。其不及於例而不與於旌與及於例而子孫貧弱或無嗣以不能白於有司者，多矣；志之宜亟也。而或文不足以傳其事，加之庸詞濫譽沒其真，比類而觀，若出一轍，名存而實亡者，又多矣。廈門府、縣各志及「鷺江志」所著者少，今據凌翰所輯「節孝略」及多士所采，芟刈其文爲「列女傳」；有懿德芳型者，亦列焉。合傳、專傳，稱謂體例悉照「永清縣志」。

列女傳（一）

明

林氏，中左所劉琛妻。年二十一，夫歿，二女方在襁褓。治夫塋，卽穿雙壙。夫兄弟欲林易志，盡奪其產以搖之，林攜女慟哭，剪髮自誓。鄉人義焉，誦其夫兄弟而勸復其產。寡守四十餘載。嘉靖三十年旌（「鷺江志」、「通志」、「府、縣志」）。

鄭氏，中左所池宗寶妻。宗寶死，有豪行賂求婚者三、四至。鄭斷髮減餐，窮年坐

一小軒紡績；卽母家去咫尺，亦不歸也。晚歲，長子構宅請同居，鄭曰：『此汝父舊廬，吾將死此』。竟不往。臘月，手植菊花，忽產並蒂；人謂「晚芳」之應。未幾卒，年八十六；按院敖鯤表之（「府、縣志」、「鷺江志」纂「晃巖集」）。

孫氏銀娘，失其夫名，林武潛母。武潛幼孤，孫撫育守節五十七年，足不踰閩。舉人劉顯閣爲立傳（「鷺江志」）。

林氏却娘，高林鄉人；適吳家。天啓七年丁卯，夫病卒；家貧甚，盡鬻奩具供喪葬。卒哭，辭父母自經。知縣榜其門曰「貞烈」（「鷺江志」、「縣志」）。

吳氏，生員吳公治女，歸林焯如。事舅姑，以孝稱。崇禎七年甲戌，焯如卒，自縊以殉。表曰「孝烈」（此條載「鷺江志」及乾隆「縣志」，而「通志」、「府志」、「康熙舊「縣志」皆無之。惟本朝「貞烈」內一傳：『吳氏，許字林焯。焯歿，聞訃奔喪，一慟而絕』。乾隆「縣志」則林焯如、林焯兩收，事跡略異，姓氏可疑。附記於此）。

陳氏，許配林萬瑞。萬瑞歿，父母匿不以聞；偵知，卽赴萬瑞家哭奠。及撤靈，曰：『吾志畢矣。今葬不及同穴，幸埋我於墓側』。遂投繯死。崇禎十六年癸未也（本「鷺

江志」及乾隆「縣志」。查「通志」、「府志」、康熙舊「縣志」皆闕；惟一傳：「陳八娘，許配林萬燧。聞夫歿，自縊以殉」。而編入本朝乾隆「縣志」兩載之。何以姓氏同、事跡同？瑞、燧音亦同？是一、是二，未可臆斷；姑錄以俟考）。

葉氏，倉裏人；陳三淑妻。明季遭寇難，懼辱，觸階而死。三淑置其尸於井，歸而葬之（「鷺江志」。從「縣志」入明朝）。

楊氏，舉人期演女，歸南安鄭某。鄭死於京，或遣媒來議婚，曰：「待亡夫七日，然後言耳」。至日，雉經死（林焜熿採補。據家傳）。

國朝

葉氏，劉畿妻。夫殞於盜，自經以殉。紳士張金棕哀而葬之，表其墓曰：「女中夷齊」（「通志」、「府、縣志」俱列本朝；惟「鷺江志」編入明朝。考金棕乃唐藩在閩丙戌與鄉薦者，葉蓋生於明、死在國初歟）。

葉氏，竹坑人；庠生葉車書姑也。嫁於某，病卒；越三旬歸，辭父母，自經死。有司爲之勒碑洪水橋官路邊。

葉氏，竹坑葉細女，適店前陳少卿。同夫逃難遇寇，曰：『不可辱，請先死』。夫阻之不及，投路邊井死（三人，「鷺江志」俱列明朝；據「縣志」入國朝）。

林氏科娘，許字李燕。未婚，燕卒；科娘聞訃，自縊死。縵絕墜地，挺立不仆。前一夕，里人夜見神燈千餘從埭岸至其家。康熙間，知縣徐名觀題曰「蘭芳比烈」（「鷺江志」、「通志」、「縣志」）。

義娘，失其氏。及笄，遭寇擄，以頭觸石幾碎，投東嶽廟道旁井而死。其後天寒月白，每見一女子往來井畔。康熙十二年，鄉人蘇貴夢見女子曰：『吾尸陷井中，君能出瘞之，當厚報子』。掘井，果見白骨以素練衣裹之，毛髮森然；及葬，素俱化爲水。鄉人異之，爲立祠於墳（一作立祠井上），號曰「義娘井」。時有病者，得井水飲，卽愈。凡水旱災禱，邑令竭誠往禱，立應。道路之人，多以竹筒盛水而去，海內著聞（鈕玉樵「觚賸」載王義娘事爲順治初年，鄉人蘇貴爲薛姓；葉晴峯引「紀同文集」「義娘傳」作侯氏，而鷺江碧山寺前廟壁石碑又作曾氏，相傳以爲曾厝垵人；皆無可考。今祠在同安東嶽高文嶺上）。

陳氏皇娘，坂上陳正公女、林某未婚妻。順治八年辛卯，年十六，爲寇所掠，挾之

以行；乘間投井死。後家人出諸井，顏色如生；葬於本鄉福德祠後。

楊氏，洪水橋人；孫若瓊妻。康熙二年癸卯，遭寇難；方出走，而寇至。以兒付夫，自攜其女投井死。越數日，尸浮井上，顏色如生（「鷺江志」、「縣志」）。

趙氏，黃兆美妻。年十八，歸黃。生男學舜五月，而兆美歿。時濱海變遷，家計中落，艱險備嘗。晚歲，學舜爲貢生、孫閣諸生。壽九十而終（「通志」纂「鷺江志」、「府志」、「縣志」）。

薛氏，菴兜人；汝龍女，適方湖張宰。年二十三，宰歿；撫遺腹子，孝事舅姑。孀逾年限，未請旌（「鷺江志」、「縣志」）。

江氏，黃全德妻。年二十二，夫歿；撫週歲子真金，娶婦陳氏。生孫，真金又歿。姑媳同守幼孫。並逾年限，未請旌（「鷺江志」、「縣志」）。

陳氏，王紹未婚妻。年二十，紹歿；奔喪，事舅姑，爲夫立嗣。貞守三十一載。雍正八年，同知張嗣昌、知縣蔣廷重並表其閭（「鷺江志」、「縣志」）。

王氏，吳克岳妻。年二十九而寡。遺一子，多疾病，恐不育；夫姪甫週歲失母，復撫爲嗣。後俱成立。年七十〔鷺江志〕、〔縣志〕。

葉氏幼娘，竹坑葉寬女。許圃源陳誥，甫訂婚，誥歿臺灣。計聞四日，幼娘夜投井死。雍正八年，有司爲勒碑圃源村前，表曰「生成節烈」〔鷺江志〕、〔縣志〕。

張氏，西塘張乖女，適廈門朱孔。年二十二，夫歿，哭絕，姑羅氏抱救之。默念姑老，強起治喪。繼嗣祺生甫三月，荼苦撫養。娶婦曾氏，生一子，名良；九歲而祺死，姑媳相守。良又死，再立禮，復爲婚娶，而曾氏依姑以老〔鷺江志〕、〔縣志〕。

張氏，吳宏景侍婢。景納爲妾，卽往臺灣。妻陳氏病革，以幼子萬屬張撫養。時張年方十七，未有子，撫嫡子如所生。宏景歸，被風飄泊，客死東京；茹冰飲泣，終不易志。勤績紡、牧畜，以供衣食。萬成立完婚，皆其力也〔鷺江志〕、〔縣志〕。

辛氏勉娘，吳倉社吳允標妻。年二十六，夫歿，撫腹三月；翁勸之，不死。生男，撫養有年。卒年七十一〔鷺江志〕、〔縣志〕。

陳氏球娘，竹坑人；蘇子祥妻。年二十五，夫歿臺灣，遂絕粒勺水度朝暮；治夫喪百日，自縊死。士人贈詩哀之（「鷺志江」）。

楊氏懿娘，鳳湖陳必洽妻。年二十而寡。事老姑、撫幼子，堅貞茹苦四十二年（「鷺江志」、「縣志」）。

林氏月桂，生員黃成振婢。年二十三，成振及嫡妻相繼亡，月桂撫嫡孤及嫡女三人，歷盡艱辛；守成振遺書，孤長就外傳，出付之，朝夕督課。雍正十三年，男女各婚嫁畢。一日，忽向隣家訣曰：「吾事畢矣」。夜投繯，卒（「鷺江志」、「縣志」）。

曾氏惜娘，曾厝坡人；海澄黃逢仁妻。年十八，寡。有姑病足，奉事三十年，小心罔懈。教子孫有禮法。孫女靜娘適林，以烈殉夫；鸞娘適李，夫歿，每歸舁以盡孝。隣里推女宗焉。知縣張某表其門曰「苦節格天」。卒年八十有一。孫實，諸生（「鷺江志」、「府、縣志」）。

黃氏鳳娘，濠頭楊天華妻。年二十八，夫歿。事舅姑孝，撫遺腹子成立。卒年七十（「鷺江志」、「府、縣志」）。

王氏忍娘，嘉禾里嶺下社葉熊妻、生員廷光女。年二十而寡。家貧，縫紉養姑；撫期功侄萃環爲子甫週歲，克底於成人（「鷺江志」、「縣志」）。

蔡氏益娘，張世俊妻。年二十七，夫歿暹羅，遺一子甫週歲。翁國典、姑李氏，俱老。夫弟不業，家徒壁立。益娘勤女工不釋，養舅姑三十餘載。終喪盡禮，撫孤成立（「鷺江志」、「縣志」）。

陳氏，盧儉妻。年二十三，儉歿，撫孤。及孤娶婦薛氏，孤又歿；與婦苦守一孫。年六十餘（「鷺江志」、「縣志」）。

張氏，盧良淑妻。二十一歲寡。卒年五十（「鷺江志」、「縣志」）。

吳氏近娘，施明妻。年十八而寡。卒年五十二（「鷺江志」、「縣志」）。

林氏探娘，生員林龍文女。年二十一，歸王君謨；六載未有子。君謨夭，服闋，閉戶自經（「鷺江志」）。

葉氏，海澄籍；鍾志美妻。年二十三而寡。孝事舅姑，撫夫弟及幼兒，苦節六十

載。有司旌之。子洪基，監生（「鷺江志」）。

陳氏，康士華妻、陳光輝次女。年二十五而寡。孝養舅姑，喪葬盡禮。撫遺腹子朝用，監生。訓導羅前蔭表之。乾隆五十年卒，年八十九（從「鷺江志」、「縣志」增纂）。

林氏，陳君來妻。年二十三，夫歿，守志克盡婦道。逢七月，夜禱北斗減餐，以期姑壽。撫子希昊，監生。乾隆間，同知黃彬、訓導羅前蔭俱旌以匾。編修林兆鯤掌教玉屏，美之詩曰：『人生植綱常，內助重中壺；稽古巾國賢，芳徽揚彤管。以我所見聞，姊氏良爲善；早歲通「孝經」，膝下比琬璵。迨至于歸時，持躬益勤勉；瘡癘潔晨昏，舅姑欣婉孌。未幾喪所天，筮易山水蹇。屢欲訪黃泉，二老堅不允；謂死與立孤，兩難須自反。裏淚看零丁，化石心太忍。機絲夜月中，幾曾見一晒。五夜和熊丸，多方培鶴卵；厥子聿有成，森森皆龍筍。司牧樹風聲，交致松筠匾。茲逢設悅辰，半百纔逾算。會須渡蓬萊，親見水清淺』（「鷺江志」）。

沈氏，陳伏妻。年二十八，夫歿；一子方三歲。家赤貧，族有陳省、陳祖者各贖之粟。數載，子少長，能分薪水勞，遂却不受。年踰七十（「鷺江志」）。

陳氏，蕭邦奇妻。年二十六，夫歿，事親撫孤。年踰七十卒（「鷺江志」、「縣志」）。

王氏清娘，曾源楷妻、溪岸保五世同居王全觀之女。康熙間，年二十二，夫應縣試，覆舟死。清娘守貞奉舅，子及孫成立。年八十三卒（「鷺江志」、「縣志」）。

黃氏靜娘，其寬女；孕二十一月而生，性慧能詩。年二十一，歸林建功，舉一男、一女，俱不育。夫患血疔，延歸母家醫治罔效，乾隆五年卒。黃水漿不入口。已病不能行，屬母弟實爲雙壙；扶病葬夫畢，歸辭舅姑，作絕句詩四首，投繯自盡。時建功寄居舅家。海澄令表曰：「有烈士風」。士紳爭寫其遺詩，和以輓之（「鷺江志」、「通志」、「縣志」）。

黃氏，莫闡苑妻。年二十四，寡。值海氛，攜三歲孤依外家，徙居長泰。繼又避兵臺洋，間關流離。既歸故居，孤克成立，孫曾滿前。壽九十三而終（「鷺江志」）。

蔡氏頌娘，黃邦彥妻。年十七，邦彥抱病贅其家，不能成禮；越四日歸，卒。頌娘蓬髮素服，到夫家哭奠；嗣一子曰繼熙以守。姑歿翁老，夫弟尙幼，肩家事十餘年。康熙六十一年壬寅，年三十七卒（「鷺江志」、「縣志」）。「蔡」，「縣志」作「葉」。

楊氏，西邊村池源珍妻、候選郎中臯聲母。年二十三，寡。事姑盡志，教子不爲姑息。乾隆間旌，時年五十二，封大恭人（「鷺江志」、「府、縣志」）。

蔡氏，蕭邦疇妻。年二十八，寡；撫孤事親。年踰六十（「鷺江志」、「縣志」）。

陳氏同娘，林明珍妻。年二十二，生子甫八月而夫歿。矢志撫孤，足不出戶；事舅姑必躬親，不以婢妾代，數十載如一日。年踰六十六（「鷺江志」、「縣志」）。

陳氏速娘，龍溪籍；王鳳翔妻。年二十八，夫歿。孀守三子，竭力養姑。有司旌之。卒年五十八（「鷺江志」）。

黃氏，張維賡妻。嫁八月而夫卒。遺腹生一子，矢志撫育；事舅盡孝。姑病，衣不解帶；姑卒，哀毀逾節，相從而逝。年二十九（「鷺江志」）。

黃氏暫娘，廖飛鸞妻。年二十四而寡。勤紡織，奉舅姑，撫二歲男及失母幼姪成立。卒年四十二（「鷺江志」）。

陳氏意娘，王次雍未婚妻。次雍病卒訃聞，泣請守節；夫家力辭，遂於卒哭日投

纒。年二十一。夫家義之，求與次雍合葬；夫兄以子尙嗣其後（「鷺江志」）。

黃氏，監生蔡輝壁妻。年二十八，夫歿；誓殉。舅忠，爲提標前營遊擊；是年先夫死。姑曰：『汝欲以三喪累我乎？我老矣，若幼孫何！』乃聽命。鄉里義之，贊以詩（「鷺江志」）。

陳氏兒娘，胡振琇妻。歸十年，克盡婦道。振琇患血疾卒，陳哀號仆地，遂不食；日飲水一勺，過三旬而死。年二十六。提督陳倫炯之女、提督胡貴子婦也（「鷺江志」、「縣志」）。

以上據「鷺江志」纂。考「通志」、「府志」、同安康熙、乾隆二「縣志」里居失者不可考，以「鷺江志」爲憑。

謝氏勸娘，晉江吳寶廷妻。事姑至孝。時寇發，寶廷爲鄉長哨。及寇圍城，盡遷鄉哨妻子入廈門；旋令發配。勸娘夜整衣北拜姑，引帛自縊（「通志」）。

孫氏祖娘，侯鄉村葉錫蕃妻。康熙二年癸卯，值海氛，避難於柯厝山麓。賊逼，解背上四歲兒付夫，投田中井。後錫蕃覓之，見尸僵立井上；負土封之（據家乘補傳）。

許氏，蔡迪愚妻。晉江人，居廈門。夫死，自經；鸞士多詩哀之。康熙時人（詳「府、縣志」、「通志」）。

林氏城娘，高崎人。康熙時，適坂上村陳氏子。夫卒，林年十七；以夫腰帶自經死（「縣志」、「通志」）。

蔡氏，廩生林豐羽妻；任連西保。年二十三，寡。事嫡姑及本生姑，孝。撫遺腹子達天，爲廩生。嘉慶二年，壽九十一終（洪支成述。已入「府、縣志」）。

林氏罔娘，陳迪功妻（詳「縣志」）。

林氏京娘，陳登賢妻（詳「縣志」）。

林氏，本廈門人；歸臺灣范文質。早寡，全節以終（詳「臺灣志」）。

以上稟採，散見各志書。

黃氏勸娘，文竈人；夫鍾洪綸，海澄籍，居廈門。年二十八而寡。家有祖姑李氏，

以節孝稱，年九旬；舅亦七十。黃服勞承志，曲盡其養；而已則疏布自甘。卒年亦九十
三；人謂黃克繼祖姑云。乾隆五十年旌。子元玉，監生；孫瀚、濤、澂、澁，俱庠生（
鍾氏家乘）。

曾氏奉娘，曾厝垵人；適外清李卜鳳。二十二歲，夫歿；水漿不入口，姑多方曉諭
，乃飲泣聽命。養姑哺幼，一身交瘁。卒年九十二。嘉慶四年旌。孫跨螯，歲貢（采家
傳）。

楊氏順娘，廈門人。年二十二，歸海澄蘇士華。兩載居孀，子起鳳未週歲；辛劬鞠
育，長經商廣東而歿。婦張氏，依姑以守。子夢魁七齡、夢通甫三月，姑媳共撫，荼苦
備嘗。楊氏卒年七十；嘉慶五年旌。張氏卒年八十三。夢魁，貢生；夢通，監生。

莊氏，澳水村許志正妻。年二十四而寡。事姑恪謹。家素有義田、書田，復捐金二
千擴充之。嘉慶八年旌。以子國升捐職，封宜人。卒年六十五（節翰林許有韜撰傳）。

陳氏杞娘，夫職員黃國楷；龍溪籍，居張厝保。國楷歿於京，陳年十九，孀守五十
三載。嘉慶九年旌。子克明，泉州教授；以孫占魁捐職，封宜人。

涂氏，寧波人；廈門方宗漢商於浙，娶之。宗漢歿，守節四十三載；卒年七十一。嘉慶二十三年旌。以子聯桂捐職，封安人（候選訓導黃銓述）。

蘇氏，外清人；適岐西保林祖訓。年二十八而寡。卒年五十二。子二：得昇、文名。以文名捐職，贈宜人。嘉慶二十三年旌。得昇妻張氏，年二十五亦寡；卒年四十一。葉氏，鼓浪嶼黃明觀妻。道光□年旌。

蘇氏佩玉，孫丕烈妻；杭州知府光弼孫女、提督全謀冢婦也。蘇籍海澄、孫籍龍溪，俱居廈門。歸五載，生三女、一男。丕烈卒，年二十五；男雲鴻未週、翁外宦、姑早卒，惟祖姑在堂，家無期功親，痛甚。或尉之，泣曰：『不吾知也！吾何惜一死以見所天。念孫氏五世單丁，遺此一綫；倘失撫，將奈何？且誰爲奉祖姑？故自抑制，以解祖姑悲』。及祖姑卒，翁時鎮黃巖，聞訃歸；知喪事無缺，皆爲婦爲之也。後提督廣東，留主家政。布素勤儉，夜課子紡車間；翁得無內顧憂。翁卒，命雲鴻奉輜歸葬。敬事庶姑、婚嫁子女，皆以禮。道光七年旌。年今六十一；以雲鴻襲職，封太恭人。

女迎麟，年二十五，適海澄生員高雲梯。未浹旬，赴試漳州歸，病卒；矢志守節。年今四十（采孫氏家乘）。

陳氏茶娘，黃厝保盧志澄側室。八歲，從嫡室陳氏媵於盧。陳歿，遺一子；繼娶林氏。茶娘年二十五，志澄夫婦相繼歿，茶娘撫嫡子及孳生腹子無異視。姑老病目，侵晨起洗治，侍其饑飽寒煖之節。又患臂疽，膿血沾床席；獨潔抑搔，皆身親之。卑幼請代，曰：『若安識老人性？』夜焚香露禱，願減算以益姑壽。隣里稱賢。年今六十四。道光十一年旌。

吳氏，轎巷人；外清職員蘇方能妻、刑部郎中吳文徵妹。年二十八而寡。年今五十六。道光十二年旌。

方能弟方貌，監生；娶林氏，鄉飲賓林應成女也。年十八于歸；合巹之夕，方貌忽得暈眩疾，不省人事。越四載，歿。林繼嗣以守，凡十七年而卒（訓導蘇學浩述）。

陳氏，蘇營人。年十九，適鼎美柯雲亭。明年，生一子方五月而寡；敬事舅姑。舅姑歿，依夫伯兄僑居廈門。仲兄喪妻，遺子女各一，撫之如子。樸約自持，家無廢事；常以勤儉訓子孫，而性好施與。卒年六十一。道光十二年旌。

葉氏，蓮坂人；張厝保武生余光妻、監生仕綸女。年二十九，喪夫；朝夕哭奠，嗚咽暈絕，翁爲之減餐。葉知其意，吞聲以泣，不敢使翁聞。撫姪爲嗣，卽今貢生榮起

也。凡進甘旨，必令先奉所生母；語家人曰：『彼知孝所生，卽知敬所養耳』。年今五十八。道光十二年請旌（葉兼材述）。

以上俱已旌。

方氏，失其夫名，監生周宏禮母；甕菜河人。乾隆二十九年，署臺灣道蔣允君表曰「節義流芳」；子孫凋零，事蹟無徵，惟匾額巋然獨存（生員許岳述）。

張氏維貞，聯西保曾玉梅繼室。玉梅歿，張年二十四。撫前室子魁，如所生；臥病三年，輾轉床蓐，皆張湯藥扶持之。家貧，作女紅，自力衣食。卒年三十六。嘉慶九年，學使恩普旌其門（鄭錫禧述）。

謝氏，小走馬路呂國典妾也。大婦陳氏生三子，皆夭折。國典賈於外歿，越三月，陳亦卒。是時謝年二十七，子仲誥方四歲、女十歲；四壁蕭然，二黼不給。謝守之，卒以成立。大婦善病，事之無弗至；又患足瘡，親爲搔洗，日再三。及病篤，枕之以臂，屏息勿敢動；陳泣曰：『我不幸無子，惟而善我。我死，必使而子事而如而事我也』。言已而歿。謝年八十五，守節五十八年；使者恩普旌之。子仲誥，以孝聞；孫世宜，舉人（監生葉化成述）。

陳氏，官兜人；廈港楊祖澤妻。祖澤卒，陳年三十；生一子，幼子誠妊纔九月，嘗分乳；乳失，母姪(?)俯仰賴之。後誠充歲貢；恩學使旌其門，且爲作傳。卒年八十八。夫弟士雄妻鍾氏，亦以全節終(楊士儀述)。

黃氏，局口街馮永妻。守節五十四年，卒年八十一；恩學使匾旌之。孫謙光，生員(家譜)。

翁氏罔娘，外清保王成發妻。年二十八，夫歿；遺三男、三女，俱幼。夫兄弟皆先後不祿，謹守一敝廬，饘粥不贍。或諷別適，嚴詞訶斥之。比孤稍長，忍饑積貲，令就外傳；歲時無可將敬，雖隻鷄、片肉必致餽。後孤皆通書算，習賈致裕，享晚年之養。卒年八十一。恩學使匾旌之(家譜)。

馬氏雪娘，廈港保林玉山妻。歸隸年，玉山溺於海；馬誓不更嫁，夫兄以子嗣。其後，事姑二十餘載，以孝聞。姑卒，亦漸成羸疾；喪葬事畢，爲子娶婦。不數月而卒，年四十七。後子鎮入成均，恩學使旌以匾。

郭氏檜娘，海澄籍；監生劉允升妻。年二十一而寡。夫兄諸生寬，以子樹勳嗣之；

生未匝月，教養兼至。後入邑庠，申請恩學使額旌母節。卒年七十五（歲貢林舒萃述）。

葉氏，夫張德麟，龍溪籍，住廈門雙連池。年二十三守節，卒年八十三。恩學使旌其楔（陳鴻述）。

蔡氏，外清吳宗耀妻。宗耀渡海歿，蔡年二十八，慟絕；念舅姑老，不敢殉。辛苦撫孤，私自流涕；端重守禮，雖戚屬罕見其面。卒年四十四。恩學使匾旌之（林運昌述）。

陳氏，城內何振鈴妻。年二十八而寡。遺孤朝光，方六歲；女悅娘，在孩抱。朝光弱善病，復撫夫姪煜光爲次子，一體鞠育。孝事病姑，守節四十載。後朝光爲廩膳生員，孫廷錫亦入庠。恩學使旌以匾，且贈聯曰：『一體撫遺孤，心難石轉；十年勤佐餽，節比金堅』。

悅娘適西邊村馬江山。二十七歲，夫泛洋歿；撫孤事親，有母風。年今五十一（陳鴻述）。

殷氏近娘，安溪籍；凌繼仆妻，僑居廈門。年二十二，夫歿；投緘絕粒，家人嚴護

之。哭曰：「未亡人非不欲苟延殘喘，顧孑然一身，誰與守者？」夫功兄郁星惻然，爲立後；月給食廩。嗣子長，復爲娶婦，數年而歿；孫方七歲，遺腹者三月。姑媳茶苦共守兩孫。卒年八十二。興泉永道多麟代旌其門；高郁星義，亦匾旌焉（生員李夢賚述）。

王氏，馬家巷吳漢妻；移居廈門城內保。年二十九，守節。子義順，太學生。王卒年八十餘，馬巷通判侯某贈「筠節鶴齡」匾額（陳鴻述）。

以上俱表匾額。

列女傳（二）

林氏謹娘，後路頭卓彬妻、都督超孫婦。守節五十七載，乾隆四十五年卒，年八十二（廩生楊士儀述）。

林氏振娘，張厝保生員奇駿女；適溪岸陳願。年二十，願歿；守節十三載而卒（生員林毓麟述）。

翁氏珠娘，外清謝光祖妻。年二十六，夫歿；撫孤苦節四十四年（生員洪廷瓚述）。

向氏寶娘，外清石觀女；適黃厝保庠生林雲桂。年二十二，寡。專親撫孤，守節三十三載；卒年五十五，與夫同忌日。

邱氏罕娘，吳倉人；適黃厝保林逢泰，泛洋經商。年二十，夫歿；苦節三十九載，卒（並林毓麟述）。

吳氏，澳水村許國莊妻。年二十七，寡。卒年六十二（許鳴謙述）。

趙氏，梧桐埕孟澤女、外清蘇廣颺妻。守節十三載。嘉慶二十五年卒，年四十一（蘇學浩述）。

呂氏輔娘，蓮坂葉性妻。年十八，夫歿；苦守五十一載。

黃氏勤娘，蓮坂葉璉妻。年二十六，夫歿；苦守三十載。

薛氏勸娘，蓮坂葉元西妻。年二十三，寡；苦守六十五載。

郭氏發娘，蓮坂葉高宛妻。年二十一，寡；苦守三十三載。

孫氏豫娘，蓮坂葉香妻。年二十六，夫歿；苦守五十五載。

陳氏選娘，高崎林三妻。年二十三，夫歿；苦守三十三載（並生員葉兼材述）。

張氏，溪仔墘蔣飛鵬妻。守節三十五載。道光二年卒，年六十二（呂世宜述）。

劉氏，黃厝保楊魁妻。二十八，寡；七十二，卒。

陳氏罔娘，廿四崎人；副將黃山女。十七歲，嫁董文行；四匝月而夫亡。守節三十載，光十年卒（並凌翰述）。

黃氏蘭娘，聯溪保王日昌妻。守節二十八載。道光十二年卒，年四十七（楊士儀述）。

林氏罕娘，鼓浪嶼黃竹妻。二十八，寡；卒年七十八（黃壁述）。

陳氏，廈港保林俊妻。年二十五，寡；卒年六十九（陳捷登述）。

黃氏勸娘，南安生員鼎亮女；適廈門洪葵。年二十二，寡；卒年七十四。

邱氏，廈港保吳振妻。年三十，寡。年今七十二。子妙齡、孫志添（並陳鴻述）。

陳氏，黃厝保劉天賜妻。年二十四，寡；存年四十九（李應瑞述）。

林氏謙娘，外清保陳若思妻、海澄生員漢峯妹。年二十四，寡；存年六十（生員陳森甲述）。

林氏正娘，吳厝保李聰妻。年二十五，夫歿；苦節已四十載（林聯芳述）。

王氏在娘，北門外林知妻。年二十六，寡；抱養一子。年今五十二（楊士儀述）。

林氏滿娘，關仔內林世信女、蘇汝潮妻。年二十三，寡；存年五十七（監生林子義述）。

郭氏涼娘，張厝保許榮華妻。年十七，寡；經理家務，井井有條，男子不及也。存年六十（許岳述）。

陳氏，同安登瀛人；歸廈門黃振陽。年二十五，寡；存年七十一（世職孫雲鴻述）。

錢氏轉娘，溪岸王興繼妻。年二十七，寡；存年五十八。

葉氏外娘，大中保呂福妻。年二十四，寡；年今六十六。

李氏滿娘，大中保呂世才妻。年二十六，寡；年今五十二（並洪廷瓚述）。

曾氏成娘，蓮坂葉顧妻。年二十二，寡；年今六十七（葉兼材述）。

劉氏玉娘，安溪籍；林仙妻。年二十五，寡；年今八十二（凌屏述）。

陳氏，外清生員蘇忠清妻。年二十六，寡；年今四十四（蘇學浩述）。

鄭氏娥娘，外清李體觀妻。年二十六，寡；年今五十九（凌翰述）。

林氏，羅源人；山仔頂陳邦俊妻。年十七于歸，次年寡。守養一子、過繼一子。存年六十（生員陳紹賢述）。

論曰：貞節諸傳，或詳、或略，非有所輕重於其間也。婦人無奇行，養親、撫孤，厥功已偉。至其所以苦節之貞，淒其風雨，黯然深閨，雖其子孫且有不能詳者，他人焉從而悉之；不過曰若養親、若撫孤、若苦節而已。章重句複，篇篇一例，卽或略舉其義，率皆能養親、撫孤者。無異同卽無優絀，無優絀卽無輕重，亦第標識姓氏、里居、年歲而已。雖然，當日抱貞完操，祇各行乎其心之所安夫；豈藉是以爲名哉？則今之僅識其姓名、里居、年歲，亦九京貞魂所原鑒也。

以上未旌。

薛氏銀娘，林後村觀化女。年二十，歸同里吳尙文。六載，尙文病且死，謂之曰：『別矣！家貧，汝又無出，奈何？』薛泣指腹曰：『妊三月矣。幸而男，吳氏福；不則，從地下耳』。數月，果產男，名曰續生；苦守五十五載。乾隆二十一年卒，年八十一。孫麟，生員（節錢塘張嘉猷撰傳）。

陳氏伴娘，聯溪保林廷楷妻。廷楷賈外洋，覆舟歿；陳氏二十八。兒女俱幼，家計中落，辛苦鞠育成人。卒年八十八，孫曾林立矣（凌翰述）。

林氏釵娘，懷德保趙三捷妻。年未三十三，捷以販磁器爲業，賈於江西病故。林遵

舅姑命，劬勞撫孤。監生由智，其遺腹生者；復繼族中子由禮爲嗣，並爲娶婦。卒年八十一（廩生趙由道述）。

余氏純娘，城內保曾玉崑妻。年二十九，喪夫。養姑、撫二男女，守節四十年，卒。子樹桂（龍溪鄭錫禧述）。

林氏瓊娥，張厝保人；貫生曜華女。年十八，適登瀛村陳守乙。三載夫歿；翁老、叔幼，家計蕭然。日事女紅，養親撫孤；身不采服、口無戲言。子邦榮。卒，年五十五（生員楊士僑述）。

朱氏記娘，張厝保蔡巡光妻。年二十七，夫亡。守節十九載，食貧勵操，撫子成立（洪文成述）。

柯氏秀娘，張厝保布政司理問章成斐繼室。年二十四，夫歿。性恭儉，奉姑、撫嫡子及庶子盡道。卒年四十一。嫡子鑾，拔貢生（生員陳希周述）。

李氏從娘，澳水村許清妻。年十七，歸許；兩載舉一子而寡。爨火不繼，族伯時調

之。遺孤既娶，相繼歿；撫一孫。常謂人曰：『吾見此孫婚娶，死亦瞑目』。及孫授室，謂孫婦曰：『所不卽死者，爲新婦未入門耳。今可矣』。晚竟得疾而終，年五十有八（生員許廷勳述）。

陳氏楷娘，店前林祜敏妻。年二十二而寡。卒年七十二。嗣子登雲，監生（采生員曾邦翰撰傳）。

郭氏，塔頭鄉林蒼茵妻。合卺十月，蒼茵賈於浙歿；郭年二十二。撫遺腹孤日煒；比長拮据，令扶櫬歸葬。戚族賢之。卒年四十七（林思廉述）。

楊氏，同安後溪下莊人。年十九，歸石湖寨上村陳正葱。二十三歲，夫歿。堅心苦志，以紡織爲業；嫁女娶婦，皆從十指出。守節四十餘載（生員葉允升述）。

葉氏，蓮坂人。年二十五，歸聯溪保翁淵。合卺三月，甫娠，淵往臺郡營生；數年無耗，不知所終。葉日織布自給，撫子水成立；夫弟桑時卹之。卒年六十八（生員吳城述）。

楊氏瓊娘，濠頭社陳鼎妻。撫二男成立，守節四十八年。卒年七十四（監生楊世謨述）。

林氏及娘，坂尾石時禎妻。年二十五，夫歿於海，歷節二十八載。孫韞輝，生員（採舉人王瓊佩撰傳）。

楊氏謹娘，監生世謨女；夫陳澄淮，龍溪籍，住廈門。年二十三，夫歿；絕粒，家人力勸止之。撫繼嗣二子有成。卒年四十八。

葉氏珠娘，海澄籍；陳壁妻，居廈門。年二十八，孀守；子甫週歲。食貧，撫養以底有成。卒年七十。

楊氏招娘，竹坑楊天永女；適海澄張廷紳。年二十四，居孀；孤纔二歲。值家中落，楊爲冢婦，舅姑喪葬、諸叔婚娶，皆楊拮据爲之。卒年七十四（並凌翰述）。

馬氏，城內甘瑞龍妻。瑞龍以外委從征臺灣林爽文，被獲不屈死；馬年三十，欲自殺。轉念姑老，且有娠，苟生男，則夫祀不剪。已而舉子泰元。時總督李侍堯駐廈督師

令抱入見；憫其在妊失怙，爲之垂涕，奏請蔭襲。例支半俸及卹典、祭葬金，率推潤夫兄。至泰元襲職署海壇守備而馬歿，時年五十六，爲嘉慶十八年（家譜）。

陳氏博娘，水提標外委彭大猷妻。合巹經年，大猷從征林爽文戰死。例得卹金，盡爲其兄乾沒，不較；貧淡自守。繼嗣得恩，以父廕補官；先卒。陳卒年七十餘（凌屏述）。

吳氏，王楚妻。其先石潯人，遷居塔厝村。年二十九，寡。酷貧，子方三歲；姑老，力織布贍朝晡。及子賈海上，克立厥家，孫曹繞膝。吳年已高，猶力作習勞。嘉慶十九年，壽九十一而終（廩生林焜熿述）。

許氏順娘，溪岸保許招觀女；適蓮坂葉寅球。年二十五而寡；子望高，甫三歲。誓存孤養親，奉翁姑二十八載。望高入國學，以孝聞，終身不敢遠離膝下；疾風雷雨，夜分必塞幃問安，徘徊不去。母疾累月，雖家事繁劇，視湯藥未嘗令人代。道光四年，母子相繼卒；許年八十六（生員葉先德述）。

李氏素娘，黃厝保陳謙德妻。年二十五，寡；撫六歲遺孤錫疇成立。女紅度日，孝

舅姑、陸妯娌，鄉黨賢之。道光五年卒，年六十二。

黃氏兩娘，靖山頭陳牛妻。年二十九而寡。事姑，撫雙子成立。道光六年卒，〔年〕五十二（並凌翰述）。

林氏，永豐保康如達妻。年二十四，喪夫。養舅姑，撫四歲孤成立。道光七年卒，年六十七（生員馮謙光述）。

陳氏惜娘，東門外傅敏仁妻。年二十二，寡；撫六月遺雛。上事祖姑、舅姑，前後經歷三喪，祭葬盡禮。侍舅病三載，無惰容。家遺薄產，拮据操持，始得爲子女畢婚嫁焉卒。年六十八（壻生員楊紹周述）。

郭氏水娘，黃厝保人；配陳開祖。年二十四，生子漢纔七日而夫歿。守志撫孤、事姑二十餘載，弟炯時爲調恤。今漢已生三子。郭卒年七十二（王濟川述）。

黃氏償娘，同安埔尾葉輝妻。年二十九，輝歿；遺孤博尙稚，襁負織紝，夜闌神倦，輒就機上假寐。至博能謀生，始就養鷺門，勤勞如少壯時。卒年七十九。

陳氏，廈門人；署遊擊鵬飛妹，歸長汀生員曾順祥，寄居廈之靖山。順祥歿，陳年二十六，子福元六歲，祖姑及姑俱年老。夜分，一燈蕭然縫織，衣食賴之。道光十二年，年六十卒。福元，候補守備。

林氏滿娘，黃厝保陳畹甫妻。性柔順。年二十六，夫亡。子女幼，家計零落，就食夫弟大德。大德事嫂如親、視姪如子，至姪自生，始析焉。存年六十一。

魏氏水娘，城內劉國棟妻。國棟充伍，卒於澎湖戍。魏撫子聯捷，官千總，署澎湖守備。年今七十二（並凌翰述）。

黃氏足娘，城內林世觀妻。年二十七而寡；子學文，甫三歲。事夫生母盡孝。年今六十八（洪文成述）。

吳氏諄娘，外清李範楷妻。年二十七，寡。家極貧，紡績養姑及庶姑，課子成立。年今八十二。

曾氏，廈港林奏岱妻。年二十，寡；生一子克昌。道光六年，姑歿，拮据治喪如

禮。年五十四（並楊士儀述）。

許氏伏娘，路下村人；嫁崙後村王正。年二十五，夫歿；母家令改節，不聽。遺孤三齡，食貧鞠育。老年含飴弄孫，子婦怡順，人皆頌其晚福。年八十餘（王廷獻述）。

桑氏，臺灣人；楊起鵬繼室。起鵬籍隸閩縣；乾隆五十一年，以從征臺寇林爽文功，賞守備銜，調署銅山。未一載，卒；桑年二十二。從前室子繼勳、清芳，始居廈城。所生子清泰纔四閱月，以養、以教，嚴肅治家，諸子皆克自樹立。繼勳開鎮溫州，署提督；清芳守備，清泰都司。桑年今已六十四，嚴肅如少時。

初，清泰欲撻一卒；卒母乞爲緩頰，清泰卒撻之。桑怒責之曰：『爾不知家法，焉知國法』。怒不食。清泰跪請罪，親戚婉勸，且語撻故。桑曰：『吾非不知，顧罪輕，尙可恕也』。自是諸子皆奉命惟謹（孝廉方正陳榮瑞述）。

趙氏，浙江錢塘人；隨父宦入閩，因家廈城。歸武信騎尉李文彩。年二十九，夫歿。撫子尙華，官守備，先卒；復與婦馬氏共撫一孫。年今六十九（馬籌述）。

黃氏香娘，前園保鄭傳世妻。年二十二，寡。生子克恭三歲，撫以成立；事姑恭

謹。年今四十六（生員張廷彬述）。

黃氏錦娘，大中保庠生劉學孟妻。年二十二，夫歿。事舅極盡孝。養遺孤，既娶而歿；孫甫週歲，重遭坎壈，安之若素。卒年八十六（凌翰述）。

王氏碧娘，張厝保白文彬妻。年二十六，夫亡；翁哭之慟，王曰：『兒願誓死以奉翁』。屏鉛華、却腥葷、惟父歿奔喪一至外家。孀守十一載而卒。嗣子殤（壻凌翰述）。

鄭氏，廈港保陳振元妻。振元娶不匝月，父卒；哀毀成疾，未服闋而歿。將死，謂之曰：『吾有母在，其爲我事之』！時鄭有遺腹，意其男也而得女。夫弟三人皆幼，眡勉支持，得老姑權；歲時私自飲泣，不敢有傷姑心。爲夫教弟有法，後叔遊庠，仲、季入成均；感其義，各以一子爲嗣。久之，遘疾；疾革，謂諸姒曰：『予不獲終事老姑，何以見夫於地下乎』？嗚咽失聲而卒，年四十七（貢生李正華述）。

張氏甘娘，城內保周坦澤妻。年二十八，夫歿；守節十七載。家貧親老，撫遺腹子；上養下育，艱虞備至（康殿章述）。

何氏碧娘，黃厝保黃烏妻。年二十一，烏歿；立嗣以守。寄食父母家十年，臥病三日而卒（守備鄭蘭述）。

陳氏，監生應錫季女。及笄，適聯西保林鼎乙。八載夫歿；子世舉甫脫襁褓，誓志鞠育。事夫生母，先意承志，凡二十載。後子娶婦生孫，與長孫相繼亡。陳衰老愴懷，日就羸瘠。卒年七十四（南安舉人洪文成述）。

林氏愛娘，張厝保李福九妻、儒林郎克昌女也。年二十九，夫歿。貧困勞苦，竟瞽雙目；勵節十六載而卒（壻監生林廷錫述）。

林氏笑娘，聯溪保鄭全妻。年二十七，夫歿。守節十八載，蓬垢撫孤，寒餓不悔。卒年四十五。子三人（鍾應祥述）。

林氏雪娘，聯溪保欽賜編修一枝女也。年二十，嫁蔡超。逾年，超歿。夫二兄皆早歿；妯娌三人，林能得翁姑心。翁姑歿，鬻產治喪。歷節四十三載，卒（凌翰述）。

林氏疇娘，外清庠生許筠繼室、副貢溫其婦也。年十六適許；閱四月而寡。前室子

女尚幼，夫弟廩生垣復以子爲之嗣；林均撫邈已出。晉江舉人曾承基，姻親也；憐其貧，歲致六十金爲薪米資。卒年二十九（生員林維安述）。

黃氏催娘，黃厝保其壘女。生十九歲，適和鳳保陳富世；未一年，夫故。撫孤事姑，姑歿鬻粧治喪；三年服闋，又代夫服三年服。至年四十餘，始爲遺腹子娶婦。不久黃歿，子亦隨卒；親鄰傷之（舉人黃滋培述）。

李氏合娘，官潭村林生妻。年十八，夫販外洋歿；無子，立夫姪孕爲嗣。勵志自守，不苟言笑。後孕娶婦生孫，相繼歿；復斃斃子立。卒年七十二（生員陳振聲述）。

楊氏涼娘，東邊社楊轉觀女、塔頭林象妻。年十九而寡。抱養一子，繼夫從弟一子；比長，皆外出不歸。老復孤苦。卒年六十（武生林觀國述）。

陳氏進娘，坂上村人。年二十二，適寨上村趙勝。踰月，勝渡臺卒。撫遺腹子娶婦，生兩孫而子歿，婦改適；陳獨事老姑，力肩勞苦。姑棄世，兩孫相繼歿；淚枯見血，老境蕭然。卒年八十九，族人爲議立嗣（節員外郎陳璜撰傳）。

吳氏誠娘，廈門人。十八歲，歸晉江籍蘇寶；七載失所天。遺孤三歲，繼姪爲子亦妖，竟無嗣，就食甥家。泊寢疾，謂其甥曰：『此非吾死所，吾將死先人之敝廬』。乃談笑別諸戚屬歸，從容拜夫木主，告以相從地下；返席而歿，年六十七。

陳氏裕娘，年十八，適岐西保林允遇。合卺未浹旬，夫疾；姑恐同居益病，別置一室。夫歿，始出之，捨地慟絕。令治墳者兩其穴，曰：『留以待未亡人』。家人諷改適，峻詞拒之；立嗣以承夫後。晝夜紡績，課子從師；事老姑，無閒言。孀居十五載而卒。後嗣子不育，夫兄弟議承繼未果（並凌翰述）。

陳氏茂娘，鼓浪嶼保黃貼妻。二十二歲，夫歿。姑欲奪其志，以死誓，遂失姑權，衣食多不敢取給。撫姪爲嗣；且夕紡績，雖暗室亦能工作。守節二十一年卒（同安黃弼卿述）。

黃氏實娘，鼓浪嶼人；適岐西保林春翁。年二十九，夫歿；撫遺孤濱及夫姪漢爲子。卒年六十五（同安黃弼卿述）。

陳氏，漢軍鑲白旗人；浙江黃巖總兵官許德繼室。德先世，自吳徙楚、徙粵。至

德，任澎湖副將，遷黃巖鎮，未赴任卒，葬廈門，遂家焉。德故豪俠，官囊蕭然。陳年二十七，長子廷桂纔九歲。姑性嚴急，稍不如意，怒詈竟日；且老病，不能甘素食。陳曲意奉順，日竭力營膳、供藥餌；而自以米半升，母子四人療饑而已。女八歲，卽遣爲林家養媳。廷桂弱冠從戎，累官烽火營參將，始就養，儉約如常時。嘉慶十四年，廷桂護廣東左翼總兵，攻海賊殉難；訃聞，始垂泣、繼拭淚。家人怪之，則曰：「若不知吾兒死得其所乎？」洎廷桂尸至，啓棺視良久，曰：「聞吾兒殘賊手，體無完膚；今手足如故，何也？」家人啓衣視之，則僅存一首及右肩臂，餘皆布絮綴成者。乃撫之泣下，曰：「兒行矣，毋以母爲念。身後之事，母自圖之；全忠卽以全孝也」。廷桂歿十二載，乃卒；年八十二（監生楊瑩述）。

論曰：殉夫難，守節尤難；守極苦之節，事姑以孝、教子以忠，則尤難。方夫許德之死也，家無寸儲；事老、撫孤，鬻子以養，難苦極矣。至廷桂死尸還，始垂泣、繼拭淚，大義曉然，至今如聞其聲。非母之賢，無以成子之忠；惟子之忠，益以彰母之賢。婦以節著、子以忠死，許德有知，應無憾於地下矣。

李氏英娘，蓮坂葉光允妻。年二十二，夫歿；遺孤一，貧甚，胞叔正暹月給米調之。卒年七十二（生員洪廷瓚述）。

池氏悅娘，候選郎中池臯聲女，旌節楊恭人女孫也；歸尙忠社陳墀。年二十五，夫歿。無子；惟一女，適人。母家中落，兄弟相繼凋謝，孑然一身，紡績度日。生平不苟言笑，有祖母風。道光十年卒，年七十八（凌翰述）。

楊氏珠娘，蚊烟井人；歲貢生必魁妹，適陳常衡。常衡經商客死。時楊年二十五，絕粒數日，喘息呼吸一絲如縷；恍聞其夫曰：『爾死，奈舅姑、幼子何？』楊泣而思，勉進漿粥。撫孤，事堂上兩世姑，甚得歡心。舅歿，祖姑年踰九十，老病三年，侍湯藥無廢離。祖姑將亡，泣告曰：『予無以報爾，但願爾子若孫能如爾之孝我也』。道光十二年卒，年八十三（楊士僑述）。

林氏快娘，張厝保余克家妻。年二十五，寡。撫教遺孤，娶婦相繼逝；乃撫孫、復撫曾孫，瘁苦終身。道光十二年卒，年七十九（生員陳其玉述）。

黃氏梅娘，梧桐埕張啓元妾。啓元娶潘氏五載，生三子、二女；或二、三齡，或四、五齡。潘卒，啓元亦卒；黃年二十六，所生子止兩月。諸媵妾星散，黃獨繞棺哭，誓不去。族人有利其資者，計逐之；黃哀彌切，撫棺慟曰：『妾所以死守者，爲此呱呱耳；豈利也哉！』肩貨器物爲一室，籍書之；歸其鑰於族之老成而公正者，月取給而已，

足不出戶外。由是教養婚嫁，諸孤得以有賴。道光十二年卒，年六十餘。大婦所生子與所生子俱前死，惟餘兩孫；莫不嘉其節、哀其遇云（呂世宜述）。

林氏意娘，廈港保周欲妻。年二十五，欲卒。撫遺腹孤至壯歲而歿，無子；僅一女，適人。形影相弔，終無怨色。卒年七十五（武舉李應瑞述）。

陳氏，溪頭社林尊妻。二十八歲，尊歿；奉翁姑、育幼子。及子娶婦生孫，方息劬勞。未幾，子歿婦嫁，復翼幼孫，百苦備嘗。卒年七十八。

辜氏紫娘，外清保林勇妻。年二十六，寡。撫二幼子、事姑十九年，克盡婦道。後子婦俱先死，復撫幼孫。卒年七十七（並李正華述）。

廖氏安娘，水提標右營把總鄭月盛妻。乾隆三十四年，月盛從征緬甸死，廖年二十五。奉舅姑、字嗣子，家徒壁立。早夜力績，謀甘脆以饌舅姑；日以錢數文自給，常枵腹。舅姑俱以耄耋終；嗣子早亡，無親屬，喪葬之費皆廖平日十指所積。年今八十八（林維安述）。

許氏成娘，周必石妻；自晉江遷入廈。生二女、一子而夫亡，年二十九。舅姑在堂，叔氏異居，舅姑曰：『而賢能事我，我從而居，飲水亦甘也』。許晝爲人浣衣、夜針帶縫，二女佐之；男登山拾樵、攬菜甲自度。儉嗇口腹養舅姑。舅姑俱年逾大耋，殯殮躬任；叔氏不與焉。年今六十一（凌屏述）。

許氏三娘，澳水村人；霞溪林川妻。二十二歲，川歿，守節。家中落，至日不舉火，閨門蕭然。年今七十二（許廷勛述）。

郭氏銀娘，外清保周媽生妻。年二十四，夫歿；遺孤幼，姑在堂，歷節已二十八載。養生送終，煢煢獨任（職員郭炯述）。

陳氏玉娘，海澄人。年二十二，適廈門鄭趨乾。數載，趨乾服賈天津卒，陳遣人扶柩歸葬。嗣一子，曰晚生。隣有服親，昏夜扣門；陳驚呼怒詈，始遁去。未幾，晚生就里塾從師，日晷不歸；尋無踪，旋獲其尸海畔，首臂僅存。心疑服親所爲，事無佐證，隱忍焉。久之，服親死，子病癩、妻改適，人謂冥報云。年今五十三。

李氏文娘，外清保陳敦初妻。年二十三，父與夫同時卒。念父痛夫，願以身殉。累

日不食飲，氣息奄奄；家人灌以粥方甦，苦勸嗣續爲重，乃勉就食。繼立夫嗣，撫子、撫孫，瘁苦交併。年今七十餘。

葉氏涼娘，吳厝保李悅妻。年二十四，夫從征臺灣戰歿。葉撫遺腹，壯歲未娶先卒。年今六十餘（並凌翰述）。

李氏月娘，外清人；鄉賓正濯女，嫁澳水村許敏。年二十三，敏泛洋死；遺一子椿，竭力哺字。後椿生子，歿；復撫孫。年今六十九（楊士儀述）。

李氏箴娘，蓮坂葉杞妻、舉人葉沈翥孫婦也。年二十四，杞歿。李知書，自教其二子。尋歿，寡姑復歿；人曰：『未可以去乎？』李曰：『葉、李世書香，豈可以窮苦玷家風耶！』孑然貧守，採蕨充饑；族人憐之，爲之繼嗣。年今七十九（葉兼材述）。

葉氏坤娘，年二十，適龍溪籍梁江河。未三載，寡。家貧無出，父母以爲難；葉七日不食，父母嘿而息，遂依外家以居。今年五十（守備鄭蘭述）。

曾氏悅娘，龍溪籍；同知蘊峯女，適海澄生員陳芳桂。年二十九而寡，子亦繼亡。

奉養老姑，年至九十三而歿。曾年今六十九（陳鴻述）。

陳氏富娘，店前人。年十七，歸濠頭楊步。四載夫歿，子甫週歲；貧苦鞠育，奉姑壽終。年今七十（楊士僑述）。

吳氏敬娘，澳水社許妙妻。幼讀書，識大義。年二十八，寡；無子。女紅自給，晨夕焚香誦佛經；戚鄰問故，曰：「爲亡夫祈福」。卒年八十二。

吳氏衍娘，張厝保林耀恩妻。年十七〔子〕歸，期而夫歿。生一女，殤；撫姪爲嗣，亦早卒。耀恩之弟婦繼亡，子女幼；翼之成人，畢其婚嫁，林氏之脈賴以存焉。年今七十一（並葉化成述）。

吳氏就娘，棧頭村人；適林儻。年二十八，夫歿外洋。吳孀守，事舅能孝。三年舅歿，家計窘，勤儉鞠二幼孤以居。年今八十（陳振聲述）。

呂氏甘娘，丙洲陳前水妻；自丙洲遷入廈。嘉慶二年，前水販海死於盜，呂年二十二；子邦畿，甫六月。聞訃，欲捐生；父某止之曰：「凡殉節者，以上無舅姑、下無子

女耳。今老姑在堂、幼兒在抱，遽欲以殉，知書識禮者如是乎？乃悚然聽命，事姑三十二載，朝夕惟謹。年今五十六。子邦畿，充伍水師後營（廩生陳文德述）。

林氏招娘，同安溪邊陳士輝妻；僑居廈門。年二十五，夫從征臺灣陣亡；林立嗣以守。年今六十九（王汝嘉述）。

吳氏金娘，同安翔鳳里林槐妻；住廈門。年二十八，孀守；撫三幼孤，冰霜自勵。年今五十六（監生陳捷登述）。

蔡氏岷娘，夫庠生藍振春；漳浦籍，居廈門鎮南關。年十七歸藍，八閱月而振春遊安南病歿。年今八十三（楊士僑述）。

薛氏進娘，鼓浪嶼人；歸海澄林宏。年十九，寡。遺孤九歲殤，繼夫姪爲嗣。年今六十餘（南安舉人楊丹桂述）。

陳氏，黃鳳儀妻。年二十三，鳳儀薄遊廣東歸，得疾以爲諱；父母強行奠雁鳳儀，自知內慚，恐失婦歡。陳無怨，侍疾兩載而寡。年今四十四（孫雲鴻述）。

蔡氏發娘，廈港布政司經歷王如山妻、海澄職員蔡昭增女。年二十三，寡。生一子，撫童養媳爲伴，苦心孀守。存年四十六（武舉蔡紹齊述）。

楊氏瓊娘，濠頭鄉楊融次女。年十六，嫁嘉禾里陳等爲妻。越四年，等病歿；第三人、妹一人，俱幼。時楊年方二十，長子榮四歲、次子華二歲。辛勤紡績，撫二子及等弟妹俱成人。今二子相繼亡，惟撫一孫，零丁孤苦。今年六十五。

郭氏燕娘，石村人；呂厝鄉呂伴妻。二十而嫁，二十五而寡；子始四歲。家貧如洗，事舅姑以禮終。年今五十九（呂世宜述）。

以上境遇困蹇。

列女傳（三）

鄭氏錦娘，嘉禾里人；許適同里黃謙。未婚，而謙物故。錦娘聞變，遽自經，以救不死。請於父母往歸黃，不許；噉然哭亡夫。哭已，伺守者懈，投井；水淺復遇救，遂不食；乃許之。黃故貧，錦娘竭力奉姑甘旨。無何，謙弟訓旅死，有遺腹男鐵；乃與訓妻陳氏交撫之。長，爲娶婦吳氏；生兩孫而鐵又死。吳氏感兩姑義，願同守志；卒長兩

離，以一後謙。黃氏死亡相繼，卒延一綫之緒，俾兩家有後者，三寡婦也。陳氏名素娘，方遺腹男生，年二十。其姑以貧遣之，素娘曰：『奴未婚再守，新娘生子矣而嫁，狗彘亦不食；願偕姒同守鐵也』。姑不之強，令自謀食。素娘乃別爨，織紝爲活計。久之，雙目病瞽。錦娘給食與衣，親爲滌滌，如奉老姑；吳氏至，始少息。而素娘尋病卒，年四十八；錦娘傷之。吳氏名參娘，年二十四，孀守四十四年而終。錦娘卒，年七十三。廈防同知張某表其廬焉。

論曰：鄭氏尙矣！而陳氏、吳氏亦行其心之所安，不盡內慕義也；茲所謂一家仁者歟？余撰是傳，至『陳氏雙瞽，鄭氏親爲滌滌』，覺淒風苦雨中，太和之氣滿盈；私不勝惻怛，已又健美而惜無人能圖畫也。

郭氏，岐西保劉承芳妻。承芳從父渡洋，父溺不得救，亦赴水死（見「孝友」傳）。時郭年二十七，誓死守，勤操家政。夫弟舉人志賢、進士承業，事之惟謹。歷節二十一載卒。孫元昌，歿於異域；婦林氏玉娘，亦撫子登科，守節二十九年，卒年五十一。孝子、雙節婦萃於一門，里人至今稱「節孝劉家」。

陳氏賚娘，龍溪籍；石玉鳳妻，居廈門。年二十四，夫歿；撫二幼孤成立。卒年五

十六。先是，陳祖姑任氏，年二十七寡，苦節四十餘年；清操樹型，克成世節，有自來也（並凌翰述）。

黃氏元娘，文竈人；北門外羅璘妻。其孫承道，娶陳氏懿娘。璘及承道，俱先後泛洋死。初，璘死，黃生子甫四十六日。哺孤、事姑嫜，艱苦二十餘載；知縣蔣廷重旌以匾。及承道死，黃已前卒；有母病床，其弟秘不言。陳氏聞諸外家，噉然而哭；忽止曰：『是將劇我病姑也』。飲泣而已。久乃發喪。教育二子，皆成立。黃氏以二十八歲孀，至七十五而終；陳氏以二十七歲孀，至七十而終（羅士基述）。

林氏京娘，三峯陳以昭妻。年二十五而寡。次子世烈，娶塔頭林娘；二十九而寡，遺孤迥歲。姑婦共撫以成立。死之日，京娘八十三、嫜娘七十五（楊士儀述）。

陳華姐，懷德保石埕黃文炳側室、諸生鶯之庶母也。年二十一，寡。大婦先夫卒，遺嫡三人，撫之成立。年七十七卒。鶯少有文名，總兵林國彩妻以女；其媵孫碧桃，南澳人，作妾。六載林歿，遺一幼女郁娘；明年，鶯繼歿，碧桃年二十二。或勸之去，泣曰：『主婦惟此女，我去焉賴？且何以對我庶姑？』矢志益堅，庶姑亦賴焉。郁娘則依之如母然，事事執婢子禮。後郁娘適吳生，亦早寡；有孤一、遺腹女一，碧桃迎之共室。

。未幾，郁娘卒；更撫其子女至於成人，已亦藉以終老焉。卒年六十五（葉化成述）。

黃氏然娘，店前村人；配官潯村李瞬。年二十一，夫歿。家貧，撫遺腹孤春受室，生兩孫而歿；婦韓氏日紡木綿易粟奉姑，自以蔬棗果腹。姑病，慮倉卒無以斂，遣女爲人繼室，預治喪具。及二孫長泛洋，家信歸寄不時；韓仍窮困以終。黃卒年八十三，韓亦六十餘（蔡克篤述）。

張氏訓娘，龍溪人；廈門鄭開陽妻。年二十五，夫卒；子承業纔週歲。繼姑待之嚴，委曲承順。承業長，羈臺灣不歸；夫弟僅自給，姑令反母家，張氏弗敢忤。其庶姑陳秋娘，二十而寡，少張五歲。卒俱七十餘。

戴氏，長泰戴毅仁女；歸龍溪張君約。君約居廈門，三世同爨，食指百餘；以卜葬父母，得疾不起。時戴年二十七。初，毅仁客死姑蘇，戴方七歲；母陳氏居寡苦節，在家習見。至是，加勵撫子有成。卒年六十五。

何氏孀娘，城內保林仍妻。年二十七，寡。卒年四十三。子光發、孫允中。叔姒黃氏謙娘，林容妻。亦二十七歲、寡；年今四十八。

陳氏，走馬路人；貢生元華女、工部員外郎璜之姑。歸龍溪鄭志捷，二十七歲而寡。撫遺腹子開茂，援例入太學；中年繼逝，復撫幼孫。年八十二，卒。方志捷死，有婢陳氏年二十，自矢不嫁，與主母共撫孤。今七十五，存（並陳鴻述）。

周氏越娘，城內保李季思妻。年二十四，寡。嗣一子曰仁，娶周姪女旅娘。仁旋歿，旅娘誓撫子養姑。越娘卒年六十九，旅娘今亦七十（節員外郎陳璜撰傳）。

林氏，廈港保卜發妻。年二十五，夫亡；索綯養姑，撫遺腹子生孫而歿。媳依姑不嫁，姑媳食貧勵操，鄰罕聞聲。今林年七十六。媳亡其姓氏（傅元章述）。

林氏，岐西保張國基妻、左都督榮祿大夫丕元曾孫婦也。十六于歸，二十三而寡。國基弟國修，娶婦亦林姓；寡時長二歲。其季弟國柱，娶黃氏，亦二十三寡；歷節十七載，先二林而卒。國基、國柱子俱成立。國修之子三：常衡、常和、常昭，皆早世；婦陳氏、黃氏、李氏咸年少，矢志奉姑存祀。二林已年踰六十（監生林時茂述）。

楊氏淑娘，湖裏村楊丙女；嫁塘邊村林能章。年二十五，夫歿暹羅；撫孤成立。長子毓魁，年十八，娶寨上村陳熟娘，生員陳圭女也。毓魁歿，姑婦共守三孫。楊年今六

十一，陳年四十（林聯芳述）。

林門雙節者，關仔內民林家姑娘也。姑黃照娘，爲世忠繼室；媳陳鳳娘，爲其子學樂妻。學樂歿，陳哭無時；黃曰：『老婦於此先嘗之矣；聞哭聲，重增淒斷』。乃少節哀，窮廬對守，閨門之內肅如也。寡時俱未三十，黃卒年六十九，陳年今五十五（監生林必瑞述）。

陳氏概娘，鼓浪嶼黃錦妻。年二十，錦歿，號哭絕粒。舅姑勸宜守，不宜殉，爲嗣二子曰三綱、曰四體；受室生孫，相繼亡。二婦亦依姑守節。陳年今五十餘（陳克修述）。

任氏，前溪仔周虞妻。年二十六，寡；今六十三。女探娘，適張厝保林當權。年二十一，寡；今四十三（生員張廷彬述）。

吳氏惜娘，林成妻；晉江籍，居廈門。二十七歲，成歿；苦節四十八載卒。

子光輝，續娶陳喜娘。年三十，生二子，又寡。吳女機娘，嫁姚某。年二十一，寡。光輝在日，憐其孤苦無依，迎養於家；二十七載，全節以終。陳年今六十七（凌屏

述)。

呂氏，呂厝村人。年二十歲，歸楊世義；龍溪籍，居外清。生一女；夫病瘵，年二十六而寡；遺腹生子光輝。女適柯姓，亦二十六寡。呂年今五十一（生員楊士儻述）。

岐西保民王氏，兩世三節。曰王順發妻，廖譽娘；年二十六而寡。順發卒之歲，弟順麟先卒；妻鄭金娘方二十一歲，親屬有諷其姑，謂「婦年少無嗣，難終守者」。姑不悅，然不敢使婦聞。鄭知，怫然曰：「殆輕我也」。焚脂却粉、撒珥燬簪，黯然深閨，終日無笑語；與廖氏嫂敬事老姑。順發長子煥章，早歿；妻蔡滿娘年二十四又寡。三孀同志，交相慰藉。廖年今五十六、鄭六十一、蔡四十一，娣姒姑媳一門幽貞，異哉（洪文成述）。

林氏銀娘，張厝保人；鄭九苞妻、武生林龍光孫女也。年二十九而寡；三子曰忠、曰盛、曰蘭，蘭方二齡。窶甚，爲人澣衣，謀粗糲。或爲貧不可爲也，林以言逆耳，遷居避之。乾隆十年旱荒，日不足一餐。又有勸鬻蘭者，愕然曰：「是何言？卽饑死不能」。後蘭官福建撫標左營守備。盛娶黃氏，十八于歸，四匝月而寡；無子，忠與蘭爲之立嗣。忠繼卒，妻葉氏年三十又寡。一婦同居，與姑一志。林卒年五十八，黃年今三十

六，葉年今四十一（林毓麟述）。

黃氏桂娘，廈港吳宗側室也。年二十七而寡。嫡有子，娶婦何定娘，年二十二亦寡。姑娘相依，閨門肅然。時宗棺未葬，乾隆間鄰失火，姑娘撫棺大號，左右被焚而吳家獨免；人以爲節義之報云。黃卒年八十，何卒年七十四。何之婦林早娘，年二十六亦寡。家益落，而辛苦晏如。年今五十七，尙存。一門三節，良足佳也（生員許廷勳述）。

葉氏瑤娘，仙樂村人；適福山社洪言。二十一歲，夫亡。撫子狀，娶麻社黃氏罔娘，年二十七而狀死，撫子媽功、媽立。功娶楊氏玉娘，年二十而功又死。三世孤嫠，零丁相依。道光九年四月十四日夜，比鄰失火，將及其屋。時葉年八十，楊氏以幼兒授姑，而自負祖姑冒火從後門出，媽立婦亦抱子衛姑出。是夜延燒百餘家，洪氏屋獨存。

其鄰有張紫娘者，亦同時救其病姑出火中。紫娘，澳水村人；年二十四，適尙忠社陳馬慶而孀，撫遺腹男成立。而姑老病癱，當火起已逼門，張負姑從屋上走，火獵獵尾其後。得梯狼奔，至夫從弟家始弛背；扶姑下，姑持其手泣曰：『此身所餘，皆若力也』。

與泉永道倪琇聞其事，均匾旌之。葉年今八十四，黃今五十一，楊今三十，張今四

十七（凌翰、李應瑞述）。

論曰：諸節鮮不逮事舅姑者，然雍容菽水，猶際其常。若張、楊二婦，當急迫倉遽之會，乃能拔祖姑、若姑於烟焰中。推此志也，卽涓娥奚多讓焉！楊年未及椿，然自其葉、黃雙節以論，例亦當連類而及；況賢孝足風哉。

論曰：門戶殄瘁，運丁艱蹇，然後家有寡婦；一之爲甚，如之何至再、至三也？今傳諸節，若祖孫、若姑媳、若娣姒，以至母女一氣、嫡妾同心，岑有苦而並生、蓬依麻以自直，愈苦愈勵。人以爲苦，而節婦不自恤其苦。泉水層璞，相衣相礪，必使養老送終也惟我、與滅繼絕也惟我！然後濟屯出險，下報九泉。君子曰：是惟板蕩忠臣！是惟遷社遺老！

以上合傳。

陳氏儼娘，外清郭宏未婚妻。年十七，宏卒；素服奔喪，繼嗣守節。卒年七十餘。

張氏伴娘，少受文竈黃藝聘。年二十一，未婚；藝爲估客歿海外。訃至，請歸黃守節；父不許。求婚者踵至，恐父母奪其志，除夕椎髻縗服，偕鄰嫗登堂拜舅姑。舅姑駭不敢納，以死自誓；不獲已，告其父母納之。顧家窶，惴惴然恐傷婦心，張安之若素。

舅姑先後繼逝，典鬻所有營葬，家益困。紡績自供，足不履外戶。族人或夢藝索其子爲嗣，因以入繼，名天成。嘉慶二十五年，天成遘疾死；張哀傷，繼卒。臨歿，謂其媳曰：『今而後，以諸孫累汝矣』。言訖而終，年七十四。族姪瑞澄、弼卿憫諸孫苦，鳩宗戚金置產，爲嗣業館粥資。紳士歌詠盈帙，興泉永道倪琇表其里（並凌翰述）。

葉氏佔娘，西郭村人；許字店前陳全。全販外洋十稔，佔娘年已二十五，翁命先期來歸以待全。越二載，全歿異域，因撫仲氏子以守。年今七十餘（楊士僑述）。

胡氏，余厝村人；約婚巷兜村薛品。品往暹羅，胡年二十八，奉姑命過門，待夫歸。品竟卒暹羅，胡矢貞不渝。年今七十餘（孫爾森述）。

陳丹桂，廈門港林應選婢也。年十四，應選旅死，妻旋歿，遺孤三齡；丹桂慨然撫主人孤。主人之弟應魁聞而佯惜曰：『女於主人無所屬，不嫁何名』？答曰：『婢子不知名；但念婢子去，三歲孩何恃以長？且始生至今日，保抱抑搔刻無我離，何忍割捨？爺不見小郎牽衣情狀乎』？言已，掩袂而哭。應魁熟視曰：『噫！若能撫孤，甚善。衣食我任之』。丹桂竟不嫁；而性淑慎，無苟訾笑。遇林家人無少長，却立；家人亦敬之與鈞禮，輒逡巡謝。其愛孤特至，有病百方療禱。有過，婉導之；不變，流涕加薄撻。

焉。孤亦帖帖受約束，事之如母然。以母呼之，輒面發頰，曰：『我林家老婢也，敢冒其名哉！無已，姊焉其可』。後孤中道歿；幸有一子，復撫主人孫。守貞五十九年，年七十三卒。家人猶稱陳姊云（林焜熿述）。

論曰：女子之守，未婚曰貞，既婚曰節，終事父母不嫁曰孝。若陳丹桂，於三者皆無所託義；徒以不忍主人孤失字而留撫焉，豈非惻隱之心擴而充之哉！觀其不敢當家人鈞禮而督孤以義方，進退、辭受，無不合於道；所少者，無可託之義耳。嗚呼！夫惟無所託而後見其心之純於仁焉；即並三者目之曰「仁」可也。

黃梨娘者，懷德保張白妻、黃氏媵婢也。年十三，張歿；越兩載，大婦繼之。嫡男女三人俱幼，付梨撫養。尺絲粒粟，獨力支撐；男女且婚嫁矣，猶謙謙執婢子禮，卒不敢曰吾於若恩多也。有事必以身役。卒年四十有四（職員蘇步青述）。

陳花娘，靖山頭李範芳婢。範芳歿，陳年方十二。嫡先逝，遺二幼孤；姑衰邁，力不能撫養。陳自誓不嫁，鞠二子有成，授室生孫矣。年今五十四（凌翰述）。

論曰：一與之醮，終身不改；妻若妾，義無所逃。若十許歲婢子，生無衿裾之愛以結其心、死無金貲之積可動其念，飄然竟去，誰得繩之！顧情深舊主、心戀故巢，翼卵

而長，延及門祚；其視妻妾之守者加一等矣。然當其感發於中不能自己，亦豈知守義爲何物哉？歷久不奪，視若故常；或以母自處，或執婢禮以終，非知禮義者能之乎？幽蘭筠箭，賦性自天；人奈何虐使小婢子哉？

陳慶娘，廈城人。幼慧，父文豹教以書史。及笄，許字參將吳安邦子。已二載，安邦以其子佻蕩；本養子，逐歸宗，聽絕婚。文豹念締婚久，贅婿於家；詢其本宗，亦陳姓也。由此，婚事遂絕；議別配。媒至，輒涕泗交橫，自言命蹇，願侍二親終老，語甚決；父母不之強。未幾卒，年僅十七（監生楊世謨述）。

吳教娘，西邊村吳永祿第三女。永祿生四女、一男；男未娶，販外洋歿，諸女適人。教娘念父母，不嫁。求婚者至，則曰：『家貧父老，無人侍養』；力辭媒妁。如是者屢。日坐一斗室，窮年針刺，以圖薪水。父卒道光二年、母卒道光十一年，皆以壽終。教娘年今四十六（鍾應祥述）。

黃氏，父墀，邑庠生。年二十二，適總兵林國彩孫岐雲。期年岐雲歿，矢志孀守，繼嗣成人。年今六十五。小姑爵娘，國彩女孫，守備聯芳女也；許字同安舉人陳光章子文綏。〔文綏〕弱冠得心疾，家中落，不能娶；年四十二而歿。爵娘不嫁，與嫂相依。里

有喪耦者囑媒達意，入門遭擯斥而去。年今六十三（劉嘉謨、陳炳厚述）。

論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獨陰、獨陽，乾坤之道幾毀。是故男子生而願爲之有室，女子生而願爲之有家；女而嫁事之中、女而不嫁非事之中也。然或奉親，不失爲孝女；鞠弟，不失爲義姑，則猶有說以處此。陳慶娘所際者變禮窒義，絕無守理；自安命蹇，願終侍親。吳敦娘念親無子，奉養壽終。皆北宮嬰兒子之流也。若林爵娘，則有不可爲之說者。陳家以富名，脫中落，何不能謀娶一婦？卽弱冠有心疾，此二十年中，豈無一時瘳？且不聞古有夫惡疾，終嫁之者乎？解之者曰：『廈地奢費不貲，父祖皆仕宦，禮不宜簡』。夫使爵娘父祖而在，遣一女當易易，無過求夫家理；父祖而既亡矣、兄亦繼卒矣，兩家皆落，揆時量力，量更不宜求全責備，以誤其終身。故律以養母，有嫂氏也；律以鞠弟，無諸季也。然則何取乎爾？文綏既歿，爵娘年當在四十上下，卒能力辭媒妁，從嫂氏以終；其心可諒，而其遇亦可悲矣！

以上貞女。

曾氏八娘，城內林應科妻。年二十一，寡。撫遺腹孤成立，生二孫；乾隆五十一年，相繼痘瘍。子復病危，知不起，痛哭曰：『無望矣，不如死』。遂自縊，年四十六（監生林必升述）。

孫氏默娘，店裏村林路妻。路賈於臺灣，乾隆四十七年遭兵變死。夜夢夫通體血污，驚覺慟絕；招魂設奠，卒哭自經死。

孫氏水娘，泥濘人；歸園裏村陳惜。惜死，姑迫改適；默以細帶纏束衣裳，投井死（並採廩生葉懷荆撰傳）。

林氏胖姑，世祿女、同里黃尙妻。尙販貨咬啣吧，舟中失火，人艦俱焦，死。訃聞，泣囑其娣曰：『良人衝風濤謀什一者，爲我等耳；今豈獨生！我兒卽若兒，死節、立孤，各行其志可也』。娣泣勸不獲，遂絕粒九日而卒（許玉德述）。

王氏，廈港馬使妻。使爲廈防廳門丁黃開廝養卒，今俗名「三小子」也。王歸數月，憤夫所爲；勸之去，不聽。而開故艷其姿，一夕排闥入，據床坐；王大號，開遁。姑視爲故常，轉勸王。王仰天痛哭曰：『是安可活』？屬幼弟至，剪髮令持歸，寄語父母曰：『兒誤託匪人，今生不得復視慈顏矣』！自經死。開忽遭惡疾，斃於雷（節生員李昌培撰傳）。

陳氏雪娘，海澄人。幼讀書明理，莊重寡言笑。年二十四，歸廈門林溪水。四載夫

病瘵，鬻奩具、媵婢，以資醫藥。夫歿，閉門僵臥絕粒而卒（海澄陳芳階述）。

李氏味娘，章雙立妻；自晉江遷入廈。適雙立，數載無出。雙立販柔佛，覆舟。有生還者，傳言舟人見風色不利，各乘木筏，幸救得生；李猶與舅姑相慰也。三載無音耗，度葬魚腹矣；請招魂。姑遲未決，女伴陰諷以去，泣曰：『死耳，安能事兩姓？』兄欲爲議婚，邀歸者再，不往。嘉慶二年七月七日侵晨，閉戶經死。年二十三（節黃炳卿傳）。

鄭氏金娘，梧桐庭郭畧妻。畧早喪父母，無兄弟，家貧。婚六日，卽爲人操舟東渡。嘉慶十四年夏歸，至料羅洋遇艇賊，被執。鄭聞報，卽引力自刳；家人奪刀以勸，夜分着嫁衣縊焉。適巡撫張師誠按部廈門，給匾旌之。而畧實未死，逾兩月釋歸。入門，失聲號曰：『婦爲吾死，我不可以負婦』。結跣走婦墳痛哭，蹈海死。初，畧之娶也，從兄丕實贊之；至是，復以子嗣焉（節龍溪進士鄭玉振撰傳）。

論曰：鄭氏之以死殉也，向使息心稍待，必不至一誤、再誤。然上無尊嫜之奉、下無兒女之私，家貧年少，亦復何望？欲隱忍偷生，既萬萬不可，計惟從容一決，相從地下耳。孰料夫之不死於賊，而死於我也！或曰：畧不死則從賊，婦亦不如死；觀畧之爲

人，豈從賊者哉！畧之死於義未衷，古之人有行之者，廬江小吏是也。若遜丕者，庶幾爲善終始者歟！

劉氏，厦港邱永川妻。年二十四，永川卒；懷孕九月。冀生男，未卽死。經旬婉女，痛祀續不繼。而舅姑奉養有人，道光二年十月十六日，鍵戶自經。與泉永道倪琇題匾表之（楊士僑述）。

以上貞烈。

明

傅宜人，中左所人；都御史鎮猶女、太常池浴德之妻，而州牧顯京母也。初歸時，僅有雙銀釧，卽解與浴德購書。朝夕紡績，事姑呂太宜人最恭。呂疾篤，禱天祈代。呂遺囑云：『汝孝姑至矣，願汝子如吾子、婦如吾婦，以是爲報汝也』。旣生顯京，從浴德官邸舍則數進媵妾人稱菩薩夫人。妾林氏，妊子顯方。其一恃寵，慮林有子而勝己，日讒構，謀墮之。傅叱去，懇不敢復言。旣生，百計陰中傷，傅亦百計保護。後顯方登鄉榜，林謂之曰：『我母子獲生，皆宜人賜也』。子婿光祿卿蔡獻臣，與顯京同列朝籍；數戒顯京，宜師其志節。及守和州，寄俸金爲壽；貽書責曰：『所寄雖俸餘，亦民膏

也。吾自加餐，此後不需汝一物。汝但勤如汝母治家、清如汝父宰遂，則善矣。累封孺人至宜人。布衣糲飯，年踰八十，端坐而逝（「晃巖集」）。

國朝

陳氏，楊北魁妻。事舅姑，得其欣愛。姑暴得心疾，垂死；陳默割腕肉，和藥以進，疾痊。越日，夫試得武生，人皆以爲孝感，作詩贈之。事在康熙四十二年癸未冬十月也（「鷺江志」）。

倪二娘，外清吳仲案妻。康熙時，刲臂療姑（家譜）。

胡氏，副將陳昂長婦。割股事姑。有司旌之。

胡氏，提督陳倫炯妻。事姑孝；姑病危，割股和藥以進，遂愈。

陳龍壽，字藕君，泉州人；鴻臚寺卿科捷季女也。歸廈門副貢生許溫其。少侍父宦京邸，又從督學湖南；生長名門，雅嫻吟咏。科捷嘗謂友曰：『吾家三女，使不笄而櫛，何憂不繼館選？』溫其道過清源，科捷見其文，遂訂婚焉。既歸許，每相唱和爲樂。

如卽事云：『刻竹集新詩，緣情寄所託；吟成恐未諧，笑倩郎斟酌』。其寄外云：『宿病初安欲別難，盈盈珠淚未曾乾；與君訂下歸時候，莫遣梅花負歲寒』。皆能自抒性情。然不肯多作，謂『雕雲鏤月，非閨閣所宜』。事姑陳氏孝。生子筠。簾室高氏，其媵也；亦知翰墨。生子垣。先後入邑庠。龍壽卒，溫其爲之傳。溫其集中載『鶯花却負春三月，鴻雪難憑尺一書』；亦龍壽句也（凌翰、林焜燠述）。

章淑雲，字瓊田，外清人；遊擊陳廷俊妻也。善棋；能琴，通五十餘譜。著有「鏡花樓詩稿」，倪竹泉觀察爲之序。廷俊進京時，攜其稿與俱。道卒稿失，其兄藏有副本。○「重陽」云：『登高遙送目，徙倚獨徜徉；萬壑皆秋色，千山惟夕陽。霜寒猿斷嘯，風冷雁疎行；今古只如此，茱萸盡一觴』。其「賣花」云：『呼殘三月雨，送到一簾風』。○「落花」云：『匝徑綠苔誰載酒，隔簾紅雨不開門』。皆可誦。卒年僅二十七（林焜燠述）。

以上名媛。

廈門志卷十五

風俗記

風俗因乎其地，亦因乎其時；而轉移之則存乎人。廈門居泉、漳之交，五方雜處；其風俗，泉、漳相間。婚嫁、喪祭之禮，士農、工賈之習，以及歲時、伏臘、賽社、遊戲諸俗，善者載之，弊者亦載之。俾島中人，知所勸懲焉。志風俗。

衣冠陳氏族，桃李薛公園（宋張翥「嘉禾風物詠」）。

地靈人傑，科甲雲屯；或如芝草之驟起，或如星海而有源。旁達西洋，商舶四窮；冬發鷁首，夏返梓櫳。朱提成嶽，珍巧如嵩；醞醪如淮，肴品若從。俳優傳奇，青樓侑觴；蛾眉織膩，綦履輕躡。颯纜要紹，七盤鶴翔；買眼拂袖，燭滅泮香。權使橫索其貨物，虎翼私剝而盈箱（明池顯方「大同賦」。此段係分賦嘉禾）。

海濱鄒魯之風，蔚然再覩（巡道白瀛「玉屏書院碑」）。

銀城鷺島，非特既庶且富，禮義生於富足，一變至道較易於鄰封（乾隆「縣志」「小引」）。

銀城鷺島，民物富庶，山海雄奇（黃彬「縣志」序）。

廈門，人民、商賈、番船輳集，等諸郡縣（「漳州府志」）。

唐爲陳、薛衣冠之地，宋爲文公過化之區（黃名香「鷺江志」引）。

市井鄉都，詩書振響（張維寅「嘉禾里序」）。

人文蔚起（薛起鳳「鷺嶼論」）。

市井繁華、鄉村繡錯，不減通都大邑之風（楊國春「鷺門形勢記」）。

田少海多，民以海爲田。自通洋弛禁，夷夏梯航，雲屯霧集；魚鹽蜃甲之利，上裕課而下裕民（莫鳳翔「水仙宮碑」）。

海國巨觀，雖窮鄉僻壤之士，無不願以一遊爲快（廖飛鵬「鷺江志」序）。

歲時

元旦，焚香紙、放爆竹，開門卽閉。少長序拜，戚友相賀（其疎者，以小紅刺粘門上）。午祀其祖先（以紅柑供几案，至元宵乃徹）。市不列肆（別擇吉開市），糞土不除者三日。

初四日，各祀其所祀之神，名曰「接神」（俗謂臘月二十四日百神有事上帝，至此日乃還；焚楮帛輿馬迎之）。

人日，取果蔬作七寶羹（見「閩書」）。

初九日，設香案，向戶外祀之；爆竹之聲達旦，名曰「祭天」。富家演劇（「閩書」：「泉人以是日爲天誕日，廈則稱爲玉皇生日。占一年暴期，以此日爲準」。干寶「搜神記」：「玉皇，外國王子之成佛者」）。

立春日，各以小紅紙書「春」字或「福壽」字，粘門窗戶牖間。

上元，以米團祭神及先（或延道士諷經，謂之「誦三界經」）。自十三日起，絡續張燈，是夕大盛（或焚雜柴於曠處，超而越之，謂之「跳火」。廟中香有大於竹竿、燭有大於屋柱者）。士子迎魁星，裁繒剪綵，爲芹桂、杏桃、瀛洲、臺閣諸燈；或二、三年一舉，亦有行於二、三月者。始於雍正間廈港紫陽祠，後移於城內仙殿，卽今玉屏書院（婦女艷服入廟，獻蓮花燈。閩語呼燈曰「丁」，祈嗣之意。向神丐紅柑，或燭、或錢，柑年倍其數之（？）），廟祝書諸籍；歸以瓦石投擲山海，主吉利。未字少女賽紫姑，俗呼東施娘；偷摘人家園蔬及春帖，遭詬罵，謂異日必得佳婿，亦古「鏡聽」之意。海濱如石碼各處，有擲石之戲，折肱破腦以爲樂；廈則無之）。

二月朔，社師前後入學。

初二日，街市鄉村斂錢演戲，爲各土地神祝壽（家造蠟房飯爲供）。

寒食，城市多鬪鴨卵之戲（繪鏤人物、花鳥，以工爲能；卽「玉燭寶典」「寒食鬪

雞卵」遺意)。

清明，各祭其先，前後十日。墓祭，掛紙帛於墓上。婦人亦出郊展墓踏青，採新麥簪之(泉俗：以清明日插杜鵑花於祭品；漳俗：插柳枝戶上；祭先，以三月三日)。

三月三日，采百草合米粉爲粿，祭祖及神(是月也，多迎神賽會)。

四月初一日，各辦香餅祭神，曰「明眼餅」。

初八日，有浴佛之會(僧尼主之。先期，舁佛沿門募化)。

五月五日端午，懸蒲艾、桃枝、榕枝於門(乃俗所稱火香、仙人掌等物)，粘符。製綵勝及糉相餽遺(婦人小兒，臂繫「續命縷」，簪艾虎、繭虎及符。飲雄黃酒，並以酒擦兒頂鼻，喫房壁床下，以去五毒。浴百草湯，曰「蘭湯」。以紙爲人，寫一家生辰焚之水滌，名曰「辟瘟」)。競渡於海濱(龍船分五色，惟黑龍不出)；富人以銀錢、扇帕懸紅旗招之，名曰插標；卽古「錦標」意。事竟，各渡頭斂錢演戲，舡仔船爲主；或十餘日乃止(明林希元「石潭競渡詩」：「杯酌交酬後，樓臺雨過時；半江沉夕照，高閣起涼颿。波靜魚龍隱，人喧鷗鷺疑；未看競渡戲，先動屈原悲」。『結閣臨江渚，攜杯對晚暉。龍舟隨地鬪，梅雨逐風微。雲斂山爭出，天空鳥獨飛；海鷗渾可狎，知我久忘機』)。

六月六日，以黍爲糉，薦土神。

十五日，造米圓，祀神及祖，名曰「過半年」（薦新穀、獻荔枝，無定日）。

七月朔起，各里社設醮，作盂蘭盆會。俗名普度，祀無主之魂（以竹竿燃燈極高，聯綴如星。又設高臺，陳供品。無賴少年如猿而升，以先登爲能，每至爭競跌仆。官禁止之）。

七夕，乞巧。婦女拜天孫，解去「續命縷」。士子祀魁星。

中元，各祭其先，焚五色楮（楮畫綺繡，云爲泉下送寒衣）。

中秋，街市鄉村演戲，祀土地之神；與二月同，春祈而秋報也。夜薦月餅、芋魁，祀神及先；親友相餽遺（婦人拈香牆壁間，竊諦人語，以占休咎；俗謂之「聽香」）。

重陽，登高放風箏（自八月起，閩中皆可放；他省放於二、三月，氣候不同也）。冬至，俗不相賀，謂之「亞歲」；各祭其祠。舂米爲圓，謂之「添歲」。粘米圓於門，謂之「餉耗」。

十二月初二日，祭土神，謂之「頭牙」。

十六日，商賈皆祭土神，牲醴極豐（晚宴親朋，謂之「尾牙」）。

二十日，掃塵；有喪者否。

二十四日，祀竈送神（俗謂：竈神是夜以一家所行善惡，上奏於天。又言：百神有事上帝，畫輿馬僕從於楮，具牲饌，焚而送之。至正月四日，乃迎還。說本「五雜俎」）。

二十五日，俗傳天神下降，鑒察善惡；設香案於神前。

除夕，家更春帖（廈之春帖，書「河圖洛書」、「神荼鬱壘」、「麟鳳龜鶴」諸字），燃爆竹。春米麥，爲糴粿、餠粿之屬。以糕、豚相遺謂之「餽歲」。祭先及神，曰「辭年」。爇爐炭，團聚飲酒，曰「圍爐」（焚燈燦，視其紅、黑，以下來年晴雨）。留宿飯於明日，曰「隔年飯」。以生菜沃沸湯、簪紅花供神，曰「長年菜」。

俗尚

同安人物，廈、金尤爲稱盛。有明一代，廉節文藻，卓乎可觀。廈門，漳、泉雜處，士子多秀異者。

廈島田不足於耕，近山者率種番薯，近海者耕而兼漁，統計漁倍於農（水田稀少，所耕多礮礮山園，無坡塘、江湖可以溉注。但於隴頭鑿井，立石爲桔槔以灌之）。海港腥鮮，貧民日漁其利。蠔埋、魚蘆、蚶田、蛭溲，瀕海之鄉畫海爲界，非其界者不可過而問焉。越澳以漁，爭競立起，雖死不恤；身家之計在故也。

販賣者，以販海爲利藪，視汪洋巨浸如衽席。北至寧波、上海、天津、錦州，南至粵東，對渡臺灣，一歲往來數次；外至呂宋、蘇祿、實力、噶喇巴，冬去夏回，一年一次。初則獲利數倍至數十倍不等，故有傾產造船者。然驟富驟貧，容易起落；舵水人等

藉此爲活者，以萬計。

造大船費數萬金。造船置貨者，曰財東；領船運貨出洋者，曰出海。司舵者，曰舵工；司桅者，曰斗手、亦曰亞班；司繚者，曰大繚；相呼曰兄弟。

廈門土木、金銀、銅鐵諸工，率自外來；船工大盛。安其業者，多移居焉（以上四民）。

冠禮，久不作矣。廈門婚嫁，重門戶，不甚選壻。粧奩，先期鼓樂迎送至男家；珠翠、衣飾無論已，外如卍字糖、福餅、絨花綵繒，動盈數十篋。謂不如是，則見詬於人。在富者爲所欲爲，中戶嫁一女費過半矣；甚有鬻產嫁女者，何甚愚也（周禮「竹枝詞」云：「千金嫁女時常有，百金教子此地無」）。惟親迎，尙存古禮（壻親迎，曰「上門」；三日拜舅姑，曰「上廳」；婦家使其弟若姪以物餽問，曰「探房」；四日反焉，曰「回禮」；迎新婦歸寧，曰「豎月」。其婦見舅姑也，姑與之燕，家中婦女輩悉與，名曰「合棹」。午乃禮食，婦居中，陪者左右坐，樂以侑食。娶婦之家，越晨親友往賀禮畢，觀新婦，壻導諸其前）。

喪葬，尤多非禮。罔極之喪，其合於古者固多，然喪次粧飾婢僕如生人，衣以文繡，綠眸之輜、白絹之亭，付諸一炬。初喪置酒召客，演劇喧嘩，以爲送死之禮。大祥前三、四月，擇日致祭除服，云爲兒孫作采。至於延僧道禮懺，有所謂開冥路、薦血盆、

打地獄、弄鑊鉞、普度諸名目，云爲死者減罪資福。夫人死則氣散，其精魂無所不之也，何待僧道爲之開路乎？且人非凶惡，豈必人人入地獄；不以善良待其親，而以凶惡待其親，何其悖也！縱賢人君子，亦必文致以刀山劍樹之獄，自以爲孝；而不知饑親以罪惡之名，不孝孰甚焉！況彼浮屠者滅紀倫紀，地獄無則已，有則彼將身入焉，豈能救人哉？沙彌弄鏡，婦女樂此爲戲；乃云以免蟲蛙，抑何誕也！居喪作浮屠，已屬非禮。廈俗竟至演戲，俗呼雜出，以目連救母爲題，雜以豬猴、神鬼諸齣；甚至削髮之僧亦有逐隊扮演，醜態穢語，百端呈露，男女聚觀，毫無顧忌。喪家以爲體面，親友反加稱羨；悖禮亂常、傷風敗俗，莫此爲甚。廈島人貧者，十日、半月卽葬，房屋窄小故也。富者往往聽青鳥家言，人無智愚，惑而信之。俗稱爲地師，聽其指揮，又拘年月日時。房分不齊，又各信一地師，彼善此否，往往停柩不葬。始則希圖吉穴；遷延日久，漸至門戶破落，欲求一高敞地而不可得，草草埋掩淺土中。久則取其骸骨貯小棺中，謂之金棺（亦有隔數年必易金棺爲者，出情理之外）；或貯礮中，謂之骸礮（或埋路旁，或屢次遷移，甚至遺失，控告有司乞追）。日復一日，有不知子孫誰氏者。與其悔之於後，孰若急之於前蔡文勤公「喪葬解惑」，所當取爲鑒也。

發塚，律有明條。開棺見尸者，分別首從，斬、絞、軍、流定罪有差。廈門前此未聞也，二十年來，此風漸熾。受害者常不自知；每至遷葬時，始覺骨骸移置，釵釧、鑽

鑄無一留存。或新死者臂上金環不可脫，斷其臂取之。大抵所盜，女墳居多。蓋廈地以厚葬其親爲孝，而不知適爲賈禍之端。或有少婦夭亡，外家百端需索，勒令厚葬；將欲愛之，適以害之。前廣東巡撫韓對諭令民間：凡葬，富者以香木鑲作釵環，貧者雜木；冠用紙胚，飾以金箔。使其中無可欲，此風當不戢自弭。揆諸古人「薄葬」之義，明器之設，頗與禮合。人子愛親無所不至，「禮」曰：「附身附棺勿使有悔焉」而已，何忍侈其服御，致遭暴露之痛哉！願島中人則倣之（以上四社）。

島中風俗，好義者多；凡遇義舉公事，衆力易擎。

士人好結文社，月有課、課有期；期則團聚角藝，至宵分乃罷，求前輩甲乙之。又得玉屏、紫陽兩書院，以時鼓勵，文氣日上。雖市樓估客，濡染耳目，亦有能拈詩鬪韻者。

塾學、蒙館交錯，衢巷書聲相聞。外郡士子，覓館者趾交於道；而島人鮮館於外焉。

亦習爲書畫，自編修郭尙先主講玉屏，楷法爲之一變。篆、隸推呂孝廉世宜，山水有葉上舍化成，墨竹有陳徵士榮瑞，皆可觀。圍棋、鼓琴，亦有擅專門者。

俗重簪纓，有撥科第、赴爵秩者，無論同鄉井，卽素未謀面，一刺下謁，殷勤禮贈。邇來財力日遜，饋贈亦不能如前。

島中立敬字亭，以惜字紙；買破書、拾遺字焚化者有人。惟作粉麵食及豆腐乾者，率以招牌字號印其上；巡道周凱禁止之。鄉邨民氣，亦較漳、泉爲馴，間以負氣相角。睡毗小忿，一葉檳榔，兩家解釋；卽宿怨積恨，亦可杯酒言消。

地不宜桑，女無蠶織；紡績間有之。惟專事刺繡，工巧者自贍其口，尙有贏餘。如端午結綵勝，歲可得二、三十金。以五色絲刺雲日、花草、鱗鳳、魚龍、美男子、婦人之狀，皆妍麗精緻；未免作無益以爭有益，有妨女紅。然富家女恃此爲美觀、貧家女借此爲衣食，亦理法所不禁也。

鄉社中，塔頭鄉最嚴男女之別、蓮坂鄉能約束子弟，蓋仕族之遺風也。

婦女知禮節，以見客爲恥。道路遇官長，背身遠立；在家起避，未見當門倨坐也（以上善俗）。

衣服華侈，迥於他處。最靡者，役隸優伶被服，勝於士大夫；婦人服飾，尤務爲工巧新奇。昔朱子守漳時，教婦人用公兜，出門蒙花帕蓋首，俗曰「網巾兜」。外服寬袖藍襖，島中尙仍其俗。今則炫服靚粧、持傘代杖，遨遊道上，相率入寺燒香矣。

島中婦女，編花爲龍鳳、雀蝶諸形，插戴滿頭；「閩小記」所謂肉花盃也。以不簪花爲異像。生花尤工巧，饋貽必用花（周凱「插花詞」四首：『不須羯鼓爲頻催，異種多從海國來；排月名花一齊放，島中原說有瑤臺』。『子時梅與午時蓮，噴雪、洋茶映

木棉；更有闌提香細細，暖風吹滿畫欄前。『龍鳳盤成壓髻斜，只名顏色莫名花；女兒欲奪天工巧，又剪輕絨又簇紗』。『璧月珠燈百和香，三千寶相鬪明粧；插花寄語張公子，漫侈金釵十二行』。

海風破腦，居人皆以布裹頭，盛夏亦然；嚴冬不襪。氣候常暖，較省垣尤甚；終年不見冰雪。南風發則天躁熱，北風發則清涼而雨；夏或反之（諺曰：『春南夏北，無水磨墨』；皆言風也）。

房屋低小而多門，上用平屋，懼風也；人可行走。牆角則置碎磁碗、碎瓦片，堆積尺許；防穿窬也。富貴家，率用獸頭筒瓦。

閩俗呼人曰「郎」，呼公子、公孫曰「舍」，呼有體面者曰「官」（譌「官」爲「觀」，遂多以「觀」爲名者），朋友相稱曰「老」；廈俗亦然。合數人開一店舖或製造一船，則姓金；金猶合也。惟廈門（？），臺灣亦然。

梯航既通，南琛北賚，百貨叢闐，不脛而走。第地窄人稠，物價數倍，民多食紅薯、雜糧。先湖廣歲販米不絕，聚東亦時至；自臺灣既入版圖，則內地一大倉儲也，穀食仰於臺運。風潮遲滯，則米價騰湧。又山皆童山，束芻尺薪皆自外來。春雨連綿，有米珠薪桂之慮焉。

俗好啜茶，器具精小，壺必曰「孟公壺」、杯必曰「若深杯」。茶葉重一兩，價有貴

至四、五番錢者。文火煎之，如啜酒然。以餉客，客必辨其色香味而細啜之，否則相爲嗤笑；名曰工夫茶（或曰「君謨茶」之訛）。彼誇此競，遂有「鬪茶」之舉。有其癖者，不能自己；甚有士子終歲課讀，所入不足以供茶費亦嘗試之，殊覺悶人。雖無傷於雅尚，何忍以有用工夫而棄之於無益之茶也？

城東之靖山、禪師嶺、超然洞、洩水山莊、白鹿、虎谿山足一帶，多花園；花時爛熳映帶，馨香不絕。菊則四時常有，月下、度臘、鷹爪、迎年諸花，亦有番種；居民不種五穀，世以花爲業（諸花中，茉莉、素馨尤盛。賈者以銅絲與竹爲簪，編成鳳鳥形）。

玉沙坡釣艇，家人、婦子長年舟居；趁潮出入，日以爲常。十歲童子，駕輕舸鳴榔下餌，掀舞波濤中無怖；計其獲利，殆視耕倍也。

港之內，或維舟而水處，爲人通往來、輸貨物；浮家泛宅，俗呼曰「五帆」。五帆之婦曰「白水婆」，自相婚嫁；有女子未字，則篷頂必種時花一盆。伶媧女子，駕櫓、點篙、持舵上下如猿猱然，習於水者素也（以上雜俗）。

吳越好鬼，由來已久。近更惑於釋、道，一禿也，而師之、父之；一尼也，而姑之、母之。於是邪怪交作，石獅無言而禱爺，大樹無故而立祀；木偶漂拾，古樞嘶風，猜神疑仙，一唱白和；酒肉香紙，男婦狂趨。平日捫一錢，汗出三日，食不下咽；獨齋僧建刹、泥佛作醮，傾囊倒篋，罔敢吝嗇。蓋釋氏以一「懺」字愚人，謂福可求而罪可

免。梁武帝、唐太宗心有慙德，爲其所惑；人惟修德行仁可以消災免禍，彼釋、道奚能爲哉？與其施錢於寺觀，孰若散吾鄉里親故之貧者；亦可爲貪癡者解惑矣。

疾病，富貴家延醫診視；餘皆不重醫而重神。不曰星命衰低，輒曰觸犯鬼物；牲醴、楮幣，祈禱維虔。至擡神求藥，尤爲可笑。以二人肩神輿行，作左右顛撲狀，至藥舖以輿扛頭遙指某藥，則與之；鳴鑼喧嚷，道路皆避。至服藥以死，則曰神不能救民也。卽有奸徒稍知一二藥性，慣以擡神爲業者。官雖勸諭之，終不悟也。

別有巫覡一種，俗呼爲「師公」，自署曰道壇；倡爲作福度厄之說，以蠱惑人心。一切禱符、燒紙、噴油、栽花、步斗諸名目，率僞妄不經。愚婦人無識，爲所簧鼓，花費尤多；書禮之家，亦所不禁。

滿地叢祠，迎神賽會，一年之交且居其半。有所謂王醮者，窮其奢華，震鑄炫耀；游山游海，舉國若狂。扮演凡百鬼怪，馳輦攢力，剽疾爭先，易生事也；禁口插背，過刀橋、上刀梯、擲刺毬，易傷人也；賃女妓，飾稚童肖古圖畫，曰臺閣，壞風俗也；造木舟，用眞器，浮海任其所之或火化，暴天物也。疲累月之精神，供一朝之睇盼；費有用之物力，聽無稽之損耗。聖人神道設教，而流弊乃至於此，猶曰得古「儺」遺意，豈不謬乎？

近山大姓，恃衆負嶠。遇人喪葬，或藉界址不清、或藉損傷墳蔭，輒行阻止，得賂

乃已；偶爾培土，便索酒禮，謂之「插花」。相隔一峯，訟則稱破伊墳腦、傷伊丁口；山鬼從中唆弄，鄉鱷大肆囂陵。頑薄之風，至此已極；尤宜痛爲懲治。

閩人多養子，卽有子者，亦必抱養數子。長則令其販洋賺錢者，則多置妻妾以羈縻之，與親子無異；分析產業，雖胞姪不能爭，亦不言。其父母既賈後，卽不相認。或藉多子以爲強房。積習相沿，恬不爲怪。夫於「禮」曰「亂宗」，於例斷宜歸宗；宗支紊亂，何其不之察也！數傳而後，並不知爲誰氏子孫矣。

溺女，干天地之和、無母子之情，殘忍甚於禽獸。自育嬰堂設，溺女之風稍殺。惟富家女爲婢妾所生，恐妨工作，且恐厚費粧奩、又恥送入育嬰堂，或輒湮殺之，其罪更浮於貧民也。

喜畜婢；家雖不豐，亦必百計營購一婢。婢皆赤脚，老大不嫁。錮婢者立皆消亡。賽社演劇，在所不禁；取古人忠孝、節義之事，俾觀者知所興感，亦有裨於風教。閩中土戲，謂之「七子班」；聲調迥別。「漳州志」論「其淫亂弗經，未可使善男女見信哉」。廈門前有「荔鏡傳」，演泉人陳三誘潮婦王玉娘私奔事；淫詞醜態、窮形盡相，婦女觀者如堵，遂多越禮私逃之案。前署同知薛凝度禁止之。

又有說「平話」者，綠陰樹下、古佛寺前，稱說漢、唐以來遺事；衆人環聽，斂錢爲餽，可使愚頑不識字者爲興感之用。間有說艷書及「水滸」一衍義者，宜禁之（施耐菴

「水滸」實爲誨盜之書，尤宜禁）。

女閩隨在有之；廈門五方雜處，此風尤盛。徧繩之則擾閭閻、姑息之則長淫風，最難爲治。間有無賴之徒，蓄婢數口，認爲假女；長則置之青樓。買良爲賤之律，宜嚴究。

賭博盛行；姦民開設寶場，誘人猜壓，勝負以千百計。初由洋船舵師、長年等沾染外夷惡習，返棹後群居無事或泊船候風，日酣於賭；富貴子弟相率效尤，遂成弊俗。耗財破家，害不勝舉。近因商販失利，例禁日嚴，此風漸息。第恐日久玩生，仍難淨絕。且有謂五方雜處之地，亡命無賴之徒一旦無地容身，必致流爲盜賊，藉可養活。夫盜賊自有捕治之法，豈得縱賭爲弭盜耶！惟官爲查禁，則兵役之株連索詐、訟棍之捕風捉影，皆須力除其弊，庶不失古人「毋擾獄市」之意。

賭不一色，廈門三尺孩提卽解賭；惟花會貽毒更深。人利其償數十倍，雖深閨婦女，亦有圓夢、扶鸞，託人寄壓者。燈光咒聲，終夜喃喃。其流弊不可勝言。閩中甚盛，廈門亦間有之。以時禁革，不宜懈。

盜賊穿窬肢體，其小耳。漳、泉間有所謂強熾者。廈門四面瀕海，隨潮往來，難於防範。近令各保爲圍，十戶一燈、家出一人支更，守望相助，庶幾奸無所容矣。

胥役欺瞞官長、凌轢良善，積弊已久。廈民懼至同安縣涉訟，而奸民往往歧控，縣

役藉稟生事。並有白役，以其姓名之相似者或謂欠糧、或稱跟交，在廈門訛詐；並於甕菜河設班館，曰「間仔」。巡道周凱莅任時廉得之，毀其屋，痛加懲創，少少斂戢。

闖棍者，無賴惡少也。糾結夥黨，鷹視狼行；周遊衢巷，尋事生風。屏愚偶觸其鋒，操槌排闥，直入其室，人物並爛；紳衿家亦不免許。其黨兵役互張聲勢，發露則爲之擺脫，轉賴良民。道光十年，有闖棍在萬石巖糾盟，署同知任沈鏞訪得之，獲二十九猛；繫繫經年，痛加懲治。餘衆遁竄遠方，此風稍息。

廈門多訟師，率自外來。顛倒黑白、變亂是非；其實圖准不圖訊，於律例全然不曉，亦不計及反坐之罪。富家無故請一人爲謀主，平民又奉之若神明。到案訟已折服，究出訟師，問其姓氏，猶不敢高聲。廈民有「不怕官、怕訟師」之語。有地方之責者，常隨時隨事懲創之，庶幾民得安枕。

訟師、闖棍、衙役三者合而爲一，擇肥而噬，名曰「合虎藥」。大抵控陰私，牽及婦女，藉案圖詐，官不加察，姑准之；遂目無法紀。其情顯而易見，詞中彌縫處，正其罅漏處也；江、浙謂之「搭橋」。是在良有司有以禁絕之。

廈門率用番錢；銀肆取巧，挖鑿至破爛不堪，大爲人累。一再破案，猶有怙惡不悛者。道光十年，飭各行商公議廈秤七錢二分爲一圓，計重不計數；俾奸者毋所用其巧，其事乃已。

鴉片烟，來自外夷；枯鑠隨髓，有性命之虞。新令尤嚴：買食者杖一百，枷號兩個月；不將販賣之人指出者，滿杖；職官及在官人役買食者，俱加一等；與販、種賣、煎熬者，充軍；開設烟館者絞監候，地保鄰右俱滿徒。而愚民不醒，性命以之。其流弊有九：曰喪威儀、失行檢、擲光陰、廢事業、耗精血、蕩家資、虧國課、犯王章、毒子孫。入其中者，亦能自知其弊；無如蔽錮已深，終不得脫。甚有身被逮繫，求緩須臾，再一啜吸者；愚滋甚矣。其病根，曰「引」，亦曰「念」。初食時，受人引誘，殆以爲戲；漸至不能暫離，引至而不得，有甚於死。

近聞閩中一士子「自悔詩」八首，頗曲盡形容。詩曰：

海門一舸渡紅夷，賺出黃金竟不知；未死卒難除此累，隔時容易惹相思。頻年暗灸膏將竭，定候微違淚卽垂；錯當秘方醫病用，者番呼吸轉無醫。

一辭覺岸入迷津，廢物先輪到此身；領略本無真趣味，支持偏有假精神。連宵小住能留客，幾日初嘗尙避人。薰遍佛香申戒誓，剛纔相懺又相因。

越思斷絕越牽纏，敢費何曾日萬錢；歲月蹉跎佳子弟，煙雲吐納野神仙。坐逢命酒惟垂首，行學尋詩也聳肩。世路已經多少險，况添苦海渺無邊。

錦囊亂疊繡帷遮，慎卹神膠秘漢家；煨煉已成傷性藥，帷房猶當助情花。借他倚玉談衷曲，添個銷金與狹邪。夜半文園生渴疾，一鈎眉月索煎茶。

治游勾引五陵豪，里巷參陪日纒遭；萬事都如水解釋，一身竟付火煎熬。腰支屈曲時橫臥，指爪枯長每亂搔。聽說寒天好風雪，范睢又典到綈袍。

論他市價米難齊，強項而今首亦低；繞榻賓朋方笑語，隔窗兒女正饑啼。常防失足偏爲累，極勸回頭忽自迷。一事莫教人識破，養成懶癖好攀稽。

腸肥腦滿漸摧殘，憔悴相逢說改觀；直似鬼粧青面目，能令人變黑心肝。孤燈照處留宵伴，冷枕醒時報午餐。銀匣封來煤數點，淮南鷄犬舐餘丹。

別開利藪恣狼貪，令甲空勞禁再三；誰解詰奸從左右，可憐流毒遍東南！紙窗癡立蠅俱醉，粉壁潛窺鼠亦酣。牽得絲成身自縛，半床僵臥冷春蠶。

更聞廈門富家，恐其子孫之嫖賭破財也，許在家食鴉片，謂可收束其身心；是欲速其死而絕其嗣也，可謂不知義方之甚者矣。

同治許原清有戒食鴉片烟告示十條，詞意尤爲詳盡。附錄：

一、鴉片始自西洋荷蘭及咬嚙吧等國，原係毒草及腐屍、敗草煎煮而成。彼國前明萬曆年間至中國，貪我富庶，造此毒物，使中國人食之，柔其筋骨、耗其精神、惰其志氣、破其貲財，欲令薰蒸遍於天下，然後逞彼狡謀，將圖不軌。彼國不肯自食，有竊食之者，立斬；中國初猶不知其意，迨後有人親至咬嚙吧爲伊增多年，歸而言之，始知彼國奸謀如此。爾等身爲聖世良民，奈何甘心墮伊奸計？其不可食，一也。

一、鴉片之來，本自西洋製造，故其價昂。近時內地民人，多用罌粟花配藥熬煮，狀與鴉片

無異，而價稍賤。買食者真爲莫分，但貪價賤而不知其毒更深且速。蓋物賤則易買，易買則食多，食多則引愈大而毒愈深。其不可食，二也。

一、凡食鴉片者，皆謂能助長精神；殊不知人之精神，全在攝養得宜，不使耗竭，方能潛滋暗長，並非藥物所能增益。鴉片之力，不過暫時提起，何嘗有所增益乎！人有精神，猶家有蓄積也；一年之蓄僅可供一年之用，若寅喫卯糧，必致饑殍莫繼。食鴉片者，一日提兩日之精神、一年提兩年之精神，而欲延年益壽，其可得乎？試思常人自黎明而起、二鼓而眠，或有事偶至三鼓、四鼓，並不致於疲乏；食鴉片者日中方起，甫及昏已自呵欠涕流，支撐不住，必待過引方有精神，及至鷄鳴又須安歇。其計操作之時，反不如常人之多，安在其能助長乎？其不可食，三也。

一、凡食鴉片者，大半娼妓設局，誑誘子弟以爲能壯陽氣，恣意淫欲；然每見犯此者，十有八九不能生子，未中年已患痿症。故少年子弟惑於色，誤食上引，至不能人道；妻妾少女，不安於室，非醜聲外揚，則終日詬誶。食鴉片者亦自慚形穢，不敢一言振作；雖平時體面尊崇，至此乃玷宗辱祖。又有謂鴉片可以治病，食烟者往往以此誘人；聞吾風寒、痢瀉等症，問有食此即愈者；殊不知食此而愈，迨其病復發，再食之即不驗，再食不驗，其他藥石皆不驗矣。因此不起，豈不危哉？其不可食，四也。

一、天之生人，各有行業，以爲衣食之本；士農工商與百執事，莫不由之。竭半世之勤勞，甫得一朝之安享，非易易也。士民之家，每歲所入或百金或數十金，賴以仰事俯育；一食鴉片，則於衣食、嫁娶、喪葬諸事之外，添此一項費用。引小者食二、三分，需錢數十文；引大者日二、三錢，需錢數百文或千餘文。鴉片之費，反數倍於薪米；不惟行業小者不足自供，即大者亦難

自給。故犯此，十有九窮；人窮則志短，於是作奸犯科，無所不至。不但父母、妻子不免凍餒，必且身罹法網，性命難全。其不可食，五也。

一、凡人未有不愛修飾衣冠、儼容。俊偉者，一食鴉片，始則面色黧白如灰，有如浮腫；漸而黑瘦，最後則肉枯肩聳，人皆目之爲鬼。引鏡自照，亦覺可羞。其不可食，六也。

一、凡人非奸盜邪淫，當稠人廣衆之中，無不理直氣壯。惟食鴉片者，心虛畏人，青天白日深藏密室之內；一見正人，不免藏頭露尾，消沮情形，甚爲可笑。雖衣冠貴胄，時爲小人之所挾持訛詐。其不可食，七也。

一、凡人有所偏好，一經陷溺，未有不爲人所愚。娼樓、賭館，皆下流不自愛惜者所爲；獨鴉片一物，家庭亦可食之。往往衣冠不免小人藉此賁緣臥榻明燈，故爲親暱之狀；因而乘間蕪菲，不覺墮其術中，遂致骨肉參商、親鄰訐訟。凡生平所不可言之語、不肯爲之事，至此亦全無把握。是此事之迷人，更甚於娼賭。其不可食，八也。

一、人雖不肖，莫不願子弟之賢。食鴉片者，家庭日夜所不能離；非如娼賭之事，猶可在外引避。子弟見其情形、親其臭味，欲不董而習之難矣。自己既好，則凡所親愛之人見而欲之，亦必不能禁；於是一人食之，衆人效之，流毒蔓延，害及滿門至於子孫。其不可食，九也。

一、凡犯法之事，重如盜盜，非必日夜不離；及其事已過，猶可優游自得。惟食鴉片者已成心腹之疾，隨在不離；是一生無不犯法之時、所至無不犯法之地，在在可以掩執、刻刻自蹈危機。其不可食，十也。

食鴉片烟者，後至貧苦，不能自存；往往食生鴉片自盡。其屍筋骨皆軟，或遭蒸檢骨脆如灰，甚於鴉信。或謂係醉非死，尙須還醒；發棺時，每見手足作掀棺蓋狀，想此時苦不勝言。鴉片之流毒如此，人奈何不慎之於始也。

廈門志卷十六

舊事志

廈雖濱海彈丸，自明中葉，倭寇時警；迄至國初，鄭氏據爲鯨窟。其後妖氛掃蕩，海宇永靖矣。然寇盜跳梁，史不厭詳；卽俚巷叢談、通鑑探錄，所以用昭炯鑒，豈特晉塵餘風？作舊事志，俾思豫防揚，網繆於未雨焉。叢談附。

紀兵

宋景炎元年冬，張世傑駐師嘉禾嶼（「通鑑」：『是年五月，益王卽位福州。元兵逼，世傑、陳宜中等備海舟，奉帝及衛王航海；入泉州港，招撫使蒲壽庚閉城叛，降元。帝遂至嘉禾嶼，登五通；由大擔出港，赴潮州。明年秋，世傑自海上復回討壽庚，攻九日不下，引去』）。

元至正五年，嘉禾千戶何迪立叛（「漳州府志」「蔡淳傳」：『迪立與土賊萬貴寇漳、泉，圍長泰；漳州路高指揮薦長泰人蔡淳，與兵三千，遣與賊戰。賊益兵，圍之三匝；援兵至淳夾擊，大破之。餘衆悉平』）。

至正十四年，寇掠嘉禾嶼（「閩書」）。

明正統十四年，海賊張秉彝攻中左所，邑人葉秉乾率義兵戰却之（「明史」）。「忠義傳」：「秉乾，同安人。曾出稻二千石以賑貧民，賜敕旌義復其家。沙尤、羅興甫作亂，請於官，督民壯殲之。山賊陳敬德攻同安，募義兵從主簿蔡遴擊走之。海賊張秉彝駕海船二百餘圍中左千戶所，率義兵戰却之。賊退圍高浦，秉乾力戰死」。

嘉靖二十四年春，海寇掠中左所（「林次厓文集」：「時值饑荒，寇登岸殺居民，搜辱婦女，索銀贖命；窮民投附，助成其勢」）。

二十六年，佛郎機番船泊浯嶼；巡海副使柯喬發兵攻之，不克（「漳州府志」：「是時漳、泉賈人輒往貿易，官軍還，通販愈甚。總督閩浙都御史朱執厲禁，獲通販者九十餘人，柯喬及都司盧鏜就地斬之，番船乃去」）。

二十七年夏四月，都指揮盧鏜大敗賊於浯嶼（「浙江倭變記」：「賊首李七引倭屯沙江雙嶼港，官兵破之，殪其巢；餘黨遁入閩之浯嶼。鏜及閩副使魏一恭、指揮劉恩至、張四繼、張漢等復大敗之，賊始退」。六月，賊衝大擔、外嶼者再，柯喬禦之嚴，賊遁去（「籌海圖編」、「方輿紀略」）。

三十六年冬十一月，倭泊浯嶼，掠同安（府志。「名山藏」「日本傳」：「倭乃日本

種類，國有七十二島，即今東洋地。其寇泉州，自洪武三年始；泊浯嶼，是年始」。

三十七年，倭泊浯嶼，火其寨；攻同安，知縣徐宗爽拒却之（「縣志」）。五月，海賊洪澤珍巢舊浯嶼（「籌海圖編」：『時閩、浙、粵海賊著名者，凡十四艘。澤珍入據浯嶼老穴，積年通番，漳、泉、福、興之禍連綿不絕。既而攻陷福安，爲參將黎鵬舉所破，敗逃出海』）。冬，倭再泊浯嶼（「籌海圖編」：『倭既焚其巢，攻同安，不克。十月，攻銅山、漳浦、詔安，爲百戶鄧維忠所敗。擁衆二千餘，廸珍（一作澤珍）與謝老復誘之，再泊浯嶼，盤踞爲巢』）。

三十八年春正月，倭自浯嶼掠月港、珠、浦、官嶼（「漳州府志」）。五月，掠大嶝（「縣志」）。新倭自浙至浯嶼焚掠（「明史紀事」：『浙江官軍剿倭略盡，舟山巢破，南奔閩，入浯嶼，焚掠居民』）。

三十九年，新倭屯浯嶼（「明史紀事」：『舟山倭移舟南來者，經年播害閩、廣；尋開洋去』）。四月，漳賊謝萬貫率十二舟自浯嶼引倭陷浯州，大掠。知縣譚維鼎率義兵救援，泊澳頭（「滄海紀遺」）。五月，參將王麟、把總鄧一貴追擊倭寇於鼓浪嶼及刺嶼尾，大敗之（「府志」。「籌海圖編」：『先是，倭屯月港，官兵於泉州海滄、白石、鎮海、野馬、井尾等處擊之，皆勝；敗逃出海。王麟追及於鼓浪嶼東砦鎮海山、一貴追及於刺嶼尾，五戰皆勝。生得啞哩國國王孫上健，健咬舌死；沉其舟數十，斬俘數百。賊首

徐老、許西池、王老及日本頭目尙乾，皆就擒；所部三千餘，悉溺水無遺。〔名山藏〕「日本傳」：『倭寇泉州，自洪武三年至嘉靖四十三年，屢擊屢犯；海濱之民，幾不聊生。世廟季年，尤遭蹂躪；經戚繼光、俞大猷、張奇峯剿破。至隆慶三年，倭始絕跡。』

天啓二年，紅毛夷據澎湖。犯中左所，逼圭嶼；海澄知縣劉斯棟守計甚備，旋引去。〔漳州府志〕。臺灣縣「舊志」：『紅毛卽荷蘭，自神宗末據臺灣地。是年築城澎湖，要求互市。守土官懼禍，說以毀城遠徙，許互市；紅毛從之。而巡撫商周祚以違諭遠徙上聞，不許互市。夷怨，復築城；掠魚舟六百餘，俾華人運土石助築。遂犯廈門，俘斬數十人；乃詭詞求款，再許毀城遠徙，而修築如故。泊舟風櫃仔尾，出沒浯嶼、白坑、東椗、莆頭、古雷、洪嶼、沙洲、甲洲間，海賊李旦復助之。濱海郡邑戒嚴。』冬十月，福建總兵官徐一鳴率兵駐中左所，剿紅夷（見鴻山寺石刻。陳氏家譜載：『一鳴率遊擊趙頤、坐營陳天策與浙兵把總朱樑、汪宗兆、李知綱等入島，島人陳則賡贊畫軍門，議以互市詭撫；默散家財募敢死士，椎牛、酒置毒，入夷舟遍觴之。夷喜，則賡急下小艇，趨舟師挾油簑擲之，風發火熾，夷衆殲焉。』）。

三年，紅夷復入中左所曾家澳，官軍禦却之。〔資治通鑑綱目〕。秋，紅夷犯鼓浪嶼，浯銅遊把總王夢熊擊破之。〔府志〕。王氏家譜載：『鼓浪嶼與廈門帶水並崎，被紅夷燒毀。是秋復至，夢熊率親丁與戰，奪其三艘，夷敗走。復率大隊直逼內地，夢熊乃

以小艇數十扮漁舟，藏火具，潛迫其旁，乘風縱火，棄艇挾浮具泅歸；援以巨艦，焚甲板十餘艘，生擒大酋牛文來律欽等，夷脫於火者咸溺於水。冬十月二十四日，福建總兵官謝隆儀大破紅夷於浯嶼（「晃巖集」）：『隆儀與巡撫南居益定計駐節廈門，適夷泊浯嶼，忽意動颺去。次月復至，隆儀用間計，夜出不意突擊之，擒其酋、火其艦，俘六十餘人，焚溺無算。乘勝，遂有澎湖之捷』。

四年秋，巡撫南居益自島大發兵，剿紅夷於澎湖，克之（「通志」）。臺灣縣「舊志」：『居益上言夷勢愈熾，非用兵不可；因列上調兵足餉方略，部議從之。正月，遣將城鎮海，且戰且築。夷退風櫃城，居益攻擊數月，猶不退；乃大發兵，命謝隆儀、俞咨臯、王夢熊三路齊進。夷窘，兩遣使求緩兵，容運米入船即退去。諸將以窮寇莫追，許之；逐揚帆去。獨渠帥高文律等十二人據高樓自守，破之，獻俘於朝；餘寇遁歸臺灣，澎湖之警以息』。

六年春，海寇鄭芝龍犯廈門（「縣志」）：『芝龍小名一官，字飛黃；南安石井人。亡命日本，取倭婦生子成功。復去爲盜，與顏思齊等闢臺灣。思齊死，衆推爲魁；劫掠閩、廣間。至襲漳浦、舊鎮，泊金、廈樹旗招兵；旬日之間，從者數千。勒富民助餉，謂之「報水」。五月，遊擊盧毓英攻鄭芝龍不克，敗入廈門（「東平紀略」）：『二月，都司洪先春戰敗，巡撫朱一馮檄毓英會剿。芝龍分遣諸弟芝虎、芝豹扮商船散泊島美、浯』

嶼、東旋各澳，及戰，毓英輕敵被擒；芝龍不殺，且露就撫意，縱之歸。毓英白其情，俞咨臯不聽，被劾下獄。

七年夏六月，芝龍自舊鎮犯中左所；總兵俞咨臯戰敗，芝龍入據之（「通鑑」）。「東平記略」：「咨臯之効毓英也，巡撫朱一馮責其坐視。咨臯檄千戶馮勝、百戶楊世爵與芝龍戰，敗績，勝、世爵赴水死。九月，復檄副總兵陳希範出師，陣方交，希範遽遁；把總洪應斗、張選舉戰死。十月，咨臯大徵各衛所軍赴廈會剿，戰於將軍澳，互相攻擊；芝豹從東旋突至，咨臯傳令遊擊商世祿分禦。方轉舵間，諸將誤爲退師，全線闕亂不能制，遂敗走。芝龍追至浯嶼，日暮收泊；明朝乘潮入廈，指揮傅珪禦戰南山，失利，咨臯走海門。中左人開門求不殺，遂入據之。芝龍約束麾下，竟不侵擾」。

崇禎元年春，芝龍由中左所攻銅山（「漳州府志」）。秋七月，芝龍降於巡撫熊文燦（「通鑑」）。「南疆釋史」：「芝龍先嘗受撫於泉州知府蔡善繼，以不厭所望，叛去。是年部議招撫，泉州守王猷請出盧毓英於獄，往諭降之；授遊擊，累遷至都督。時海盜蠭起，洋舶非鄭氏令不行；上自吳淞、下至閩廣，富民「報水」如故。歲入例金千萬，自築城安平寨，擁重兵專制濱海」。

二年夏四月，寇夜薄中左所（「紀事本末」）：「廣東總兵陳廷對約芝龍剿盜，芝龍戰不利，歸閩。不數日，寇大至，犯中左所近港；芝龍又敗，寇夜薄中左所」。

三年，紅毛犯中左所，遊擊鄒芝龍焚走之（臺灣縣「舊志」：「芝龍募龍溪人郭任功率十餘人，夜浮荷蘭船尾，潛入焚之；餘悉遁去，不敢窺內地數年」）。

六年，紅毛突入中左所，巡撫鄒維璉擊走之（「東林傳」：「紅夷攻閩霜山，巡撫僉都御史鄒維璉檄芝龍急擊之。芝龍以粵寇未靖，後期不至；自引兵至福寧與戰，紅毛突入中左所，焚戰艦、傷官軍。維璉乃還福州，趣發檄漳、泉募戰士、犒有功，授諸將方略，水路並進，復乘小舟出奇擊賊，諸將皆奮；芝龍自福寧來，亦誓死戰，斬獲無算，賊遁入大洋。維璉上疏，以霜山之役，芝龍縱夷罪；芝龍方有內援，維璉復以黨東林爲政府所忌，下部議罪。亡何，賊復犯石灣、海澄、同安諸處，維璉皆擊走之。先後捷上，復自劾不能平賊，爲芝龍所誤；而吏議已下，竟奪維璉官。是時維璉方大集舟師，自漳州調發諸軍至銅山，與賊遇，苦戰凡八晝夜，大敗之；生擒酋長數十人，焚其舟艦、器械略盡。捷聞，上命只論將士功。維璉破賊班師還福州，始知罷官；上疏自明，不報。遂歸」。七月，海澄知縣梁兆陽夜襲紅毛於浯嶼；破之（「漳州府志」：「紅毛入料羅進窺海澄；兆陽率兵夜渡浯嶼，襲破之，焚其舟三、獲舟九」）。

國朝順治三年秋，鄭彩、鄭聯踞廈門（「府、縣志」作元年，誤。「南疆釋史」：「彩，南安人。福王時，爲水師副將；唐王駐福州，進永勝伯，加副元師。尋爲右先鋒，出

江西以援撫州圍；軍潰，棄廣信，削職。時芝龍密徹關兵，彩遁踞廈門；北迎魯監國於舟山，監國進彩建威侯及弟聯定遠伯。冬十一月，奉王次廈門。芝龍方降附，密令執王歸命，彩不可。明年，奉王改次長垣；進彩建國公，諸鎮皆惡其專橫。及王次健跳，彩竟棄王去。後卒於島」。

四年，鄭成功屯兵鼓浪嶼（「南疆釋史」及各志：「成功，芝龍娶倭女所生；有異表。本名森，字大木。七歲歸自倭，十五餼於庠。唐王入閩，謁見，王奇之，撫其背曰：「惜無一女配卿」！賜姓朱，改名成功；故曰國姓。命典禁旅，日侍左右，輒以駙馬都尉體制尊寵之；封忠孝伯，佩招討大將軍印。福州破，母死於兵。芝龍議降，持裾泣諫，不聽。攜所着儒巾，赴文廟焚之；與所厚陳輝等九十餘人，帶一旅遁入金門。隨往南澳收集餘衆，得數千，移屯鼓浪嶼。苦無資，適有日本舶來，詢之鄭僕也；命出資佐軍。僕辭以未得主母命，成功立斬之；招兵製械。屢犯泉、漳屬邑，遙奉粵中朱由榔年號。六年秋七月，由榔遣使詣島，封漳國公。尋進延平郡王」。

七年秋八月，成功并彩、聯軍，踞金、廈（「南疆釋史」及「縣志」：「聯在島事遊宴，其黨多暴。時成功爲潮人黃海如邀寇潮州兵敗，乃以中秋夜乘流猝至。聯方醉萬石巖，不得通；詰朝相見，笑曰：『兄能以一旅見假乎』？聯未及答，諸銳突前輓其舟，部下皆警服。聯亟竄入金門，懇於彩。彩將全軍出避，聯阻之，又不爲備。成功夜襲

之，遂踞兩島；海寇之在東南者皆屬焉」。

八年春二月，提督馬得功破廈門；成功還，復據之（「三藩紀事」及「縣志」）：「大兵破廣州，守將杜永和奔瓊州。成功赴援；以鄭芝莞守廈門，自率衆而南。至平海，命鄭鴻達回廈助芝莞固守。未至，巡撫張學聖按泉州偵知，調得功乘虛來襲；得功統騎，步從五通掩渡，芝莞棄城遁，前大學士曾櫻自縊死。三月朔，學聖及興泉道黃澍督大隊至。適潮漲，登五通山四望，愕然曰：『此絕地也！設有緩急，豈能飛渡？』即日引還。不數日，鴻達至，截港攻圍；得功不得渡，詭詞說鴻達，假漁舟潛去。及成功還，則得功去二日矣；成功礮芝莞」。

九年，總督陳錦駐同安；攻廈門不克而還（「府志」）。

十年夏五月，固山金礪與成功大戰於廈門島天妃宮（「府志」）：『往年漳州被圍，都統固山金礪以萬騎赴援，大破成功於古縣（地名），退保海澄。至是，大戰於廈，乘勝攻海澄，不克而還』。「縣志」作『戰於夏天妃宮銃城』，「石刻」作『戰於海澄』。

十一年，遣芝龍招撫成功；不就（「縣志」）：『成功既拒命，遂寇漳州；千總劉國軒納之，十邑俱陷。乘勝攻泉州，不能下而還。時島兵驟熾，分水陸爲七十二鎮。改中左所爲思明州，立館局、設僞官職焉』。

十二年春三月，定遠大將軍世子王攻兩島，爲暴風飄回；分兵攻白沙，弗克而還（〔府志〕）。

十五年秋，成功自島大舉寇江南（〔府、縣志〕及〔南疆釋史〕：『是春，成功築演武亭於五老峯前練兵。以石獅重五百斤爲的，力能舉以走者，撥入左右虎衛親軍。皆戴鐵面、披鐵裙、帶弓箭，畫朱綠彪文，配斬馬大刀，立陣前斫馬足，最堅；號曰「鐵人」。遂議大舉，戈船八千、甲士二十四萬、鐵人八千，號八十萬；沿海攻陷樂清等縣。比次羊山，颶風怒發，碎巨艦百餘，飄沒士卒八千餘人；乃泊滄洲』）。

十六年冬十月，成功自金陵敗績入島（〔鄭成功傳〕：『七月，成功陷瓜州、破鎮江，屬邑皆下。部將甘輝曰：「斷瓜州，則山東之師可扼；據北固，則兩浙之路不通。坐鎮於此，南都可不勞而定」。弗納。圍金陵，值貴州凱旋，大軍浮江而下，敗其前鋒；副將梁化鳳夜穴城出，直搗中堅，復以別騎數萬繞山夾攻之。成功敗績，甘輝及驍將萬禮等皆死，精銳徒卒十存二、三。遁歸廈島，哭甘輝而後入；令立廟祀之』。今廟在竹仔街民廩中）。

十七年夏五月，將軍達素、總督李率泰率師剿廈島，敗於高崎（〔三藩紀事〕：『江南既定，素與率泰會剿兩島。大船出漳州、小船出同安，檄廣東投誠將許隆、蘇利等來會。成功自扼海門，當漳港；令鄭泰出金門，遏廣東；陳鵬守高崎，遏同安。鵬約降

，官軍近岸，涉水爭先；其部將陳蟒不與謀，與僞殿兵鎮陳璋揮衆奮擊，我兵退陷於淖而潰，首領哈喇土星止焉。成功殺鵬，以蟒代之。是日，自漳出者戰於海門，亦敗績。許隆等後二日至，知兩路兵已敗，引去。達素回福州，自殺」。

十八年夏四月，成功取臺灣；留子經守廈島（「縣志」。「三藩紀事」：「成功以兩島難獲倖存，終苦勢孤。適通事何斌飛帆至廈，獻地圖；乃與師東攻荷蘭走之，號曰東都，居焉」）。

康熙元年夏五月，成功卒；子經自廈入臺僞襲（「縣志」。「三藩紀事」：「靖南王耿繼茂、總督李率泰聞成功殂，遣人持書招之。經請如朝鮮例；不報」）。

二年春正月，經復回廈門。冬十月，官軍大蒐兩島，墟其地而還（「三藩紀事」。「縣志」「陳胄傳」：「時會兵剿島，耿繼茂、李率泰及投誠兵、紅夷出泉州，馬得功出同安，黃梧、施琅出漳州；經令周全斌禦之。得功先至，戰於烏沙頭被圍，死之。經敗銅山，遁回臺灣。官軍入島，遷沿海遺衆於界內，隳其城而還。先是，有「嘉禾斷人種」之讖；至是果驗」）。

八年，僞鎮江勝往來兩島；踞障頭，與奸民互市（「府志」）。

十三年五月，鄭經復踞廈門（「三藩紀事」：「耿精忠據閩反，先令黃鏞入臺結援。三月，經遣劉國軒、何佑、馮錫範先行；五月，經至。舟不滿百，兵不滿千，精忠易之

。經使人借泉、漳二府以治兵，精忠不許；鄭、耿交訐。時吳三桂亦反於雲南，遙爲二寇解；旋畫楓亭爲界，通好。於是經復踞廈島，先後盡有泉、潮、漳、韶、惠、汀、興、邵八府。大兵入閩，精忠反正，各府以次恢復」。

十七年夏六月，白巾賊蔡寅歸經（「府、縣志」）：「寅，漳浦巫者，左道惑衆。於鄭經丁巳之敗，收集海上殘兵，嘗夜襲泉州，斬關而出，無一傷者，人益以爲神；歸附日衆。屢戰皆捷，蔓延於泉、漳屬邑。聚萬人，頭裹白巾，時人謂之「白頭賊」；海上亦藉壯其聲勢。至是，率衆入島」。冬，總督姚啓聖遣漳州進士張雄至廈門招撫，不成（「漳州府志」「人物傳」）。

十九年二月，總督姚啓聖、巡撫吳興祚、水師提督萬正色、陸路提督楊捷平兩島；經遁臺灣（「三藩紀事」、「平閩紀」）：「時啓聖築修來館於漳州，不愛官爵、銀幣，降者皆恣其所欲；於是豪猾望風爭款。是年正月，正色及總兵林賢、陳賢、黃鑄、楊嘉瑞以舟師伐經，逼海壇，與僞左武衛林陞等數戰，連奪崇武諸澳；興祚又督陸師沿海施放火礮，陞等船無所取水，退入金門，正色進扼料羅。經聞陞退，馳召國軒棄海澄回廈；啓聖、楊捷乘虛破其十九寨，興祚轉田同安進剿至滯尾，島中大震。國軒猶欲據守，然衆心旣搖，潰散不可收拾。守鼓浪嶼僞將陳昌已密款於啓聖，軍士乘間擄掠，國軒禁不止。二十六日，焚演武亭輜重、寶玩，踉蹌遁回臺灣，海兵乘帆劫掠。二十八日，啓聖

大軍入島安撫，興祚、正色師畢會，兩島悉平。

二十二年，總督姚啓聖駐鎮廈門。六月，水師提督施琅率師東征臺灣，克之（施靖海「奏疏」：「二十年，經死於臺，次子克塽嗣。是年，啓聖駐廈督師；六月，琅進剿澎湖，僞帥劉國軒敗遁臺灣。克塽降，送入京師，釋弗誅；封漢軍公。臺灣始入版圖」）。

康熙六十年夏，臺灣奸民朱一貴作亂；浙閩總督覺羅滿保馳赴廈門督師（「一貴，長泰人；入臺灣，居母頂草地，飼鴨爲生。能編鴨爲隊，愚民惑焉。以四月十九日倡亂，不數日全臺俱陷，避難民船紛紛到廈。總督覺羅滿保聞信，以廈門爲臺灣咽喉，親赴鎮壓；調南澳鎮總兵官藍廷珍星赴廈門，面商機宜。五月十五日至廈門，提督施世驃已出港兩日矣。乃召募丁壯，籍游手隸軍中。所徵各路兵，多從海舟赴廈；陸行至者，亦處之舟中。船只許一人登岸買所需，悉依民價。未幾，諸路運載米石數萬俱至，米價頓平。所用商船，俱僱募向義，不受直者；量給營弁銜筭鼓勵之，民皆欣慶忘亂」。六月，南澳總兵官藍廷珍總統征臺大軍出廈門港（「延珍聞臺警，條陳進兵機宜，與總督意合。五月二十七日至廈，商定方略，總統水陸大軍；六月初一日出廈口，會世驃於澎湖。初十日到澎，先後從征將士一百二十餘員、兵一萬二千餘、大小船六百餘艘。軍需總督自廈整備，靡有缺」。閏六月初一日，捷至；初七日檻致一貴等至廈，解京伏誅（「師之未出廈港也，傳令分路進攻，密授諸將錦囊；至澎湖啓視，則齊攻鹿耳門。六月十六

日，抵臺灣港口，潮水加漲，大軍駢渡。七日間，廷珍連戰收復府治，世驃亦以軍會，遣外委陳章飛航入廈門報捷。旋俘一貴等至廈，事平。以上皆「平臺紀略」。

乾隆五十一年冬、十一月，臺灣南北路賊林爽文、莊大田作亂。提督黃仕簡、任承恩引兵剿之，弗克（「爽文，漳人；徙居彰化。倡亂大里棧，南路賊莊大田應之；連陷彰化、淡水、諸羅、鳳山，惟府城鹿港未失。內地以十二月六日聞警，水師提督黃仕簡率兵由廈門渡海入府城、陸路提督任承恩率兵由蚶江渡海入鹿港剿之，弗克。乃以總督常青爲將軍；往督師；以李侍堯爲總督，駐廈門。侍堯調粵兵四千往，又奏調浙兵三千，益以駐防兵一千，令將軍恒瑞、提督藍元枚統兵往剿。元枚卒於軍」）。

五十二年冬十月，大學士陝甘總督嘉勇侯福康安、內大臣超勇侯海蘭察率師出大擔門渡海抵鹿港，平之（「八月，調福康安爲大將軍，同領隊大臣普爾普舒亮、四川將軍鄂輝爲參贊，統領巴圖魯侍衛百二十員，楚、蜀、粵、黔兵九千，十一月十一日由廈島大擔門開舟，遇颶守風於崇武澳。二十八日得順風，一晝夜抵鹿港，連戰皆捷。明年正月，獲爽文並其孥，檻解京師；北路悉定。二月，獲大田於郎嬌，磔之；餘黨悉獲，咸斬於市」。以上皆「武功紀盛」）。

嘉慶四年八月，安南夷艇匪竄南澳，廈門戒嚴（安南國夷入海爲盜，時呼艇匪。五月，被粵兵擊敗，竄逃外洋；恐其入閩，兩廣總督移知沿海諸口堵剿。是時艇匪竄南澳

及大擔洋面，廈門戒嚴。據案牘）。

七年夏五月初一日，洋匪蔡牽夜入大擔門，輦巨礮去；外委陳鳳高死之（蔡牽，同安人；以彈棉花爲業，後入海爲盜。嘉慶初，有船百餘艘。其妻尤驍詐，同時盜匪朱潰、張保仔、鳳尾、矮牛、紅頭、白底諸幫及零星土盜皆附之；呼爲「大出海」。閩、粵、浙三省沿海受其害，漂駛無定。是時泊廈門之南、銅山之北虎頭洋面，暮夜遭賊數百人乘潮入大擔，劫去大小鐵礮六。外委陳鳳高拒之，受傷死；汛兵死者五人。奏入，奉旨切責，提督以下降革有差。牽垂涎臺灣，五年四月入鹿耳門，大掠。九年冬，犯鳳山；知府慶保禦於東港，斃斃其婦。十年四月，再入鹿耳門。十一月，入滬尾港，陷新莊、艋舺；分舟入東港，陷鳳山，戕知縣。轉入鹿耳門，據洲仔尾，攻臺灣府城；沈大船塞鹿耳門，以絕外援。自稱「威武王」，山賊內應，封偽職、給旗印。遍張僞示，詞狂謬，而仍用嘉慶紀年。正月，總統閩、浙水師提督李長庚擊敗之，走北汕，幾獲牽；潮漲，逸去，與朱潰合。五月，復犯鹿耳門；將軍賽冲阿擊走之。長庚屢挫牽，僅餘三舟；十二年冬，及之於廣東青水洋，爲賊礮所中，卒。十四年，提督王得祿、邱良功薄之於浙江之魚山，沉其舟；蔡牽溺海死。參「李忠毅傳」、張中丞「奏疏」、「臺灣縣志」。「藝文志」、「檳榔閒話」及案牘）。

十一年春二月，浙閩總督玉德駐廈門，督剿洋匪蔡牽、朱潰（朱潰，漳人。家饒

富，好結納，與盜通。鄉里欲首之，挈妻子浮海去。後爲盜，有船數十艘，自稱「海南王」。沿海劫掠，與蔡牽匪相勾連，又各自爲幫。是年，官兵會剿蔡牽於臺灣，乃由粵駛至竿塘；適蔡牽自北汕逸出，僅存三船，與潰合。時將軍賽冲阿駐臺灣、總督玉德駐廈門，總兵孫全謀帶兵來廈門會剿。據案牘。九月，汀州鎮總兵官李應貴擊朱潰於大擔洋，中斃死（是年正月，應貴帶兵至臺灣剿蔡牽。八月，調回三沙防堵。九月十七日，自鹿港放洋，日將晡，風發斷旋，漂至大擔洋面。遇朱潰幫賊船八，圍之；應貴督弁兵用礮攻擊，殺賊甚衆，應貴亦中賊礮死。後朱潰竄至臺灣鷄籠山洋面，被南澳總兵王得祿、臺灣副將邱良功夾擊，敗入粵。十三年冬，金門總兵許松年礮斃之長汕尾洋。據案牘）。

叢談（附）

近時謝堃題倪竹泉觀察「鷺江留別圖」詩註云：『舊傳廈門卽烏衣國，不知何所本？』按「六朝事迹」引劉斧「摭遺」：『王榭，金陵人，世以航海爲業。一日，海中失船，泛一木登岸。見一翁一媪皆衣皂，引至所居，卽烏衣國也；以女妻之。旣久思歸，乘雲軒泛海至家，有二燕栖梁上。榭以手招之，飛來臂上；取片紙書小詩繫燕尾，曰：「誤到華胥國裏來，玉人終日苦憐才；雲軒飄去無消息，洒淚臨風幾百回！來春，燕復飛

來榭身上，有詩云：「昔日相逢皆冥數，如今睽遠是生離；來春縱有相思字，十月天南無燕飛」。來歲，燕遂不至。因目榭所居爲「烏衣巷」。劉斧書本有附會，今復以烏衣國實爲廈門，不益甚其附會耶？然有此說，不妨存之。

「閩書」載：「嘉禾嶼，廣袤五十餘里」；「通志」、「府志」、「縣志」並因之。而池直夫「晃巖集」則作四十里。惟「鷺江志」祇言三十里，爲得其實。要之，彈丸黑子，無論縮爲三、廣爲五，總此塊壤。然其爲海疆關鎖，屹然重鎮，又當於小中見大也。廈門，舊有小杭州之目。洪和長詩：「錦繡烟花自一洲，無邊風景似杭州」；言風物之華麗也。而紀石青先生則直題以「古桃源」；如云「元鬢青衫猶漢代，桃花流水豈秦人」！以及「花源今可得，此亦一桃源」；屢形吟咏。石青，明季隱遯海村，有慕乎管遼東、陶靖節，故莊伏之嘗語之曰：「茲山不辱。石青亦自言，以禾嶼爲峩眉、洪厓，景不同而意則同。蓋非特賞其山川景物耳。」

玉屏山，卽虎溪巖；何鏡山司空有「訪池直夫玉屏山」詩，「邑志」竟編入「晃巖」。晃巖固直夫栖讀地，但在感化端山，距縣北二十里；於廈山水，渺不相及。詩中所云「場老磯終古，令之嶺尙懸」，豈端山而有此乎？且亦未知鏡山嘗三度遊廈，而玉屏建剎起自直夫耳（以上林焜熿采）。

五通嶺，在縣南莊坂尾路旁。舊祀五通神，故名。上有二巨石夾路如門，石上有跡

若魚頭上向者數十，上刻「龍門」二字；相傳宋文天祥侍幼主，自踏石至此所刻。何喬遠「閩書」云：『予嘗至其處，嶺路岢嶮，非通道也。幼主又自龍窟登舟入海，亦不叶取途。惟嘉禾嶼有五通嶺，幼主所過，乃此嶺也。又文丞相未嘗奉幼主南行，二字大似米元章筆，亦非丞相筆法。想當時取象名石，而所云丞相，或陸丞相歟（「府志」）？』

「龍門」二字在今洪濟山上留雲洞下。去洞百餘步，有兩石壁夾道，道甚狹，纒通人。字鐫其上，大可三尺，秀削平正；是歐體，非米體。孝廉呂世宜手搦示余，最可信。

陳將軍，闕其名；浙江處州人。以萬戶運漕九萬，擢浯澎遊把總，駐廈門。下車，盡剔宿弊。其肅統也，噸笑不假於諸裨；其頽紀也，臂指直行於他部；其密授機略也，則剿倭奴於澎濤之險；其躬督夾攻也，則擒巨寇於錢澳之遐；其號令精嚴、搜詰精覈也，則商絕越販之私、盜掃窺藩之影。自履任以來，汎海不波，島民戴德。會有路將易欽司之設，將軍以資淺調陸去；池顯方爲文送之（「晃巖集」）。

池明洲太常所著「懷綽諸集」，已不觀。有「遊定林寺題壁」一律，附刻「晃巖集」中。如「地僻村家少，天陰野色秋；隻雁歸寒渚，疎鐘散宿愁」。淡宕宜人（林焜燦采）。

虎溪巖，上有雲中亭。從亭轉東，攀援而上，登冷然亭；爲鄂制軍寧新建。旋繞山後，進別有天，遊白鹿洞、接因亭、朝天洞，崔制軍應階題「碧海波澄」四字。出山門

，石壁鑄有黃荔厓兵曹詩。黃鼎軒有句云：『危亭望海千尋碧，曲磴盤雲萬象低』；殆足繪茲巖之妙也。冷然亭刊一聯云：『臺向海山奇處起，人從蓬島勝中遊』。又『集古』云：『登高邱而望遠海，舒長嘯兮凌滄洲』。自是妙句天成（『古檀詩話』）。

普陀，爲浙東福地；鷺門亦有古刹，名南普陀，公餘偕同仁屢游其地。西偏有映月軒，殊饒勝致。壁間粘松江程明府運青題句云：『巖花天外散，海若望中迷』；如爲靈山寫照矣（『清綺集』）。

塔頭，廈華族。其邨傍水而居，世多科第。所傳林解元奇石事尤奇：隆慶庚午秋試，以事不能治裝。時已八月朔，愁情怏悒，夜二更獨步空階，四顧沈寥；寒蛩唧唧，與歎聲相續。忽見海上雙燈耿耿，自遠際浮來，直迫水渚；心疑爲漁火，趨就之。輒聞船中相語曰：『今宵風殊利，抵三山港直須半帆耳』。是觸所懷，心狂喜，不遑計其他；高呼曰：『我應舉秀才，能肯利濟耶？』曰：『能』。亟援上，令閉目臥。頃刻揚帆，但聞風水搏擊聲，而不知身泛仙槎也。黎明下棹，促之起；舉目一望，則南臺橋矣。登岸回視，已失船所在，心知有異。是秋，竟發解。島中今猶艷稱之。或曰澳頭蔣副使芳鏞事云（林焜熿采）。

隆慶庚午鄉試，泉郡合順天榜兩元、五十八士。北畿領解爲李文節先生，省元則廈門林（諱）奇石。奇石林啓、劉汝楠三人，中元相去皆四十三年（『溫陵舊事』參『縣志』）。

閩人陳衍（磐生）著「槎上老舌」一書，中載一則云：「鷺門僧貫一，以請經過會城，寓予竹房。言去夏夜坐，籬外小陂陀有光，連三夕。發之，得古碑；背印兩圓花突起，面刻隸字四行。文曰：『草鷄夜鳴，長耳大尾；干頭銜鼠，拍水而起。殺人如麻，血成海水；生女滅鷄，十億相倚。起年減年，六甲更始；庚大熙皞，太平萬紀』。貫一覺有異，默識其文，投碑海中。予錄觀之，似應泉海之事；乃比者撫成，且籍鎮定，又若無徵。然三復尋繹，不能不結杞憂』。予按此書爲崇禎十三年庚辰刻本，康熙二十二年癸亥在京於鄭山寓中見之。雞，酉也，加草頭、長耳、大尾，成鄭字；謂芝龍也。干頭、銜鼠，謂甲子；鄭以甲子叛、以甲子亡，故云。六甲更始、生女十億，女加兆爲姚，豈謂總督姚啓聖乎？鷺門卽今廈門，前年巡撫吳興祚克廈門、今年姚啓聖克臺灣，而鄭氏無遺種矣。所謂庚大熙皞、太平萬紀者，乃指康熙建元以來，天下太平、萬壽無疆；蓋深爲海內臣民欣慶云（「池北偶談」、「良齋續說」）。

國朝周祖唐，浙江上虞人。順治丙戌，隨佟將軍岱入閩。以軍功，委授海澄教諭。海寇鄭氏破縣，唐以天時人事反覆開導之；且云：『本朝政從寬大，厲父深識時務，業經歸命；爾欲何爲？』賊不聽，執入廈門。脅之降，不允；厲聲罵曰：『爾背親逆命，禍必及身』。賊怒，殺之。後人葬之於廈門水仙宮側，碑以紀（「漳州府志」）。

靖海侯施琅初依鄭成功，以事見忤，將索殺之；奔匿草仔垵石穴，復走仙洞。見絕

頂二老對奕，鬚眉皓古；一叟曰：「山下有生人氣何？」一叟曰：「金豹逃難耳」。語畢，失所在。然則侯固豹精耶？李文貞「靖海紀事」又以侯爲虎精。稗書家記述，每好新奇附會；如沖之蜈蚣、歐陽鸚鵡之類甚多。傳聞如此，姑存其說（林焜熿采）。

玉屏東偏有祠，祀中和柳真人。相傳國初時，有因亂失母者，真人示其地，遂得重圓。後降乩擇地於此，初卜正中，乩不許。因其堂祀大士像，舊名仙殿，爲繼流所踞；嗣改爲書院，卽其堂祀朱子。而柳仙之祠得存，若預知焉。祠之匾曰「賈詩店」，後繫以詩，皆乩筆；詩云：「白鶴棲松柏，朱霞映石泉；賈詩非賈酒，度世豈輸錢！結納文章客，交遊道德仙；安閒過晚景，快樂逗青天。鹿豕偶爲伴，雲烟或共眠；不聞榮辱事，只讀古今篇。在我辛茶飽，讓人錦繡穿；榮華何足道，山水自陶然」。清超脫洒，豈尙有人間烟火氣耶（林焜熿采）？

劉鶴田進士，與兄志賢，並以第二人領鄉薦。志賢事特奇：將揭曉時，已不遇。有群鵲噪於至公堂，狀若有求；主司曰：「是必有陰德未售者」。乃重閱卷，得志賢卷；其孟藝冠通場，乃置第二。鵲遂群呼而去（「鷺江志」）。

塔頭林警齋先生，乾隆間以進士令湖北來鳳。戊寅春季十有一日，自會城回治登舟，忽見榜人老瘵頑唐，妻子皆乞丐相，心恚之。發棹五日，抵沔陽之團洲。風雨倉卒，中河舟覆，先生隨水下流數里，始獲小艇遇救。夜投古寺，作詩紀事；有云：「大夢驚

一覺，翻然再世人」。先生幸來，善政循績，功德及人，神固應相之耳（林焜熿采）。

後記

本書一如「金門志」（「臺灣文獻叢刊」第八〇種），原有卷首所載各圖（共七幅），除祇存輿圖一幅外，餘概略去。他如目錄與正文標題之文字、「職官」「選舉」各表之次序等，亦均照例加以整理。

又本書原刊本於「道光己亥秋七月開雕，板藏玉屏書院」（見原刊本扉頁裏面）。按己亥爲道光十九年（一八三九），距著者周凱謝世後已兩載，書末並附載有「皇清誥授通議大夫加按察使銜福建臺灣道周公墓誌銘」（吳德旋撰）及「公祭周芸臯先生文」兩文，茲仍一併附刊於後，備供參考。（一萍）

附載(一)

皇清誥授通議大夫加按察使銜福建臺灣道周公墓誌銘

公姓周氏，諱凱，字仲禮，一字芸臯；浙江富陽縣人。祖諱豐、考諱濂，祖妣李氏、妣楊氏。兩世皆以公貴，封贈如其官。

公生有異稟，善屬文，膽識略。嘉慶十六年辛未成進士，改庶吉士；散館，授編修。二十年乙亥，丁外艱。二十二年戊寅，服闋，供職翰林。道光二年壬午，以京察授湖北襄陽府知府。六年丙戌，遷江西督糧道；未上事，遷湖北漢黃德道。七年丁亥，丁內艱。十年庚寅，服闋，授福建興泉永道。十三年癸巳，權臺灣道。十六年丙申，遷臺灣道。十七年丁酉七月三十日，以疾卒於官；年五十有九。

公自編修出守襄陽及爲監司於閩中，所至皆以爲民興革利病爲務。初，襄陽婦女不知蠶事，公據載籍證爲「禹貢」荊州地域，故宜桑，爲「勸種桑說」；既皆信而從矣。又爲「種桑十二詠」，篇皆有序；令士民習誦，廣傳述之。有巨猾某官莫能治，公出不意，擒致之法；民大悅。在廣州，有「疏濬漢水內外二河故道議」。以爲事之行否，非吾所得主；然吾能言其利病，以備采焉可也。及爲興泉永道，以漳、泉民俗習械鬪，弊積數百年；然苟能清其原、正其本，以實心徐圖之，未有必不可除之弊也。著「治漳泉

械鬪議」萬餘言，其大綱三：曰清丈量、曰籌費用、曰重教化；重教化之目五，皆鑿鑿可見之施行，非徒剴切陳之而已。公之奉大府檄權臺灣道也，承嘉義匪徒張丙亂後，時則道光十三年七月。公搜捕餘匪，被脅者宥之。十月初，錢價一日頓長三倍，遠鄉居民，紛紛徙入城，訛言四起。十九日，公偵獲賊謀林振，於道署密訊，集鎮、府、廳、縣，夜晏以待；振盡輸賊情，謂已暗藏數百人城中，約二十二日舉事，於衣領、袖口、辮綫各分五色爲識。是夜急出大索獲，無所逃匿。明晨，鎮軍張公帥兵撲其巢，獲賊魁許懃成；事平。十一月，歸本職；以臺地應行興革十二條上之大府焉。其明年五月，奉檄會同鎮軍寶公搜捕晉江之蓮埭、塔窟、白崎諸賊巢。時朴兜鄉呂姓恃其族衆，恣爲盜賊，劫掠安海；安海人苦之。公請於大府，偕提督馬公、鎮軍寶公以水陸兵圍之，焚其巢；獲巨盜呂石等八十餘人，斬七人。民大悅，請立生祠；公却之。既而復奉檄權臺灣道，以十六年九月上事。十月十八日，嘉義匪徒沈知等焚埭下加冬糧館，戕汛弁；公與鎮軍達公剿平之。餘賊謀響應者，亦旋就撲滅。卽以其年十一月，授臺灣道。明年三月，例出巡。時賊初平，公歷各廳、縣，密事周防，不憚勞勩。噶瑪蘭地最偏，向爲巡臺者所不到；公必深入其阻，雖染嵐瘴弗顧也。四月回郡，上大府數千言，詳陳利病，切中肯綮。前所上臺地興革事宜，方將次第請而舉行之；惜公無幾何時，而竟盡瘁以卒也。公雖未克大展所蘊，然其已見之施行者，可謂無負厥職，而異乎凡爲郡守、爲監司者之

爲矣。

初，公年近弱冠時，陽湖憚君子居宰富陽，甚器公；導之執經武進張君臯文之門。二君皆以文章名世者；公承其指授，已有端緒。後在詞館，與房師三韓佟公鏡堂及同志數輩講程、朱之學，於文未究其業；及守襄陽，始以治事之暇，兼治文。至爲監司閩中，值武進劉君王山、仁和陳君扶雅並在閩，並喜爲文，公時以文商榷。而光澤高君兩農方以其鄉先輩梅厓朱氏之學倡導後進，公延至廈門書院，與郡士之茂異者相切劘，學日進；自視欷然，若不足也。

嘗因賑饑至澎湖，得蔡茂才廷蘭所上書，識拔之爲延譽，丁酉由拔貢舉於鄉，名大起；然前此荒島中，竟未有人知之者。公禮士愛才，本乎天性。前在襄陽黃州時所振拔寒素士，養之署中、周其家，俾得專志讀書成就者，且數十人。蓋亦極一時之盛矣。

公詩宗蘇而時出入於白，大都以抒性靈、通諷諭爲主。所著書，曰「廈門志」、曰「金門志」，留閩未刊；曰「內自訟齋詩鈔」、曰「內自訟齋文鈔」，並刊行世。餘事尤精畫理，宗師造化，自成一家；故其所作諸畫，人傳最工。曰：此亦性情之所寓也。於此可見公之寄興清遠，非夫比俗之人所得窺其涯際矣。

配羅淑人，先公二年卒。子二：曰挺、曰壤。女三；壻朱元燮、李宗楷、朱葆禾。公卒之明年（十八年）戊戌五月，其孤挺、壤奉喪歸。十九年己亥七月，葬新城大唐隴。

；以公自譏年譜屬志公墓。公於德旋固嘗有知己之言者，不可以不文辭。乃爲銘曰：逢掖論治，「周官」作航；公執其要；爲杠爲梁。經世之業，曰惟耕桑。歷試險劇，艱哉擊剖；陳義慷慨，孰置可否！斧柯不存，豈云袖手；策勳上矣，民有頌聲。志兼立言，匪以殉名；徵事考行，視吾斯銘。

附載(二)

公祭周芸臯先生文

懿矣我公，旬宣蒞止；愛才如命，視民猶子。七年於茲，恩明誼美。惠我黎□，烝我髦士；追惟公德，焉可殫紀！撮其大凡，富教備已。

廈有義倉，倪公是荒。公命廓之，買田於塘；甃石爲隄，三百丈強；廼相廼度，廼畝廼疆。念民艱食，念歲大匡；千籌百算，日稷不遑。壬辰之夏，我民告饑；公命平糶，勿稽勿遲。復念孤寡，何以爲資？散財命僕，戶以給之。公曰惠小，且濟燃眉；民曰公恩，如何勿思？

玉屏書院，在城東隅；壞崩棟折，庭宇荒蕪。公以廉倡，人爭樂輸；乃穹其宮，乃葺其廬。公爲作記，教與戒俱；士爲端士，儒爲真儒。其時高公，以古自命；公謂諸生，今之人鏡。延以爲師，既忠且敬；賓嘉主賢，一孔、一鄭。循循善誘，文學德行；數十年來，於斯爲盛。

金、廈二島，舊志缺如；公命纂輯，爲掌其樞。古今文獻，風俗隆汙；上下利病，施設規模；如眉斯列，如髮斯梳。是關治典，豈曰著書！

凡此惠政，淪人骨髓；公未徂東，民爲公祀。公之行矣，民祝公社；願公長生，願

公久視。胡驟其車、胡龍其尾，俾我士民，咸失怙恃。昔也扳轅，棠蒂成陰；今也輿觀，竹蔭成林。維公之德，匪淺而深；維公之名，視後如今。名在人寰，德在人心，公其不死，來享來臨。尙饗！